

muyuan牧原

牧原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MUYUAN FOODS CO., LT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714

全球發售

聯席保薦人、整體協調人、聯席全球協調人、聯席賬簿管理人及聯席牽頭經辦人

Morgan Stanley
摩 根 士 丹 利

 中信証券

Goldman Sachs 高盛



重要提示

重要提示：如閣下對本招股章程任何內容有任何疑問，應徵詢獨立專業意見。



MUYUAN FOODS CO., LTD.

牧原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全球發售

全球發售的發售股份數目：273,951,400股H股（視乎超額配股權行使與否而定）
香港發售股份數目：27,395,200股H股（可予重新分配）
國際發售股份數目：246,556,200股H股（可予重新分配及視乎超額配股權行使與否而定）
最高發售價：每股H股39.00港元，另加1.0%經紀佣金、0.0027%香港證監會交易徵費、0.00565%香港聯交所交易費及0.00015%會財局交易徵費（須於申請時以港元繳足，多繳款項可予退還）
面值：每股H股人民幣1.00元
股份代號：2714

聯席保薦人、整體協調人、聯席全球協調人、聯席賬簿管理人及聯席牽頭經辦人

Morgan Stanley
摩根士丹利

 **中信證券**

Goldman Sachs **高盛**

聯席全球協調人、聯席賬簿管理人及聯席牽頭經辦人

 **CICC 中金公司**

 **BofA SECURITIES**

 **招銀國際**

 **CMS 招商證券國際**

 **ABCI 農銀國際**

 **中銀國際 BOCI**

 **交銀國際**

 **建銀國際**

聯席賬簿管理人及聯席牽頭經辦人

 **長江證券經紀(香港)有限公司**

 **中國銀河國際**

 **光大證券國際**

 **富途證券**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及香港中央結算有限公司對本招股章程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招股章程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招股章程連同本招股章程「附錄七一送呈公司註冊處處長及展示文件」所述的文件，已按照香港法例第32章《公司（清盤及雜項條文）條例》第342C條的規定，送呈香港公司註冊處處長登記。香港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以及香港公司註冊處處長對本招股章程或上述任何其他文件的內容概不負責。

發售價預期將由整體協調人（為其本身及代表承銷商）與本公司於定價日以協議方式確定。定價日預期將為2026年2月4日（星期三）（香港時間）或前後，惟無論如何不遲於2026年2月4日（星期三）中午十二時正（香港時間）。發售價將不會超過每股發售股份39.00港元。若整體協調人（為其本身及代表承銷商）與本公司因任何理由而未能於2026年2月4日（星期三）中午十二時正（香港時間）前協定發售價，則全球發售將不會進行並將告失效。

整體協調人（為其本身及代表承銷商）可在其認為適當及經本公司同意的情況下，於遞交香港公開發售申請截止日期上午前隨時下調香港發售股份的數目。在此情況下，本公司將於作出有關下調決定後在切實可行情況下盡快（且無論如何不遲於遞交香港公開發售申請截止日期上午）在本公司網站www.muyuanfoods.com及香港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刊發有關下調香港發售股份數目的通知。有關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招股章程「全球發售的架構」及「如何申請香港發售股份」。

如於上市日期上午八時正前發生若干事件，整體協調人（為其本身及代表承銷商）可終止香港承銷商於香港承銷協議項下的責任。有關詳情，請參閱本招股章程「承銷」一節。

發售股份並無亦不會根據美國證券法或美國任何州證券法登記，且不可在美國境內提呈發售、出售、抵押或以其他方式轉讓，惟獲豁免遵守美國證券法登記規定或在毋須遵守登記規定的交易中且依據任何適用美國州證券法進行者則除外。發售股份僅可(a)依據美國證券法第144A條或其他可用豁免登記規定於美國境內向合資格機構買家及(b)依據S規例於美國境外以離岸交易方式提呈發售及出售。將不會於美國進行發售股份的公開發售。

2026年1月29日

致投資者的重要通知
全電子化申請程序

我們已就香港公開發售採取全電子化申請程序。我們不會就香港公開發售向公眾人士提供本招股章程印刷本。

本招股章程於聯交所網站 www.hkexnews.hk「披露易>新上市>新上市資料」頁面及本公司的網站 www.muyuanfoods.com 登載。如閣下需要本招股章程印刷本，閣下可從上述網址下載並打印。

閣下可通過以下其中一種方法申請認購香港發售股份：

- (1) 通過網上白表服務於 www.hkeipo.hk 提出網上申請；或
- (2) 通過香港結算EIPO渠道以電子方式提出申請及通過指示閣下的經紀或託管商（為香港結算參與者）通過香港結算的FINI系統發出電子認購指示以代表閣下申請香港發售股份，安排香港結算代理人代表閣下提出申請。

我們不會提供任何實體渠道以接收公眾人士的任何香港發售股份認購申請。本招股章程電子版本內容與根據香港法例第32章《公司（清盤及雜項條文）條例》第342C條送呈香港公司註冊處處長登記的文件印刷本內容相同。

倘閣下為中介公司、經紀或代理，務請閣下提示顧客、客戶或主事人（如適用）注意，招股章程於上述網址可供網上閱覽。

重 要 提 示

閣下須通過網上白表服務或香港結算EIPO渠道申請認購最少100股香港發售股份，並須為下表所載的其中一個數目。倘閣下通過網上白表服務提出申請，閣下可參閱下表了解閣下所選擇H股數目應付款項。閣下須於申請香港發售股份時悉數支付申請的相關最高應付金額。倘通過香港結算EIPO渠道提出申請，閣下須按閣下經紀或託管商指定的金額（按適用的香港法例及規例釐定）預先支付申請款項。

所申請 香港發售 股份數目	申請／成功 配發股份時 應付最高金額 ⁽¹⁾ 港元	所申請 香港發售 股份數目	申請／成功 配發股份時 應付最高金額 ⁽²⁾ 港元	所申請 香港發售 股份數目	申請／成功 配發股份時 應付最高金額 ⁽²⁾ 港元	所申請 香港發售 股份數目	申請／成功 配發股份時 應付最高金額 ⁽²⁾ 港元
100	3,939.34	3,500	137,876.60	70,000	2,757,532.06	3,000,000	118,179,945.00
200	7,878.66	4,000	157,573.25	80,000	3,151,465.20	4,000,000	157,573,260.00
300	11,818.00	4,500	177,269.92	90,000	3,545,398.36	5,000,000	196,966,575.00
400	15,757.32	5,000	196,966.58	100,000	3,939,331.50	6,000,000	236,359,890.00
500	19,696.66	6,000	236,359.89	200,000	7,878,663.00	7,000,000	275,753,205.00
600	23,635.99	7,000	275,753.20	300,000	11,817,994.50	8,000,000	315,146,520.00
700	27,575.32	8,000	315,146.52	400,000	15,757,326.00	9,000,000	354,539,835.00
800	31,514.65	9,000	354,539.84	500,000	19,696,657.50	10,000,000	393,933,150.00
900	35,453.98	10,000	393,933.16	600,000	23,635,989.00	13,697,600 ⁽¹⁾	539,593,871.54
1,000	39,393.31	20,000	787,866.30	700,000	27,575,320.50		
1,500	59,089.98	30,000	1,181,799.46	800,000	31,514,652.00		
2,000	78,786.64	40,000	1,575,732.60	900,000	35,453,983.50		
2,500	98,483.29	50,000	1,969,665.76	1,000,000	39,393,315.00		
3,000	118,179.95	60,000	2,363,598.90	2,000,000	78,786,630.00		

- (1) 閣下可申請的香港發售股份數目上限，佔初步提呈發售香港發售股份的50%。
- (2) 應付金額包括經紀佣金、香港證監會交易徵費、聯交所交易費及會財局交易徵費。若申請成功，經紀佣金將付予交易所參與者（定義見上市規則）或網上白表服務供應商（適用於透過網上白表服務申請渠道作出的申請），而香港證監會交易徵費、聯交所交易費及會財局交易徵費將分別付予香港證監會、聯交所及會財局。

申請認購任何其他數目的香港發售股份將不予考慮，且任何有關申請將不獲受理。

預期時間表

倘以下香港公開發售預期時間表⁽¹⁾出現任何變動，我們將於香港在本公司網站 www.muyuanfoods.com 及聯交所網站 www.hkexnews.hk 刊發公告。

香港公開發售開始 2026年1月29日（星期四）
上午九時正

通過指定網站 www.hkeipo.hk

使用網上白表服務完成

電子認購申請的截止時間⁽²⁾ 2026年2月3日（星期二）
上午十一時三十分

開始辦理申請登記⁽³⁾ 2026年2月3日（星期二）
上午十一時四十五分

通過網上銀行轉賬或繳費靈轉賬完成

網上白表申請付款及向香港結算

發出電子認購指示截止時間⁽⁴⁾ 2026年2月3日（星期二）
中午十二時正

倘閣下指示閣下的經紀或託管商（須為香港結算參與者）通過香港結算的FINI系統發出電子認購指示，代表閣下申請香港發售股份，有關指示的截止時間可能與上述截止時間不同，閣下應聯絡閣下的經紀或託管商以了解發出有關指示的截止時間。

截止辦理申請登記⁽³⁾ 2026年2月3日（星期二）
中午十二時正

預期定價日⁽⁵⁾ 2026年2月4日（星期三）
中午十二時正或之前

在聯交所網站 www.hkexnews.hk 及

本公司網站 www.muyuanfoods.com⁽⁶⁾ 公佈最終發售價、

國際發售的認購踴躍程度、

香港公開發售的申請水平及

香港發售股份的分配基準 2026年2月5日（星期四）
下午十一時正或之前

預期時間表

通過多種渠道公佈香港公開發售的分配結果（連同獲接納申請人的身份證明文件號碼（如適用）），包括：

- 於我們的網站 www.muyuanfoods.com 及聯交所網站 www.hkexnews.hk 刊登公告 2026年2月5日（星期四）
下午十一時正或之前
- 於 www.hkeipo.hk/IPOResult
（或 www.tricor.com.hk/ipo/result）
中的「配發結果」頁面
「按身份證搜索」功能查閱 2026年2月5日（星期四）
下午十一時正
至2026年2月11日（星期三）
午夜十二時正
- 致電+852 3691 8488分配結果
查詢電話熱線 2026年2月6日（星期五）至
2026年2月11日（星期三）
（不包括星期六、星期日及
香港公眾假期）
上午九時正至下午六時正

就通過香港結算EIPO渠道提出申請的人士，

閣下亦可向 閣下的經紀或託管商查詢 2026年2月4日（星期三）
下午六時正起

就全部或部分獲接納申請寄發H股股票或

寄存於中央結算系統⁽⁷⁾ 2026年2月5日（星期四）
或之前

就全部或部分未獲接納申請發送網上白表電子

自動退款指示／寄發退款支票（如適用）⁽⁸⁾⁽⁹⁾ 2026年2月6日（星期五）
或之前

預期H股開始在香港聯交所買賣 2026年2月6日（星期五）
上午九時正

預期時間表

附註：

- (1) 除另有說明者外，所有時間及日期均指香港本地時間及日期。
- (2) 於遞交申請截止日期上午十一時三十分後，閣下不得通過指定網站 www.hkeipo.hk 根據網上白表服務遞交申請。倘閣下已於上午十一時三十分前遞交申請並自指定網站取得申請參考編號，閣下可於遞交申請截止日期中午十二時正（即截止辦理申請登記時間）前完成繳付申請股款以繼續辦理申請手續。
- (3) 倘於2026年2月3日（星期二）上午九時正至中午十二時正期間的任何時間，香港發出「黑色」暴雨警告信號或八號或以上熱帶氣旋警告信號及／或出現極端情況（統稱「惡劣天氣信號」），則當日不會開始或截止辦理申請登記。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招股章程「如何申請香港發售股份－E. 惡劣天氣下的安排」一節。
- (4) 通過香港結算的FINI系統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申請認購香港發售股份的申請人，請參閱本招股章程「如何申請香港發售股份－A. 申請香港發售股份」一節。
- (5) 定價日預期為2026年2月4日（星期三）或前後，並無論如何不遲於2026年2月4日（星期三）中午十二時正。倘因任何理由，整體協調人與我們未能於2026年2月4日（星期三）中午十二時正或之前協定發售價，則全球發售將不會進行並將告失效。
- (6) 該網站或該網站所載任何資料並不構成本招股章程的一部分。
- (7) 僅於全球發售已成為無條件且本招股章程「承銷－承銷安排及開支－香港公開發售－終止理由」一節所述的終止權利並無行使的情況下，H股股票方會於上市日期上午八時正生效。投資者如在收到H股股票前或H股股票成為有效所有權憑證前根據公開可得的分配詳情買賣H股，須自行承擔一切風險。
- (8) 將就香港公開發售全部或部分不獲接納申請發出網上白表電子自動退款指示／寄發退款支票。退款支票（如有）或會印有申請人提供的部分身份證明文件號碼（或如屬聯名申請，則排名首位申請人的部分身份證明文件號碼）。該等數據亦會轉交予第三方作退款用途。銀行在兌現退款支票前或會要求核實申請人的身份證明文件號碼。倘申請人的身份證明文件號碼填寫不準確，或會導致退款支票失效或延遲兌現。
- (9) 通過網上白表服務申請認購1,000,000股或以上香港發售股份的申請人，可於2026年2月6日（星期五）上午九時正至下午一時正或我們通知寄發／領取H股股票／網上白表電子自動退款指示的其他日期親臨我們H股證券登記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夏慤道16號遠東金融中心17樓）領取任何H股股票。合資格親身領取的個人申請人不得授權任何其他人士代領。倘閣下為合資格親自領取的公司申請人，閣下的授權代表須攜同加蓋公司印章的公司授權書領取。個人及授權代表在領取時均須出示H股證券登記處接納的身份證明文件。

通過香港結算EIPO渠道申請香港發售股份的申請人，請參閱本招股章程「如何申請香港發售股份－D. 寄發／領取H股股票及退回申請股款」一節以了解詳情。

倘申請人通過網上白表服務提出申請並使用單一銀行賬戶繳付申請股款，退款（如有）將以網上白表電子自動退款指示形式發送至該銀行賬戶。倘申請人通過網上白表服務提出申請並使用多個銀行

預期時間表

賬戶繳付申請股款，退款（如有）將以退款支票的形式以申請人（或如屬聯名申請，則排名首位的申請人）為受益人以普通郵遞方式寄往申請指示所示地址，郵誤風險概由彼等自行承擔。

申請認購1,000,000股以下香港發售股份的申請人的H股股票及／或退款支票，以及任何未獲領取的H股股票將以普通郵遞方式寄往相關申請所示地址，郵誤風險概由申請人自行承擔。

進一步資料載於「如何申請香港發售股份－D.寄發／領取H股股票及退回申請股款」一節。

上述預期時間表僅為概要。閣下應細閱本招股章程「承銷」、「全球發售的架構」及「如何申請香港發售股份」各節，以了解有關全球發售的架構、申請香港發售股份的程序及預期時間表的詳情，包括條件、惡劣天氣的影響及寄發退款支票及H股股票。

倘全球發售並無成為無條件或根據其條款終止，則全球發售將不會進行。在此情況下，本公司將於其後在切實可行的情況下盡快作出公告。

致有意投資者的重要提示

本公司僅就香港公開發售及香港發售股份刊發本招股章程，除本招股章程所述根據香港公開發售提呈的香港發售股份外，本招股章程並不構成任何證券的出售要約或游說購買任何證券的要約。本招股章程不得用作且不構成在任何其他司法管轄區或在任何其他情況下的要約或邀請。本公司概無採取任何行動以獲准在香港以外的任何司法管轄區公開發售香港發售股份，亦無採取任何行動以獲准在香港以外的任何司法管轄區派發本招股章程。在其他司法管轄區為公開發售而派發本招股章程、提呈發售及銷售香港發售股份之行為乃受若干限制規限，且除非根據該等司法管轄區適用的證券法，向有關證券監管機構登記或獲取授權或獲該等證券監管機構授出豁免批准進行，否則不可作出以上行為。

閣下作出投資決定時僅應依賴本招股章程所載資料。香港公開發售僅根據本招股章程所載資料及所作聲明而作出。我們並無授權任何人士向閣下提供有別於本招股章程所載的資料。對於並非本文件所載有或作出的任何資料或陳述，閣下不應視為已經由我們、聯席保薦人、整體協調人、聯席全球協調人、聯席賬簿管理人、聯席牽頭經辦人、資本市場中介人、承銷商、我們或彼等各自的任何董事、高級職員、員工、代理或彼等中任何一方的代表或參與全球發售的任何其他各方授權而加以依賴。

	頁次
重要提示.....	ii
預期時間表.....	iv
目錄.....	viii
概要.....	1
釋義.....	30
技術詞彙表.....	41
前瞻性陳述.....	47

目 錄

風險因素.....	48
豁免及免除.....	78
有關本招股章程及全球發售的資料.....	92
董事及參與全球發售的各方.....	96
公司資料.....	109
行業概覽.....	112
監管概覽.....	131
歷史、發展及企業架構.....	167
業務.....	185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275
與控股股東的關係.....	300
關連交易.....	308
主要股東.....	320
股本.....	322
基石投資者.....	326
財務資料.....	338
未來計劃及所得款項用途.....	417
承銷.....	422
全球發售的架構.....	434
如何申請香港發售股份.....	447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I-1
附錄二 未經審計備考財務資料.....	II-1
附錄二A 利潤估計.....	IIA-1
附錄三 稅項及外匯.....	III-1
附錄四 主要法律及監管條文概要.....	IV-1

目 錄

附錄五	公司章程概要.....	V-1
附錄六	法定及一般資料.....	VI-1
附錄七	送呈公司註冊處處長及展示文件.....	VII-1

本概要旨在向閣下提供本招股章程所載資料的概覽。由於其為概要，故並不包含所有對閣下而言可能屬重要的資料。閣下在決定投資發售股份前，應細閱整份招股章程。

任何投資均存在風險。投資於發售股份的若干特定風險載於「風險因素」一節。閣下在決定投資發售股份前應細閱該節。

概覽

我們是誰

我們是一家科技驅動的豬肉龍頭企業，是智慧生豬養殖的領航者。憑藉30多年的深厚經驗，我們成為生豬養殖行業的領導者，採取的垂直一體化商業模式已覆蓋生豬育種、生豬養殖、飼料生產、屠宰肉食的生豬全產業鏈條。根據弗若斯特沙利文統計，自2021年起，按生豬產能及出欄量計量，我們是全球第一大生豬養殖企業，生豬出欄量連續四年全球第一。按生豬出欄量計算，我們的全球市場份額從2021年的2.6%增長到2024年的5.6%，於2024年已經超過第二至第四的市場參與者的合計市場份額數。在繼續夯實生豬養殖的領先地位的同時，我們自2019年開始進軍生豬屠宰肉食業務，以增強我們全產業鏈運營的優勢。根據弗若斯特沙利文統計，按屠宰頭數計量，我們於2024年的屠宰與肉食業務位列全球第五、中國第一。按照收入計量，2021年至2024年間，我們的屠宰肉食業務的收入複合年均增長率居於中國大型同行業企業之首。

我們的科技與創新

我們堅持科技立業。作為智慧生豬養殖行業的領航者，我們在生物安全、臭氣治理、環境可持續運營及成本管控方面持續推出新技術，破局行業痛點，提升養殖效率、降低養殖成本及創造社會價值。

- 2000年，我們開始探索優化豆粕日糧技術在生豬養殖行業的應用，以進一步降低成本並降低供應鏈的風險。
- 2002年，我們探索種豬二元輪回體系，建立獨立的育種體系。
- 2008年，我們在運營中應用「種養循環」的循環經濟發展模式，以進一步推動環境可持續發展並提升資源利用效率。

- 2011年，我們開啟數字化征程，提高管理效率。
- 2012年，我們開啟疾病淨化之路，通過自主研發、技術創新，探索多種疾病的淨化路徑，支撐我們生產業績的持續提升。
- 2013年，我們成立了病理實驗室，以加強診斷能力，實現高效準確的疾病檢測。
- 2017年，我們全面完成運營數字化，提升管理效率。
- 2019年，我們全面升級生物安全防控，研發應用新型空氣過濾豬舍，為所有豬舍配備我們具有空氣過濾、滅菌、獨立通風、除臭等功能的專有環境控制系統。
- 2019年，我們全面升級智慧養殖系統，全面推進智能飼餵、智能環控、智能巡檢、智能清潔在養殖的應用，為生豬智慧化養殖樹立行業標杆。
- 2021年，成立深化大數據相關研發的平台，加速智慧生豬養殖創新。
- 2021年，我們向行業分享優化豆粕日糧技術，被農業農村部作為典型案例向全行業推廣，作為解決行業痛點的戰略舉措，推動行業豆粕減量與氮減排。
- 2024年，向行業提供降氨除臭解決方案，助力行業氨減排，這一方案已經成為中國生態環境部推廣技術。

經過這一系列關鍵歷程，時至今日，我們不僅獲得了穩固領先的行業地位，還獲得了優異且極具韌性的財務表現。

2014-2024年我們的總收入複合年均增長率達48.7%，在全球範圍內按照出欄量計算的排名前十的豬肉食品上市企業中收入增速第一。得益於我們領先的科技與成本管理能力，我們盈利水平強勁。於同一期間，我們的淨利潤複合年均增長率達到72.7%，平均年淨利潤率達到19.0%。值得注意的是，按出欄量計，我們是全球十大豬肉食品上市企業中，唯一一家在2014年到2024年平均年淨利潤率高於15.0%的企業。2014年到

2024年我們的EBITDA（非中國企業會計準則計量）複合年均增長率達到60.2%，平均EBITDA（非中國企業會計準則計量）利潤率達到30.8%，優於中國生豬養殖行業的其他大型上市公司。

除了營收與利潤的增長外，我們亦持續維持穩健的現金流。我們過往長期的資本投資已逐漸轉化為強大的現金流量創造能力。於2022年、2023年、2024年以及截至2024年及2025年9月30日止九個月，我們分別錄得經營活動現金流入淨額人民幣23,010.6百萬元、人民幣9,892.8百萬元、人民幣37,543.1百萬元、人民幣29,177.9百萬元及人民幣28,579.5百萬元。2022-2024年累計經營活動現金流入淨額已經1.6倍覆蓋累計資本性支出（指購建固定資產、無形資產及其他長期資產支付的現金），僅計2024年，我們的經營活動現金流入淨額是資本性支出的3.0倍。截至2025年9月30日止九個月，我們的經營活動現金流入淨額是資本性支出的3.9倍。基於我們的盈利能力、資產利用率，我們的平均權益年回報率於2014年至2024年達到了行業領先的22.5%，領先於中國排名第二的上市同業（其同期錄得平均權益年回報率15.7%）。我們珍視股東對我們的長期信任，並一直通過分紅回報股東。本公司歸屬於截至2022年、2023年、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及截至2025年9月30日止九個月宣派的股息總額為人民幣166億元。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已悉數支付該等股息。

我們的增長機遇

全球生豬養殖行業仍有重大發展機遇，我們將借助領先的技術優勢、成本管控能力、ESG先進經驗及已覆蓋生豬全產業鏈條（包括生豬育種、生豬養殖、飼料生產、屠宰肉食）的垂直一體化商業模式，把握發展機遇。根據弗若斯特沙利文統計，全球豬肉消費量穩定，自2020年的9,520萬噸上升至2024年的11,530萬噸，複合年均增長率達到4.9%。作為全球第一大豬肉消費國，根據弗若斯特沙利文統計，於2024年，中國人均主要肉類消費量為69.4公斤／人，相比美國的102.0公斤／人仍有重大增長機遇。此外，中國冷鮮豬肉在豬肉總消費量中的佔比相比較海外發達國家仍然較低，意味著巨大市場潛力。

此外，隨著經濟持續發展和人均收入提高，越南、泰國、菲律賓等東南亞國家的人均可支配收入水平提升，人均豬肉消費量隨之逐步增長。然而全球生豬養殖業仍然高度分散，前五大生豬養殖企業在2024年的全球銷量市場份額僅11.8%，市場集中度仍有提升的空間。我們為把握行業機遇，正在探索海外市場，通過我們領先的裝備與

技術出海，賦能生豬養殖行業，構建生豬養殖生態圈。例如，我們於2024年與BAF越南農業有限公司達成戰略合作，為其提供豬舍設計、生物安全管理、環保除臭、智慧養殖等服務，助其優化養殖效率、推進環保養殖，成為我們全球出海的第一步。

我們的競爭優勢

我們相信以下優勢是我們成功的推動力，使我們能夠抓住市場機遇並實現可持續增長：

- 全產業鏈運營的生豬養殖龍頭企業
- 專有的全產業鏈研發能力
- 高增長的屠宰肉食業務
- 綠色生態養殖業的ESG領航者
- 遠見卓識的管理層團隊和先進的企業管治

請參閱「業務－我們的競爭優勢」。

我們的戰略

我們透過以下戰略推動業務發展：

- 推動全產業鏈技術創新
- 挖掘海外機遇擴大商業版圖
- 優化垂直一體化業務模式
- 產業互聯合作創新，聯農助農雙贏發展
- 培育世界級人才，建立領先的企業組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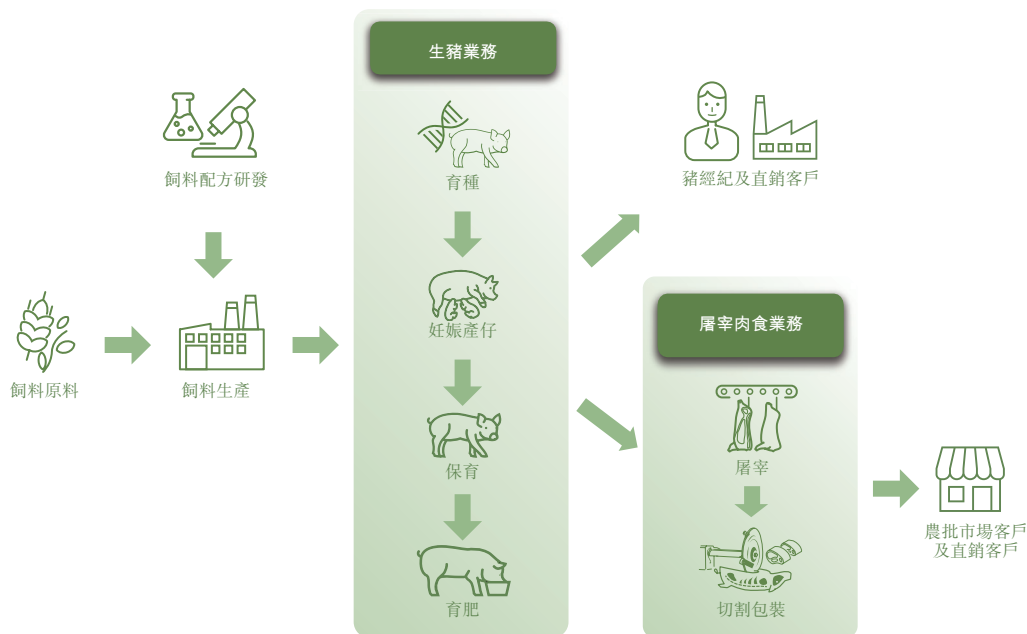
請參閱「業務－我們的戰略」。

業務模式及產品

我們通過兩大業務板塊運營，即(i)我們的生豬業務，我們養殖並銷售商品豬、仔豬及種豬，及(ii)我們的屠宰肉食業務，包括生豬屠宰及銷售白條、分割品及副產品。我們的主要產品包括生豬（即商品豬、仔豬及種豬）以及鮮、凍肉類產品。

憑藉30多年的經驗，我們採用覆蓋整個行業上下游的垂直一體化經營模式，包括生豬育種、生豬養殖、飼料生產、屠宰以及生豬及肉類產品銷售。通過自繁自養生豬業務和屠宰肉食業務，我們能夠對整個生產過程保持完全透明、品質控制和可追溯性，從而確保食品安全，並為客戶提供優質的生豬及肉類產品。

下圖展示我們的垂直一體化經營模式：



概 要

下表載列所示期間我們按業務分部劃分的收入明細（以絕對金額及佔總收入百分比列示）：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9月30日止九個月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2024年		2025年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人民幣百萬元，百分比除外)										
(未經審計)										
生豬業務.....	119,744.0	95.9	108,224.3	97.6	136,229.3	98.7	95,356.7	98.5	109,516.0	98.0
— 商品豬.....	115,896.5	92.8	106,975.5	96.5	131,306.7	95.2	91,096.0	94.1	103,391.1	92.5
— 仔豬.....	2,860.1	2.3	705.6	0.6	3,080.0	2.2	2,639.4	2.7	4,872.0	4.4
— 種豬.....	987.4	0.8	543.2	0.5	1,842.6	1.3	1,621.3	1.7	1,252.9	1.1
屠宰肉食業務....	14,718.1	11.8	21,862.3	19.7	24,273.6	17.6	15,881.0	16.4	31,812.7	28.5
分部間抵銷 ⁽¹⁾	(15,634.2)	(12.5)	(22,793.0)	(20.5)	(24,435.8)	(17.7)	(15,632.4)	(16.1)	(32,708.6)	(29.3)
小計.....	118,827.9	95.2	107,293.6	96.8	136,067.1	98.6	95,605.3	98.8	108,620.1	97.2
其他 ⁽²⁾	5,998.3	4.8	3,567.1	3.2	1,879.8	1.4	1,169.8	1.2	3,169.9	2.8
總計.....	<u>124,826.2</u>	<u>100.0</u>	<u>110,860.7</u>	<u>100.0</u>	<u>137,946.9</u>	<u>100.0</u>	<u>96,775.1</u>	<u>100.0</u>	<u>111,790.0</u>	<u>100.0</u>

附註：

- (1) 於往績記錄期間的分部間抵銷金額表明抵銷生豬業務與屠宰肉食業務之間銷售交易產生的收入。根據中國相關稅收法律法規，我們的生豬業務收入免徵增值稅，而我們的屠宰肉食業務有權就其生豬採購抵扣進項增值稅。因此，我們屠宰肉食業務的相關營業成本是按照這些內部交易的銷售金額扣除進項增值稅後的金額記錄。
- (2) 其他主要包括飼料原料貿易（主要包括玉米、小麥和豆粕）及其他經營活動（例如銷售飼料及豬糞）所得收入。

概 要

下表載列我們於往績記錄期間所示期間的主要產品的主要經營指標：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9月30日止九個月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2024年	2025年
生豬出欄量(千頭)	61,201	63,816	71,602	50,144	69,234
— 商品豬 ⁽¹⁾	55,296	62,267	65,477	45,132	57,323
— 仔豬	5,558	1,367	5,659	4,607	11,571
— 種豬	346	181	465	405	340
肉類產品銷量(千噸)	757	1,405	1,416	916	2,144

附註：

- (1) 商品豬出欄量包括向我們的屠宰肉食業務的內銷商品豬，其分別於2022年、2023年、2024年以及截至2024年及2025年9月30日止九個月達到7,368千頭、13,266千頭、12,565千頭、7,977千頭以及19,135千頭。

仔豬及種豬的出欄量於2023年有所下跌，主要歸因於整體市場疲弱，其特徵為生豬價格低迷。於市場疲弱期間，生豬養殖戶不願以額外仔豬及種豬擴大生豬產能，而我們則能夠憑藉一體化經營模式靈活地調整仔豬及種豬的出欄量。因此，銷售仔豬及種豬的收入由2022年的人民幣3,847.5百萬元減少至2023年的人民幣1,248.8百萬元。

下表載列所示期間我們按地理區域劃分的收入明細（以絕對金額及佔總收入百分比列示）：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9月30日止九個月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2024年		2025年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人民幣百萬元，百分比除外)						(未經審計)			
中國	124,826.2	100.0	110,860.7	100.0	137,946.9	100.0	96,775.1	100.0	111,786.0	100.0
其他 ⁽¹⁾	-	-	-	-	-	-	-	-	4.0	0.0
總計	<u>124,826.2</u>	<u>100.0</u>	<u>110,860.7</u>	<u>100.0</u>	<u>137,946.9</u>	<u>100.0</u>	<u>96,775.1</u>	<u>100.0</u>	<u>111,790.0</u>	<u>100.0</u>

附註：

- (1) 其他地理區域主要指越南，其與向一名當地生豬養殖場經營者提供服務及銷售設備有關。

生豬業務

憑藉於生豬行業30多年的專業知識，我們已建立了涵蓋生豬育種、生豬養殖、飼料生產及生豬銷售的全產業鏈業務。我們於該業務下的主要產品包括商品豬、仔豬及種豬。憑藉應用於生豬業務各方面的先進技術及智能設備，我們能夠大規模生產遺傳性狀優良及健康良好的生豬。根據弗若斯特沙利文統計，自2021年起，按生豬產能及出欄量計量，我們是全球第一大生豬養殖企業，生豬出欄量連續四年全球第一。按生豬出欄量計算，我們的全球市場份額從2021年的2.6%增長到2024年的5.6%，於2024年已經超過第二至第四的市場參與者的總數。根據同一資料來源，於2024年，我們擁有全球最大的生豬產能，達81.0百萬頭。

我們在生豬業務下銷售商品豬作為主要產品。於2022年、2023年、2024年以及截至2024年及2025年9月30日止九個月，來自商品豬的收入（分部間抵銷前）分別佔總收入的92.8%、96.5%、95.2%、94.1%及92.5%。此外，我們銷售仔豬及種豬。我們主要考慮市場需求、市場價格以及我們的營運及生產計劃，動態調整仔豬和商品豬的銷售比例，以優化盈利能力。於2022年、2023年、2024年以及截至2024年及2025年9月30日止九個月，我們生豬的平均售價（不含稅）分別約為每頭人民幣1,956.6元、每頭人民幣1,695.9元、每頭人民幣1,902.6元、每頭人民幣1,901.7元及每頭人民幣1,581.8元。下表載列所示期間我們按產品類別劃分的生豬產品的平均售價：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9月30日止九個月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2024年	2025年
商品豬(人民幣／頭).....	2,095.9	1,718.0	2,005.4	2,018.4	1,803.7
(人民幣／公斤).....	18.0	14.5	16.3	16.4	14.2
仔豬 ⁽¹⁾ (人民幣／頭).....	514.5	516.2	544.2	572.9	421.0
種豬 ⁽¹⁾ (人民幣／頭).....	2,854.4	2,997.8	3,961.2	3,999.8	3,687.4

附註：

- (1) 仔豬及種豬的售價主要取決於定性因素，包括其品種（例如第一代種豬、二元雜交母豬）、健康狀況及遺傳性能（例如親代種群的生產性能），而非其重量。

概 要



仔豬



商品豬



種豬

我們已建立廣泛的生豬養殖場網絡。截至2025年9月30日，我們在中國23個省份設立運營超過1,000個生豬養殖場。下表載列我們於往績記錄期間所示期間的生豬產能及出欄量：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9月30日止九個月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2024年	2025年
產能(千頭) ⁽¹⁾	74,300	79,990	81,010	80,863	82,645
出欄量(千頭)	61,201	63,816	71,602	50,144	69,234
— 商品豬 ⁽²⁾	55,296	62,267	65,477	45,132	57,323
— 仔豬	5,558	1,367	5,659	4,607	11,571
— 種豬	346	181	465	405	340

附註：

- (1) 指根據我們生豬養殖場內估算的豬舍數量，按其標準產能及估計生豬養殖周轉率計，生豬養殖場理論上可以出售的最大生豬數量。
- (2) 商品豬出欄量包括向我們的屠宰肉食業務的內銷商品豬，其分別於2022年、2023年、2024年以及截至2024年及2025年9月30日止九個月達到7,368千頭、13,266千頭、12,565千頭、7,977千頭及19,135千頭。

根據弗若斯特沙利文的資料，中國生豬市場主要受生豬的供需變化影響，而供需變化則受各項因素影響，包括生豬養殖周期、動物疾病及政府政策。2018年動物疾病的爆發嚴重擾亂生豬供應，推動生豬價格大幅上升並於2020年達到頂峰。由於國內生豬產能於隨後幾年逐步恢復，供應不斷增加導致生豬價格下跌，其於2023年達到周期低位。鑒於生豬價格及生豬產能於2024年均有所回升，加上生豬生物生長周期，2024年年底及2025年的生豬供應逐漸充裕。在需求相對穩定的背景下，該供需動態於2025年對生豬價格構成下行壓力。請參閱「行業概覽－中國生豬養殖行業－中國生豬市場售價」及「－近期發展及無重大不利變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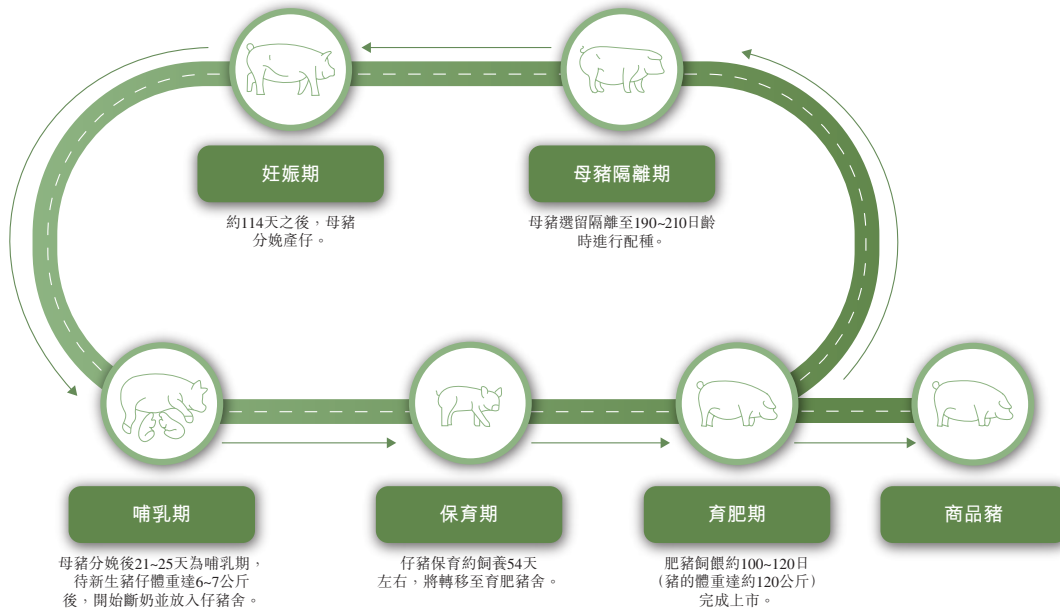
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商品豬的平均售價（每頭人民幣）與(i)每頭生豬的平均重量；及(ii)2023年及2025年有所下跌的生豬市場售價（每公斤人民幣）緊密相關。受我們戰略性擴產及運營規模擴大所推動，於整個往績記錄期間，我們商品豬的出欄量穩步上升。儘管生豬價格具有固有周期性，我們仍專注於通過技術創新提升我們的運營效率及降低成本。例如，我們通過採用數據驅動的基因選育平台來改善畜群表現，從而進一步提高育種效率。此外，我們因應原材料波動靈活調整飼料配方及採購計劃，令我們得以管理整體生產成本。通過在我們的生豬養殖及生豬健康管理流程中整合物聯網及智能技術，我們能夠降低人工成本並改善生豬健康，從而提高生豬養殖效率。我們亦加強智能生豬養殖管理系統，以進一步提高生產力及控制營運成本。所有該等措施使我們能夠在生豬行業的周期性波動下有效地管理成本並保持競爭力。

我們仔豬及種豬的平均售價主要受市場供需影響。由於2023年國內種母豬的保有量下跌，導致2024年的仔豬及種豬供應短缺，推升2024年仔豬及種豬的平均市場售價。仔豬及種豬的出欄量於2023年有所下跌，主要歸因於整體市場疲弱，其特徵為生豬價格低迷。於市場疲弱期間，生豬養殖戶不願以額外仔豬及種豬擴大生豬產能，而我們則能夠憑藉一體化經營模式靈活地調整仔豬及種豬的出欄量。

生豬供需變動對中國的生豬價格周期以及我們於往績記錄期間（尤其是於2023年）的經營業績造成重大影響。

概 要

我們的生豬養殖業務涵蓋生豬從育種、妊娠、哺乳、保育到育肥的整個生命週期。下圖說明典型生豬生命週期：



請參閱「業務－生豬業務」。

屠宰肉食業務

我們的屠宰肉食業務包括生豬屠宰及銷售鮮、凍肉類產品。我們的肉類產品可進一步分為白條、分割品及副產品三大類。根據弗若斯特沙利文的資料，以2024年的屠宰量計，我們在生豬屠宰加工行業中排名世界第五及中國第一。我們自2019年開展屠宰肉食業務以來，在短時間內取得該等成就，並且我們對排名第二公司的領先優勢持續擴大。此外，在中國的大型生豬屠宰加工企業中，我們是2022年至2024年收入複合年均增長率最高的公司。

白條



分割品



副產品



概 要

於2022年、2023年、2024年以及截至2024年及2025年9月30日止九個月，我們肉類產品的平均售價（不含稅）分別約為每公斤人民幣19.4元、每公斤人民幣15.6元、每公斤人民幣17.1元、每公斤人民幣17.3元及每公斤人民幣14.8元。我們的肉類產品保存期限主要為：鮮肉類產品（儲存於0~4°C）七天，冷凍肉類產品（儲存於-18°C）18個月。下表載列所示期間我們按產品類別劃分的肉類產品的平均售價：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9月30日止九個月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2024年	2025年
(每公斤人民幣)					
白條	21.6	16.9	19.1	19.4	16.3
分割品	21.5	17.1	18.8	18.6	17.4
副產品	13.0	11.5	11.6	12.0	9.8

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肉類產品的平均售價出現波動，其與中國市場豬肉價格的整體變動一致。

截至2025年9月30日，我們已在中國七個省份建成十個屠宰廠。下表列示於往績記錄期間所示期間我們屠宰廠的設計產能、實際屠宰量及產能利用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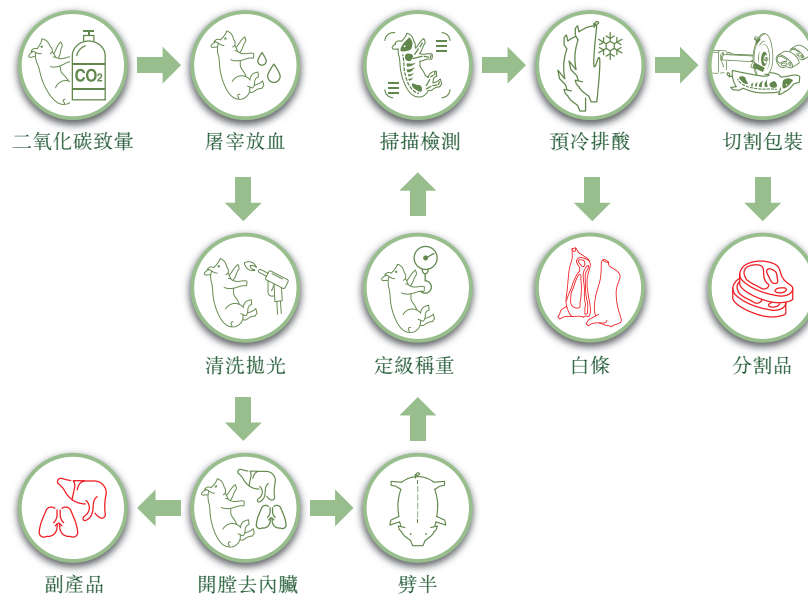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9月30日止九個月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2024年	2025年
設計產能 ⁽¹⁾ (千頭)	29,000	29,000	29,000	21,750	21,750
屠宰量 ⁽¹⁾ (千頭)	7,362	13,260	12,524	7,972	19,164
產能利用率 ⁽²⁾ (%)	25.4	45.7	43.2	36.7	88.1

附註：

- (1) 由於我們的屠宰廠是以屠宰生豬的頭數來計量其產能和屠宰量，加上由於生豬的重量會隨時間改變，因此屠宰量（以頭計）未必一直與同期的銷售量（以公斤計）綫性相關。
- (2) 產能利用率是按同年／期的屠宰量除以設計產能計算。根據弗若斯特沙利文的資料，於往績記錄期間中國大型屠宰廠的平均產能利用率為約30%，主要由於生豬供應的季節性波動，可能無法持續滿足該等屠宰廠的設計產能。

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的屠宰量由2022年的7,362千頭大幅增加至2023年的13,260千頭，主要由於我們致力持續提升我們屠宰廠的營運效率。我們的屠宰量由2023年的13,260千頭微跌至2024年的12,524千頭，主要受到整體市場低迷影響。我們的屠宰量由截至2024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的7,972千頭大幅增加至2025年同期的19,164千頭，主要由於我們持續努力拓展肉類產品的銷售渠道及提升營運效率，推動同期屠宰廠的產能利用率的增長。

屠宰流程主要包括以下步驟：



請參閱「業務－屠宰肉食業務」。

我們的客戶

我們已建立全面且區域一體化的銷售網絡，覆蓋中國主要市場，使我們能夠有效地將生產與市場需求聯繫起來。在我們的生豬業務中，我們的商品豬客戶主要為豬經紀及屠宰廠。我們亦主要向生豬養殖企業及個體生豬養殖戶出售仔豬及種豬。在我們的屠宰肉食業務中，我們主要向批發市場客戶銷售肉類產品，我們亦向直銷客戶（包括零售商、餐廳、食堂及食品加工商）銷售肉類產品。

概 要

下表載列所示期間我們按客戶類型劃分的生豬業務收入（於分部間抵銷前）明細：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9月30日止九個月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2024年		2025年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人民幣百萬元，百分比除外)										
(未經審計)										
豬經紀	58,145.5	48.6	44,950.7	41.5	56,430.1	41.4	40,580.8	42.6	38,110.7	34.8
直銷客戶 ⁽¹⁾ ..	61,598.5	51.4	63,273.6	58.5	79,799.2	58.6	54,775.9	57.4	71,405.3	65.2
總計	<u>119,744.0</u>	<u>100.0</u>	<u>108,224.3</u>	<u>100.0</u>	<u>136,229.3</u>	<u>100.0</u>	<u>95,356.7</u>	<u>100.0</u>	<u>109,516.0</u>	<u>100.0</u>

附註：

- (1) 直銷客戶指豬經紀以外的生豬業務客戶，即採購商品豬的屠宰廠，以及採購仔豬和種豬的生豬養殖企業和個體生豬養殖戶。

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的大部分客戶位於中國。於往績記錄期間各期間來自我們五大客戶的收入分別為人民幣101億元、人民幣107億元、人民幣124億元及人民幣93億元，分別佔各期間總收入的8.1%、9.7%、9.0%及8.3%。於往績記錄期間各期間來自我們最大客戶的收入分別為人民幣34億元、人民幣34億元、人民幣52億元及人民幣29億元，分別佔各期間總收入的2.7%、3.0%、3.8%及2.6%。

於往績記錄期間及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除於往績記錄期間各期間的五大客戶之一的其中一個子公司由本公司持有40%權益並由一名獨立第三方持有餘下權益外，概無董事、彼等各自的聯繫人或股東（擁有或據董事所知曾擁有我們已發行股本5%以上）於往績記錄期間各期間在我們的任何五大客戶擁有任何權益。

請參閱「業務－銷售網絡」。

我們的供應商

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的原材料主要包括(i)飼料原料、(ii)獸藥及疫苗以及(iii)雜項耗材，主要包括生物安全消毒產品、養殖設備備件及維修材料以及勞動防護產品。我們採用集中採購策略。

於往績記錄期間各期間向我們五大供應商的採購分別為人民幣162億元、人民幣124億元、人民幣122億元及人民幣128億元，分別佔各期間總採購額的15.9%、11.7%、12.6%及17.2%。於往績記錄期間各期間向我們最大供應商的採購分別為人民幣45億元、人民幣36億元、人民幣31億元及人民幣36億元，分別佔各期間我們總採購額的4.4%、3.4%、3.2%及4.9%。

於往績記錄期間及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除於往績記錄期間各期間牧原集團為我們前五大供應商之一外，概無董事、彼等的聯繫人或任何股東（擁有或據董事所知曾擁有我們已發行股本的5%以上）於往績記錄期間各期間在我們任何五大供應商擁有任何權益。

請參閱「業務－供應商管理」及「關連交易－獲部分豁免持續關連交易」。

食品安全管理與質量控制

我們重視食品安全，並已按照有關食品生產及銷售的適用法律法規以及國家及行業標準實施嚴格的質量控制標準。我們建立了「7+1+1」食品安全管理與質量控制體系，對產品的全生產鏈及生命周期進行管理及監控。

請參閱「業務－食品安全管理與質量控制」。

競爭

我們主要與中國的生豬養殖公司及生豬屠宰公司競爭。根據弗若斯特沙利文的資料，環境法規收緊已導致全球生豬養殖公司的數量減少。於2024年，全球生豬養殖行業相對分散，按銷量計，前五大市場參與者佔11.8%的市場份額。於同年，按銷量計量，中國前五大市場參與者持有的市場份額為20.9%。根據弗若斯特沙利文的資料，中國生豬養殖行業的進入壁壘主要為資本壁壘、管理壁壘、技術壁壘及ESG壁壘。

概 要

在中國生豬屠宰加工行業方面，屠宰量由2021年的264.9百萬頭穩定增長至2024年的337.7百萬頭，並預計將由2025年的363.4百萬頭逐步增加至2029年的452.7百萬頭，2025年至2029年的複合年均增長率為5.6%。受旨在促進生豬屠宰標準化及集中化的政策所推動，中國生豬屠宰加工行業的集中度不斷提高，按2024年的屠宰量計，前五大市場參與者佔據的市場份額為10.4%。

自2021年起，我們在生豬養殖行業中按生豬產能及出欄量計連續四年全球排名第一。此外，於2024年，我們在生豬屠宰加工行業中按屠宰量計排名全球第五及中國第一。請參閱「行業概覽」。

歷史財務資料概要

下表載列為於往績記錄期間的歷史財務資料中的財務數據摘要，乃摘錄自本招股章程附錄一所載的會計師報告。下文載列的財務數據概要應與本招股章程載列的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一併閱讀且以受其全部內容所限。本公司的綜合財務資料乃根據中國企業會計準則編製。

綜合收益表摘要

下表載列所示期間我們的綜合收益表概要：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9月30日止九個月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2024年	2025年
	(人民幣百萬元)			(未經審計)	
收入	124,826.2	110,860.7	137,946.9	96,775.1	111,790.0
營業成本	(102,987.1)	(107,414.8)	(111,666.5)	(80,065.4)	(90,855.5)
毛利	21,839.1	3,445.9	26,280.4	16,709.7	20,934.5
稅金及附加	(185.3)	(189.5)	(223.2)	(162.3)	(202.6)
銷售費用	(758.7)	(982.6)	(1,095.7)	(789.2)	(943.7)
管理費用	(4,201.4)	(3,876.3)	(3,331.7)	(2,688.3)	(2,741.5)
研發費用	(1,142.4)	(1,657.7)	(1,747.2)	(1,267.6)	(1,263.3)
財務費用	(2,907.7)	(3,054.1)	(2,975.4)	(2,285.1)	(1,951.0)
其他收益	2,188.6	2,805.6	3,010.4	2,552.4	2,028.7

概 要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9月30日止九個月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2024年	2025年
	(人民幣百萬元)			(未經審計)	
投資收益／(損失)	46.9	(6.4)	99.6	42.2	95.8
公允價值變動收益／(損失) .	–	–	0.1	(1.4)	6.0
信用減值(損失)／轉回	(23.1)	(4.2)	0.3	9.2	(13.0)
資產減值損失	–	(202.5)	(12.9)	(12.5)	(2.9)
資產處置(損失)／收益	(2.3)	(10.1)	5.8	7.5	1.8
營業利潤／(虧損)	14,853.7	(3,731.9)	20,010.5	12,114.6	15,948.8
營業外收入	376.9	157.2	84.4	64.4	82.2
營業外支出	(300.6)	(595.4)	(1,198.5)	(965.6)	(934.6)
稅前利潤總額／(虧損總額) .	14,930.0	(4,170.1)	18,896.4	11,213.4	15,096.4
所得稅抵免	3.4	2.2	28.6	32.3	15.7
淨利潤／(虧損)	14,933.4	(4,167.9)	18,925.0	11,245.7	15,112.1

非中國企業會計準則財務計量

為補充我們的綜合財務報表，我們亦使用EBITDA (非中國企業會計準則計量) 評估我們的經營業績，EBITDA並非中國企業會計準則規定或根據中國企業會計準則呈列，作為如本招股章程附錄一會計師報告所載補充我們歷史財務資料的額外財務計量。我們認為，非中國企業會計準則計量為投資者及其他人士於了解和評估我們的經營業績提供有用的信息，猶如幫助我們的管理層的方式一樣。然而，我們對EBITDA (非中國企業會計準則計量) 的呈列可能與其他公司所呈列的類似標題計量不具可比性。使用該等非中國企業會計準則計量作為分析工具存有局限性，閣下不應將之視為獨立於或代替根據中國企業會計準則所呈報的經營業績或財務狀況的分析。

概 要

我們將EBITDA (非中國企業會計準則計量) 定義為經調整後的淨利潤／(虧損)，其中加回(i)所得稅抵免、(ii)利息支出及(iii)折舊及攤銷，以及利息收入。下表載列我們的EBITDA (非中國企業會計準則計量)：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9月30日止九個月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2024年	2025年
(人民幣百萬元，百分比除外)					
(未經審計)					
淨利潤／(虧損)與EBITDA					
(非中國企業會計準則計量)					
的對賬					
淨利潤／(虧損).....	14,933.4	(4,167.9)	18,925.0	11,245.7	15,112.1
加：					
－所得稅抵免.....	(3.4)	(2.2)	(28.6)	(32.3)	(15.7)
－利息支出.....	2,889.9	3,239.4	3,177.5	2,430.1	2,024.7
－折舊及攤銷.....	12,131.7	13,534.7	15,108.9	11,204.3	11,506.4
－利息收入.....	(159.6)	(249.8)	(237.5)	(184.7)	(137.3)
EBITDA (非中國企業會計					
準則計量).....	29,792.0	12,354.2	36,945.3	24,663.1	28,490.2
EBITDA利潤率(非中國企業					
會計準則計量)(%).....	23.9	11.1	26.8	25.5	25.5

我們的收入由2022年的人民幣124,826.2百萬元減少11.2%至2023年的人民幣110,860.7百萬元。我們的收入其後由2023年的人民幣110,860.7百萬元增加24.4%至2024年的人民幣137,946.9百萬元。我們的收入由截至2024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的人民幣96,775.1百萬元增加15.5%至截至2025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的人民幣111,790.0百萬元。於2022年、2023年、2024年以及截至2024年及2025年9月30日止九個月，我們分別錄得毛利人民幣21,839.1百萬元、人民幣3,445.9百萬元、人民幣26,280.4百萬元、人民幣16,709.7百萬元及人民幣20,934.5百萬元。我們於2022年、2023年、2024年以及截至2024年及2025年9月30日止九個月，我們分別錄得毛利率17.5%、3.1%、19.1%、17.3%及18.7%。

特別是，我們的毛利率主要受生豬業務的毛利率的影響。中國生豬市場售價的波動主要是由於中國生豬供應量發生變化，而生豬供應量則受如生豬養殖周期、動物疾病、政府政策和天氣狀況等多種因素影響。另一方面，由於中國人的飲食習慣普遍使用豬肉，中國的豬肉需求相對穩定。根據弗若斯特沙利文的資料，2022年以前，中國的一個完整的豬周期通常持續約四至五年。於典型的周期，高市場售價鼓勵生產商

擴大種豬數量，增加供應；一旦市場飽和，市場售價下跌，生產商受其影響而降低產能，下一個上升周期便會開始。我們通過實施廣泛的措施來防止豬群中爆發動物傳染病，藉此減緩豬周期的影響，此舉亦是我們持續推動成本管理的一部分。

由於2023年的生豬價格下跌，我們的生豬業務收入由2022年的人民幣1,197億元減少9.6%至2023年的人民幣1,082億元，而我們的生豬業務毛利率由2022年的18.4%減少至2023年的2.9%。隨著2024年生豬的市場售價上漲，生豬業務收入由2023年的人民幣1,082億元增加25.9%至2024年的人民幣1,362億元，而我們的生豬業務毛利率由2023年的2.9%增加至2024年的19.2%。我們的整體毛利率由2023年的3.1%增加至2024年的19.1%，主要由於生豬業務的毛利率提升。我們的生豬業務收入由截至2024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的人民幣954億元增加14.8%至截至2025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的人民幣1,095億元，主要由於我們商品豬及仔豬的出欄量增加，部分被生豬平均售價的下降所抵銷，而我們的生豬業務毛利率由截至2024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的17.7%增加至截至2025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的18.4%，主要由於成本管理措施加強。我們的整體毛利率由截至2024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的17.3%增加至截至2025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的18.7%，主要由於生豬業務的毛利率改善。

由於上述原因，我們於2022年錄得淨利潤人民幣14,933.4百萬元，並於2023年錄得淨虧損人民幣4,167.9百萬元，這主要由於(i)我們的收入減少及(ii)我們的營業成本增加。該淨虧損狀況其後於2024年轉為淨利潤人民幣18,925.0百萬元，主要由於我們於2024年的收入增加及毛利率提升。我們的淨利潤由截至2024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的人民幣11,245.7百萬元增加34.4%至2025年同期的人民幣15,112.1百萬元，主要是由於我們的收入增長及毛利率提升。

概 要

合併資產負債表的選定項目

下表載列截至所示日期我們的合併資產負債表摘要中的選定資料，其摘錄自本招股章程附錄一所載會計師報告：

	截至12月31日			截至9月30日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人民幣百萬元)			
流動資產總額.....	62,578.3	63,582.8	61,318.6	60,554.3
非流動資產總額.....	130,369.3	131,821.8	126,330.1	120,201.6
資產總額.....	192,947.6	195,404.6	187,648.7	180,755.9
流動負債總額.....	78,167.1	94,659.0	85,476.5	76,799.0
非流動負債總額.....	26,710.1	26,708.9	24,636.0	23,517.1
負債總額.....	104,877.2	121,367.9	110,112.5	100,316.1
淨流動負債.....	(15,588.8)	(31,076.2)	(24,157.9)	(16,244.7)
淨資產.....	88,070.4	74,036.7	77,536.2	80,439.8
股東權益				
股本.....	5,472.3	5,465.4	5,462.8	5,462.8
其他權益工具.....	1,017.2	1,017.2	1,017.2	1,017.1
減：庫存股.....	2,084.4	2,818.9	3,000.0	4,049.9
資本公積.....	17,631.3	17,691.6	13,729.4	12,946.4
其他綜合收益.....	3.1	(4.7)	(33.6)	(53.7)
盈餘公積.....	1,956.0	2,198.0	2,584.6	2,584.6
未分配利潤.....	47,787.9	39,279.5	52,271.4	58,963.0
歸屬於母公司股東權益合計.....	71,783.4	62,828.1	72,031.8	76,870.3
少數股東權益.....	16,287.0	11,208.6	5,504.4	3,569.5
股東權益合計.....	88,070.4	74,036.7	77,536.2	80,439.8

我們截至2022年12月31日的淨流動負債為人民幣15,588.8百萬元，主要歸因於(i)短期借款人民幣29,165.4百萬元，主要是指2022年生豬價格下跌時提取銀行貸款以補充我們的營運資金，作為我們流動資金管理工作的一部分，(ii)應付賬款人民幣25,186.2百萬元，為貨款及工程設備款，(iii)一年內到期的非流動負債人民幣9,691.7

百萬元，主要包括一年內到期的長期借款，及(iv)其他應付款人民幣8,311.2百萬元，主要與逆向保理安排有關，部分被(i)存貨人民幣38,251.7百萬元及(ii)貨幣資金人民幣20,793.5百萬元所抵銷。

我們的淨流動負債由截至2022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15,588.8百萬元增加99.3%至截至2023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31,076.2百萬元，主要是由於(i)短期借款增加人民幣17,763.6百萬元，及(ii)其他應付款增加人民幣2,781.2百萬元，部分被存貨增加人民幣3,679.1百萬元所抵銷。截至2023年12月31日，短期借款增加主要是由於2023年生豬價格下跌時提取銀行貸款以補充我們的營運資金，作為我們流動資金管理工作的一部分。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不時取得短期借款，主要以滿足我們的營運資金需求。金融機構通常要求中長期借款具備足夠的抵押品。然而，我們的資產（如生豬及豬舍）通常不足以作為抵押品。隨著經營情況的持續改善，我們的經營現金流量相對充裕，用於償還短期借款，融資結構不斷優化。

我們的淨流動負債由截至2023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31,076.2百萬元減少22.3%至截至2024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24,157.9百萬元，主要是由於(i)應付賬款減少人民幣5,470.0百萬元，及(ii)其他應付款減少人民幣2,744.2百萬元，部分被貨幣資金減少人民幣2,477.5百萬元所抵銷。截至2024年12月31日，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減少主要是由於2024年生豬市場售價上升，促進流動資金改善，於2024年結清該等應付款。

我們的淨流動負債由截至2024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24,157.9百萬元減少32.8%至截至2025年9月30日的人民幣16,244.7百萬元，主要是由於(i)應付賬款減少人民幣5,686.6百萬元，及(ii)短期借款減少人民幣5,497.4百萬元，部分被存貨減少人民幣5,449.5百萬元所抵銷。

我們的淨資產由截至2022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88,070.4百萬元減少15.9%至截至2023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74,036.7百萬元，主要是由於(i)對股東的分配人民幣5,188.0百萬元，(ii)收購少數股東權益人民幣5,156.4百萬元及(iii)綜合收益總額人民幣(4,175.6)百萬元，部分被股東投入的普通股人民幣2,103.5百萬元所抵銷。

我們的淨資產由截至2023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74,036.7百萬元增加4.7%至截至2024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77,536.2百萬元，主要是由於綜合收益總額人民幣18,896.2百萬元，部分被收購少數股東權益人民幣10,507.4百萬元及對股東的分配人民幣5,713.9百萬元所抵銷。

我們的淨資產由截至2024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77,536.2百萬元增加3.7%至截至2025年9月30日的人民幣80,439.8百萬元，主要是由於綜合收益總額增加人民幣14,758.8百萬元，部分被(i)對股東的分配人民幣8,087.3百萬元及(ii)回購普通股人民幣2,001.5百萬元所抵銷。

概 要

綜合現金流量表摘要

下表載列我們在所示期間的現金流量概要：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9月30日止九個月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2024年	2025年
	(人民幣百萬元)			(未經審計)	
經營活動現金流入淨額	23,010.6	9,892.8	37,543.1	29,177.9	28,579.5
投資活動現金流出淨額	(15,928.7)	(17,218.8)	(13,246.2)	(12,668.6)	(8,499.3)
籌資活動現金流入／(流出)					
淨額	2,420.5	3,199.0	(25,228.7)	(14,540.6)	(15,656.3)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的影響	0.6	(6.9)	—	(0.0)	0.2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					
(減少) 淨額	9,503.0	(4,133.9)	(931.8)	1,968.7	4,424.1
年／期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	8,407.3	17,910.3	13,776.4	13,776.4	12,844.6
年／期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	17,910.3	13,776.4	12,844.6	15,745.1	17,268.7

流動資金及資本資源

我們過往主要通過業務經營所得款項、銀行借款、債券及股東出資滿足現金需求。全球發售後，我們打算透過業務經營所得現金、銀行借款及全球發售募集資金淨額為未來的資金需求提供資金。我們預期未來營運資金的融資來源不會有任何變更。

概 要

主要財務比率

下表載列我們於所示期間的主要財務比率：

	截至12月31日／截至該日止年度			截至9月30日／ 截至該日止九個月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2024年 (未經審計)	2025年
毛利率 ⁽¹⁾	17.5	3.1	19.1	17.3	18.7
淨利潤／(虧損) 率 ⁽²⁾	12.0	(3.8)	13.7	11.6	13.5
EDITDA利潤率(非中國企業 會計準則計量) ⁽³⁾	23.9	11.1	26.8	25.5	25.5
流動比率 ⁽⁴⁾	0.8	0.7	0.7	0.7	0.8
資產負債率 ⁽⁵⁾	54.4	62.1	58.7	58.4	55.5
資產回報率 ⁽⁶⁾	8.1	(2.1)	9.9	7.8	10.9
權益回報率 ⁽⁷⁾	19.1	(5.1)	25.0	19.5	25.5
經營現金流量比率 ⁽⁸⁾	18.4	8.9	27.2	30.2	25.6

附註：

- (1) 毛利率等於毛利除以收入再乘以100%。
- (2) 淨利潤／(虧損) 率等於年／期內淨利潤／(虧損) 除以年／期內收入再乘以100%。
- (3) EBITDA利潤率(非中國企業會計準則計量) 等於EBITDA(非中國企業會計準則計量) 除以收入再乘以100%。請參閱「非中國企業會計準則財務計量」。
- (4) 流動比率等於年／期內流動資產除以流動負債。
- (5) 資產負債率等於年／期內總負債除以總資產再乘以100%。
- (6) 資產回報率等於年／期內淨利潤／(虧損) 除以總資產的年／期初及年／期末平均結餘，再乘以100%。截至2024年及2025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的淨利潤已作年化計算。
- (7) 權益回報率等於年／期內淨利潤／(虧損) 除以股東權益合計的年／期初及年／期末平均結餘，再乘以100%。截至2024年及2025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的淨利潤已作年化計算。
- (8) 經營現金流量比率等於年／期內經營活動現金流入淨額除以收入再乘以100%。

請參閱「財務資料－主要財務比率」。

生物資產及估值

根據聯交所刊發的新上市申請人指南第4.10章，下表列示截至所示日期估值師對我們的生物資產公允價值的評估結果：

	截至12月31日			截至9月30日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人民幣百萬元)			
消耗性生物資產				
— 哺乳仔豬	4,009.8	4,340.9	4,302.6	3,961.7
— 保育豬	6,828.8	6,186.2	7,149.1	5,661.0
— 育肥豬	24,231.8	21,397.0	29,024.2	24,686.0
小計	35,070.4	31,924.1	40,475.8	34,308.6
生產性生物資產 ⁽¹⁾	11,774.0	12,085.0	14,274.8	10,537.9
總計	46,844.5	44,009.0	54,750.6	44,846.5

附註：

(1) 生產性生物資產包括未成熟的種豬、成熟的種豬。成熟的種豬為種母豬和種公豬。

生物資產公允價值由截至2022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46,844.5百萬元減少6.1%至截至2023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44,009.0百萬元，主要是由於生豬供應過剩導致生豬的市場售價減少。生物資產公允價值由截至2023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44,009.0百萬元增加24.4%至截至2024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54,750.6百萬元，主要是由於生豬的市場售價增加所致，而市場售價主要受生豬（包括能繁母豬）供應減少及豬肉進口減少推動生豬供求動態改善的影響。生物資產公允價值由截至2024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54,750.6百萬元減少18.1%至截至2025年9月30日的人民幣44,846.5百萬元，主要是由於生豬的市場售價減少。

募集資金用途

假設最高發售價為每股發售股份39.0港元，扣除我們就全球發售的承銷佣金、費用及其他預計開支後，假設超額配股權未獲行使，我們估計將收取的全球發售募集資金淨額將約為10,459.7百萬港元，或倘超額配股權獲悉數行使，則將收取12,038.1百萬港元。根據我們的戰略，我們擬將全球發售募集資金用於以下用途：

- 募集資金淨額60.0%，或約6,275.8百萬港元，將用於挖掘海外機遇擴大商業版圖，包括(i)加強我們的供應鏈發展以進行全球擴張，並通過國際採購確保飼料原料的穩定供應，從而提升海外市場的競爭力；(ii)加強海外市場佈局與覆蓋，包括越南和泰國等東南亞市場；及(iii)戰略舉措推進，包括併購、戰略聯盟、合營企業合作或少數股權投資，以加強我們在全球的佈局及提升我們作為全球生豬養殖龍頭企業的競爭力；
- 募集資金淨額約30.0%，或約3,137.9百萬港元，將用於在未來三年通過研發投入推動全產業鏈技術創新，以鞏固我們在育種、智能養殖、營養管理及生物安全方面的競爭力；及
- 募集資金淨額約10.0%，或約1,046.0百萬港元，將用作營運資金及一般企業用途。

請參閱「未來計劃及所得款項用途」。

風險因素

我們的營運及全球發售涉及若干風險及不確定因素，包括(i)與我們業務及行業有關的風險；(ii)與我們開展業務所在司法管轄區的當地法律法規相關的風險；及(iii)與全球發售有關的風險，有關詳情載於本文件「風險因素」一節。閣下決定投資發售股份前，應仔細閱讀該節的全文。我們面臨的一些主要風險包括但不限於：(i)我們的經營業績受生豬及肉類產品市場售價的重大影響；(ii)我們營運中所用的原材料（尤其是飼料原料）成本上漲，可能會導致我們的利潤率和經營業績下降；(iii)在生豬中爆發動物傳染病和對這些疫病的負面宣傳可能會嚴重影響我們的生產、產品需求和我們的業務運營；(iv)任何被認為存在或實際存在的與我們的生豬、肉類產品、運營或食品行業相關的食品安全或健康問題可能會對我們的聲譽、產品銷售能力和財務業績產生不利

影響，並使我們遭受責任索償及監管行動；(v)我們所處的行業競爭激烈，並且面臨的競爭可能日益增加。進入市場的新競爭者可能對我們的業務和前景產生不利影響；及(vi)我們過往曾錄得淨虧損。

控股股東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的控股股東集團（由秦英林先生、錢瑛女士及牧原集團組成）共同持有我們約54.91%的總股本及控制本公司55.62%的投票權。緊隨全球發售完成後（假設超額配股權未獲行使，且不包括轉換尚未行使的可轉換公司債券後可予發行的A股），控股股東集團將繼續持有合共約52.29%的總股本及控制本公司52.93%的投票權。根據中國法律，庫存股份不具投票權。因此，在計算控股股東的投票權時不包括本公司於A股市場回購的庫存股份附帶的投票權。因此，於緊隨上市後，彼等將仍為我們的控股股東集團。

於深圳證券交易所的上市及於聯交所上市的原因

自2014年1月28日（本公司A股於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日期）起及直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董事確認，我們在任何重大方面並無嚴重違反深圳證券交易所規則及其他適用中國證券法律法規的情況，而經董事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深知，概無有關我們於深圳證券交易所合規記錄的重大事項須提請投資者注意。據我們的中國法律顧問告知，於往績記錄期間及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並無遭中國證監會、深圳證券交易所或中國證券監管機構施加任何重大行政處罰或監管措施。根據聯席保薦人進行的獨立盡職審查，聯席保薦人並無注意到任何事宜，令其不贊同我們董事對本公司於深圳證券交易所的合規記錄所作出的確認。

股息及股息政策

於2024年10月，我們已採納2024-2026年股東回報規劃。根據此規劃，在確保我們持續經營及長期發展的前提下，倘本公司於截至2024年、2025年或2026年12月31日止年度錄得盈利且累計未分配利潤為正數，則本公司於當年及／或下一年度將以現金形式分配股息，而股息不得低於截至2024年、2025年或2026年12月31日止年度各年實現的可分配利潤的40%。

本公司就歸屬於2022年、2023年、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及截至2025年9月30日止九個月分別宣派股息人民幣4,003.1百萬元、零、人民幣7,587.8百萬元及人民幣5,002.3百萬元。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已悉數支付該等股息。任何未來的股息宣派及支付，以及股息的金額，將受我們的公司章程及相關中國法律的約束。我們目前並無固定的股息派付比率。除合法可供分派的利潤及儲備外，不得宣派或派付股息。

上市開支

上市開支指與全球發售有關的專業費用、承銷佣金及其他費用。我們估計，我們的上市開支將約為人民幣201.5百萬元，佔全球發售所得款項總額的2.1%（根據我們的全球發售指示性價格範圍的中位數，並假設超額配股權未獲行使）。我們估計，我們的上市開支約人民幣14.6百萬元預期在綜合收益表中確認為管理費用，約人民幣186.9百萬元預期於上市後直接在權益中確認為扣減。董事預期該等開支不會對2025年的經營業績造成重大影響。就性質而言，我們的上市開支包括(i)承銷佣金約人民幣136.5百萬元，及(ii)非承銷相關開支約人民幣65.0百萬元，其中包括法律顧問及申報會計師的費用及開支約人民幣35.5百萬元，以及其他費用及開支約人民幣29.5百萬元。

上市統計數據

下表載列的所有統計數據乃基於以下假設：(i)全球發售已完成並於全球發售發行及出售273,951,400股H股；(ii)超額配股權未獲行使；及(iii)5,736,722,666股股份於全球發售完成後已發行及發行在外。

	基於發售價每股 H股39.00港元
全球發售完成後的H股市值	10,684百萬港元
A股市值 ⁽¹⁾	286,002百萬港元
A股及H股總市值	296,686百萬港元
未經審計備考經調整每股股份綜合有形資產淨值 ⁽²⁾	16.73港元

附註：

- (1) 根據緊接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前五個營業日A股平均收盤價每股人民幣47.61元（按人民幣0.89779元兌1.00港元計算為53.03港元）及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總股本5,393,184,743股A股（不包括庫存股份）計算。
- (2) 每股股份未經審計備考經調整綜合有形資產淨值乃於作出本招股章程附錄二「未經審計備考財務資料」一節所述調整後及基於緊隨全球發售完成後已發行5,667,135,906股股份（即截至2025年9月30日已發行5,462,771,029股股份，扣除本公司截至2025年9月30日持有的69,586,523股庫存股份，加根據全球發售將予發行的273,951,400股H股）計算得出，惟並無計及因超額配股權獲行使而可能發行的任何H股。
- (3) 概無作出任何調整以反映本集團於2025年9月30日後的任何交易結果或訂立的其他交易。

近期發展及無重大不利變動

自2025年9月30日起，我們已維持穩定的業務運營。於2025年，我們的育肥豬出欄量達到約78.0百萬頭。同期，我們的屠宰量達到約28.7百萬頭。

根據弗若斯特沙利文的資料，商品豬的平均市場售價於2025年首個季度至第四季度顯示持續下降的趨勢，由第一季度的每公斤約人民幣15.1元下降至第二季度的每公斤人民幣14.6元及第三季度的每公斤人民幣14.0元，於第四季度的跌幅較為顯著，降至每公斤約人民幣11.6元。根據弗若斯特沙利文的資料，商品豬的平均市場售價於2025年第四季度進一步下跌，主要歸因於受到2024年能繁母豬保有量擴大（尤其於2024年第四季度及2025年首個季度）所推動，整個行業的供應增加。一般而言，能繁母豬開始妊娠至達到商品豬狀態需時約十個月。因此，能繁母豬保有量提升導致商品豬供應於2025年第四季度增加，從而對同期商品豬平均市場售價造成下行壓力。據弗若斯特沙利文所確認，生豬價格的下行趨勢影響整個生豬行業及所有行業參與者。

在此行業背景下，平均市場售價下跌直接影響我們於2025年第四季度與2025年首三個季度比較的財務表現。與行業的下行趨勢一致，第四季度商品豬平均售價較2025年首三個季度有所下降，對收入有直接影響。因應市場環境，我們增強銷售力度，因此於2025年第四季度實現較高的商品豬銷量。然而，銷量增長不足以抵銷商品豬平均售價下跌的影響，導致2025年第四季度整體收入及毛利較首三個季度的平均值

有所下降。同時，我們繼續提升經營效率，而我們於2025年第四季度的商品豬平均完全成本較首三個季度的平均值有所下跌。我們於第四季度的毛利及毛利率受到負面影響，較2025年首三個季度的平均值有所下跌。此外，銷售費用於2025年第四季度增加，主要歸因於我們擴大銷售力度以支持更高銷量。同期的管理費用亦有所增加，主要是由於因以權益結算的股份支付產生的已確認開支。由於以上所述，2025年第四季度的淨利潤較首三個季度減少，主要是由於平均市場售價下跌。

同樣地，2025年第四季度的財務表現較2024年第四季度下跌，主要歸因於相同的行業價格下跌，而非業務運營惡化所致。

因此，董事認為生豬行業為獨特且專門的產業，受周期性影響。生豬價格在市場上高度透明，所有行業參與者（包括我們）在整個往績記錄期間及2025年第四季度均受生豬周期影響。根據弗若斯特沙利文的資料，2025年第四季度為當前周期的谷底階段，期間生豬價格維持下行趨勢。我們的平均售價與市場平均售價的趨勢一致。儘管較大銷售力度及持續經營改善導致我們的銷量增加及平均完全成本下降，平均市場售價下跌導致我們的毛利及淨利潤減少。董事認為，直至本招股章程日期，自2025年9月30日（即本招股章程附錄一所報告期間的結束日期）以來，我們的財務或交易狀況或前景並無重大不利變動，且自2025年9月30日以來，並無將對本招股章程附錄一會計師報告所載資料造成重大影響的事件。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利潤估計

我們已編製以下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利潤估計。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不少於人民幣151億元
的估計綜合淨利潤	

附註：

- (1) 編製上述利潤估計的基準於本招股章程附錄二A的A部概述。董事已根據本集團截至2025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的經審計綜合業績、本集團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三個月的未經審計綜合業績（基於本集團的管理賬目）編製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估計綜合淨利潤。編製利潤估計的基準在所有重大方面均與本招股章程附錄一會計師報告附註二所載本集團現時所採納的會計政策一致。

釋 義

於本招股章程內，除文義另有所指外，下列詞彙及表述具有以下涵義。

「A股」	指	本公司發行的每股面值為人民幣1.00元的普通股，在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並以人民幣交易
「聯屬人士」	指	就任何特定人士而言，指直接或間接控制該特定人士或受該特定人士直接或間接控制或與該特定人士受到直接或間接共同控制的任何其他人士
「會財局」	指	會計及財務匯報局
「組織章程細則」 或「細則」	指	本公司於2025年5月16日有條件採納並自上市日期起生效的組織章程細則（經不時修訂），其概要載於本招股章程附錄五
「聯繫人」	指	具有上市規則賦予該詞的涵義
「審計委員會」	指	董事會審計委員會
「BAF越南農業」	指	BAF越南農業有限公司，一家於2017年在越南註冊成立的公眾公司，主要從事畜牧業及動物飼料生產
「董事會」	指	本公司董事會
「營業日」	指	香港銀行通常向公眾開門辦理一般銀行業務的日子（星期六、星期日或香港公眾假期除外）
「網信辦」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國家互聯網信息辦公室
「中國企業會計準則」	指	中國企業會計準則
「中央結算系統」	指	香港結算設立及運作的中央結算及交收系統

釋 義

「中國商業聯合會」	指	中國商業聯合會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不包括香港特別行政區、澳門特別行政區和台灣地區，除非內容或上下文另有要求
「緊密聯繫人」	指	具有上市規則賦予該詞的涵義
「中華全國商業信息中心」	指	中華全國商業信息中心
「公司條例」	指	香港法例第622章公司條例（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公司（清盤及雜項條文）條例」	指	香港法例第32章《公司（清盤及雜項條文）條例》（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本公司」	指	牧原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一家於2000年7月13日在中國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其A股已在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002714.SZ)
「關連人士」	指	具有上市規則賦予該詞的涵義
「關連交易」	指	具有上市規則賦予該詞的涵義
「控股股東」	指	具有上市規則賦予該詞的涵義，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指秦英林先生、錢瑛女士及牧原集團，統稱控股股東集團
「可轉換公司債券」	指	由本公司發行並於2021年9月10日在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可轉換公司債券，代碼為「127045」
「核心關連人士」	指	具有上市規則賦予該詞的涵義
「中國證監會」	指	中國證券監督管理委員會

釋 義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企業所得稅」	指	企業所得稅
「《企業所得稅法》」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
「ESG」	指	環境、社會及管治
「極端情況」	指	在八號或以上颱風信號由三號或以下颱風信號取代之之前，香港任何政府當局因公共交通服務嚴重受阻、廣泛地區水浸、嚴重山泥傾瀉、大規模停電或任何其他不利情況而宣佈發生的「極端情況」
「弗若斯特沙利文報告」	指	我們委託弗若斯特沙利文就我們的行業所編製的行業報告
「FINI」	指	由香港結算運作的網上平台「Fast Interface for New Issuance」的簡稱，所有新上市如要獲准進行交易以及（如適用）收集及處理有關認購及結算新股的特定資料，均須使用該平台
「弗若斯特沙利文」	指	弗若斯特沙利文（北京）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
「香港結算一般規則」	指	聯交所頒佈的香港結算一般規則（經不時修訂）
「全球發售」	指	香港公開發售及國際發售
「本集團」或「我們」	指	本公司及其子公司或其中任何一家（視乎文義而定），而倘文義所需，就本公司成為其任何現時子公司的控股公司之前的期間而言，本公司的現時子公司、該等子公司及（視情況而定）其前身所從事的業務

釋 義

「指南」	指	聯交所發佈的新上市申請人指南（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H股」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的境外上市外資普通股，將以港元認購及買賣，並將於香港聯交所上市
「H股證券登記處」	指	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網上白表」	指	於網上透過指定網站 www.hkeipo.hk 提交的申請，以申請人本人名義申請將予發行的香港發售股份
「網上白表服務供應商」	指	本公司指定的網上白表服務供應商，如指定網站 www.hkeipo.hk 所示
「香港結算」	指	香港中央結算有限公司，為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有限公司的全資子公司
「香港結算EIPO」	指	通過促使香港結算代理人代表閣下提出申請認購將以香港結算代理人的名義發行的香港發售股份並將其直接存入中央結算系統，以存入閣下或指定的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股份戶口，方式為通過指示閣下的經紀或託管商（須為香港結算參與者）通過FINI發出電子認購指示，代表閣下申請認購香港發售股份
「香港結算代理人」	指	香港中央結算（代理人）有限公司，為香港結算的全資子公司
「香港結算運作程序規則」	指	有關中央結算系統不時生效的香港結算運作程序，當中載有有關中央結算系統運作及職能的慣例、程序及行政規定

釋 義

「香港結算參與者」	指	獲准以直接結算參與者、全面結算參與者或託管商參與者身份參與中央結算系統的參與者
「香港」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港元」	指	香港法定貨幣港元及港仙
「香港發售股份」	指	本公司根據香港公開發售初步提呈發售以供認購的27,395,200股H股（可根據本招股章程「全球發售的架構」一節所述重新分配）
「香港公開發售」	指	根據本招股章程「全球發售的架構」一節所載的條款及條件並在其規限下，提呈發售香港發售股份以供香港公眾人士認購
「香港聯交所」或「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為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的全資子公司
「香港承銷商」	指	根據本招股章程「承銷」一節所列香港公開發售的承銷商
「香港承銷協議」	指	由（其中包括）本公司、聯席保薦人及整體協調人（為其本身及代表香港承銷商）於2026年1月28日就香港公開發售訂立的承銷協議
「胡潤中國餐飲品牌100強」	指	由胡潤研究院評選的中國最具價值及影響力餐飲品牌100強的年度排行榜
「獨立第三方」	指	根據上市規則並非本公司關連人士的任何人士或實體

「國際發售股份」	指	本公司根據國際發售初步提呈發售以供認購的246,556,200股H股(可根據本招股章程「全球發售的架構」一節所述重新分配),連同本公司因超額配股權獲行使而可能配發及發行的任何額外股份
「國際發售」	指	(a)根據第144A條或美國證券法下的其他可用登記豁免規定,在美國境內向合資格機構買家及(b)在美國境外根據S規例以離岸交易方式,按發售價有條件配售國際發售股份,在各情況下均須遵守本招股章程「全球發售的架構」一節所述的條款及條件並受該等條款及條件規限
「國際承銷商」	指	國際承銷協議所列的國際發售的承銷商
「國際承銷協議」	指	預期由(其中包括)本公司及整體協調人(為其本身及代表國際承銷商)於2026年2月4日或前後就國際發售訂立的承銷協議
「聯席賬簿管理人」、 「聯席全球協調人」、 「聯席牽頭經辦人」或 「聯席保薦人」	指	本招股章程「董事及參與全球發售的各方」一節所列的聯席賬簿管理人、聯席全球協調人、聯席牽頭經辦人及聯席保薦人
「最後實際可行日期」	指	2026年1月21日,即於本招股章程付印前為確定其中所載若干資料的最後實際可行日期
「上市」	指	H股於聯交所主板上市
「上市委員會」	指	香港聯交所上市委員會
「上市日期」	指	H股於聯交所上市及首次獲准在香港聯交所開始買賣的日期,預期為2026年2月6日(星期五)或前後

釋 義

「上市規則」或 「香港上市規則」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澳門」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澳門特別行政區
「主板」	指	香港聯交所運作的證券交易所（不包括期權市場），獨立於香港聯交所GEM，並與其並行運作
「主要子公司」	指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本公司主要通過其開展業務的46家子公司
「農業農村部」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農業農村部
「財政部」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財政部
「商務部」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商務部
「牧原集團」	指	牧原實業集團有限公司，我們的控股股東之一
「牧原集團關連人士」	指	牧原集團，連同其子公司及聯營公司，不包括本集團
「國家發改委」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國家發展和改革委員會
「提名委員會」	指	董事會提名委員會
「發售價」	指	誠如本招股章程「全球發售的架構」一節所述，每股發售股份的最終發售價格（不包括1.0%經紀佣金、0.0027%香港證監會交易徵費、0.00565%香港聯交所交易費及0.00015%會財局交易徵費），發售股份將根據全球發售按該價格予以認購及發行

「發售股份」	指	香港發售股份及國際發售股份，連同（如相關）本公司因超額配股權獲行使而可能發行的任何額外H股
「超額配股權」	指	由我們根據國際承銷協議授予國際承銷商，並可由整體協調人（代表國際承銷商）行使的股票期權，以要求本公司按發售價配發及發行最多合共41,092,700股額外H股（合共約佔根據全球發售初步提呈發售發售股份的15.0%），以（其中包括）補足國際發售的超額分配（如有）；有關詳情，請參閱本招股章程「全球發售的架構」
「整體協調人」	指	於「董事及參與全球發售的各方」所列的H股在香港聯交所上市的整體協調人
「境外上市試行辦法」	指	中國證監會於2023年2月17日頒佈並於2023年3月31日生效的《境內企業境外發行證券和上市管理試行辦法》
「中國人民銀行」	指	中國人民銀行，中國的中央銀行
「中國公司法」	指	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的中華人民共和國公司法
「中國政府」	指	中國中央政府及所有政府分支機構（包括省級、市級及其他地區或地方政府實體）及其執行機構，或（如文義所指）其中任何一方
「中國法律顧問」	指	本公司中國法律顧問方達律師事務所

釋 義

「定價協議」	指	預期將由本公司與整體協調人(代表承銷商)於定價日訂立以記錄及釐定發售價的協議
「定價日」	指	本公司與整體協調人(代表承銷商)透過協議釐定發售價的日期，預期將為2026年2月4日(星期三)或前後
「招股章程」	指	就香港公開發售而刊發的本招股章程
「合資格機構買家」	指	第144A條定義的合資格機構買家
「S規例」	指	美國證券法S規例
「相關人士」	指	聯席保薦人、整體協調人、聯席全球協調人、聯席賬簿管理人、聯席牽頭經辦人、資本市場中介人、承銷商、彼等或本公司各自的任何董事、高級職員、僱員、合夥人、代理、顧問及任何其他參與全球發售的各方
「薪酬與考核委員會」	指	董事會薪酬與考核委員會
「人民幣」	指	中國法定貨幣人民幣
「第144A條」	指	美國證券法第144A條
「國家外匯管理局」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外匯管理局
「國家市監局」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國家市場監督管理總局
「國家稅務總局」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國家稅務總局
「香港證監會」	指	香港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

釋 義

「證券法」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證券法（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證券及期貨條例」	指	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股份」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的普通股，包括A股及H股
「股東」	指	股份持有人
「穩定價格操作人」	指	摩根士丹利亞洲有限公司
「國務院」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國務院
「子公司」	指	具有上市規則賦予該詞的涵義
「主要股東」	指	具有上市規則賦予該詞的涵義
「往績記錄期」	指	截至2022年、2023年及2024年12月31日止財政年度以及截至2025年9月30日止九個月
「美元」	指	美國法定貨幣美元
「美國證券法」	指	1933年美國證券法（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及據此頒佈的規則及規例
「承銷商」	指	香港承銷商及國際承銷商
「承銷協議」	指	香港承銷協議及國際承銷協議
「美國」	指	美利堅合眾國、其領土、屬地、美國任何州及哥倫比亞特區

釋 義

「估值師」或「仲量聯行」	指	仲量聯行企業評估及諮詢有限公司，為我們的生物資產估值師及獨立第三方
「增值稅」	指	增值稅
「WAFI」	指	世界農業科技創新大會，一個世界農業盛會

於本招股章程，除非文義另有所指，否則「聯繫人」、「緊密聯繫人」、「關連人士」、「核心關連人士」、「關連交易」及「主要股東」等詞彙具有香港上市規則所賦予的涵義。

本招股章程所載的若干金額及百分比數字已作約整。因此，若干表格內所示的總數未必為其之前數字的算術總和。任何表格或圖表中若出現總計數與所列金額總和不符，均為約整所致。

為便於參考，本招股章程所載中國法律法規、政府部門、機構、自然人或其他實體（包括我們的子公司）的名稱均具有中英文版本，如有歧義，概以中文版本為準。

技術詞彙表

本技術詞彙表包含本招股章程所用與本公司及我們的業務相關的若干技術詞彙的解釋。此類術語及涵義未必與行業標準涵義或用法一致。

「3D」	指	三維
「5G」	指	第五代移動網絡，一個繼1G、2G、3G及4G網絡後的全球新無線標準
「5R」	指	減少、再使用、回收、再製造、再設計
「AGV」	指	自動引導車
「氨基酸」	指	蛋白質的組成成分
「B超」	指	一種醫學成像技術，利用高頻聲波生成身體內部結構的實時圖像，尤其適用於監測胚胎發育情況
「BLUP」	指	最佳線性無偏預測，一種利用性能和譜系數據，通過分離遺傳效應與環境影響來評估和預測動物遺傳潛力的統計方法，用於遺傳性能評估
「公豬」	指	未經閹割，用於配種的成年公豬
「種豬」	指	主要用於繁殖的豬，包括母豬和公豬
「°C」	指	攝氏度
「複合年均增長率」	指	複合年均增長率
「白條」	指	被屠宰的豬經放血、去內臟及冷藏後的胴體
「中國GAP認證」	指	生豬養殖和其他農業產業的良好農業操作認證

技術詞彙表

「CMA認證」	指	國家認證認可監督管理委員會的認證，中國生豬養殖及豬肉加工設施必須取得的認證
「CNAS」	指	中國合格評定國家認可委員會
「CO ₂ 」	指	二氧化碳
「CO ₂ e」或「二氧化碳當量」	指	二氧化碳當量
「CRM」	指	客戶關係管理系統，一個組織用以管理、分析及改善其與客戶互動的戰略過程
「日增重」	指	生豬每日增重量
「發情周期」	指	雌性哺乳動物（包括豬）周期性出現的性接受和生育期
「產仔」	指	產下一窩仔豬
「商品豬」	指	體重通常為約120公斤及一般可出售的豬
「FSSC 22000」	指	一種食品安全管理體系認證計劃，幫助企業證明其生產安全產品的能力
「妊娠」	指	從受孕到分娩期間
「總建築面積」	指	總建築面積
「全球食品安全倡議」	指	全球食品安全倡議，由食品安全專家組成，為食品安全認證計劃制定標準
「溫室氣體」	指	溫室氣體，即生豬養殖和豬肉加工活動產生的導致氣候變化的排放物
「吉瓦」	指	吉瓦，生豬養殖和豬肉加工設施所用電力容量的計量單位

技術詞彙表

「吉瓦時」	指	吉瓦時，一吉瓦功率的設備在一小時內產生或消耗的能量數量
「HACCP」	指	危害分析和關鍵環節控制點，一種用於生豬養殖和豬肉加工的食品安全管理系統，以識別和控制潛在危害
「生豬」	指	用於屠宰、加工和銷售的豬
「HSE體系認證」	指	健康、安全及環境管理體系認證，一項為機構有效管理及持續改善健康、安全及環境績效建立框架的國際標準
「硫化氫」	指	一種劇毒易燃氣體，可於生豬養殖場的糞便儲存設施中產生
「ID」	指	身份
「IoT」或「物聯網」	指	物聯網，具有傳感器、處理能力、軟件和其他技術的物理設備，通過互聯網或其他通信網絡與其他設備和系統連接並交換數據
「IP」	指	知識產權
「ISO9001」	指	質量管理體系國際標準，幫助組織滿足客戶和監管要求
「IUCN Ia-VI」	指	國際自然保護聯盟的保護區分類體系，從嚴格自然保護區(Ia)到陸地保護景觀(VI)
「千瓦時」	指	千瓦時
「哺乳期」	指	雌性哺乳動物（如母豬）的乳腺產生和分泌乳汁的過程

技術詞彙表

「LEAP」	指	畜牧業環境評估和績效，聯合國糧食及農業組織制定的評估畜牧業供應鏈環境績效的框架
「LSEG Data & Analytics」	指	London Stock Exchange Group Data & Analytics，一家金融市場數據及基礎設施的全球供應商
「MAP」	指	氣調包裝，改良包裝內部氣體成份以延長保質期的做法
「畝」	指	中國傳統面積計量單位，相等於約666.67平方米
「兆瓦」	指	兆瓦
「OECD」或「經合組織」	指	經濟合作與發展組織，一個38個市場經濟的民主國家政府制定政策標準以促進可持續經濟增長的獨特論壇
「碼垛」	指	為有效儲存和運輸而將產品或貨物排列和堆放到托盤上的過程
「巴黎協定」	指	一項旨在應對氣候變化的全球條約
「PDA」	指	個人數字助理，一種手持式計算設備，可用於各種任務，如數據收集和管理
「豬流行性腹瀉」	指	豬流行性腹瀉，一種由豬流行性腹瀉病毒引起的疾病，其可導致豬出現嚴重的胃腸道疾病
「豬繁殖與呼吸綜合徵」	指	一種影響家豬的病毒性疾病，可導致繁殖問題和呼吸道問題
「分割品」	指	屠宰過程中從白條上分割下來的肉塊
「PSY」	指	每頭母豬年產斷奶仔豬數

技術詞彙表

「純種」	指	由相同品種的父母代繁育
「研發」	指	研究及開發
「RGV」	指	集裝箱正面起重機，一種叉車，用於在物流和運輸應用中搬運和堆放集裝箱
「ROE」	指	權益回報率
「能繁母豬」	指	用於繁殖後代的成年母豬，通常已自然交配或人工授精
「SSAP」或「大豆可持續保障協議」	指	一種由第三方審核的經認證綜合方法，其用於認證美國全國範圍內大豆的可持續生產
「哺乳仔豬」	指	出生至斷奶期間的幼豬
「噸標煤」	指	噸標煤，一個定義為燃燒一噸煤所釋放的能量的能源單位
「三元生產體系」	指	使用三個不同品種的豬，利用雜種優勢生產商品豬的生產系統
「TNFD」	指	與自然相關的財務披露框架，一個幫助組織評估和披露其對自然的依賴和影響的框架
「完全成本」	指	養豬每公斤產生的總成本及開支（活體重當量），包括營業成本、銷售費用、管理費用、研發費用以及財務費用
「二元輪回育種體系」	指	雜交繁育系統，即用兩個品種進行交配，生產的雌性後代作轉而與其中一個豬種交配，在接下來的幾代中，雌性後代被繁育成與其父系的相反的品種
「二元母豬」	指	用於二元輪回育種體系的母豬

技術詞彙表

「斷奶仔豬」	指	已從母豬處斷奶的幼豬
「WMS」	指	倉庫管理系統，旨在組織倉庫或分銷中心的工作並確保該設施能夠有效運營及實現其目標的一組政策及流程
「微米」	指	微米

前 瞻 性 陳 述

本招股章程包含前瞻性陳述。非歷史事實陳述，包括關於本公司的意向、信念、對未來預期或預測的陳述，均為前瞻性陳述。

本招股章程記錄有關本公司、子公司及併表聯屬實體的前瞻性陳述，這些陳述以本公司管理層的信念、所作假設及現時所掌握的資料為依據而作出。在本招股章程中，「旨在」、「預計」、「相信」、「可能會」、「預期」、「今後」、「有意」、「可能」、「應當」、「計劃」、「預測」、「尋求」、「應該」、「將會」、「會」等詞語以及這些詞語的反義詞和其他類似表述，當用於本集團或管理層時，是用以識別前瞻性陳述。這些陳述反映出管理層對未來事件、營運、流動性及資金來源的當前觀點，其中若干觀點可能不會實現或發生改變。這些陳述涉及若干風險、不確定因素及假設，包括本招股章程所載的其他風險因素。閣下務請注意，依賴任何前瞻性陳述涉及已知和未知風險及不確定性。本集團所面臨的會影響前瞻性陳述準確性的風險、不確定因素及其他因素包括（但不限於）以下各項：

- 宏觀環境、區域經濟及全球經濟的變化以及我們運營相關的行業趨勢；
- 我們成功實施業務計劃、戰略、目的及目標的能力；
- 我們為未來發展計劃融資獲取充足的資金資源的能力；
- 我們控制成本以及實現並維持運營效率的能力；
- 我們客戶需求及期望的變化；
- 我們經營所處行業的競爭格局發生的變化；
- 我們保護我們的聲譽和品牌形象以及商標、技術、自研技術、專利等知識產權的能力；
- 當地經濟和政治狀況的變化以及我們經營所在國家和地區遵循的國際法律法規的變化；及
- 技術發展及我們成功跟上技術進步的能力。

投資我們的H股之前，閣下應審慎考慮本文件內的所有資料，包括下述風險及不確定性。下文闡述我們認為屬重大的風險。任何下述風險均可能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在任何該等情況下，我們H股的市價均可能下跌，而閣下可能會損失全部或部分投資。

該等因素為未必會發生的或然事件，且我們現時無法就任何該等或然事件發生的可能性發表意見。除非另有指明，否則所提供的資料均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在本文件日期後不會作出更新，並受限於本文件「前瞻性陳述」一節所述的警示性陳述。

我們認為我們的業務涉及若干風險及不明朗因素，其中部分非我們所能控制。我們將該等風險及不明朗因素分類為：(i)與我們業務及行業有關的風險；(ii)與我們開展業務所在司法管轄區的當地法律法規相關的風險；及(iii)與全球發售有關的風險。

我們現時並不知悉或下文並無明示或暗示或我們目前認為並不重大的其他風險及不明朗因素，亦可能損害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閣下在考慮我們的業務及前景時，應一併考慮我們面臨的挑戰（包括於本節討論的挑戰）。

有關我們業務及行業的風險

我們的經營業績受生豬及肉類產品市場售價的重大影響。

我們的經營業績受到生豬及肉類產品市場售價的重大影響，而這是由不斷變化的市場供需影響以及其他因素決定的，我們幾乎無法控制這些因素。這些因素包括：

- 宏觀經濟狀況；
- 相關市場的供需動態；
- 競爭；
- 動物疾病；
- 政府法規和舉措，尤其是與政府干預生豬及肉類產品市場售價和環境保護有關的法規和舉措；及
- 營運的標準化及技術的發展。

風 險 因 素

根據弗若斯特沙利文的資料，2022年以前，生豬價格周期性較強，主要由於規模養殖滲透率有限，缺乏有效的生產調控政策，以及彈性供應調整和疾病管理的能力不足。於2023年，由於生豬供應增加，生豬的平均市場售價下跌至每公斤人民幣15.1元。於2025年，主要受供需的短期波動影響，生豬的平均市場售價下跌至每公斤人民幣13.8元。

我們的盈利能力依賴於生豬及肉類產品的市場售價。如果市場售價下降或市場上發生任何意外事件，導致市場狀況出現不利變化，我們創造銷售收入的能力可能受到重大不利影響，且我們可能無法保持盈利。在處於行業下行周期的情況下，不利的定價可能會導致利潤率低甚至虧損的情況。2023年及2025年的價格波動對我們於相關期間的收入、毛利、淨利潤及整體財務表現造成直接不利影響。根據弗若斯特沙利文的資料，於2025年，商品豬的市場平均售價由第一季度的每公斤約人民幣15.1元下降至第二季度的每公斤人民幣14.6元及第三季度的每公斤人民幣14.0元，並於第四季度進一步下降至每公斤人民幣11.6元。此外，對市場變化的反應出現任何延遲、不作為或疏忽都可能導致不適當或不可取的管理決策，進而可能對我們的收入和經營業績產生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營運中所用的原材料（尤其是飼料原料）成本上漲，可能會導致我們的利潤率和經營業績下降。

原材料價格的任何波動可能會對我們的成本結構和經營業績產生重大影響。我們的原材料主要包括飼料原料，例如玉米、小麥和豆粕。原材料的採購價格由持續變化的市場供需影響以及其他因素決定，我們對這些因素的控制有限或無法控制。這些因素包括：

- 宏觀經濟狀況；
- 相關市場的供需動態；
- 天氣狀況及飼料原料的供應；
- 國際關係及地緣政治緊張局勢，政府法規和舉措，包括進口限制及關稅；及
- 運輸和儲存成本。

原材料售價因各種因素而出現波動，例如政策以及相關市場供需動態。請參閱「行業概覽－中國生豬養殖行業－中國生豬養殖及生豬飼料的成本」。未來，我們將繼續面臨原材料價格波動的風險，任何重大和不可預見的原材料價格上漲都將提高營業

成本，並對我們業務的盈利能力產生不利影響。我們無法保證能夠隨時、及時或完全地將任何增加的成本全部或部分轉嫁給我們的客戶。這可能會對我們的業務、經營業績和財務狀況產生重大不利影響。

在生豬中爆發動物傳染病和對這些疫病的負面宣傳可能會嚴重影響我們的生產、產品需求和我們的業務運營。

在維持生豬健康和控制疫病的能力方面，我們面臨着相關風險。許多國家都出現過動物疾病。由於市場上未必能提供有效的動物疫苗，發生任何動物疾病，都可能對我們的生產和消費者對我們經營的信心產生不利影響。這些疫病的爆發將會減少生豬產量，減慢生豬育肥進程，妨礙生豬生長至育肥體重，帶來高昂的藥物和疫苗成本，需要對受感染的生豬進行檢疫或強制處置，在極端情況下，還需要處置大量生豬並暫停我們在受影響設施的業務運營，其中任何一種情形都有可能對我們的生產或產品銷售能力產生不利影響。有關任何動物疾病或健康問題的負面宣傳亦可能導致客戶對肉類產品的安全性及質量失去信心。無法保證未來不會發生動物疾病爆發。倘我們遭遇任何動物疾病疫情或任何相關不利宣傳，我們的業務、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可能受到不利及重大的影響。

任何被認為存在或實際存在的與我們的生豬、肉類產品、運營或食品行業相關的食品安全或健康問題可能會對我們的聲譽、產品銷售能力和財務業績產生不利影響，並使我們遭受責任索償及監管行動。

我們的肉類產品是用自產商品豬生產的。我們還購買了玉米、小麥及豆粕等飼料原料。因此，我們面臨着影響食品行業的普遍風險，包括以下事項構成的風險：

- 食品變質；
- 食品污染；
- 飼料原料污染；
- 消費產品責任索賠；及
- 購買產品責任保險的費用和可能無法獲得產品責任保險。

如果發現我們的飼料原料或產品變質或被污染，或被報告與任何此類事件有關，我們的聲譽、業務、財務狀況、經營業績和前景可能會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無法保證我們的飼料原料或產品在運輸、生產、分銷和銷售過程中不會因我們未知或無法控制的原因受到污染。此外，肉類產品容易受到環境中常見的致病微生物或病原體的污染。使用我們的商品豬所生產的豬肉製品可能會由食品加工過程導致存在一種或多種此類微生物或病原體。在運輸或進一步加工或消費者層面的不當處理，也可能會將這些微生物和病原體引入製成品。

任何食品安全問題也可能使我們面臨產品責任索賠、負面宣傳和政府審查、調查或干預，導致成本增加，而且任何這類事件都可能對我們的聲譽、業務、財務狀況、經營業績和前景產生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所處的行業競爭激烈，並且面臨的競爭可能日益增加。進入市場的新競爭者可能對我們的業務和前景產生不利影響。

中國生豬養殖行業和生豬屠宰加工行業高度分散。我們在安全質量、成本、價格和分銷方面面臨激烈競爭。我們面臨來自本地、國內和國外同行的競爭日益激烈。競爭者可能會開發出與我們品質相當或更優的產品，通過改進運營模式提高成本競爭力，或比我們更迅速地適應以滿足不斷變化的消費者偏好或市場趨勢。

行業參與者之間的整合可能會產生更強大的競爭者，以及在特定細分市場和區域市場產生更專業的競爭者。此外，生豬屠宰加工行業的競爭者可能會結盟，拓展業務規模或銷售網絡，使我們難以競爭。為了擴大市場份額或進入新市場，一些競爭者可能會採用激進的定價策略，給予客戶更大的激勵和更多的補貼。我們可能無法與現有或潛在競爭者有效競爭，競爭失敗可能導致市場份額損失或利潤率降低，這兩種情況都可能對我們的經營業績產生負面影響。

我們過往曾錄得淨虧損。

2023年，由於售價整體下降，我們錄得淨虧損人民幣4,167.9百萬元。請參閱「財務資料－綜合收益表」。我們未必能夠在未來持續保持盈利。我們相信，我們未來的收入增長將取決於（其中包括）我們管理產品及原材料價格波動的能力、有效控制營業

風 險 因 素

成本及開支的能力、提高產品質量的能力、適應競爭激烈的市場狀況及監管變化的能力、確保為業務擴張提供充足資金的能力、保留人才及維持穩健的內部控制系統的能力。我們亦可能在創收或盈利方面產生意外開支或遇到困難、複雜情況或延遲。未能解決任何該等風險及不確定因素可能會影響我們的業務及財務表現和經營業績。

我們過往有淨流動負債，令我們面臨流動性風險，且倘我們的未來盈利能力惡化，該等狀況可能再次發生。

截至2022年、2023年及2024年12月31日以及截至2025年9月30日，我們分別有淨流動負債人民幣15,588.8百萬元、人民幣31,076.2百萬元、人民幣24,157.9百萬元及人民幣16,244.7百萬元，主要為短期借款及應付賬款。該等狀況可能使我們面臨流動性不足的風險。倘有困難或未能於需要時滿足我們的流動資金需求，可能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經營業績及前景造成重大不利影響。倘我們的盈利能力日後惡化，淨流動負債狀況可能會再次發生。

公司有大量生產性生物資產（可能會比預期更快貶值）以及消耗性生物資產（可能會產生資產減值損失）。

截至2022年、2023年及2024年12月31日以及截至2025年9月30日，我們的生產性生物資產的賬面價值分別為人民幣7,334.8百萬元，人民幣9,315.1百萬元、人民幣9,355.1百萬元及人民幣7,741.8百萬元。我們的生產性生物資產按成本減累計折舊及減值準備呈列。請參閱「財務資料－重要會計政策資料－生物資產」。生產性生物資產可能較預期貶值速度更快。公司的財務表現及經營業績可能會受到負面影響。

此外，我們根據適用的會計準則對我們的消耗性生物資產進行減值評估。截至2022年、2023年及2024年12月31日以及截至2025年9月30日，我們的消耗性生物資產的賬面價值分別為人民幣28,498.2百萬元、人民幣32,809.3百萬元、人民幣33,068.5百萬元及人民幣29,970.1百萬元。該等資產容易受到我們無法控制的因素影響導致的價值波動的影響，包括但不限於生豬市場售價變化、疾病或健康問題的發生、自然災害及影響生豬行業的監管要求變化。該等因素出現任何重大不利變動，均可能導致消耗性生物資產出現重大減值，從而必須確認資產減值損失，這可能對我們的財務表現及經營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的生豬存貨及種豬可能無法輕易轉換為現金，因此我們於營運過程中面臨流動資金及資產固定性風險。

我們資產的大部分由生物資產組成，如哺乳仔豬、育肥豬及種豬。一般而言，母豬經挑選育種後，妊娠期一般約為114天，而仔豬出生後，隨後是21至25天的哺乳期。仔豬斷奶時重約6至7公斤，並進入約54天的保育期，其後轉移至育肥豬舍。育肥期約為100至120天，期末生豬的體重達約120公斤並可作為商品豬銷售。仔豬及種豬的銷售受供需動態影響，因為於市場疲弱期，在伴隨生豬價格低迷的情況下，生豬養殖戶通常不願以額外仔豬及種豬擴大生豬產能。截至2022年、2023年及2024年12月31日以及2025年9月30日，我們經估值師計量的生物資產分別為人民幣46,844.5百萬元、人民幣44,009.0百萬元、人民幣54,750.6百萬元及人民幣44,846.5百萬元。請參閱「財務資料－生物資產及估值」。該等存貨無法輕易轉換為現金。外部因素（如不利的宏觀經濟條件、疾病爆發或供應鏈中斷可能進一步限制我們將該等資產變現的能力，從而可能降低現金流量和營運靈活性。該等在運營中的流動資金及資產固定性風險可能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生產設施、設備、技術及其他經營方面相關的投資、維護或升級存在不確定性。

我們持續維護現有的生產設施，並計劃通過升級現有設備和設施、購買新設施和改進生產技術來優化產能。隨著業務增長，我們可能需要通過多種方式擴充產能，包括建造新生產設施及擴建現有生產設施。

我們將不斷努力升級生產設施。倘該等升級計劃未能順利實施，可能會對我們的業務增長造成不利影響。我們的新生產設施可能無法及時開始生產，升級計劃亦可能無法成功。我們的計劃可能延誤，成本亦可能增加，涉及的因素包括：(i)無法及時獲得相關政府機構的監管批准、許可或牌照；(ii)建築材料和生產設備的短缺、延遲交付或價格上漲，以及其他影響施工進度的因素，導致新生產設施的建設延遲；及(iii)技術變更、產能擴展或因市場狀況的變化而需要對新生產設施建設計劃進行的其他變更。

此外，倘未來市場需求下降，或升級計劃未能產生預期投資回報，我們的財務狀況可能會受到不利影響。

我們與客戶的關係或與這些客戶的貿易條款的變化可能會降低我們的銷售額和利潤。

我們的生豬業務的客戶主要為豬經紀、屠宰廠、生豬養殖企業及個體生豬養殖戶，而我們的屠宰肉食業務客戶主要包括批發市場客戶、零售商、餐館、食堂及食品加工商。以下任何一個事件都可能導致我們收入的波動或下降，並可能對我們的財務狀況和經營業績產生不利影響：

- 一個或多個客戶減少、延遲或取消訂單；
- 未能維持與現有客戶的關係；
- 未能以有利條件與新客戶建立關係；
- 失去一個或多個客戶後，無法及時發現和指定其他客戶或替代客戶；及
- 任何客戶違反銷售合同。

我們無法保證將來能夠與客戶續簽銷售協議，且條款不遜於現有條款。如果我們客戶的業務計劃或市場發生重大變化，或者倘我們失去了一個或多個主要客戶，我們的業務可能會在銷售和營業收入方面遭受重大挫折。如果我們提供的優惠或貿易條件對我們的客戶更有利，我們的銷售利潤可能會降低。概不保證我們將能夠與所有客戶維持穩定及長期的關係。

開拓新的區域市場並建立新的銷售渠道，我們在這些市場和渠道的運營經驗和聲譽有限，可能會帶來與我們目前在現有市場和銷售渠道中所面臨的不同的運營和營銷挑戰。與我們現有的市場和銷售渠道相比，新的市場和銷售渠道可能具有不同的競爭動態、消費者偏好和可自由支配的支出模式。新市場和銷售渠道中的消費者可能不熟悉品牌和產品，我們可能需要通過增加在營銷活動上的投入，以在相關市場建立知名度並建立銷售渠道。因此，我們在新市場推出的任何產品生產和分銷起來可能更加昂貴，達到預期銷售額和利潤水平所需要的時間比在我們現有的市場中更久，進而可能會影響這些新業務的生存能力和我們的整體盈利能力。

我們依靠自有生產設施開展業務。生產設施的任何意外損壞都可能導致各級運營中斷。

我們在中國的生豬養殖場及屠宰廠可能會受火災、地震、暴風雪、洪水或其他自然災害等災難性事件的影響。如果此類災難性事件發生在我們的生產設施附近，生產設施的基礎設施、固定資產和設備可能受損，生產過程可能會不同程度地中斷，這可能進一步導致重大經濟損失和產生修復費用。生豬養殖場的破壞也可能導致生豬生病或死亡，這可能對我們的銷售收入和經營業績產生重大不利影響。我們無法保證我們的保險全面覆蓋此類事件或因此類事件而獲得賠償。未能採取適當措施減輕不可預見事件的潛在影響，或未能在此類事件發生時有效應對，都可能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和經營業績產生不利影響。

我們未必能夠有效管理我們的存貨水平。

我們的存貨主要包括消耗性生物資產、飼料原料及庫存商品。我們採取嚴格的存貨控制及維持適當水平的存貨。我們定期檢視存貨水平，以確定存貨是否滯銷、過期或市值是否下降。我們主要基於預計需求管理存貨水平。然而，客戶需求會因多種不確定因素而受到影響，包括市場狀況、爆發疾病、監管審批及非我們所能控制的其他因素。我們的存貨由截至2022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38,251.7百萬元增加至截至2023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41,930.8百萬元，並進一步增加至截至2024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41,969.8百萬元。我們的存貨由截至2024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41,969.8百萬元減少至截至2025年9月30日的人民幣36,520.3百萬元。倘我們未能有效管理存貨水平，我們可能面臨存貨過時、存貨價值下降及潛在存貨減記的較高風險。採購更多存貨亦可能需要我們投入大量營運資金，從而妨礙我們將該等資金作其他用途。任何上述情況均可能會對我們的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計劃擴大我們在海外市場的業務，故須承擔與這些海外市場運營相關的風險。

我們計劃擴大國際業務，並在海外市場參與研發合作。連同我們的研發工作，開發及拓展海外市場始終作為我們長期戰略的一部分。我們在海外市場的銷售活動、拓展計劃及研發舉措面臨與特定地區相關的若干風險，包括：

- 經濟及政治狀況；
- 不同稅率及進出口許可要求；

- 外匯匯率的波動；
- 了解當地市場趨勢的相關成本；
- 在不同地區獲取或維護知識產權的困難及成本；
- 遵守及執行各種複雜的國內及國際法律、條約及法規所載補救措施的困難及成本；及
- 國際貿易政策及法規的變化，包括經濟制裁、出口管制、進口限制以及徵收關稅和其他貿易壁壘。

我們面臨替代產品市場售價波動的相關風險。

本公司產品替代品的市場售價波動，尤其是替代蛋白質產品（如牛肉和雞肉）的市場售價下降，可能會影響豬肉產品的市場售價。由於替代蛋白質產品的市場售價下降，消費者可能會減少購買豬肉，選擇替代產品來滿足他們對日常蛋白質的需求。這可能會進一步導致對我們不利的不可預見後果，例如消費者口味和偏好的永久變化。然而，我們難以或無法控制替代產品的行業市場狀況、競爭格局和監管制度。雖然我們能夠調整銷售價格以應對替代產品市場售價的下降，但由於替代產品帶來的壓力，我們的利潤率可能也會因此下降。這進而會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經營業績和前景產生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依賴供應商提供飼料原料及其他原材料。供應商的交付可能無法達到我們對時間、成本、質量及數量的要求。

穩定供應符合我們標準的飼料原料對我們的營運至關重要。我們於往績記錄期間使用的飼料原料幾乎全部購自第三方供應商，以及在較小程度上，部分飼料原料由內部生產。我們預期將繼續向我們的供應商採購飼料原料。我們亦依賴藥品及養殖設施等其他供應商。我們無法保證我們將能夠採購到可在合理價格或條款方面滿足我們要求的飼料原料及其他原材料，甚至根本無法採購到飼料原料及其他原材料。倘我們的飼料原料及其他原材料的供應中斷，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經營業績及前景可能會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向海外供應商採購飼料原料及其他原材料時，交易金額可能以外幣而非人民幣計值。因此，我們面臨外匯匯率風險。請參閱「風險因素－與我們開展業務所在司法管轄區的當地法律法規相關的風險－有關外幣兌換的政策及法規可能會影響我們的外匯交易」。

ESG事宜影響我們的業務和聲譽。

我們受環境保護法律法規以及複雜且不斷發展的ESG要求約束，需要我們投入大量時間和資源以確保合規，並可能對我們的業務和財務業績產生不利影響。

我們的業務受廣泛且日益嚴格的环境保護法律法規約束。企業責任日益受到關注，多項關於ESG表現的規例和規定給我們帶來了聲譽、監管及其他風險。我們認為，投入大量時間和資源開發旨在減少我們的碳足跡並維持環保業務運營的技術和產品，是我們應盡的責任。開發新生產技術或改進現有生產技術以應對氣候變化的過程往往複雜、昂貴且充滿不確定性，我們採取的策略或投入的資金可能無法在預期時間內或根本不能實現商業成功。此外，並非所有競爭者會致力於制定氣候或其他ESG目標，或達到與我們類似的水平，這可能削弱我們在相關市場的競爭力。

特別是，中國嚴格的環保法律法規要求我們採取措施，有效控制和妥善處理死豬、糞便、廢氣、廢水、噪音及其他環境廢棄物。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遇到有關環境不合規事宜的指控及監管行動。該等事件主要與排放標準、廢棄物管理及環境影響評估審批有關。請參閱「業務－法律程序及合規」。我們無法保證不會因違反環保法律法規而受到挑戰或處罰，因為主管機關的解釋和要求可能在未來發生變化。我們已投入大量資源用於環保措施，包括糞便處理、廢水及廢氣處理，以及土壤改良項目以符合環保法律。此外，新的環境問題可能會出現，並導致目前未能預期的調查、評估或成本。

遵守該等ESG要求及相關環保法律法規需要額外投入資源，倘未能遵守，可能導致我們面臨法律責任、罰款、停產、喪失部分設施的經營許可證及其他制裁措施、營運中斷、證券訴訟以及投資者信心普遍下降等後果，其中任何一項均可能對我們的業務及財務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倘我們無法滿足此類新標準，或無法對可持續性問

題作出回應，或被認為對可持續性問題回應不足，投資者可能認為我們在企業責任方面的政策不足，轉而投資於我們的競爭者。倘我們的企業責任程序或標準未達到各第三方設定的標準，我們可能面臨品牌和聲譽受損的風險。此外，倘我們就ESG事宜制定某些倡議和目標，我們可能無法實現或被認為無法實現此類倡議或目標，或因此類倡議或目標的範圍而受到批評。上述任何情況均可能導致負面宣傳，並對我們的業務運營造成不利影響。

我們面臨與動物福利相關的風險。

我們採取各種措施改善動物福利。例如，我們為生豬提供舒適的環境、充足的空間、專業及時的護理和智能化的管理措施，以保持它們的健康和活力。我們還採用二氧化碳致暈技術，在屠宰前減輕生豬的疼痛。然而，動物權利活動家和其他第三方團體可能會就我們對生豬採取的處理措施向我們提出索賠和／或提起訴訟。並且，關於未來我們可能受到的索賠和訴訟，無法保證其結果。此外，相關的負面宣傳可能會對我們的聲譽和經營業績產生不利影響。

我們面臨實現未來業務增長以及維護和擴展業務運營相關風險。

我們未來的增長可能要依靠提高產能與效率，改善我們的技術，引進新產品，維護現有的銷售和分銷網絡，並拓展銷售網絡，開拓新的銷售渠道。我們實現增長的能力將受到一系列因素的影響，包括：

- 實施有效的質量控制，維持高質量標準；
- 加強我們與客戶現有的關係及擴大我們的銷售網絡；
- 改善我們的育種技術；
- 增強研發能力；
- 招聘、培訓和留住人才；
- 控制營業成本，提高運營效率；
- 高效、有效地對我們的運營控制和系統、財務控制和系統以及管理控制和系統劃分優先順序；

- 受讓或租賃大小和位置適於我們經營的地塊；和
- 管理我們的供應鏈。

此外，我們的擴張計劃和業務增長可能會使我們的管理、運營和財務資源緊張。我們管理未來增長的能力將取決於我們是否能夠持續地及時實施和改進運營、財務和管理系統，以及是否能夠持續地擴大、培訓、激勵和管理我們的員工隊伍。無法保證我們的人員、系統、程序和控制足以支持我們未來的增長。不能有效管理我們的擴張可能導致成本增加和盈利能力下降，並可能對我們的增長前景產生不利影響。隨著我們擴張運營，我們可能會遇到監管、商業等方面的困難，這也可能會增加我們的營業成本。

我們的成功取決於留住核心管理團隊和其他關鍵員工的能力。

我們未來的業務表現和前景在很大程度上取決於我們的核心管理團隊，特別是我們的高級管理人員，因為他們負責業務和運營的總體規劃、發展和執行。如果任何董事和／或任何高級管理人員要終止服務或僱傭關係，我們可能無法及時以可接受的成本找到或根本無法找到合適的替代者。此外，在中國，對人才的競爭很激烈，合適的候選人可能有限。如果不能吸引和留住關鍵員工，可能會對我們的經營業績和業務前景產生重大不利影響。

信息技術系統故障或存在安全漏洞可能會中斷運營，並對我們的業務產生負面影響。

我們使用信息技術系統來監控生產流程，提高飼養運營和庫存管理效率，以及管理和分析運營和財務信息。我們的智能系統和設備已經應用到生豬養殖的各個方面。例如，我們建立了一個物聯網+雲(IoT+Cloud)系統，實現設施的飼餵、環控、檢驗、原料滅菌、清潔生產和電力系統的數據互聯。為了符合監管、法律和稅務要求，我們還使用信息技術處理財務信息，進行內部報告。此外，我們依靠信息技術與我們的設施、人員、客戶和供應商進行電子通信。我們的信息技術系統可能容易受到各種威脅，包括未經授權披露資料、未經批准篡改數據、網絡攻擊、電力中斷、系統配置錯誤和電訊故障。雖然我們已經對信息技術系統實施了保護和備份計劃，但這些計劃可能並不充分。任何嚴重的系統失效或系統故障都可能對我們的運營、財務狀況和聲譽

產生負面影響。任何未經授權的信息披露都可能洩露我們的商業秘密、機密信息和客戶信息，從而對我們的經營業績、財務狀況和聲譽產生不利影響。

我們可能無法充分保護我們的知識產權和專有技術，這可能對我們的業務產生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目前的知識產權，包括專利、版權和商標等，為我們的業務提供了充分的保護，也是我們的運營所必需的。然而，我們不能保證：我們的知識產權申請將得到相關政府部門的批准；我們的知識產權將在未來充分保護我們的業務；我們將能夠發現違反或侵犯我們知識產權的行為；我們的知識產權不會受到第三方的挑戰或被發現是無效或不可執行的；或者知識產權能有效防止第三方利用類似的商業模式、工藝或品牌名稱提供類似的產品，而這些產品可能侵犯或不侵犯我們現有的專利或其他知識產權。

我們還可能捲入有關我們的知識產權或第三方知識產權的爭議、索賠或訴訟，並且可能會有我們侵犯第三方知識產權的索賠。這些都可能擾亂我們的業務，分散管理層對運營的注意力。與這些類型的糾紛、索賠或訴訟有關的成本可能非常高，並可能對我們的聲譽、業務、財務狀況、經營業績和前景產生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的生產設施中可能會發生人身傷害、財產損失或致命事故。

我們在生產過程中使用機器和設備，如屠宰和分割設備，這些設備具有潛在危險，可能會導致工業事故和員工人身傷害。此外，我們的員工可能違反安全措施或其他相關的規章制度，可能導致工業事故。例如，我們的運營涉及污水處理系統、密閉空間儲存槽、物料處理設備及建築工具的使用與維護，若處理不當，容易引發事故。部分員工或第三方承包商可能未能遵守相關安全規範或採取必要安全措施，從而導致工作安全相關事故。於2022年、2023年、2024年及截至2025年9月30日止九個月，在我們遭受行政處罰的工作安全事故中，受傷員工人數分別為三名、零、零及零，分別佔各期間員工總數約0.0021%、零、零及零。於2022年、2023年、2024年及截至2025年9月30日止九個月，我們在所有工作安全事故中的員工死亡人數分別為兩名、兩名、零及零，分別佔各期間員工總數的0.0014%、0.0015%、零及零。任何重大事故都可能中斷生產，並導致人身傷害、財產損失、致命事故以及法律和監管責任。此外，導致

重大財產損失或人身傷害的潛在工業事故可能會使我們面臨索賠和法律訴訟，而我們可能需要承擔醫療費用和其他支付給員工及其家人的費用，以及罰款或處罰。因此，我們的聲譽、業務、經營業績和財務狀況可能會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面臨與第三方付款安排相關的各種風險。

於2022年、2023年及2024年以及截至2025年9月30日止九個月，若干客戶（「**相關客戶**」）通過訂約對手方以外人士的賬戶向我們結算付款（「**第三方付款安排**」）。於往績記錄期間的相關客戶主要包括我們生豬業務及屠宰肉食業務項下的個人、個體工商戶、個人獨資企業、公共機構及法人實體形式的客戶。據我們所知，指定第三方付款人主要包括相關客戶的關聯人士，例如相關客戶的法定代表人、股東、擁有人、股東或控制人的親屬或相關客戶的聯屬實體。於2022年、2023年及2024年以及截至2025年9月30日止九個月，以第三方付款安排結算的有關客戶總額分別為人民幣32.3百萬元、人民幣47.2百萬元、人民幣211.5百萬元及人民幣235.8百萬元，於同期分別佔我們總收入的0.026%、0.043%、0.153%及0.211%。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已完成所有第三方付款安排的整改。於往績記錄期間，概無個別相關客戶對我們的收入作出重大貢獻。請參閱「業務－銷售網絡－第三方付款」。

我們面臨與該等第三方付款安排有關的風險，包括：(i)第三方付款人尋求退回資金的潛在索賠，因其可能未對我們承擔合約責任，以及代表該等第三方付款人的清盤人可能提出的索賠；及(ii)潛在洗錢風險，因我們對第三方付款人所動用資金的來源及用途所知有限。倘第三方付款人或其清盤人就第三方付款或因違反或不遵守法律法規而對我們提出任何索賠或法律訴訟（無論是民事或刑事），我們將需要撥出財務和管理資源來為自身辯護。我們可能需要退還我們所銷售產品的款項，我們的業務、前景、財務狀況、經營業績及現金流量可能受到不利影響。

我們向豬經紀出售生豬並向批發市場客戶出售肉類產品，而我們對他們的控制有限。

我們在生豬業務向豬經紀出售生豬，而在屠宰肉食業務則向批發市場客戶出售肉類產品，其再將我們的產品轉售予行業下游。於2022年、2023年、2024年以及截至2024年及2025年9月30日止九個月，我們對豬經紀的收入分別佔我們生豬業務總收入的48.6%、41.5%、41.4%、42.6%及34.8%。我們對批發市場客戶的收入（分部間抵銷前）分別佔2022年、2023年、2024年以及截至2024年及2025年9月30日止九個月我們

風 險 因 素

屠宰肉食業務總收入的72.2%、69.9%、68.5%、68.0%及70.1%。請參閱「業務－銷售網絡」。以下任何事件均可能導致我們的收入出現波動或下滑，並對我們的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產生不利影響：

- 一個或以上大型豬經紀及／或批發市場客戶減少、延遲或取消訂單；
- 豬經紀及／或批發市場客戶提供的售後服務質量可能損害我們的聲譽；
- 未能續訂協議以及與我們的現有豬經紀及／或批發市場客戶維持關係；及
- 豬經紀及／或批發市場客戶違反協議。

我們與豬經紀及／或批發市場客戶為買賣關係，我們並無控制彼等業務、存貨或轉售的權利。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我們的任何豬經紀及／或批發市場客戶不會流向競爭對手，其可能導致我們的分銷網絡覆蓋率縮減或銷量減少。此外，概無保證我們將會成功監測到豬經紀及／或批發市場客戶不遵守我們協議的情況。豬經紀及／或批發市場客戶的不合規可能對我們的聲譽、產品需求及我們與其他客戶的關係產生負面影響。整體而言，我們向豬經紀及／或批發市場客戶的銷售若發生任何重大中斷（包括因該等客戶無法或不願意繼續購買我們的產品，或彼等未能妥善管理其業務）均可能對我們的業務、經營業績、財務狀況及現金流量產生重大不利影響。

國家政策的變動或會對我們的運營及財務表現造成影響。

我們的業務及財務表現會受到影響生豬養殖行業的國家政策及法規變動的潛在影響，包括與環境保護、土地使用、生物安全及能繁母豬保有量管理的政策及法規。例如，監管要求可能對生豬養殖場的規模及存貨結構施加限制，引入額外合規成本，或根據行業狀況強制調整能繁母豬保有量。儘管我們努力監控及評估監管發展及調整運營（包括管理能繁母豬保有量以符合監管規定），但由於規定不可預見的變動或複雜性，仍存在不合規的風險。此類不合規可能導致運營中斷或產能受到限制。

我們面臨着訴訟、索賠和糾紛的風險，這可能會導致我們支付巨額損害賠償金並產生其他成本。

我們目前沒有捲入任何我們認為可能對財務狀況產生重大不利影響的訴訟或法律程序。然而，我們在正常的業務運營過程中有時可能會捲入訴訟或法律程序，或捲入與產品或其他類型的責任、勞動爭議或合同爭議等相關的訴訟或法律程序中。

如果我們因針對公司的訴訟判決或重大監管行動而產生的重大責任，或因針對董事、管理人員或員工的訴訟中的不利判決而導致業務中斷，可能會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和經營業績產生重大不利影響。如果我們在未來捲入任何訴訟或其他法律程序，這些程序的結果可能是不確定的，而且可能導致和解或可能對我們的財務狀況產生不利影響的結果。此外，即使我們最終在訴訟、監管行動或調查中勝訴，此類訴訟可能導致我們產生額外成本，嚴重損害我們的聲譽，以及浪費管理層的大量時間和精力，轉移他們對公司運營的注意力，這可能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和經營業績產生重大影響。

如果未能以商業上可接受的條款取得或續簽我們目前的物業租約，或根本無法續約，以及任何與我們租賃物業的所有權相關的索賠或糾紛，均可能會對我們的發展前景和業務狀況產生不利影響。

我們就運營所必需的物業與第三方業主簽訂租賃協議。概不保證我們可於屆滿時按至少相同的條款獲得重續所有租賃協議，或根本無法重續租賃協議。倘我們的租賃協議未能重續或終止或解除，我們或須視乎業務需要不時關閉我們的物業或考慮將相關物業遷往另一地點。在該等情況下，我們可能會產生搬遷成本，從而導致我們的運營出現財務緊張及分散管理資源。

此外，由於近年中國城鎮化加速，可供我們租賃的用於養殖的土地可能會減少。土地規定用途亦可能根據當地政策變更而有所改變。因此，倘我們未能尋求合適用於生產的土地，我們的發展前景可能會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可能面臨與勞資關係、勞資糾紛、人工短缺及人工成本增加有關的風險。

我們的成功取決於我們僱用、培訓、挽留及激勵僱員的能力。與僱員的勞資關係的任何惡化均可能引發勞資糾紛，從而可能擾亂我們的生產及經營，並對我們的業務及財務表現造成不利影響。儘管我們努力提供安全的工作環境以避免工傷，但我們仍可能會面臨有關工作場所安全或僱員受傷的責任索賠、負面宣傳及政府調查或干預。有關事件可能導致我們與僱員的勞資關係惡化以及我們的聲譽受損。此外，隨著經濟增長，預期我們僱員的平均工資將會增加。人工成本的任何重大增加均可能對我們的盈利能力、業務及財務表現產生不利影響。

在中國經營的企業須參與多項政府規定的僱員福利計劃，包括若干社會保險、住房公積金及其他福利付款責任。僱員福利計劃的規定及實施會因中國不同地區的經濟發展水平而有所不同，而相關政府部門可能會檢查僱主是否已就必要僱員福利付款作出足夠付款，未能按規定作出足夠付款的僱主可能會被處以滯納金、罰款及／或其他處罰。於往績記錄期間及直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未受到相關監管機構就中國社會保險及住房公積金施加的任何重大行政處罰。我們無法保證新的法律法規或對現有法律法規的更嚴格解釋或執行不會導致額外的職工福利計劃成本，這可能會對我們的經營業績和財務狀況造成不利影響。

我們的保險範圍可能不夠全面。

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透過外部保險公司承保若干保險範圍，請參閱「業務－保險」。然而，我們的保單未必足以涵蓋與我們業務營運有關的所有風險。倘我們產生保險單未有涵蓋的重大損失及負債，則我們可能須承擔保險範圍不足的損失。因此，我們可能會蒙受巨額成本，從而可能對我們的業務、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未來可能面臨稅務爭議、額外稅務負債或其他行政行動，且我們與稅務機關的分歧均可能會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不利影響。

我們的業務受稅務法律及法規變動所規限，並可能因此受到不利影響。一般而言，稅務制度複雜且不斷演變，不同地區及稅務機關對稅務法律、法規及政府通函的詮釋及應用亦可能各有不同。

我們須接受相關稅務機關對我們履行納稅義務的情況進行的定期檢查。儘管我們相信，我們過往於所有重大方面均已遵守所有相關稅務法律及法規，但概不保證稅務機關將同意我們就若干稅務事項的詮釋。該等機關可能會對相關規則及法規採納不同詮釋。於往績記錄期間及直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的十二家子公司收到相關稅務機關發出的稅務處理決定書、行政處罰事項通知書、整改令及稅務事項通知書。請參閱「業務－物業－與我們物業有關的稅務爭議」。此外，於往績記錄期間及直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的四家子公司收到相關稅務機關發出的有關房產稅的稅務事項通知書，但該等通知書中並未釐定及量化欠繳稅款的具體金額。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四家子公司均就該等通知書中提出的事項與地方稅務機關積極溝通，且稅務機關尚未發佈任何稅務處理決定。

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相關稅務機關未來的裁定不會導致罰款、處罰或採取其他行動，從而可能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或經營業績產生不利影響。倘我們於正在進行的行政覆議程序及行政訴訟中收到不利決定，或倘未來出現其他稅務爭議，我們可能須支付爭議金額，包括尚未繳付的稅款及滯納金。處理該等程序及爭議可能耗時、成本高昂，並會分散管理層的注意力。此外，該等爭議或未來爭議的任何不利結果，或稅務法律及法規的任何不利變動，可能導致額外稅項負債，從而可能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產生重大不利影響。

公司目前享有的稅收優惠待遇、補助和經濟獎勵可能會發生變更或終止，可能對公司的業務、財務狀況、經營業績和前景產生重大不利影響。

根據《企業所得稅法》及相關實施條例，公司從事牲畜飼養的中國子公司從該業務取得的收入免徵企業所得稅。根據《企業所得稅法》及相關實施條例、《財政部國家稅務總局關於發佈享受企業所得稅優惠政策的農產品初加工範圍（試行）的通知》（財稅[2008]149號），公司開展農產品初加工（如生豬屠宰業務）的中國子公司從該業務產生的收入免徵企業所得稅。此外，根據相關規定，公司及其中國子公司生產、銷售生豬屬自產農產品，以及銷售符合條件的飼料及預混料產品，享受免繳增值稅優惠政策。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收到補助。請參閱「財務資料－經營業績主要組成部分說明－

其他收益」及「財務資料－經營業績主要組成部分說明－營業外收入」。由於我們的部分補助是非經常性的，公司未來可能不會獲得此類收益。

我們無法保證公司享受的稅收優惠待遇、補助和經濟獎勵不會發生變更或終止。公司當前的稅收優惠待遇、補助或經濟獎勵的任何變更或終止，都可能對公司的業務、財務狀況、經營業績和前景產生不利影響。

我們已根據員工持股計劃及限制性股份計劃授出且可能繼續授出以股份為基礎的薪酬獎勵，這可能導致股份支付費用增加及攤薄現有股東的股權。

我們採納員工持股計劃及限制性股份計劃，以向我們的高級職員、董事、僱員及其他合資格人士授出以股份為基礎的薪酬獎勵，以肯定彼等的貢獻並激勵彼等為我們的發展作出進一步貢獻。通過非公開發行A股，我們於2015年12月和2017年4月就第一次和第二次員工持股計劃分別發行了22,353,714股A股及40,535,062股A股。於2017年8月，我們於A股市場購入合共26,692,421股A股，用於第三次員工持股計劃。此外，我們於2019年及2022年採納兩項限制性股份計劃。根據2019年限制性股份激勵計劃，於2019年11月及2020年11月，909名及984名承授人分別獲授予42,710,500股及11,840,900股限制性A股。根據2022年限制性股份激勵計劃，於2022年3月，5,577名承授人獲授予59,685,191股限制性A股。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第一次及第三次員工持股計劃所認購的所有A股均已在A股市場出售，且計劃已終止，並無根據限制性股份激勵計劃授出的尚未行使限制性A股，且根據限制性股份激勵計劃授出的限制性A股已全部解除限售期並成為無限售條件的A股。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第二次員工持股計劃的尚未參與人員包括持有56,443,800股A股的354名僱員，佔我們已發行股本總額的1.03%。我們相信，授出以股份為基礎的薪酬獎勵對我們吸引及挽留主要人員及僱員的能力而言至關重要。然而，授出以股份為基礎的薪酬獎勵可能會攤薄現有股東的股權，且我們分別於2022年、2023年、2024年以及截至2025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確認人民幣850.0百萬元、人民幣344.0百萬元、人民幣35.6百萬元及人民幣71.7百萬元的股份支付費用。我們日後或會繼續向僱員授出以股份為基礎的薪酬獎勵。因此，我們以股份為基礎的薪酬相關開支可能會增加，這可能影響我們的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

我們可能需要額外資金為我們的營運提供資金，而該等資金可能無法按我們可接受的條款取得，或根本無法取得。我們的債項水平及債項條款可能對我們的業務及流動資金狀況造成不利影響。

我們目前主要以業務經營所得款項以及銀行及其他借款為我們的營運提供資金。截至2025年11月30日，我們的未償還債項為人民幣70,598.0百萬元，主要包括短期和長期借款、短期和長期應付債券、租賃負債、長期應付款項及一年內到期的非流動負債。有關債項可能對我們的業務及營運產生重大影響，包括但不限於：

- 需要我們撥出一部分經營所得現金流量以支付我們債項的本金及利息，因而減少我們可用於其他用途的現金；
- 限制我們按商業上具吸引力的條款取得融資、進行債項再融資、取得股本或債項融資的能力；或
- 降低我們應對不斷變化的業務狀況的靈活性，從而增加我們面對經濟衰退的脆弱性。

倘我們未能按需要重續現有銀行借款或透過未來債項或股權發售籌集額外資金，我們實施業務策略的能力可能受損，這可能對我們的增長前景及經營業績造成不利影響。此外，我們的貸款協議的一小部分可能包含對若干財務比率及持續報告義務的規定。鑒於我們的財務表現可能受到生豬及屠宰肉類產品行業的周期性波動的影響，我們無法保證在償還到期的貸款金額時不會遇到困難。未能遵守我們融資協議的契諾或未能取得我們業務需要的融資均可能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經營業績及前景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如日後發生任何不可抗力事件、自然災害、戰爭或傳染病爆發，則可能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產生重大不利影響。

自然及人為災害以及我們無法控制的其他不可抗力事件或會對受影響地區或情況的經濟、基建設施及民生造成不利影響。任何該等事件發生或再次發生可導致我們的運營中斷，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經營業績及前景造成不利影響。

倘我們任何員工被懷疑感染任何傳染病，我們的業務運營可能受到干擾，因為我們可能需要關閉我們的辦公室或設施進行消毒並進行其他補救措施，這將干擾或延遲我們的生產時間表，將不利地延遲或干擾我們的生產時間表，而倘我們任何供應商的運營受到傳染病干擾，我們可能遭遇原材料短缺或價格上漲。

此外，自然災害（包括地震、水災、山泥傾瀉及早災）可導致死亡、重大經濟損失以及對工廠、電線及其他物業重大及廣泛的破壞，以及受災地區停電、交通及通訊中斷以及其他損失。任何未來的自然災害、公共衛生及公共安全危害可能（其中包括）對我們的運營造成重大不利影響或干擾。此外，該等自然災害、公共衛生及公共安全危害可能嚴重限制受影響地區的經濟活動水平，可能對我們的業務、經營業績及前景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與我們開展業務所在司法管轄區的當地法律法規相關的風險

我們或需投入額外的精力及資源以確保我們遵守相關法律或法規，包括與我們行業有關的現行或新法律及政府法規，並就我們的業務取得或維持所需的政府許可證、牌照及批准或適時重續。

我們的業務受適用法律及法規項下的各種合規及營運規定所規限。遵守法律、規則及法規可能需要投入各種相關資源，而任何重大不合規情況均可能令我們承擔責任或處罰。倘出現任何重大不合規事件，我們或須產生大量開支，並佔用大量管理層時間以糾正該等不合規事件。我們亦可能因不遵守政府法規而遭受負面宣傳，從而可能對我們的聲譽造成負面影響。

此外，部分該等批准、許可證、牌照及證書須經相關部門定期重續及重新評估。儘管我們承諾會在適用法律及法規要求時申請續期及重新評估該等批准、許可證、牌照及證書，但我們無法保證我們將能夠成功維持或重續現有許可證、牌照或任何其他監管批准或及時取得我們日後業務經營所需的許可證、牌照或其他批准。若我們未能在任何時候取得必要的重續或因其他原因未能維持開展我們的業務所需的所有批准、牌照、許可證及證書，則我們的業務可能受到嚴重干擾，從而可能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產生重大不利影響。我們無法向 閣下保證對我們的業務活動具有司法管轄權的政府部門將不會撤銷或大幅更改我們的牌照、許可證或批准，亦無法向 閣下保證我們的牌照、許可證或批准日後不會受到質疑、撤回或不予續簽。

我們經營業務所在行業的現有監管制度的變動可能會影響我們提供產品的能力，從而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產生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的業務運營受中國生豬養殖行業及屠宰行業地區和國家層面的各種法律、規章和法規所規限，請參閱「監管概覽」。新的法律、規章和法規以及對任何現有法律、規章和法規的修訂可能會使我們產生額外的合規成本並減少我們的收入，並要求我們改變我們的經營以確保合規，或以其他方式改變我們的業務。由於任何適用法律、規章和法規的變動可能會超出我們的控制範圍，我們可能需要投入額外的精力和資源來確保我們遵守相關法律、規章和法規。

此外，未來可能會引入新的與我們業務相關的法律、規章及法規，或現行適用法規可能會以其他方式被修訂或取代，從而要求我們在開展業務時接受額外監督並遵守監管法規。我們無法保證能夠足夠迅速或以具有成本效益的方式適應不斷變化的監管環境，而這可能會對我們的經營產生不利影響並導致產生大量合規成本。同時，我們可能需要對我們的設施、設備、人員或服務作出變動以符合最新法律法規，而這可能會增加我們的資本開支及經營開支，從而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不利影響。

我們的若干自有或租賃土地或建築物未能遵守中國物業相關法律法規可能會對我們的業務造成不利影響。

根據適用的中國行政法規，租賃協議的出租人及承租人均須於租賃協議簽立後30天內向相關政府機構備案。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尚未根據中國法律法規的規定就若干租賃建築物的租賃協議向地方房屋管理機構備案。據我們中國法律顧問告知，倘我們及業主未能按相關主管部門要求登記該等租賃協議，我們可能須就每份未登記的租賃協議被處以人民幣1,000元至人民幣10,000元的罰款。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的部分租賃建築物存在瑕疵。截至同日，相關出租人尚未向我們提供10項本公司及主要子公司租賃建築物的所有權證書或其他類似證明。因此，該等出租人可能無權向我們租賃相關建築物。倘任何有關租賃被終止且我們須搬遷，我們可能會面臨無法繼續使用建築物和搬遷的風險。

此外，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本公司及主要子公司於中國遼寧、內蒙古、河南、安徽及黑龍江省的10項自有物業尚未取得房屋所有權證書。據我們中國法律顧問告知，倘出現所有權糾紛、拆遷或罰款，我們可能面臨：(i)被要求停止使用該等物業上的相關建築物；及(ii)因違反相關法律法規而被處以罰款的風險。請參閱「業務－物業－我們自有建築物的瑕疵」。

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其中一家子公司因整改誤佔集體建設用地而被地方部門罰款約人民幣22千元。經地方部門通知後，該子公司迅速實施所需的整改措施。鑒於該中心的資產僅佔我們資產總額的一小部分，我們認為其對本公司而言並非重大物業，且鑒於罰款金額較小且我們已將其妥善租回，我們認為該事件對我們的業務營運及財務業績並無產生任何重大不利影響。

鑒於我們業務的性質，我們可能需要於在若干土地上開展運營前取得相關政府部門的授權，並可能需要確保土地使用持續遵守不斷變化的法規。儘管我們致力於保持完全合規且已實施專門的內部措施以管理監管風險，在應對不斷變化的法規時出現不可預見的挑戰可能會使我們面臨調查、申索及罰款，其可能對我們的業務造成影響。

倘我們就上述任何情況遭第三方或政府機構質疑，我們可能會被處以罰款並被迫搬遷，從而可能對我們的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造成不利影響。

有關外幣兌換的政策及法規可能會影響我們的外匯交易。

人民幣兌換為外幣須符合相關法律及法規。我們幾乎所有收入均以人民幣收取，若干交易則以外幣計值。根據現行中國外匯法規，經常項目付款（包括利潤分派、利息支付以及貿易及服務相關外匯交易）可在遵守若干程序規定的情況下以外幣支付，而無須經國家外匯管理局事先批准。然而，有關貨幣兌換的法律、法規及政府政策普遍較為複雜且不斷發展。倘我們無法透過外匯監管系統獲得足夠的外幣以滿足我們的外幣需求，則我們或無法以外幣向股東派付股息。我們的資本賬戶下的外匯交易須遵守相關的外匯法規及政策，且可能需要獲得國家外匯管理局或其地方分局的批准。該等法規可能會影響我們通過股權融資獲取外匯，或為資本支出獲得外匯的能力。

股東針對我們取得的若干判決可能難以執行。

我們為根據中國法律註冊成立的公司，且我們幾乎所有的資產及子公司均位於中國。我們的大多數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居住在中國境內。香港法院作出的判決若符合《關於內地與香港特別行政區法院相互認可和執行民商事案件判決的安排》所載規定，在中國可以得到認可及執行。然而，倘 閣下認為 閣下根據適用的證券法或其他法律項下的權利受到侵犯， 閣下可能難以在香港向我們或該等人士送達法律程序文件，或在香港向我們或該等個人提起訴訟。

儘管我們的股份在聯交所進行全球發售後，我們將遵守上市規則及香港公司收購、合併及股份購回守則，但出現違反上市規則的情況時，股份持有人不能就此提出訴訟，而必須依賴聯交所執行其規則。上市規則及香港公司收購、合併及股份購回守則在香港不具有法律效力。

與全球發售有關的風險

我們將同時遵守中國內地和香港的上市和監管規定。

由於我們在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並將在香港主板上市，我們將須遵守兩個司法管轄區的上市規則（如適用）和其他監管制度，除非有現行豁免或已取得豁免。因此，我們可能因持續遵守兩個司法管轄區的所有上市規則而產生額外成本和資源。

A股和H股市場的特徵可能有所不同。

我們的A股於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及買賣。全球發售後，我們的A股將繼續在深圳證券交易所買賣，而我們的H股將在香港聯交所發售。根據中國內地現行法律法規，未經相關監管機構批准，我們的H股和A股不可互換或替代，且H股與A股市場之間並無交易或結算。由於交易特徵不同，H股和A股市場的交易量、流動性和投資者群體各有不同，散戶和機構投資者的參與程度也不同。因此，我們的H股和A股的交易表現未必可比。儘管如此，我們的A股價格波動可能會對我們的H股價格產生不利影響，

反之亦然。由於H股和A股市場的不同特徵，我們的A股歷史價格未必能反映我們H股的表現。因此，閣下在評估我們的H股投資決策時不應過分依賴A股的交易歷史。

我們的H股過往並無公開市場，且我們的H股可能無法形成或維持活躍的交易市場。

全球發售前，我們的H股並無公開市場。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在全球發售完成後，將能夠形成並維持具有充足流動性和交易量的H股公開市場。此外，我們H股的全球發售預期將由全球發售（為其本身及代表全球發售）與我們協定，且未必可作為全球發售完成後H股的市價指標。如果全球發售完成後我們的H股並無形成活躍的公開市場，則H股的市價和流動性可能會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的H股價格和成交量可能出現波動，這可能導致投資者蒙受重大損失。

我們的H股價格和成交量可能因我們無法控制的各種因素而出現大幅波動，包括香港和世界其他地方證券的整體市場狀況。香港聯交所和其他證券市場不時經歷與任何特定公司的經營表現無關的重大價格和成交量波動。從事類似業務的其他公司的業務和表現以及股份的市價亦可能影響我們股份的價格和成交量。除市場和行業因素外，我們股份的價格和成交量可能因特定業務原因而大幅波動，例如我們的收入、盈利、現金流量、投資、支出、監管發展、與供應商的關係波動、關鍵人員流動或活動，或競爭對手採取的行動。此外，在香港聯交所上市的其他公司的股份過往曾出現價格波動，而我們的H股價格可能會出現變動，即使與我們的表現並無直接關係。

日後在公開市場出售或預期出售大量H股可能對我們H股的現行市價和我們日後籌集額外資金的能力造成重大不利影響，或可能會稀釋閣下的股權。

我們H股的市價和我們日後在我們認為合適的時間和價格籌集股本的能力可能會因日後在公開市場（尤其是我們的董事、高級管理人員和控股股東）大量出售我們的H股或其他與我們的H股有關的證券，或發行新股或其他證券，或認為可能發生有關出

售或發行而受到負面影響。此外，如果我們日後發行更多證券，可能會稀釋股東的持股。此外，我們可能會根據任何現有或未來的股權激勵計劃發行股份，這將進一步稀釋股東於本公司的權益。我們發行的新股或股份掛鈎證券賦予的權利和優先權也可能優先於H股所賦予者。我們的控股股東控制的若干股份數目有一定的限售期，起算時間為我們的股份開始在香港聯交所全球發售之日。雖然我們目前並不知悉有關人士有意在限售期結束後出售其大量股份，但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他們不會出售其現在或未來可能擁有的任何股份。有關股東在市場上出售股份和這些股份日後可供出售可能會對我們股份的市價產生負面影響。此外，儘管認購全球發售股份的投資者在出售其所認購的H股時不受任何限制，但出於法律監管、業務和市場等原因，他們可能已有安排或協議，在全球發售完成後隨即或一定期間內出售其持有的部分或全部H股。有關出售可在短期內或全球發售後的任何時間或期間進行。根據有關安排或協議出售有關投資者所認購的H股可能對我們H股的市價造成不利影響，而任何大規模出售也可能對我們H股的市價產生重大不利影響，並可能導致我們H股的成交量大幅波動。

我們的控股股東的利益未必與我們其他股東的利益一致。

緊隨全球發售完成後並假設超額配股權未獲行使以及不包括轉換尚未行使的可轉換公司債券而可發行的A股，我們的控股股東將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的約52.29%。此所有權集中可能會阻礙、延遲或阻止本公司的控制權變動，這可能會剝奪其他股東在本公司出售過程中獲得股份溢價的機會，並可能降低我們H股的價格。即使我們的其他股東反對，上述潛在事件亦可能發生。此外，我們的控股股東的利益可能有別於其他股東的利益。我們的控股股東可能會行使對我們的重大影響力，導致我們訂立的交易或採取或無法採取的行動或作出的決定與其他股東的最佳利益相沖突。

我們的過往股息未必可作為我們未來股息政策的指標，也無法保證我們日後會否及何時派付股息。

我們通過確保一致的股息政策保護股東的利益。然而，概不保證我們將在日後任何年度宣派或分派任何金額的股息。根據中國內地適用的法律法規，股息的派付可能受若干限制。任何未來股息的宣派、派付和金額均由董事在考慮各種因素後酌情決定，包括但不限於我們的經營業績、財務狀況、現金流量、資本開支需求、市場狀況、我們的業務發展戰略計劃和前景、派付股息的監管限制及董事可能認為相關的其他因素，並須經股東大會批准。任何股息宣派、派付和金額均須遵守我們的公司章程文件和中國內地適用法律法規。請參閱「財務資料－股息及股息政策」。除可合法分派的利潤和儲備外，不得宣派或派付任何股息。我們的歷史股息不應被視為我們未來股息政策的指標。

根據中國內地現行的外匯法規，經常賬戶項目的付款，包括利潤分配、利息支付以及貿易和服務相關的外匯交易，無需事先經國家外匯管理局批准，只要遵守特定程序規定即可用外幣支付。然而，如果人民幣兌換為外幣匯出中國內地境外，用以支付資本開支（如償還以外幣計值的貸款），則須經主管政府部門批准或向其登記。如果外匯管制制度阻止我們獲得足夠的外幣以滿足我們的外幣需求，我們可能無法以外幣向H股股東派付股息。

閣下不應依賴我們就A股在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而發佈的任何資料。

由於我們的A股在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我們須遵守中國內地的定期報告及其他信息披露規定。因此，我們不時在深圳證券交易所或中國證監會指定的其他媒體上公開發佈有關我們的信息。然而，我們就A股上市所公佈的資料依據中國內地證券監管機構的監管規定、行業標準和市場慣例，與全球發售所適用者不同。於深圳證券交易所或其他媒體渠道披露的往績記錄期的財務和經營資料未必可與本文件所載財務和經營資料直接比較。因此，H股的有意投資者在作出是否購買我們的H股的投資決定時，

應僅依賴本文件所載的財務、經營等資料。一經申請在全球發售中購買我們的H股，即表示閣下將被視為已同意不會依賴本文件及我們在香港就全球發售作出的任何正式公告所載以外的任何資料。

本文件所載前瞻性陳述存在風險及不確定性。

本文件載有有關我們業務策略、運營效率、競爭地位、現有業務的增長機會、管理計劃及目標、若干全球發售資料等事項的前瞻性陳述。「目標」、「估計」、「預期」、「相信」、「可能」、「預測」、「潛在」、「繼續」、「預期」、「擬」、「可」、「或許」、「計劃」、「尋求」、「將」、「將會」、「應該」和該等詞彙的否定詞及其他類似表述識別出若干該等前瞻性陳述。該等前瞻性陳述（包括與我們的未來業務前景、資本開支、現金流量、營運資金、流動資金及資本資源相關者）是反映董事和管理層最佳判斷的估計，並涉及可能導致實際結果與前瞻性陳述所建議者有重大差異的多項風險和不確定性。因此，應根據各種重要因素（包括本節所載者）考慮該等前瞻性陳述。因此，該等陳述並非未來表現的保證，投資者不應過分依賴。

本文件中的若干事實、預測及其他統計數據來自各種公開可得的官方來源及獨立第三方來源（包括行業專家報告）。

本文件（尤其是「行業概覽」一節）載有與我們經營所在行業有關的資料及統計數據以及其他經濟數據。來自政府官方來源的資料及統計數據來自受我們委託編製或可公開獲取的第三方報告及其他公開來源。我們認為有關資料來源屬恰當，且我們已採取合理謹慎措施摘錄及轉載有關資料。然而，我們、任何聯席保薦人、整體協調人、聯席全球協調人、聯席賬簿管理人、聯席牽頭經辦人、資本市場中介人、承銷商或彼等各自的任何聯屬人士或顧問均未對來自政府官方來源的資料進行獨立核實，亦無就其準確性發表任何聲明。來自政府官方來源的資料的收集方法可能存在缺陷，或發佈的資料可能與市場慣例不一致，可能導致統計數據不準確或無法與其他經濟體編製的統計數據比較。於任何情況下，投資者均應審慎權衡有關事實或統計數據的比重或重要性。

閣下應仔細閱讀整份文件，僅依賴本文件所載資料作出投資決定。我們強烈提醒閣下不要依賴報章或其他媒體報導所載有關我們、我們的股份或全球發售的任何資料。

我們強烈提醒投資者不要依賴報章或其他媒體報導所載有關我們、我們的股份或全球發售的任何資料。於本文件刊發前，可能會出現有關全球發售及我們的報章及媒體報導。該等報章及媒體報導可能引述本文件並無出現的若干資料，包括若干經營及財務資料和預測、估值等資料。我們並無授權在報章或媒體披露任何有關資料，亦不就任何有關報章或媒體報導或任何有關資料或刊物的準確性或完整性承擔任何責任。我們不會就任何該等資料或刊物的適當性、準確性、完整性或可靠性作出任何聲明。如果任何該等資料與本文件所載資料不一致或有衝突，我們概不負責，我們的投資者不應依賴該等資料。

我們為中國內地企業，須就全球收入繳納中國內地稅項，並可能須就出售H股的任何收益和H股股息繳納中國內地所得稅。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及其實施條例，遵循中國內地與非中國內地投資者居住地司法管轄區（所得稅安排與中國內地不同）之間的任何適用稅收協定或類似安排，中國內地10%的預扣稅稅率一般適用於向非中國內地居民企業（即在中國內地並無設立機構或營業場所的企業，或在中國內地設立機構或營業場所但有關所得與該機構或營業場所沒有實際聯繫的企業）的投資者派發的中國內地所得股息。除非協定或類似安排另有規定，否則該等投資者轉讓股份所變現的任何收益被視為中國內地所得收入的，則須按10%的稅率繳納中國內地所得稅。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個人所得稅法》及其實施條例，向非中國內地居民的外國個人投資者支付的中國內地所得股息一般須繳納20%的中國內地預扣稅，而該等投資者轉讓股份所變現的中國內地所得收益一般須繳納20%的中國內地所得稅，上述任一情況均可按中國內地的適用稅收協定和稅法規定予以減免或豁免。根據國家稅務總局於2011年6月28日發佈的《關於國稅發[1993]045號文件廢止後有關個人所得稅徵管問題的通知》（國稅函[2011]348號），向H股非中國內地居民個人持有人派付的股息，一

般按10%的預扣稅稅率繳納中國內地個人所得稅。此取決於與個人持有人所居住的司法管轄區是否有任何稅收安排以及中國內地與香港之間的稅收安排。居住在與中國內地並無訂立稅收協定的司法管轄區的非中國內地居民個人持有人須就自我們收取的股息繳納20%的預扣稅。

如果就轉讓我們的H股所變現的收益或向我們的非中國內地居民投資者支付的股息徵收中國內地所得稅，則閣下在我們H股的投資價值可能會受到影響。此外，居住地所屬司法管轄區與中國內地訂有稅收協定或安排的股東未必符合資格享有該等稅收協定或安排項下的利益。

豁免及免除

為籌備上市，我們已尋求以下嚴格遵守上市規則相關條文的豁免。

規則	主題事項
第3.28及8.17條	委任聯席公司秘書
第8.12及19A.15條	管理層留駐香港
上市規則附錄D1A第26段以及公司 (清盤及雜項條文) 條例附表3 第29段	我們子公司的資料詳情
第14A.105條	持續關連交易
上市規則第10.04條及附錄F1 第1C(2)段	向現有少數股東及／或其緊密聯繫人分 配H股
公司(清盤及雜項條文) 條例 第4.04(1)條及附表3第I部 第27段及第II部第31段	豁免上市規則第4.04(1)條以及豁免嚴 格遵守公司(清盤及雜項條文) 條例附 表3第I部第27段及第II部第31段
上市規則附錄D1A第15(2)(c)段	披露發售價

委任聯席公司秘書

根據上市規則第8.17條，我們必須委任一名符合上市規則第3.28條規定的公司秘書。根據上市規則第3.28條，我們必須委任一名人士為公司秘書，該名人士必須為聯交所認為在學術或專業資格或有關經驗方面足以履行公司秘書職責的人士。

根據上市規則第3.28條附註1，聯交所接納下列各項為認可學歷或專業資格：

- (a) 香港公司治理公會會員；
- (b) 香港法例第159章《法律執業者條例》所界定的律師或大律師；
- (c) 香港法例第50章《專業會計師條例》所界定的執業會計師。

豁免及免除

此外，根據上市規則第3.28條附註2，在評估個別人士是否具備「有關經驗」時，聯交所將考慮：

- (a) 該名人士任職於發行人及其他發行人的年期及其所擔當的角色；
- (b) 該名人士對上市規則以及其他相關法律法規（包括證券及期貨條例、公司條例、公司（清盤及雜項條文）條例及收購守則）的熟悉程度；
- (c) 除上市規則第3.29條的最低要求外，該名人士是否曾經及／或將會參加相關培訓；及
- (d) 該名人士於其他司法管轄區的專業資格。

我們已委任董事會秘書秦軍先生為我們其中一名聯席公司秘書（「**聯席公司秘書**」，各為一名「**聯席公司秘書**」）。由於彼在資料披露及企業管治方面擁有豐富經驗，但目前不具備上市規則第3.28及8.17條所規定的任何資格，我們已委任卓佳專業商務有限公司的梁穎嫻女士（「**梁女士**」）向秦軍先生提供協助。梁女士為特許秘書、特許治理專業人士，同時是香港公司治理公會及英國特許公司治理工的資深會員，因此符合上市規則第3.28條附註1的資格規定，並符合上市規則第8.17條的規定。

秦軍先生和梁女士將共同履行公司秘書的職責和責任。梁女士將協助秦軍先生獲得上市規則第3.28條及8.17條所要求的相關經驗。此外，秦軍先生將(1)獲本公司合規顧問在上市日期起至我們符合上市規則第13.46條之日止的期間提供的協助，特別是有關香港企業管治常規及合規事宜方面；及(2)獲本公司香港法律顧問就本公司持續遵守上市規則及適用香港法律法規的事宜提供的協助。此外，秦軍先生將盡力努力參加相關培訓，熟悉上市規則及在聯交所上市的發行人的公司秘書須履行的職責。我們已向聯交所申請，而聯交所已批准豁免嚴格遵守上市規則第3.28條及第8.17條的規定，因此秦軍先生可獲委任為本公司的聯席公司秘書。

根據指南第3.10章的規定，豁免將適用於固定期間（「豁免期」），並須符合以下條件：(1)擬任公司秘書須由一位具備第3.28條所要求資格或經驗的人士協助，並於整個豁免期內獲委認為聯席公司秘書；及(2)若發行人嚴重違反上市規則，豁免將被即時撤銷。豁免的初始有效期為三年，條件是(a)秦軍先生必須由梁女士（其具備上市規則第3.28條所要求的資格及經驗，並獲委任為聯席公司秘書，任期涵蓋豁免的整個有效期）提供協助；及(b)豁免自上市日期起計有效期為三年，倘梁女士停止提供有關協助或本公司嚴重違反上市規則，則豁免將被即時撤回。

本公司將進一步確保秦軍先生能夠獲得相關培訓和支持，以增強其對上市規則及聯交所上市發行人公司秘書職責的理解，並獲得適用香港法律法規及上市規則的最新變動的更新。在豁免期結束前，本公司將證明並尋求聯交所確認，秦軍先生在豁免期受益於梁女士的協助後，已取得上市規則第3.28條附註2項下的相關經驗，並有能力履行公司秘書的職能，因此無需進一步豁免。

有關秦軍先生及梁女士的資格的進一步資料，請參閱本招股章程「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管理層留駐香港

根據上市規則第8.12條，我們須有足夠的管理層留駐香港。此一般是指至少須有兩名執行董事通常居於香港。根據上市規則第19A.15條，在考慮到與聯交所保持定期溝通的安排等因素後，第8.12條的規定可獲豁免。

由於本集團的大部分業務均在香港以外的地區管理和進行，且大部分執行董事通常居於香港以外的地區，本公司認為，無論是通過調動現有執行董事或委任額外的執行董事，安排兩名執行董事通常居於香港對本公司而言存在實際困難，在商業上不合理且不可取。因此，本公司並無且於可見將來不會有足夠管理層在香港，以符合上市規則第8.12條的規定。

因此，根據上市規則第19A.15條，我們已向聯交所申請，而聯交所已批准豁免嚴格遵守上市規則第8.12條及19A.15條，但須符合以下條件。我們將通過以下安排，確保我們與聯交所之間具有有效的溝通渠道：

- (a) **授權代表：**我們已就上市規則第3.05條委任曹治年先生（「曹先生」）及梁女士為授權代表（「授權代表」）。授權代表將作為我們與聯交所溝通的主要渠道，並可隨時通過電話、傳真及電子郵件聯絡，以便及時處理聯交所的查詢。因此，授權代表將可於合理時間內與聯交所相關成員會面以討論與本公司有關的任何事宜。我們亦會就授權代表的任何變動立即通知聯交所。有關授權代表的更多資料，請參閱本招股章程「董事及參與全球發售的各方」；
- (b) **董事：**當聯交所希望就任何事宜與本公司董事會成員聯絡時，我們的每名授權代表均有途徑隨時迅速聯絡董事會所有成員（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倘任何董事預期會外出旅行或因其他原因不在辦公室時，其將向授權代表提供其聯繫電話號碼。根據上市規則第3.20條，每名董事須向聯交所提供其電話號碼、手機號碼、傳真號碼（如有）、電郵地址（如有）、住址及通訊地址。就我們所知及所悉，每名非通常居於香港的董事均持有或可申請有效旅行證件訪港，並可應聯交所要求於合理時間內與聯交所會面；
- (c) **合規顧問：**根據上市規則第3A.19及19A.05條，我們已委任新百利融資有限公司為我們於上市後的合規顧問（「合規顧問」），任期由上市日期起開始至我們就上市日期後首個完整財政年度的財務業績遵守上市規則第13.46條之日結束。合規顧問可隨時聯絡我們的授權代表、董事及其他高級管理層，並可作為我們與聯交所的額外溝通渠道，以及回覆聯交所的查詢。我們已向聯交所提供合規顧問的詳細聯繫方式。我們亦會就合規顧問的任何變動立即通知聯交所；及

- (d) **香港法律顧問：**我們將留聘一名香港法律顧問，就上市後的持續合規要求、對上市規則和香港其他適用法律法規的任何修訂或補充以及產生的其他問題向我們提供建議。

我們子公司的資料詳情

上市規則附錄D1A第26段規定，本招股章程須包括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於緊接本招股章程刊發前兩年內任何股本變動的詳情。

公司（清盤及雜項條文）條例附表3第29段規定，本招股章程須包括有關每家公司的名稱、註冊成立日期及地點、公眾或私營地位以及一般業務性質、已發行股本及其持有或擬持有的比例的資料，而該等公司(a)全部或大部分資本由本公司持有或擬由本公司持有，或(b)利潤或資產對會計師報告所載數字或本公司下期財務報表作出或將會作出重大貢獻。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本公司擁有320家子公司。本公司認為，披露其所有子公司的所需資料將造成不必要的負擔，因為本公司將產生額外成本及投入額外資源以匯編及核實有關披露的相關資料，而該等資料對投資者而言並不重大或並無意義。不披露該等資料不會損害投資者的利益。

於往績記錄期，本公司已確定49家對本集團往績記錄期間業績負主要責任的實體為主要子公司。舉例而言，截至2022年、2023年及2024年12月31日以及2025年9月30日，該49家子公司的總資產（集團內部抵銷前）合共佔我們總資產的96.6%、84.2%、91.7%及107.7%；截至2022年、2023年及2024年12月31日止各財政年度以及截至2025年9月30日止九個月，該49家子公司的總收入（集團內部抵銷前）佔我們總收入的91.4%、93.4%、84.3%及97.0%；截至2022及2024年12月31日止各財政年度，該49家子公司的淨損益總額（集團內部抵銷前）佔本集團淨利潤的63.6%及58.2%，佔本集團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財政年度淨虧損的71.7%以及佔本集團截至2025年9月30日止九個月淨利潤的53.2%。根據本公司對本公司業務構成及主營業務的綜合評估，本公司概無其他子公司於往績記錄期各期間對我們總收入或利潤或虧損淨額，或於截至2022年、2023年或2024年12月31日或2025年9月30日對總資產單獨貢獻5%或以上，或持有本集團的任何重大資產、知識產權、專有技術、牌照或許可證，或對本公司的業務運營及未來發展戰略有重大影響。所有其他子公司對本集團整體業績的影響相對並不重

大。於往績記錄期間，由於集團內部重組以減少本集團內子公司層級及優化本集團的資源配置以提高整體營運效率，我們註銷了其中三家子公司（南陽市牧原貧困地區畜牧業發展有限公司、南陽市牧原生豬供應保障有限公司及山東省牧華畜牧業產業發展有限公司）。因此，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主要透過46家主要子公司開展我們的業務。有關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主要子公司的資料，請參閱「歷史、發展及企業架構－我們的主要子公司」。

我們已於「附錄六－法定及一般資料－1. 有關本公司的進一步資料－B. 本公司的股本變動」及「－C. 主要子公司的股本變動」章節披露本公司及主要子公司的股本變動資料。我們亦已根據公司（清盤及雜項條文）條例附表3第29段的規定，在「歷史、發展及企業架構」中披露主要子公司的公司資料（包括名稱、主要業務活動、註冊成立地點和日期以及本集團持有的權益），並在本招股章程附錄一所載會計師報告附註六、1中披露主要子公司的股本。

我們已向聯交所申請，而聯交所已批准豁免嚴格遵守上市規則附錄D1A第26段項下關於披露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於緊接本招股章程刊發前兩年內任何股本變動詳情的規定。

我們已申請並獲證監會批准豁免嚴格遵守公司（清盤及雜項條文）條例附表3第29段有關根據公司（清盤及雜項條文）條例附表3第29段的規定披露我們非主要子公司的資料。

證監會授出豁免的條件為：(i)豁免的詳情已在本招股章程中披露；及(ii)本招股章程將於2026年1月29日或之前刊發。

持續關連交易

如本招股章程「關連交易」一節所述，我們已經並預期將繼續訂立於上市後根據上市規則將構成本公司獲部分豁免持續關連交易的若干交易。董事認為，嚴格遵守上市規則的適用規定將不切實際，對本公司造成過重的負擔及產生不必要的行政成本。因此，我們已向聯交所申請，而聯交所已批准於上市後豁免嚴格遵守上市規則第十四A章項下有關該等獲部分豁免持續關連交易的適用規定。有關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招股章程「關連交易」。

向現有少數股東及／或其緊密聯繫人分配H股

上市規則第10.04條規定，上市申請人的現有股東如以自己的名義或通過代名人認購或購買任何尋求上市而正由上市申請人或其代表銷售的證券，必須符合上市規則第10.03條的條件，即(i)並無按優惠條件發售證券予現有股東，而在分配證券時亦無給予彼等優惠；及(ii)符合上市規則第8.08(1)條規定的公眾股東最低持股百分比。上市規則附錄F1第1C(2)段規定，除非符合第10.03及10.04條所載的條件，否則未經聯交所事先書面同意，不得向上市申請人的董事或現有股東或其緊密聯繫人進行任何分配。

上市規則附錄F1第1C(2)段規定，除非符合上市規則第10.03及10.04條所載的條件，否則不得於全球發售向申請人的現有股東或其緊密聯繫人（不論以自己的名義或通過代名人）進行任何分配。

指南第4.15章規定，如能夠解決因其在分配過程中對上市申請人的影響力而產生的任何實際或被視為的優惠待遇，聯交所會考慮根據上市規則第10.04條授予豁免，並根據上市規則附錄F1第1C(2)段給予同意，允許上市申請人的現有股東或其緊密聯繫人參與其首次公開發售。

於上市前，本公司的股本全部由在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的A股組成。我們擁有龐大且分散的公眾A股股東基礎。

我們已向聯交所申請，而聯交所已批准豁免嚴格遵守上市規則第10.04條的規定及根據上市規則附錄F1第1C(2)段授出同意，允許向(i)於全球發售完成前持有本公司投票權少於5%，及(ii)現時及將來不會成為（於全球發售完成後）本公司的核心關連人士或任何該等核心關連人士的緊密聯繫人的若干現有少數股東（統稱「現有少數股東」）及／或其緊密聯繫人配售國際發售中的H股，惟須符合以下條件：

- (i) 可能獲本公司於國際發售中分配H股的各現有少數股東於上市前持本公司總投票權少於5%；
- (ii) 緊接或緊隨全球發售前後，各現有少數股東並非亦不會成為本公司的核心關連人士或任何該等核心關連人士的任何緊密聯繫人；
- (iii) 概無現有少數股東有權委任董事及／或擁有其他特別權利；
- (iv) 向現有少數股東或其緊密聯繫人進行分配不會影響我們遵守聯交所根據上市規則第19A.13A(2)條規定或聯交所另行批准的公眾持股量規定的能力；
- (v) 聯席保薦人確認上述第(i)至(iv)項所載事宜並向聯交所作出書面確認，就其所知及所信，彼等無理由相信任何現有少數股東或其緊密聯繫人，除根據新上市申請人指南第4.15章所載原則作為基石投資者享有確保配額的優惠待遇外，因其與本公司的關係作為基石投資者或承配人於配售中獲得任何優惠待遇，或能夠對本公司施加影響以獲得實際或被視為的優惠待遇；而於緊接全球發售完成前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1%或以上的現有少數股東的分配詳情，將於本招股章程及／或配發結果公告中披露（視情況而定）；

(vi) 本公司將向聯交所作出書面確認：

- a. 就作為基石投資者參與而言，除根據新上市申請人指南第4.15章所載原則作為基石投資者享有確保配額的優先待遇外，現有少數股東或其緊密聯繫人未曾且不會因其與本公司的關係獲得任何優惠待遇，且現有少數股東不能對本公司施加影響以獲得實際或被視為的優惠待遇；而現有少數股東或其緊密聯繫人的基石投資協議並不包含任何相對其他基石投資協議對現有少數股東或其緊密聯繫人更為有利的重大條款；或
- b. 就作為承配人參與而言，現有少數股東或其緊密聯繫人未曾且不會在配售環節的任何分配中因其與本公司的關係獲得任何優惠待遇，且現有少數股東不能對本公司施加影響以獲得實際或被視為的優惠待遇。

(vii) 就作為承配人參與而言，整體協調人將向聯交所確認，就其所知及所信，現有少數股東或其緊密聯繫人未曾且不會在配售環節的任何分配中因其與本公司的關係獲得任何優惠待遇。

有關豁免上市規則第4.04(1)條以及豁免嚴格遵守公司(清盤及雜項條文)條例附表3第I部第27段及第II部第31段

上市規則第4.04(1)條規定，本公司須於招股章程載列會計師報告，當中涵蓋本集團於緊接刊發招股章程前三個財政年度各年或聯交所可能接納的較短期間的綜合業績。

公司(清盤及雜項條文)條例第342(1)(b)條規定，所有招股章程須載列會計師報告，當中載列公司(清盤及雜項條文)條例附表3指明的事項。

豁免及免除

公司(清盤及雜項條文)條例附表3第I部第27段規定，我們須在招股章程中載列本集團於緊接刊發招股章程前三個財政年度各年的營業總收入或銷售營業總額(如適用)的陳述，以及一項關於計算此等收入或營業額的方法的解釋及較重要的營業活動的合理細目分類。

公司(清盤及雜項條文)條例附表3第II部第31段規定，我們須在招股章程中載列本公司核數師就本集團於緊接刊發招股章程前三個財政年度各年的財務業績的報告。

根據公司(清盤及雜項條文)條例第342A(1)條，如經考慮有關情況後，證監會認為授出豁免不會損害投資大眾的利益，且遵守任何或所有有關規定乃不相關或會構成過重負擔，或在其他情況下屬非必要或不適當，則證監會可在其認為合適的條件(如有)的規限下發出豁免證明書，豁免遵守公司(清盤及雜項條文)條例項下的相關規定。

聯交所發出的新上市申請人指南第1.1A章附錄二規定授出豁免嚴格遵守上市規則第4.04(1)條的條件如下：

- (a) 申請人必須在最近一個年度結束後三個月內於聯交所上市；
- (b) 申請人必須取得證監會發出豁免遵守相關公司(清盤及雜項條文)條例規定的證明書；
- (c) 招股章程內必須載有最近一個財政年度的利潤估計(其必須遵守上市規則第11.17至11.19條)，否則申請人必須提供理據說明為何不能在招股章程內載有利潤估計；及
- (d) 招股章程內必須載有董事聲明，確認申請人的財務及營業狀況或前景均無重大不利變動(特別表明就匯報期末段結束至最近一個財政年度完結期間的營業業績而言)。

截至2022年、2023年及2024年12月31日止財政年度各年以及截至2025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的會計師報告已編製完成，並載於本招股章程附錄一。

豁免及免除

根據上文載列的相關規定，本公司須就截至2023年、2024年及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在本招股章程載列全年經審計帳目。然而，本公司已向聯交所申請豁免嚴格遵守上市規則第4.04(1)條的規定，且聯交所已授出有關豁免，惟須達成下列條件：

- (a) 本招股章程將於2026年1月29日或之前刊發，而H股將於2026年2月6日或之前（即本公司最近一個財政年度結束後的三個月內）在聯交所上市；
- (b) 本公司將取得證監會發出的豁免嚴格遵守公司（清盤及雜項條文）條例有關規定的豁免證明書；
- (c) 本招股章程載有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利潤估計（遵守上市規則第11.17至11.19條）及董事聲明，確認我們的財務及營業狀況或前景均無重大不利變動（特別表明就2025年10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的營業業績而言）；及
- (d) 本公司將分別於2026年3月31日前及2026年4月30日前發佈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財政年度的初步業績公告及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財政年度的年報，以遵守上市規則第13.49及13.46條。

本公司亦已向證監會申請豁免嚴格遵守公司（清盤及雜項條文）條例附表3第I部第27段及第II部第31段項下規定的證明書，且證監會已根據公司（清盤及雜項條文）條例第342A條授出豁免證明書，條件為：

- (a) 須於本招股章程披露豁免詳情；及
- (b) 本招股章程將於2026年1月29日或之前刊發，而H股將於2026年3月31日（即本公司最近一個財政年度結束後三個月）或之前在聯交所上市。

本公司向聯交所申請豁免嚴格遵守上市規則第4.04(1)條的規定，並向證監會申請豁免嚴格遵守公司（清盤及雜項條文）條例附表3第I部第27段及第II部第31段項下規定

的豁免證明書，理據為（其中包括）嚴格遵守以上規定將造成過重負擔，而免除將不會損害投資大眾的利益，原因為：

- (a) 本公司及本公司申報會計師將沒有充足時間審定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經審計綜合財務報表，以供載入本招股章程。倘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資料需要審計，則本公司及申報會計師將須開展大量工作，以編製、更新並審定載入本招股章程的會計師報告，且本招股章程的相關章節將需要更新以涵蓋此額外期間，且可能導致現時上市時間表延後；
- (b) 董事及聯席保薦人經進行其認為適當的一切合理盡職調查後確認，直至本招股章程日期，除本招股章程「概要－近期發展及無重大不利變動」所披露者外，本公司自2025年10月1日起（緊隨本招股章程附錄一所載會計師報告的最新經審計財務狀況表日期後）至本招股章程日期的財務及營業狀況或前景均無任何重大不利變動，且自2025年10月1日以來，並無將對本招股章程附錄一所載會計師報告所示資料及本招股章程附錄二A所載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財政年度的利潤估計以及本招股章程其他部分造成重大影響的任何事件；
- (c) 本公司認為本招股章程載入涵蓋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三個財政年度及截至2025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的會計師報告，連同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利潤估計（遵守上市規則第11.17至11.19條）已就有關情況向潛在投資者提供充分及合理的最新資料，以形成對本公司往績記錄及盈利趨勢的看法；我們的董事及聯席保薦人確認，投資大眾對我們的活動、資產及負債、財務狀況、經營狀況、管理及前景作出知情評估所需一切資料已載入本招股章程。因此，豁免及免除將不會損害投資大眾的利益；及

- (d) 我們將遵守上市規則第13.46(2)及13.49(1)條有關刊發年度業績及年度報告的規定。本公司目前預期將分別於2026年3月31日及2026年4月30日或之前刊發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財政年度的年度業績及年度報告。就此而言，董事認為股東、投資大眾及本公司的潛在投資者將獲告知本集團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財政年度的財務業績。

披露發售價

上市規則附錄D1A第15(2)(c)段規定，各項證券的發行價或發售價必須在招股章程中披露。根據指南第4.14章第12段，本公司、聯席保薦人及整體協調人應在確定載入本招股章程的實際指示性發售價或價格範圍前，進行合理穩健的價格發現程序。因此，在實務操作中，聯交所亦允許在本招股章程中加入指示性發售價範圍，以替代披露固定發售價。

我們已向聯交所申請豁免嚴格遵守上市規則附錄D1A第15(2)(c)段的規定，使本公司將僅在招股章程中根據以下基準披露最高發售價：

- (a) 發售價將參考（其中包括）定價日或之前最後一個交易日於深圳證券交易所報出的A股收市價而釐定。本公司無法控制我們A股於深圳證券交易所的成交價；
- (b) 設定固定發售價或設有下列的發售價範圍可能會對我們以最符合股東利益的方式為H股定價的能力以及對A股及發售股份的市場價格產生不利影響；
- (c) 根據公司（清盤及雜項條文）條例附表3第9及10(b)段的規定，每股股份在申請及配發時應付的金額，以及認購股份所須支付的價格，應分別在招股章程中具體說明。披露最高發售價為潛在投資者認購發售股份應付的最高對價提供清晰指引，符合公司（清盤及雜項條文）條例附表3第A部第9及10(b)段所規定的要求；及
- (d) 本文件將披露最高發售價。該替代披露方式並不會損害香港投資大眾的利益。

豁免及免除

聯交所已向我們授出豁免嚴格遵守上市規則附錄D1A第15(2)(c)段的規定，條件為本招股章程將披露：

- (a) 最高發售價；
- (b) 釐定發售價的時間及發佈形式；
- (c) 本公司A股於往績記錄期間及直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在深圳證券交易所的歷史收市價及成交量；
- (d) 最終發售價的決定因素；及
- (e) 投資者獲取本公司A股最新市場價格的渠道。

有關我們A股於深圳證券交易所的歷史收市價及成交量，請參閱本招股章程「全球發售的結構－定價及分配」。

董事對本招股章程內容的責任

本招股章程（我們的董事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所載資料符合《公司（清盤及雜項條文）條例》、《證券及期貨（在證券市場上市）規則》（香港法例第571V章）及上市規則，旨在向公眾人士提供有關本集團的資料。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董事確認，據彼等所知及所信，本招股章程所載資料在所有重大方面均準確、完整，不存在誤導性或欺騙性，且不存在遺漏其他事項而將會導致本招股章程的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香港公開發售及本招股章程

本招股章程僅就香港公開發售（構成全球發售一部分）而刊發。全球發售包括初步提呈發售27,395,200股發售股份的香港公開發售及初步提呈發售246,556,200股發售股份的國際發售（於每種情況下，可按本招股章程「全球發售的架構」中所述的基準予以重新分配，而就國際發售而言，視乎超額配股權行使與否而定）。

H股於聯交所上市乃由聯席保薦人保薦，全球發售乃由整體協調人經辦。待我們及整體協調人（為其本身及代表香港承銷商）協定發售價後，香港公開發售由香港承銷商根據香港承銷協議悉數承銷。國際發售預期將由國際承銷商根據國際承銷協議所載條款悉數承銷，此國際承銷協議預期將於2026年2月4日或前後訂立。有關承銷商及承銷協議的進一步資料，請參閱本招股章程「承銷」一節。

發售股份僅按本招股章程所載資料及作出的聲明、按當中所載條款並在其中所載條件的規限下提呈發售。概無人士獲授權提供本招股章程未列載的有關全球發售的任何資料或作出本招股章程未列載的任何聲明，且本招股章程未列載的任何資料或聲明概不得視為已獲本公司、聯席保薦人、整體協調人、聯席全球協調人、聯席賬簿管理人、聯席牽頭經辦人、資本市場中介人、承銷商、彼等各自的任何董事、高級職員、員工、顧問、代理或代表或參與全球發售的任何其他人士或各方授權而加以依賴。

在任何情況下，本招股章程的交付或據此作出的任何認購或收購均不意味着自本招股章程日期起我們事務並無任何變動或發展，也不意味着本招股章程所載資料在本招股章程日期後的任何日期仍屬正確。

全球發售的架構

有關全球發售的架構（包括其條件）以及有關超額配股權及穩定價格行動的安排之詳情，請參閱本招股章程「全球發售的架構」及「承銷」。

提呈發售及銷售發售股份的限制

每名根據香港公開發售認購香港發售股份的人士均須確認，或因其認購香港發售股份而被視為確認，其知悉本招股章程所述有關香港發售股份的提呈發售及銷售限制。

本公司並無採取行動以獲准在香港以外任何司法管轄區公開發售發售股份或派發本招股章程。因此（不限於以下所述者），在任何未獲授權提出有關要約或邀請的任何司法管轄區內，或在向任何人士提出有關要約或認購邀請即屬違法的任何情況下，本招股章程不得用作且並不構成要約或邀請。於其他司法管轄區派發本招股章程以及提呈發售及銷售發售股份均受到限制，除非根據有關證券監管機構的登記或授權而獲得有關司法管轄區適用的證券法律准許或獲得豁免，否則不得派發本招股章程以及提呈發售及銷售發售股份。具體而言，發售股份並無亦不會在中國或美國直接或間接提呈發售及銷售。

申請H股於香港聯交所上市

我們已向香港聯交所申請批准根據全球發售將予發行的H股（包括因超額配股權獲行使而可能發行的任何H股）上市及買賣。

預期H股將於2026年2月6日（星期五）開始在香港聯交所買賣。除本招股章程另有披露者外，我們概無任何部分股份或借貸資本在任何其他證券交易所上市或買賣，且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概無尋求或擬尋求有關上市或上市許可。

根據《公司（清盤及雜項條文）條例》第44B(1)條，倘於截止辦理申請登記之日起計三個星期屆滿前，或香港聯交所（或其代表）於上述三個星期內知會本公司的較長期間（不超過六個星期）屆滿前，H股未能獲准於香港聯交所上市及買賣，則就任何申請進行的任何配發將告無效。

中國證監會備案

根據《境外上市試行辦法》，我們須就建議上市向中國證監會辦理備案手續。我們已向中國證監會提交上市申請備案且中國證監會已於2025年11月25日完成備案。

H股將合資格納入中央結算系統

待香港聯交所批准H股上市及買賣，且本公司符合香港結算的股份收納規定後，H股將獲香港結算接納為合資格證券，自H股於香港聯交所開始買賣日期或於香港結算釐定的任何其他日期起在中央結算系統內寄存、結算及交收。香港聯交所參與者之間的交易須於任何交易日後的第二個結算日在中央結算系統內交收。所有在中央結算系統進行的活動均須符合不時生效的香港結算一般規則及香港結算運作程序規則。

我們已作出一切必要安排以使H股獲准納入中央結算系統。鑒於相關安排可能影響投資者的權利及權益，投資者應就交收安排詳情徵詢其股票經紀或其他專業顧問的意見。

申請香港發售股份的程序

申請香港發售股份的程序載於本招股章程「如何申請香港發售股份」。

H股股東名冊及印花稅

所有發售股份將登記於由H股證券登記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於香港存置的H股股東名冊內。我們的股東名冊總冊將由我們存置於中國總部。

買賣本公司於香港H股股東名冊登記的H股須繳納香港印花稅。

除非本公司另有決定，否則將向名列本公司香港H股股東名冊的股東支付H股應付股息，並透過普通郵遞寄往本公司各H股股東的登記地址，郵誤風險概由H股股東承擔。

建議諮詢專業稅務意見

建議全球發售的有意投資者就認購、購買、持有或處置，及／或買賣H股或行使其隨附權利的稅務影響諮詢彼等的專業顧問。我們、聯席保薦人、整體協調人、聯席全球協調人、聯席賬簿管理人、聯席牽頭經辦人、資本市場中介人、承銷商、彼等各自的任何董事、高級職員、員工、合夥人、代理、顧問或代表或參與全球發售的任何其他人士或各方概不對因任何人士認購、購買、持有、處置或買賣H股或行使其隨附權利所產生的任何稅務影響或債務承擔責任。

匯率轉換

僅為方便閣下閱覽，本招股章程載有若干以人民幣、港元及美元計值的金額之間的換算。

除另有指明外，(i)人民幣與美元之間的兌換乃按人民幣7.0014元兌1.00美元的匯率換算，(ii)港元與人民幣之間的兌換乃按人民幣0.89779元兌1.00港元的匯率換算，及(iii)美元與港元之間的兌換按7.79848294港元兌1.00美元的匯率（即2026年1月21日的中國人民銀行現行匯率）換算。

概不表示以一種貨幣計值的金額實際可按所示匯率兌換為另一種貨幣計值的金額，或根本無法兌換。

語言

本招股章程英文版與中文譯本如有任何不一致之處，概以本招股章程英文版為準。中國法律法規、政府部門、機構、自然人或其他實體（包括我們的若干子公司）的中英文名稱已載於本招股章程英文版，以供參考，如有任何歧義，概以中文名稱為準。

約整

本招股章程中的若干金額及百分比數字已經約整。本招股章程中任何表格、圖表或本招股章程其他地方所列之總計與各項總和之間的任何差異乃因約整所致。

董事及參與全球發售的各方

董事

執行董事

姓名	地址	國籍
秦英林先生	中國 河南省 南陽市臥龍區 信臣西路4969號 空中墅院1單元2201室	中國
曹治年先生	中國 河南省 南陽市臥龍區 信臣西路4969號 空中墅院1單元2202室	中國
楊瑞華女士	中國 河南省 南陽市臥龍區 信臣西路4969號 空中墅院1單元2202室	中國

非執行董事

姓名	地址	國籍
錢瑛女士	中國 河南省 南陽市臥龍區 信臣西路4969號 空中墅院1單元2201室	中國
蘇黨林先生	中國 河南省 南陽市臥龍區 信臣西路4969號 空中墅院2單元1301室	中國

董事及參與全球發售的各方

獨立非執行董事

姓名	地址	國籍
周明笙先生	香港九龍 葵涌荔枝嶺道 翠瑤苑20樓	中國（香港）
閻磊先生	中國 廣東省 深圳市南山區 華明路1-1號 蔚藍海岸1期 5棟	中國
馮根福先生	中國 陝西省 西安市雁塔區 翠華路一零五號 南18號樓1單元	中國

有關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招股章程中的「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參與全球發售的各方

聯席保薦人

摩根士丹利亞洲有限公司
香港
九龍
柯士甸道西1號
環球貿易廣場46樓

中信證券(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
金鐘道88號
太古廣場一期18樓

高盛(亞洲)有限責任公司
香港
皇后大道中2號
長江集團中心68樓

整體協調人

摩根士丹利亞洲有限公司
香港
九龍
柯士甸道西1號
環球貿易廣場46樓

中信里昂證券有限公司
香港
金鐘道88號
太古廣場一期18樓

高盛(亞洲)有限責任公司
香港
皇后大道中2號
長江集團中心68樓

聯席全球協調人

摩根士丹利亞洲有限公司
香港
九龍
柯士甸道西1號
環球貿易廣場46樓

中信里昂證券有限公司
香港
金鐘道88號
太古廣場一期18樓

高盛(亞洲)有限責任公司

香港

皇后大道中2號

長江集團中心68樓

中國國際金融香港證券有限公司

香港

中環

港景街1號

國際金融中心一期29樓

Merrill Lynch (Asia Pacific) Limited

香港

中環

皇后大道中2號

長江集團中心55樓

招銀國際融資有限公司

香港

中環

花園道三號

冠君大廈45樓

招商證券(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

中環

康樂廣場8號

交易廣場一期48樓

農銀國際融資有限公司

香港

中環干諾道中 50 號

中國農業銀行大廈 11 樓

中銀國際亞洲有限公司

香港

中環

花園道1號

中銀大廈26樓

聯席賬簿管理人

交銀國際證券有限公司
香港
德輔道中68號
萬宜大廈9樓

建銀國際金融有限公司
香港
中環
干諾道中3號
中國建設銀行大廈12樓

摩根士丹利亞洲有限公司
香港
九龍
柯士甸道西1號
環球貿易廣場46樓

中信里昂證券有限公司
香港
金鐘道88號
太古廣場一期18樓

高盛(亞洲)有限責任公司
香港
皇后大道中2號
長江集團中心68樓

中國國際金融香港證券有限公司
香港
中環
港景街1號
國際金融中心一期29樓

Merrill Lynch (Asia Pacific) Limited
香港
中環
皇后大道中2號
長江集團中心55樓

招銀國際融資有限公司

香港

中環

花園道三號

冠君大廈45樓

招商證券(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

中環

康樂廣場8號

交易廣場一期48樓

農銀國際融資有限公司

香港

中環干諾道中50號

中國農業銀行大廈11樓

中銀國際亞洲有限公司

香港

中環

花園道1號

中銀大廈26樓

交銀國際證券有限公司

香港

德輔道中68號

萬宜大廈9樓

建銀國際金融有限公司

香港

中環

干諾道中3號

中國建設銀行大廈12樓

長江證券經紀(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

皇后大道中183號

中遠大廈36樓3605-3611室

中國銀河國際證券(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
上環
干諾道中111號
永安中心20樓

中國光大證券(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
灣仔
告士打道108號
光大中心33樓

富途證券國際(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
金鐘
金鐘道95號
統一中心34樓

聯席牽頭經辦人

摩根士丹利亞洲有限公司
香港
九龍
柯士甸道西1號
環球貿易廣場46樓

中信里昂證券有限公司
香港
金鐘道88號
太古廣場一期18樓

高盛(亞洲)有限責任公司
香港
皇后大道中2號
長江集團中心68樓

中國國際金融香港證券有限公司
香港
中環
港景街1號
國際金融中心一期29樓

Merrill Lynch (Asia Pacific) Limited

香港

中環

皇后大道中2號

長江集團中心55樓

招銀國際融資有限公司

香港

中環

花園道三號

冠君大廈45樓

招商證券(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

中環

康樂廣場8號

交易廣場一期48樓

農銀國際證券有限公司

香港

中環干諾道中50號

中國農業銀行大廈10樓

中銀國際亞洲有限公司

香港

中環

花園道1號

中銀大廈26樓

交銀國際證券有限公司

香港

德輔道中68號

萬宜大廈9樓

建銀國際金融有限公司

香港

中環

干諾道中3號

中國建設銀行大廈12樓

長江證券經紀(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

皇后大道中183號

中遠大廈36樓3605-3611室

中國銀河國際證券(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

上環

干諾道中111號

永安中心20樓

中國光大證券(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

灣仔

告士打道108號

光大中心33樓

富途證券國際(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

金鐘

金鐘道95號

統一中心34樓

資本市場中介人

摩根士丹利亞洲有限公司

香港

九龍

柯士甸道西1號

環球貿易廣場46樓

中信里昂證券有限公司

香港

金鐘道88號

太古廣場一期18樓

高盛(亞洲)有限責任公司

香港

皇后大道中2號

長江集團中心68樓

中國國際金融香港證券有限公司
香港
中環
港景街1號
國際金融中心一期29樓

Merrill Lynch (Asia Pacific) Limited
香港
中環
皇后大道中2號
長江集團中心55樓

招銀國際融資有限公司
香港
中環
花園道三號
冠君大廈45樓

招商證券(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
中環
康樂廣場8號
交易廣場一期48樓

農銀國際融資有限公司
香港
中環干諾道中50號
中國農業銀行大廈11樓

農銀國際證券有限公司
香港
中環干諾道中50號
中國農業銀行大廈10樓

中銀國際亞洲有限公司
香港
中環
花園道1號
中銀大廈26樓

交銀國際證券有限公司
香港
德輔道中68號
萬宜大廈9樓

建銀國際金融有限公司

香港

中環

干諾道中3號

中國建設銀行大廈12樓

長江證券經紀(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

皇后大道中183號

中遠大廈

36樓3605-3611室

中國銀河國際證券(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

上環

干諾道中111號

永安中心20樓

中國光大證券(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

灣仔

告士打道108號

光大中心33樓

富途證券國際(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

金鐘

金鐘道95號

統一中心34樓

本公司法律顧問

有關香港法例及美國法律：

高偉紳律師行

香港

中環

康樂廣場1號

怡和大廈27樓

有關中國法律：

方達律師事務所

中國

上海市

石門一路288號

興業太古匯

香港興業中心二座24樓

聯席保薦人及承銷商的法律顧問

有關香港法例及美國法律：

凱易律師事務所

香港

中環

皇后大道中15號

置地廣場

告羅士打大廈26樓

有關中國法律：

金杜律師事務所

中國北京市

朝陽區

東三環中路1號

環球金融中心

東樓18層

審計師及申報會計師

畢馬威華振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伙)

於《會計及財務匯報局條例》下的認可公眾
利益實體核數師

中國北京

東長安街1號

東方廣場

畢馬威大樓8樓

董事及參與全球發售的各方

行業顧問

弗若斯特沙利文(北京)諮詢有限公司
上海分公司
中國上海
靜安區
南京西路1717號
會德豐國際廣場2504室

獨立生物資產估值師

仲量聯行企業評估及諮詢有限公司
香港
英皇道979號
太古坊一座7樓

合規顧問

新百利融資有限公司
香港
中環
皇后大道中29號
華人行20樓

收款銀行

中國農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香港分行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香港
干諾道中50號
中國農業銀行大廈25樓

中國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
花園道1號

公 司 資 料

中國註冊辦事處

中國
河南省
南陽市內鄉縣
灌漲鎮水田村

中國主要營業地點

中國
河南省
南陽市臥龍區
龍升工業園

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銅鑼灣
希慎道33號
利園一期
19樓1920室

公司網站

www.muyuanfoods.com
(該網站信息並不構成本招股章程的一部分)

聯席公司秘書

秦軍先生
中國
河南省
南陽市臥龍區
龍升工業園

梁穎嫻女士(*FCG, HKFCG*)
香港
銅鑼灣
希慎道33號
利園一期
19樓1920室

授權代表

曹治年先生
中國
河南省
南陽市臥龍區
龍升工業園

公 司 資 料

梁穎嫻女士(*FCG, HKFCG*)

香港

銅鑼灣

希慎道33號

利園一期

19樓1920室

審計委員會

周明笙先生 (主席)

錢瑛女士

閻磊先生

提名委員會

馮根福先生 (主席)

錢瑛女士

閻磊先生

薪酬與考核委員會

閻磊先生 (主席)

曹治年先生

馮根福先生

戰略委員會

秦英林先生 (主席)

楊瑞華女士

周明笙先生

可持續發展委員會

秦英林先生 (主席)

馮根福先生

周明笙先生

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

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

夏慤道16號

遠東金融中心17樓

主要往來銀行

中國農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內鄉縣支行

中國

河南省

南陽市內鄉縣城關鎮

縣衙路西段192號

中國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內鄉支行

中國

河南省

南陽市內鄉縣

城北大街與縣衙路交叉口東北角

交通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南陽分行

中國

河南省

南陽市

獨山大道與張衡路交叉口

中泰國際大廈

中信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南陽分行

中國

河南省

南陽市臥龍區

中州中路109號

招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南陽分行

中國

河南省

南陽市臥龍區

獨山大道與信臣路交叉口（新城國際樓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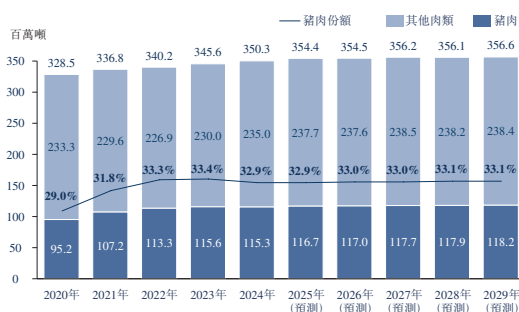
於本節及本招股章程其他章節所載資料及統計數據摘錄自我們委託弗若斯特沙利文編製的弗若斯特沙利文報告，以及各種政府官方刊物。我們委聘弗若斯特沙利文就全球發售編製弗若斯特沙利文報告（一份獨立行業報告）。我們、聯席保薦人、整體協調人、聯席全球協調人、聯席賬簿管理人、聯席牽頭經辦人、資本市場中介人、承銷商、彼等各自的任何董事及顧問或參與全球發售的任何其他人士或各方均未獨立核實來自政府官方來源的資料，且概不就其準確性發表任何聲明。

全球豬肉消費概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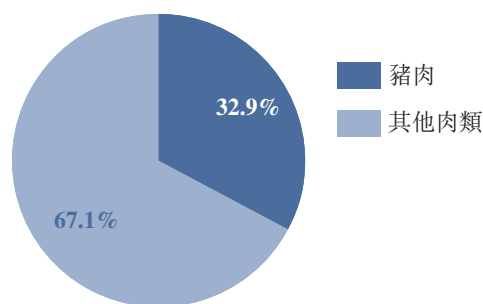
數十年來，在人口增長、發展中國家收入增加及飲食偏好變化的推動下，全球肉類消費量呈上升趨勢。豬肉是全球最廣為食用的肉類。2020年至2024年全球豬肉消費複合年均增長率為4.9%，2024年達115.3百萬噸及佔全球肉類消費量的32.9%。豬肉是動物蛋白的主要來源之一，富含必需維生素以及鋅、鐵等礦物質，營養價值顯著，有助肌肉生長及人體健康。豬肉多樣化的烹調方式令其成為世界各地各種料理的熱門食材。

全球肉類消費及豬肉消費佔比

2020年至2029年（預測）



2024年全球肉類消費細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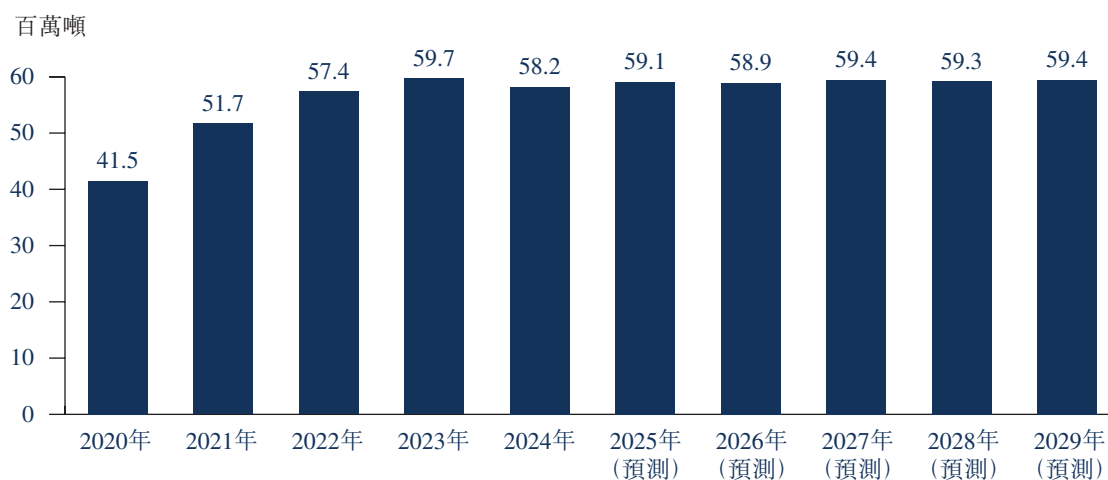


來源：弗若斯特沙利文

中國豬肉消費在經歷階段性波動後漸趨穩定。於2024年，中國豬肉消費量達58.2百萬噸，預計2025年至2029年，中國豬肉消費量將在約59百萬噸上下波動，整體進入相對穩定的消費階段。2020年至2024年，中國豬肉出口量呈現先升後穩的趨勢。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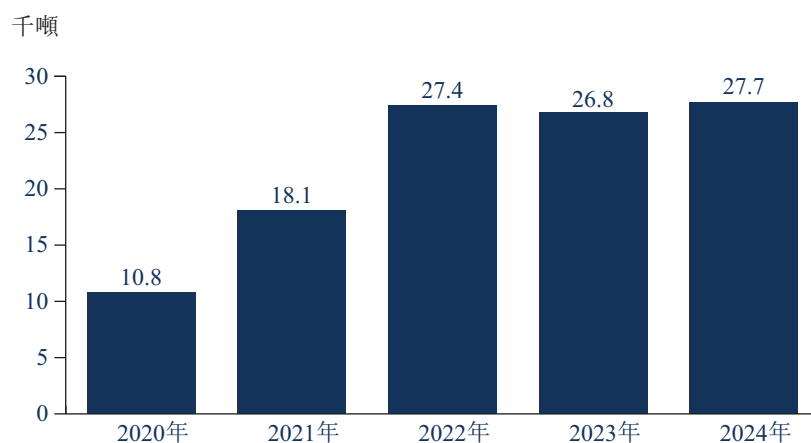
2024年，中國的豬肉總出口量為27.7千噸。整體而言，中國是全球最大的豬肉生產國及消費國。由於國內對豬肉的龐大需求，大部分產品為內銷，導致豬肉出口量相對較小及出口依存度較低。

2020年至2029年（預測）中國豬肉消費量



來源：弗若斯特沙利文

2020年至2024年中國豬肉出口量



來源：中國海關總署、弗若斯特沙利文

按全球各國劃分的豬肉消費量

2024年全球豬肉總消費前五大國家

指標	單位	中國	美國	俄羅斯	越南	巴西
豬肉總消費	百萬噸	58.2	10.0	3.9	3.7	3.0
人均豬肉消費	公斤	41.3	29.4	26.9	36.9	14.2
人均肉類消費	公斤	69.4	102.0	83.0	60.6	130.3
豬肉在肉類消費中的佔比	%	59.5%	28.8%	32.4%	61.0%	10.9%

來源：弗若斯特沙利文

於2024年，中國人均肉類消費（69.4公斤）仍然低於美國（102.0公斤）等發達國家。中國是全球最大的豬肉消費國，其次是美國、俄羅斯、越南及巴西。值得注意的是，於2024年，豬肉佔中國人均肉類消費的59.5%，遠超全球平均比例32.9%，反映中國消費者根深蒂固的飲食偏好及文化傳統，對他們而言，豬肉一直是動物蛋白的主要來源。因此，中國的豬肉消費預期將保持高位且穩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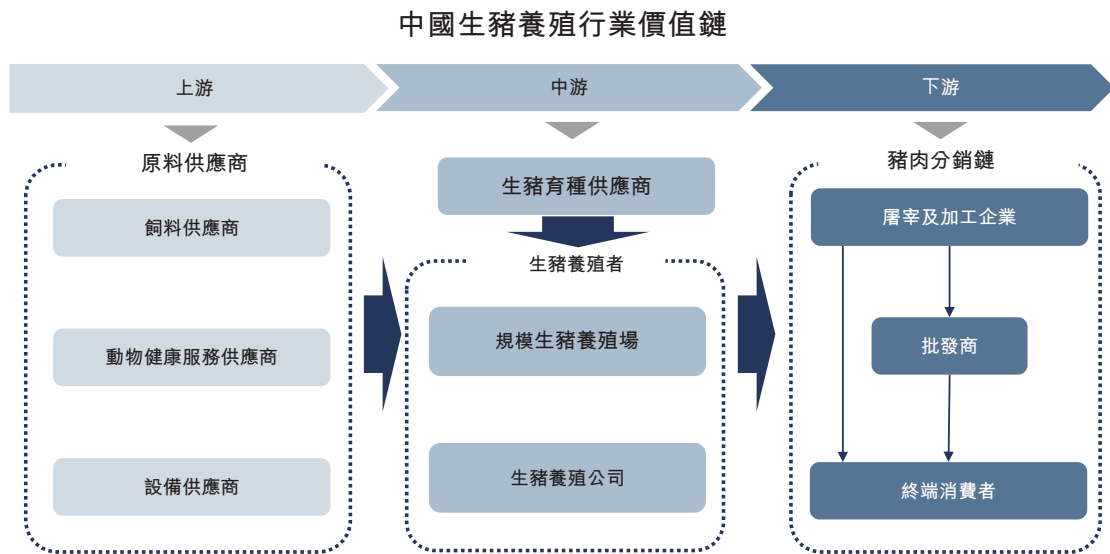
在五大豬肉消費國中，中國與越南的人均肉類消費低於巴西、美國與俄羅斯。儘管越南、菲律賓及泰國以其龐大的人口及文化飲食偏好而位居全球豬肉消費量最大國家之列，但其人均肉類消費與發達國家相比仍然較低，凸顯這些經濟體發展過程中將有巨大增長潛力。例如，於2024年，泰國的人均豬肉消費為13.1公斤，肉類總消費為27.4公斤，菲律賓的人均豬肉消費及肉類總消費則分別為13.9公斤及33.8公斤，均低於發達國家的人均豬肉消費及肉類總消費。這一差距表明有充足的擴張空間，特別是隨著收入增加、城市化及不斷變化的消費者偏好，對富含蛋白質的飲食的更高需求。隨著經濟增長及生活水平改善，該等新興市場國家或發展中國家的人均豬肉及整體肉類消費預期將穩定增加，為生產商、出口商及瞄準該等新興地區的投資者創造大量機會。

中國生豬養殖行業

主要在中國銷售的生豬包括：(i)種豬，包括種公豬和能繁母豬；(ii)仔豬，即斷奶後的幼豬；及(iii)主要用於豬肉生產的商品豬。生豬養殖是繁殖仔豬並養成商品豬的過程。

中國生豬養殖行業價值鏈

中國生豬養殖行業的價值鏈主要包括原料供應商、生豬養殖公司和豬肉供應商。根據商業模式的不同，生豬養殖公司在價值鏈中可能扮演一個或多個角色。



來源：弗若斯特沙利文

中國主流生豬養殖模式

中國主流生豬養殖模式可進一步分為公司養殖模式及合同養殖模式兩種。在公司養殖模式中，公司建立並經營自己的養殖基地，以及聘請員工管理整個生豬養殖過程，包括育種、育肥及疾病預防。此模式令公司得以維持較高水平的控制、營運效率及成本效益。特別是，其促進標準化及先進生物安全系統的發展，確保穩定的生豬供應及質量。相比之下，合同養殖模式涉及公司與個體養殖戶簽署協議，向其提供仔豬、飼料、疫苗和技術指引。儘管該模式所需的資本投資相對較低因而較容易擴大規模，但在很大程度上取決於養殖戶與經營公司之間的合作能力。這導致對動物疾病預防和養殖業務的控制較弱，往往導致質量不一致。

從市場架構角度而言，中國生豬養殖行業呈現出公司運營的養殖及合同養殖（包括個體養殖）共存的特點。在規模化經營趨勢的推動下，公司養殖模式的生豬出欄量份額由2019年的58.7%增長至2024年的62.5%。由於龍頭公司越來越多採用「公司養殖+合同養殖」模式以擴大合同養殖，這對確保供應穩定及優化邊際擴張成本具有重要作用。於2025年，合同養殖預期將貢獻277.9百萬頭，佔生豬總出欄量的39.2%。未來，公司養殖模式預期仍將為主導模式，而合同養殖則作為重要補充，共同形成穩定高效的行業供應架構。

中國主流生豬養殖模式的比較

	公司養殖模式	合同養殖模式
定義	公司建設養殖基地，僱用員工進行規模化養殖，包括育種、育肥和其他相關環節。	公司與養殖戶簽訂合同，並提供仔豬、飼料、疫苗等物資，養殖戶負責根據生豬養殖公司的要求進行生豬養殖。商品豬由公司統一回購和銷售。
優勢	- 公司養殖增加控制、效率，而降低成本。 - 一般擁有完善的動物疾病防控技術體系。	- 資本要求相對較低。 - 易於擴大規模。
劣勢	資本支出要求相對較高。	- 需要在養殖戶與生豬養殖公司之間建立科學、精準的合作模式。 - 動物疾病防控能力相對較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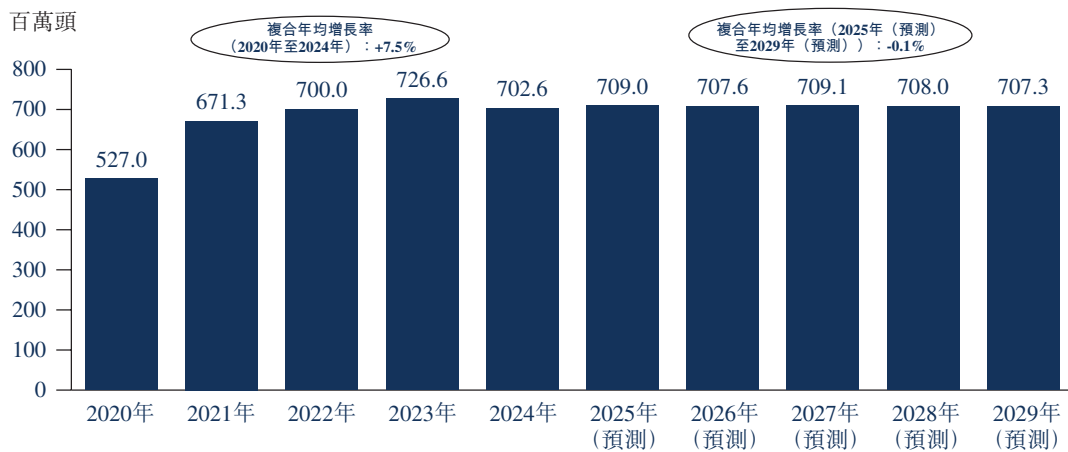
來源：弗若斯特沙利文

中國生豬產能及出欄量

中國生豬養殖業產能輕微下降，能繁母豬數量由2020年的41.6百萬頭降至2024年的40.8百萬頭。生豬出欄量為中國生豬養殖行業的關鍵指標。從動物疾病爆發中恢復後，生豬出欄量由2020年的527.0百萬頭回升至2024年的702.6百萬頭，複合年均增長率為7.5%。未來，隨著政府對能繁母豬規模的調控、大型生豬養殖場的市場份額不斷增加及持續的技術升級，將令產能保持大致穩定。於2029年，中國的生豬出欄量預計將達到約707.3百萬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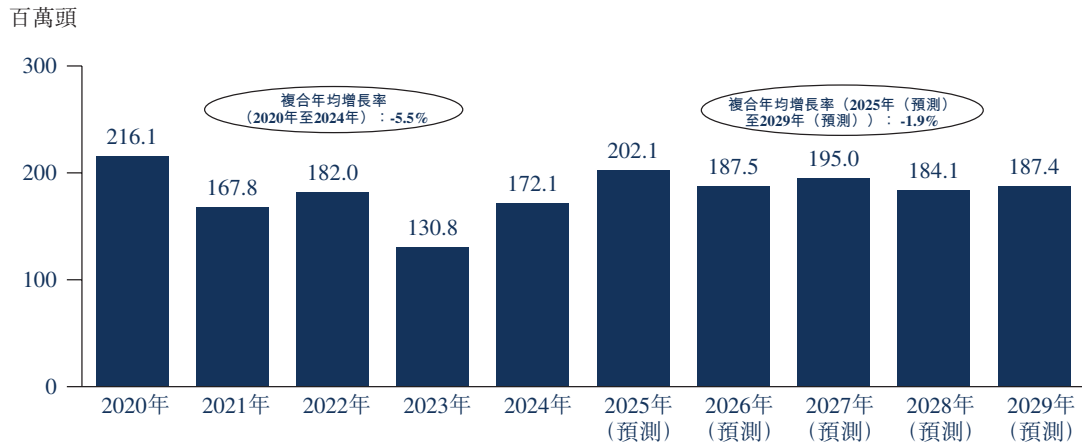
仔豬出欄量與市場對未來生豬價格的期望緊密相關。當市場預計生豬價格上漲時，仔豬出欄量往往會相應增加。於2020年，在動物疾病爆發的影響導致需求急升的推動下，仔豬出欄量達到216.1百萬頭的頂峰。自2021年開始，在從爆發中恢復後，仔豬的需求逐步恢復正常水平，並在其後展現出符合市場對未來生豬價格期望的短期波動。仔豬出欄量預期將在2029年達到187.4百萬頭，2025年至2029年的複合年均增長率為-1.9%。儘管產能整體保持穩定，但預計仍將出現下滑趨勢。此主要源於生豬養殖行業持續推進的標準化與整合。隨著產業結構轉型，對外部仔豬採購的依賴度（特別是來自小型及個體養殖戶）預計將降低。因此，此轉變將對整體仔豬需求形成下行壓力。

2020年至2029年（預測）中國生豬出欄量



來源：農業農村部、弗若斯特沙利文

2020年至2029年（預測）中國仔豬出欄量



來源：農業農村部、弗若斯特沙利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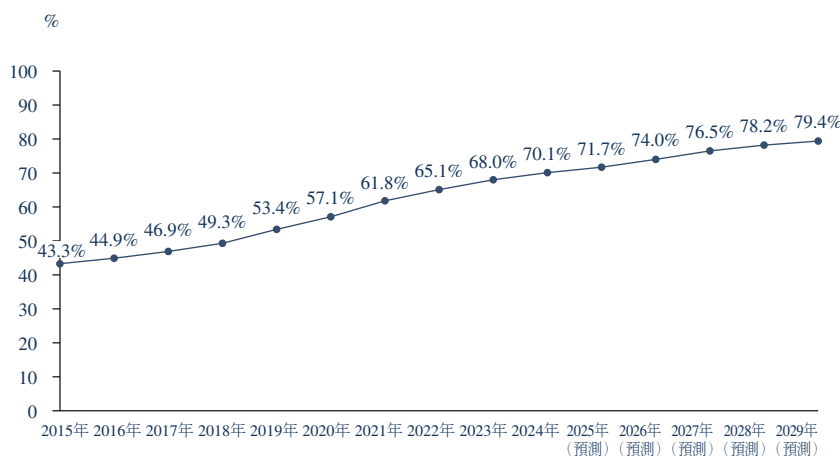
中國生豬養殖行業的持續行業整合

中國生豬養殖行業正經歷快速結構性變化，朝着工業化及標準化方向發展。

作為中國生豬養殖行業最引人注目的趨勢之一，過去十年，中國生豬養殖行業已轉向規模化養殖（指年生豬出欄量為500頭以上的養殖企業）：於2015年，規模化生豬養殖的滲透率僅為43.3%，其於2024年達到70.1%，且其預期將於2029年達到79.4%。工業化為生豬養殖行業帶來規範性及穩定性，有效降低價格波動。隨著規模化專業管理業務逐步取代小型生豬養殖場，行業集中度不斷提升，生產流程變得更加標準化且生產量更加可預測。雖然中國的規模化生豬養殖場滲透率不斷提高，但與發達國家相比仍有明顯差距，顯示出未來發展空間巨大。例如，美國規模化生豬養殖場的滲透率於2024年已達到90%。

此外，隨著規模化生豬養殖場的滲透率提升，龍頭公司穩步佔據更大的市場份額。例如，2024年，二十大生豬生產商佔中國生豬總出欄量的30.6%，而2020年為14.5%。由於其技術優勢及對行業變化的快速適應能力，預期這一趨勢將持續。憑藉規模經濟，其能夠將固定成本分攤至更大的產量中，與供應商及買家協商有利的交易，最終提高其盈利能力，確保在生豬養殖行業的長期競爭力。

2015年至2029年（預測）中國規模化生豬養殖場的滲透率*



來源：弗若斯特沙利文

附註* 規模化生豬養殖場滲透率指年生豬出欄量為500頭以上的生豬養殖公司的市場份額（按生豬出欄量計）。

中國生豬市場售價

過去十年，受供需的動態變化、政策干預及飼料成本波動的多種因素的影響，中國的生豬市場售價歷來呈周期性波動。2016年至2018年生豬市場售價的下跌，主要是由於整個行業的生豬養殖公司擴張所致。2018年動物疾病爆發對生豬行業的生產活動造成嚴重干擾，其導致生產急劇下降及其後豬肉供應短缺，導致平均市場售價大幅上漲。2020年的生豬市場售價飆升至每公斤人民幣33.9元（每頭約人民幣4,200元）。然而，隨著中國豬產能於2022年快速恢復，中國的生豬市場售價亦相應降低。於2023年，因生豬供應增加令平均價格進一步下跌至每公斤人民幣15.1元（每頭約人民幣2,100元）。2025年生豬價格的下跌處於正常範圍，主要受供需短期波動所推動。具體而言，2024年生豬市場價格上漲，導致能繁母豬保有量增加。能繁母豬數量呈現穩定上升趨勢，由截至2024年4月30日的3,986千頭增加至截至2025年2月28日的4,066千頭。鑒於能繁母豬保有量約在十個月後決定商品豬的供應量，故2024年能繁母豬保有量的持續擴大直接導致2025年進入市場的商品豬供應量增加。這導致商品豬供過於求，從而導致該期間的生豬價格下跌。

2015年至2025年中國生豬平均市場售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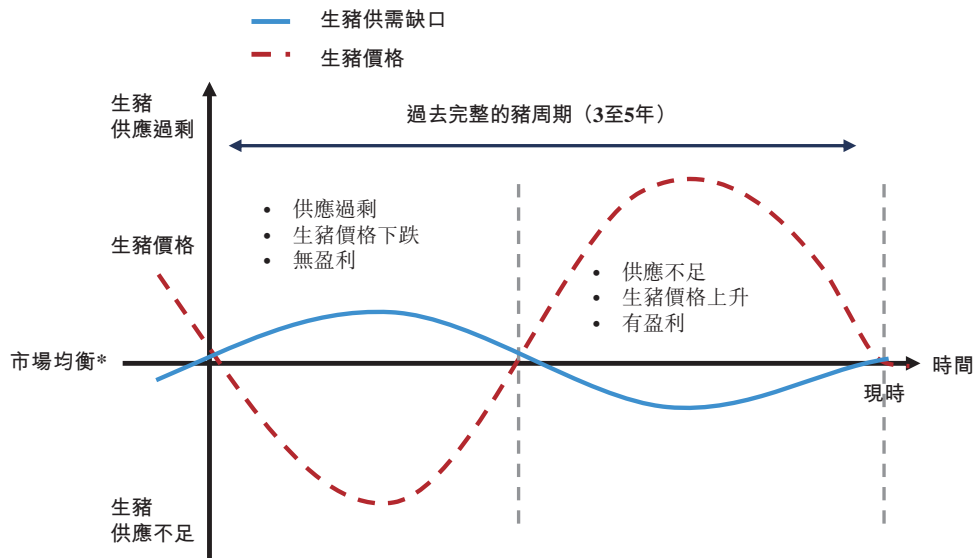
來源：農業農村部、弗若斯特沙利文

附註：於中國銷售的生豬平均重量每年均有所不同，一般介於每頭120公斤至130公斤之間。

中國豬周期

豬周期指生豬的市場售價受供求變化驅動的周期性波動。由於中國的飲食習慣，中國豬肉需求已相對穩定，因此生豬供應的波動為目前市場商品豬售價變動的主要因素。生豬供應受疾病爆發及產能周期等因素影響。2022年之前，在中國一個完整的周期持續約四至五年。在典型的周期中，高市場售價鼓勵養殖者擴大種豬數量、提高供應。一旦市場飽和，市場售價則會下跌、養殖者會削減產能，然後下一個上升周期開始。簡而言之，生豬的市場售價主要根據供求動態而變動。

豬周期分析



來源：農業農村部、弗若斯特沙利文

附註：市場均衡指供需平衡

近年來，更嚴格的行業監管降低了中國生豬行業的波動性。於2024年3月，農業農村部發佈國家政策指引，將能繁母豬保有量的目標設定為約39百萬頭。根據該政策，生豬養殖公司向地方農業農村事務局提交其能繁母豬存欄量，由後者進行初步核實及合併有關數據呈報省級農業部門。省級部門審查省級存欄量趨勢，並連同農業農村部評估整體存欄量是否維持在規定的目標範圍內。若識別出偏離目標的情況，可能會觸發生產指導及定向激勵等糾正措施。該政策通過及時調控、跨省協調，調控供給與需求，從而穩定生豬生產，收窄價格波動。此外，政府推出了一系列配套措施，例如為大型養殖場提供補貼與優惠貸款、鼓勵重點產區生豬屠宰廠搬遷及現代化的政策，以及支持環境升級及防疫體系建設等，有效降低生產成本、加強生物安全防護，並有助穩定生豬價格。

中國生豬養殖行業的市場趨勢及驅動因素

- **行業價值鏈整合及延伸。**隨著由國務院於2019年頒佈的「國務院辦公廳關於穩定生豬生產促進轉型升級的意見」的國家政策鼓勵生豬屠宰廠轉移至主要的生豬養殖地區，行業龍頭企業整合上游和下游業務的趨勢明顯。該等公司積極將其業務擴展至上游飼料生產及生豬繁育以及下游屠宰業務，同時逐步建立完整的產業鏈。該趨勢不僅整合運營，亦提高資源分配效率、成本控制能力及產品可追溯性，從而推動行業邁向更協調及可持續的發展模式。
- **標準化及智能生豬養殖。**為解決消費者對食品安全的關注，生豬行業迅速將生產流程標準化。現時，企業在從飼料採購到屠宰的整個價值鏈中嚴格遵守食品安全法規。同時，科學且智能的生豬養殖方式、先進的營養及獸醫知識，以及物聯網及智能技術提高生產力、改善動物健康並確保豬肉質量，推動行業進一步朝着更標準化、智能化及可持續發展的方向發展。
- **推進可持續運營，減少碳排放。**氣候變化是人類社會面臨的普遍問題。中國生豬養殖行業的領先企業一直形成注重環境保護的業務策略，研究和開發新的環保技術和實踐。例如，樓房豬舍具有顯著的環境優勢，例如滅菌除臭的廣泛應用有效

減少污染物及病原體的擴散、盡量降低養殖過程的環境影響。此外，領先企業正積極尋求優化的豆粕飼料配方、採用無供熱豬舍及三廢利用系統等創新方式。預計更多的生豬養殖企業將努力促進生豬產業的可持續發展以及在ESG方面的表現。

- **穩定且龐大的消費及不斷變化的偏好。**中國是世界上最大的豬肉消費國。隨著生活水平提高及飲食習慣的改變，動物蛋白的需求持續增長，而豬肉仍然是中國消費者最主要的動物蛋白來源。未來幾年的整體豬肉消費預期將穩步增加。

中國生豬養殖行業的進入壁壘

- **資本壁壘。**在全球範圍內越來越多被採用的大規模生豬養殖模式與傳統小規模經營有很大差異，尤其是在資本密集度方面。大型生豬養殖者通常擁有強大的財務能力，以投資先進的基礎設施，例如標準化設施、自動飼餵系統及支持生態養殖實踐的綜合環境保護機制。因此，擁有足夠財務實力的企業能夠擴大生豬養殖規模。
- **管理壁壘。**高質量生豬養殖過程需要一套標準化的技術程序及操作規程。在中國缺乏專業技術人員的小規模生豬養殖戶通常難以最大限度地提高生產效率及盈利能力。因此，只有具備優良育種能力、疾病防控系統、成本管理能力的大型生豬養殖企業方可充分實現生豬養殖行業的經濟潛力。目前，管理能力仍然是企業進入中國生豬養殖行業最重大的壁壘。
- **技術壁壘。**生豬養殖行業為全球公認的技術密集型行業。先進育種技術及育種工具對生豬養殖企業確保在生豬規模化養殖方面的一致性、適應性及高生產力而言屬重要。同時，他們必須升級內部系統，以規範育種流程及管理生物安全風險。全球頭部企業開發了新進入者難以複製的專有技術、流程及運營專業知識，從而在行業內形成了很高的進入壁壘。
- **ESG壁壘。**中國生豬養殖行業面臨因嚴格遵守法規而不斷升級的環保壁壘，包括強制投資於污染控制基礎設施（例如沼氣池、實時排放監測）及限制生態敏感區附近的土地使用。高昂的合規成本對較小型的參與者造成的負擔過重。領先企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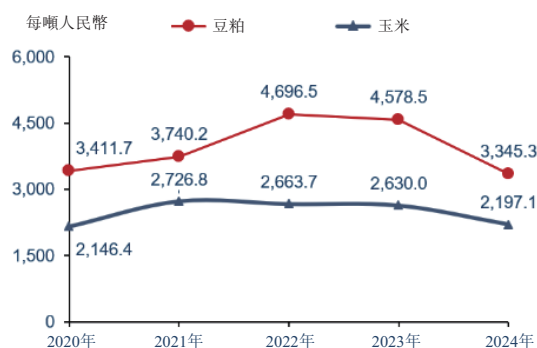
通過更強的資金實力及專有技術、維持合規與生態友好的運營，以及通過先進的環保解決方案鞏固研發密集型及資金實力強的公司的市場主導地位，以緩解該等挑戰。

中國生豬養殖及生豬飼料的成本

在生豬養殖行業，生豬飼料為最大的成本組成部分，佔總成本的約70%。該高比例反映其在生豬養殖的盈利能力及營業成本方面的關鍵影響。根據國家發改委的資料，於2020年，中國生豬飼料的平均市場價格為每公斤人民幣2.7元，於2021年增至每公斤人民幣3.3元並於2022年達到每公斤人民幣3.6元的峰值。然而，其後價格開始下跌，其下跌至2023年的每公斤人民幣3.5元並於2024年進一步下跌至每公斤人民幣3.2元。

生豬飼料主要包括玉米、豆粕及其他成分。由於其價格變動對生產成本有直接影響，該等主要商品價格在釐定生豬飼料的市場價格方面扮演重要角色。中國玉米平均市場價格於2020年為每噸人民幣2,146.4元，增加至2021年的每噸人民幣2,726.8元，隨後幾年，價格出現一定波動，價格於2022年及2023年分別為每噸人民幣2,663.7元及每噸人民幣2,630.0元，其後於2024年跌至每噸人民幣2,197.1元。就豆粕而言，價格變動更為明顯，由2020年每噸人民幣3,411.7元開始，其於2021年增加至每噸人民幣3,740.2元並於2022年進一步增加至每噸人民幣4,696.5元。於2023年，價格輕微下跌至每噸人民幣4,578.5元並於2024年進一步下跌至每噸人民幣3,345.3元。原料價格下跌是令2023年及2024年生豬飼料價格下跌的關鍵因素之一。

2020年至2024年中國玉米及豆粕的
平均市場價格



來源：農業農村部、弗若斯特沙利文

2020年至2024年中國生豬飼料的
平均市場價格



來源：國家發改委

中國生豬屠宰加工行業概況

生豬屠宰加工行業作為生豬養殖價值產業鏈的下游分部，發揮着至關重要的作用。中國生豬屠宰加工價值鏈主要包括三個分部：上游養殖、中游屠宰加工及下游銷售至不同類型的消費者。中游屠宰加工指將生豬屠宰並加工成豬肉產品以供銷售。具備分割、冷鏈及包裝能力的現代生豬屠宰企業主要通過批發市場、超市、食品加工商及連鎖餐廳等銷售渠道銷售其產品。中游屠宰加工對加強整個行業的效率及確保肉類安全而言非常重要。

下游銷售渠道主要透過直接銷售及分銷模式運作，將生豬產品運送至批發市場、超市、餐廳、食品加工公司及電商零售商等。最終，終端消費者以熱鮮肉、冷鮮肉或冷凍肉形式購買豬肉產品。目前，熱鮮肉在中國市場佔據主導地位。然而，與其他類別相比，冷鮮肉在安全、營養及保質期方面具有顯著優勢。因此，預期冷鮮肉的市場份額將於未來數年穩步提升。

中國生豬屠宰加工行業的客戶結構主要由分銷渠道驅動。無論需求來自超市、餐廳、食品加工公司或電商零售商等，絕大多數最終均通過分銷渠道得到滿足。展望未來，隨著大型屠宰公司的滲透率持續提升，以及領先公司進一步拓展直銷渠道，來自如食品加工商、超市、連鎖餐廳、電商零售商客戶的直接採購比例預計將有所上升。

就產品結構而言，中國生豬屠宰加工行業的主要產品主要包括白條及分割品。白條指在生豬屠宰、去毛、去內臟、去頭及去蹄，並沿脊椎縱向劈半後取得的豬肉。分割品指根據客戶要求將白條進一步加工成特定部分，例如五花肉及帶骨部分。於2024年，按產品種類計，中國生豬屠宰加工行業仍由白條主導，其佔總產量超過80%，而分割品佔約20%。該產品結構在很大程度上由國家的下游銷售體系塑造，其中一大部分豬肉通過傳統農貿市場銷售。該等市場通常會直接從生豬屠宰公司接收白條，並在現場進行進一步加工以應對消費者需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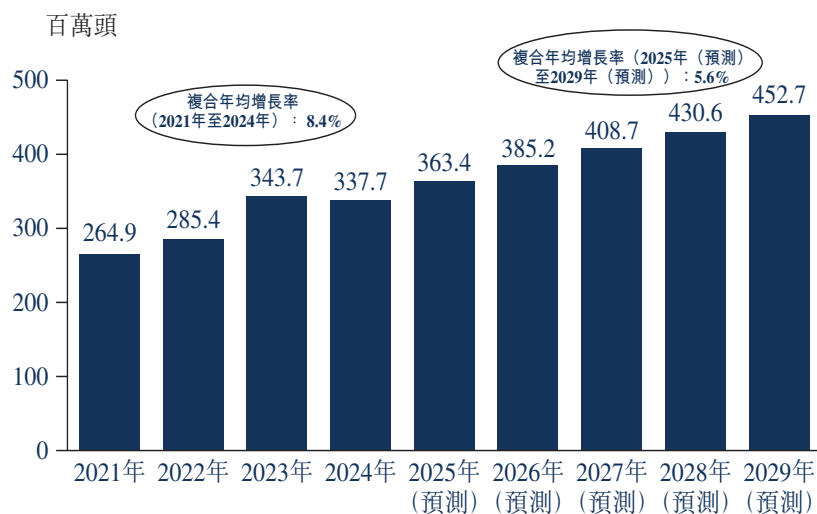
展望未來，分割品預期將逐步增加，也預計來自現代零售渠道（其產品供應種類主要由消費者喜好所帶動）的直接購買將會增加，因為對預包裝及加工豬肉產品的需求正在增長。此外，隨著供應鏈現代化推動食品加工商及連鎖餐廳的直接採購擴張，行業可能轉向在產品組合中增加分割品的比例。

中國屠宰量

按中國大型生豬屠宰公司屠宰的生豬量計，於2021年至2024年，屠宰量穩定增長，由2021年的264.9百萬頭增加至2024年的337.7百萬頭。展望未來，隨著大型屠宰公司的進一步滲透，屠宰量預計將逐步由2025年的363.4百萬頭增加至2029年的452.7百萬頭，2025年至2029年的複合年均增長率為5.6%。

按中國生豬屠宰公司的肉類產品銷量計，於2020年至2024年，肉類產品的銷量由47.7百萬噸增加至66.0百萬噸，並預期將於2029年達到73.7百萬噸。按產品分部計，分割品仍為主導類別。其銷量由2020年的41.5百萬噸增長至2024年的58.2百萬噸，複合年均增長率為8.8%，高於副產品的複合年均增長率5.8%。這主要是由於消費端對分割品需求的增長較副產品的需求更快，加上供應端的生豬養殖技術進步，其導致過去五年屠宰比例的穩步增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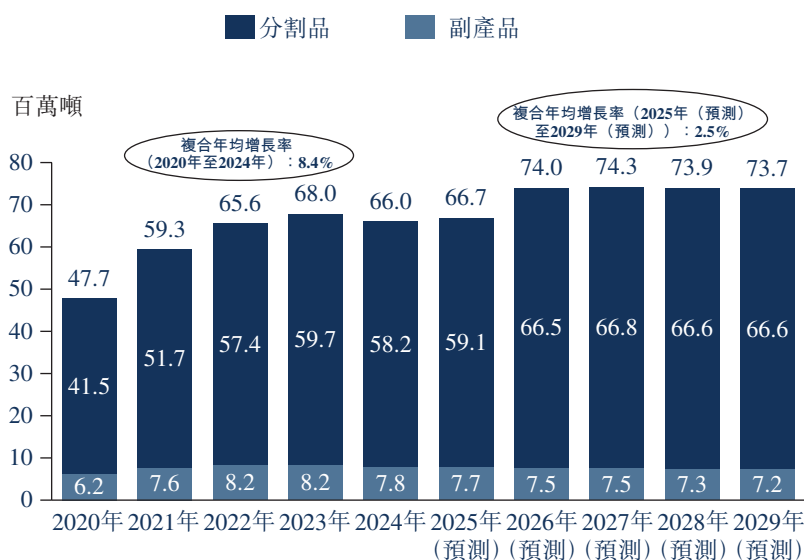
2021年至2029年（預測）中國大型生豬屠宰公司的生豬屠宰數量*



來源：農業農村部、國家統計局、弗若斯特沙利文

附註* 大型生豬屠宰公司的生豬屠宰數量指年屠宰量超過20,000頭的生豬屠宰公司。由於2020年受動物疾病影響導致市場狀況異常，因此數字由2021年開始計算。

2020年至2029年（預測）中國生豬屠宰公司的肉類產品銷量



來源：農業農村部、國家統計局、弗若斯特沙利文

中國生豬屠宰加工行業的未來趨勢

- 行業整合。**近年來，中國通過政策鼓勵行業整合，促進屠宰行業的標準化及集中化。2021年《生豬屠宰管理條例》支持大型、標準化運營的企業。在該等有利政策下，規模化屠宰公司的生豬屠宰比例由2021年的39.5%上升至2024年的48.1%。環境、食品安全及檢疫標準的門檻提高，加速了小作坊的退出，提升了市場集中度並有利於大型企業。因此，行業資源日漸集中在少數領先參與者中，提高了整體效率及監管進展。
- 銷售渠道轉型。**中國生豬屠宰加工行業內的銷售渠道正經歷結構性轉型。該行業傳統上依賴批發市場及中間商，但現時正轉向直接向大型超市、連鎖餐廳及食品加工企業供應。該等下游客戶更加強調產品標準化、及時交付及嚴格的食物安全標準。領先的屠宰企業具備整合的生產設施及冷鏈物流體系，能夠很好地滿足該等要求，從而減少對中間分銷的依賴，有助全面重塑行業銷售格局。

- **產品升級。**隨著消費者的期望不斷提高及食品安全標準更為嚴格，中國生豬屠宰加工行業正加速從白條銷售轉向更精細化的供應（例如分割品及包裝肉製品）。該轉變使產品組合升級轉向具有額外增值的類別。為了提供適合超市、連鎖餐廳及食品加工商需求的大型及小型包裝產品，一眾公司正在改善供應鏈效率。同時，《健康中國行動（2019-2030年）》支持更廣泛地採用冷鮮肉、產品精細化及品牌建設，進一步推動產品方面的升級。政策支持和市場需求共同將產品升級定位為行業競爭力的核心槓桿。

全球及中國豬肉行業的競爭格局

自2010年代中期以來，世界各地許多主要的生豬生產國均已實施日趨嚴格的環境法規及政策，旨在遏制污染並推廣可持續的畜牧養殖方式。該等措施已推動全球轉向標準化及工業規模化的生豬養殖。因此，個體生豬養殖戶及小型養殖場的數量大幅減少，同時各地的龍頭企業已快速擴張他們的產能並獲取更大的市場份額。儘管有這一趨勢，全球生豬養殖行業仍然高度分散，為環境可持續及技術驅動型公司進一步整合市場留下充足機會。

於2024年，全球生豬養殖行業由少數主導參與者帶領，在大規模生產及整合供應鏈的推動下，市場集中度不斷上升。本公司不僅在生豬出欄量方面領先行業，亦在全球範圍內於多項運營數據中脫穎而出。於2024年，按生豬出欄量、能繁母豬保有量及生豬飼料產量計，本公司為全球最大的豬肉產業公司。

全球及中國豬肉行業的排名

於2024年，全球生豬養殖公司的競爭格局呈現出相對分散的結構，按銷量計算，前五大參與者合共佔據11.8%的市場份額。按生豬出欄量計，本公司位居全球第一，以71.6百萬頭生豬的驕人出欄量主導市場。

此外，過去五年，本公司的生豬出欄量增加53.5百萬頭，排名全球第一。本公司的產能增加亦排名全球第一。

2024年按生豬出欄量劃分的生豬養殖公司排名（全球）

排名	公司	生豬出欄量 (百萬頭)	市場份額 (%)
1	本公司	71.6	5.6%
2	公司A	30.2	2.4%
3	公司B	17.8	1.4%
4	公司C	16.5	1.3%
5	公司D	14.6	1.1%
前五名		150.7	11.8%

來源：弗若斯特沙利文

2024年按生豬出欄量劃分的生豬養殖公司排名（中國）

排名	公司	生豬出欄量 (百萬頭)	市場份額 (%)
1	本公司	71.6	10.2%
2	公司A	30.2	4.3%
3	公司B	17.8	2.5%
4	公司C	16.5	2.4%
5	公司F	11.1	1.6%
前五名		147.2	20.9%

於2024年，按屠宰量計，本公司穩居全球第五及中國第一。

2024年按屠宰總量劃分的生豬屠宰公司排名（中國）

排名	公司	生豬屠宰量（百萬頭）	市場份額（%）
1	本公司	12.5	3.7%
2	公司D	10.3	3.0%
3	公司E	5.3	1.6%
4	公司F	4.0	1.2%
5	公司G	3.0	0.9%
前五名		35.1	10.4%

來源：弗若斯特沙利文

附註：

1. 公司A總部位於中國廣東省，成立於1983年，是一家集畜禽養殖、屠宰、加工、分銷為一體的綜合性企業，形成了從養殖到食品分銷的完整產業鏈。
2. 公司B總部位於中國江西省，成立於1998年，是一家專門從事動物飼料及生豬養殖的領先農業綜合企業，業務延伸至肉類加工、動物健康及糧食貿易。
3. 公司C總部位於中國四川省，成立於1998年，主營業務涵蓋飼料、白羽家禽、生豬養殖及食品四大領域，擁有完整的農牧產業鏈，涵蓋飼料、養殖、屠宰、食品深加工以及下游銷售渠道和品牌推廣。
4. 公司D成立於1958年，總部位於中國香港，業務覆蓋多個地區，專注於三個主要領域：肉類產品、鮮豬肉和生豬養殖，其中肉類產品是其主要業務。
5. 公司E總部位於中國山東省，成立於2003年，是一家中國食品企業，從事豬肉加工、一體化屠宰和預制肉類產品，業務涵蓋新鮮食品分銷和冷鏈物流。
6. 公司F總部位於泰國曼谷，成立於1921年，業務涵蓋八大領域：農業與食品、零售與分銷、媒體與電信、電商與數字、房地產開發、汽車與工業產品、製藥以及金融與投資，並於中國開展業務。
7. 公司G總部位於中國北京，成立於2019年，是一家大型國有肉類加工企業，業務涵蓋生豬養殖、種豬銷售、生豬屠宰、冷肉加工、熟肉產品生產、冷凍儲存、油脂加工、物流配送及連鎖銷售。

資料來源：

我們委託弗若斯特沙利文對豬肉行業進行市場研究並編製弗若斯特沙利文報告。弗若斯特沙利文為於1961年在紐約創立的一家全球獨立諮詢公司，提供行業研究及市場策略。我們已就編製弗若斯特沙利文報告訂約向弗若斯特沙利文支付人民幣350,000元。

行業概覽

於編製弗若斯特沙利文報告時，弗若斯特沙利文進行詳細的一手研究，當中涉及與若干行業領導參與者討論行業狀況及與相關各方進行訪談。弗若斯特沙利文亦進行二手研究，當中涉及審閱公司報告、獨立研究報告及基於其自身研究數據庫的數據。弗若斯特沙利文的估計總市場規模的數字取自對照宏觀經濟數據繪製的歷史數據分析，並考慮上述行業關鍵驅動因素。其市場工程預測方法將若干預測技術與基於市場工程測量的系統整合，並依賴分析師團隊整合於項目研究階段所調查的關鍵市場元素的專業知識。該等元素主要包括專家意見預測方法、市場驅動因素及限制的整合、與市場挑戰的整合、市場工程計量趨勢及計量經濟變量的整合。

弗若斯特沙利文報告乃基於以下假設而編製：(i)全球及中國的社會、經濟及政治環境於預測期間可能保持穩定；及(ii)相關行業關鍵驅動因素可能在預測期間內推動市場。

本節所載的所有數據及預測均來自弗若斯特沙利文報告。該委託報告由弗若斯特沙利文獨立編製，不受本公司或其他利益相關方的影響。董事確認，經彼等作出合理查詢後所深知，自弗若斯特沙利文報告日期起，市場資料並無發生可能限制、抵觸或影響本節所載資料的重大不利變動。

我們在中國的所有業務運營受中國政府廣泛監督及監管。下文載述適用於我們現有業務及運營的主要中國法律、規則及法規概要。

有關大規模畜禽養殖的法律法規

畜禽養殖場備案

根據全國人大常委會於2005年12月29日發佈，於2022年10月30日最新修訂並於2023年3月1日施行的《中華人民共和國畜牧法》(「《畜牧法》」)的規定，畜禽養殖場興辦者應當將畜禽養殖場的名稱、養殖地址、畜禽品種和養殖規模，向養殖場所在地縣級人民政府農業農村主管部門備案，取得畜禽標識代碼。建立畜禽養殖場應當具備下述條件：

- (1) 有與其飼養規模相適應的生產場所和配套的生產設施；
- (2) 有為其服務的畜牧獸醫技術人員；
- (3) 具備法律、行政法規和國務院農業農村主管部門規定的防疫條件；
- (4) 有與畜禽糞污無害化處理和資源化利用相適應的設施設備；
- (5) 法律、行政法規規定的其他條件。

種畜禽生產經營

根據《畜牧法》的規定，從事種畜禽生產經營或者生產經營商品代仔畜、雛禽的單位、個人，應當取得種畜禽生產經營許可證。申請取得種畜禽生產經營許可證，應

當具備下列條件：

- (1) 生產經營的種畜禽是通過國家畜禽遺傳資源委員會審定或者鑑定的品種、配套系，或者是經批准引進的境外品種、配套系；
- (2) 有與生產經營規模相適應的畜牧獸醫技術人員；
- (3) 有與生產經營規模相適應的繁育設施設備；
- (4) 具備法律、行政法規和國務院農業農村主管部門規定的種畜禽防疫條件；
- (5) 有完善的質量管理和育種記錄制度；
- (6) 法律、行政法規規定的其他條件。

禁止任何單位、個人無種畜禽生產經營許可證或者違反種畜禽生產經營許可證的規定生產經營種畜禽或者商品代仔畜、雛禽。禁止偽造、變造、轉讓、租借種畜禽生產經營許可證。任何人違反上述規定，可能受到行政處罰，包括罰款、沒收違法所得、責令停止違法行為。情節嚴重的，並處吊銷種畜禽生產經營許可證。

有關生豬屠宰的法律法規

根據國務院於2021年6月25日最新修訂並於2021年8月1日施行的《生豬屠宰管理條例》，國家實行生豬定點屠宰、集中檢疫制度。從事生豬產品銷售、肉食品生產加工的單位和個人以及餐飲服務經營者、集中用餐單位生產經營的生豬產品，必須是生豬

定點屠宰廠(場)經檢疫和肉品品質檢驗合格的生豬產品。生豬定點屠宰廠(場)應當具備下列條件：

- (1) 有與屠宰規模相適應、水質符合政府規定標準的水源條件；
- (2) 有符合政府規定要求的待宰間、屠宰間、急宰間以及生豬屠宰設備和運載工具；
- (3) 有依法取得健康證明的生豬屠宰技術人員；
- (4) 有經考核合格的獸醫衛生檢驗人員；
- (5) 有符合國家規定要求的檢驗設備、消毒設施以及符合環境保護要求的污染防治設施；
- (6) 有病害生豬及生豬產品無害化處理設施或者無害化處理委託協議；及
- (7) 依法取得動物防疫條件合格證。

生豬定點屠宰廠(場)應當建立嚴格的肉品品質檢驗管理制度。肉品品質檢驗應當遵守生豬屠宰肉品品質檢驗規程，與生豬屠宰同步進行，並如實記錄檢驗結果。檢驗結果記錄保存期限不得少於兩年。生豬定點屠宰廠(場)的生豬產品若未經肉品品質檢驗或相關檢驗不合格的，則不得出廠(場)。

有關動物防疫的法律法規

動物防疫的一般性規定

根據全國人大常委會於2021年1月22日最新修訂並於2021年5月1日施行的《中華人民共和國動物防疫法》的規定，開辦動物飼養場和隔離場所、動物屠宰加工場所以及動物和動物產品無害化處理場所，應當向縣級以上的地方政府農業農村主管部門申請

取得動物防疫條件合格證。動物飼養場、隔離場所、動物屠宰加工場所以及動物和動物產品無害化處理場所，應當符合下述規定：

- (1) 場所的位置與居民生活區、生活飲用水水源地、學校、醫院等公共場所的距離符合國務院農業農村主管部門的規定；
- (2) 生產經營區域封閉隔離，工程設計和有關流程符合動物防疫要求；
- (3) 有與其規模相適應的污水、污物處理設施，病死動物、病害動物產品無害化處理設施設備或者冷藏冷凍設施設備，以及清洗消毒設施設備；
- (4) 有與其規模相適應的執業獸醫或者動物防疫技術人員；
- (5) 有完善的隔離消毒、購銷台賬、日常巡查等動物防疫制度；
- (6) 具備國務院農業農村主管部門規定的其他動物防疫條件。

動物和動物產品無害化處理場所除應當符合前款規定的條件外，還應當具有病原檢測設備、檢測能力和符合動物防疫要求的專用運輸車輛。

屠宰、出售或者運輸動物以及出售或者運輸動物產品前，貨主應當按照國務院農業農村主管部門的規定向所在地動物衛生監督機構申報檢疫。動物衛生監督機構接到檢疫申報後，應當及時指派官方獸醫對動物、動物產品實施檢疫；檢疫合格的，出具檢疫證明、加施檢疫標誌。實施檢疫的官方獸醫應當在檢疫證明、檢疫標誌上簽字或者蓋章，並對檢疫結論負責。動物飼養場、屠宰企業的執業獸醫或者動物防疫技術人員，應當協助官方獸醫實施檢疫。

根據農業農村部於2022年9月7日發佈並於2022年12月1日施行的《動物防疫條件審查辦法(2022)》，開辦動物飼養場、動物隔離場所、動物屠宰加工場所以及動物和動物產品無害化處理場所，應當向縣級地方人民政府農業農村主管部門提交選址需求。取得動物防疫條件合格證後，變更場址或者經營範圍的，應當重新申請辦理，同時交回原動物防疫條件合格證，由原發證機關予以註銷。變更佈局、設施設備和制度，可能引起動物防疫條件發生變化的，應當提前三十日向原發證機關報告。變更單位名稱或者法定代表人(負責人)的，應當在變更後十五日內申請變更動物防疫條件合格證。合格證持有人應當在每年三月底前將上一年的動物防疫條件情況和防疫制度執行情況向縣級地方人民政府農業農村主管部門報告。

根據農業農村部2022年9月7日發佈並於2022年12月1日施行的《動物檢疫管理辦法》，出售或者運輸動物、動物產品的，貨主應當提前三天向所在地動物衛生監督機構申報檢疫。屠宰動物的，應當提前六小時向所在地動物衛生監督機構申報檢疫；急宰動物的，可以隨時申報。進入屠宰加工場所的動物應當附有動物檢疫證明並加施有符合規定的畜禽標識。屠宰加工場所應當嚴格執行動物入場查驗登記、待宰巡查等制度，查驗進場待宰動物的動物檢疫證明和畜禽標識，發現動物染疫或者疑似染疫的，應當立即向所在地農業農村主管部門或者動物疫病預防控制機構報告。

非洲豬瘟防控工作

非洲豬瘟防控主要受《中華人民共和國動物防疫法》《生豬屠宰管理條例》《動物檢疫管理辦法》《重大動物疫情應急條例》(由國務院於2017年10月7日最新修訂並於同日施行)以及《國家突發重大動物疫情應急預案》(由國務院於2006年2月27日發佈並於同日施行)監管。

根據《重大動物疫情應急條例》規定，從事動物飼養、屠宰加工、運輸、經營等活動的有關單位和個人發現動物出現群體發病或者死亡的，應當立即向所在地的縣(市)動物防疫監督機構報告並配合後續的調查處理。

根據《國務院辦公廳關於加強非洲豬瘟防控工作的意見》(國辦發[2019]31號)(由國務院辦公廳於2019年6月22日發佈並於同日施行)的要求，地方人民政府負責落實各項加強非洲豬瘟防控工作的措施。該文件鼓勵推進生豬標準化規模養殖，逐步降低散養比例，督促落實封閉飼養、全進全出等飼養管理制度，以提高養豬場(戶)生物安全防範水平；要求指導養豬場(戶)有效落實清洗消毒、無害化處理等措施，嚴格出入場區的車輛和人員管理；督促養豬場(戶)嚴格規範地報告疫情，做好疫情處置、嚴防疫情擴散；要求落實屠宰廠(場)自檢制度，督促指導生豬屠宰廠(場)落實各項防控措施，督促指導生豬屠宰廠(場)嚴格履行動物防疫和生豬產品質量安全主體責任，堅決防止病死豬和未經檢疫、檢疫不合格的生豬進入屠宰廠(場)，對病死豬實施無害化處理。鼓勵構建標準化生產體系，繼續創建高質量的標準化示範場。完善設施農用地政策，切實保障規模養豬場(戶)相關配套設施建設的土地供應。支持生豬養殖企業在省域或區域化管理範圍內全產業鏈發展。

《農業農村部關於印發<非洲豬瘟等重大動物疫病分區防控工作方案(試行)>的通知》(農牧發[2021]12號)(由農業農村部於2021年4月16日發佈並於同日施行)將全國劃分為5個大區開展分區防控工作。該通知要求規範生豬調運，除種豬、仔豬以及非洲豬瘟等重大動物疫病無疫區、無疫小區生豬外，原則上其他生豬不向大區外調運，推進「運豬」向「運肉」轉變。分步完善實施生豬跨區、跨省「點對點」調運政策，必要時可允許檢疫合格的生豬在大區間「點對點」調運。

有關食品行業的法律法規

食品安全

根據全國人大常委會於2009年2月28日發佈，於2025年9月12日最新修正並於2025年12月1日施行的《中華人民共和國食品安全法（2025修正）》（「《**食品安全法**》」）及國務院於2009年7月20日發佈，於2019年10月11日最新修訂並於2019年12月1日實施的《中華人民共和國食品安全法實施條例（2019修訂）》規定：(1)從事食品生產、食品銷售及餐飲服務的任何實體應當取得相關許可證。但是，銷售食用農產品和僅銷售預包裝食品的，不需要取得許可；(2)食品生產經營應當符合食品安全標準，並符合若干其他要求。食品生產者不得採購或者使用不符合食品安全標準的食品原料、食品添加劑、食品相關產品；(3)各食品生產者或經營者須建立並執行從業人員健康管理制度。食品生產經營人員應當每年進行健康檢查，取得健康證明後方可上崗工作；(4)食品生產者採購食品原料、食品添加劑、食品相關產品前，應當查驗供貨者的許可證和產品合格證明。食品生產企業應當建立進貨查驗記錄制度及食品出廠檢驗記錄制度，並確保記錄真實，記錄和憑證保存期限不得少於產品保質期滿後六個月；沒有明確保質期的，保存期限不得少於二年；及(5)預包裝食品的包裝上應當有標籤。標籤應當標明：名稱、規格、淨含量、生產日期；成份或者配料表；生產者的名稱、地址、聯繫方式；保質期；產品標準代號；貯存條件；所使用的食品添加劑在國家標準中的通用名稱；生產許可證編號；及法律、法規或者食品安全標準規定應當標明的其他事項。

中國已建立食品召回制度。食品生產者發現其生產的食品不符合食品安全標準或者有任何證據證明可能危害人體健康的，應當立即停止生產，召回已經上市銷售的食品，通知相關生產者、經營者和消費者，並記錄召回和通知情況。食品經營者發現其經營的食品有上述規定情形的，應當立即停止經營，通知相關生產者及經營者和消費者，並記錄停止經營和通知情況。食品生產經營者應當針對召回的食品採取措施（包括但不限於無害化處理及銷毀），並將食品召回和處理情況向所在地縣級人民政府食品安全監督管理部門報告。食品生產者或經營者未依照《食品安全法》第六十三條規定召回或者停止生產經營的，縣級以上人民政府食品安全監督管理部門可以責令其召回或者停止經營。

違反食品安全法規定的，有關主管部門可沒收違法所得和違法生產經營的食品、給予警告、責令改正，並處違法貨值金額最高三十倍的罰款；情節嚴重的，可吊銷相關許可證和追究刑事責任。

食品生產及食品經營許可

根據國家市監局於2023年6月15日發佈並於2023年12月1日施行的《食品經營許可和備案管理辦法》和於2020年1月2日最新修訂並於2020年3月1日施行的《食品生產許可管理辦法》，在中華人民共和國境內，從事食品生產活動，應當依法取得食品生產許可；從事食品銷售和餐飲服務活動，應當依法取得食品經營許可。食品生產許可證和食品經營許可證的有效期是五年。

未取得食品經營許可從事食品經營活動、未取得食品生產許可從事食品生產活動的，由縣級以上地方市場監督管理部門依照《食品安全法》的有關規定予以處罰，即由縣級以上政府食品安全監督管理部門沒收違法所得或者違法生產經營的食品，並處罰款。

有關產品質量的法律法規

產品質量的一般性規定

全國人大常委會於1993年2月22日頒佈並於2018年12月29日最新修正並於同日施行的《中華人民共和國產品質量法》(「**《產品質量法》**」)是規範產品質量監督管理的主要法律，適用於中華人民共和國境內的所有產品的生產和銷售活動。

根據《產品質量法》，生產者應當對其生產的產品質量負責。銷售者應當採取合理措施，保持銷售產品的質量。

因產品存在缺陷造成人身、缺陷產品以外的其他財產(「**他人財產**」)損害的，生產者應當承擔賠償責任。生產者能夠證明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不承擔賠償責任：(1)未將產品投入流通的；(2)產品投入流通時，引起損害的缺陷尚不存在的；或(3)將產品投入流通時的科學技術水平尚不能發現缺陷的存在的。

由於銷售者的過錯使產品存在缺陷，造成人身、他人財產損害的，銷售者應當承擔賠償責任。因產品存在缺陷造成人身、他人財產損害的，受害人可以向產品的生產者要求賠償，也可以向產品的銷售者要求賠償。

生產、銷售不符合保障人體健康和人身、財產安全的國家標準、行業標準的產品的，責令停止生產、銷售，沒收違法生產、銷售的產品，並處罰款；有違法所得的，並處沒收違法所得；情節嚴重的，吊銷營業執照；構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責任。

全國人民代表大會於2020年5月28日頒佈並於2021年1月1日實施的《中華人民共和國民法典》規定，因產品存在缺陷造成他人損害的，生產者應當承擔侵權責任。產品投入流通後發現存在缺陷的，生產者、銷售者應當及時採取停止銷售、警示、召回等補救措施。未及時採取補救措施或者補救措施不力造成損害擴大的，對擴大的損害也應當承擔侵權責任。採取召回措施的，生產者、銷售者應當負擔被侵權人因此支出的必要費用。《食品安全法》進一步規定，生產不符合食品安全標準的食品或者經營明知是不符合食品安全標準的食品，消費者除要求賠償損失外，還可以向生產者或者經營者要求支付價款十倍或者損失三倍的賠償金；增加賠償的金額不足人民幣一千元的，為人民幣一千元。

農產品質量安全法

全國人大常委會於2022年9月2日最新修訂並於2023年1月1日施行的《中華人民共和國農產品質量安全法（2022修訂）》（「**《農產品安全法》**」）規範農產品（即在農業活動中獲得的植物、動物、微生物及其產品）的質量及安全的監督及管理。《農產品安全法》從以下方面對農產品進行監管，以確保農產品符合保障人民健康及安全的必要規定，包括：(1)農產品的質量及安全標準；(2)農產品產地；(3)農產品生產；及(4)農產品銷售等。

根據《農產品安全法》，農產品生產者應當科學合理使用農藥、獸藥、肥料、農用薄膜等農業投入品，防止對農產品產地造成污染。農產品生產經營者亦須確保農產品

在包裝、保鮮、儲存、運輸中所使用的保鮮劑、添加劑及其他化學品，應當符合國家有關強制性標準以及其他農產品質量安全規定。

產品責任

在中國生產及銷售存在缺陷的商品的生產者及銷售者可能因該等商品造成的損失及損害承擔責任。根據全國人大常委會於1993年10月31日發佈，於2013年10月25日最新修正並於2014年3月15日實施的《中華人民共和國消費者權益保護法》，消費者或者其他受害人因商品缺陷造成損失及損害的，可以向銷售者要求賠償，也可以向生產者要求賠償。

根據上述法律及法規，產品生產者及銷售者必須確保生產及銷售的產品符合保障人體健康和人身、財產安全的標準。若未能做到，可能會面臨一系列處罰，包括停止生產及銷售、沒收產品及違法所得、罰款、吊銷營業執照及／或乃至被追究刑事責任。此外，若產品造成人身傷害或其他形式的侵權，產品生產者及銷售者可能須承擔侵權責任。

有關飼料生產及加工的法律法規

糧食收購

根據國務院於2004年5月26日發佈，於2021年2月15日最新修訂並於2021年4月15日施行的《糧食流通管理條例》，從事糧食收購的企業，應當向收購地的縣級人民政府糧食和儲備行政管理部門備案企業名稱、地址、負責人以及倉儲設施等信息，備案內容發生變化的，應當及時變更備案。所有從事糧食收購、銷售、儲存、加工的經營者以及飼料、工業用糧企業，應當建立糧食經營台賬，並向所在地的縣級人民政府糧食和儲備行政管理部門報送糧食購進、銷售、儲存等基本數據和有關情況。糧食經營台賬的保存期限不得少於3年。

飼料生產

根據國務院於1999年5月29日頒佈，於2017年3月1日最新修訂並於同日實施的《飼料和飼料添加劑管理條例》及農業農村部於2012年5月2日頒佈，於2022年1月7日最新修訂並於同日實施的《飼料和飼料添加劑生產許可管理辦法》，飼料生產企業應當符合飼料工業發展規劃和產業政策，並具備下列條件：

- (1) 有與生產飼料、飼料添加劑相適應的廠房、設備和倉儲設施；
- (2) 有與生產飼料、飼料添加劑相適應的專職技術人員；
- (3) 有必要的產品質量檢驗機構、人員、設施和質量管理制度；
- (4) 有符合國家規定的安全、衛生要求的生產環境；
- (5) 有符合國家環境保護要求的污染防治措施；及
- (6) 國務院農業行政主管部門制定的飼料、飼料添加劑質量安全管理規範規定的其他條件。

企業須於經營飼料生產業務前取得生產許可證。此外，企業須維持生產飼料的必需條件及遵循有關飼料生產的相關規則。企業如違反該等規則或未取得生產許可證，則將面臨一系列處罰，包括沒收產品、工具及所得；處以罰款甚至吊銷生產許可證。

有關獸藥生產、經營的法律法規

國務院於2020年3月27日最新修訂並施行的《獸藥管理條例（2020修訂）》主要對獸藥生產企業、獸藥經營企業、獸醫醫療單位、新獸藥審批和進出口獸藥管理等作了相關行政許可和監督管理的規定。

有關進出口的法律法規

海關報關單位備案

根據全國人大常委會於1994年5月12日頒佈並於2022年12月30日最新修正並生效的《中華人民共和國對外貿易法》，自2022年12月30日起，從事貨物進出口或者技術進出口的對外貿易經營者，不再需要向國務院對外貿易主管部門或者其授權的機構辦理備案登記。

根據全國人大常委會於2021年4月29日最新修正並生效的《中華人民共和國海關法》，中國海關總署是國家進出關境的監督及管理機構。中國海關總署負責監管進出境的運輸工具、貨物、行李物品、郵遞物品及其他物品，徵收關稅及其他稅、費，查緝走私。進出口貨物收發貨人、報關企業應當依法向主管海關辦理報關備案手續。

根據中國海關總署於2021年11月19日頒佈並於2022年1月1日生效的《中華人民共和國海關報關單位備案管理規定》，申請備案的貨物進出口收發貨人、報關企業應當取得市場主體資格。

強制性檢驗

根據全國人大常委會於2021年4月29日最新修正並施行的《中華人民共和國進出口商品檢驗法》及國務院於2022年3月29日最新修訂並於2022年5月1日生效的《中華人民共和國進出口商品檢驗法實施條例》，中國海關總署負責制定、調整必須實施強制性檢驗的進出口商品目錄。根據該目錄，生豬及豬肉的進出口必須實施強制性檢驗。

進出境糧食檢驗檢疫

根據中國海關總署於2018年11月23日最新修訂並施行的《進出境糧食檢驗檢疫監督管理辦法》，進出境糧食收發貨人及生產、加工、存放、運輸企業應當依法從事生產經營活動，建立並實施糧食質量安全控制體系和疫情防控體系，對進出境糧食質量安

全負責。進境糧食應當在具備防疫、處理等條件的指定場所加工使用。未經有效的除害處理或加工處理，進境糧食不得直接進入市場流通領域。

出口許可證

根據國務院於2024年3月10日最新修訂並於2024年5月1日生效的《中華人民共和國貨物進出口管理條例》，中國對貨物進出口實行統一的管理制度及實行出口許可證管理限制出口貨物。根據中國商務部和海關總署公佈的《出口許可證管理貨物目錄（2025年）》，活豬、豬肉須遵守該許可規定。

出口食品備案

根據中國海關總署於2021年4月12日頒佈並於2022年1月1日生效的《中華人民共和國進出口食品安全管理辦法》，出口食品生產企業須遵守備案規定。中國海關總署主管全國出口食品生產企業備案工作。出口食品生產企業應當向住所地海關備案，備案程序和要求由中國海關總署制定。若未能遵守有關法規，出口食品生產經營者可能會面臨一系列處罰，包括警告、處以罰款或乃至被追究刑事責任。

供港澳活豬飼養場資質

根據中國海關總署於2024年1月22日頒佈並於2024年3月1日生效的《供港澳食用陸生動物檢驗檢疫管理辦法》，海關對供港澳食用陸生動物飼養場實行註冊登記管理。註冊登記以飼養場為單位，一場一證，註冊登記編號應專場專用。飼養場未經註冊登記的，其飼養的食用陸生動物不得供應中國香港、澳門特別行政區。違反相關規定將面臨警告或罰款。

出口食品原料養殖場備案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進出口食品安全管理辦法》，出口食品原料種植、養殖場應當向所在地海關備案。中國海關總署統一公佈原料種植、養殖場備案名單，備案程序和要求由中國海關總署制定。根據《關於公佈實施備案管理出口食品原料品種目錄的公告》，豬肉為實施備案管理的出口食品原料品種。

有關環境保護的法律法規

環境保護的一般性規定

適用於公司的主要環境保護相關法律法規包括《中華人民共和國環境保護法（2014修訂）》（全國人大常委會於2014年4月24日最新修訂並於2015年1月1日施行）、《中華人民共和國大氣污染防治法（2018修正）》（全國人大常委會於2018年10月26日最新修正並施行）、《中華人民共和國水污染防治法（2017修正）》（全國人大常委會於2017年6月27日最新修正並於2018年1月1日施行）、《中華人民共和國噪聲污染防治法》（全國人大常委會2021年12月24日發佈並於2022年6月5日實施）、《中華人民共和國固體廢物污染環境防治法（2020修訂）》（全國人大常委會於2020年4月29日最新修訂並於2020年9月1日施行）等。這些法律法規對大氣污染、水污染、噪聲污染、固體廢物污染的防治和監管作出規定，以保護和改善環境、保障公眾健康，促進經濟社會可持續發展。

建設項目環境保護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環境影響評價法》（由全國人大常委會於2002年10月28日發佈並於2003年9月1日施行，於2018年12月29日最新修正並施行）的規定，中國政府對建設項目實行環境影響評價制度。根據建設項目對環境的影響程度，建設單位應當編製環境影響報告書、環境影響報告表或者填寫環境影響登記表，說明有關的環境影

響。環境影響評價文件未依法經審批部門審查或者審查後未予批准的，建設單位不得開工建設。

根據《畜禽規模養殖污染防治條例》(國務院於2013年11月11日發佈，2014年1月1日實施)規定，新建、改建、擴建畜禽養殖場、養殖小區，應當符合畜牧業發展規劃、畜禽養殖污染防治規劃，滿足動物防疫條件，並進行環境影響評價。對環境可能造成重大影響的大型畜禽養殖場、養殖小區，應當編製環境影響報告書；其他畜禽養殖場、養殖小區應當填報環境影響登記表。同時，畜禽養殖場、養殖小區應當根據養殖規模和污染防治需要，建設相應的綜合利用和無害化處理設施。

根據《建設項目環境影響評價分類管理名錄》的規定，畜禽養殖場、養殖小區應當編製環境影響報告書或環境影響登記表。其中：(1)年出欄生豬5,000頭(其他畜禽種類折合生豬養殖的規模)及以上的規模化畜禽養殖／存欄生豬2,500頭(其他畜禽種類折合生豬養殖的規模)及以上無出欄量的規模化畜禽養殖、涉及環境敏感區(指國家公園、自然保護區、風景名勝區、世界文化和自然遺產地、海洋特別保護區、飲用水水源保護區；以居住、醫療衛生、文化教育、科研、行政辦公等為主要功能的區域，以及文物保護單位)的規模化畜禽養殖應當編製環境影響報告書；(2)其他規模(規模化以下的除外)的畜禽養殖場、養殖小區應當填報環境影響登記表。

根據《建設項目環境保護管理條例(2017修訂)》(國務院於1998年11月29日發佈，於2017年7月16日最新修訂並於2017年10月1日施行)，建設項目需要配套建設的環境保護設施，必須與主體工程同時設計、同時施工、同時投產使用。竣工後，建設單位應當對配套建設的環境保護設施進行驗收，編製驗收報告，驗收合格後，建設項目方可投入生產或者使用。

排污許可、廢物處置

《畜禽規模養殖污染防治條例》規定，國家鼓勵和支持採取糞肥還田、制取沼氣、製造有機肥等方法，對畜禽養殖廢物進行綜合利用。對於染疫畜禽以及染疫畜禽排泄物、染疫畜禽產品、病死或者死因不明的畜禽屍體等病害畜禽養殖廢棄物，應當按照有關法律、法規和國務院農牧主管部門的規定，進行深埋、化制、焚燒等無害化處理，不得隨意處置。

《中華人民共和國環境保護法》《中華人民共和國水污染防治法（2017修正）》《中華人民共和國大氣污染防治法（2018修正）》等均作出相關規定，畜禽養殖場、養殖小區應當對畜禽糞便、廢水、屍體等進行科學處置、綜合利用或無害化處理。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生態環境部（「生態環境部」）於2024年4月1日頒佈並於2024年7月1日生效的《排污許可管理辦法》，實行排污許可管理的企業、事業單位和其他生產者及經營者應當申請排污許可證，並按照排污許可證的要求排放污染物；未取得排污許可證者，不得排放污染物。

根據生態環境部於2019年12月20日頒佈並於同日生效的《固定污染源排污許可分類管理名錄（2019年版）》，根據污染物產生量、污染物排放量及對環境的影響程度等因素，實行排污許可證重點管理、簡化管理和登記管理。實行登記管理的排污單位，不需要申請排污許可證，應當在全國排污許可證管理信息平台填報排污登記表。對於無污水排放口的規模化畜禽養殖場、養殖小區，設有污水排放口的規模以下畜禽養殖場、養殖小區進行登記管理，即僅需在全國排污許可證管理信息平台填報排污登記表。

國務院於2021年1月24日發佈並於2021年3月1日實施《排污許可管理條例》，進一步加強污染物排放管理。排污單位根據污染物產生量、排放量、對環境的影響程度施行重點管理和簡化管理。排污許可證的審查、決定及信息披露應通過國家排污許可證管理信息平台辦理。排污許可證有效期為5年，排污單位應當在排污許可證有效期屆滿60日前申請延續排污許可證。

有關安全生產的法律法規

安全生產

根據全國人大常委會於2002年6月29日頒佈、於2021年6月10日最新修正並於2021年9月1日生效的《中華人民共和國安全生產法》，生產安全條件不符合要求的任何實體，不得從事生產及業務經營活動。生產及業務經營實體應當對僱員進行安全生產的教育和培訓，確保僱員具備必要的安全生產知識，熟悉安全生產的相關法規及規則和安全操作規程，掌握本崗位安全操作技能，了解應急措施，並了解自身在安全生產方面的權利和義務。未通過安全生產教育培訓的僱員，不得上崗展開工作。新建、改建或擴建項目的安全設施應當與項目的主體工程同時設計、施工及投入使用。安全設施的投資應當納入建設項目的預算內。

消防

根據全國人大常委會於1998年4月29日頒佈並於2021年4月29日最新修正並生效的《中華人民共和國消防法》（「《消防法》」），建設工程的消防設計和施工必須符合國家工程建設消防技術標準。建設、設計、施工、工程監理等單位依法對建設工程的消防設計、施工質量負責。

根據《消防法》及住房和城鄉建設部於2020年4月1日頒佈、於2023年8月21日最新修正並於2023年10月30日生效的《建設工程消防設計審查驗收管理暫行規定》（「《消防暫行規定》」），《消防暫行規定》所規定的特殊建設工程須於有關工程動工前進行消防

設計審查，並須於有關工程投入使用前進行消防驗收。除特殊建設工程以外的建設工程須進行消防驗收備案，而負責消防設計審查驗收的主管行政機構須進行抽查。倘建設工程未能通過現場檢查，有關建設工程將停止使用，必須採取整改措施以申請複查。

有關水資源使用的法律及法規

根據全國人大常委會於1988年1月21日頒佈並於2016年7月2日最新修正的《中華人民共和國水法》、國務院於2006年2月21日頒佈並於2017年3月1日修訂的《取水許可和水資源費徵收管理條例》以及水利部於2008年4月9日頒佈並於2017年12月22日最新修正的《取水許可管理辦法》，除無需申請取水許可證的特殊情形外，利用取水工程或者設施直接從江河、湖泊或者地下取用水資源的單位和個人須向水行政主管部門申請領取取水許可證，並繳納水資源費。取水單位或者個人應當按照經批准的年度取水計劃取水。超計劃或者超定額取水的，對超計劃或者超定額部分累進收取水資源費。取水許可證的有效期限一般為5年，最長不超過10年。有效期屆滿，需要延續的，取水單位或者個人應當在有效期屆滿45日前向原審批機關提出續簽申請。

不遵守上述有關水資源使用的規定，可能會受到行政處罰，包括罰款、責令改正及吊銷取水許可證。

有關土地使用的法律及法規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土地管理法》(由全國人大常委會於1986年6月25日發佈並於1987年1月1日施行，於2019年8月26日最新修正並於2020年1月1日施行)的規定，國家土地分為農用地、建設用地和未利用地。城市市區的土地屬於國家所有；農村和城市郊區的土地，除由法律規定屬於國家所有的以外，屬於農民集體所有。宅基地和自留地、自留山，屬於農民集體所有。農民集體所有的土地依法屬於村農民集體所有的，由村集體經濟組織或者村民委員會經營、管理。

國有土地使用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土地管理法》《中華人民共和國土地管理法實施條例》(由國務院於2021年7月2日最新修訂並於2021年9月1日施行)及《中華人民共和國城鎮國有土地使用權出讓和轉讓暫行條例》(由國務院於1990年5月19日發佈並於同日施行,於2020年11月29日最新修訂並於同日施行)的規定,除國家在法律規定的範圍內劃撥國有土地使用權的以外,國家依法實行國有土地有償使用制度。國有土地有償使用的方式主要包括國有土地使用權出讓、國有土地租賃、國有土地使用權作價出資或者入股。土地使用權出讓可採取協議、招標及拍賣的方式,出讓土地使用權應當簽署土地使用權出讓合同並支付土地使用權出讓金。

集體土地的承包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農村土地承包法》(由全國人大常委會於2002年8月29日發佈並於2003年3月1日施行,於2018年12月29日最新修正並於2019年1月1日施行)、《中華人民共和國村民委員會組織法》(由全國人大常委會於1998年11月4日通過並於同日施行,於2018年12月29日最新修正並於同日施行)的規定,國家實行農村土地承包經營制度。涉及本村土地承包經營方案及村集體經濟項目的立項、承包方案,應當經村民會議討論決定後方辦理。

農村土地承包採取農村集體經濟組織內部的家庭承包方式。對於不宜採取家庭承包方式的荒山、荒溝、荒丘、荒灘等農村土地,可以採取招標、拍賣、公開協商等方式承包,採用上述方式承包農村土地的,在同等條件下,本集體經濟組織成員有優先承包權。根據《畜禽規模養殖污染防治條例》,國家鼓勵利用廢棄地和荒山、荒溝、荒丘、荒灘等未利用地開展規模化、標準化畜禽養殖。畜禽養殖用地按農用地管理,並按照國家有關規定確定生產設施用地和必要的污染防治等附屬設施用地。

發包方將農村土地發包給本集體經濟組織以外的單位或者個人承包，應當事先經本集體經濟組織成員的村民會議三分之二以上成員或者三分之二以上村民代表的同意，並報鄉(鎮)人民政府批准。

土地承包應由發包方與承包方簽訂書面承包合同。耕地的承包期為三十年，草地的承包期為三十年至五十年，林地的承包期為三十年至七十年。

土地經營權的流轉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農村土地承包法》的規定，承包方可以自主決定依法採取出租(轉包)、入股或者其他方式向他人流轉土地經營權，但需向發包方備案。土地經營權的流轉應當遵循以下原則：(1)依法、自願、有償，任何組織和個人不得強迫或者阻礙土地經營權流轉；(2)不得改變土地所有權的性質和土地的農業用途，不得破壞農業綜合生產能力和農業生態環境；(3)流轉期限不得超過承包期的剩餘期限；(4)受讓方須有農業經營能力或者資質；(5)在同等條件下，本集體經濟組織成員享有優先權。

根據《農村土地經營權流轉管理辦法》(由農業農村部於2021年1月26日發佈並於2021年3月1日施行)的規定，承包方流轉土地經營權，應當與受讓方在協商一致的基礎上簽訂書面流轉合同，並向發包方備案。流轉期限屆滿後，受讓方享有以同等條件優先續約的權利。受讓方禁止改變土地的農業用途。

承包方自願委託發包方、中介組織或者他人流轉其土地經營權的，應當由承包方出具流轉委託書，流轉委託書應載明委託的事項、權限和期限等，並由委託人和受託人簽字或者蓋章。土地經營權流轉的受讓方應當為具有農業經營能力或者資質的組織和個人。在以下情況下，承包方可以單方解除土地經營權流轉合同，承包方在合理期限內不解除的，發包方有權終止土地經營權流轉合同：(1)擅自改變土地的農業用途；(2)棄耕拋荒連續兩年以上；(3)給土地造成嚴重損害或者嚴重破壞土地生態環境；及(4)其他嚴重違約行為。

設施農業用地管理

根據《自然資源部辦公廳關於保障生豬養殖用地有關問題的通知》(自然資電發[2019]39號)(由自然資源部於2019年9月4日發佈並於同日施行)的規定，生豬養殖用地作為設施農業用地，按農用地管理，不需辦理建設用地審批手續。生豬養殖圈舍、場區內通道及綠化隔離帶等生產設施用地，根據養殖規模確定用地規模；增加附屬設施用地規模，取消15畝上限規定，保障生豬養殖生產的廢棄物處理等設施用地需要。

林權及林地使用

根據全國人大常委會於2019年12月28日最新修訂並於2020年7月1日生效的《中華人民共和國森林法》及國務院於2018年3月19日最新修訂實施的《中華人民共和國森林法實施條例》，林地和林地上的森林、林木的所有權、使用權，由不動產登記機構統一登記造冊，核發證書。違反本法規定，侵害森林、林木、林地的所有者或者使用者的合法權益的，依法承擔侵權責任。

根據《國家林業和草原局辦公室關於生豬養殖使用林地有關問題的通知》(辦資字[2019]163號)，生豬養殖使用林地保護利用規劃中宜林地的，可以由養殖企業(戶)與農村集體經濟組織、林地承包方或經營單位簽訂租賃合同，報縣級林業和草原主管部門備案，這部分宜林地按不改變林地用途使用，不佔用林地定額。養殖企業(戶)從事養豬活動結束後，要及時恢復林業生產條件。

有關知識產權的法律法規

商標

商標受全國人大常委會於1982年8月23日頒佈、於2019年4月23日最新修訂並於2019年11月1日生效的《中華人民共和國商標法》及國務院於2002年8月3日頒佈、於2014年4月29日最新修訂並於2014年5月1日生效的《中華人民共和國商標法實施條例》保護。國家知識產權局商標局主管商標註冊並授予註冊商標10年的有效期，經註冊商標擁有人申請後可連續續期10年。

專利

專利受全國人大常委會於1984年3月12日頒佈、於2020年10月17日最新修訂並於2021年6月1日生效的《中華人民共和國專利法》及國務院於2001年6月15日頒佈、於2023年12月11日最新修訂並於2024年1月20日生效的《中華人民共和國專利法實施細則》保護，國家知識產權局專利局負責全國的專利工作，而省級專利工作辦公室負責各自行政區域內的專利管理工作。獲授專利權的發明和實用新型應當具備新穎性、創造性和實用性。由各自申請日期起計算，發明專利的保護期為20年，實用新型專利的保護期為10年，外觀設計專利的保護期為15年。任何單位或者個人擬實施他人專利的，應當與專利權人訂立實施許可合同，向專利權人支付專利使用費。未經專利擁有人許可使用專利，即構成侵犯專利權。

著作權

根據全國人大常委會於1990年9月7日頒佈並於2020年11月11日最新修正並於2021年6月1日生效的《中華人民共和國著作權法》及國務院2002年8月2日公佈並於2013年1月30日最新修訂並於2013年3月1日生效的《中華人民共和國著作權法實施條例》的規定，中國公民、法人或非法人組織的作品，不論是否發表，均由其享有著作權。

根據國務院於2013年1月30日最新修訂並於2013年3月1日生效的《計算機軟件保護條例》，中國公民、法人或者其他組織對其所開發的軟件，不論是否發表，依照《計算機軟件保護條例》享有著作權。軟件著作權自軟件開發完成之日起產生。法人或者其他組織的軟件著作權，保護期為50年，截止於軟件首次發表後第50年的12月31日。

域名

根據工業和信息化部於2017年8月24日頒佈，於2017年11月1日生效的《互聯網域名管理辦法》，工業和信息化部負責監督管理中國的域名服務。各省級通信管理局對本行政區域內的域名服務實施監督管理。域名註冊服務原則上實行「先申請先註冊」。域名註冊服務機構提供域名註冊服務時，應當要求域名註冊申請者提供域名持有者真實、準確、完整的身份信息及其他域名註冊相關信息。

有關勞動保護及社會保險的法規

一般勞動合同規則

根據全國人大常委會於1994年7月5日頒佈並於2018年12月29日最新修訂並生效的《中華人民共和國勞動法》、全國人大常委會於2007年6月29日頒佈、於2012年12月28日最新修訂並於2013年7月1日生效的《中華人民共和國勞動合同法》及國務院於2008年9月18日頒佈並實施的《中華人民共和國勞動合同法實施條例》，用人單位與勞動者建立勞動關係，應當訂立書面勞動合同。工資不可低於當地最低工資標準。用人單位必須建立勞動安全衛生制度，執行國家不時頒佈或實施的規則及標準，對勞動者進行勞動安全衛生教育，為勞動者提供符合國家規定的勞動安全衛生條件和必要的勞動防護用品，對從事有職業危害作業的勞動者應當定期進行健康檢查。

社會保障及住房公積金

根據於2010年10月28日頒佈並於2018年12月29日最新修訂並生效的《中華人民共和國社會保險法》，用人單位應在當地社會保險經辦機構辦理社會保險登記，並為勞動者繳納社會保險費，包括基本養老保險費、基本醫療保險費、工傷保險費、失業保險費和生育保險費。用人單位未按時足額繳納社會保險費的，由社會保險費徵收機構責令限期繳納或者補足，並自欠繳之日起，按日加收萬分之五的滯納金；逾期仍不繳納的，由有關行政部門處欠繳數額一倍以上三倍以下的罰款。

2025年7月31日，中國最高人民法院發佈《最高人民法院關於審理勞動爭議案件適用法律問題的解釋（二）》，於2025年9月1日生效。該解釋第十九條第一項規定，用人單位與勞動者約定或者勞動者向用人單位承諾無需繳納社會保險費的，人民法院應當認定該約定或者承諾無效。用人單位未依法繳納社會保險費，勞動者根據勞動合同法第三十八條第三項規定請求解除勞動合同、由用人單位支付經濟補償的，人民法院依法予以支持。

根據《住房公積金管理條例（2019修訂）》（國務院1999年4月3日發佈，於2019年3月24日最新修訂），單位應當向住房公積金管理中心辦理住房公積金繳存登記，並為本單位職工辦理住房公積金賬戶設立手續。職工和單位住房公積金的繳存比例均不得低於職工上一年度月平均工資的5%。單位逾期不繳或者少繳住房公積金的，由住房公積金管理中心責令限期繳存；逾期仍不繳存的，可以申請人民法院強制執行。

於2018年7月20日，中共中央辦公廳及中國國務院辦公廳聯合發佈《國稅地稅徵管體制改革方案》，據此，自2019年1月1日起，稅務機構負責在中國徵收社會保險費用。根據國家稅務總局於2018年9月發佈的《關於穩妥有序做好社會保險費徵管有關工

作的通知》及人力資源和社會保障部辦公廳於2018年9月發佈的《關於貫徹落實國務院常務會議精神切實做好穩定社保費徵收工作的緊急通知》，嚴禁自行組織對企業歷史欠費進行集中清繳。國家稅務總局於2018年11月發佈的《關於實施進一步支持和服務民營經濟發展若干措施的通知》重申，對包括民營企業在內的繳費人以前年度欠費，一律不得自行組織開展集中清繳。國務院辦公廳於2019年4月頒佈的《關於印發降低社會保險費率綜合方案的通知》，總體上減輕企業的社會保險繳納負擔，指出各省份企業繳納的社會保險費徵繳職責，在省內條件成熟之前不得轉移到稅務機構，並再次強調地方部門不得自行對企業歷史欠費進行集中清繳。

有關公司設立及外商投資的法規

在中國成立、經營及管理公司實體受全國人大常委會於1993年12月頒佈並分別於1999年12月、2004年8月、2005年10月、2013年12月、2018年10月及2023年12月進一步修訂的中國公司法) 規管。《中國公司法》亦適用於外商投資的股份有限公司。

外國投資者在中國的投資活動受《指導外商投資方向規定》(由國務院於2002年2月頒佈，並於2002年4月生效)、《外商投資准入特別管理措施(負面清單)(2024年版)》(「**負面清單**」)(由中國商務部及國家發改委於2024年9月頒佈，並於2024年11月1日生效)及《鼓勵外商投資產業目錄(2022年版)》(「**鼓勵目錄**」)(由商務部及國家發改委於2022年10月頒佈，並於2023年1月生效)規管。《指導外商投資方向規定》將外商投資項目分為「鼓勵」、「允許」、「限制」及「禁止」四類。鼓勵目錄載列鼓勵類的外商投資項目，負面清單載列限制類及禁止類的外商投資項目，而不屬於鼓勵類、限制類及禁止類的外商投資項目則屬於允許類。負面清單統一系列出外商投資准入的限制性措施，如

對於持股比例及公司治理的要求，以及禁止接受外商投資的行業。負面清單涵蓋11個行業，負面清單以外的領域，按照內外資一視同仁的原則實施管理。

全國人民代表大會於2019年3月頒佈的《中華人民共和國外商投資法》(「**《外商投資法》**」)自2020年1月1日起施行，《中華人民共和國外資企業法》《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外合資經營企業法》及《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外合作經營企業法》於《外商投資法》生效後廢止。外國的自然人、企業或其他組織(統稱「**外國投資者**」)於中國境內直接或間接進行的投資活動須遵守《外商投資法》並受其規管。該等活動包括外國投資者單獨或者與其他投資者共同在中國境內設立外商投資企業；外國投資者取得中國境內企業的股份、股權、財產份額或者其他類似權益；外國投資者單獨或者與其他投資者共同在中國境內投資新建項目；以及法律或行政法規或者國務院規定的其他形式的投資。

《外商投資法》在加強促進和保護投資的同時，進一步規範外商投資管理，提出建立外商投資信息報告制度，取代原有商務部的外商投資企業核准、備案制度。外商投資信息報告適用商務部、國家市場監督管理總局聯合制定並自2020年1月1日起生效的《外商投資信息報告辦法》。自2020年1月1日起，外國投資者直接或者間接在中國境內進行投資活動，應由外國投資者或者外商投資企業根據《外商投資信息報告辦法》向相關商務主管部門報送投資信息。

國家發改委及商務部於2020年12月19日頒佈並於2021年1月18日生效的《外商投資安全審查辦法》中載列了有關外商投資安全審查機制的條款，其中包括須審查的投資類型、審查範圍及審查程序。

有關外匯及股息分派的法規

外匯管制

中國國務院於1996年1月頒佈並於1997年1月及2008年8月修訂的《中華人民共和國外匯管理條例》建立了中國外匯管理的監管框架。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外匯管理條例》，只要符合若干程序規定，以外幣支付經常項目(如貨物、服務、收益及經常轉

移的交易項目等)毋須經中華人民共和國國家外匯管理局(「**國家外匯管理局**」)事先批准。相反，倘資本項目下的人民幣兌換為外幣並匯出中國，如償還外幣計值貸款或外幣根據資本項目匯入中國，如境外實體向中國實體提供增資或外幣貸款，則須經適當的管理機構批准或登記。

國家外匯管理局於2013年5月頒佈並於2018年10月及2019年12月修訂的《外國投資者境內直接投資外匯管理規定》規定並闡明對外國投資者直接投資進行外匯管理，並規定國家外匯管理局或其地方分支機構應通過登記方式對外國投資者在中國境內的直接投資進行管理，銀行應根據國家外匯管理局及其分支機構登記信息辦理在中國境內直接投資相關的外匯業務。

根據國家外匯管理局於2012年11月頒佈並於2015年5月、2018年10月及2019年12月修訂的《國家外匯管理局關於進一步改進和調整直接投資外匯管理政策的通知》及其附件，外匯程序進一步簡化：(1)直接投資外匯賬戶的開立及支付無須再經國家外匯管理局核准；(2)外國投資者於中國的合法所得再投資無須再經國家外匯管理局核准；(3)簡化外商投資企業需辦理的驗資詢證手續；(4)直接投資外匯的購買及對外支付無須再經國家外匯管理局核准；(5)直接投資外匯的境內轉移無須再經國家外匯管理局核准；及(6)完善外商投資企業外匯資本金結匯管理。國家外匯管理局於2015年2月頒佈並於2019年12月進一步修訂的《關於進一步簡化和改進直接投資外匯管理政策的通知》規定，符合條件的銀行可代替國家外匯管理局直接辦理境外直接投資的外匯登記，而國家外匯管理局及其分支機構通過銀行對直接投資外匯登記實施間接監管。於2024年4月3日，國家外匯管理局頒佈《資本項目外匯業務指引(2024年版)》，並於2024年5月6日生效，為資本項目外匯業務指引作出規定。

根據國家外匯管理局於2015年3月頒佈並於2019年12月及2023年3月修訂的《關於改革外商投資企業外匯資本金結匯管理方式的通知》及國家外匯管理局於2016年6月9日頒佈實施並於2023年12月修訂的《國家外匯管理局關於改革和規範資本項目結匯管理政策的通知》，資本項目外匯收入意願結匯是指相關政策已經明確實行意願結匯的資本項目外匯收入（包括外匯資本金、外債資金和境外上市調回資金等），可根據境內機構的實際經營需要在銀行辦理結匯。境內機構資本項目外匯收入意願結匯比例暫定為100%，國家外匯管理局可根據國際收支形勢適時對上述比例進行調整。國家外匯管理局於2023年12月4日頒佈實施的《國家外匯管理局關於進一步深化改革促進跨境貿易投資便利化的通知》進一步便利外商投資企業境外上市募集資金支付使用。將資本項目資產變現賬戶調整為資本項目結算賬戶。境內企業境外上市募集的外匯資金，可直接匯入資本項目結算賬戶。資本項目結算賬戶內資金可自主結匯使用。

根據國家外匯管理局於2020年4月發佈的《關於優化外匯管理支持涉外業務發展的通知》，在確保資金使用真實合規並符合現行資本項目收入使用管理規定的前提下，允許符合條件的企業將資本金、外債和境外上市等資本項目收入用於境內支付時，無需事前向銀行逐筆提供該等支付的真實性證明材料。有關銀行須進行事後抽查，而國家外匯管理局地方分局須根據相關規定加強監測分析以及事中事後監管。

2013年4月28日，國家外匯管理局發佈《外債登記管理辦法》，於2013年5月13日生效，並根據《國家外匯管理局關於廢止和修改涉及註冊資本登記制度改革相關規範性文件的通知》修訂部分內容。《外債登記管理辦法》規定，債務人按規定借用外債後，應按照規定方式向所在地外匯局登記或報送外債的簽約、提款、償還和結售匯等信息。

根據國家外匯管理局於2014年12月26日頒佈的《國家外匯管理局關於境外上市外匯管理有關問題的通知》，境內公司應在境外上市發行結束之日起15個工作日內，到其註冊地址所在地外匯局辦理境外上市登記。境內公司境外上市募集資金可調回境內或存放境外，資金用途應與招股說明文件及其他公開披露文件所列相關內容一致。

股息分派

根據《公司法》，公司分配當年稅後利潤時，應當提取利潤的百分之十列入公司法定公積金。公司法定公積金累計額為公司註冊資本的百分之五十以上的，可以不再提取。公司的法定公積金不足以彌補以前年度虧損的，在依照前款規定提取法定公積金之前，應當先用當年利潤彌補虧損。公司從稅後利潤中提取法定公積金後，經股東會決議，還可以從稅後利潤中提取任意公積金。公司彌補虧損和提取公積金後所餘稅後利潤，股份有限公司按照股東所持有的股份比例分配利潤，公司章程另有規定的除外。

國家外匯管理局於2017年1月頒佈的《關於進一步推進外匯管理改革完善真實合規性審核的通知》，規定了有關境內實體向境外實體匯出利潤的若干資本控制措施，包括以下事項：(1)銀行辦理等值50,000美元以上(不含)利潤匯出業務，應按真實交易原則審核與本次利潤匯出相關的董事會關於利潤分配決議、稅務備案表原件及經審計的財務報表；及(2)境內實體利潤匯出前應先依法彌補以前年度虧損。此外，境內實體辦理境外直接投資登記和資金匯出手續時，應詳細說明資金來源與使用安排，提供董事會決議、合同及其他真實性證明材料。

有關信息安全及數據保護的法規

個人信息保護

根據《民法典》，個人信息受法律保護。任何組織或者個人需要獲取他人個人信息的，應當依法取得並確保信息安全，不得非法收集、使用、處理、傳輸他人個人信

息，不得非法買賣、提供或者公開他人個人信息。此外，處理個人信息應當遵循合法、正當及必要原則。

全國人大常委會於2021年8月20日頒佈並於2021年11月1日實施的《中華人民共和國個人信息保護法》(「《個人信息保護法》」)規定，個人信息的處理應當具有明確、合理的目的，且應限於實現處理目的的最小範圍，採用對個人權利及權益影響最小的方式，不得處理與處理目的無關的個人信息。

《最高人民法院、最高人民檢察院關於辦理侵犯公民個人信息刑事案件適用法律若干問題的解釋》於2017年5月8日頒佈並於2017年6月1日生效。該解釋闡明有關《中華人民共和國刑法》第二百五十三條之一規定的「侵犯公民個人信息」罪的若干概念，包括「公民個人信息」、「違反國家有關規定」、「提供公民個人信息」及「以其他方法非法獲取公民個人信息」。此外，解釋規定了認定此罪行屬「情節嚴重」及「情節特別嚴重」的標準。

信息安全及審查

2021年6月10日，全國人大常委會頒佈《中華人民共和國數據安全法》(「《數據安全法》」)，自2021年9月1日生效。《數據安全法》載列監管數據安全的監管框架及相關行政機構的責任。《數據安全法》規定，中央國家安全領導機構應建立國家數據安全工作協調機制，該機制應統籌協調有關部門制定重要數據目錄，並應採取特殊措施保護重要數據的安全。

2016年11月7日，全國人大常委會頒佈《中華人民共和國網絡安全法》(「《網絡安全法》」)，自2017年6月1日生效。據此，網絡運營者開展經營和服務活動，應當履行網絡安全保護義務。通過網絡提供服務的，應當依照法律、行政法規的規定和國家標準的強制性要求採取技術措施和其他必要措施，以保障網絡安全、穩定運行，有效應對網絡安全事件，防範網絡違法犯罪活動，維護網絡數據的完整性、保密性和可用性。網絡運營者不得收集與其提供的服務無關的個人信息，不得違反法律規定或其

與用戶的約定收集、使用個人信息。關鍵信息基礎設施的運營者在中國境內收集和產生的個人信息和重要數據應當在境內存儲。採購網絡產品和服務，可能影響國家安全的，應當接受國家網絡安全審查。

2021年7月30日，中國國務院頒佈《關鍵信息基礎設施安全保護條例》，自2021年9月1日生效。根據《關鍵信息基礎設施安全保護條例》，「關鍵信息基礎設施」是指（其中包括）公共通信和信息服務等重要行業的重要網絡設施及信息系統，以及其他一旦遭到破壞、喪失功能或者數據洩露，可能嚴重危害國家安全、國計民生或公共利益的重要網絡設施及信息系統等。

2021年12月28日，國家互聯網信息辦公室（「**國家網信辦**」）與其他12個行政機構聯合頒佈《網絡安全審查辦法》，自2022年2月15日生效。根據《網絡安全審查辦法》，關鍵信息基礎設施運營者採購網絡產品和服務，網絡平台運營者開展數據處理活動，影響或者可能影響國家安全的，應當按照該辦法進行網絡安全審查。此外，掌握超過一百萬用戶個人信息的網絡平台運營者赴國外上市，必須申報網絡安全審查。倘主管部門認為運營商的網絡產品或服務或數據處理活動影響或可能影響國家安全，主管部門亦可能對運營商發起網絡安全審查。

2022年7月7日，國家網信辦頒佈《數據出境安全評估辦法》，自2022年9月1日生效。《數據出境安全評估辦法》規定，數據處理者向境外提供數據，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應當向主管部門申報數據出境安全評估：(1)數據處理者向境外提供重要數據；(2)關鍵信息基礎設施運營者和處理一百萬人以上個人信息的數據處理者向境外提供個人信息；(3)自上年1月1日起累計向境外提供100,000人個人信息或者10,000人敏感個人信息的數據處理者向境外提供個人信息；(4)國家網信辦規定的其他需要申報數據出境安全評估的情形。此外，國家網信辦於2023年2月22日頒佈《個人信息出境標準合同辦法》（「**《標準合同辦法》**」），自2023年6月1日生效。《標準合同辦法》附有個人信息出境

標準合同的規定模板，該模板可用作《個人信息保護法》第38條規定的達成個人信息出境條件的可選方案。

根據國家網信辦於2024年3月22日頒佈並生效的《促進和規範數據跨境流動規定》，關鍵信息基礎設施運營者以外的數據處理者自當年1月1日起累計向境外提供不滿10萬人個人信息（不含個人敏感信息）的，將免予申報數據出境安全評估、訂立個人信息出境標準合同、通過個人信息保護認證。

2024年9月，國務院發佈《網絡數據安全管理條例》，自2025年1月1日起施行。《網絡數據安全管理條例》不僅是第一個在行政條例層面專門針對網絡數據安全的條例，也是《網絡安全法》《數據安全法》及《個人信息保護法》所載列的合規要求的綜合實施條例。《網絡數據安全管理條例》引入了數項關鍵責任，包括要求網絡數據處理者在處理任何個人信息前，指明處理個人信息的目的和方式，以及所涉及的個人信息類型。該條例亦明確了重要數據的定義，概述了重要數據處理者的責任，對數據處理者之間的數據共享設立了更廣泛的合同要求，並引入對數據出境的監管責任的新豁免。

公司在中國的主要稅項

企業所得稅

根據全國人大於2007年3月16日頒佈、全國人大常委會於2018年12月29日最新修訂並生效的《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及國務院於2007年12月6日發佈，於2024年12月6日最新修訂並於2025年1月20日生效的《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實施條例》，企業分為居民企業及非居民企業。中國居民企業需按照25%的稅率繳納企業所得稅。企業從事牲畜、家禽的飼養和農產品初加工的所得可以免徵企業所得稅。符合「高新技術企業」資格的企業享受減按15%的稅率徵收企業所得稅。

增值稅

依據《中華人民共和國增值稅暫行條例》(國務院於1993年12月13日頒佈，2017年11月19日最新修訂並施行)、《財政部、國家稅務總局關於調整增值稅稅率的通知》(財政部、國家稅務總局2018年4月4日頒佈，2018年5月1日施行)，以及《關於深化增值稅改革有關政策的公告》(財政部、國家稅務總局、中國海關總署2019年3月20日發佈，2019年4月1日施行)，公司作為一般納稅人，根據業務的不同，分別適用13%、9%、6%、0%的增值稅稅率，其中，農業生產者銷售的自產農產品免徵增值稅。

根據《財政部、國家稅務總局關於飼料產品免徵增值稅問題的通知》(財政部、國家稅務總局2001年7月12日頒佈，2001年8月1日施行)，單一大宗飼料、混合飼料、配合飼料、複合預混料、濃縮飼料產品免徵增值稅。

2024年12月25日，全國人大常委會頒佈了《中華人民共和國增值稅法》，並將於2026年1月1日生效，屆時將同步廢除《中華人民共和國增值稅暫行條例》。

房產稅

根據國務院於1986年9月15日頒佈並於2011年1月8日最新修訂的《中華人民共和國房產稅暫行條例》，房產稅在城市、縣城、建制鎮和工礦區徵收。房產稅由產權所有人繳納，稅率依照房產餘值計算繳納的，稅率為1.2%；依照房產租金收入計算繳納的，稅率為12%。

全國人大常委會於2021年10月23日頒佈並於同日生效的《全國人民代表大會常務委員會關於授權國務院在部分地區開展房地產稅改革試點工作的決定》(「《房地產稅改革試點工作決定》」)，授權國務院在部分地區開展房地產稅改革試點工作。試點地區的房地產稅徵稅對象為居住用和非居住用等各類房地產，不包括依法擁有的農村宅基地及其上住宅。土地使用權人、房屋所有權人為房地產稅的納稅人。非居住用房地產繼

續按照《中華人民共和國房產稅暫行條例》、《中華人民共和國城鎮土地使用稅暫行條例》執行。《房地產稅改革試點工作決定》授權的試點期限為五年，自國務院試點辦法印發之日起算。

城市維護建設稅

根據全國人大常委會於2020年8月11日發佈、於2021年9月1日生效的《中華人民共和國城市維護建設稅法》，在中華人民共和國境內繳納增值稅、消費稅的單位和個人，應當依照規定繳納城市維護建設稅。城市維護建設稅以納稅人依法實際繳納的增值稅、消費稅稅額為計稅依據。城市維護建設稅的計稅依據應當按照規定扣除期末留抵退稅退還的增值稅稅額。納稅人所在地為市區的，稅率為7%；納稅人所在地在縣城、鎮的，稅率為5%；納稅人所在地不在市區、縣城或鎮的，稅率為1%。

有關反不正當競爭的法律法規

根據全國人大常委會於2025年6月27日最新修正並於2025年10月15日生效的《中華人民共和國反不正當競爭法》（「《反不正當競爭法》」），經營者在生產經營活動中應當遵循自願、平等、公平、誠信的原則，遵守法律和商業道德。《反不正當競爭法》所稱的不正當競爭行為，是指經營者在生產經營活動中，違反《反不正當競爭法》的規定，擾亂市場競爭秩序，損害其他經營者或者消費者的合法權益的行為。經營者違反《反不正當競爭法》的規定，應當根據具體情況承擔民事責任、行政責任和刑事責任。

根據全國人大常委會於2022年6月24日最新修正的《中華人民共和國反壟斷法》（「《反壟斷法》」），在中國境內經濟活動中的壟斷行為，以及在中國境外的壟斷行為，對境內市場競爭產生排除、限制影響的，均適用《反壟斷法》。《反壟斷法》規定的壟斷行為包括經營者達成壟斷協議、經營者濫用市場支配地位，以及具有或者可能具有排除、限制市場競爭的經營者集中。國務院規定的承擔反壟斷執法職責的機構依照《反壟

斷法》的規定，負責反壟斷執法工作。國務院反壟斷執法機構根據工作需要，可以授權省、自治區、直轄市人民政府相應的機構，負責有關反壟斷執法工作。經營者違反《反壟斷法》規定的，可能被反壟斷執法機構罰款、沒收違法所得、責令停止違法行為。

與境外上市有關的法律法規

境內企業境外發行證券和上市

2023年2月17日，中國證券監督管理委員會（「**中國證監會**」）發佈《境內企業境外發行證券和上市管理試行辦法》及五項配套指引（統稱「**試行辦法**」），於2023年3月31日生效。境內公司若尋求境外證券發行及上市，發行人應根據試行辦法向中國證監會備案。

試行辦法全面完善並改革中國境內企業境外發行證券和上市的監管制度，通過採用備案制的監管方式，對中國境內企業直接及間接境外發行證券和上市進行管理。試行辦法規定，存在下列情形之一的，不得境外發行上市：(1)法律、行政法規或者國家有關規定明確禁止上市融資的；(2)經國務院有關主管部門依法審查認定，境外發行上市可能危害國家安全的；(3)境內企業或者其控股股東、實際控制人最近3年內存在貪污、賄賂、侵佔財產、挪用財產或者破壞社會主義市場經濟秩序的刑事犯罪的；(4)中國境內企業因涉嫌犯罪或者重大違法違規行為正在被依法立案調查，尚未有明確結論意見的；或(5)控股股東或者受控股股東、實際控制人支配的股東持有的股權存在重大權屬糾紛的。

根據試行辦法，中國境內企業擬直接或間接境外發行證券和上市的，應當在向境外監督管理機構提交上市申請文件後3個工作日內向中國證監會履行備案程序及報送有關資料。此外，根據試行辦法，發行人境外發行上市後，在同一境外市場發行證券的，或發行人境外發行上市後，在其他境外市場發行上市的，應當向中國證監會履行備案程序。發行人如發生下列重大事項，應當自相關事項發生並公告之日起3個工作日內向中國證監會報告具體情況：(1)控制權變更；(2)被境外證券監督管理機構或者有關

主管部門採取調查、處罰等措施；(3)轉換上市地位或者上市板塊；(4)主動終止上市或者強制終止上市。此外，如發行人境外發行上市後主要業務經營活動發生重大變化，不再屬於備案範圍的，應當自相關變化發生之日起3個工作日內，向中國證監會提交專項報告及境內律師事務所出具的法律意見書，說明有關情況。

中國證監會關於境外發行上市的保密和檔案管理的規定

於2023年2月24日，中國證監會、財政部、國家保密局、國家檔案局聯合發佈經修訂的《關於加強境內企業境外發行證券和上市相關保密和檔案管理工作的規定》（「《檔案管理規定》」），其於2023年3月31日生效。根據《檔案管理規定》，境內企業應建立健全保密和檔案工作制度。倘境內企業決定披露任何含有國家秘密、國家機關工作秘密或一旦洩露可能損害國家安全或公眾利益的資料的文件或材料，則應遵循適當的政府審批程序。取得政府許可後，境內企業（作為一方）披露有關資料的，應與接收有關資料的證券公司及證券服務機構（作為另一方）訂立保密協議，載列證券公司及證券服務機構的保密義務。在向其委聘的證券公司及證券服務機構提供上述資料時，境內企業亦須出具其遵守相關監管規定及程序的書面說明。

境內企業向有關證券公司、證券服務機構、境外監管機構等單位和個人提供會計檔案或會計檔案複製件的，應當按照國家有關規定履行相應程序。任何違反上述法規的行為均可能導致境內企業受到《中華人民共和國保守國家秘密法》及《中華人民共和國檔案法》規定的監管處罰，（在適用情況下）甚至承擔刑事責任。

概覽

本公司的歷史可追溯到1995年秦英林先生成立內鄉縣馬山養豬場之時。於2000年7月13日，本公司（當時名為內鄉縣牧園養殖有限公司（「牧園養殖」））由秦英林先生及錢運鵬先生創立。自此，我們已發展成長為一家豬肉龍頭企業，在生豬養殖行業深耕超過30年，專業知識深厚。

自2014年1月28日起，本公司於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證券代碼為002714。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合共擁有5,462,771,266股已發行A股，其中約54.91%由我們的控股股東集團秦英林先生、錢瑛女士及牧原集團持有。

主要發展里程碑

下表載列本集團的主要發展里程碑概要：

年份	里程碑
1995年	內鄉縣馬山養豬場成立。 生豬養殖場初具規模，存欄母豬200餘頭，仔豬2,000餘頭。
2000年	牧園養殖成立。
2002年	生豬出欄量超過22,000頭，我們率先採用輪回二元育種體系。
2008年	生豬出欄量超過220,000頭，我們在運營中應用「種養循環」模式。
2010年	我們成為河南省「出口食品農產品質量安全示範區」之一。
2013年	生豬出欄量超過1百萬頭，我們榮獲「河南省農業產業優秀龍頭企業」。
2014年	我們的A股在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證券代碼：002714）。

歷史、發展及企業架構

年份	里程碑
2018年	生豬出欄量超過1,100萬頭，我們的股票被納入深證100指數。
2019年	我們將業務擴展至生豬屠宰與肉食行業。
2021年	我們成立深化大數據相關研發的平台，加速智慧生豬養殖創新。 生豬出欄量超過4,000萬頭，位居生豬養殖行業之首。
2024年	我們將用於畜牧的降氨除臭解決方案商業化，成為中國生態環境部主推的技術。
2025年	我們成立越南牧原有限公司，將業務擴展至越南。

我們的主要子公司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通過320家子公司運營我們的業務。下表載列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各主要子公司的主要業務以及註冊／成立日期及地點：

序號	主要子公司名稱	成立日期	成立地點	主要業務
1. . . .	南陽市臥龍牧原養殖有限公司	2010年12月30日	中國	畜禽養殖
2. . . .	鄧州市牧原養殖有限公司	2010年12月30日	中國	畜禽養殖
3. . . .	湖北鐘祥牧原養殖有限公司	2012年9月24日	中國	畜禽養殖
4. . . .	唐河牧原農牧有限公司	2014年4月17日	中國	畜禽養殖
5. . . .	扶溝牧原農牧有限公司	2014年4月22日	中國	畜禽養殖

歷 史 、 發 展 及 企 業 架 構

序號	主要子公司名稱	成立日期	成立地點	主要業務
6...	滑縣牧原農牧有限公司	2014年9月3日	中國	畜禽養殖
7...	正陽牧原農牧有限公司	2014年11月21日	中國	畜禽養殖
8...	太康牧原農牧有限公司	2015年12月25日	中國	畜禽養殖
9...	內蒙古開魯牧原農牧有限公司	2016年7月26日	中國	畜禽養殖
10...	老河口牧原農牧有限公司	2016年9月6日	中國	畜禽養殖
11...	安徽潁上牧原農牧有限公司	2016年9月9日	中國	畜禽養殖
12...	河南牧原糧食貿易有限公司	2017年7月21日	中國	糧食收購與貿易
13...	牧原肉食品有限公司	2019年3月6日	中國	屠宰加工
14...	扶溝牧華畜牧產業發展有限公司	2019年12月31日	中國	畜禽養殖
15...	南京市江寧牧原農牧有限公司	2020年5月7日	中國	畜禽養殖
16...	杞縣牧原農牧有限公司	2014年11月20日	中國	畜禽養殖

歷史、發展及企業架構

序號	主要子公司名稱	成立日期	成立地點	主要業務
17...	社旗牧原農牧有限公司	2015年7月24日	中國	畜禽養殖
18...	商水牧原農牧有限公司	2015年12月25日	中國	畜禽養殖
19...	遼寧鐵嶺牧原農牧有限公司	2016年9月5日	中國	畜禽養殖
20...	寧陵牧原農牧有限公司	2017年2月16日	中國	畜禽養殖
21...	蒙城牧原農牧有限公司	2017年4月28日	中國	畜禽養殖
22...	西平牧原農牧有限公司	2017年5月15日	中國	畜禽養殖
23...	安徽鳳台牧原農牧有限公司	2017年6月1日	中國	畜禽養殖
24...	山東東明牧原農牧有限公司	2017年6月5日	中國	畜禽養殖
25...	上蔡牧原農牧有限公司	2017年6月6日	中國	畜禽養殖
26...	安徽濉溪牧原農牧有限公司	2017年6月12日	中國	畜禽養殖
27...	鹿邑牧原農牧有限公司	2017年9月12日	中國	畜禽養殖
28...	正陽牧原肉食品有限公司	2019年5月21日	中國	屠宰加工

歷史、發展及企業架構

序號	主要子公司名稱	成立日期	成立地點	主要業務
29...	商水縣牧原肉食品有限公司	2019年10月11日	中國	屠宰加工
30...	南陽市牧華畜牧產業發展有限公司	2019年11月26日	中國	畜禽養殖
31...	滑縣牧華畜牧產業發展有限公司	2019年12月10日	中國	畜禽養殖
32...	淮北市牧華畜牧業產業發展有限公司 ^{附註}	2019年12月10日	中國	畜禽養殖
33...	寧陵牧華畜牧產業發展有限公司	2019年12月31日	中國	畜禽養殖
34...	內鄉縣牧原現代農業綜合體有限公司	2020年3月30日	中國	畜禽養殖
35...	寧陵縣牧原肉食品有限公司	2020年4月30日	中國	屠宰加工
36...	內黃縣牧原農牧有限公司	2020年5月15日	中國	畜禽養殖
37...	潁上牧原肉食品有限公司	2020年6月18日	中國	屠宰加工
38...	河南牧原種豬育種有限公司	2021年1月22日	中國	畜禽養殖

歷史、發展及企業架構

序號	主要子公司名稱	成立日期	成立地點	主要業務
39..	山東惠民牧原農牧有限公司	2019年10月16日	中國	畜禽養殖
40..	曹縣牧原肉食品有限公司	2020年4月29日	中國	屠宰加工
41..	巢湖市牧原農牧有限公司	2020年7月24日	中國	畜禽養殖
42..	河南牧原科工有限公司	2020年10月30日	中國	糧食收購 與貿易 及飼料 生產
43..	通榆牧原肉食品有限公司	2020年3月16日	中國	屠宰加工
44..	鐵嶺牧原肉食品有限公司	2020年3月16日	中國	屠宰加工
45..	奈曼旗牧原肉食品生產 有限公司	2020年3月31日	中國	屠宰加工
46..	林甸縣牧原肉食品有限公司	2020年5月6日	中國	屠宰加工

附註：由於集團內部重組以減少本集團內子公司層級及優化本集團的資源配置以提高整體營運效率，我們正在重組及註銷淮北市牧華畜牧業產業發展有限公司。

於整個往績記錄期，本公司持有上述主要子公司的全部或多數股權。

有關主要子公司股本變動的更多詳情，請參閱「附錄六－法定及一般資料－1. 有關本公司的進一步資料－C. 主要子公司的股本變動」。

本公司的主要股權變動

我們的創始人及早期發展

牧園養殖於2000年7月13日在河南省南陽市內鄉縣成立為一家有限責任公司，由秦英林先生及錢運鵬先生共同投資。錢運鵬先生為錢瑛女士的胞兄，因此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本公司於2002年5月13日更名為河南省內鄉縣牧原養殖有限公司。

初始註冊股本人民幣9.8百萬元由秦英林先生透過內鄉縣馬山養豬場的資產出資94.9%，並由錢運鵬先生透過實物出資5.1%。

本公司進行了數次增資，包括於2003年3月秦英林先生現金注資人民幣400,000元後增資至人民幣10.2百萬元，及於2005年12月通過未分配利潤轉換增資至人民幣25.8百萬元。

於2005年12月，錢運鵬先生轉讓其於本公司持有的2.96%股權予秦英林先生，使截至2005年12月19日秦英林先生於本公司持有98.06%股權及錢運鵬先生於本公司持有1.94%股權。

於2009年9月，牧原集團及錢運鵬先生分別向本公司注資人民幣9,021,705.43元及人民幣178,294.57元，以將我們的註冊資本增至人民幣35百萬元。截至2009年9月29日，秦英林先生、牧原集團及錢運鵬先生於本公司分別持有72.29%、25.77%及1.94%股權。

改制為股份有限公司

於2009年10月，25名個人共同向本公司注資人民幣11.45百萬元，使我們的註冊資本總額增加至人民幣36,683,823.53元，其後於2009年12月28日，經當時的股東批准，我們重組為一家股份有限公司，即河南省牧原食品股份公司，其隨後於2010年2月4日更名為現名，即牧原食品股份有限公司。於該改制後，我們成為一家股份有限公

歷史、發展及企業架構

司，註冊資本為人民幣200百萬元。截至2009年12月28日，本公司的股權架構如下：

股東名稱 ⁽¹⁾	股份數目	股權百分比 %
秦英林	137,935,458	68.97
牧原集團.....	49,186,287	24.59
錢瑛	4,008,819	2.00
錢運鵬	3,698,058	1.85
楊瑞華	481,059	0.24
曹治年	481,059	0.24
蘇黨林	481,059	0.24
李付強	481,059	0.24
秦英凡	320,706	0.16
秦英澤	280,617	0.14
薛玉振	160,353	0.08
錢小鵬	160,353	0.08
徐玉梅	80,176	0.04
秦英會	80,176	0.04
秦英荷	80,176	0.04
其他13名個人獨立第三方	2,084,585	1.04
總計	200,000,000	100.00

附註1：楊瑞華為執行董事及曹治年的配偶；曹治年為執行董事且為非執行董事錢瑛的表弟；蘇黨林為非執行董事；秦英凡為秦英林的胞弟；秦英澤為秦英林的胞兄；薛玉振為錢瑛胞妹的配偶；錢小鵬為錢瑛的胞弟；徐玉梅為秦英林的表妹；秦英會為秦英林的胞兄；及秦英荷為秦英林的胞姐。秦英凡持有的股份其後由其配偶徐勤榮、其兒子秦沛及其女兒秦少楠於2010年5月27日分割及繼承，分別持有0.11%、0.03%及0.03%。彼等均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

歷史、發展及企業架構

由於國際金融公司（「IFC」，一名獨立第三方）的戰略投資，本公司於2010年12月13日改制並更改其商業註冊為外商投資企業，IFC以9.8百萬美元認購5.66%的股權，使本公司的註冊資本增加至人民幣212百萬元。於上述注資完成後，本公司的股權架構如下：

股東名稱	股份數目	股權百分比 %
秦英林	137,935,458	65.06
牧原集團.....	49,186,287	23.20
IFC	12,000,000	5.66
錢瑛	4,008,819	1.89
錢運鵬	3,698,058	1.74
楊瑞華	481,059	0.23
曹治年	481,059	0.23
蘇黨林	481,059	0.23
李付強	481,059	0.23
秦英澤	280,617	0.13
徐勤榮	213,804	0.10
薛玉振	160,353	0.08
錢小鹏	160,353	0.08
徐玉梅	80,176	0.04
秦英會	80,176	0.04
秦英荷	80,176	0.04
秦沛	53,451	0.03
秦少楠	53,451	0.03
其他13名個人獨立第三方.....	2,084,585	0.98
總計	212,000,000	100.00

於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

經中國證監會批准，於2014年1月28日，我們的A股在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證券代碼為002714（「A股上市」）。在A股上市中，我們發行合共30,000,000股A股，並由彼時的股東出售30,500,000股股份，共同佔緊隨A股上市後本公司當時已發行股份242,000,000股的25.00%。

緊隨A股上市後本公司的股權架構如下：

股東名稱	股份數目	股權百分比 %
秦英林	118,090,970	48.80
牧原集團.....	42,109,958	17.40
IFC	10,273,585	4.25
錢瑛	3,432,079	1.42
錢運鵬	3,166,026	1.31
楊瑞華	411,850	0.17
曹治年	411,850	0.17
蘇黨林	411,850	0.17
李付強	411,850	0.17
秦英澤	240,246	0.10
徐勤榮	183,045	0.08
薛玉振	137,283	0.06
錢小鹏	137,283	0.06
徐玉梅	68,641	0.03
秦英會	68,641	0.03
秦英荷	68,641	0.03
秦沛	45,761	0.02
秦少楠	45,761	0.02
其他13名個人獨立第三方	1,784,680	0.74
公眾股份.....	60,500,000	25.00
總計	242,000,000	100.00

其他主要股權變動

A股非公開發售

於2015年，經股東及相關監管機構批准，我們獲批准進行A股非公開發售。於2015年12月，我們向三名合資格認購人發行32,873,109股A股，即秦英林先生、錢瑛女士及本公司首個員工持股計劃，分別認購9,861,933股、657,462股及22,353,714股A股。於本次非公開發售完成後，我們的已發行股份總數增加至516,873,109股A股。該計劃所持A股限售期為2015年12月至2018年12月。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首個員工持股計劃所認購的A股已全部在A股市場出售，且該計劃已終止。

於2017年，經股東及相關監管機構批准，我們獲批准進行A股非公開發售。於2017年4月，我們向兩名合資格認購人發行124,717,239股A股，即牧原集團及本公司第二個員工持股計劃，分別認購84,182,177股及40,535,062股A股。於本次非公開發售完成後，我們的已發行股份總數增加至1,158,463,457股A股。有關我們第二次員工持股計劃的詳情，請參閱「附錄六－法定及一般資料－4. 我們的激勵計劃」。

於2019年，經股東及相關監管機構批准，我們獲批准進行A股非公開發售。於2019年8月，我們向三名合資格認購人發行76,663,600股A股，即河南鴻寶集團有限公司、北信瑞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及華安財保資產管理有限責任公司，彼等均為獨立第三方，並分別認購7,666,360股、61,330,880股及7,666,360股A股。於本次非公開發售完成後，我們的已發行股份總數增加至2,161,897,822股A股組成。

我們於2019年及2022年採納了兩項限制性股份計劃，以建立及完善本集團的長期激勵（「**2019年限制性股份激勵計劃**」及「**2022年限制性股份激勵計劃**」，合稱「**限制性股份激勵計劃**」）。

根據2019年限制性股份激勵計劃，本公司分別於2019年11月及2020年11月分兩批向909名及984名包括本公司關連人士在內的承授人授予42,710,500股及11,840,900股限制性A股。於根據2019年限制性股份激勵計劃授出的限制性A股登記完成後，我們的已發行股份總數增加至3,759,330,297股A股。根據2022年限制性股份激勵計劃，本公司於2022年3月向包括本公司關連人士在內的5,577名承授人授予59,685,191股限制性A股。於根據2022年限制性股份激勵計劃授出的限制性A股登記完成後，我們的已發行股份總數增加至5,322,072,890股A股。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限制性股份激勵計劃下並無尚未行使的限制性A股，且根據限制性股份激勵計劃授出的限制性A股已全部解除限制期並已成為附無限制銷售條件的A股股份。

於2022年，經股東及相關監管機構批准，我們獲批准進行新A股非公開發售。於2022年11月，我們向牧原集團發行150,112,584股A股。於是次非公開發售完成後，我們的已發行股份總數增加至5,472,282,839股A股。

發行可轉換公司債券

於2021年2月7日，本公司就公開發行可轉換公司債券取得中國證監會的批准，該可轉換公司債券於2021年9月10日在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證券代碼為「127045」。於2021年8月13日收市時的現有普通A股持有人獲得認購可轉換公司債券的優先權利，因此可轉換公司債券本金金額的84.36%已發行予現有普通A股持有人。可轉換公司債券的剩餘本金金額已發行予通過深圳證券交易所線上系統認購或經承銷商承銷的公眾認購人。

可轉換公司債券的到期日為2027年8月15日（「到期日」），且須每年支付利息。自2021年8月16日（即可轉換公司債券的發行日期）起，第一年的票面率為0.20%、第二年為0.40%、第三年為0.80%、第四年為1.20%、第五年為1.50%及第六年為2.00%。可轉換公司債券轉換為A股的期間為2022年2月21日至2027年8月15日（「轉換期」），在此期間，債券持有人可隨時行使其轉換權。轉換價初步定為每股A股人民幣47.91元，且轉換價已參考本公司分派及股息支付以及股本變動持續調整。可轉換公司債券及因債券持有人行使轉換權而獲轉換的A股不受任何轉讓限制或禁售安排所規限。可轉換公司債券的持有人將不會擁有其他股東於上市後一般不會獲得的任何特別權利。

本公司將於到期日起計五個交易日內按其票面值（包括最後一期利息）107%的價格贖回所有尚未行使的可轉換公司債券。於到期日前，倘(i)於轉換期，本公司的A股在任何連續30個交易日內至少15個交易日的收市價不低於現行轉換價的130%；或(ii)尚未行使的可轉換公司債券相關的本金總額減少至低於人民幣30,000,000元，本公司可按其票面值加相關年度分期利息的價格全部或部分贖回所有尚未行使的可轉換公司債券。

有關自2022年2月21日起轉換為A股的詳情，請參閱「法定及一般資料－1. 有關本公司的進一步資料－B. 本公司的股本變動」。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尚未行使的可轉換公司債券相關的本金總額為人民幣9,543,025,200元。假設轉換價為每股A股人民幣44.26元（即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的現行轉換價），尚未行使的可轉換公司債券獲轉換後將予發行的A股總數將為約215,612,860股A股，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的3.95%。

假設本金總額為人民幣9,543,025,200元的尚未行使的可轉換公司債券於緊隨全球發售後按轉換價每股A股人民幣44.26元悉數轉換（假設超額配股權未獲行使），於尚未行使的可轉換公司債券獲轉換後將予發行的A股總數將為約215,612,860股A股，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的3.76%。

據本公司所知及所信，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亦為本公司核心關連人士（定義見上市規則）的可轉換公司債券持有人包括秦英林先生、牧原集團、錢瑛女士、曹治年先生及楊瑞華女士，分別持有尚未行使的可轉換公司債券相關本金金額的人民幣669,127,000元、人民幣985,592,900元、人民幣116,935,900元、人民幣22,464,900元及人民幣24,852,400元。假設轉換價為每股A股人民幣44.26元（即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的現行轉換價），轉換秦英林先生、牧原集團、錢瑛女士、曹治年先生及楊瑞華女士持有的尚未行使的可轉換公司債券後將予發行的A股數目將分別為約15,118,098股A股、22,268,254股A股、2,642,022股A股、507,567股A股及561,509股A股，佔本公司緊隨全球發售後已發行股本的0.26%、0.39%、0.05%、0.01%及0.01%（假設超額配股權未獲行使）。

於2017年發行優先股

於2017年5月25日，股東大會審議通過本公司非公開發售優先股的決議案。中國證監會於2017年10月30日審閱並通過本公司非公開發售優先股。於2018年2月6日，本公司按每股優先股認購價人民幣100元發行24,759,300股優先股（「優先股」），總認購價為人民幣2,475,930,000元，且該等優先股於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簡稱「牧原優01」及股份代碼為「140006」。

根據日期為2022年12月12日的決議案，本公司董事會批准贖回已發行的每股優先股面值為人民幣100元的24,759,300股優先股。所有優先股已於2022年12月29日贖回並摘牌。

員工持股計劃及限制性股份計劃

自2014年我們的A股上市以來，由於本公司出於僱員激勵目的購回及／或發行A股以及註銷限制性A股，導致本公司發生數次股本變動。有關限制性股份激勵計劃及我們第一次及第二次員工持股計劃的詳情，請參閱「—A股非公開發售」。

於2017年8月，經股東批准，我們於A股市場購入合共26,692,421股A股，用於第三次員工持股計劃。我們於2018年7月進行股權分派，每持有10股股份以公積金轉增發行八股A股。因此，第三次員工持股計劃持有的A股總數增加至48,046,358股。該計劃所持A股限售期為2017年8月至2018年8月。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第三次員工持股計劃所認購的所有A股已在A股市場上出售，且該計劃已終止。

有關本公司於緊接本招股章程日期前兩年內股本變動的詳情，請參閱「附錄六－法定及一般資料－1. 有關本公司的進一步資料－B. 本公司的股本變動」。

主要收購及出售事項

於往績記錄期間及直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並無進行任何主要收購、出售或合併。

於深圳證券交易所的上市及於聯交所上市的原因

自2014年1月28日（本公司A股於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日期）起及直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董事確認，我們在任何重大方面並無嚴重違反深圳證券交易所規則及其他適用中國證券法律法規的情況，而經董事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深知，概無有關我們於深圳證券交易所合規記錄的重大事項須提請投資者注意。據我們的中國法律顧問告知，於往績記錄期間及直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並無遭中國證監會、深圳證券交易所或中國證券監管機構施加任何重大行政處罰或監管措施。根據聯席保薦人進行的獨立盡職審查，聯席保薦人並無注意到任何事宜，令其不贊同我們董事對本公司於深圳證券交易所的合規記錄所作出的確認。

我們認為，發售及於香港聯交所上市將有助我們推進國際化戰略及建立全球資本運作平台。請參閱「業務－我們的戰略」及「未來計劃及所得款項用途」。

公眾持股量及自由流通量

公眾持股量

根據上市規則第8.08(1)條(經上市規則第19A.13A條修訂及替代)，倘新申請人為於上市時擁有其他已上市股份的中國發行人，這通常意味著尋求上市的H股中由公眾持有的部分於上市時必須(a)佔發行人該H股所屬類別已發行股份總數(不包括庫存股份)的至少10%；或(b)擁有不低於30.0億港元的預期市值。

我們的A股於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假設(i)根據全球發售配發及發行273,951,400股H股，且其中並無任何股份將分配予本公司的任何核心關連人士；(ii)超額配股權未獲行使；(iii)按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的轉換價轉換尚未行使的可轉換債券後發行215,612,860股A股；及(iv)於全球發售完成後，已發行及發行在外的A股為5,462,771,266股，則273,951,400股H股將計入公眾持股量。按每股發售股份39.00港元的最高發售價計算，由公眾人士持有的H股預期市值將為10,684.1百萬港元，高於第19A.13(A)(2)條規定，公眾人士須持有的H股指定市值30億港元。基於上述各項，預期本公司將符合上市規則第19A.13A(2)條規定的公眾持股量規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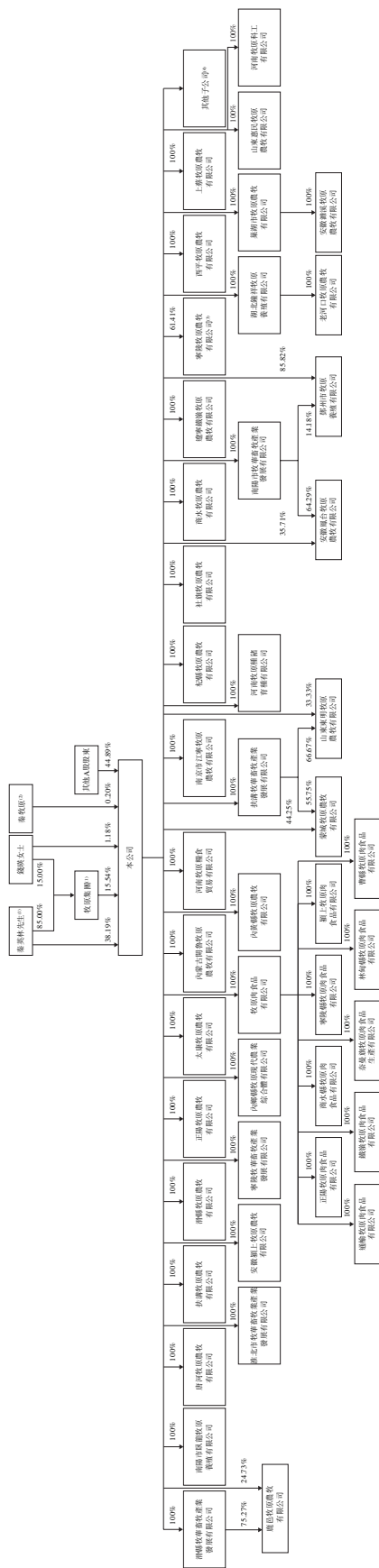
自由流通量

根據上市規則第8.08A條(經上市規則第19A.13C條修訂及替代)，倘新申請人為於上市時擁有其他已上市股份的中國發行人，這通常意味著尋求上市的H股中，由公眾持有且不受任何處置限制(不論是根據合約、上市規則、適用法律或其他規定)的部分，於上市時必須(a)佔上市時該H股所屬類別已發行股份總數(不包括庫存股份)的至少5%，且於上市時的預期市值不低於50.0百萬港元；或(b)擁有不低於6.0億港元的預期市值。

假設超額配股權未獲行使，且最終發售價釐定為每股發售股份39.00港元的最高發售價，除將發行予基石投資者的136,972,800股H股(佔緊隨全球發售完成後我們已發行股份總數的2.39%)自上市日期起計六個月內受處置限制外，其餘預期市值為5,342.2百萬港元(高於第19A.13(C)條規定的600百萬港元)的136,978,600股H股於上市時將不受任何處置限制(不論是根據合約、上市規則、適用法律或其他規定)。本公司將符合上市規則第19A.13C條項下的自由流通量規定。

緊接全球發售前的股權及企業架構

下圖描述緊接全球發售完成前本集團的簡化股權及實益擁有權架構（不包括轉換尚未行使的可轉換公司債券後發行的A股及假設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至上市期間本公司已發行股本並無變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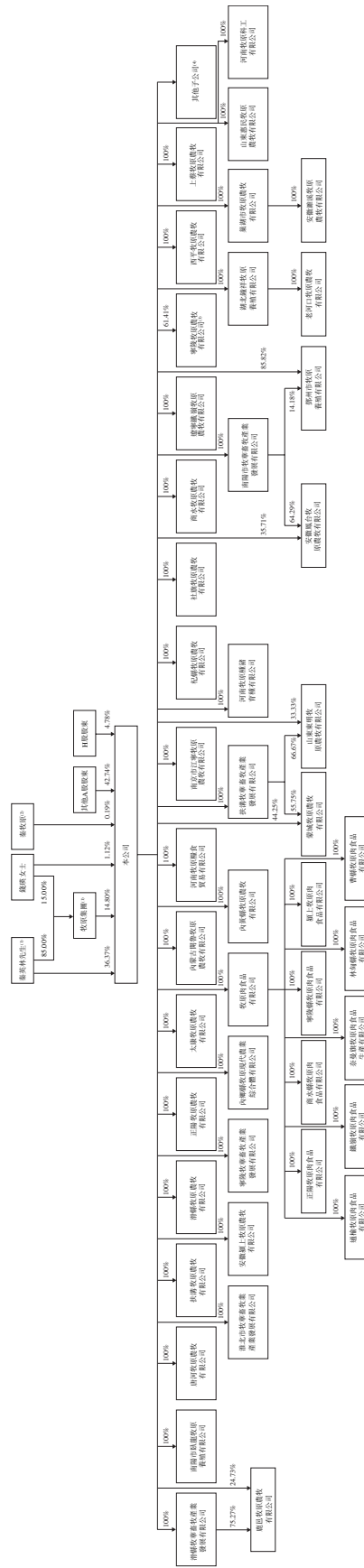


附註：

- (1) 於2017年12月13日及2017年12月19日，秦英林先生及牧原集團訂立投票權委託協議及其補充協議（統稱「協議」）。根據該等協議，秦英林先生向牧原集團委託其所持有的448,667,502股A股（相當於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持有的1,922,091,579股A股）所附帶的所有股東投票權、董事提名權及其他股東權利（不包括股息權及其他股東財產權）。投票權委託後，牧原集團取得對本公司的控制權，並將其綜合入賬至其財務報表。此安排旨在優化牧原集團的企業管治、提升其信息披露質量及一致性、加強其市場聲譽及強化其融資能力。根據該協議，牧原集團就本公司的事項行使委託股份附帶的投票權。該等委託股份的投票權乃根據牧原集團的內部決策程序釐定並反映秦英林先生及錢瑛女士的決定。該協議為長期有效且無到期日，惟可於雙方同意或秦先生不再為委託股份的持有人時終止該協議。
- (2) 秦牧原為秦英林先生及錢瑛女士的兒子。
- (3)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於寧陵牧原農牧有限公司的剩餘38.59%股權由獨立第三方農銀金融資產投資有限公司持有。於2026年1月，農銀金融資產投資有限公司將其於寧陵牧原農牧有限公司持有的全部權益轉讓予本公司，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該轉讓正在相關地方市場監督管理局登記。
- (4)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其他子公司包括合共274家子公司。

緊隨全球發售完成後的股權及企業架構

下圖描述緊隨全球發售完成後本集團的股權及實益擁有權架構(假設超額配股權未獲行使、不包括轉換尚未行使的可轉換公司債券後發行的A股及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至上市期間本公司已發行股本並無變動)：



附註：請參閱「— 緊接全球發售前— 的股權及企業架構」。

概覽

我們是誰

我們是一家科技驅動的豬肉龍頭企業，是智慧生豬養殖的領航者。憑藉30多年的深厚經驗，我們成為生豬養殖行業的領導者，採取的垂直一體化商業模式已覆蓋生豬育種、生豬養殖、飼料生產、屠宰肉食的生豬全產業鏈條。根據弗若斯特沙利文統計，自2021年起，按生豬產能及出欄量計量，我們是全球第一大生豬養殖企業，生豬出欄量連續四年全球第一。按生豬出欄量計算，我們的全球市場份額從2021年的2.6%增長到2024年的5.6%，於2024年已經超過第二至第四的市場參與者的合計市場份額數。在繼續夯實生豬養殖的領先地位的同時，我們自2019年開始進軍生豬屠宰肉食業務，以增強我們全產業鏈運營的優勢。根據弗若斯特沙利文統計，按屠宰頭數計量，我們於2024年的屠宰與肉食業務位列全球第五、中國第一。按照收入計量，2021年至2024年間，我們的屠宰肉食業務的收入複合年均增長率居於中國大型同行業企業之首。

我們的科技與創新

我們堅持科技立業。作為智慧生豬養殖行業的領航者，我們在生物安全、臭氣治理、環境可持續運營及成本管控方面持續推出新技術，破局行業痛點，提升養殖效率、降低養殖成本及創造社會價值。

- 2000年，我們開始探索優化豆粕日糧技術在生豬養殖行業的應用，以進一步降低成本並降低供應鏈的風險。
- 2002年，我們探索種豬二元輪回體系，建立獨立的育種體系。
- 2008年，我們在運營中應用「種養循環」的循環經濟發展模式，以進一步推動環境可持續發展並提升資源利用效率。
- 2011年，我們開啟數字化征程，提高管理效率。
- 2012年，我們開啟疾病淨化之路，通過自主研發、技術創新，探索多種疾病的淨化路徑，支撐我們生產業績的持續提升。
- 2013年，我們成立了病理實驗室，以加強診斷能力，實現高效準確的疾病檢測。

- 2017年，我們全面完成運營數字化，提升管理效率。
- 2019年，我們全面升級生物安全防控，研發應用新型空氣過濾豬舍，為所有豬舍配備我們具有空氣過濾、滅菌、獨立通風、除臭等功能的專有環境控制系統。
- 2019年，我們全面升級智慧養殖系統，全面推進智能飼餵、智能環控、智能巡檢、智能清潔在養殖的應用，為生豬智慧化養殖樹立行業標杆。
- 2021年，成立深化大數據相關研發的平台，加速智慧生豬養殖創新。
- 2021年，我們向行業分享優化豆粕日糧技術，被農業農村部作為典型案例向全行業推廣，作為解決行業痛點的戰略舉措，推動行業豆粕減量與氮減排。
- 2024年，向行業提供降氨除臭解決方案，助力行業氨減排，這一方案已經成為中國生態環境部推廣技術。

經過這一系列關鍵歷程，時至今日，我們不僅獲得了穩固領先的行業地位，還獲得了優異且極具韌性的財務表現。

2014-2024年我們的總收入複合年均增長率達48.7%，在全球範圍內按照出欄量計算的排名前十的豬肉食品上市企業中收入增速第一。得益於我們領先的科技與成本管理能力，我們盈利水平強勁。於同一期間，我們的淨利潤複合年均增長率達到72.7%，平均年淨利潤率達到19.0%。值得注意的是，按出欄量計，我們是全球十大豬肉食品上市企業中，唯一一家在2014年到2024年平均年淨利潤率高於15.0%的企業。2014年到2024年我們的EBITDA（非中國企業會計準則計量）複合年均增長率達到60.2%，平均EBITDA（非中國企業會計準則計量）利潤率達30.8%，優於中國生豬養殖行業的其他大型上市公司。

除了營收與利潤的增長外，我們亦持續維持穩健的現金流。我們過往長期的資本投資已逐漸轉化為現金流量創造能力。於2022年、2023年、2024年以及截至2024年及2025年9月30日止九個月，我們分別錄得經營活動現金流入淨額人民幣23,010.6百萬元、人民幣9,892.8百萬元、人民幣37,543.1百萬元、人民幣29,177.9百萬元及人民幣28,579.5百萬元。2022-2024年累計經營活動現金流入淨額已經1.6倍覆蓋累計資本性支出（指購建固定資產、無形資產及其他長期資產支付的現金），僅計2024年，我們的經

營活動現金流入淨額是資本性支出的3.0倍。截至2025年9月30日止九個月，我們的經營活動現金流入淨額是資本性支出的3.9倍。基於我們的盈利能力、資產利用率，我們的平均權益年回報率於2014年至2024年達到了行業領先的22.5%，領先於中國排名第二的上市同業（其同期錄得平均權益年回報率15.7%）。我們珍視股東對我們的長期信任，並一直通過分紅回報股東。本公司歸屬於截至2022年、2023年、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及截至2025年9月30日止九個月宣派的股息總額為人民幣166億元。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已悉數支付該等股息。

我們的增長機遇

全球生豬養殖行業仍有重大發展機遇，我們將借助領先的技術優勢、成本管控能力、ESG先進經驗及已覆蓋生豬全產業鏈條（包括生豬育種、生豬養殖、飼料生產、屠宰肉食）的垂直一體化商業模式，把握發展機遇。根據弗若斯特沙利文統計，全球豬肉消費量穩定，自2020年的9,520萬噸上升至2024年的11,530萬噸，複合年均增長率達到4.9%。作為全球第一大豬肉消費國，根據弗若斯特沙利文統計，於2024年，中國人均主要肉類消費量為69.4公斤／人，相比美國的102.0公斤／人仍有重大增長機遇。此外，中國冷鮮豬肉在豬肉總消費量中的佔比相比較海外發達國家仍然較低，意味著巨大市場潛力。

此外，隨著經濟持續發展和人均收入提高，越南、泰國、菲律賓等東南亞國家的人均可支配收入水平提升，人均豬肉消費量隨之逐步增長。然而全球生豬養殖業仍然高度分散，前五大生豬養殖企業在2024年的全球銷量市場份額僅11.8%，市場集中度仍有提升的空間。我們為把握行業機遇，正在探索海外市場，通過我們領先的裝備與技術出海，賦能生豬養殖行業，構建生豬養殖生態圈。例如，我們於2024年與BAF越南農業有限公司達成戰略合作，為其提供豬舍設計、生物安全管理、環保除臭、智慧養殖等服務，助其優化養殖效率、推進環保養殖，成為我們全球出海的第一步。

我們的競爭優勢

我們相信以下優勢是我們成功的推動力，使我們能夠抓住市場機遇並實現可持續增長：

全產業鏈運營的生豬養殖龍頭企業

作為全球最大的豬肉企業，我們擁有垂直一體化的商業模式，涵蓋育種、生豬養殖、飼料、屠宰肉食。我們垂直一體化的業務模式使我們能夠高效分配資源。我們憑藉自身技術實力與管理能力攻克了全鏈條諸多技術難題，實現上下游環節高效協同與標準化管理，建立了全流程可追溯、食品安全有保障、精細化成本控制、高度可複製的運營體系，使我們成為了行業絕對的領導者。我們始終以終端消費者需求為導向，通過屠宰肉食業務了解消費者需求，反哺種豬育種與生豬養殖，將高品質豬肉送往千家萬戶。

作為豬肉食品龍頭企業，我們在生豬養殖與屠宰肉食兩大業務板塊全球領先。根據弗若斯特沙利文統計，自2021年以來，我們是全球第一大生豬養殖企業，我們的生豬產能及出欄量連續4年全球第一。按生豬出欄量計算，我們佔全球生豬養殖業的市場份額由2021年的2.6%增至2024年的5.6%，於2024年超過排名第二至第四的市場參與者的合併市場份額。根據弗若斯特沙利文的資料，按屠宰頭數計量，我們的屠宰肉食業務在2024年位列全球第五及中國第一。自2019年我們開展屠宰業務以來，我們在短時間內即獲得了此成就，且領先優勢仍在持續擴大。

在取得了卓越的規模與市場地位同時，我們仍然保持高速增長。2014-2024年我們總收入複合年均增長率達48.7%，業界領先。在全球按照出欄量計算的排名前十的豬肉上市企業中收入增速位列第一。我們堅持高質量的增長，因此盈利能力強勁並極具韌性。2014-2024年間，我們的淨利潤複合年均增長率達到72.7%，平均年淨利潤率達到19.0%，是全球按照出欄量計算的排名前十的豬肉上市企業中，唯一一家於2014年至2024年平均年淨利潤率超過15.0%的企業，且增速遙遙領先。

基於我們已覆蓋生豬全產業鏈條（包括生豬育種、生豬養殖、飼料生產、屠宰肉食）的垂直一體化商業模式、技術優勢、成本管理能力，我們獲得了規模、增長和盈利這三者的平衡。

專有的全產業鏈研發能力

我們深耕中國生豬養殖行業30餘年，為突破行業痛點，我們構建了全鏈條的技術研發能力。而此類技術大幅提升了我們每一個環節的效率、改善成本管理能力，並創造顯著的社會價值。

種豬育種

根據弗若斯特沙利文統計，中國種豬大部分依賴進口。與此形成強烈對比的是，我們花了三十年時間形成了一個完全自建的大型種豬育種系統。我們擁有領先的由數據驅動的基因選育平台，包括種豬健康管理系統和基因數據標籤與記錄系統，這使得我們能夠不斷提高種豬的質量。截至2025年9月30日止九個月，我們的平均PSY達到約28，領先行業平均水平。

精準飼餵及飼料配方優化

我們自2000年起即深耕優化豆粕日糧技術，提前行業超10年以上，讓我們在飼料生產中減少豆粕的使用比例，同時有足夠的營養以維持生豬健康。優化的豆粕飼料配方能夠降低飼料成本，並減少了氮排放。根據弗若斯特沙利文的資料，截至2024年，我們的飼料中平均豆粕使用量佔比為7.3%，遠低於行業平均水平的10%-17%。我們的智能飼餵系統可根據生豬的日齡及體重動態調整飼料配方，從而準確評估飼料的使用。我們的自動飼餵系統將人工干預顯著降低，提升飼餵效率。同時，我們的飼料原料價格監控系統可根據其售價變動動態調整飼料原料的配比，從而使我們能夠有效控制飼料成本。

生豬健康管理

中國生豬行業的特點為養殖場分佈密度高、活豬調運頻繁，因此需要採取嚴格的疾病預防措施，以保障生產效率。因此，我們已制定及實施「天網工程」—一個基於生豬疾病病因廣泛研究的綜合疾病防控系統。該系統專注於識別和防控導致生豬疾病的病毒、細菌和寄生蟲。通過將先進的環境控制系統、生物安全體系及免疫管理一體化，我們的目標是在整個生豬養殖過程中大大減少致病病原。

我們自主研發的空氣過濾豬舍能夠有效攔截0.3微米以上氣溶膠顆粒。另有獨立通風，可避免單元間交叉感染。另外，我們採用滅菌除臭工藝，除塵、除臭、滅菌率效果達到99.9%以上，可以有效防止病原擴散。我們亦建立了完全可追溯的數字化生物安全系統，覆蓋從檢測、診斷、干預到治療的整個疾病防治過程。我們的智能生豬健康管理系統可實時監控生豬健康狀況，可在收集樣本後6小時內提供診斷結果。該整合方案可以保證生豬健康情況的全流程追溯，同時具備對突發疾病的快速響應能力。

智能養殖

我們的生豬養殖系統整合了智能設備、物聯網及大數據驅動分析解決方案綜合技術應用。我們的生豬養殖系統配備多種傳感器，可實時識別多個與環境和生豬健康狀況相關的指標。我們的智能生豬養殖系統追蹤豬健康相關指標，能夠實時檢測疾病並且進行有針對性的干預與治療方案，並大幅度降低了人工干預，進一步降低了疫病的風險，同時提升生豬的整體健康狀況及營運效率。

憑藉我們領先的技術實力，我們實現了生豬養殖效率領先。截至2025年9月30日止九個月，我們育肥豬日增重約841克，領先同業。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的商品豬總出欄量由2022年的6.4百萬噸增加至2024年的8.0百萬噸，及截至2025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為7.3百萬噸，而商品豬平均體重由2022年的116.4公斤增加至2024年的122.8公斤，並進一步增加至截至2025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的127.1公斤。我們的智慧生豬養殖系統亦優化了運營效率。通過智能解決方案將我們數十年的生豬養殖專業知識數字化，我們的年均完全成本，即生豬養殖所產生的每公斤（活重當量）總成本及開支，包括經營成本，以及銷售費用、管理費用、研發費用及財務費用，從2019年到2024年各年一直保持在中國大型生豬養殖企業中最低，並於截至2025年9月30日止九個月進一步降至每公斤人民幣12.19元，表現領先行業平均水平。

生豬養殖行業的全產業鏈研發需要對整個產業鏈擁有深刻洞察及深刻的行業見解，從而築造了極高的進入壁壘。截至2025年9月30日，我們已經擁有約6,300名員工的研發團隊，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的研發投入總金額為人民幣58億元。根據弗若斯特沙利文的統計，我們2024年的研發費用金額在中國生豬行業排名第一。截至最後實

際可行日期，我們擁有專利超過1,700項。我們全產業鏈的研發能力，使我們在關鍵領域形成核心壁壘。

高增長的屠宰肉食業務

我們於2019年進軍生豬屠宰加工行業，進一步延伸我們的產業鏈。這一業務模式可幫助我們根據市場情況靈活調配資源，並最大限度地發揮業務協同效應。憑藉我們在屠宰和肉類產品業務中所獲得的洞察力，我們密切關注中國各地不同的消費者需求，以消費者需求為導向反哺育種和養殖體系，以此根據每個地區的消費需求推出因地制宜的生豬與屠宰肉食製品，進一步提升我們的銷售規模。這一垂直化的豬肉產業鏈提高了產品的可追溯性，使得我們能夠不斷向消費者提供健康、安全、高質價比的豬肉產品。此外，我們可以臨近生豬養殖場建立屠宰廠，進一步加強成本管理。

在以消費者為中心的原則下，通過先進的技術進行積極的產品研發，我們能夠保持肉類產品的新鮮度，保持豬肉的視覺吸引力及確保產品質量。為加深對消費者需求的把握，我們組建了專業化的品鑑團隊，我們已經舉行多次品鑑活動，通過對消費者需求的收集，我們反哺上游育種環節，因地制宜的推出符合當地市場需求的生豬及肉類產品。例如，我們推出了專為烤肉餐飲客戶設計的去皮帶骨肉類產品，已在銷售渠道快速推廣和複製。

我們廣泛且深度滲透的銷售網絡遍佈中國這一全球最大的豬肉消費市場，使我們的產品走進千家萬戶。消費者愈發重視豬肉全產業鏈的可追溯性與安全性，我們的垂直一體化業務模式與嚴格的供應鏈控管賦予我們天然的競爭優勢。正是基於我們垂直一體化的商業模式、以消費者為核心的產品研發、大規模的工業化與智能化的生產水平，自2019年起短短5年間，我們已經拓展客戶約2萬戶。具體而言，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的屠宰肉食業務已實現廣泛的市場滲透，在2024年胡潤中國餐飲品牌100強中已經累計覆蓋21個餐飲企業，在中國商業聯合會及中華全國商業信息中心認可的年度前100大零售商中，已經覆蓋22個企業，並且已經覆蓋至所有全中國主要的新興到家零售平台，對這些渠道的滲透利於我們提升豬肉分割品的佔比從而提升盈利水平。

在中國的大型生豬屠宰肉食企業中，我們是2021年至2024年增長最快且收入複合年均增長率最高的公司。根據弗若斯特沙利文統計，我們2024年度屠宰量達12.5百萬頭，按照屠宰頭數計量，我們已經是中國第一大生豬屠宰肉食企業。受環境法規日益嚴格以及消費者對高質量產品的需求不斷增長的推動，生豬屠宰肉食行業正在經歷快速整合。我們有能力受益於行業趨勢，並透過垂直一體化的運營模式、多樣化的產品組合及廣泛的銷售網絡擴大我們的市場領導地位。

綠色生態養殖業的ESG領航者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根據LSEG（倫敦證券交易所集團）ESG最新評分，我們在LSEG數據和分析505個全球食品與煙草行業公司中排名位列前20%，其中，我們的排放量評分達到90分／100分。我們是LSEG數據和分析前100大食品與煙草行業公司當中的生豬養殖企業。

我們正在推行全面的節能減排策略。在中國生豬養殖行業率先採用可再生能源，例如，我們於2018年便開始使用太陽能發電。此外，我們研發並應用無供熱豬舍可減少溫室氣體排放。我們在生豬養殖系統中應用的減氨及除臭解決方案亦使我們減少氨排放，鞏固了我們作為中國生豬養殖企業減氨先行者的地位。我們自研的優化豆粕飼料配方亦使我們顯著減少氮排放。

我們致力於創造持久的社會價值，助力行業可持續發展。我們推廣「種養循環」模式，於2024年為約4.7百萬畝耕地提供肥料，為農民創造約人民幣14億元的經濟效益。作為行業領導者，我們積極透過技術共享推動全行業進步。例如，我們於2021年向業界介紹優化豆粕飼料配方，進一步支持中國生豬養殖行業的參與者減少對豆粕的依賴。此外，我們將減氨除臭解決方案商業化，推動畜牧養殖業產業升級。

我們打造動物友好型養殖體系，將動物福利融入養殖環節，引入外部審核機構對員工進行動物福利培訓，保障豬群健康舒適生活，為消費者提供更高品質的豬肉。我們持續深化ESG實踐、積極推廣行業最佳方案，助力生豬養殖業的綠色轉型。

遠見卓識的管理層團隊和先進的企業管治

我們的創始人秦英林先生和錢瑛女士在生豬養殖業擁有超30年的經驗，一直致力於現代生豬養殖的發展。秦英林先生是生豬養殖行業的先行者，錢瑛女士則是生豬養殖及動物疾病預防領域的專家。我們擁有穩定的核心管理團隊，並積極培養下一代領導者，以確保我們擁有優秀的管理人才儲備，隨時準備迎接未來的挑戰。憑藉堅忍不拔的毅力及前瞻性、創新的思維模式，我們富有遠見的管理層團隊推動我們不斷變革、與時俱進，鞏固我們的領導地位。

我們致力於為員工實現最大價值，關注員工的內在價值的實現和外在價值的釋放。我們重視員工培訓及職業晉升，確保員工在實現職業目標的同時，推動我們的持續成長。我們的「傳幫帶」導師計劃將新入職員工與經驗豐富的資深員工進行配對，提供全面的培訓，並加強我們員工的競爭優勢。通過親身實踐和量身定制的指導，該計劃可確保員工的熟練程度和運營效率。為加強與國際先進技術與經驗的交流，我們重視對員工廣闊視野的培養，積極帶領員工參與行業交流大會。於2024年，我們在員工培訓方面投入人民幣7.2億元，員工人均培訓用時37天，培訓覆蓋率達100%。在這一過程中，員工歸屬感不斷強化，推動員工與我們同頻發展。我們重視員工，推出多項員工股權激勵計劃，激勵範圍超過8,000名員工。

我們的身份是「高品質豬肉的生產者；社會進步的推動者」。我們堅持開放、共享的企業文化，擁有一支有凝聚力、統一的價值觀和使命的團隊。我們的願景是「讓人們吃上放心豬肉，享受豐盛人生；讓公司成為一家受人尊重的企業」。在願景引領下，我們承擔着「為大眾生產安全健康的豬肉食品；推進行業健康發展」的使命。與此同時，我們也通過積極的科技研發與綠色養殖事業的實踐，來為產業升級與環保事業做貢獻。我們的企業文化強調社會價值，在員工獲取內在價值的同時，強調為社會做出貢獻。正是我們卓越的企業文化與可持續的領導力，為我們長期發展奠定了堅實基礎。

我們的戰略

我們透過以下戰略推動業務發展：

推動全產業鏈技術創新

我們將進一步着眼於行業最前沿的研發策略，加大智能化研發投入，培育發展新質生產力。持續聚焦生豬產業鏈的數智化應用場景與業務需求，進一步打造集農業種植、飼料加工、生豬育種、生豬養殖、屠宰加工、智能裝備及合成生物於一體的生豬產業互聯平台。具體研發方向如下：

- 提升我們的生豬育種能力，以先進基因選育技術改善種豬品質；
- 以智能設備及先進技術提升我們的生豬健康管理能力；
- 以智能設備進一步提升屠宰加工自動化；
- 建立以數據驅動決策工具為依據的閉環管理體系；
- 與學術機構合作，推進飼料原料替代方案的研發力度；及
- 進一步加強ESG的投入，例如提升節水技術的利用，加強豬糞／豬尿的利用，加大新能源設備的投入與覆蓋。

挖掘海外機遇擴大商業版圖

我們計劃逐步擴展全球業務，以先進的技術及智能化養豬設備作為切入點，在豬肉消費潛力較大的海外主要市場進行佈局。我們計劃在有巨大增長潛力的市場逐步建立當地化的研發中心及生產基地，提升我們在全球的競爭力。特別是，我們打算利用數十年在中國經營所累積的先進養殖技術、生產設備及管理專長，並將其應用於海外市場。我們將於全球進行多元化的供應鏈佈局，同時與國際生豬育種專家合作，提升我們的育種能力，並在全球範圍內實現育種技術的商業化。我們計劃透過有針對性的併購及／或合資企業推進我們的全球擴張，輸出我們創新的生豬養殖解決方案。我們的目標是整合全球資源與技術，快速將先進技術應用於養豬生產，強化成本管理能力。

優化垂直一體化業務模式

我們計劃進一步延伸下游屠宰肉食業務。我們將繼續優化屠宰廠的運營效率及產能利用率，增強屠宰肉食業務的盈利能力。此外，我們亦計劃利用生豬業務的優質供應能力來積極拓展屠宰業務。我們亦計劃擴展及多元化屠宰肉食的銷售渠道，如商超、連鎖餐廳及食品加工企業，使計劃產能與市場需求一致。通過生產設施升級和研發有針對性的，我們將進一步多元化屠宰肉類產品組合，如定制化屠宰肉食分割品的銷售（例如袋裝豬肉片、乾式熟成豬肉產品及調味豬肉產品）。憑藉我們的一體化模式，並採用以消費者為中心的方法，我們的目標是引領屠宰肉食行業的進步，把握屠宰肉食行業的機遇。

產業互聯合作創新，聯農助農雙贏發展

我們將憑藉我們在育種、飼料、生物安全、除臭管理、環保可持續發展的技術實力，不斷向整體生豬養殖行業輸出我們的技術實力。通過向當地農戶的賦能，探索產業互聯的增長機遇。例如，我們將挖掘仔豬銷售業務的重大增長機遇，憑藉優質仔豬和種豬儲備，向生豬養殖戶進行銷售。我們也將把握挖掘降氨除臭技術賦能於整體養殖行業的增長機遇。我們將不斷探索創新農戶合作模式，輸出技術與管理經驗，同時達成企業與農戶的互利共贏。

培育世界級人才，建立領先的企業組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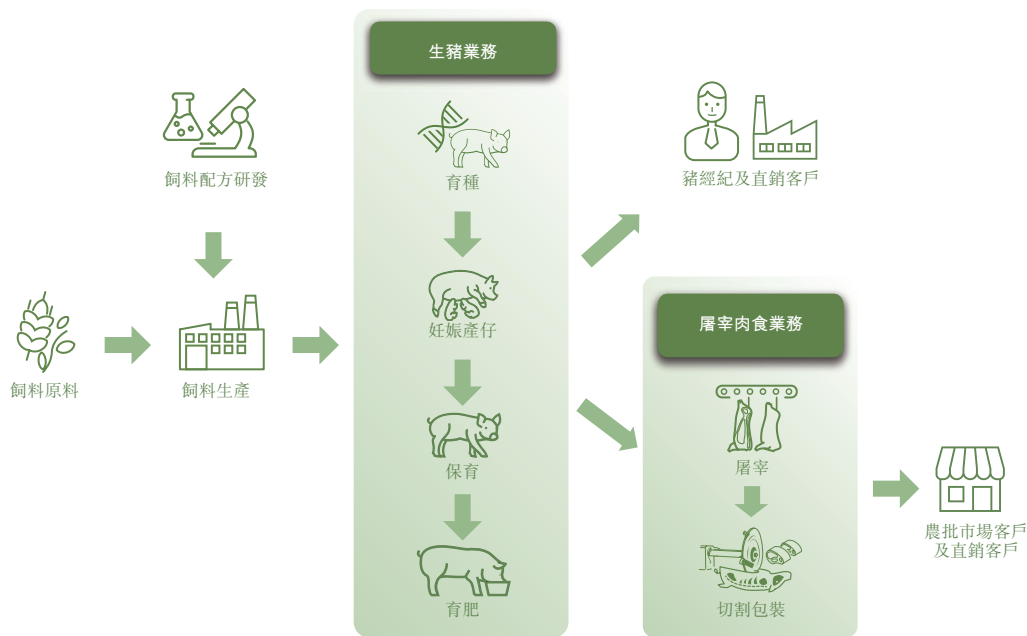
我們秉承「以人為本」的經營理念，堅持人才自主培養，打造科學的薪酬體系和完善的人才培養方案，形成完整、合理、科學、有效的人才層次體系。我們將進一步完善人才培養機制，完成牧原下一代的傳承，打造年輕化、梯隊化的人才團隊，推動快速發展。我們將積極提升知名度，吸引國際化人才，打造一個具備出海能力的國際化商務、研發及技術團隊。我們將繼續營造良好的企業文化，增強員工歸屬感和凝聚力，吸引和留住優秀人才。

業務模式及產品

我們通過兩大業務板塊運營，即(i)我們的生豬業務，我們養殖並銷售商品豬、仔豬及種豬，及(ii)我們的屠宰肉食業務，包括生豬屠宰及銷售白條、分割品及副產品。我們的主要產品包括生豬（即商品豬、仔豬及種豬）以及鮮、凍肉類產品。

憑藉30多年的經驗，我們採用覆蓋整個行業上下游的垂直一體化經營模式，包括生豬育種、生豬養殖、飼料生產、屠宰以及生豬及肉類產品銷售。通過自繁自養生豬業務和屠宰肉食業務，我們能夠對整個生產過程保持完全透明、品質控制和可追溯性，從而確保食品安全，並為客戶提供優質的生豬及肉類產品。

下圖展示我們的垂直一體化經營模式：



生豬業務

我們的生豬業務包括飼料生產、生豬育種、生豬養殖以及商品豬、仔豬及種豬銷售。根據弗若斯特沙利文統計，自2021年起，按生豬產能及出欄量計量，我們是全球第一大生豬養殖企業，生豬出欄量連續四年全球第一。按生豬出欄量計算，我們的全球市場份額從2021年的2.6%增長到2024年的5.6%，於2024年已經超過第二至第四的市場參與者的總數。根據同一資料來源，於2024年，我們擁有全球最大的生豬產能，達81.0百萬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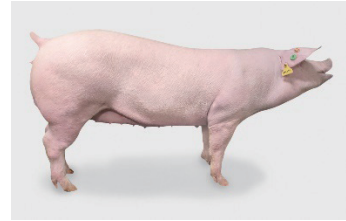
我們在生豬業務下銷售商品豬作為主要產品。於2022年、2023年、2024年以及截至2024年及2025年9月30日止九個月，來自商品豬的收入（分部間抵銷前）分別佔總收入的92.8%、96.5%、95.2%、94.1%及92.5%。待售商品豬的體重一般為約120公斤。此外，我們銷售仔豬及種豬。我們主要考慮市場需求、市場價格以及我們的營運及生產計劃，動態調整仔豬和商品豬的銷售比例，以優化盈利能力。



仔豬



商品豬



種豬

屠宰肉食業務

我們的屠宰肉食業務包括生豬屠宰及銷售鮮、凍肉類產品。我們的肉類產品可進一步分為白條、分割品及副產品三大類。根據弗若斯特沙利文的資料，以2024年的屠宰量計，我們在生豬屠宰加工行業中排名世界第五及中國第一。我們自2019年開展屠宰肉食業務以來，在短時間內取得該等成就，並且我們對排名第二公司的領先優勢持續擴大。此外，在中國的大型生豬屠宰加工企業中，我們是2022年至2024年收入複合年均增長率最高的公司。

白條



分割品



副產品



業 務

主要指標

下表載列所示期間我們按業務分部劃分的收入明細（以絕對金額及佔總收入百分比列示）：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9月30日止九個月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2024年		2025年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人民幣百萬元，百分比除外)										
(未經審計)										
生豬業務.....	119,744.0	95.9	108,224.3	97.6	136,229.3	98.7	95,356.7	98.5	109,516.0	98.0
－商品豬.....	115,896.5	92.8	106,975.5	96.5	131,306.7	95.2	91,096.0	94.1	103,391.1	92.5
－仔豬.....	2,860.1	2.3	705.6	0.6	3,080.0	2.2	2,639.4	2.7	4,872.0	4.4
－種豬.....	987.4	0.8	543.2	0.5	1,842.6	1.3	1,621.3	1.7	1,252.9	1.1
屠宰肉食業務....	14,718.1	11.8	21,862.3	19.7	24,273.6	17.6	15,881.0	16.4	31,812.7	28.5
分部間抵銷 ⁽¹⁾	(15,634.2)	(12.5)	(22,793.0)	(20.5)	(24,435.8)	(17.7)	(15,632.4)	(16.1)	(32,708.6)	(29.3)
小計.....	118,827.9	95.2	107,293.6	96.8	136,067.1	98.6	95,605.3	98.8	108,620.1	97.2
其他 ⁽²⁾	5,998.3	4.8	3,567.1	3.2	1,879.8	1.4	1,169.8	1.2	3,169.9	2.8
總計.....	124,826.2	100.0	110,860.7	100.0	137,946.9	100.0	96,775.1	100.0	111,790.0	100.0

附註：

- (1) 於往績記錄期間的分部間抵銷金額表明抵銷生豬業務與屠宰肉食業務之間銷售交易產生的收入。根據中國相關稅收法律法規，我們的生豬業務收入免徵增值稅，而我們的屠宰肉食業務有權就其生豬採購抵扣進項增值稅。因此，我們屠宰肉食業務的相關營業成本是按照這些內部交易的銷售金額扣除進項增值稅後的金額記錄。
- (2) 其他主要包括飼料原料貿易（主要包括玉米、小麥和豆粕）及其他經營活動（例如銷售飼料及豬糞）所得收入。

業 務

下表載列我們於所示期間的主要產品的主要經營指標：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9月30日止九個月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2024年	2025年
生豬出欄量(千頭)	61,201	63,816	71,602	50,144	69,234
— 商品豬 ⁽¹⁾	55,296	62,267	65,477	45,132	57,323
— 仔豬	5,558	1,367	5,659	4,607	11,571
— 種豬	346	181	465	405	340
肉類產品銷量(千噸)	757	1,405	1,416	916	2,144

附註：

- (1) 商品豬出欄量包括向我們的屠宰肉食業務的內銷商品豬，其分別於2022年、2023年、2024年以及截至2024年及2025年9月30日止九個月達到7,368千頭、13,266千頭、12,565千頭、7,977千頭及19,135千頭。

生豬業務

憑藉於生豬行業30多年的專業知識，我們已建立了涵蓋生豬育種、生豬養殖、飼料生產及生豬銷售的全產業鏈業務。我們於該業務下的主要產品包括商品豬、仔豬及種豬。憑藉應用於生豬業務各方面的先進技術及智能設備，我們能夠大規模生產遺傳性狀優良及健康良好的生豬。於2022年、2023年、2024年以及截至2024年及2025年9月30日止九個月，我們分別售出約61.2百萬頭、63.8百萬頭、71.6百萬頭、50.1百萬頭及69.2百萬頭生豬。於2022年、2023年、2024年以及截至2024年及2025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生豬業務產生的收入（於分部間抵銷前）分別為人民幣119,744.0百萬元、人民幣108,224.3百萬元、人民幣136,229.3百萬元、人民幣95,356.7百萬元及人民幣109,516.0百萬元，佔我們各期間總收入的95.9%、97.6%、98.7%、98.5%及98.0%。於2022年、2023年、2024年以及截至2024年及2025年9月30日止九個月，我們生豬的平均售價（不含稅）分別約為每頭人民幣1,956.6元、每頭人民幣1,695.9元、每頭人民幣

1,902.6元、每頭人民幣1,901.7元及每頭人民幣1,581.8元。下表載列所示期間我們按產品類別劃分的生豬產品的平均售價：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9月30日止九個月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2024年	2025年
商品豬(人民幣／頭).....	2,095.9	1,718.0	2,005.4	2,018.4	1,803.7
(人民幣／公斤).....	18.0	14.5	16.3	16.4	14.2
仔豬 ⁽¹⁾ (人民幣／頭).....	514.5	516.2	544.2	572.9	421.0
種豬 ⁽¹⁾ (人民幣／頭).....	2,854.4	2,997.8	3,961.2	3,999.8	3,687.4

附註：

- (1) 仔豬及種豬的售價主要取決於定性因素，包括其品種（例如第一代種豬、二元雜交母豬）、健康狀況及遺傳性能（例如親代種群的生產性能），而非其重量。

根據弗若斯特沙利文的資料，中國生豬市場主要受生豬的供需變化影響，而供需變化則受各項因素影響，包括生豬養殖周期、動物疾病及政府政策。2018年動物疾病的爆發嚴重擾亂生豬供應，推動生豬價格大幅上升並於2020年達到頂峰。由於國內生豬產能於隨後幾年逐步恢復，供應不斷增加導致生豬價格下跌，其於2023年達到周期低位。鑒於生豬價格及生豬產能於2024年均有所回升，加上生豬生物生長周期，2024年年底及2025年的生豬供應逐漸充裕。在需求相對穩定的背景下，該供需動態於2025年對生豬價格構成下行壓力。

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商品豬的平均售價（每頭人民幣）與(i)每頭生豬的平均重量；及(ii)2023年及2025年有所下跌的生豬市場售價（每公斤人民幣）緊密相關。受我們戰略性擴產及運營規模擴大所推動，於整個往績記錄期間，我們商品豬的出欄量穩步上升。儘管生豬價格具有固有周期性，我們仍專注於通過技術創新提升我們的運營效率及降低成本。例如，我們通過採用數據驅動的遺傳評估及選擇性育種來改善畜群表現，從而進一步提高育種效率。此外，我們因應原材料波動靈活調整飼料配方及採購計劃，令我們得以管理整體生產成本。通過在我們的生豬養殖及生豬健康管理流程中整合人工智能及物聯網技術，我們能夠降低人工成本並改善生豬健康，從而提高生豬養殖效率。我們亦加強自動化管理，以提高生產力及控制營運成本。所有該等措施使我們能夠在生豬行業的周期性波動下有效地管理成本並保持競爭力。

我們仔豬及種豬的平均售價主要受市場供需影響。由於2023年國內種母豬的保有量下跌，導致2024年的仔豬及種豬供應短缺，推升我們2024年仔豬及種豬的平均售價。仔豬及種豬的出欄量於2023年有所下跌，主要歸因於整體市場疲弱，其特徵為生豬價格低迷。於市場疲弱期間，生豬養殖戶不願以額外仔豬及種豬擴大生豬產能，而我們則能夠憑藉一體化經營模式靈活地調整仔豬及種豬的出欄量。

生豬供需變動對中國的生豬價格周期以及我們於往績記錄期間（尤其是於2023年）的經營業績造成重大影響。

生豬養殖場

我們已建立廣泛的生豬養殖場網絡。截至2025年9月30日，我們在中國23個省份設立運營超過1,000個生豬養殖場。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於鄭州擁有約100千頭能繁母豬的超健康種豬選育平台正在建設中，預計將於2026年年中全面投入運營。我們通過考慮多個因素，包括當地原料的供應、水資源、環境條件、銷售網絡的可及性及監管要求，戰略性地為我們的生豬養殖場選址。

為提高生產力和生豬質量，我們在專門設計的豬舍中飼養生豬，在設計時考慮了不同生長階段豬的最佳溫度、濕度和通風標準，同時確保動物福利。此外，我們的豬舍配備有效的疾病預防機制和自主開發的智能系統，以確保生豬的健康並提高運營效率。例如，我們通常會為豬舍配備四級空氣過濾系統：第一級過濾器阻擋蒼蠅和柳絮等異物；第二級過濾器有效捕獲空氣中漂浮的可見灰塵；第三級過濾器有效攔截5微米以上的顆粒物；而第四級過濾器阻擋空氣中0.3微米以上的顆粒物。該四級空氣過濾系統通過過濾含有較小分子顆粒物的氣溶膠（如豬流行性腹瀉、豬繁殖與呼吸綜合徵(PRRS)和非洲豬瘟的病毒）有效去病毒和細菌等微生物。此外，我們的豬舍配備精準通風系統，可確保過濾後的空氣均勻分佈於豬舍的所有區域。這些系統的設計旨在消除不同欄位之間交叉污染的風險，使我們大大減少了疾病相關損失並提高了運營效率。我們對生豬養殖場進行定期維護和及時升級，以確保高效運作並為生豬提供健康的環境。有關我們豬舍所採用的其他先進技術及智能設備的詳情，請參閱「一 智能生豬養殖」及「一 案例研究：內鄉牧原肉食產業綜合體」。

作為對我們先進生豬養殖實踐的證明，我們多個生豬養殖場獲農業農村部頒發「國家生豬核心育種場」和「生豬標準化示範場」等榮譽稱號。此外，我們部分的生豬養殖場獲得中國GAP認證。

下表載列我們於往績記錄期間所示期間的生豬產能及出欄量：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9月30日止九個月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2024年	2025年
產能(千頭) ⁽¹⁾	74,300	79,990	81,010	80,863	82,645
出欄量(千頭)	61,201	63,816	71,602	50,144	69,234
－ 商品豬 ⁽²⁾	55,296	62,267	65,477	45,132	57,323
－ 仔豬	5,558	1,367	5,659	4,607	11,571
－ 種豬	346	181	465	405	34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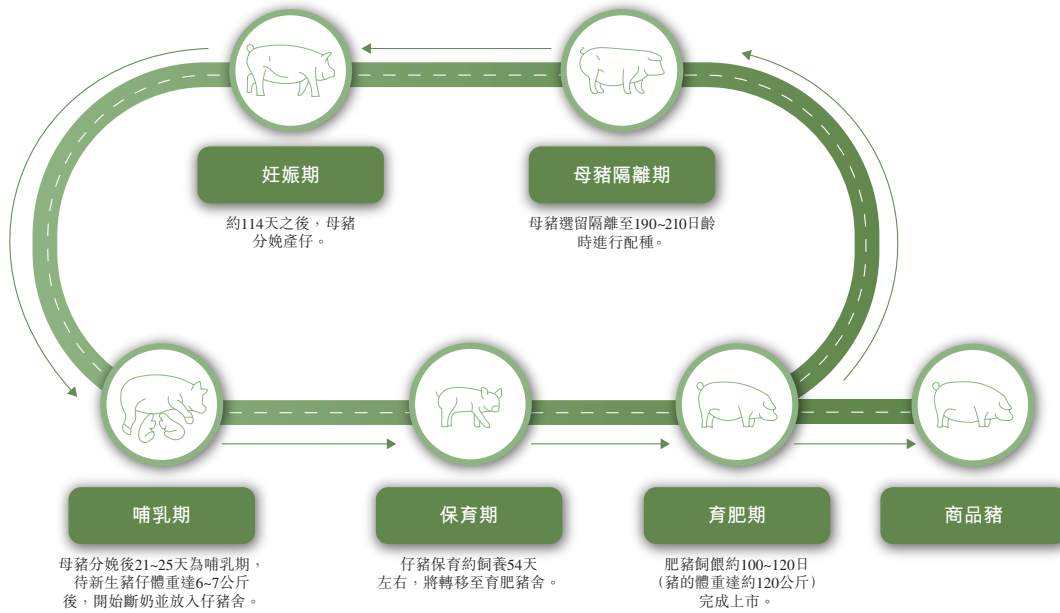
附註：

- (1) 指根據我們生豬養殖場內估算的豬舍數量，按其標準產能及估計生豬養殖周轉率計，生豬養殖場理論上可以出售的最大生豬數量。
- (2) 商品豬出欄量包括向我們的屠宰肉食業務的內銷商品豬，其分別於2022年、2023年、2024年以及截至2024年及2025年9月30日止九個月達到7,368千頭、13,266千頭、12,565千頭、7,977千頭及19,135千頭。

生豬養殖流程

我們的生豬養殖業務涵蓋生豬從育種、妊娠、哺乳、保育到育肥的整個生命週期。我們的一體化業務模式使我們能夠確保生物安全、降低疾病爆發的風險及優化生豬健康管理。

下圖說明典型生豬生命週期：



下表列出截至所示日期我們的生物資產量：

	截至12月31日			截至9月30日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千頭)			
消耗性生物資產				
哺乳仔豬.....	5,406	4,884	5,696	6,660
保育豬	11,179	12,200	13,636	13,527
育肥豬	16,055	18,353	23,091	22,884
小計	32,639	35,436	42,423	43,071
生產性生物資產 ⁽¹⁾	3,769	4,703	5,062	4,404
總計	36,408	40,139	47,485	47,475

附註：

(1) 生產性生物資產包括未成熟的種豬及成熟的種豬。成熟的種豬為種母豬和種公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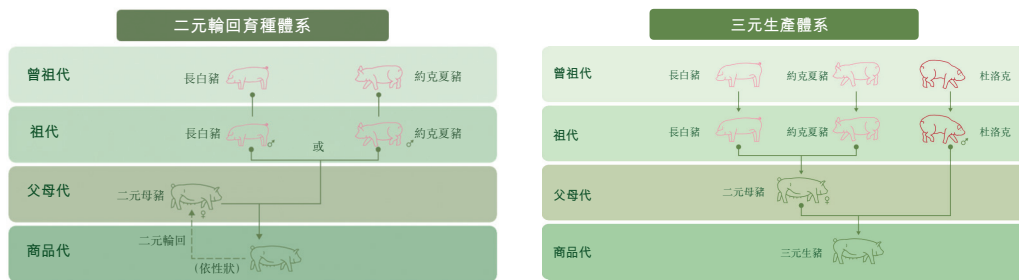
育種

憑藉我們在育種及生產體系、育種核心群挑選機制及育種技術方面的競爭力，我們建立了一個高一致性、適應性強和更高的經濟效益的優良及穩定的種豬群。我們專注於滿足客戶的需求，優先考慮生豬生產中的關鍵性狀，如肉質、胴體性狀、繁殖性能和生長效率。這些目標和我們在育種方面的努力為大規模養豬生產奠定堅實基礎。

我們的育種及生產體系

我們構建二元輪回育種體系超過20年，旨在通過控制雜交來保持雜交後代的性能。此外，我們亦根據營運計劃及市場需求採用三元生產體系。兩個系統使我們能夠在可持續的基礎上生產健壯、優質的生豬。

下圖說明我們育種及生產體系的育種流程：



特別是輪回二元育種體系下，我們從生產的二元商品豬中逐頭選擇產仔多、瘦肉率高的種母豬，這種方法使每代母豬都能保持雜交優勢，特別是對低遺傳力的性狀如繁殖能力和更好的適應性。因此，二元母豬既可以成為能繁母豬，也可以作為商品豬飼養，這有助於我們通過用自身的供應補充能繁母豬來降低能繁母豬的生產成本。憑藉我們的二元輪回育種體系，我們能夠維持生產能力增長所需的能繁母豬供應，顯著增加我們的仔豬銷售，並降低在引進外部種豬期間傳播疾病的風險。另一方面，我們可根據市場需求採用三元生產體系。得益於這種靈活性，我們在過去幾年中保持了快速的業務增長。

育種核心群

我們對育種核心群（包括純種約克夏豬、純種長白豬及杜洛克豬）採用嚴格的挑選機制，主要關注其繁殖性能、生長速度、胴體性狀和肉質。我們的獸醫團隊負責檢查種豬，以確保其符合育種的健康標準。我們的種豬的折舊年期為30個月。特別地，我們在更換能繁母豬時考慮一系列因素，包括其發情周期、流產次數、分娩次數、哺乳仔豬或斷奶仔豬的死亡率以及遺傳問題。

育種技術

長期以來，利用我們養殖業務的大量生豬表現數據，我們以高效和精準的方式運行我們的育種體系，評估和記錄每頭種豬的生產能力和特徵。此外，我們採用最新的育種技術和科學的統計工具，持續確定性能最佳的生豬，並使用先進的育種技術，將該等表現出色的基因引入我們的核心和擴繁群，從而加速有效率的基因選育。例如，我們使用B超測定儀測量眼肌面積，這有助於我們確定每頭種豬的瘦肉率和肌肉脂肪含量。我們還將BLUP方法（一種利用性能和譜系數據，通過分離遺傳效應與環境影響來評估和預測動物遺傳潛力的統計方法）應用於遺傳性能評估。通過利用這些技術以及科學和統計工具，我們能夠持續提升育種核心群的能繁表現，提高育種效率，滿足市場對優質肉類產品的需求。

妊娠哺乳

母豬的妊娠期通常持續約114天。懷孕母豬被轉移至產仔欄，為產仔做準備。於分娩後約第21至25天，新生仔豬斷奶並轉至保育豬舍。

保育

仔豬會被轉至保育舍並在保育豬舍飼養約54天。我們將保育豬舍劃分為小單元，採用全進全出的生產模式，將同一批次的仔豬從妊娠期轉至育肥舍一起飼養。該模式有助於我們的質量跟蹤系統，最大限度地降低轉場過程中的生物風險。

我們密切關注仔豬於保育期的狀況，並定期為其提供保健品和疫苗。由於仔豬在保育期更容易患病，我們精心設計保育豬舍以確保其健康。例如，我們採用多個先進

系統，將大數據工具、物聯網技術、智能設備和智能解決方案整合。借助這些先進技術，我們能夠從超過2.3百萬台聯網設備收集數據，並每天處理超過十億數據，這種方法幫助我們實現對生豬健康的全天候監測，進一步使我們能夠迅速應對生豬的潛在健康問題。請參閱「一 智能生豬養殖」。

育肥

育肥豬通常在育肥豬舍停留約100至120天，在此長到約120公斤即可供出售。我們對育肥舍的佈局進行了升級，採用分區管理方法，將交叉污染的風險降至最低。

我們先進的豬舍旨在為生豬提供清潔、舒適且健康的生活環境，這在保障生豬福利的同時，降低了我們的人工成本並提高了生產效率。例如，我們的育肥舍裝備了我們的智能飼餵系統，其自動裝載、混合飼料並將飼料輸送到育肥舍。輸送管道連接到每個豬舍的多個投喂點，自動按預定量供應飼料。我們亦採用飼料高溫滅菌、密封管鏈運輸系統、超濾水消毒以及自動化巡檢和報警系統，實現了對生豬健康的全面監測。這些自動化及智能化飼餵系統可節省人工成本，減少浪費，提高我們的營運效率。我們密切監控、分析及獲取有關飼料質量、飼餵情況和生豬生長性能的實時數據，以保持優質飼料的精準供應。根據弗若斯特沙利文的資料，在我們的生豬養殖技術提升及管理優化的推動下，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的平均完全成本由2022年的每公斤人民幣15.72元降至2023年的每公斤人民幣14.94元，其後降至2024年的每公斤人民幣14.01元，並進一步降至截至2025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的每公斤人民幣12.19元，領先行業平均水平。

飼料生產

我們自建飼料生產廠用於內部飼料生產，並研發針對不同生長階段生豬需求的飼料配方。我們的飼料生產廠通常根據生豬養殖場的分佈及規模而設。對於生豬養殖場分散的地區，我們建立集中的飼料生產廠，為相應地區提供服務，以確保高效供應及降低運輸成本。對於規模較大或地理位置偏遠的生豬養殖場，我們會在該等生豬養殖場附近設立飼料生產廠，以提供及時穩定的飼料供應。大部分飼料由內部生產。我們主要從第三方供應商採購飼料原料，而有少量飼料原料由我們內部生產。我們維持一定庫存水平的飼料原料（如玉米、小麥、穀物混合物及豆粕）以及其他補充劑（包括維生素和礦物質）以生產飼料。由於玉米、小麥及豆粕為我們的主要飼料原料，且該等商品的價格容易波動，因此我們從事飼料原料貿易，並在市場價格高於我們的採購價格

時不時出售該等飼料原料的部分庫存。於2022年、2023年、2024年以及截至2024年及2025年9月30日止九個月，我們的飼料產量分別達20.4百萬噸、23.2百萬噸、25.3百萬噸、18.0百萬噸及20.7百萬噸。根據弗若斯特沙利文的數據，以2024年產量計，我們是中國三大飼料生產商之一。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內部生產的生豬飼料幾乎能完全滿足內部用於生豬養殖的飼料需求。

自2000年起，我們在研發及使用優化豆粕飼料配方方面一直處於行業領先地位，這些配方能夠提高飼料原料的利用效率，優化成本結構，同時保持生豬在不同成長期充足的營養供應。根據弗若斯特沙利文的資料，於2024年，在行業中常見的飼料配方中，豆粕佔飼料原料約10-17%，而在我們優化的豆粕飼料配方中則為7.3%。該戰略創新帶來了持續的成本節約效益：我們的每頭商品豬飼料成本由2022年的人民幣1,088元下降至2024年的人民幣994元，並進一步下降至截至2025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的人民幣894元，增強了我們的飼養效率及整體盈利能力。

為確保飼料中所有必需營養及能量的供應比例充足，我們針對具體的階段配制日糧，每期根據生豬生長階段及生豬類型制定精準的營養標準。通過採用(i)析因法，我們將生豬的總營養需求依據各種生理過程（如維持、生長、繁殖和泌乳）的需求進行細分，以及(ii)使用數學模型，我們每日調整飼料配比，並精準開發針對不同生長期生豬的配方。

我們已實現飼料加工全過程的自動化生產。採購飼料原料後，其從倉庫運到飼料生產區，根據飼料配方進行膨化、研磨及混合。此外，還添加了氨基酸、礦物質、維生素等添加劑以滿足營養需求。所有生產的飼料都要經過高溫滅菌處理，溫度實時監控、分析、處理，以保證有效滅菌。滅菌後的飼料經過三級過濾冷卻風進行冷卻後，運輸至生豬養殖場。

生豬健康管理

生豬健康是決定生豬生長速度、存活率及豬肉品質的重要因素。我們擁有一支專業的獸醫團隊，負責制定生豬養殖場的疾病預防、衛生、消毒、檢疫和驅蟲等應對計劃。我們有專業人員定期檢測生豬的抗體水平，制定合理的免疫程序，定期評估不同

階段生豬的健康狀況。通過與學術機構和全球專家合作，我們不斷採用和實施最新的技術，以提高生豬健康管理水平。

我們開發了「天網工程」，這是一個以對生豬疾病病因的廣泛研究為基礎的綜合疾病防控系統。該工程的重點是識別和解決導致生豬患病的病毒、細菌和寄生蟲的問題。通過整合先進的環境控制系統、生物安全體系及免疫管理實踐，我們的目標是顯著減少整個生豬養殖過程中的疾病。此外，我們利用大數據工具、物聯網技術及智能設備，以全面支持我們的「天網工程」的實施。例如，智能裝備可追蹤咳嗽率和飼料消耗量等指標，而物聯網支持的系統則可遠程控制通風、飼餵和用藥，確保及時有效地進行健康管理。通過上述的生豬健康管理措施，我們在大型生豬養殖場中實現了行業領先的存活率，根據弗若斯特沙利文的資料，於截至2025年9月30日止九個月，我們能繁母豬的PSY達到約28，育肥階段日增重達到約841克。具體而言，我們的生豬健康管理主要由以下系統提供支持：

- **綜合生物安全管理系統：**我們實施先進的生物安全管理系統，包括空氣過濾、廢氣消毒、精準通風及分區管理。這在豬舍、生產單位和區域之間形成了一個獨立安全島。我們通過對人員、車輛和材料等15個關鍵風險點進行實時監控，確保疾病的全面預防和控制。我們使用配備空氣過濾裝置的無人全封閉車輛，以防止運輸過程中的疾病傳播。另外，我們已在運營的關鍵入口和終端點設立衛生設施。
- **先進監測平台：**我們通過實時管理採樣、檢測和結果，確保生豬健康監測系統的可追溯性，並確保實時監測豬隻健康指標（比如體溫、咳嗽等）。我們實行「中心+衛星實驗室」模式，在採樣後六小時內提供診斷結果。養殖場工作人員可以訪問該系統，監測生豬健康狀況並採取必要措施，從而實現及早檢測、診斷和干預。
- **無人運輸系統：**我們已在部分養殖場內實施無人運輸系統，以提高運營效率和生物安全管理。我們的無人運輸系統使用無人駕駛車輛進行消毒、材料運送、生豬轉運和處理，降低潛在污染的可能性。

憑藉我們的生物安全體系、實時生豬健康監測及全面的疾病預防措施，我們能夠有效提升生豬的健康狀況。根據弗若斯特沙利文的資料，於2022年、2023年、2024年及截至2025年9月30日止九個月，我們的生豬實現了行業領先的平均日增重，分別為724克、803克、792克及841克。根據同一資料來源，於2022年、2023年、2024年及截至2025年9月30日止九個月，我們的生豬存活率分別達81.8%、85.0%、82.1%及85.0%，而於往績記錄期間行業平均水平普遍低於80%，進一步證明我們穩健的生豬健康管理系統卓有成效。

智能生豬養殖

我們高度重視智能生豬養殖的研發，一直將技術創新視為我們發展的基石。自成立以來，我們積累了豐富的專業知識和經驗，而我們的研發團隊不斷提升及完善我們的技術、設備及設計能力。

利用大數據工具、技術及智能設備等領域的投入，我們通過研發生豬養殖、豬舍環境控制以及生豬健康管理等關鍵技術，逐步實現生豬養殖全流程數字化。我們已將各種智能系統應用於生豬養殖的各個環節，提升我們的管理效率，增強我們在行業中的競爭優勢。下文為智能生豬養殖的部分關鍵成果，這些成果在我們自主研發的算法支持下互聯。

智能飼餵系統

我們的智能飼餵系統旨在收集與採食量和飲水量相關的數據，並能夠優化生豬飼養流程，可對飼餵進行實時監控及精準管理。此外，利用智能工具，我們的智能飼餵系統根據豬隻日齡、體重自動調整飼料量，確保豬隻得到精準的營養供應，同時優化成本結構。同時該系統可以向我們的飼料生產部門提供反饋，以便我們能夠動態調整飼料生產，最終確保飼料配方均衡、豬群健康生長。我們亦在飼料生產應用自動化設施，例如原糧採樣、稱重以及自動液壓後卸料卡車等操作環節，實現全程自動化，減少了人工勞動，並提高了生產安全性。因此，飼餵過程實現了自動化和標準化確保一致性和準確性。

智能豬舍環控系統

借助物聯網技術，我們的智能豬舍環控系統旨在實時監測生豬養殖全流程，並無縫控制噴淋、滑窗、風機、暖燈等生產設備。例如，它可以智能化地改變豬舍通風系統的配置，以調整適合生豬不同生長期的氣流。此外，我們還在日常生豬養殖系統中廣泛使用各種無人駕駛車輛，包括無人駕駛消毒、物料運送、生豬轉運和無害化處理，通過減少人員流動確保生物安全，並通過自動化流程確保操作標準化。所有這些設備均由我們自主研發的算法提供支持，並連接到智能系統。

智能生豬健康管理系統

我們通過整合先進技術與創新實踐，將生豬的健康放在首位。我們的智能生豬健康管理系統在整個生豬養殖過程中確保動物福利及加強疾病預防。具體而言，我們的巡檢系統全天候運作，旨在進行生豬健康監測。該系統配備了監測可見光、紅外、聲音、氣體等先進傳感器，可採集有關豬舍環境和生豬健康狀況的數據。例如，我們使用紅外攝影機來監測生豬的體溫，使用魚眼攝影機點算生豬的數量，使用可見光感測器來識別生豬的臥姿、毛色和膚色。這些數據通過基於自身數據進行自身訓練的算法加以處理，生成實時生豬健康指標，發出預警並提升運營中的智能決策能力。我們亦使用智能和傳感設備監控並分析豬群發聲，檢測異常健康狀況，如咳嗽和打噴嚏。我們的智能生豬健康管理系統能夠提供實時智能診斷，向人員提供潛在健康問題預警，追蹤治療後的康復進度。此外，我們的智能飼餵系統也將飼餵數據轉移到智能生豬健康管理系統，以檢測健康問題，實現及時隔離及治療。這些創新共同使我們能夠提供端到端的健康管理，確保高效運營。

生豬養殖物聯網+雲(IoT+Cloud)系統

我們已經建立一個物聯網+雲系統，打通生豬養殖場內飼餵、環控、巡檢、原材料殺菌、清潔生產以及電力系統之間的數據流，形成管理多個業務運營部門的雲系統。我們從豬舍收集與生豬養殖相關的數據會上傳至物聯網+雲系統進行集中數據處理。我們的工作人員能夠通過移動設備和計算機來調節豬舍內的溫度、濕度和光照等環境參數。我們的系統管理着超過2.3百萬台設備，每天收集設備中超過十億條與生豬養殖相關的數據，為我們的日常生豬養殖提供支持。

具體而言，我們的物聯網+雲系統主要包含環控、飼餵管理、自動巡檢、獸醫服務及生物安全管理等模組。此外，該系統具備水電管理功能，可幫助我們優化用電及用水量。

案例研究：內鄉牧原肉食產業綜合體

我們的內鄉牧原肉食產業綜合體（「內鄉綜合體」）為集飼料生產、生豬養殖及屠宰肉類產品生產為一體的項目，於2020年開始營運。內鄉綜合體擁有21幢樓房豬舍（生豬產能每年為2.1百萬頭生豬）。其亦擁有一個飼料廠（年產能為720,000噸飼料）。於2024年，我們的內鄉綜合體入選農業農村部「全國智慧農業建設典型案例」。



在內鄉綜合體中，我們以樓房豬舍取代傳統的平鋪豬舍，以提高運營效率及土地使用效率、促進豬糞及廢棄物循環再用，並確保生物安全性。該設施內的每幢樓宇相當於一個生豬產能每年約為100,000頭的傳統生豬養殖場。一至三樓為育肥舍，四樓為保育豬舍，五至六樓為妊娠及哺乳舍，可容納超過4,000頭能繁母豬。

我們致力打造健康的環境以改善生豬健康，同時優化成本結構。先進的成本管理是我們業務快速擴張的基礎。集約化生豬養殖使我們能夠加強健康管理及動物疾病防控。我們的豬舍在生產管理、飼料供應、生豬健康管理及糞污處理方面使用了最新的創新設備，提高生產效率並確保生豬健康。

屠宰肉食業務

我們於2019年開展屠宰肉食業務。我們提供的肉類產品主要包括白條、分割品、副產品。我們的屠宰肉食業務受惠於我們自產商品豬的可靠供應。我們相信，建立屠宰肉食業務是對我們生豬業務的有機發展，使我們能夠在價值鏈中把握更多市場機會。我們標準化的生產流程確保我們肉類產品質量的一致性。於2022年、2023年、2024年以及截至2024年及2025年9月30日止九個月，我們分別銷售肉類產品757千噸、1,405千噸、1,416千噸、916千噸及2,144千噸。根據弗若斯特沙利文統計，按屠宰頭數計量，我們於2024年的生豬屠宰與肉食業務位列全球第五、中國第一。於2022年、2023年、2024年以及截至2024年及2025年9月30日止九個月，來自我們屠宰肉食業務的收入（於分部間抵銷前）分別為人民幣147億元、人民幣219億元、人民幣243億元、人民幣159億元及人民幣318億元，分別佔各期間總收入的11.8%、19.7%、17.6%、16.4%及28.5%。我們的屠宰肉食業務的收入於截至2025年9月30日止九個月大幅增加，主要由於肉類產品銷量增加及我們擴大客戶群。同期，我們的屠宰量亦大幅增加至19,164千頭。

下表載列我們主要肉類產品的詳情：

產品	圖片	詳情
白條		屠宰後，白條會進行處理，去除頭部、蹄子、內臟和其他。白條通常佔生豬總重量的70%至75%。
分割品		根據客戶需求，我們將白條進一步加工成各種分割品，包括五花肉、肋排、里脊肉、梅花肉、襯骨及板骨等。

業 務

產品	圖片	詳情
副產品		我們亦加工及銷售豬肉副產品以滿足客戶需求，其中包括豬蹄、大腸、豬心、豬腰、豬耳、豬肚等。

於2022年、2023年、2024年以及截至2024年及2025年9月30日止九個月，我們肉類產品的平均售價（不含稅）分別約為每公斤人民幣19.4元、每公斤人民幣15.6元、每公斤人民幣17.1元、每公斤人民幣17.3元及每公斤人民幣14.8元。我們的肉類產品保存期限主要為：鮮肉類產品（儲存於0~4°C）七天，冷凍肉類產品（儲存於-18°C）18個月。下表載列所示期間我們按產品類別劃分的肉類產品的平均售價：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9月30日止九個月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2024年	2025年
	(人民幣每公斤)				
白條	21.6	16.9	19.1	19.4	16.3
分割品	21.5	17.1	18.8	18.6	17.4
副產品	13.0	11.5	11.6	12.0	9.8

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肉類產品的平均售價出現波動，其與中國市場豬肉價格的整體變動一致。

屠宰廠

截至2025年9月30日，我們已在中國七個省份建成十個屠宰廠。所有屠宰廠均已取得ISO9001認證。截至2025年9月30日，我們在河南省滑縣有一個新屠宰廠正在建設中，總設計產能每年為2,000千頭，預計將於2026年投入運營。我們對屠宰及加工設施進行定期維護和及時升級，以確保營運效率、食品安全及符合行業標準。

下表列示於所示期間我們屠宰廠的設計產能、實際屠宰量及產能利用率：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9月30日止九個月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2024年	2025年
設計產能 ⁽¹⁾ (千頭)	29,000	29,000	29,000	21,750	21,750
屠宰量 ⁽¹⁾ (千頭)	7,362	13,260	12,524	7,972	19,164
產能利用率 ⁽²⁾ (%)	25.4	45.7	43.2	36.7	88.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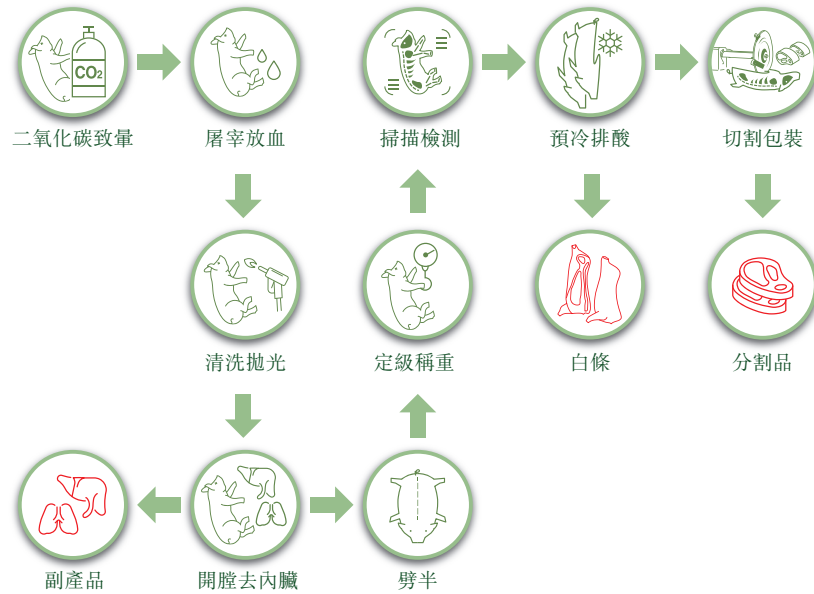
附註：

- (1) 由於我們的屠宰廠是以屠宰生豬的頭數來計量其產能和屠宰量，加上由於生豬的重量會隨時間改變，因此屠宰量（以頭計）未必一直與同期的銷售量（以公斤計）綫性相關。
- (2) 產能利用率是按同年／期的屠宰量除以設計產能計算。根據弗若斯特沙利文的資料，於往績記錄期間中國大型屠宰廠的平均產能利用率為約30%，主要由於生豬供應的季節性波動，可能無法持續滿足該等屠宰廠的設計產能。

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的屠宰量由2022年的7,362千頭大幅增加至2023年的13,260千頭，主要由於我們致力持續提升我們屠宰廠的營運效率。我們的屠宰量由2023年的13,260千頭微跌至2024年的12,524千頭，主要受到整體市場低迷影響。我們的屠宰量由截至2024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的7,972千頭大幅增加至2025年同期的19,164千頭，主要由於我們持續努力拓展肉類產品的銷售渠道及提升營運效率，推動同期屠宰廠的產能利用率的增長。

屠宰流程

屠宰流程主要包括以下步驟：



- **宰前靜養**：我們為生豬提供足夠的空間和時間，使豬能在屠宰廠內安靜休息。屠宰廠配有空氣除臭和通風系統以及噴淋系統。可以使豬充分休息，以減輕運輸過程中產生的應激。
- **致暈**：在人道屠宰過程中，我們使用二氧化碳致暈工藝。高濃度的二氧化碳使豬失去知覺。這個過程有效緩解了豬的疼痛，減輕了應激，提升了動物福利和豬肉質量。
- **開膛**：我們使用了自動開膛機器人，它使用3D成像技術來確定開膛路徑。工業多軸機械臂用於精準開膛。機器人在每次開膛後對切割頭進行消毒，以避免交叉污染。與傳統的手動開膛技術相比，自動開膛機器人精度高，避免了胴體損壞，也減少了對技術工人的依賴。
- **劈半**：我們使用的是自動劈半機器人，它與白條輸送線一起以相同的速度橫向移動，並能保持劈半的精度。與手動劈半方法相比，自動劈半機器人可以提高生產率，降低勞動強度。同時，我們的劈半技術可以通過避免加工過程中肉和骨頭起沫，以及高溫導致骨頭切面變黑，從而提高肉類產品的質量。

- **預冷排酸**：我們採用了預冷和排酸多級工藝，快速降低白條溫度。這一過程有助於降低微生物的生長速度，延長儲存期，保持新鮮度並提高肉類產品的質量。我們的全自動排酸倉庫可以實現白條的自動進出，減少人員與產品的接觸，從而減少細菌污染，提高產品衛生和安全，減少勞動力。在預冷階段，肌肉蛋白質正常降解，肌肉軟化，酸度降低，這大大提高了肉的嫩度和味道。
- **切割包裝**：我們根據不同客戶需求將白條加工成分割品。我們嚴格控制溫度、濕度及空氣品質，以確保產品品質與衛生，從而延長保質期。對於若干分割品，我們採用氣調包裝(MAP)技術（使用80%氧氣及20%二氧化碳），以抑制微生物生長及氧化。

自動化及智能化屠宰

我們已引進先進的肉類加工生產線，實現生豬屠宰的自動化。我們所有的屠宰廠應用ISO9001質量管理體系及我們的一些屠宰廠符合中國HACCP管理體系標準。另外，我們的標準化屠宰流程配備各種檢測設備，結合3D影像識別技術加強終端產品的質量控制及食品安全。此外，我們應用多個系統，以有效降低人工成本、改善員工工作環境並提高生產效率。

- **ERP系統**。我們的ERP系統主要由五個模塊組成，即銷售管理、財務管理、生產計劃、成本核算及採購與庫存管理。我們先進的智能工具讓我們能夠全面監控整個運營工作流程，包括訂單管理、採購、生產執行、倉儲、物流、客戶交付及售後服務。這些工具亦自動生成詳細的經營數據分析，從而提高管理團隊的決策能力。
- **自動化預冷倉庫**。我們的自動化預冷倉庫預冷區採用0~4℃環境，通過冷風循環系統實現肉類產品快速降溫和溫度穩定。與傳統的預冷庫倉庫相比，我們通過全自動輸送線銜接加工區與預冷庫，通過WMS系統與RGV、AGV的深度集成，實現了肉類產品預冷、搬運、存儲的全流程無人化作業，RGV和AGV在預冷庫中形成互補，消除人工搬運導致的溫度波動，避免員工長期暴露在低溫環境中，同時減少潛在的食品安全問題。

- **智能物流系統**。我們的智能物流系統是生豬經過宰殺、分割等流程後，通過物流系統管控進行鮮肉類產品轉凍或發貨。當日發貨的產品通過直通配貨間和待發庫的路徑、訂單綁定的方式依據線路和客戶的需求進行集貨，車間管理系統與發貨中心依據提前做好的線路規劃進行交互，管控配貨及調度分配工作，最終完成產品集貨並通過碼托盤、PDA等指引進行裝車。整個物流系統涉及管控產品分配、客戶追加追減以及由此產生的拆合車、立庫系統調度、來料產品流向管控、出庫計劃下發以及出庫線體管控、配貨間產品集貨碼垛、指引現場裝車等和場內物流有關的所有工作。

銷售網絡

我們致力於為消費者提供安全、優質的產品，同時建立長期的信任和忠誠度。為加強我們的市場影響力，我們採用多樣化策略，旨在提高我們產品的影響力及受歡迎程度。該等策略旨在滿足不同客戶分部的需求，並支持我們更廣泛的銷售工作。我們已建立全面且區域一體化的銷售網絡，覆蓋中國主要市場，使我們能夠有效地將生產與市場需求聯繫起來。我們整合銷售網絡與營銷計劃，在生產、推廣及銷售之間建立無縫連接，確保高效地將產品交付予客戶。

生豬業務

我們對商品豬、仔豬及種豬的銷售設有專門的銷售團隊。銷售團隊負責根據我們的生產計劃制定銷售計劃及執行銷售計劃。截至2025年9月30日，我們在中國擁有一支由超過5,100名員工組成的生豬業務銷售團隊。

業 務

我們的商品豬客戶主要為豬經紀及屠宰廠。我們亦主要向生豬養殖企業及個體生豬養殖戶出售仔豬及種豬。下表載列所示期間我們按客戶類型劃分的生豬業務收入（於分部間抵銷前）明細：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9月30日止九個月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2024年		2025年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人民幣百萬元，百分比除外)						(未經審計)			
豬經紀	58,145.5	48.6	44,950.7	41.5	56,430.1	41.4	40,580.8	42.6	38,110.7	34.8
直銷客戶 ⁽¹⁾ ..	61,598.5	51.4	63,273.6	58.5	79,799.2	58.6	54,775.9	57.4	71,405.3	65.2
總計	<u>119,744.0</u>	<u>100.0</u>	<u>108,224.3</u>	<u>100.0</u>	<u>136,229.3</u>	<u>100.0</u>	<u>95,356.7</u>	<u>100.0</u>	<u>109,516.0</u>	<u>100.0</u>

附註：

- (1) 直銷客戶指豬經紀以外的生豬業務客戶，即採購商品豬的屠宰廠，以及採購仔豬和種豬的生豬養殖企業和個體生豬養殖戶。

於往績記錄期間，就我們商品豬的銷售而言，來自直接客戶的收入比例一直增加，主要是由於我們向屠宰廠的直接銷售增加。此轉變有利於與屠宰廠建立更緊密、更具協作性的合作夥伴關係，從而透過更簡化且可追溯性更高的供應鏈獲得更準確的市場情報及實現更有效的風險管理。

在商品豬銷售方面，對於豬經紀及我們的直銷客戶而言，銷售是通過我們自營的銷售應用程序進行且定價通常以競價方式釐定。我們的客戶需要於我們的系統註冊為用戶及與我們訂立框架買賣協議，他們可於一定期限內於銷售應用程序上提交其競價價格及商品豬購買數量。系統會根據競價價格、各地區生豬供應量及各地區客戶需求自動確認銷售訂單。具約束力的合約於訂單獲系統確認後即時生效，最終交易價格由客戶輸入的競價價格決定。所有相關付款項均須通過銀行轉賬至我們的賬戶，而非通過我們的自營銷售應用程序支付。該等付款須於客戶自我們的生豬養殖場領取生豬前完成。我們不接受現金或其他形式的線下付款。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商品豬的售價一般與市場售價一致。對於仔豬和種豬銷售，我們制定定價策略時考慮現行市場售價，我們的成本及市場情況。

我們與生豬客戶（包括豬經紀及我們的直銷客戶）的關係為買賣雙方關係，我們通常就銷售我們的生豬與該等客戶訂立框架買賣協議並於獨立銷售訂單確認銷售詳情。框架協議的主要條款一般包括以下各項：

期限 通常為期一年。

保證金 我們通常要求客戶支付保證金。

最低購買承諾 我們一般不設最低購買要求。

付款條款 我們通常要求預付生豬的款項。

交付 客戶一般須負責安排交付及承擔風險。彼等的車輛必須符合我們的要求，否則我們可能拒絕裝載我們的生豬，且不承擔任何責任。

換貨或退貨 我們通常不允許在生豬稱重準備交付後調換或退回生豬。

終止 若客戶違反重大條款，我們可終止合約。

就我們的直銷客戶而言，其主要包括採購商品豬的屠宰廠以及採購仔豬和種豬的生豬養殖企業和個體生豬養殖戶。就從我們購買商品豬的豬經紀而言，彼等一般為個體戶及據我們所知，彼等一般將我們的產品轉售至第三方屠宰廠。

下表載列於截至所示日期我們的豬經紀數目的變動：

	截至12月31日			截至9月30日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年／期初豬經紀數量.....	1,871	2,326	1,802	2,739
年／期內加入的豬經紀數量 ..	1,132	573	1,439	860
年／期內停止分銷我們生豬的 豬經紀數量 ⁽¹⁾	677	1,097	502	1,134
年／期末豬經紀數量.....	2,326	1,802	2,739	2,465

附註：

- (1) 年內停止分銷我們生豬的豬經紀數目包括在指定年度內未向我們採購但隨後年度返回向我們採購生豬的豬經紀。倘收入於上年度而非本年度產生，則被視為減少的一部分。

根據弗若斯特沙利文的資料，向豬經紀出售生豬是中國生豬養殖企業的行業慣例，主要由於(i)豬經紀為下游生豬行業的主要參與者之一，擁有廣泛的分銷渠道，及(ii)與其他下游參與者(如屠宰廠)相比，豬經紀能夠在銷售的時間、地點及數量方面給予更大的靈活性，且通常不需要提供賬期。豬經紀主要為養殖企業與屠宰廠或個人屠戶之間從事中介業務的個體戶組成。除少數大型豬經紀外，中國生豬養殖行業大部分豬經紀交易的特點為小規模、零散及流動性高。由於其採購量一般較小，且採購模式缺乏一致性，該客戶群在一定程度上呈現出波動性，我們於往績記錄期間的豬經紀數量有大幅波動。特別是，於2023年及截至2025年9月30日止九個月，我們的豬經紀數量有所波動，主要歸因於生豬市場價格的波動。同時，受激烈競爭影響，若干小規模豬經紀在此期間退出市場。截至2025年9月30日止九個月，停止分銷我們生豬的豬經紀數量大幅增加亦歸因於我們向屠宰肉食業務內部供應的商品豬增加。此外，由於我們於2024年底優化了種豬及仔豬的銷售策略，部分戰略客戶提前下達訂單。因此，截至2025年9月30日止九個月，我們的種豬及仔豬主要分配給上述客戶，導致豬經紀數

量出現波動。根據弗若斯特沙利文的資料，該等波動與更廣泛的行業趨勢一致。鑒於生豬經銷模式的市場進入壁壘低且屬於輕資產性質，豬經紀可以靈活地進出市場。特別是，風險承受能力較弱的豬經紀在預期盈利能力下降時傾向於暫停其業務，這導致於2023年停止分銷我們生豬的豬經紀數量大幅增加。

我們與豬經紀建立的是買賣雙方關係，這種關係不賦予我們對其經營或庫存的控制權。我們在商品豬裝車交付前進行稱重時點確認收入，商品豬的所有權及風險亦轉移至豬經紀，他們承擔產品運輸過程中並將生豬轉移到第三方屠宰廠的運輸風險。由於我們將商品豬直接出售予豬經紀，因此我們對豬經紀的地理分佈並無相關政策，且我們對轉售價格或銷售渠道並無施加限制，根據弗若斯特沙利文的資料，此符合中國的行業慣例。我們與豬經紀的客戶並無關係及控制。

根據中國國家動物檢疫規定，一旦完成檢疫檢查並獲得檢疫票，生豬應僅運送至相關檢疫票中訂明的指定目的地。豬經紀不得為了自身利益而保留此類檢疫票。此外，我們一般要求在向他們交付商品豬之前全額預付合約價格，且一般不允許退回已向其售出的生豬。我們亦無為豬經紀設定任何強制性銷售目標或最低採購量。該等措施可降低豬經紀過度採購我們生豬的動機。此外，由於生豬的活體性質、價格透明且運輸及和養豬成本高昂，豬經紀並無商業理由接收超過實際需求的產品。基於以上所述，我們認為通過生豬交易進行分銷不存在渠道囤塞風險。此外，鑒於(i)生豬在開放且競爭激烈的市場上為具透明定價的商品及(ii)我們的直銷目標客戶有別於我們的豬經紀，因此我們相信蠶食風險並不適用於我們生豬業務下的銷售渠道。

就我們所深知，於往績記錄期間及直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所有豬經紀均為獨立第三方。據我們所深知及根據公開資料，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的豬經紀與我們之間並無僱傭、融資或親屬關係。

屠宰肉食業務

我們在全中國設立銷售團隊及服務分支，擴大屠宰肉食業務不同渠道的銷售網絡，並為當地客戶提供售後服務。截至2025年9月30日，我們在全中國20個省份設有超過77個銷售服務分支，屠宰肉食業務下的銷售人員接近1,200人。

業 務

我們主要向批發市場客戶銷售肉類產品，我們亦向直銷客戶（包括零售商、餐廳、食堂及食品加工商）銷售肉類產品。下表載列所示期間我們按客戶類型劃分的屠宰肉食業務收入（於分部間抵銷前）明細：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9月30日止九個月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2024年		2025年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人民幣百萬元，百分比除外)										
(未經審計)										
批發市場客戶 ⁽¹⁾ ..	10,629.8	72.2	15,287.2	69.9	16,633.7	68.5	10,801.7	68.0	22,292.3	70.1
直銷客戶	4,088.3	27.8	6,575.1	30.1	7,639.9	31.5	5,079.3	32.0	9,520.4	29.9
總計	<u>14,718.1</u>	<u>100.0</u>	<u>21,862.3</u>	<u>100.0</u>	<u>24,273.6</u>	<u>100.0</u>	<u>15,881.0</u>	<u>100.0</u>	<u>31,812.7</u>	<u>100.0</u>

附註：

(1) 批發市場客戶指銷售農產品的本地農貿市場，涉及批量採購商品。

就我們的屠宰肉食業務而言，在CRM系統和牧原生鮮小程序的支持下，我們從客戶賬戶管理、支付及採購等角度實現了銷售管理的數字化。在開立客戶賬戶後，我們與客戶簽訂框架買賣協議，客戶將獲准其後通過我們的牧原生鮮小程序向我們下訂單、跟蹤訂單、安排物流及提供反饋。對於需要較長庫存時間或涉及較大採購量的銷售訂單，我們一般與該等客戶訂立單獨的採購協議。我們的肉類產品售價主要由市場售價釐定，同時也考慮我們的成本及客戶的任何定制需求決定。

批發市場客戶

我們向多名批發市場客戶出售肉類產品，以加深我們對傳統銷售渠道的滲透及促進肉類產品的銷售，他們通常將肉類產品轉售大賣場、超市、餐廳或食堂，以及食品加工商。根據弗若斯特沙利文的資料，由於市場分散，中國屠宰企業通過分銷商分銷肉類產品屬行業慣例。

業 務

下表載列於截至所示日期我們批發市場客戶數目的變動：

	截至12月31日			截至9月30日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年／期初批發市場客戶數目 ...	2,352	5,470	5,254	5,846
年／期內新增批發市場客戶 數目	3,247	1,982	2,037	2,790
年／期內停止分銷我們產品的 批發市場客戶數目	129	2,198	1,445	1,412
年／期末批發市場客戶數目 ...	5,470	5,254	5,846	7,224

於2022年、2023年、2024年及截至2025年9月30日止九個月，新加入的批發市場客戶數目分別為3,247家、1,982家、2,037家及2,790家，而停止分銷我們產品的批發市場客戶數目分別為129家、2,198家、1,445家及1,412家。2022年，批發市場客戶數量顯著增加，主要原因是2022年我們正處於業務發展初期。於2023年和2024年，我們依然致力於擴充我們的客戶群。於截至2025年9月30日止九個月，批發市場客戶數目進一步增加，主要歸因於我們積極拓展市場和改善銷售渠道所致。於往績記錄期間，部分客戶出於管理原因關閉其業務。根據弗若斯特沙利文的資料，肉類批發市場客戶數目的波動在肉類行業很常見，市場參與者可相對靈活地進出市場。當豬肉行業不景氣時，風險承受能力較弱的批發市場客戶（大多為中小型批發市場客戶）傾向於暫停其業務。除市場原因外，自進入肉類行業以來，我們一直不斷完善銷售渠道，在評估交易的盈利能力後，停止與若干批發市場客戶合作，以期優化我們的銷售。這兩個因素導致於2023年停止分銷我們產品的批發市場客戶數目有所增加。截至2025年9月30日止九個月，停止分銷我們產品的批發市場客戶數目進一步增加，主要是由於我們專注於大客戶，並努力精簡現有批發客戶結構以提高盈利能力。

我們與批發市場客戶建立買賣合同關係，他們取得我們向其交付的產品的所有權。他們進一步向下游客戶提供肉類產品的銷售、分銷及售後服務。我們通常就銷售我們的肉類產品與該等客戶訂立框架買賣協議，並於獨立銷售訂單確認銷售詳情，框架協議的主要條款一般包括以下各項：

期限 通常為一年。

最低購買承諾 批發市場客戶不受強制性銷售目標或最低採購量限制。

指定分銷地區及／或渠道 批發市場客戶不受分銷區域及／或渠道限制。

付款條款 我們通常要求在交付產品予批發市場客戶前支付全額款項。

交付 客戶可選擇自取或由我們安排交付。倘我們安排運輸，我們則須承擔商品到達約定地點前的所有風險、責任和成本，此後責任轉移至客戶。倘客戶處理運輸，則彼等必須安排車輛提取商品並承擔產品裝車後的一切風險及費用，且其車輛必須符合銷售合約訂明的要求；否則，我們可能會拒絕裝載產品且不承擔任何責任。

換貨及退貨 客戶可在一定期限內因產品缺陷要求換貨或退貨（一般而言，冷凍肉類產品為30天，鮮肉類產品為3日）。

終止 倘客戶違反若干重大條款，我們可終止協議。

我們一般要求在向批發市場交付肉類前全額預付合約價格，且一般不允許退回已向其售出的肉類。我們亦無就我們的肉類設定任何銷售目標或最低採購量，因此，我們的批發市場客戶缺乏購買超過實際需求的產品的動力。此外，由於肉類產品易腐爛的性質、肉類價格透明且肉類運輸及存儲成本高昂，我們的批發市場客戶並無商業理由過度採購我們的產品。此外，鑒於(i)肉類在開放且競爭激烈的市場上為具透明定

價的商品及(ii)我們的直銷主要針對零售商、餐廳、食堂及食物加工商等大型企業，其服務不同的消費群體，且與我們的批發市場客戶相比，運營的消費場景有所不同。因此，我們認為我們屠宰肉食業務項下的銷售渠道蠶食風險較低。

我們一般不會監察或限制批發市場客戶的營運或轉售。具體而言，我們一般對批發市場客戶的地理分佈並無政策，亦無對轉售價格施加限制，根據弗若斯特沙利文的資料，此符合中國的行業慣例。我們與批發商市場客戶並無關係，對其亦無控制權。鑒於(i)我們一般以全額預付及不退貨的方式向客戶出售肉類，及(ii)一旦售出後，我們的批發市場客戶不再使用我們的品牌進一步營銷及轉售我們的產品，因此我們並無商業理由在屠宰肉食業務下對批發市場客戶施加限制。

就我們所深知，於往績記錄期間及直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所有批發市場客戶均為獨立第三方。據我們所深知及根據公開資料，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的批發市場客戶與我們之間並無僱傭、融資或親屬關係。

直銷客戶

我們的直銷客戶主要包括零售商、餐廳、食堂和食品加工商。我們就銷售肉類產品與直銷客戶的關係為買賣雙方關係，我們通常與該等客戶訂立框架買賣協議，並於獨立銷售訂單確認銷售詳情，框架協議的主要條款一般包括以下各項：

期限 通常為一年。

最低購買承諾 客戶不受強制性銷售目標或最低採購量限制。

付款條款 我們通常要求在向客戶交付產品前支付全款，而我們可能會在考慮若干客戶的信用狀況後向其授予信用期。

交付 客戶可選擇自取或由我們安排交付。倘我們安排運輸，我們則須承擔商品到達約定地點前的所有風險、責任和成本，此後責任轉移至客戶。倘客戶處理運輸，則彼等必須安排車輛提取商品並承擔產品裝車後的一切風險及費用，且其車輛必須符合銷售合約訂明的要求；否則，我們可能會拒絕裝載產品且不承擔任何責任。

換貨及退貨 客戶可在一定期限內就交付時無法立即核實的產品缺陷要求更換或退回肉類產品（一般而言，冷凍肉類產品為30天，而鮮肉類產品則為3天）。

終止 倘客戶違反若干重大條款，我們可終止協議。

主要客戶

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的大部分客戶位於中國。於往績記錄期間各期間來自我們五大客戶的收入分別為人民幣101億元、人民幣107億元、人民幣124億元及人民幣93億元，分別佔各期間總收入的8.1%、9.7%、9.0%及8.3%。於往績記錄期間各期間來自我們最大客戶的收入分別為人民幣34億元、人民幣34億元、人民幣52億元及人民幣29億元，分別佔各期間總收入的2.7%、3.0%、3.8%及2.6%。

於往績記錄期間及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除於往績記錄期間各期間的五大客戶之一的其中一個子公司由本公司持有40%權益並由一名獨立第三方持有餘下權益外，概無董事、彼等各自的聯繫人或股東（擁有或據董事所知曾擁有我們已發行股本5%以上）於往績記錄期間各期間在我們的任何五大客戶擁有任何權益。

第三方付款

第三方付款安排的背景

於往績記錄期間，若干客戶（單獨或統稱「**相關客戶**」）通過不屬於相關交易合同項下的合同對手方的賬戶與我們結算款項（「**第三方付款安排**」）。於往績記錄期間，相關客戶主要包括個人、個體工商戶、個人獨資企業、公共機構及公司實體形式中我們生豬業務及屠宰肉食業務的客戶。據我們所知，指定第三方付款人主要包括與相關客戶有關聯的人士，例如相關客戶的法定代表人、股東、所有人、股東及控制人的親屬、相關客戶的聯屬實體。

於2022年、2023年、2024年及截至2025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相關客戶的數量分別為142名、330名、1,185名及1,658名。彼等根據第三方付款安排結算的總額分別為人民幣32.3百萬元、人民幣47.2百萬元、人民幣211.5百萬元及人民幣235.8百萬元，分別佔同期我們總收入的0.026%、0.043%、0.153%及0.211%。於往績記錄期間，概無個別相關客戶對我們的收入作出重大貢獻。

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實施內部控制措施以監控及管理第三方付款安排。我們通常要求所有相關客戶及其指定的第三方付款人在根據第三方付款安排作出付款前向我們提供書面承諾書（「**承諾書**」），當中通常列明，指定第三方付款人可代表相關客戶通過有關的指定第三方付款人的預先協定賬戶與我們結算付款，而該等預先協定賬戶的所有活動應構成相關客戶的活動，並由相關客戶承擔責任。為核實第三方付款安排的真實性，我們的財務部門人員僅有權確認相關客戶的指定第三方付款人的付款，而我們的業務人員僅允許在指定第三方付款人的資料與相應的承諾書資料一致的前提下，向相關客戶交付產品。基於上文所述，我們的董事認為，就我們所深知，於往績記錄期間的第三方付款安排在所有重大方面已完整準確地記錄在我們的會計賬簿及記錄中。

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並無使用向任何相關客戶或指定第三方支付款人提供任何折讓、佣金、折扣或其他利益的方式，以促使或激勵第三方支付款安排。於往績記錄期間，所有第三方支付款安排乃由相關客戶而非我們發起，且相關付款通常通過銀行付款結算。就我們所深知，於往績記錄期間，相關付款乃基於真實的相關交易及有效合同關係而作出。我們向相關客戶提供的定價及付款條款與未參與第三方支付款安排的客戶一致。就我們所深知，於往績記錄期間及直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並無因參與第三方支付款安排而遭受任何調查、查詢、被處以罰款或被徵收附加費。此外，於往績記錄期間及直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並無因第三方支付款安排而遭遇任何退款要求、實際或待決爭議或分歧或就第三方支付款安排向我們提出的任何重大索賠。

第三方支付款安排的原因

根據弗若斯特沙利文的資料，為方便及靈活起見，中國消費行業的市場參與者通過第三方支付款人向其供應商結算付款是一種常見的商業慣例。根據相關客戶的陳述及據我們所深知，相關客戶使用第三方支付款安排的主要原因是，由於彼等銀行每日轉賬限額的限制，因此無法根據我們的協議於若干時點前使用其銀行賬戶向我們付款。

第三方支付款安排的法律後果

基於以下事實：(i)所有相關客戶及其指定的第三方支付款人均已提供已妥為簽立的承諾書；(ii)所有第三方支付款安排均以真實的相關交易及有效的合約關係為基礎；(iii)我們並無因第三方支付款安排涉及洗錢而被指控或接受調查的記錄；(iv)於往績記錄期間及直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本集團在第三方支付款安排下的活動未發生違反中國法律法規或與稅務相關的行政處罰的情況；(v)根據政府主管部門出具的信用報告及合規函件，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並無因第三方支付款安排而違反稅收法律、法規及規章而受到稅務管理機關施加行政處罰的情況，我們的中國法律顧問認為：

- (i) 於往績記錄期間及直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的第三方支付款安排並未違反或違背《中華人民共和國民法典》的強制性要求；

- (ii) 由於所有相關客戶及其指定的第三方付款人均已提供已妥為簽立的承諾書，本集團被認定有責任僅由於第三方付款安排向相關客戶或其指定的第三方付款人（僅就已付資金而言）退還資金的風險較低，因為於承諾書簽立後，指定的第三方付款人應向我們履行其付款責任，彼等向我們付款後，根據買賣協議，彼等須就該等款項承擔合約責任；
- (iii) 由於所有第三方支付安排均以真實的相關交易及有效的合約關係為基礎，且相關客戶及其指定的第三方付款人已提供已妥為簽立的承諾書，本集團僅因根據第三方付款安排支付資金而被認定為不當得利的風險甚微；及
- (iv) 根據公開搜尋、本公司確認及據中國法律顧問所深知，本集團並無就與第三方付款安排有關的洗錢活動而被指控或接受調查，因此，我們於第三方付款安排下的活動被視為掩飾或隱瞞所得或收益來源和性質而觸犯《中華人民共和國刑法》第191條的洗錢罪的風險甚微。

於往績記錄期間及直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就董事所深知及根據公開可獲得的資料，所有其他相關客戶及根據第三方付款安排結算付款的指定第三方付款人均為獨立第三方。

第三方付款安排的整改及其影響

為保障我們的利益免受與第三方付款安排相關的風險侵害，自2025年4月上旬以來，我們已大幅加強並實施各種內部控制措施（統稱「**整改措施**」）以整改第三方付款安排。我們在整改第三方付款安排方面作出的努力包括：

- (i) 我們已着手實施一系列有關第三方付款的整改措施及相關的強化內部控制措施，並向員工告知該等措施的相關詳情；
- (ii) 我們要求所有其他客戶直接從屬於相關買賣協議訂約方的該等客戶的賬戶作出相關付款；

- (iii) 若並非直接來自客戶的賬戶，我們要求相關客戶及其指定的第三方付款人與我們訂立三方協議（作為相關買賣協議的附件），以明確列明相關各方的合約付款責任；及
- (iv) 為防止欺詐或洗錢活動並確保會計賬簿及記錄的準確性及完整性，我們持續維護我們的「了解客戶」程序，以全面了解相關客戶，並根據我們的記錄核實付款詳情以確認付款乃根據協議及／或承諾書作出。如果發現任何異常情況，我們會立即與有關客戶聯繫，以便進行核實和更正。

我們定期檢查整改措施的有效性，並及時處理任何異常情況。根據對整改措施實施情況的審查，我們的董事認為該等措施在確定相關客戶的資金來源，確保會計賬簿及記錄的準確性及完整性，以及防範與第三方付款安排相關的風險（包括洗錢風險、逃稅風險或與違反適用法律法規有關的其他風險）方面屬有效及充分。我們將繼續監察該等措施的有效性。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已全面實施整改措施，並已終止所有第三方付款安排。

考慮到我們與客戶的關係、業務營運及財務表現，董事認為，第三方付款安排的整改及整改措施的實施並未亦不會對本集團造成任何重大不利影響，原因為(i)所有相關客戶均已配合我們的整改措施；(ii)在整改第三方付款安排前後（2025年4月上旬），我們繼續自經營活動產生正數現金淨額；及(iii)第三方付款安排佔往績記錄期間我們從所有客戶收到的付款總額比例微小。

供應商管理

供應商甄選及管理

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的原材料主要包括(i)飼料原料、(ii)獸藥及疫苗以及(iii)雜項耗材。我們採用集中採購策略。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大部分的供應商位於中國。我們已與主要供應商訂立戰略合作框架協議。框架協議的主要條款一般包括以下各項：

期限	通常為期一年。
最低購買承諾	我們一般不受強制性最低購買量限制。
保密性	協議雙方均須承擔保密義務。
信貸期	通常為期15至180天。
爭議解決	由協議引起或與協議有關的爭議一般應透過協商解決，倘未能解決，則一般透過仲裁解決。
終止	協議一般可經雙方同意、於協議期滿前指定期間內發出書面通知予以終止，或倘任何一方嚴重違約時終止。

我們已建立嚴格的供應商甄選、評估及管理程序，以確保所有供應商均符合我們的質量及表現標準。在甄選階段，我們建立嚴格的篩選程序，以挑選合格的原材料供應商。我們的質量控制部門、獸醫部門及採購部門合作以根據產品質量、生產能力、交付能力、可靠性、質量控制及追溯系統以及市場聲譽預篩選候選供應商。在接納新供應商前，我們會審閱彼等的資質，包括HSE體系認證、質量管理體系認證、排污許可證、能源管理體系認證等。對於符合准入標準的供應商，我們要求彼等完成誠信測試並訂立各種文件，包括供應商行為守則、供貨協議書、廉潔誠信協議書、生物安全承諾書、環保承諾書及供應商親屬關係披露聲明。我們與領先的商家建立了緊密的合作夥伴關係，使我們的採購渠道多元化，這有助於確保原料的穩定供應，並降低供應鏈風險。我們一般透過非獨家供應合約向供應商採購原材料，以避免過度依賴若干供應商。

特別是，對於飼料原料我們主要採購玉米、小麥、稻米穀物混合物和豆粕及其他添加劑（包括維生素及礦物質）等飼料原料以生產飼料。通過戰略性地將我們的採購工作聚焦於主要糧食產區，我們正在探索直接採購模式，而這種模式能消除糧食生產者與我們之間不必要的中間環節，旨在利用我們在這些地區的佈局優勢，加強對飼料原料的質量控制，精簡供應鏈並優化採購成本結構。

所有新供應商須簽署一份反貪污協議書，明確禁止賄賂、轉移不正當利益及其他不道德行為。我們亦透過向供應商提供涵蓋反貪污、生物安全、供應鏈金融、物流可視化及其他領域的培訓管理及監察供應商的表現，以促進共同成長。2024年，我們透過培訓賦能的供應商超過8,000家。我們每年評估供應商的表現。

於往績記錄期間及直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並無遇到任何原材料供應嚴重短缺，且我們供應商提供的原材料並無出現任何重大質量問題。

定價管理

我們採取綜合措施應對原材料價格波動。我們採用多種措施確保獲得優惠的原材料價格，主要包括(i)競價定價－我們的供應商透過競價程序競爭我們的訂單，我們根據其競價價格及其他因素選出中標者，及(ii)協商定價－根據我們的採購計劃及原材料價格估算，我們與供應商訂立採購訂單，以確認每批供應的合約價格。

主要供應商

於往績記錄期間各期間向我們五大供應商的採購分別為人民幣162億元、人民幣124億元、人民幣122億元及人民幣128億元，分別佔各期間總採購額的15.9%、11.7%、12.6%及17.2%。於往績記錄期間各期間向我們最大供應商的採購分別為人民幣45億元、人民幣36億元、人民幣31億元及人民幣36億元，分別佔我們各期間總採購額的4.4%、3.4%、3.2%及4.9%。

於往績記錄期間及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除於往績記錄期間各期間牧原集團為我們前五大供應商之一外，概無董事、彼等的聯繫人或任何股東（擁有或據董事所知曾擁有我們已發行股本的5%以上）於往績記錄期間各期間在我們任何五大供應商擁有任何權益。請參閱「關連交易－獲部分豁免持續關連交易」。

客戶與供應商重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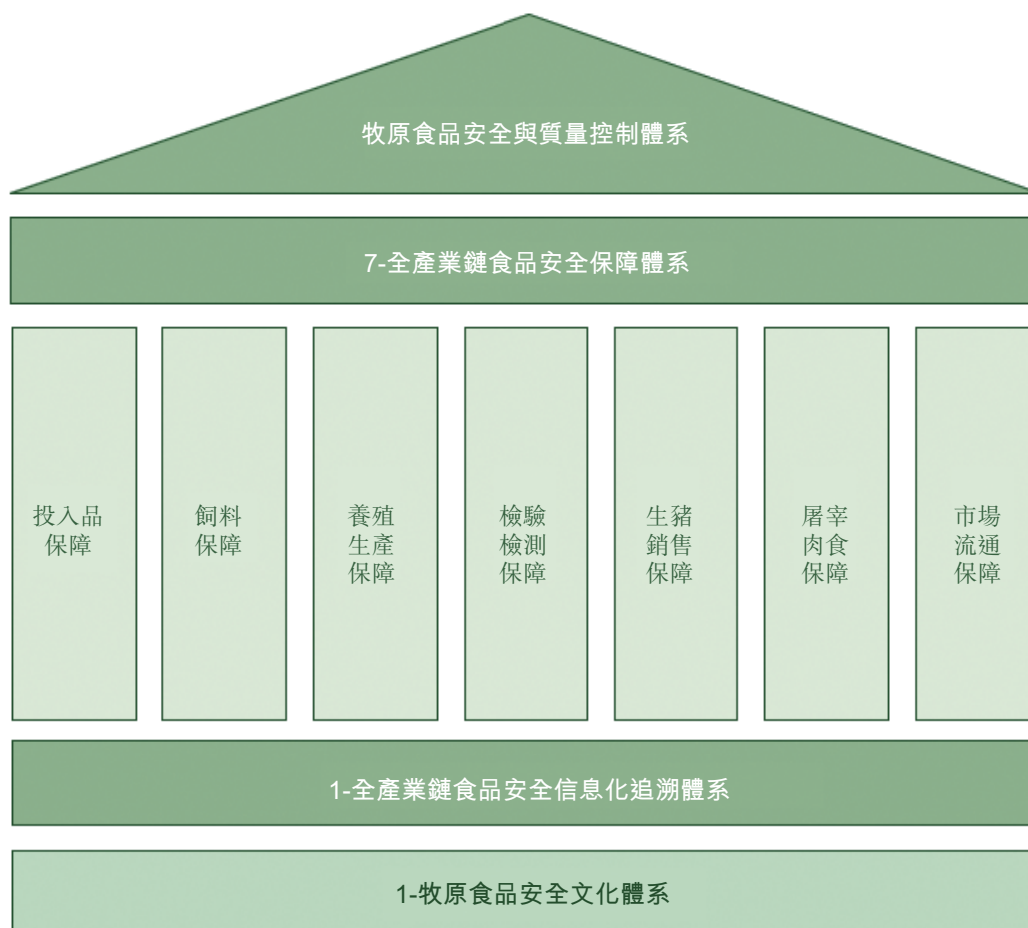
我們於2022年、2024年及截至2025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的最大客戶，且於2023年為我們的五大客戶之一（「客戶X」），於2022年亦為我們的五大供應商之一。公司X為一家主要在中國從事生豬屠宰、食品加工製造及銷售穀物和牲畜疫苗的集團。於往續記錄期間，我們主要從客戶X的子公司採購飼料原料及獸藥疫苗並向客戶X的不同子公司銷售生豬及肉類產品。根據弗若斯特沙利文的資料，豬肉行業龍頭企業的運營橫跨整個價值鏈的多個環節屬常見，且價值鏈中的上游及下游企業（例如飼料生產及種養殖企業）作為供應商及客戶相互交易為豬肉行業的常態。於2022年、2023年、2024年及截至2025年9月30日止九個月，向公司X銷售的收入分別為人民幣34億元、人民幣32億元、人民幣52億元及人民幣29億元，佔各期間我們總收入2.7%、2.9%、3.8%及2.6%。於2022年、2023年、2024年及截至2025年9月30日止九個月，自公司X採購的採購金額分別為人民幣20億元、人民幣3億元、人民幣3億元及人民幣1億元，佔各期間我們總採購金額2.0%、0.3%、0.3%及0.2%。我們與公司X之間的銷售及購買條款的磋商乃按獨立基準進行，且該等銷售及購買既非相互關連亦非互為條件。董事確認，我們向公司X的所有銷售和購買均於日常業務過程中按正常商業條款和公平基準進行，且公司X為獨立第三方。董事確認，與公司X的交易價格與本集團其他客戶及供應商進行類似交易的價格相若。

食品安全管理與質量控制

我們重視食品安全，並已按照有關食品生產及銷售的適用法律法規以及國家及行業標準實施嚴格的質量控制標準。我們於整個產業鏈以一體化業務模式營運、加上全面的生產標準和完善的生產管理體系，確保每個生產環節按計劃進行並處於受控狀態。同時，我們不斷優化管理系統，現已覆蓋財務管理、人力資源管理、辦公自動化、生產管理及食品安全追溯管理等運營的所有關鍵方面。此優化實現了精簡、高效且綜合的管理模式。

我們建立了「7+1+1」食品安全管理與質量控制體系，對產品的全生產鏈及生命週期進行管理及監控。「7」個全面食品安全保障體系覆蓋包括飼料生產、養殖生產、檢驗檢測、生豬銷售、屠宰肉類產品及市場流通的全過程。第一個「1」代表我們的食品安全綜合信息追溯系統，涉及食品安全質量全數字化管理，包括智能採購系統、飼料管

理系統、生產管理平台、宏信檢測系統、屠宰管理系統及銷售管理系統。這確保從源頭到終端的精準數據採集和從養殖場到餐桌的智能平台管理，以數字化手段保障食品安全和質量。第二個「1」是我們食品安全文化體系，旨在提升員工的意識及行為。於往績記錄期間及直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概無接獲客戶有關產品質量或食品安全的任何重大投訴，亦無任何重大產品召回或退貨，重大投訴或產品責任申索。



「7」個食品安全保障體系

(i) 投入品保障

我們建立一套完整的質量控制體系，涵蓋產品質量控制、獸醫服務、生豬營養及原材料採購。該制度主要針對獸藥、疫苗的供應商管理、使用前檢測、常規抽樣等環節，確保其質量和安全符合我們的標準。具體而言，我們已就產品甄選設立內部標準。我們的質量控制團隊在採購前對樣品進行測試及密封以作記錄。我們的質量控制團隊及供應商管理團隊不時在我們供應商的生產過程中，通過獨立第三方檢測機構對其產品進行隨機檢查。我們根據不同產品類別的風險水平及客戶對產品質量的反饋確

定實施哪種質量控制措施。我們亦要求我們的供應商提供質量保證，即保證彼等的產品符合特定產品的內部質量控制標準，倘供應商未能達到有關質量標準，則須對違約負責。

(ii) 飼料保障

我們監控及管理原材料供應商、進貨檢驗、加工程序及製成品檢驗，以確保飼料質量。我們採用嚴格的篩選程序，甄選合格的原材料供應商。請參閱「一 供應商管理 — 供應商甄選及管理」。我們為供應商制定符合或高於國家標準的原材料安全及質量標準。在供應商向我們供應關鍵原材料之前，我們的採購及質量控制部門對原材料進行獨立抽樣檢測，以確保符合適用的動物檢疫及食品安全法律（例如穀物中的霉菌毒素水平）及我們的內部質量標準。供應商須向我們提供每批關鍵原材料的質量認證或檢測報告。此外，我們定期對採購的原材料進行質量檢測，並要求交付不合格產品的供應商及時採取適當措施。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生豬養殖所用的幾乎所有飼料均由我們自有設施生產。我們按照自行開發的配方採購飼料原料。我們對部分飼料生產廠實施FSSC 22000食品安全管理體系。我們已採用高溫殺菌消毒過程、自動飼料輸送及無人為接觸，以降低污染風險以及保持產品的安全及質量。此外，我們定期檢測採購的原材料、水及飼料中的獸藥殘留、農藥殘留及重金屬水平，以確保符合適用的法律及法規。

(iii) 養殖生產保障

我們已就部分飼料生產廠的飼料生產過程取得全球食品安全倡議(GFSI)認可的FSSC 22000食品安全管理體系認證，並就生豬養殖過程中的部分養殖場取得中國GAP認證。我們嚴格監察藥品殘留指標、管理疾病和監督操作規範。我們持續升級生物安全防範體系和規範養殖內審體系，提升質量和安全。我們為生豬制定一套健康護理計劃，並通過智能環控系統、智能飼餵系統、水源超濾等保持豬群健康。我們的獸醫實施健康監測計劃，定期抽取樣本進行檢測，並根據檢測結果採取措施積極預防疾病。病弱豬分開，而我們的獸醫憑藉其對疾病治療的深厚知識及經驗，根據藥物敏感性測試制定和執行治療計劃。

(iv) 檢驗檢測保障

我們擁有一系列以食品及農產品檢測為重點的優勢檢測項目。為保障食品安全，我們成立宏信檢測，其基於產品標準進行全面檢測及驗證。宏信檢測涵蓋獸藥殘留、獸藥相關疾病診斷、營養分析、環境監測、水源、飼料，以及從生豬養殖到屠宰肉品生產的全過程。其已獲得CMA認證及CNAS認可。我們可提供畜產品、動物飼料、獸用消毒劑、水果、蔬菜、飲料等的檢測服務。此外，我們提供涵蓋從原材料到製成品各方面的全面食品安全測試及驗證。

(v) 生豬銷售保障

我們主要通過交割質量管理、市場產品質量研究及客戶服務確保生豬銷售質量。我們的售前檢驗嚴格遵循我們的《牧原商品豬銷售標準》。此外，我們落實質量審核責任政策，加強我們的《產品召回控制程序》及《不合格品模擬召回演練計劃》，以確保生產健康產品。為取得國家生豬銷售批准，我們須根據法定要求完成對生豬的強制性檢驗檢疫，這為我們的下游客戶提供食品安全保障。

(vi) 屠宰肉類產品保障

我們所有的生產設施均按標準化模式運作。質量控制團隊將以食品安全為重點的生產管理目標融入生產線的標準作業程序。此外，客戶對我們產品的需求（例如對產品外觀的標準）亦被納入該等標準作業程序。我們對每個屠宰加工期均進行嚴格的合規管理、檢驗檢疫、衛生管理及產品達標驗收。

於屠宰過程中，我們會對生豬的質量進行評估及分級，並將相關數據上傳至我們的系統。該等數據將交回生豬養殖部門以識別問題及作出改善。我們對屠宰後的生豬進行採樣，並利用X光機和金屬檢測機對養殖和屠宰過程中混入的金屬異物進行識別，防止不合格生豬進入食物鏈。

質量控制團隊定期檢查我們各生產設施的生產線。我們亦對我們的設備及設施實施衛生檢查，並在屠宰過程中實施檢查程序，以確保我們的產品安全及遵守適用法律

及法規。該等程序包括但不限於(i)生產設施以及用於產品交付的車輛的設施、設備及工具的清潔及消毒程序；(ii)質量控制人員定期檢查及檢驗生產設施；及(iii)檢查員工的衣着及個人衛生。

(vii) 市場流通保障

我們從市場調研、售前檢測、物流運輸、市場抽樣及終端客服等環節進行質量安全管理。我們在整個市場流通過程中確保食品安全，為客戶提供高質量的產品。

「1」個食品安全信息化追溯系統

我們建立一套完整的食品安全質量大數據追溯系統，包括智能採購系統、飼料管理系統、生產管理平台、宏信檢測系統、屠宰管理系統及銷售管理系統，涵蓋生豬養殖到肉類產品生產，以及生豬和肉類產品銷售的整個價值鏈。該系統有助於追溯我們任何特定批次的肉類產品（直至生豬屠宰之時）、其飼養單元、飼料及動物福利資料。其對從養殖場到餐桌的全過程進行管理，確保全產業鏈透明、可控和可追溯，從而保障食品安全和質量。

「1」個食品安全文化體系

為提高員工的食品安全意識並確保員工符合我們的安全及質量要求，我們通過線上課程、社交媒體平台、食品安全手冊、橫幅及佈告欄以及食品安全認證活動為全體員工提供食品安全培訓。我們旨在透過地區、子公司及養殖場層面的食品安全培訓課程，提高人員的食品安全意識及知識。我們為檢測人員提供持續的食品安全培訓。

可持續性和社會責任

環境、社會及管治

智能化浪潮與綠色低碳轉型為企業開闢了新的增長曲線。自創立以來，我們始終秉承「創造價值，服務社會，內方外正，推進社會進步」的核心價值觀，秉承「讓人們吃上放心豬肉，享受豐盛人生」的美好願景，圍繞技術創新、產品創新、機制創新、綠色發展、聯農帶農等方面持續發力，推動產業高質量發展。目前，我們已在以下ESG關鍵領域中持續擴大實施已推出的系統行動：

環境層面

- 通過種養循環、優化豆粕飼料配方、無供熱豬舍、降氨除臭以及光伏發電、沼氣利用等新能源技術，推動溫室氣體減排和低碳能源替代；
- 構建綠色養殖與環保處理一體化體系，實現糞肥資源化利用100%，無臭氣、不擾民的環境；
- 推動「減少浪費、升級工藝、循環回用」的用水戰略，持續優化取水、用水與廢水回收全流程管理；
- 嚴格遵守生態紅線和保護區管理規定，依托TNFD框架系統識別生態風險，推動節地養殖與生態保護協同發展。

社會層面

- 完善食品安全全流程控制體系，實現從飼料到屠宰的全鏈條追溯，保障產品安全；
- 重視員工職業發展和健康安全，構建平等包容的工作環境，提升員工福祉；
- 構建可持續供應鏈管理體系，實現核心供應商培訓覆蓋率100%，推動綠色轉型與全鏈條透明管理；
- 推動鄉村振興，聯農帶農，惠農助農，結合助農公益推動社區可持續發展。

ESG管治

ESG管理與目標

我們把ESG視為驅動長期穩健增長的關鍵戰略，已搭建完善的可持續發展治理架構，以確保戰略落地、持續提升我們的整體ESG績效，並與各利益相關方實現協同共贏。

基於ESG相關監管要求及行業先進實踐，我們已構建涵蓋決策層、管理層與執行層的三位一體ESG治理架構：

- (i) **決策層**：董事會作為ESG事務的最高管理機構，參與制定我們的ESG戰略與目標，並聯和管理層識別與管理相關重大議題；董事會下設的可持續發展委員會由獨立董事與非獨立董事組成，負責監督ESG戰略實施及重大事項決策；董事會下設的審計委員會負責監督反腐敗和反商業賄賂的管理措施，開展風險篩查和審計工作。
- (ii) **管理層**：為確保ESG戰略落地，我們在可持續發展委員會下設立ESG辦公室，成員由專職人員及各部門重大議題負責人組成，負責執行與ESG相關的具體事務，並規劃ESG治理提升方案等。
- (iii) **執行層**：由各子公司和各部門組成，負責根據各業務單位實際情況落實公司ESG相關決議，確保ESG理念在全公司範圍內得到有效執行。

ESG重大性議題

我們高度重視ESG因素在企業可持續發展中的戰略意義，已建立系統的議題識別與評估機制，通過從構建實質性議題清單，分析議題的重要性，開展利益相關方溝通與調研，細化議題的重要性排序，最後提交董事會審閱，以確保我們聚焦最具影響力和相關性的ESG議題。

基於上述流程，我們制定了ESG議題清單，並優先聚焦在運營中具有重大影響的關鍵領域。

環境	社會	管治
- 環境管理及目標 - 應對氣候變化 - 廢棄物與污染管理 - 水資源管理 - 能源管理 - 生物多樣性	- 食品安全保障 - 員工發展 - 職業健康與安全 - 可持續供應鏈 - 鄉村振興與社區貢獻 - 動物福利 - 抗生素管理	- ESG管理與目標 - ESG重大性議題 - 遵守商業道德

遵守商業道德

我們高度重視商業道德建設，將其納入我們的治理體系核心內容，構建了「董事會統籌、專委會執行、制度驅動、全員參與」的多層級管理架構，建立了從內控流程規範到各業務部門監管，再到審計部門監管，最後到全員監督的四級監管體系。在目標方面，我們亦設定了新員工100%積極參加反腐宣傳教育及考試認證、100%簽訂廉潔自律承諾書、每年反腐賄賂舉報案件處理率100%的目標。

在此基礎上，我們在審計、檢查、培訓三個方面推出多項具體舉措：一是推動內審與反腐團隊信息共享，實現重點領域交叉核查、風險聯動響應；二是定期組織廉潔誠信主題活動，提升員工廉潔風險意識；三是開展覆蓋全員及合作夥伴的反舞弊宣教，於2024年，我們累計舉辦約100場培訓，旨在推動廉潔理念深入人心。

綠色共贏

環境管理及目標

我們持續踐行綠色發展，秉承「不轉嫁成本、不遺留隱患、不推卸責任」的理念，嚴格遵守國家環保法律法規，已建立以國家和地方環保法規為依據的內部環境管理體系，通過完善制度和清晰的組織架構落實各項環保要求。

在環境承諾和目標方面，在內部環境管理體系的運作下，我們建立了「零排放、無隱患、無臭氣、降霧霾、碳減排」環保「五台階」的目標，不斷完善環保管理體系。同時，我們也承諾並設立各個環境層面相關的運營目標，在發展中提升生態效益，包括：

- (i) 節約能源：減少能源使用，提高能源使用效率，增加可再生能源比例。
- (ii) 節約資源：支持循環經濟，減少原材料使用，提高資源回收利用率，打造生態產業鏈。
- (iii) 廢棄物管理：踐行5R原則，減少廢棄物產生，回收和循環利用廢棄物。
- (iv) 氣候變化：減少溫室氣體排放，推動減緩全球變暖進程。
- (v) 水資源管理：節約水資源，減少新鮮水使用，提升水資源利用效率。
- (vi) 生物多樣性保護：減少養殖運營對生態環境的負面影響，保護周邊物種。

應對氣候變化

氣候變化是全球共同的挑戰，我們深知企業與環境、社會的緊密關聯，因而響應全球氣候治理，聚焦全產業鏈降碳，探索畜牧業綠色發展的新模式，打造行業新質生產力。

業 務

在應對氣候變化戰略層面，我們設立中長期減碳規劃及「碳減排、碳品牌、碳增益、碳服務、碳淨零」五大碳資產管理業務，明確範圍一（直接排放）、範圍二（間接排放）及範圍三（其他間接排放）的降碳路徑，通過工藝創新與管理優化持續降低碳足跡，推動整個產業鏈協同邁向淨零目標。

原料端（範圍三）	種植業		上游運輸
	- 土壤固碳 - 化肥減量 - 綠色採購		- 本地化採購 - 多式聯運 - 供應鏈車輛優化
生產端（範圍一範圍二）	飼料加工	生豬養殖	屠宰
	- 優化豆粕飼料配方 - 飼料管道運輸 - 罐裝飼料	- 無供熱豬舍 - 光伏發電 - 沼氣利用 - 降氨除臭 - 節糧減碳	- 綠色工廠 - 光伏發電 - 餘熱回收 - 綠色包裝
消費端（範圍三）	下游運輸	食品加工	消費者
	- 新能源運輸 - 日常監控	- 低碳豬肉 - 高品質豬肉	- 低碳豬肉 - 高品質豬肉

在風險與機遇方面，我們針對氣候變化構建了系統的風險與機遇識別流程，覆蓋近期與長期影響及應對策略。一方面，我們使用情景分析工具評估洪澇、極端溫度等物理因素，以及政策、技術、市場與聲譽等轉型因素對養殖、供應鏈和資產價值的衝擊；另一方面，我們同步梳理綠色產品、綠色金融和低碳技術等潛在增長點，以確保在應對風險的同時把握增量機會。

基於上述流程，我們將氣候相關風險歸納為物理和轉型兩大類別，細分五項風險事件，並從風險等級到管理舉措進行了系統評估：

風險類型	風險事件	風險等級	潛在影響	應對措施
物理 風險.....	洪水、暴雨、 颱風、極冷 天氣、極高 日溫	中等	可能造成養殖設備受損、 固定資產損失，影響飼 料作物產量，推高飼料 成本；水源污染加劇疫 病傳播，影響豬隻健 康；增加豬隻感染病原 微生物和疾病的風險， 導致豬肉質量下降；運 營能耗需求增加；飼料 存儲、運輸、供應鏈波 動可能影響豬肉產量； 水資源消耗需求增加可 能影響養殖用水供應的 穩定性。	養殖場選址優先選擇 高地，加強排水設施 建設，定期檢測水質 並進行維修；制定防 汛和颱風應急預案， 購買巨災險，降低和 分散經濟損失風險； 加強疫病防控，研發 智能環控系統，保持 豬舍溫度穩定；加強 水源監控，確保水供 應；推廣「養殖－水 肥還田－綠色農業循 環用水模式」，推動可 持續農業發展。

風險類型	風險事件	風險等級	潛在影響	應對措施
轉型風險...	政策合規要求趨嚴	中等	向溫室氣體排放者收取費用，促使排放者重視低碳生產，減少排放；監管對報告披露要求趨嚴，溫室氣體、氣候變化、環境和ESG報告的合規風險增加。溫室氣體排放管控加強，需調整生產方式。	積極推進光伏發電、沼氣利用等可再生能源應用，減少能源消耗和排放；開展「綠色低碳標杆場」評選活動，推動綠色低碳生產；研判合規政策，確保信息披露合規；推廣樓房豬舍，節約能耗，降低溫室氣體排放。
	技術風險	中等	低碳轉型路徑中，技術不成熟，難以發展低碳養殖，且技術研發成本高，存在財務和融資風險；低碳技術更新加速，現有設備可能提前淘汰，需投入研發新型環保養殖技術。	參與國家和行業重點低碳課題研究，完善豬肉生產技術體系；加強交流合作，推進綜合能源解決方案；增加低碳技術儲備，增強產學研合作，豐富降低溫室氣體排放的技術手段和提升資源循環利用率，減少溫室氣體排放。

業 務

風險類型	風險事件	風險等級	潛在影響	應對措施
	市場風險	中等	客戶和消費者環保意識提升，低碳環保屬性可能成為產品的新選擇依據；投資者ESG審查趨嚴，影響融資成本。產業鏈上下游減排要求提高。	持續開展全生命周期的節能減排工作，提供易於消費者理解的環保產品；加強銷售端培訓提高其對公司低碳工作進展與績效的理解，並準確傳遞到客戶端；加強產業鏈碳管理，擴大溫室氣體排放盤查範圍，幫助供應商在飼料種植和運輸環節減少排放。
	聲譽風險	較低	利益相關方更加關注公司應對氣候變化的表現；如未能及時回應相關方關注，可能對公司聲譽造成影響。	建立可持續發展委員會和綠色低碳辦公室，公司高級管理層重視並推進氣候變化相關工作；主動通過多渠道與利益相關者溝通，及時了解並回應他們的關切和期望。

同時，在氣候變化所帶來的潛在機遇來看，我們也識別了產品與市場、融資、技術三種主要機遇。

機遇類型	機遇	潛在影響	應對措施
產品和市場.....	低碳的產品與服務	客戶需要更加低碳節能的產品與服務，需要為終端消費者提供綠色食品。	加大綠色產品創新，提升產品價值，增強競爭力；加強可持續生產披露宣傳，樹立良好品牌形象；拓展新業務領域，以減輕氣候變化帶來的經營風險。
融資	綠色金融	市場出現新的綠色經濟機遇，如碳市場的發展、碳匯項目、綠色金融服務，氣候相關的保險等。	通過種養循環模式，降低溫室氣體排放強度，參與碳排放交易，提高農業固碳增匯能力；參與並提升相關的ESG評級，贏得負責任投資者的青睞，降低融資成本。

機遇類型	機遇	潛在影響	應對措施
技術	綠色技術	畜牧業綠色技術持續發展，新技術成本逐步降低。	積極研發植物蛋白、微生物蛋白、昆蟲蛋白等替代方案，持續降低飼料中的豆粕佔比，引領綠色畜牧業發展，打造綠色品牌。

為應對氣候變化，我們圍繞「種養循環、優化豆粕飼料配方、無供熱豬舍、降氨除臭」四項創新舉措，系統推進產業價值鏈上的低碳行動，探索畜牧業綠色發展的新路徑，打造行業新質生產力。

- (i) **種養循環**：我們通過把糞肥「變廢為寶」，構建了「豬養田，田養豬」的循環經濟模式，充分利用糞肥資源替代化肥，幫助農戶減少化肥使用，持續為農業的碳減排做貢獻：2024年新鋪支農管網約2,838.1萬米，為約470萬畝農田輸送有機肥，替代化肥約15.46萬噸，土壤有機質提升約2.2%，為農戶節本增收約人民幣14億元，並累計固碳約150萬噸CO₂e。
- (ii) **優化豆粕飼料配方**：面對豆粕價格波動和減碳雙重挑戰，我們投入約人民幣1.43億元開展飼料營養創新，構建了涵蓋「原料篩選－配方優化－精準飼餵」的全鏈條節糧減碳體系。通過應用合成氨基酸平衡技術、非常規蛋白原料開發等創新手段，將豆粕在飼料中的佔比降至約7.3%。2024年我們累計減排氮氣約8.3萬噸，相當於減少溫室氣體排放約16.13萬噸CO₂e。配套自主研發的智能飼餵系統，實現「一日一配方」，在保證營養均衡的同時，實現節糧增效，減少溫室氣體的排放。

- (iii) 無供熱豬舍：我們積極響應國家的雙碳目標及巴黎協定內的溫室氣體排放目標，並明確減排路徑。在生產端，自主研發的無供熱豬舍集成熱交換系統，利用地熱與廢氣餘熱維持舍溫，即使在-39.3℃極寒環境下仍能保持生豬適宜的生長溫度，且目前已在黑龍江、吉林、遼寧、內蒙古、河北、山東、山西、甘肅及陝西實現100%覆蓋率。2024年，該舉措減少標煤使用約407,400公噸，實現減排約110萬噸CO₂e。
- (iv) 降氨除臭：我們環保領域不斷深耕，已實現智能廢氣淨化裝置在豬舍的全覆蓋，並嚴格遵守《惡臭污染物排放標準》及《畜禽養殖業污染物排放標準》。通過智能管理及控制，廢氣集中收集及淨化，以實現廢氣排放清潔及無異味，大大減少氨氣排放。該等系統通過空氣過濾器與精準除臭工藝，使氨氣去除率達約97.3%，2024年減少約3.17萬噸氨氮（相當於約14.84萬噸CO₂e），有效解決養殖場異味擾民問題。

為推動應對氣候變化戰略的落地，我們依據中國發佈的國家標準《溫室氣體產品碳足跡量化方法與要求畜產品》(GB/T 44903-2024)、聯合國氣候委員會公佈的《IPCC 2006年國家溫室氣體清單指南2019年修訂版》以及ISO 14064標準開展了碳盤查工作。基於此，以2024年為基準年，我們分別制定了短期和長期兩個階段的減排目標：到

2025年，溫室氣體總排放強度降低1.5%，到2030年，溫室氣體總排放強度降低20%。旨在通過減排與綠電「雙輪驅動」，持續降低碳足跡。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溫室氣體排放總量			
（萬噸二氧化碳當量）.....	/	/	1,866.3
範圍1－直接溫室氣體排放			
（萬噸二氧化碳當量）.....	389.5	416.5	566.9
範圍2－間接溫室氣體排放			
（萬噸二氧化碳當量）.....	340.6	381.5	433.4
範圍3－其他間接溫室氣體排放			
（萬噸二氧化碳當量）.....	/	/	866.0
溫室氣體減排價值			
（萬噸二氧化碳當量）.....	408.9	434.0	529.1

廢棄物與污染管理

我們依托「董事會－環境監控部－環保後勤部」的治理架構，嚴格遵守《畜禽養殖業污染物排放標準》及《一般工業固體廢物貯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標準》等法律法規，並制定並實施覆蓋廢水、廢氣與固廢的完整排放控制體系：

- (i) 廢水方面：養殖廢水經「固液分離－厭氧發酵－曝氣」三級處理後全部資源化：施肥季用於農田，其餘深度處理後回用於場內除臭、清洗，生活污水也集中無害化處理後再利用，確保廢水零排放。
- (ii) 廢氣方面：通過空氣過濾豬舍與除臭牆雙重工藝將臭氣去除率提升至99.9%；鍋爐全面採用低氮燃燒技術滿足最嚴國地排放限值；沼氣經脫硫脫水後發電或替代天然氣，多餘部分安全燃燒。

- (iii) **固體廢棄物方面**：生豬糞就場堆肥及發酵後外運以製造有機肥，實現資源化施肥及外排零排放。腸胃物在資源化利用後進行脫水並於其後加工成肥料。一般固廢經資源化利用擠出機前處理後外銷用於製造肥料，剩餘污泥在資源化利用後進行壓濾後以降低水分並製成營養土等；病死畜禽執行「場區暫存－密閉運輸－全程監控－數據勾稽－高溫化制」全程監控無害處理；生活垃圾則由市政部門集中處置，實現養殖場固廢「應收盡收、應用盡用」。

治理成效已在關鍵指標上體現：我們2024年糞水和固體糞污資源化利用率、危險廢棄物合規處置率及病死畜禽無害化處理率均達100%，養殖糞水排放量為零，生豬糞約90.58萬立方米全部資源化利用，氨氣排放顯著削減。

基於現有成果，我們設立了2025年的戰略目標：繼續保持廢棄物處理合規率、糞水與固糞資源化利用率100%，確保治理效能與運營效率雙重提升。

水資源管理

我們圍繞「減少浪費、升級工藝、循環回用」制訂用水戰略，設立了《養殖場標準用水管理制度》及《屠宰廠節水獎懲制度》等規章為各業務單元設定取水、用水與廢水回收的控制邊界，為精細化管理提供在線數據支撐，降低取水與排放風險。

依托我們水資源管理戰略，在具體舉措方面，我們以水資源循環利用為出發點，研發推動了糞水淨化回收技術、中水回用技術、智能飼餵技術、節能設備研發與創新、噴淋系統改造、無塔供水罐改造、研發智能洗澡間、減免耕作保水技術等創新舉措。目前，上述措施已取得階段性成效，2024年，我們總取水量約2.14億立方米、養

殖取水強度約25.1立方米／噸產品；廢水回用量達到約470萬立方米，資源化利用量達約1.79億立方米。

展望未來，我們設立了短期和中期節水目標：以2024年為基準年，到2025年，養殖取水強度降低0.2%，廢水回用量增加220萬立方米。到2030年，與2024年基準年相比，養殖取水強度降低18%，廢水回用量增加2,480萬立方米，通過持續的技術革新與嚴格的制度執行，我們將穩步提升用水效率，鞏固水資源循環利用優勢，實現長效、可持續的水管理表現。

能源管理

我們將「光伏及沼氣利用增綠電」作為落實「碳達峰和碳中和」目標的核心路徑，持續提高自發綠電比例並減少化石能源消耗。自2018年起，我們充分利用豬舍屋頂及場區閒置土地建設分佈式光伏電站，2024年，發電量達約1.8億度，減排約108,400噸CO₂e；累計裝機容量約588.9兆瓦，預計2025年新增約800兆瓦，2030年達到約10吉瓦。光伏電力已覆蓋養殖和屠宰環節的部分用電，富餘電量並網獲取額外收益，為分別實現2025年及2030年綠電替代比例4%和30%的階段目標奠定基礎，及2030年的能源消耗密度預期將減少5%。

在廢棄物能源化方面，我們建立厭氧發酵－提純－綜合利用的沼氣閉環系統。提純後生物天然氣一部分用於場區發電供熱，另一部分外供周邊社區和工業用戶，實現糞污資源化、能源再生與溫室氣體減排協同增效。公司計劃到2030年將沼氣綜合利用率提升至60%，共同支撐綠電替代比例達成，為我們綠色低碳轉型提供長期動力。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能源消耗總量(千噸標煤)	1,007.1	1,006.5	1,158.8
能源消耗強度(噸標煤／噸產品) . . .	0.2	0.2	0.2

生物多樣性

我們嚴格遵守《生物多樣性公約》及國內生態紅線管控要求，承諾不在世界遺產地和各級禁止開發區開展生產經營，並尊重IUCN Ia-VI類所有保護區；在管理策略上，我們引入TNFD LEAP框架，將「定位－評估－評估影響－準備響應」四級嵌入選址、採購、運營全流程，系統識別和管控生態風險，同時推行「技術＋金融＋治理」三軌驅動。

依托於完善的管理制度和清晰的戰略，我們已聚焦兩項重點行動並已取得可量化成效：首先，我們通過創新樓房養殖模式，單位用地容納量較傳統豬舍提升4.3倍，2024年樓房豬舍產能達710萬頭，累計節約耕地約24,417畝；另外，我們還結合生物泥漿肥料還田工程開展生態修復，2024年，改良鹽鹼地約318,200畝，治理沙漠約90,700畝，共計改良土地約408,900畝，為周邊生態系統恢復和農業增產提供持續動力。2024年，我們未發生任何損害生物多樣性的事件，也未因土地使用受到罰款。

責任同行

食品安全保障

我們嚴格遵循《中華人民共和國食品安全法》《中華人民共和國農產品質量安全法》等相關法律法規，制定並實施《食品安全與品質全員監督制度》《食品安全監督管理制度》等系列規範文件，建立覆蓋「從養殖到餐桌」全鏈條的食品安全管控機制。秉持「預防為主、風險管控、全程可溯」的管理原則，提升食品安全與質量管理水平，確保全產業鏈可知可控可追溯，確保0食品安全問題。

為提升食品安全管理的系統性與執行力，我們在健全制度與組織保障的基礎上，進一步推動技術賦能與管理模式創新，構建了「7+1+1」食品安全治理框架，形成從源頭到餐桌的全鏈條防護網。請參閱「業務－食品安全管理與質量控制」。

在「7+1+1」全產業鏈食品安全管理與質量控制體系的有效支撐下，我們已在食品安全管控持續取得顯著成效，外部審查與內部監管結果充分體現了體系運行的穩定性與高效性。

員工發展

我們始終堅持「以人為本」的發展理念，將員工權益保障與職業發展支持作為人力資源管理的兩大核心支柱，致力於構建公平、公正、平等的用工與成長環境。在員工權益保障方面，我們嚴格遵循《中華人民共和國勞動法》《中華人民共和國勞動合同法》等法律法規，並積極踐行聯合國全球契約十項原則及國際勞工標準，包括禁止強迫勞動、消除用工歧視、保障集體談判權等基本人權承諾。在合規僱傭方面，《勞動合同管理辦法》《人事管理制度》等制度，規範招聘、晉升、薪酬與福利管理，確保合規運營。我們承諾實現男女同工同酬，並嚴格遵守工作時長規定，禁止過度加班，支持員工開展集體協商談判及自由成立工會組織的權利。

在員工職業發展方面，我們同步推進員工職業發展體系建設，助力員工與企業共同成長。薪酬激勵方面，秉持「誰創造，誰收益」原則，建立了包含薪酬、股權激勵以及福利在內的顯性薪酬，疊加包含晉升、學習機會在內的潛在薪酬以及公司榮譽的薪酬福利體系，我們深知員工的重要性，已推出多項員工股權激勵計劃，覆蓋超過8,000名員工。培訓體系上，2024年投入約人民幣7.2億元，實現全員100%培訓覆蓋，人均受訓37天。在人才選拔機制方面，我們制定明確幹部標準，實施「在池人才培養機制」。

職業健康與安全

我們始終堅持「安全第一」。我們嚴格遵守《安全生產法》《消防法》《突發事件應對法》等相關法規，並將「零事故」設為長期目標。我們倡導「管業務必管安全」，把安全管理要求融入所有運營環節。

具體實施方面，我們在風險防控與識別方面，通過「雙重預防機制」，即安全風險分級管控與隱患排查治理並行，能有效將風險管控關口前移；在安全應急管理方面，我們建立了安全生產應急管理組織架構，並制定了《場區斷水事故專項應急預案》《樓房豬舍火災事故專項應急預案》等預案。通過配備應急物資，加強應急演練，持續提高公司防控安全風險和應對突發安全事件的能力；此外，我們還通過建設安全文化，強化安全生產意識，構建長效安全機制。2024年，我們為全體員工提供了安全生產培訓及能力認證，強化安全生產責任制，明確底線責任。

在職業健康管理方面，我們堅持「預防為主、防治結合」的方針，構建「培訓－防護－監測」三位一體的職業健康防控體系。通過全員職業健康培訓體系建設、職業病防治宣傳、防塵防噪措施優化和個體防護設施升級等，打造安全健康的工作環境；通過建立員工職業健康檔案及定期體檢機制，強化管理層安全績效問責，確保職業健康管理全流程閉環。2024年，我們已開展57次員工健康培訓，員工覆蓋率為100%，並為員工提供體檢服務，持續改善工作環境。

基於我們的職業健康及安全生產管理體系，我們將嚴格的安全標準延伸至施工方及第三方合作商，以確保所有運營的統一安全實踐。我們已採取《施工方、合作商等相關方安全管理規定》，訂明安全資格審查、現場監督及特別運營管理的要求，並通過定期審計及對違規行為零容忍政策來執行。施工方須完成與我們員工同等的安全生產培訓、認證及健康檢查。同時，我們通過建立雙重預防機制、應急演練、安全文化建設等措施，不斷完善安全生產管理體系，全面提升風險管控能力，以實現「零事故」承諾。2024年，我們加強我們的安全生產管理，可記錄事故率*達到1.36。根據弗若斯特沙利文的資料，我們的事務率及死亡率均低於行業平均水平。

*附註： 事故率指每200,000工作小時內可記錄的工傷及職業病的比率。

可持續供應鏈

在全球供應鏈日益重視ESG的背景下，我們將ESG融入了供應鏈管理，確保供應商履行ESG責任，推動可持續供應鏈建設，提升供應商在ESG治理、環境保護和勞工權益方面的合規能力，助力全產業鏈低碳轉型，打造環境友好、可持續且具有競爭力的產業生態，計劃於2025年實現供應商廉潔誠信書簽訂比率100%、採購合同履約率100%以及培訓覆蓋率100%。

在管理體系方面，針對供應商行為規範，我們制定了《供應商行為準則》，在環境保護、勞工人權、健康與安全等方面對供應商做出了明確要求。在准入管理方面，我們在新供應商資質審核中納入健康安全、環境保護等要求，遵循OECD《經合組織負責任商業行為盡責管理指南》，並制定了供應商ESG盡職調查程序。在ESG風險管理方面，我們開發並實施了供應商績效評估體系，每年對所有供應商開展半年度和年度風險評估。2024年，我們新增供應商現場盡職調查覆蓋率達100%，半年度和年度風險評估覆蓋率達100%。在供應商選擇方面，我們優先選擇有可持續認證、綠色環保認證和質量認證的供應商。同時，為了提升供應鏈的ESG治理能力，我們積極開展供應商培訓，與供應商共同成長。

展望未來，為構建全面可持續價值鏈，我們在供應鏈能力建設、供應鏈透明度以及供應鏈可持續性三個層面設立了供應鏈目標：到2026年，核心供應商ESG培訓覆蓋率達100%；到2025年，確保30%的供應商能夠提供其供應鏈的透明度報告；到2026年，致力於實現95%的主要供應商符合公司設定的可持續性標準。

鄉村振興與社區貢獻

作為農業產業化國家重點龍頭企業，我們始終積極響應鄉村振興戰略，堅持將企業發展與所在地可持續發展深度融合，積極參與社區建設，關注民生改善與社會進步，聚焦惠農助農、鄉村建設和鄉村教育三大版塊，推動經濟與社會和諧發展，力求實現生豬養殖行業與生態環境及社會進步的良性互動，構建企業與社會共榮共生的局面。

從具體舉措來看，在帶動就業方面，截至2024年12月31日，我們已在全中國25個省級行政區、109個市、225個縣（區），佈局業務，為鄉村提供了約10萬個就業崗位，並優先吸納當地村民就業，同時吸引4萬餘名大學生投身現代農業，為鄉村振興貢獻力量。在助農增收方面，我們根據農民需求派遣專業人員深入田間，幫助農戶翻耕旋耕土地、播種種植、一噴三防、提供農機、除草捆草、秸稈離田、抗旱排澇等，指導種植技術和作物管理，提升農作物產量與質量，推動農業現代化。2024年，我們服務農田約470萬畝，開展農技服務9,293次，覆蓋村莊14,482個，助農增收約人民幣314.3元／畝，全年助農增收人民幣14億元。在支持鄉村建設方面，截至2024年末，我們累計捐贈人民幣1.07億元用於道路修建、路燈亮化等惠民工程，惠及千個行政村。在支持教育發展方面，牧原始終堅守助力鄉村振興與承擔社會責任的公益理念，自2003年起，持續開展聚愛助學系列活動。

動物福利

我們始終提倡科學生豬養殖，不斷完善動物福利理念與實踐，全面提升生豬福利水平。我們已制定及遵守《動物福利方針政策》及《牧原動物福利制度》等相關政策。我們將動物福利視為可持續發展戰略的核心，建立了覆蓋生豬全生命周期的動物福利保障體系。該體系涵蓋飼料飲水安全、生活環境優化、健康管理和運輸屠宰四個方面，持續提升動物福利標準。

- (i) *在基礎營養保障方面*：我們研發了多階段智能飼餵系統，以精準配方滿足生豬在不同生長階段的需求，確保豬群健康。飼料生產採用高溫滅菌和密閉管鏈運輸，並通過智能控制系統精準調節滅菌溫度，以確保綜合滅菌效果及保障飼料安全。
- (ii) *生活環境方面*：我們為豬舍配備了專有的環境控制系統，該系統具有先進的空氣過濾、殺菌、通風及除臭功能。空氣過濾系統可阻擋小至0.3微米的氣溶膠顆粒，有效攔截動物疾病。通風系統隔離空氣區以防止交叉污染，而殺菌和除臭功能在消除病原體、除塵和控制氣味方面的效率達到99.9%。

- (iii) 在健康管理方面：我們堅持「預防大於治療，關愛大於治療」的動物健康及福利政策。豬場配備水源超濾設備，其可去除99.99%的病原菌，為豬群提供充足、潔淨及新鮮的飲用水，並阻斷污染物及病原菌的水傳播路徑。通過淨化傳染源，保護易感群體，保護豬群健康，使豬群少生病、不生病；實施了「預防－監測－治療」三級防控，智能巡檢機器人和熱成像儀等設備實時監控生豬群健康。無針注射技術降低疫苗接種應激反應，而「天網工程」降低了核心養殖場中動物疾病的發生率，甚至實現疾病零發生。
- (iv) 運輸環節：採用智能轉運系統，保證豬群運輸全過程舒適、無應激，其具備合適的空間且不會過度擁擠。我們遵循「敬愛生豬、人道主義精神及和諧共處」的動物福利政策；採用人道主義方式屠宰，我們滿足動物福利要求，以確保生豬免於恐懼及悲傷。我們使用可升降的生豬卸載平台、設計特別的養豬通道並為養豬戶提供培訓。生豬待宰環境的負壓換氣舒適，避免生豬壓力過大。我們在宰前經過CO₂致暈，確保宰前和宰殺過程中豬隻無應激反應和痛苦感受。

抗生素管理

我們始終堅持規範使用獸藥，嚴格遵守國家法律法規，致力於疾病淨化與綠色養殖，實現更安全、更高品質的豬肉規模化生產。從戰略目標來看，我們構建了系統性的抗生素管理框架。具體而言，我們提出到2027年單位生豬抗生素使用量較2024年減少50%以上的量化目標，彰顯了在綠色食品安全方面的戰略決心與長期承諾。為實現無抗目標，我們主要從三個方面推進：一是疾病監測與預防，二是藥物使用安全管理，三是抗生素減量。

- (i) 在疾病監測與預防方面：我們始終貫徹「預防為主」的健康管理理念，建設110個獸醫診斷實驗室，構建涵蓋生物安全、疾病研究、診斷檢測和臨床執行的全流程體系。

- (ii) 在藥物使用安全管理方面：我們嚴格執行《全國獸用抗菌藥使用減量化行動方案(2021-2025年)》及相關法規，全面禁用25種促生長類抗生素，並實現2024年獸醫備案率100%；我們同時建立了藥品全生命周期追溯系統，落實處方分級管控，制定33項制度規範，確保藥物使用專業、規範、透明。
- (iii) 在抗生素減量方面：我們通過藥物分類管理、減量化示範場、健康等級色卡管理等方式，從「肉品無抗」邁向實現「階段無抗」。

研發

技術一直是我們發展的基石。我們通過技術優勢維持我們的競爭力及引領可持續發展。截至2025年9月30日，我們的研發團隊人數約6,300名成員。2022年、2023年、2024年以及截至2024年及2025年9月30日止九個月，我們的研發費用分別為人民幣1,142.4百萬元、人民幣1,657.7百萬元、人民幣1,747.2百萬元、人民幣1,267.6百萬元及人民幣1,263.3百萬元，佔我們收入的比例分別為0.9%、1.5%、1.3%、1.3%及1.1%。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與大學、生物科技企業及當地政府合作以促進生豬養殖及屠宰技術的進步。我們對研發的專注為我們贏得在中國及海外的獎項及認可，包括但不限於WAFI創新獎及中國專利優秀獎。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已取得超過1,700項專利(在全球生豬養殖公司中知識產權組合最大)，並已承擔八項中國國家重點研發計劃。

我們的主要研發重點及成果載示如下：

- 育種技術：我們採用先進遺傳選擇技術建立一套育種平台，不斷改善及提高種豬的生產性能。通過在育種階段的持續性能測量，我們選育具有優良繁殖和生長性能的生豬。我們研發先進的育種技術和育種工具，提高育種效率和效益，打造行業領先的育種體系。請參閱「一生豬業務－生豬養殖流程」。

- **智能豬舍**：我們的豬舍配備豬舍環境監控系統、生豬健康管理系統和飼餵系統等智能設備，可為豬群提供清潔、舒適及健康的生長環境。該等智能設備可以在保證動物福利的同時減少勞動力投入、提高生產效率。我們運用大數據、人工智能、及5G通信等先進技術，研發創新化技術及配套設備。請參閱「一生豬業務－智能生豬養殖」。
- **生豬健康管理**：我們把生豬健康管理視為創新研究的重要方向。我們秉持「養重於防、防重於治、綜合防治」的原則，建立了消毒及預防動物疾病制度。我們亦採取多種疾病防控措施，建立了生物安全預警與防控體系。請參閱「一生豬業務－生豬健康管理」。
- **飼料配方**：為不同生長期的生豬生長建立及設計多種動態營養模型。我們亦已優化豆粕飼料配方，以優化用於飼料生產的豆粕比例，同時為生豬提供充足的營養，從而改善成本結構並減少氮排放。請參閱「一生豬業務－飼料生產」。

存貨、倉儲及物流

存貨

我們的存貨主要包括消耗性生物資產、原材料及庫存商品。消耗性生物資產主要包括在不同生長周期的生豬。原材料主要包括飼料原料。庫存商品主要包括肉類產品。我們維持嚴格的存貨控制及適當的存貨水平，且我們會定期審查存貨水平，以發現是否存在存貨滯銷、過時或市值下跌的情況。我們已實施詳細的倉儲操作程序，如先進先出的存貨管理做法、及時保存記錄、貼上適當標籤及定期盤點。我們根據預期需求、下一期間的出欄量估計、現有存貨水平及原材料現行價格水平來管理存貨水平。

倉儲

我們實施了中央倉模式，配備WMS等多種數字化管理工具，確保供應鏈透明度和存貨周轉率。該模式構建了涵蓋供應商、中心庫及客戶的閉環數字化協同的一站式倉儲管理服務平台。

物流與運輸

就生豬而言，客戶應自行安排運輸車輛及人員從我們的指定生豬養殖場取貨。彼等對運輸過程中生豬的安全以及與運輸有關的所有風險及成本負責。就肉類產品而言，我們可根據客戶的要求安排運輸。倘由我們處理，我們將承擔風險、責任及任何損壞的成本，直至貨物到達約定地點之後責任轉移至客戶。倘客戶處理運輸，則彼等必須安排車輛提取貨物並承擔產品裝載後的一切風險及費用。客戶須提前向我們提供取貨人員及車輛的詳細資料，以確保及時取貨。其車輛必須符合銷售合約所訂明的規定；否則，我們可能會拒絕裝載且不承擔任何責任。

於往績記錄期間及直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將所有產品交付外包予獨立第三方物流服務提供商，惟河南牧原物流有限公司除外（該公司為牧原集團的子公司，因此是我們的關連人士）。我們已與牧原集團（為其本身及代表牧原集團關連人士）訂立框架協議，據此，本集團將採購（其中包括）物流服務。請參閱「關連交易—獲部分豁免持續關連交易—服務採購」。利用第三方物流供應商進行運輸有助我們盡量減少資本投資及消除我們自行開發及維護廣泛物流系統的需要。此外，目前的物流服務市場為我們提供足夠的替代選擇，這些提供商可以提供與我們現有物流服務提供商類似的條款。

於往績記錄期間及直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並未遇到物流提供商出現任何重大延誤或不當處理我們的產品而對我們的業務營運造成重大不利影響的情況，亦未遇到任何物流服務嚴重短缺的情況。

季節性

我們的產品需求受到消費者消費模式的影響。在中國春節、中秋節及國慶等傳統節日來臨之前，我們產品的需求通常相對較高。

競爭

我們主要與中國的生豬養殖公司及生豬屠宰公司競爭。根據弗若斯特沙利文的資料，環境法規收緊已導致全球生豬養殖公司的數量減少。於2024年，全球生豬養殖行業相對分散，按銷量計，前五大市場參與者佔11.8%的市場份額。截至同年，按銷量計量，中國前五大市場參與者持有的市場份額為20.9%。根據弗若斯特沙利文的資料，中

國生豬養殖行業的進入壁壘主要為資本壁壘、管理壁壘、技術壁壘及ESG壁壘。在中國生豬屠宰加工行業方面，屠宰量由2021年的264.9百萬頭穩定增長至2024年的337.7百萬頭，並預計將由2025年的363.4百萬頭逐步增加至2029年的452.7百萬頭，2025年至2029年的複合年均增長率為5.6%。受旨在促進生豬屠宰標準化及集中化的政策所推動，按2024年的屠宰量計，中國生豬屠宰加工行業前五大市場參與者佔據的市場份額為10.4%。自2021年起，我們在生豬養殖行業中按生豬產能及出欄量計連續四年全球排名第一。此外，於2024年，我們在生豬屠宰加工行業中按屠宰量計排名全球第五及中國第一。請參閱「行業概覽」。

員工

截至2025年9月30日，我們有113,987名全職員工，其中大部分員工位於中國內地。下表載列截至2025年9月30日我們按職能劃分的員工明細：

	員工人數	佔比
職能		
生產	91,672	80.4%
銷售	6,311	5.5%
技術	7,258	6.4%
財務	2,158	1.9%
行政	6,588	5.8%
合計	113,987	100.0%

我們主要通過線下渠道（如大學校園招聘及招聘會）及線上渠道（例如招聘網站及直播）招募員工。我們根據工作經驗及教育背景等多種因素來招聘員工。我們努力吸引並留住人才，在做出招聘決策時會考慮我們的業務策略、發展計劃、行業趨勢及競爭格局等因素。我們並未委聘外包勞務代理機構。

我們配合業務發展計劃，為員工提供持續、系統性、針對性的培訓項目，以提升員工的技能及能力，包括面向全體員工的入職培訓及一般技能培訓、面向工程師的專業培訓以及面向中高級管理層的管理技能培訓。我們亦搭建線上學習平台，支持員工自主學習。我們採納評估方案及認證體系，通過該體系，我們以線上課程、考試認

證及線下培訓課程的形式定期開展生產安全與操作、職業發展、企業文化等主題的培訓。我們建立了導師制，新員工將與資深員工進行匹配，以便其快速熟悉工作流程及操作。我們亦認為，將技能嫺熟的年輕員工培養成經驗豐富、知識淵博的人才對公司的長期發展至關重要。我們為每位新入職員工配備一位導師，在整個職業生涯中為其提供持續的指導與支持。

我們已根據適用的中國法律成立工會。我們與董事及高管簽訂了有關保密及知識產權方面的勞動合同及協議。我們根據相關法律法規參加各項適用的員工社會保障計劃，包括住房、養老、醫療、工傷、生育及失業福利計劃。我們相信，我們與員工維持着良好的工作關係，且並無面臨任何重大勞資糾紛。

知識產權

我們的成功及競爭能力部分取決於我們維護技術專有性的能力。我們視我們的專利、商業機密及其他知識產權為我們業務所依賴的核心因素。我們依靠專利、商標、商業機密、版權、保密協議及其他法律及合約條款的組合來保護我們的知識產權。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本公司及主要子公司於中國持有188項商標、1,075項註冊專利、185項計算機軟件著作權、22項作品著作權及346個域名。該等知識產權主要與生豬養殖及生豬育種有關。

於往績記錄期間及直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並無因重大侵犯任何人士的知識產權而遇到任何威脅或待決糾紛、訴訟或法律程序。然而，倘我們無法充分保護我們的知識產權，則可能會對我們的競爭地位、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產生重大不利影響。請參閱「風險因素－我們可能無法充分保護我們的知識產權和專有技術，這可能對我們的業務產生重大不利影響」。

物業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本公司及主要子公司已取得位於中國的53幅地塊的土地使用權，總佔地面積約為3,159.9千平方米。所有該等地塊均已取得土地使用權證。截至同日，本公司及主要子公司在中國擁有803棟建築，總建築面積為1,674.4千平方米。該等地塊及建築主要用作倉庫、車間、辦公室及生產廠房。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本公司及主要子公司在中國租賃854幅地塊，總佔地面積約為181.1千畝。截至同日，本公司及主要子公司於中國擁有168棟租賃建築，總建築面積為159.4千平方米，佔本公司及主要子公司使用的物業總數的7.47%。該等租賃地塊及物業主要用作實驗室、宿舍、消毒站、辦公室及倉庫。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並無任何單項物業的賬面值佔我們總資產的15%或以上。根據香港上市規則第五章及公司條例(豁免公司及招股章程遵從條文)公告第6(2)條，就公司(清盤及雜項條文)條例附表3第34(2)段規定須就本集團在土地或樓宇方面的一切權益編製估值報告而言，本文件獲豁免遵守公司(清盤及雜項條文)條例第342(1)(b)條的規定。

我們自有建築物的瑕疵

於往績記錄期間及直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本公司及主要子公司於中國遼寧、內蒙古、河南、安徽及黑龍江各省的十項均建於我們自有土地上的自有建築物(總建築面積約為299.0千平方米)尚未取得房屋所有權證書。我們已就該等物業的規劃及建設取得所有必要的許可證，以確保在建設過程中遵守相關政府部門的規定，而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正辦理相關房屋所有權證書。該等物業用作飼料生產廠、屠宰廠及辦公室。我們正辦理證書，此乃由於該等建築物正處於驗收的最後階段，或已通過最後驗收但目前正在進行建築物測量，之後將在測量報告完成後處理所有權證書。據我們的中國法律顧問告知，我們可能面臨以下風險：(i)被要求停止使用相關建築物；及(ii)支付違反相關法律法規的罰款，根據中國法律該上限為人民幣27.9百萬元。

我們已與相關主管政府部門進行溝通，並確認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並無因未能取得房屋所有權證書而被相關監管機構採取重大行政行動、罰款或處罰。我們的中國法律顧問認為，相關政府部門有能力提供該等確認。我們已取得牧原集團發出的補償承諾，就該等物業的權屬瑕疵所造成的任何損失向本集團作出補償。基於以上所述，我們的中國法律顧問認為，未能取得上述房屋所有權證書不會對我們的生產和營運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的董事認為，有關物業瑕疵不會對我們的業務、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造成重大不利影響，主要是因為：(i)如我們的中國法律顧問確認，未能取得該等房屋所有權證書不會對本公司的生產和經營造成重大不利影響；(ii)該等物業大多用作飼料生產廠房及辦公室，佔地面積相對較小；或可替代性高；(iii)倘我們被勒令暫停使用該等物

業，我們的一般生產活動不會受到重大干擾，因為我們可以輕易轉換至我們的其他飼料廠或市場以獲取飼料；及(iii)牧原集團已承諾就因該等物業的權屬瑕疵所造成的任何損失向本集團作出補償。

為防止日後再次發生類似事件，我們已制定並實施預防及補救措施，以確保我們日後就使用物業獲取所需證書或完成相關程序方面符合法規：(i)我們計劃向我們的高級管理層就使用房地產的適用法律及監管要求提供定期培訓；及(ii)在開始營運或收購新設施之前，指定人士須確保已取得所有必需的批准及許可。

我們租賃建築物的瑕疵

根據適用的中國行政法規，租賃協議的出租人及承租人均須於租賃協議簽立後30天內向相關政府機構備案。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本公司及主要子公司尚未根據中國法律法規的規定就我們租賃的159項建築物的租賃協議向地方房屋管理機構備案。我們無法就該等租賃協議備案，乃由於我們的業主尚未取得或尚未提供有關租賃登記的必要文件。據我們中國法律顧問告知，未進行登記不會影響租賃協議的有效性，亦不會對本公司及主要子公司的營運造成重大不利影響，惟如相關主管機關要求，我們可能面臨就該等未登記的租賃協議被處以人民幣159,000元至人民幣1,590,000元潛在罰款總額的風險。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的部分租賃建築物存在瑕疵。截至同日，相關出租人尚未向本公司及主要子公司提供10項租賃建築物的所有權證書或類似證明（按建築面積計約佔本公司及主要子公司自有及租賃建築物的0.72%）。該等租賃建築物主要用作辦公室、員工宿舍、檢疫設施、倉儲設施、轉運站、實驗室設施及消毒站（淨化中心）。據我們的中國法律顧問告知，倘該等出租人並非該等建築物的擁有人，且彼等未獲業主或其出租人同意或批准轉租，或未取得相關政府部門的許可，則我們的租約可能被解除，且我們可能被要求搬遷，在此情況下，我們有權要求相關出租人退還預付租金及就業權瑕疵造成的損害向我們作出彌償。倘搬遷為必要，考慮到該等租賃建築物的性質及各自的用途規模，我們認為可按可比條款迅速找到合適的替代建築物進行搬遷，而不會產生重大額外成本。董事認為，考慮到該等租賃建築物的總建築面積僅佔本公司及主要子公司整體自有及租賃建築物及物業的一小部分，因此我們租賃建築物的瑕疵個別或總體上均不會對我們的業務及經營業績造成重大影響。

請參閱「風險因素－我們的若干自有或租賃土地或建築物未能遵守中國物業相關法律法規可能會對我們的業務造成不利影響」。

與我們物業有關的稅務爭議

於往績記錄期間及直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的八家子公司收到稅務處理決定書。稅務機關在相關稅務處理決定書中責令該八家子公司支付2017年至2025年期間拖欠的耕地佔用稅或房產稅。根據該等稅務處理決定書，被指稅項負債合共人民幣157.1百萬元，與我們的生豬養殖場或生豬養殖場佔用的土地有關。

該八家子公司已就被指欠繳的耕地佔用稅或房產稅（包括截至繳納稅款擔保之日的潛在滯納金）向相關稅務機關提供全額稅款擔保或監管基金存款。然而，我們就被指欠繳的耕地佔用稅及房產稅與相關稅務機關持不同意見。

全部八家子公司已就稅務處理決定書啟動行政覆議程序。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其中六宗覆議程序已經結束並進入行政訴訟程序，其餘兩宗覆議程序仍在進行中。

- 就存在爭議的耕地佔用稅而言，鑒於相關子公司建設的物業主要用作生豬養殖，直接服務於農業生產，因此所佔用土地應歸類為農地並免徵耕地佔用稅。因此，據稅務顧問告知，董事認為相關子公司毋須繳納耕地佔用稅，且我們在相關行政訴訟程序（如有）中遭遇不利結果的風險相對較低。
- 就存在爭議的房產稅而言，鑒於相關子公司的生豬養殖場主要位於農村農業生產區，且相關物業用於農、林、畜牧及漁業生產，故其應免徵房產稅。因此，據稅務顧問告知，董事認為相關子公司毋須繳納房產稅，且我們就相關行政訴訟程序（如有）取得有利結果的可能性很高。

我們認為，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與上述八家子公司有關的糾紛項下最高潛在稅項負債將為人民幣314.3百萬元，包括上述被指欠繳的耕地佔用稅及被指欠繳的房產稅以及潛在滯納金。有關款項僅佔截至2025年9月30日止九個月收入約0.28%及截至同日淨利潤約2.08%，而我們認為這並不重大。因此，董事認為，上述行政訴訟程序（如有）作出不利裁決的可能性輕微，且由於經濟利益流出的可能性輕微，故截至2025年9月30日，本集團並無根據《企業會計準則第13號－或有事項》計提準備。

於往績記錄期間及直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的四家子公司收到相關稅務機關發出的稅務行政處罰事項通知書、整改令或稅務事項通知書（「**稅務函件**」）。稅務函件性質上屬程序性溝通，並不構成任何行政處罰。稅務機關要求四家子公司支付2017年至2025年期間拖欠的耕地佔用稅或房產稅，並要求四家子公司之一支付拖欠的工會會費及殘疾人就業保障金。根據稅務函件，被指稅項負債合共人民幣83.1百萬元。然而，我們就被指欠繳的款項與相關稅務機關持不同意見。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四家子公司均就稅務函件中提出的事項與地方稅務機關積極溝通，且稅務機關尚未發佈任何稅務處理決定。基於上述有關存在爭議的耕地佔用稅及房產稅的相同理由，據稅務顧問告知，董事認為，(i)相關子公司毋須繳納耕地佔用稅，鑒於被佔用的土地應被劃分為農業用地，可免徵耕地佔用稅；及(ii)相關子公司毋須繳納房產稅，鑒於彼等主要位於農村農業生產區，且相關物業用於農、林、畜牧及漁業生產，故其應免徵房產稅。至於被指欠繳工會會費及殘疾人就業保障金，董事認為，根據我們營運記錄的期間及計算方法，子公司毋須繳納該等款項。

我們認為，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與上述四家子公司有關的糾紛項下最高潛在稅務負債將為人民幣180.9百萬元，包括上述被指欠繳的房產稅、被指欠繳的耕地佔用稅、被指欠繳的工會會費及殘疾人就業保障金以及潛在滯納金。有關款項僅佔截至2025年9月30日止九個月收入約0.16%及截至同日淨利潤約1.2%，而我們認為這並不重大。因此，董事認為，就稅務函件所涉事項收到稅務處理決定書的可能性輕微，且由於經濟利益流出的可能性輕微，故截至2025年9月30日，本集團並無根據《企業會計準則第13號－或有事項》計提準備。

申報會計師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投資通函呈報準則》第200號「投資通函內就歷史財務資料出具之會計師報告」執行其工作，以就歷史財務資料發表意見。申報會計師就往績記錄期間整體歷史財務資料所發表的意見載於本招股章程附錄一第I-1至I-3頁。

上述與稅務機關的溝通、行政覆議程序及其後可能產生的任何行政訴訟程序，不論結果如何，預期將導致我們產生大量成本，並分散我們的資源，包括管理層的時間及精力。請參閱「風險因素－我們未來可能面臨稅務爭議、額外稅務負債或其他行政行動，且我們與稅務機關的分歧均可能會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不利影響」。

執照、許可證及證書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本公司及主要子公司已取得在本公司及主要子公司經營所在司法管轄區開展主營業務所必需的所有主要執照、批准、許可證及證書，且該等執照、許可證、批准及證書均有效且處於有效期。

保險

我們持有的保險單主要涵蓋生豬保險及財產綜合險。我們的僱主相關保險主要包括按中國法律法規規定向僱員養老保險、工傷保險、生育保險、失業保險、醫療保險及住房公積金作出供款或提供該等保險。我們認為，我們的保險範圍符合我們所從事行業在中國的一般慣例。

數據隱私與安全

在日常業務過程中，我們會在限於銷售及交付我們的產品以及提供服務所必要的範圍內收集及維護若干客戶信息，主要包括客戶的聯繫信息、交易記錄、身份證、營業執照及付款信息。收集該等數據系用於用戶註冊、訂單處理以及與我們產品銷售相關的其他工作。我們於日常業務過程中收集的所有數據均儲存於中國內地。

我們已採取措施對該等信息進行保密，以確保符合監管要求。我們已建立涵蓋組織架構、內部政策、技術措施及員工培訓的完善網絡安全及數據保護體系。我們的管理框架清楚界定各職位的職責，且我們已就數據分類、存取控制、風險評估、應急應變及個人資料管理的全生命周期制定政策。我們已根據網絡安全多重保護計劃完成對我們內部系統的備案，並實施了一系列技術措施，包括對數據存儲及傳輸進行先進加密技術、防火牆、入侵防禦、日誌管理、數據備份及定期風險評估以及審核，以識別及緩解潛在安全風險漏洞。此外，我們已建立嚴格的存取控制及監控機制，以防止未經授權的數據存取，並確保數據處理實踐符合國內及國際數據保護標準。另外，我們通過全面的信息安全培訓及應急演練，不斷提升僱員的安全意識及防護能力。通過該等措施，我們得以有效保障網絡及客戶數據安全。例如，我們截至2025年9月30日擁有超過36,000名用戶的牧原智聯平台，於2024年已根據相關法律法規要求完成了網絡安全等級保護三級備案。當用戶註冊並首次登入我們的牧原智聯平台時，我們會展示

我們的隱私政策，並要求用戶主動勾選同意後方可使用該平台。當牧原智聯平台要求訪問設備權限（如位置資訊或攝像頭）或收集敏感個人資料時，我們會通過系統彈出視窗或單獨按鈕徵得用戶的同意。通過該等措施，我們合法取得用戶的必要同意，方才通過牧原智聯平台收集用戶的個人資料。

於往績記錄期間及直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沒有任何跨境數據傳輸或向第三方提供任何數據。此外，我們未發生任何重大數據洩露或數據丟失或任何未經授權使用客戶個人信息的情況。據我們的中國法律顧問告知，於往績記錄期間及直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於所有重大方面遵守有關數據隱私、網絡安全及個人數據保護的適用法律及法規。鑒於中國有關數據隱私與安全的立法及執法仍在不斷發展，我們將密切關注進一步監管動態，並及時採取適當措施。

法律程序及合規

法律程序

我們可能在日常業務經營過程中不時面臨訴訟、仲裁及行政訴訟。於往績記錄期間及直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及我們的子公司並無捲入任何我們認為可能對我們的資產及負債或損益具有重大影響的法庭程序、仲裁或行政程序，且據我們所知，亦無任何待決或可能構成威脅的法庭程序、仲裁或行政程序。請參閱「風險因素－有關我們業務及行業的風險－我們面臨着訴訟、索賠和糾紛的風險，這可能會導致我們支付巨額損害賠償金並產生其他成本」。

合規

於往績記錄期間及直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除下文披露之事件外（我們認為其對我們的業務營運或財務業績並無亦不會產生重大不利影響），我們已在與我們的營運有關的所有重大方面遵守適用於我們的所有相關法律及法規。有關適用於我們的法律及法規的更多資料，請參閱「監管概覽」。

下表載列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子公司的若干不合規事件：

序號	不合規事件	收到的行政罰款	採取的補救及整改措施
1...	於2024年7月11日，我們位於袁州的子公司因排放水污染物超出國家排放標準而被處罰。	人民幣176,500元（處於法定範圍的下限）。	組織環境合規專項培訓以提升管理能力、加強其環境管理以回應事件，並推出內部報告系統。
2...	於2024年7月16日，我們位於銅山的子公司因未能實施環境自我監測規定、違反水污染防範及控制法規及違反管理規定而被處罰。	人民幣138,000元（因未能實施環境自我監測規定）、人民幣300,000元（因違反水污染防範及控制法規）（處於法定範圍的下限），及人民幣3,000元（因違反管理規定）（處於法定範圍的下限）。	實施符合監管標準的自我監測措施，及以嚴格的備案流程加強其資源報告系統。
3...	於2024年7月24日，我們位於雙陽的子公司因未能及時收集在畜禽養殖過程中產生的廢棄物導致畜禽糞污洩漏而被處罰。	人民幣40,000元（處於法定範圍的下限）。	通過增設四個額外的閥門及兩個應急池來加強其環境管理，以防止污水外泄、升級其設施以及推出內部報告系統。

序號	不合規事件	收到的行政罰款	採取的補救及整改措施
4...	於2024年9月18日，我們位於通榆的子公司被責令停止施工，並因未取得必要的環境影響評估批准的情況下開始施工而被處罰。	人民幣13,891.35元(處於法定範圍的下限)。	組織有關環境合規的專項培訓以提升管理能力、加強審批系統。
5...	於2024年3月18日，我們位於老河口的子公司因未能履行其識別及解決環境安全隱患的責任以及未能建立隱患識別及管理記錄而被處罰。	人民幣20,000元。	擴大收集池容量、引入用於實時廢水監測的先進自動化系統，以及通過定期培訓及嚴格的事件報告協議加強應急準備。
6...	於2024年2月22日，我們位於清江浦的子公司因超出大氣污染物的排放標準而被處罰。	人民幣100,000元(處於法定範圍的下限)。	加強消毒及除臭系統、以經驗豐富的人員取代表現欠佳的員工、種植雙排灌木及加深社區參與度。
7...	於2022年3月6日，我們位於金湖的子公司因未能在項目施工及營運期間實施環境保護措施而被處罰。	人民幣240,000元。	加強內部控制以解決運營及社區問題、與政府合作以補償鄰近農戶、啟動搬遷計劃及支持當地民生。

對於上述披露的事件，我們已採取全面的整改措施以防止類似事件再次發生，包括加強培訓計劃、在所有營運及施工現場進行嚴格的檢查以及加強操作規程。這些措施反映我們致力確保遵守適用的法律法規。因此，我們的董事認為，這些事件、相關行政罰款並沒有且將不會對我們的業務、營運或財務狀況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

我們在經營過程中面臨各種風險，我們建立了風險管理體系、制定了相應的政策及程序，形成了業務部門、法務部門、內審部門機制，適用於業務運營中的風險防範、風險控制及應急響應，並致力於不斷完善該等體系。我們的風險管理措施包括：

- **董事會為主要決策機構。**董事會負責制定風險管理策略，決定本公司的風險偏好，定期評估內部控制系統的有效性，將本公司的風險管理維持在適當及有效的水平。
- **業務部門作為第一道防線。**各業務部門建立合規管理制度和流程，將合規要求納入崗位職責，並進行合規風險評估。風險分為已知風險、未知風險和不確定風險，我們制定了相應的管理措施。業務部門開展重點崗位合規風險排查，編製風險清單及應對預案，開展違規排查整改工作。
- **法務部門作為第二道防線。**法務部門負責合規管理體系的建設和有效性評估，協調管理公司合規風險的識別、預警和應對工作。該部門將外部規定內部化，加強合規體系建設、合規審查及考核，組織推進跨部門日常合規工作，確保合規體系有效運行。
- **內審部門作為第三道防線。**審計部門建立了完善、權威、高效的審計監督體系。其實行風險評估、審計規劃、審計監督、問題調查、內控改進到再審計的閉環審計監督流程。該部門致力於打造開放協作的審計監管生態，最大限度發揮監管效能。

為了將合規文化融入到我們的日常工作流程，並對組織中的個人行為設定預期，我們定期審查我們的風險管理政策和內部管理程序，採取嚴格的內部問責制，並開展合規培訓。

於2022年、2023年、2024年以及截至2024年及2025年9月30日止九個月，我們使用期貨合約、外匯遠期合約及利率互換合約對沖風險，我們亦使用銀行理財產品重新分配短期閒置資金。截至2022年、2023年、2024年12月31日及截至2025年9月30日，我們分別錄得人民幣3.1百萬元、人民幣21.2百萬元、人民幣2.9百萬元及人民幣2,208.3百萬元的交易性金融資產。

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主要訂立金融衍生工具以對沖生豬價格波動，降低市場風險。自2021年1月在中國推出生豬期貨以來，我們是中國最早建立生豬期貨交割倉庫的公司之一，參與了首批期貨合約交割。我們通常於(a)我們預計未來生豬的市場售價可能會下跌；或(b)生豬期貨價格相對較高時，使用衍生金融工具訂立交易。為降低我們的風險敞口，我們主要訂立期貨及期權產品，這使我們能夠按固定價格出售我們的生豬產品，以對沖生豬產品價格下跌。

為有效管理有關我們對沖作業的風險，我們已訂立「衍生工具業務管理政策」及「商品期貨對沖業務管理政策」，為於結構框架下識別、計量及管理價格風險提供清晰指引。我們的財務部門擔任外匯衍生工具交易的執行機構，負責規劃、資金分配及日常運作，子公司總經理及財務經理協助執行及提供建議。我們的內部審計部門負責監督這些活動，以確保合規性和有效性。董事會及股東大會為決策機構，批准年度衍生工具交易計劃。董事會進一步授權我們的衍生工具業務決策小組及期貨決策小組管理執行，包括簽訂相關協議及文件。該等措施確保我們的對沖活動透明及有效率地進行，並嚴格遵守監管及企業管治標準。

獎項與認可

獎項與認可	年份	頒發機構
WAFI創新獎.....	2024年	世界農業科技創新大會
環境保護科技進步獎二等獎.....	2024年	中國環境科學協會
2023年全國現代設施農業 創新引領基地	2024年	中國農業農村部
農業產業化國家 重點龍頭企業	2023年	中國農業農村部、國家發展和改革委員會（國家發改委）、商務部、中國人民銀行、中國證券監督管理委員會（中國證監會）、中華全國供銷合作總社
2023年度可持續發展典範企業...	2023年	中國經濟大會組委會
2023年農業高質量發展標準化 示範項目（生豬屠宰標準化 建設）示範單位	2023年	中國農業農村部

業 務		
獎項與認可	年份	頒發機構
2023年中國肉類食品行業 先進企業.....	2023年	中國肉類協會
國家級綠色工廠.....	2023年	中國工業和信息化部
全國農牧漁業豐收獎.....	2022年	中國農業農村部
全國和諧勞動關係創建 示範企業.....	2022年	中國人力資源社會保障部、中華全國總工會、中國企業聯合會、中國企業家協會、中華全國工商業聯合會聯合主辦

COVID-19的影響

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的業務及經營業績並未受到COVID-19大流行的重大及直接影響。自COVID-19大流行以來，消費者行為及餐飲行業經歷了若干變化。然而，由於日常膳食中普遍食用豬肉，因此該等產品的需求穩定，且相對較能抵禦經濟波動。因此，我們的業務營運於往績記錄期間並未受到重大不利影響。由於COVID-19大流行自此已經消退，我們預計不會對我們的業務及財務表現產生進一步不利影響。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概覽

本公司董事會由八名董事組成，包括三名執行董事、兩名非執行董事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本公司董事任期三年，並可重選連任。

本公司高級管理層負責本公司之日常運營。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下表載列有關本公司董事的若干資料：

姓名	年齡 ¹	職位	加入本集團日期	獲委任為 董事的日期	角色及職責
執行董事					
秦英林先生.....	61歲	董事長、執行董事兼總裁	2000年7月	2009年12月	負責本集團的整體戰略規劃、業務方向及管理工作
曹治年先生.....	49歲	副董事長、執行董事、常務副總裁兼財務負責人	2000年7月	2009年12月	協助監督戰略方向、業務營運及企業管治
楊瑞華女士.....	49歲	執行董事兼副總裁	2000年7月	2024年5月	指導日常運營、企業管治、協調資源以及審查戰略與風險

董 事 及 高 級 管 理 層

姓名	年齡 ¹	職位	加入本集團日期	獲委任為 董事的日期	角色及職責
非執行董事					
錢瑛女士.....	60歲	非執行董事	2000年7月	2009年12月	監督企業管治及審查戰略與風險
蘇黨林先生.....	57歲	非執行董事	2000年7月	2025年12月	監督企業管治及審查戰略與風險
獨立非執行董事					
周明笙先生.....	53歲	獨立非執行董事	2023年12月	2023年12月	監督並向董事會提供獨立意見和判斷
閻磊先生.....	53歲	獨立非執行董事	2021年7月	2021年7月	監督並向董事會提供獨立意見和判斷
馮根福先生.....	69歲	獨立非執行董事	2021年9月	2021年9月	監督並向董事會提供獨立意見和判斷

附註：

¹ 年齡乃基於出生年份計算。

董 事 及 高 級 管 理 層

下表載列有關本公司高級管理層的若干資料：

姓名	年齡 ¹	職位	加入 本集團日期	獲委任為高級 管理層的日期	角色及職責
秦英林先生.....	61歲	董事長、 執行董事 兼總裁	2000年7月	2009年12月	負責本集團的整體戰略規劃、業務方向及管理
曹治年先生.....	49歲	副董事長、 執行董事、常務 副總裁兼 財務負責人	2000年7月	2010年1月 (常務副總裁)及2014 年7月(財務 負責人)	協助監督戰略方向、業務 運營及企業管治
楊瑞華女士.....	49歲	執行董事兼 副總裁	2000年7月	2020年3月	指導日常運營、企業管 治、協調資源以及審查 戰略與風險
高瞳先生.....	32歲	首席財務官	2017年7月	2026年1月	負責業務運營、投資及 融資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姓名	年齡 ¹	職位	加入 本集團日期	獲委任為高級 管理層日期	角色及職責
褚柯女士.....	44歲	副總裁	2007年7月	2020年3月	協助總裁進行戰略制定、 日常運營及協調資源
王春艷女士.....	34歲	首席人力資 源官	2015年7月	2020年3月	負責人力資源管理
袁合賓先生.....	38歲	首席法務官	2010年7月	2020年3月	負責法律合規和風險控制
秦軍先生.....	52歲	董事會秘書 兼首席戰 略官	2012年11月	2014年7月 (董事會秘 書)及2020 年3月(首席 戰略官)	負責整體企業管理、信息 披露、投資者關係、公 司戰略及其他董事會相 關事宜
王志遠先生.....	38歲	發展建設總 經理	2012年7月	2020年3月	負責戰略制定、運營管理 及業績實現
李彥朋先生.....	40歲	養豬生產首 席運營官	2011年7月	2020年3月	負責制定生豬養殖戰略、 協調並確保公司盈利目 標
徐紹濤先生.....	53歲	牧原肉食 總經理	2019年4月	2020年3月	負責制定肉食業務的戰略 和業務計劃
牛旻女士.....	37歲	首席獸醫師	2014年7月	2025年5月	負責監督獸醫服務、 領導獸醫研究及發展

附註：

¹ 年齡乃基於出生年份計算。

除秦英林先生與錢瑛女士為配偶，曹治年先生為錢瑛女士的表弟，及曹治年先生與楊瑞華女士為配偶外，概無董事及高級管理層成員與其他董事或高級管理層成員之間存在親屬關係。

除本節所披露者外，(i)概無董事於緊接本招股章程日期前三年內於其證券在香港或海外任何證券市場上市的公眾公司擔任任何董事職務；(ii)就董事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知、所悉及所信，概無有關委任董事的其他事宜須提請股東垂注，亦無有關董事的資料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條予以披露。

董事會

執行董事

秦英林先生自2009年12月起擔任本公司董事、董事長兼總裁。秦先生於1992年進入生豬養殖業開始其創業生涯，並於1995年創立內鄉縣馬山養豬場。

秦先生亦自2023年2月起擔任第十四屆全國人民代表大會代表、自2022年12月起擔任中華全國工商業聯合會（又名中國民間商會）副會長、自2020年6月起擔任西湖大學董事會副主席、自2024年7月起擔任中國畜牧業協會副會長、自2022年4月起擔任國家生豬技術創新中心第一屆理事會副理事長及自2025年8月起擔任杭州市西湖教育基金會理事長。

秦先生因其在扶貧、公益和科技進步方面作出的貢獻而獲得多項榮譽及獎項，例如於2014年8月及2017年10月分別獲得國務院扶貧開發領導小組授予的全國扶貧先進個人榮譽並獲得全國脫貧攻堅獎奉獻獎；於2018年12月獲河南省總工會及河南省扶貧開發辦公室評為河南省勞模助力脫貧攻堅十大領軍人物之一；於2017年5月獲中共河南省委及河南省人民政府頒發河南省優秀專家；及於2021年2月獲河南省人民政府頒授河南省科學技術進步獎。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秦先生於1989年6月從中國的河南農業大學獲得畜牧學學士學位。彼於2020年3月通過河南省人力資源和社會保障廳取得高級畜牧師資格，並於2024年2月取得正高級經濟師資格。

曹治年先生自2009年12月起擔任本公司董事，並自2018年8月起擔任副董事長。

曹先生自2014年7月起擔任本公司財務負責人及自2010年1月起擔任本公司常務副總裁。曹先生亦自2016年5月起擔任南陽市臥龍區農村信用合作聯社理事、自2017年8月起擔任河南西峽農村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自2017年11月起擔任河南內鄉農村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及自2017年10月起擔任牧原國際有限公司董事。曹先生亦於2017年12月至2025年6月擔任西奈克消防車輛製造有限公司董事。

曹先生於1998年至2000年7月在內鄉縣馬山養豬場工作。自本公司於2000年7月成立起至2009年12月，彼在本公司擔任多個職位，包括財務經理及財務總監。

曹先生於2011年4月獲南陽市人民政府授予南陽市勞動模範，並於2014年4月獲河南省人民政府授予河南省勞動模範。

曹治年先生於1999年7月從中國的南陽理工學院獲得財務會計大專學位。彼於2020年3月獲河南省人力資源和社會保障廳授予高級經濟師資格。

楊瑞華女士自2024年5月起擔任本公司董事。

楊女士自2000年7月起擔任本公司的獸醫總監，並自2020年3月起擔任本公司副總裁。

楊女士於1996年3月至2000年7月擔任內鄉縣馬山養豬場的獸醫師。彼於2007年5月至2011年5月擔任河南省畜牧獸醫學會養豬學分會理事。

楊女士在其職業生涯中取得諸多榮譽，包括於2009年2月獲南陽市人民政府頒發畜牧先進個人、於2009年4月獲河南省科學技術廳授予河南省科學技術成果獎及於2009年7月獲河南省教育廳授予科技成果獎一等獎、於2015年4月獲南陽市人民政府評為南陽勞動模範並於2024年4月獲河南省人民政府評為河南省勞動模範。

楊女士於1997年6月從中國的河南省南陽農業學校畜牧（經濟動物）中等專業學位。彼於2009年7月獲得河南省民營科技促進會授予獸醫師資格。

非執行董事

錢瑛女士自2009年12月起擔任本公司董事。

錢女士與秦英林先生自1995年起運營內鄉縣馬山養豬場。彼自2008年6月起擔任牧原集團執行董事兼總經理、自2015年8月起及自2016年8月起分別擔任錦鼎資本管理（深圳）有限公司及上海圳鼎企業管理諮詢有限公司執行董事兼總經理。自2020年6月起，錢女士亦擔任西湖大學榮譽董事。

錢女士於1988年7月從中國的鄭州畜牧獸醫專科學校取得中獸醫專業大專學位。彼於2024年12月獲河南省人力資源和社會保障廳評為正高級經濟師。

蘇黨林先生自2025年12月獲職工代表選舉為職工代表董事起擔任本公司董事。蘇先生亦自2022年4月起負責本公司的環保運營。此前，彼於1995年7月至2000年7月在內鄉縣馬山養豬場工作，其後於2000年7月本公司成立起至2022年4月擔任多個職位，包括環保後勤負責人及副總經理。於2020年3月至2025年12月，蘇先生擔任本公司監事會主席。

獨立非執行董事

周明笙先生自2023年12月起擔任本公司獨立董事。

周先生現時擔任多家在香港聯交所上市的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包括中國現代牧業控股有限公司(1117.HK)(自2021年7月起)、力高健康生活有限公司(2370.HK)(自2022年3月起)、中國楓葉教育集團有限公司(1317.HK)(自2024年3月起)及深圳晶泰科技有限公司(2228.HK)(自2024年5月起)。周先生於2024年10月至2025年5月擔任馭勢科技(北京)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並自2025年5月起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彼亦自2019年7月起擔任北京信實安業管理諮詢有限公司董事總經理。

於2007年1月至2018年9月，周先生任職於安永(中國)企業諮詢有限公司，最後職位為合夥人。彼亦於2018年9月至2019年6月擔任泰禾集團股份有限公司風險控制部總經理及於2019年6月至2025年8月擔任Teamway International Group Holdings Limited(1239.HK)獨立非執行董事。

周先生於1995年從香港科技大學取得會計學士學位。彼為香港會計師公會(HKICPA)及英國特許公認會計師公會(ACCA)資深會員，並為註冊內部審計師(CIA)。周先生亦取得中國證券投資基金業協會的基金從業人員資格證。

閻磊先生自2021年7月起擔任本公司獨立董事。

閻先生自2021年7月起擔任東莞市宇瞳光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300790.SZ)獨立董事及自2023年1月起擔任深圳市振邦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003028.SZ)獨立董事。自2024年1月起，彼亦擔任深圳政擎數據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長，以及自2024年8月起擔任深圳市常法顧問諮詢有限公司董事兼經理。

閻先生於2011年5月至2014年8月在中國社會科學院中國應用法學研究所進行博士後研究。彼於2018年6月至2020年6月擔任深圳市寶安區產業投資引導基金投融資類評審專家。彼於2019年2月至2024年9月在重慶溯源(深圳)律師事務所工作。彼於2015年12月至2025年9月擔任深圳兄弟足球投資發展控股有限公司執行董事，並於

2019年11月至2024年5月及2021年7月至2024年4月分別擔任深圳可立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002782.SZ)及東方時尚駕駛學校股份有限公司(603377.SH)獨立董事。

閻先生於1994年7月從中國的武漢大學取得文學學士學位、於2006年6月自武漢大學取得法學碩士學位及於2009年6月自武漢大學取得法學博士學位。彼自2008年2月起擁有司法部法律執業資格，自2013年7月起持有深圳證券交易所的董事會秘書資格。彼亦獲得深圳證券交易所的獨立董事資格。彼於2024年10月獲廣東省司法廳委任為專職律師，並於2025年2月獲委任為深圳國際仲裁院仲裁員。

馮根福先生自2021年9月起擔任本公司獨立董事。

馮先生自2016年2月起擔任西安交通大學經濟與金融學院教授、博士生導師。彼亦自2018年8月起擔任西安華衡國有資本運營集團有限公司外部董事，並分別自2019年9月起、自2020年6月起及自2025年12月起擔任星恒電源股份有限公司、昆明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及陝西秦元熱力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彼亦自2021年10月至2024年10月擔任中國數量經濟學會副會長職位。

馮先生曾於2010年3月至2015年6月在陝西烽火電子股份有限公司(000561.SZ)、於2015年4月至2021年5月在中信建投證券股份有限公司(6066.HK及601066.SH)、於2015年8月至2018年12月在西安寶德自動化股份有限公司(300023.SZ)、於2015年9月至2020年9月在大唐國際發電股份有限公司(601991.SH)、於2016年5月至2018年8月在天茂實業集團股份有限公司(000627.SZ)、於2016年10月至2020年5月在常柴股份有限公司(000570.SZ)、於2019年8月至2025年9月在華仁藥業股份有限公司(300110.SZ)、於2019年12月至2024年7月在西安陝鼓動力股份有限公司(601369.SH)、於2020年9月至2025年11月在中原信託有限公司、及於2024年8月至2025年4月在西安銀行股份有限公司(600928.SH)擔任獨立董事。彼亦於2018年9月至2024年5月在深圳市金照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擔任獨立董事。彼亦於1982年7月至2000年4月擔任陝西財經學院的編輯及教師。

馮先生於2018年5月獲陝西省人民政府授予第十三屆哲學社會科學優秀成果獎二等獎，並於2019年11月獲陝西省人民政府授予第十四屆哲學社會科學優秀成果獎一等獎。

馮先生於1997年7月從中國的陝西財經學院獲得經濟學博士學位。

高級管理層

關於秦英林先生的履歷詳情，請參閱「－董事會－執行董事」部分。

關於曹治年先生的履歷詳情，請參閱「－董事會－執行董事」部分。

關於楊瑞華女士的履歷詳情，請參閱「－董事會－執行董事」部分。

高瞳先生，自2026年1月起擔任本公司的首席財務官(CFO)。

高先生獲得位於法國的歐洲高等商學院國際商務專業高級管理碩士學位。

高先生於2017年7月加入本公司，此後先後擔任區域財經管理負責人及財務部經理。自2023年3月起，彼同時擔任南陽市西湖牧原合成生物研究院的理事。

褚柯女士自2020年3月起擔任本公司副總裁。

褚女士於2007年7月加入本公司。彼於2007年7月至2020年2月擔任營養總監及於2009年12月至2020年3月擔任本公司監事會主席。

褚女士在2007年6月從中國的雲南農業大學獲得動物營養與飼料科學碩士學位。彼於2020年3月擁有河南省人力資源和社會保障廳頒發的高級經濟師資格。

王春艷女士自2020年3月起擔任本公司首席人力資源官。

王女士於2015年加入本公司，並於2015年7月至2018年3月負責僱員績效評估工作，並於2018年3月至2020年3月擔任人力資源總監。自2023年3月起，彼亦擔任南陽市西湖牧原合成生物研究院副院長。

王女士於2014年6月從中國的武漢大學獲得勞動與社會保障學士學位。

袁合賓先生自2020年3月起擔任本公司首席法務官。

袁先生自2023年3月起擔任南陽市消費幫扶協會會長，並自2017年12月起擔任西奈克消防車輛製造有限公司董事、自2018年10月起擔任內鄉縣聖塚流域水生態環境治理有限公司董事及自2021年2月起擔任上海瓚岳投資管理有限公司董事。

袁先生於2010年加入本公司。彼於2010年7月至2020年3月擔任本公司法務部經理。彼亦於本公司多家子公司擔任監事，包括於2019年11月至2025年4月在南陽市牧華畜牧產業發展有限公司、於2019年12月至2025年1月在滑縣牧華畜牧產業發展有限公司及寧陵牧華畜牧產業發展有限公司、於2019年12月至2025年3月在淮北市牧華畜牧產業發展有限公司、於2012年9月至2025年4月在湖北鐘祥牧原養殖有限公司、於2019年12月至2025年5月在扶溝牧華畜牧產業發展有限公司、於2020年1月至2024年6月在南陽市牧原生豬供應保障有限公司、於2020年1月至2025年3月在南陽市牧原麥鳴產業發展有限公司及於2019年11月至2025年6月在山東省牧華畜牧業產業發展有限公司擔任監事。

袁先生於2010年6月從中國的四川農業大學獲得法學學士學位。彼於2010年8月持有司法部頒發的法律執業資格。

秦軍先生自2014年7月起擔任董事會秘書，並自2020年3月起擔任本公司首席戰略官。

秦先生亦自2021年2月起擔任上海瓚岳投資管理有限公司董事。

秦先生於2012年加入本公司，並於2012年11月至2014年7月擔任總經理助理。於2001年7月至2012年11月，彼曾在國泰君安證券股份有限公司（現為國泰海通證券股份有限公司(2611.HK及601211.SH)）任行業研究員。

秦先生於2020年8月獲證券時報評為優秀董事會秘書，並分別於2023年及2024年12月獲中國上市公司協會的2023年及2024年董事會秘書履職評估中評為4A級。

秦先生於1997年7月從中國的西安交通大學獲得工業對外貿易學士學位，並於2001年7月從中國的北京大學獲得經濟學碩士學位。於2020年3月，彼獲河南省人力資源和社會保障廳頒發高級經濟師資格，並於2014年3月持有深圳證券交易所頒發的董事會秘書資格。

王志遠先生自2020年3月起擔任本公司發展建設總經理。

王先生亦自2018年5月起擔任南陽市臥龍牧原養殖有限公司執行董事。

王先生於2012年加入本公司，並於2012年7月至2020年3月任職於公共關係崗及擔任質量監督負責人。彼亦擔任本公司多家子公司職位，包括於2018年12月至2022年4月擔任南陽市牧原招商產業發展有限公司執行董事兼總經理、於2018年9月至2024年12月擔任南陽市牧原貧困地區畜牧業發展有限公司執行董事兼總經理、於2019年11月至2023年5月擔任山東省牧華畜牧業產業發展有限公司董事、於2019年11月至2025年4月擔任南陽市牧華畜牧產業發展有限公司董事、於2019年12月至2025年5月擔任扶溝牧華畜牧產業發展有限公司執行董事兼總經理、於2019年12月至2025年1月擔任滑縣牧華畜牧產業發展有限公司董事長、於2019年12月至2025年1月擔任寧陵牧華畜牧產業發展有限公司董事長兼總經理，及於2019年12月至2025年3月擔任淮北市牧華畜牧產業發展有限公司董事。

王先生於2012年從中國的南陽理工學院獲得土木工程學士學位。

李彥朋先生自2020年3月起擔任本公司養豬生產首席運營官。

李先生亦自2021年1月起擔任河南牧原種豬育種有限公司執行董事兼總經理。

李先生於2011年加入本公司，其後於2011年7月至2015年6月擔任場長及研發總監、於2015年6月至2019年8月擔任育種總監、於2019年8月至2020年3月擔任生產負責人。此前，李先生亦於2021年1月至2023年7月擔任華中農業大學動科動醫學院高級人才培養指導教師，並於2021年4月至2026年4月擔任全國畜牧業標準化技術委員會豬行業標準化工作小組成員。

李先生於2021年2月獲河南省人民政府授予河南省科學技術進步獎，並於2023年5月獲河南省人力資源和社會保障廳授予河南省技術能手稱號。彼亦於2023年11月獲中國共產主義青年團農業農村部評為全國鄉村振興青年先鋒。

李先生於2011年6月從中國的華中農業大學獲得動物科學學士學位。

徐紹濤先生自2020年3月起擔任牧原肉食總經理。

徐先生亦自2023年3月起擔任牧原肉食品有限公司總經理及自2023年6月起擔任河南千牧生物製藥有限公司董事。

徐先生於2019年加入本集團。彼曾於2011年1月至2019年4月在山東龍大美食股份有限公司(002726.SZ)的子公司工作。

徐先生於2007年1月通過函授學習從中國的山東工商學院取得財務會計專科學位。

牛旻女士自2025年5月起擔任本公司首席獸醫師。

牛女士於2014年加入本集團，並於2014年7月至2021年3月擔任多個職位，包括獸醫研發專員、區域實驗室主任、獸醫診斷檢測負責人。彼於2021年3月至2025年5月擔任本公司的獸醫負責人。於2021年1月至2023年7月，牛女士擔任華中農業大學動物科學與動物醫學院高級人才發展導師。彼亦於2021年12月至2025年12月擔任華中農業大學動物科學技術學院及動物醫學院專業學位研究生的行業導師。牛女士於2022年3月至2025年3月期間擔任浙江農林大學現代豬獸醫研究院發展委員會委員。彼於2023年6月成為中國獸醫協會第三屆理事會理事（代表），並於2023年7月成為中國獸醫協會第二屆專家工作委員會副主任。

牛女士曾獲得多項榮譽，包括於2023年3月先後獲南陽市婦女聯合會評為南陽市「十佳女科技工作者」及於2023年3月授予南陽市「三八」紅旗手稱號。彼於2022年12月獲農業農村部頒發農業技術推廣成果獎一等獎，並於2022年12月獲《中國豬業》雜誌社評為中國養豬行業年度人物。

牛女士於2014年6月從中國的華中農業大學獲得動物醫學碩士學位。彼於2017年3月擁有河南省畜牧局頒發的執業獸醫師資格證。

其他披露

根據由深圳證券交易所發出日期為2022年4月8日的監管函件（為深圳證券交易所規則項下一項自律監管措施），秦英林先生於2021年8月25日以每股人民幣100元認購及登記37,855,694份可轉換公司債券，以及其後於2022年2月17日以每股人民幣115元出售5,794,424份可轉換公司債券，構成短線交易。根據深圳證券交易所於2021年2月25日發佈的《關於可轉換公司債券適用短線交易相關規定的通知》，任何董事、監事、高級管理層或持有上市公司股份5%或以上的股東購買或出售可轉換債券必須遵守《中華人民共和國證券法》（「《證券法》」）項下的短線交易條文。《證券法》第44條規定，倘任何有關個人在購買後六個月內出售本公司的股份或其他股本證券，或在出售後六個月內購回本公司股份或其他股本證券，其收益應歸公司所有，且董事會應收取有關收益。秦先生於2021年8月16日（可轉換公司債券發行當日）認購37,855,694份可轉換公

司債券，但相關可轉換公司債券持有人登記為擁有人的日期為2021年8月25日。秦英林先生出售相關可轉換公司債券乃由於對相關規則項下時間規定的不同詮釋所致。秦先生並無通過短線交易不當獲利的意圖。彼已就此致歉及向本公司退還所有收益，並已學習適用法規以防止類似情況再次發生。深圳證券交易所、中國證監會或任何其他監管機構並無就該事項對秦先生或本公司施加進一步行政行動、罰款、處罰或補救措施。

根據中國證監會日期為2021年5月7日的決定，秦英林先生須接受監管談話（中國證監會規則項下一項行政措施）。該決定涉及本公司提交可轉換公司債券發行材料的呈件，包括由秦英林先生作為法定代表及董事長簽署的函件，其中說明不存在影響可轉換公司債券發售及上市或投資者決定的重大事項。提交呈件時，深圳證券交易所正就媒體對本公司財務指標及關聯方交易的疑慮對本公司進行問詢。根據當時生效的《上市公司證券發行管理辦法》（2020年版）（「《證券發行管理辦法》」）第48條，倘一家上市公司在證券發行前發生重大事件，其必須及時向中國證監會報告該事項並暫緩發行。倘該事件嚴重影響發行的合適性，公司必須向中國證監會提交新申請。中國證監會釐定秦英林先生簽署該呈件違反《證券發行管理辦法》第48條。秦英林先生按要求出席監管談話，而本公司亦加強對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培訓，以提高其合規意識及對相關法律法規的認知。深圳證券交易所、中國證監會或任何其他監管機構並無就該事項對秦先生或本公司施加進一步行政行動、罰款、處罰或補救措施。

根據由深圳證券交易所發出日期為2017年1月20日的監管函件，曹治年先生於2017年1月11日以每股人民幣23.504元的價格買入148,000股A股及以每股人民幣23.510元的價格出售6,200股A股，構成《證券法》項下的短線交易。曹先生已及時知會本公司有關意外，且本公司已相應地於2017年1月13日在深圳證券交易所刊發公告，解釋該事件的情況。本公司經調查發現，曹治年先生的出售乃由於連續買入時的操作失誤所致，並無通過短線交易以獲取利益的意圖。曹治年先生已知悉錯誤對本公司及市場的影響。彼已就此致歉及向本公司退還所有收益，並已學習相關法規以防止類似情況再次發生。深圳證券交易所、中國證監會或任何其他監管機構並無就該事項對曹先生或本公司施加進一步行政行動、罰款、處罰或補救措施。

本公司認為根據以下基準，上述事件並無對秦英林先生及曹治年先生擔任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合適性造成不利影響，亦不會進而對我們的上市合適性造成任何不利影響：

- i.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及據我們所知，(i)所有該等事件均已完結；(ii)深圳證券交易所及／或中國證監會概無向本公司或有關董事提出任何進一步監管要求、行動或通信；及(iii)除上文所披露者外，秦英林先生及曹治年先生並無就上述事件而受到任何證券監管機構或證券交易所施加任何其他處罰或涉及任何其他調查、聆訊或訴訟；
- ii. 該等事件所涉及的所有不合規行為均非故意，主要是由於疏忽或對相關規定的不同詮釋或操作失誤，且並無發現秦英林先生或曹治年先生各自存在欺詐及不誠實行為，亦無涉及到彼等各自的廉潔操守問題，因為秦先生出售相關可轉換公司債券乃由於對短線交易期起點的不同詮釋，而曹先生出售A股屬意外操作失誤；及在知悉不合規事件之後，有關人士立即採取了適當的糾正措施，包括出席培訓課程及上繳所有收益給本公司；
- iii. 據我們的中國法律顧問告知，中國證監會要求的監管談話或深圳證券交易所發出的監管函件均不構成重大或嚴重的行政監管措施或自律監管措施，亦不構成中國證券監管法律、法規或規則項下的行政處罰或公開譴責。鑒於中國證監會或深圳證券交易所已對上述不合規事件採取行政監管措施或自律監管措施，且有關人士已採取相應整改措施，證券監管機構或證券交易所就上述不合規事件對相關人士採取進一步措施或行動的可能性極小；
- iv. 據我們的中國法律顧問告知，(i)根據《證券法》第170條，監管談話是中國證監會可能對公司施加的其中一項行政措施。根據《上市公司證券發行管理辦法（2020年版）》第64條，上市公司違反相關規則的，中國證監會可以對該上市公司處以責令改正、要求與負責人進行監管談話，或認定個人不適合擔任某些職務，及將其行為記錄在案並在誠信檔案中公開披露等行政措施。該等行政措施與《中華人民共和國行政處罰法》嚴格規範的行政處罰相

比屬於較輕的處分；及(ii)根據《證券法》第115條，違反證券交易所相關規則的，證券交易所可以處以紀律處分或者其他自律監管措施。根據《深圳證券交易所自律監管措施和紀律處分實施辦法》，由深圳證券交易所發出的監管函件為自律監管措施之一；

- v. 據我們的中國法律顧問告知，秦英林先生及曹治年先生各自擔任中國公司（包括上市公司）董事及／或高級管理層或擔任本公司董事及／或高級管理層符合相關中華人民共和國公司法、中華人民共和國證券法及其他中國法律法規。據我們的中國法律顧問告知，日期為2022年4月8日的監管函件僅向秦英林先生發出，日期為2017年1月20日的監管函件僅向曹治年先生發出及日期為2021年5月7日的監管談話決定僅向秦英林先生發出。該等情況均不影響本公司的中國證監會及深圳證券交易所合規記錄；
- vi. 我們亦已實施內部控制措施，以確保日後完全遵守適用法律法規，包括但不限於委任合規顧問及加強我們有關董事及高級管理層買賣本公司證券的內部政策。具體而言，為防止我們的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再次出現短線交易，本公司證券部門已研究近期的短線交易案例，在與深圳證券交易所溝通交流的基礎上，審查並進一步深入了解有關短線交易期計算方法的規則。隨後於2022年3月，本公司證券部門曾為持有本公司證券的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組織培訓。該培訓就近期短線交易案例以及短線交易規則及法規（包括六個月期間的計算方法）的詮釋進行重點講解。本公司亦會於每個限售期開始時定期提醒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確保彼等充分知悉適用的交易限制。此外，於2022年4月，本公司通過採納嚴格的《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所持股份的變動管理規則》，並向全體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發佈該政策，進一步加強對董事及高級管理層證券交易總覽及監督的內部控制機制。本公司亦會定期提醒董事及高級管理層於買賣本公司證券前須採取的程序，使其時刻知悉於買賣本公司證券前須遵循的程序。該政策要求所有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向本公司申報彼等持有的證券賬戶，以便本公司亦能夠及時監督本公

司的證券交易。根據該政策，在買賣本公司股份前，董事、高級管理層及證券事務代表必須向董事會秘書提交一份書面交易計劃。董事會秘書將負責審閱本公司的披露情況及任何重大發展，核實對披露規定的遵守情況並監控任何潛在違反法律、法規或公司規則的情況。倘擬進行的交易可能違反法律、深圳證券交易所的規則或本公司的組織章程細則，董事會秘書將書面通知相關個人並強調潛在風險。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包括彼等的緊密聯繫人）的所有相關個人賬戶資料必須呈報並持續更新，且證券賬戶及股權須定期審查及遵守禁售機制以防止未經授權的交易。董事或高級管理層通過本公司提交其個人資料後，深圳證券交易所將轉發該等報告信息予中國證券登記結算公司深圳分公司。以相關個人名義在其證券賬戶中登記的本公司股份將被鎖定，並僅可於禁售期外進行交易。此外，我們亦定期提醒本公司董事、高級管理層及相關人員於買賣本公司證券前須採取的程序，使其時刻知悉於買賣本公司證券前須遵循的程序。為避免日後再次發生與監管談話決定類似的事件，本公司亦已採取有效措施以加強其內部控制管理，通過完善重大事項的報告制度、徹底審查及糾正內部控制政策、審批制度和執程序，並更新相關規定以確保嚴格執行及積極實施。同時，對全體董事、高級管理層及相關人員提供持續培訓，以加深彼等對重要法律及法規的了解，例如中國證監會頒佈的《上市公司證券發行管理辦法》及相關法規。通過定期培訓，本公司強化合規意識與標準作業程序，從而提升企業管治及內部控制能力，並有效防範同類事件再次發生；及

- vii. 於預期上市時，我們亦已審閱與業務流程相關的內部控制的有效性並加以完善，包括對董事及高級管理層買賣本公司證券及資料披露的控制。我們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C3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作為其證券交易規則及程序的一部分。

有關董事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於股份的權益，請參閱本招股章程附錄六「附錄六－法定及一般資料－3. 有關我們董事及主要股東的進一步資料－C. 權益披露－(b)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的權益披露」。

本公司各董事確認，其(i)已於2025年5月獲得上市規則第3.09D條所提述的法律意見，及(ii)明白其於上市規則下作為上市發行人董事的責任。

各獨立非執行董事確認(i)其就上市規則第3.13(1)至(8)條所提述各項因素而言的獨立性，(ii)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其過去或現在於本公司或其子公司的業務中並無財務或其他權益，亦無與上市規則項下的本公司任何核心關連人士有任何關連，及(iii)其獲委任時概無其他可能影響其獨立性的因素。

聯席公司秘書

秦軍先生為董事會秘書、首席戰略官兼聯席公司秘書。有關秦軍先生的履歷詳情，請參閱「－高級管理層」。

梁穎嫻女士擁有超過15年的公司秘書工作經驗，精通上市規則、公司條例及離岸公司合規事務。她現任卓佳專業商務有限公司秘書服務部董事，向包括跨國企業在內的多類客戶提供公司秘書及合規服務。梁女士為特許秘書、特許治理專業人士、香港公司治理公會及英國特許公司治理公會的資深會員，亦為香港會計師公會會員。

遵守企業管治守則

我們致力於實施高標準的企業管治，並認為這對保障股東利益至關重要。就此，我們將於上市後遵守上市規則附錄C1所載企業管治守則，惟如下所述，秦英林先生將同時擔任本公司董事長及總裁一職。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條文C.2.1，於聯交所上市的公司應遵守董事長與首席執行官職責應予分離且不應由同一人兼任的規定，但亦可選擇偏離該規定。我們並未設立獨立的董事長及總裁，秦英林先生現同時履行上述兩職。董事會認為，由同一人兼任董

事長及總裁職位有利於確保本集團領導一致，並能夠使本集團的整體戰略規劃更加有效及高效。董事會認為，現行安排的權力平衡不會受到損害，且此架構將有助於本公司迅速有效地作出及執行決策。

利益衝突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除獨立非執行董事外，本公司概無董事於任何直接或間接與本公司業務構成競爭或可能構成競爭的業務中擁有任何權益。

董事會轄下委員會

根據中國相關法律法規、本公司公司章程及上市規則中的企業管治慣例，我們已設立五個董事委員會，分別為審計委員會、薪酬與考核委員會、提名委員會、戰略委員會及可持續發展委員會。

審計委員會

本公司審計委員會由三名董事組成，即錢瑛女士、閻磊先生及周明笙先生。周明笙先生擔任主任委員。審計委員會的主要職責包括（但不限於）：

- 監督及評估外部審計機構的工作；
- 擔任本公司與外部審計機構之間的主要聯絡人、監督及協調內部及外部審計機構，以及審閱本公司所訂立的安排，使僱員能夠就財務報告、內部監控或其他事宜的潛在不當行為提出質疑。審計委員會應確保有適當安排以對該等事宜進行獨立且公平的調查，並採取適當的跟進行動；
- 審閱本公司的財務信息及披露（包括其完整性），並檢查報表及報告中包含的重大財務報告意見；
- 監督及評估本公司的財務報告系統、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系統；及
- 處理本公司股票上市所在轄區的法律、法規、證券監管規則、公司章程或董事會授權規定的其他事項。

薪酬與考核委員會

本公司薪酬與考核委員會由三名董事組成，即曹治年先生、馮根福先生及閻磊先生。閻磊先生擔任主任委員。薪酬與考核委員會的主要職責包括（但不限於）：

- 制定及審閱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薪酬政策，確保公平透明；
- 評估執行董事的表現及批准其服務合約；
- 就評估執行董事的表現及批准其服務合約提供建議；
- 在設定薪酬時考慮市場比較、時間承諾及責任；
- 批准離職或中止職務的賠償，確保與合約條款一致；
- 確保並無董事參與決定其自身的薪酬；
- 管理股權激勵計劃及員工持股計劃；及
- 處理法律、法規及公司章程規定的其他事項。

提名委員會

本公司提名委員會由三名董事組成，即錢瑛女士、馮根福先生及閻磊先生。馮根福先生擔任主任委員。提名委員會的主要職責包括（但不限於）：

- 制定及建議甄選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標準及程序，並就該等標準向董事會提出建議；
- 物色及提名董事及高級管理層職位的合資格候選人，並就委任及罷免向董事會提供意見；
- 檢討董事會的表現、架構、規模及組成，包括技能、知識及多元化，並就符合本公司戰略的變動提供建議；

- 制定及維持董事會多元化政策，並於本公司企業管治報告內披露；
- 評估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並就關鍵職務的繼任計劃提供意見；及
- 處理本公司股票上市所在轄區的法律、法規和規章、公司章程或董事會授權規定的其他事項。

戰略委員會

本公司戰略委員會由三名董事組成，即秦英林先生、楊瑞華女士及周明笙先生。秦英林先生擔任主任委員。戰略委員會的主要職責包括（但不限於）：

- 審議及對本公司長期戰略發展提供建議；
- 評估根據公司章程規定須董事會批准的重大投融資方案並就此提出意見；
- 就根據公司章程規定須經董事會批准的重大資本營運及資產管理項目進行評估並就此提出意見；
- 評估影響本公司發展的其他重大事項，並就此提出建議；
- 監控上述事宜的實施；及
- 處理董事會授權的其他事項。

可持續發展委員會

本公司可持續發展委員會由三名董事組成，即秦英林先生、周明笙先生及馮根福先生。秦英林先生擔任主任委員。可持續發展委員會的主要職責包括（但不限於）：

- 就有關本公司可持續發展的重大決策（包括環境、社會及管治事宜）向董事會提出意見；
- 監督本公司可持續發展戰略和計劃的實施和進度；

- 監控本公司在解決氣候變化、公眾健康與安全及社會責任等關鍵議題方面的表現，並就此向董事會提出意見；
- 及時了解影響我們業務的可持續發展事宜的相關重要資訊，並就可持續發展相關事宜向董事會提供建議；
- 識別與本公司有關的可持續發展風險、評估其影響並就風險管理戰略向董事會提出意見；
- 審閱本公司年度社會責任報告、可持續發展政策文件及其他可持續發展相關的披露材料，並向董事會提供建議；及
- 處理董事會授權的其他事項。

董事會多元化政策

本公司已採納董事會多元化政策（「**董事會多元化政策**」），載列實現董事會多元化的方針。

本公司提名委員會代表董事會審議和評估董事會的組成，及推薦新董事任命，並會考慮多方面因素，包括但不限於性別、年齡、文化及教育背景、種族、專業經驗、技能、知識、行業及地區經驗以及服務年期。所有董事會任命均以任人唯賢為原則，候選人將依據客觀標準進行考量，同時充分重視董事會多元化所帶來的益處。提名委員會將於公司管治報告中每年披露董事會的組成情況，並監督董事會多元化政策的執行。提名委員會將審閱董事會多元化政策並評估其成效，必要時作出任何可能需要的修訂，並向董事會建議有關修訂，以供審議批准。

董事會的經驗和行業背景均衡。董事擁有包括經濟學、法律、會計、工商管理及管理學在內的多元教育背景，以及不同的行業背景和專業資格。董事會中有三名來自不同行業背景的獨立非執行董事，佔董事會成員的三分之一以上。此外，董事會中有兩名女性董事，成員年齡跨度較大，介乎40歲至60歲不等。考慮到本公司的業務模式及董事的背景與能力，董事會的組成符合董事會多元化政策。

提名委員會負責確保董事會的多元化，並將盡最大努力甄選及推薦合適的候選人供董事會考慮，前提是董事根據相關標準進行合理的審查程序後，對候選人的資格和經驗感到滿意，並在作出相關委命時履行其受信責任，以符合本公司及股東整體最佳利益的方式行事。

合規顧問

本公司已按上市規則第3A.19條委任新百利融資有限公司為我們的合規顧問。根據上市規則第3A.23條，本公司將於以下情況及時諮詢及徵求合規顧問的意見：

- (a) 刊發任何監管公告、通函或財務報告前；
- (b) 擬進行根據上市規則第十四或第十四A章可能屬須予公佈或屬關聯交易的交易，包括股份發行及股份回購；
- (c) 本公司擬以有別於本招股章程詳述的方式使用上市所得款項，或本集團的業務活動、發展或業績偏離本上市文件中的任何預測、估計或其他資料；及
- (d) 聯交所根據上市規則第13.10條向上市發行人作出查詢。

本公司合規顧問委任年期將於上市日期開始，並於本公司就上市日期後首個完整財政年度的財務業績符合上市規則第13.46條之日結束，且有關委任經雙方同意後可予延期。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報酬與薪酬

截至2022年、2023年及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以及截至2025年9月30日止九個月，本公司董事的薪酬總額（包括董事袍金、薪金、津貼及實物福利、退休計劃供款、酌情花紅及股份支付）分別為人民幣9.7百萬元，人民幣5.8百萬元、人民幣8.4百萬元及人民幣10.1百萬元。

截至2022年、2023年及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以及截至2025年9月30日止九個月，本公司五名最高薪酬人士的薪酬總額（包括薪金及其他報酬、退休計劃供款、酌情花紅及股份支付）分別為人民幣26.3百萬元、人民幣18.4百萬元、人民幣18.7百萬元及人民幣17.7百萬元。

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並無向董事或五名最高薪酬人士支付且彼等亦無應收任何薪酬以作為吸引加入本公司的誘因或加入本公司後的獎勵。於往績記錄期間，本公司並無就失去與管理本公司任何子公司事務有關的任何職位向董事或五名最高薪酬人士支付且彼等亦無應收任何酬金。除上述所披露者外，截至2022年、2023年及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以及截至2025年9月30日止九個月，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概無向任何董事或五名最高薪酬人士支付或應付其他款項。

本公司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薪酬是參考本公司財務指標及業務目標的完成情況、高級管理層的工作範圍及職責、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各項績效指標的完成情況，以及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在業務創新和盈利能力方面的運營表現確定的。根據現行安排，我們估計截至2026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董事的薪酬總額（不包括酌情獎金）約為人民幣15.5百萬元。

員工股份激勵計劃

執行董事、高級管理層及主要員工的股份激勵計劃

有關本公司股份激勵計劃的詳細資料，請參閱「附錄六－法定及一般資料－4. 我們的激勵計劃」。

概覽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的控股股東集團（由秦英林先生、錢瑛女士及牧原集團組成）共同持有我們約54.91%的總股本及控制本公司55.62%的投票權。緊隨全球發售完成後（假設超額配股權未獲行使，且不包括轉換尚未行使的可轉換公司債券後可予發行的A股），控股股東集團將繼續合共持有約52.29%的總股本及控制本公司52.93%的投票權。根據中國法律，庫存股份不具投票權。因此，在計算控股股東的投票權時不包括本公司於A股市場回購的庫存股份附帶的投票權。因此，於緊隨上市後，彼等將仍為我們的控股股東集團。

除本集團業務外，牧原集團主要從事有機肥料生產、建築服務、設備製造及物流運輸業務。牧原集團的其餘業務與本集團業務性質不同，本集團業務屬於生豬養殖行業，主要從事生豬養殖、飼料生產、屠宰及肉類加工業務。

有關本集團的簡化企業架構圖，請參閱「歷史、發展及企業架構－我們的股權及企業架構」。

不競爭承諾

秦英林先生、錢瑛女士及牧原集團作出的不競爭承諾

於2011年3月25日，秦英林先生、錢瑛女士及牧原集團向本公司作出長期不競爭承諾，據此，彼等承諾包含，但不限於：

- (1) 彼等或彼等單獨或者共同控制的其他企業或經濟組織（除本公司外）將不會在中國境內或境外直接或間接從事與本公司的主要業務或主要產品競爭或構成競爭威脅的業務活動，包括但不限於：(i)從事飼料加工、生豬育種、生豬養殖及屠宰、肉類產品加工及銷售；(ii)投資、收購、合併或通過託管、承包、租賃或經營任何從事飼料加工、生豬育種、生豬養殖及屠宰、肉類產品加工及銷售的企業或商業組織；(iii)向與本公司有競爭關係的企業或商業組織提供資金、業務及技術方面任何形式的支持或協助；

- (2) 倘本公司日後拓展新的業務領域，本公司將有優先權，而彼等及由彼等單獨或共同控制的其他企業或經濟組織（除本公司外）將不會發展類似業務；及
- (3) 倘彼等任何一方違反上述承諾，導致本公司蒙受損失，彼等須就本公司遭受的所有損害承擔責任。

有關任何競爭利益的確認

我們的各控股股東均已確認，其並無於與我們的主要業務直接或間接構成競爭或可能構成競爭的任何業務（本集團的業務除外）中擁有任何須根據上市規則第8.10條須予以披露的權益。

獨立於我們的控股股東

經考慮以下因素，我們的董事認為，我們於全球發售後能夠獨立於控股股東開展業務。

管理獨立性

我們的業務由董事會及高級管理層管理及開展。董事會由八名董事組成，包括三名執行董事、兩名非執行董事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我們亦有十一名高級管理層成員（其中三名為執行董事）。各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均具備有助於管理我們業務的相關管理、財務或行業經驗。有關董事及高級管理層資歷及經驗的進一步資料，請參閱「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與控股股東的關係

除下文所披露者外，我們的董事或高級管理層成員概無於牧原集團或我們控股股東的緊密聯繫人擔任董事或其他職位：

姓名	於本公司的職位	企業控股股東或其 緊密聯繫人的名稱	職位
錢瑛女士.....	非執行董事	牧原集團	執行董事兼總經理
		上海圳鼎企業管理諮詢 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兼總經理
		錦鼎資本管理(深圳) 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兼總經理
曹治年先生....	董事會副主席、執行董事、 執行副總裁、財務負責人	河南內鄉農村商業銀行 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秦軍先生.....	董事會秘書、首席戰略官	上海瓚岳投資管理 有限公司	董事
袁合賓先生....	首席法務官	上海瓚岳投資管理 有限公司	董事
		西奈克消防車輛製造 有限公司	董事
		內鄉縣聖塚流域水生態 環境治理有限公司	董事

儘管一名執行董事（即曹治年先生）、一名非執行董事（即錢瑛女士）及我們兩名高級管理層團隊成員（即秦軍先生及袁合賓先生）（統稱「**重疊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在控股股東或其緊密聯繫人中擔任重疊的董事或其他職位，我們認為本公司可獨立管理，理由如下：

- (1) 錢瑛女士為非執行董事，主要負責監督本公司的企業管治及檢討策略及風險，且將不會參與本公司的日常運營及管理。本公司的日常管理及運營將由長期服務於本集團並熟悉我們業務的全職管理層成員團隊負責；
- (2) 曹治年先生、秦軍先生及袁合賓先生於牧原集團的緊密聯繫人擔任職務時，並未參與日常管理及運營，且並無於該等職務中收取薪酬；
- (3) 我們的日常管理及運營由高級管理層團隊獨立進行，彼等均於本公司從事的行業擁有豐富經驗，故能作出符合本公司最佳利益的業務決策。有關高級管理層團隊行業經驗的詳情，請參閱「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 (4) 各董事了解其作為董事的受信責任，該等責任要求（其中包括）其為本公司的裨益及利益而行事，且不容許其董事職責與其個人利益之間出現任何衝突；
- (5) 倘因本公司與董事及／或其聯繫人將訂立的任何交易產生潛在利益衝突，其將放棄投票，亦不得計入投票的法定人數。因此，概無董事將能夠針對其擁有或可能擁有權益的事宜影響董事會決定；
- (6) 我們有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且本公司的若干事項必須轉交獨立非執行董事審閱。我們已採取一系列企業管治措施以管理本公司與控股股東之間的利益衝突（如有），該等措施將支持我們的獨立管理。請參閱「一 企業管治措施」；

- (7) 我們已委任新百利融資有限公司為合規顧問，其將就遵守適用法律及上市規則（包括有關董事職責及企業管治的各項規定）向本公司提供意見及指導；及
- (8) 作為A股上市公司，我們已根據深圳證券交易所規則的相關要求制定及採納全面的內部控制及管理制度。公司章程亦載有管理利益衝突的相關規定，據此，董事不得就批准其本人或其任何緊密聯繫人擁有重大權益的任何合約或安排或任何其他提案的任何董事會決議案投票，亦不得計入出席有關董事會會議的法定人數。

基於上文所述，董事認為，董事會整體連同高級管理層於上市後能夠獨立於控股股東及其各自的緊密聯繫人履行本公司的管理職責。

運營獨立性

我們的董事認為，上市後我們可繼續獨立於控股股東運營。儘管我們的控股股東於上市後保留於本公司的控股權益，但我們在所有重大方面持有開展業務所需的所有相關許可證及牌照並享有相關權益，且我們擁有充足的資金、設施、設備及僱員以獨立於控股股東運營業務。我們亦擁有充分權力獨立於控股股東就我們自身業務運營作出所有決策並開展業務運營。此外，我們與主要客戶及供應商的接洽及關係獨立於我們的控股股東。

我們已與我們的控股股東訂立多項交易，有關詳情載於本招股章程「關連交易」一節。該等交易並無且預期不會構成本集團總收入的重大百分比，且對本集團運營及開展主要業務而言並不重大。因此，董事認為該等持續關連交易不會影響我們的運營獨立性。

鑒於上文所述，我們的董事認為我們於往績記錄期間一直獨立於控股股東及彼等各自的聯繫人運營，並將於上市後能夠繼續獨立運營。

財務獨立性

我們已採用自身獨立的內部控制、會計、融資、匯報及財務管理系統，且我們亦設有獨立的會計及財務部門，負責與相關財務人員一同履行相關財務及庫務職能。

此外，我們獨立開立及管理我們的銀行賬戶，並無與控股股東共用任何銀行賬戶。鑒於本集團強大的財務狀況、穩健的現金流及流動資產水平，以及我們獨立籌集資金的能力，我們亦能夠在必要時從第三方獲得融資，而無需依賴我們的控股股東。由於我們預期我們的營運資金將由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手頭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及內部產生的資金以及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撥付，因此我們預期上市後不會依賴控股股東及彼等各自的緊密聯繫人進行融資。

秦英林先生、錢瑛女士及牧原集團關連人士為我們獲得的若干銀行貸款及票據提供擔保，以為我們的發展及運營融資（「**控股股東擔保**」）。我們預期控股股東擔保將於上市後持續，直至受控股股東擔保的相關銀行貸款及票據獲償還為止。控股股東擔保向若干獨立商業銀行提供，作為我們銀行貸款或票據的擔保。截至2025年9月30日，我們擁有控股股東擔保的未償還擔保貸款及票據擔保為人民幣371億元。於往績記錄期間，牧原集團亦不時向我們提供借款，以為我們的開發及運營融資（「**控股股東借款**」，連同控股股東擔保統稱「**控股股東擔保及借款**」）。由於我們的發展戰略由高速拓展業務轉向高質量發展，我們減少了控股股東借款。截至2022年及2023年12月31日，我們的未償還控股股東借款分別為人民幣10億元及人民幣19億元。截至2024年12月31日及2025年9月30日，我們並無未償還控股股東借款。

儘管有控股股東擔保及借款，我們能夠在不依賴控股股東或彼等各自的聯繫人提供的任何擔保或抵押的情況下從獨立第三方獲得融資。截至2025年9月30日，我們合共持有銀行貸款及票據人民幣234億元，該等貸款及票據並無由我們的控股股東或彼等各自的聯繫人提供擔保或抵押。此外，我們一直維持穩健的流動狀況，截至2025年9月30日，我們的流動資產總額為人民幣606億元（包括貨幣資金人民幣190億元）。過往沒有控股股東擔保，我們亦於2017年成功發行優先A股、於2019年向獨立第三方非公開發行A股、於2021年成功發行可轉換公司債券，募集的資金分別為約人民幣25億元、人民幣50億元及人民幣96億元。請參閱「歷史、發展及企業架構」。

受控股股東擔保的相關銀行貸款及票據為按一般商業條款磋商，並因該等金融機構的內部貸款政策而由控股股東或其緊密聯繫人提供擔保。我們認為，於上市前提早解除所有尚未償還的控股股東擔保將對本集團造成過度負擔，且不符合本集團及股東的整體最佳利益。解除該等擔保將需要與相關銀行進行討論並通過內部審查程序，此耗時的過程可能會影響我們的正常運營，因為提前償還該等貸款會擾亂本集團的融資節奏。

於上市後，我們預期於董事認為有需要的情況下於境內及境外市場進行進一步的集資活動，視乎市場狀況、業務需要及財務狀況等因素而定，同時確保遵守適用的監管規定。鑒於我們已證實獲得獨立融資的能力及與金融機構的穩固關係，我們相信於上市後，我們將繼續按與現有貸款相當的條款獲得融資，而無需控股股東或其緊密聯繫人提供擔保。

基於上文所述，我們的董事相信，從財務角度而言，我們能夠獨立於我們的控股股東及其緊密聯繫人運營，而不會過度依賴控股股東或其緊密聯繫人。

企業管治措施

我們的董事深明良好企業管治對保障股東權益的重要性。為進一步管理與控股股東及其各自緊密聯繫人的任何潛在利益衝突，我們已採取以下措施：

- (1) 作為我們籌備全球發售的一部分，我們已修訂公司章程以符合上市規則，尤其是我們的公司章程規定，任一董事不得就批准該董事或其任何緊密聯繫人擁有重大權益的任何合約或安排或任何其他提案的任何決議案進行投票，該董事亦不會被計入有關審議批准該合約或安排或提案的決議案的會議的法定人數。此外，倘將舉行股東大會以審議我們的控股股東或彼等各自的緊密聯繫人擁有重大權益的建議交易，則相關控股股東將就相關決議案放棄投票；
- (2) 本公司已制定並採納有關(i)關聯方交易及關連交易的內部控制及決策程序；(ii)防止控股股東、實際控制人及其他關聯方佔用資金；(iii)提供外部擔保；及(iv)內部審計的政策及機制；

與控股股東的關係

- (3) 倘本集團及控股股東或彼等的任何聯繫人擬進行任何關連交易，本公司將遵守上市規則項下有關關連交易的相關規定；
- (4) 根據上市規則的規定，我們的獨立非執行董事須每年審閱任何持續關連交易，並在我們的年報中確認該等交易乃於我們的日常及一般業務過程中按正常商業條款或不遜於向獨立第三方提供或自獨立第三方獲得的條款訂立，且條款屬公平合理並符合我們股東的整體利益；
- (5) 我們將維持董事會中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的均衡組成。我們已委任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且我們相信我們的獨立非執行董事具備足夠經驗，且並無任何業務或其他關係可能以任何重大方式干擾其獨立判斷。我們亦相信，我們的獨立非執行董事能夠提供公正的意見，以保障股東的整體利益；
- (6) 若我們的獨立非執行董事要求或被要求審查本集團與控股股東及彼等各自的緊密聯繫人之間的任何利益衝突情況，則控股股東及／或其他董事應向獨立非執行董事提供所有必要資料以供考慮，且獨立非執行董事應可獲得獨立顧問意見，費用由本公司承擔；
- (7) 倘董事合理要求獨立專業人士（例如財務顧問）提供意見，則委任有關獨立專業人士的費用將由本公司承擔；及
- (8) 我們已委任新百利融資有限公司為我們的合規顧問，於上市後就遵守適用法律法規及上市規則（包括有關企業管治的各項規定）向我們提供意見及指引。

關 連 交 易

於上市後，我們將與關連人士進行若干交易，該等交易將構成上市規則第十四A章項下的持續關連交易。

我們的關連人士

以下於我們日常業務過程中已與我們訂立若干交易的人士，將於上市完成後成為我們根據上市規則定義的關連人士：

關連人士	關連關係
牧原集團關連人士	牧原集團為控股股東成員。
秦英林先生及錢瑛女士	秦英林先生及錢瑛女士均為我們控股股東成員。秦英林先生為執行董事。錢瑛女士為非執行董事，亦為秦英林先生的配偶。
河南內鄉農村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內鄉農商銀行」）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內鄉農商銀行由牧原集團持有30.00%的股權，因而為牧原集團的聯營公司。

持續關連交易概要

交易	對手方	持續關連交易類別	適用上市規則	尋求豁免
獲全面豁免關連交易				
1... 向本集團提供的財務資助	秦英林先生、錢瑛女士及／或牧原集團關連人士	獲全面豁免	14A.90	不適用
2... 產品及貨物銷售	牧原集團關連人士	獲全面豁免	14A.76(1)	不適用
3... 服務供應	牧原集團關連人士	獲全面豁免	14A.76(1)	不適用
4... 來自牧原集團的短期物業租賃	牧原集團關連人士	獲全面豁免	14A.76(1)	不適用

關 連 交 易

交易	對手方	持續關連交易類別	適用上市規則	尋求豁免
5... 向牧原集團提供的 短期物業租賃	牧原集團關連人士	獲全面豁免	14A.76(1)	不適用
獲部分豁免關連交易				
6... 產品及貨物採購	牧原集團關連人士	獲部分豁免	14A.76(2) 14A.105	公告
7... 服務採購	牧原集團關連人士	獲部分豁免	14A.76(2) 14A.105	公告
8... 金融服務採購	牧原集團關連人士	獲部分豁免	14A.76(2) 14A.105	公告

獲全面豁免持續關連交易

我們已按正常商業條款與秦英林先生、錢瑛女士及／或牧原集團關連人士訂立以下將於上市後持續進行的交易。

秦英林先生、錢瑛女士及／或牧原集團關連人士提供的財務資助

秦英林先生、錢瑛女士以及牧原集團及其子公司就我們獲得的若干銀行貸款及票據提供擔保（「**控股股東擔保**」），而牧原集團向我們提供借款，以為我們的開發及運營融資（「**控股股東借款**」，連同控股股東擔保統稱「**控股股東擔保及借款**」）。我們預期上市後控股股東擔保及借款將持續存在。有關控股股東擔保及借款的進一步詳情，請參閱「與控股股東的關係－獨立於我們的控股股東－財務獨立性」。

控股股東擔保及借款（為一種財務資助（定義見上市規則）形式）並無以本集團的資產作抵押。董事認為，控股股東擔保及借款按正常商業條款進行，且符合本公司及股東的整體利益。因此，根據上市規則第14A.90條，控股股東擔保及借款將獲全面豁免遵守上市規則第十四A章項下的申報、年度審閱、公告、通函（包括獨立財務意見）及獨立股東批准的規定。

產品及貨物銷售

我們已經且於上市後將繼續與牧原集團（為其本身及代表牧原集團關連人士）訂立若干協議，據此，我們向牧原集團關連人士銷售各種產品及貨物，主要包括肉類產品及豬糞。該等產品及貨物的定價由本集團與牧原集團關連人士按正常商業條款公平磋商釐定，並受限於（其中包括）產品的數量、質量及可靠性、現行市況及公平原則。

由於根據上市規則第十四A章計算的適用百分比率將低於0.1%，根據上市規則第14A.76(1)條，我們向牧原集團關連人士銷售產品及貨物將獲全面豁免遵守上市規則第十四A章項下的所有申報、年度審核、公告、通函及獨立股東批准的規定。

服務供應

我們已經且於上市後將繼續與牧原集團（為其本身及代表牧原集團關連人士）訂立若干協議，據此，本集團向牧原集團關連人士提供若干服務，主要包括檢測、設備租賃及平台服務。服務價格乃由相關訂約方經參考（其中包括）該等服務的成本、數量、服務質量及可靠性以及現行市況後，按正常商業條款公平磋商釐定。

由於根據上市規則第十四A章計算的適用百分比率將低於0.1%，根據上市規則第14A.76(1)條，本集團向牧原集團關連人士提供的服務將獲全面豁免遵守上市規則第十四A章項下的所有申報、年度審核、公告、通函及獨立股東批准的規定。

來自牧原集團的短期物業租賃

我們已經且於上市後將繼續與牧原集團（為其本身及代表牧原集團關連人士）訂立若干協議，據此，本集團從牧原集團關連人士租賃若干物業，主要包括辦公室及停車場。租賃價格乃由相關訂約方經參考（其中包括）類似物業於類似地區的現行市場租金、物業情況（包括但不限於其位置及與該物業相關的設施）後，按正常商業條款公平磋商釐定。該等短期物業租賃將不會確認為使用權資產，並被視為持續關連交易。

由於根據上市規則第十四A章計算的適用百分比率將低於0.1%，根據上市規則第14A.76(1)條，本集團從牧原集團關連人士租賃物業將獲全面豁免遵守上市規則第十四A章項下的所有申報、年度審核、公告、通函及獨立股東批准的規定。

向牧原集團提供的短期物業租賃

我們已經且於上市後將繼續與牧原集團（為其本身及代表牧原集團關連人士）訂立若干協議，據此，本集團向牧原集團關連人士出租若干物業，主要用於辦公室及業務營運用途。本集團於租賃期內收取的租金乃由相關訂約方按正常商業條款公平磋商釐定，且該租賃須相等於獨立第三方可供使用或提供的位於同一地點、規模及質量相若的物業的現行市場費率，其符合本公司及股東的整體最佳利益。

由於根據上市規則第十四A章計算的適用百分比率將低於0.1%，根據上市規則第14A.76(1)條，牧原集團關連人士從本集團租賃物業將獲全面豁免遵守上市規則第十四A章項下的所有申報、年度審核、公告、通函及獨立股東批准的規定。

獲部分豁免持續關連交易

產品及貨物採購

主要條款

於2026年1月26日，本公司（為其本身及代表其子公司）與牧原集團（為其本身及代表牧原集團關連人士）訂立框架協議（「**產品及貨物採購框架協議**」），據此，本集團將向牧原集團關連人士購買多種產品及貨物，包括但不限於工程及機械設備材料、汽車及備件、成品油、石化產品、有機肥料、勞保用品、飲料及農產品（「**購入產品**」）。

產品及貨物採購框架協議將於上市日期生效並於2026年12月31日結束，雙方或彼等各自的子公司將訂立個別相關協議，其中將根據產品及貨物採購框架協議規定的原則載列具體條款及條件。

關 連 交 易

定價政策

我們根據產品及貨物採購框架協議向牧原集團關連人士支付的金額一般採用市場法，並將經考慮以下因素後公平磋商釐定(i)相關產品的市場價格及(ii)其成本及利潤率。

進行交易的理由

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一直向牧原集團關連人士採購購入產品，而我們預期上市後我們將繼續採購該等產品。本集團與牧原集團關連人士擁有長期穩定的業務關係。牧原集團關連人士熟悉我們所需的產品及貨物，並因應我們的運營需求、維護和僱員福利目的提供該等產品及貨物。我們現時及將來均無義務與牧原集團關連人士合作，我們僅將於我們認為符合本公司及股東整體利益的情況下自牧原集團關連人士採購所需產品及貨物。與牧原集團關連人士的有關合作不僅可確保可靠的供應鏈，亦提供機會優化我們的採購流程及成本效益。

歷史金額

截至2022年、2023年及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以及截至2025年9月30日止九個月，我們向牧原集團關連人士採購上述產品的歷史交易金額分別為人民幣749.22百萬元、人民幣785.79百萬元、人民幣914.50百萬元及人民幣988.00百萬元。

年度上限

下表載列本集團根據產品及貨物採購框架協議向牧原集團關連人士支付的年度交易金額的建議年度上限：

	截至12月31日 止年度
	2026年
	(人民幣百萬元)
我們將支付予牧原集團關連人士的總金額	1,745.00

關 連 交 易

建議年度上限乃基於以下因素釐定：

- (i) 本集團與牧原集團關連人士就採購該等產品於往績記錄期間進行交易的歷史金額，截至2025年10月31日止十個月，我們採購購入產品的交易金額已達人民幣1,099.62百萬元；
- (ii) 本集團對該等產品的預計運營要求及預期需求，而2026年建議年度上限的主要增幅乃因考慮到我們於2026年的業務計劃而向牧原集團關連人士採購成品油、液化天然氣、石化產品；及
- (iii) 其他因素，包括但不限於同類產品按正常商業條款的預期市價，以及2026年交易金額的預期增加。

於2026年設定的年度上限乃經考慮本集團於2026年的業務運營計劃以及預期的市場狀況及趨勢。特別是，考慮到本公司先前從牧原集團關連人士採購的成品油質量相對較高、價格較低，預計從有關人士採購的成品油將會增加及本集團一直增加向牧原集團關連人士採購成品油。此外，於2026年，本集團預期將進一步增加向牧原集團關連人士採購該等成品油產品以支持本集團的業務運營計劃，其促使為2026年設定的年度上限進一步增加。

此外，基於我們與牧原集團關連人士持續的採購關係及磋商，我們已評估彼等的供應能力及市場地位。牧原集團關連人士已證明有能力持續滿足我們對農產品、工業材料及相關服務的質量及數量要求。該成熟的供應鏈關係支持我們的運營連續性及成本效益。預期採購量反映本集團正常業務發展的需要，同時保持在替代供應商具有商業優勢時向其採購的靈活性。所有採購決定將繼續基於標準商業考慮因素，包括價格競爭力、質量保證及供應可靠性。

上市規則的涵義

由於截至2026年12月31日止年度產品及貨物採購框架協議項下交易根據上市規則第十四A章計算的最高適用百分比率按年計高於0.1%但低於5%，該等交易於上市後

將構成本公司的持續關連交易，須遵守上市規則第14A.49及14A.71條的年度報告規定及上市規則第14A.35條的公告規定，但獲豁免遵守上市規則第14A.36條的獨立股東批准規定。

服務採購

主要條款

於2026年1月26日，本公司（為其本身及代表其子公司）與牧原集團（為其本身及代表牧原集團關連人士）訂立框架協議（「服務採購框架協議」），據此，本集團將採購多項服務，包括但不限於建設服務、物流、住宿、餐飲、會議服務、物業管理、設備租賃及其他業務平台服務（「購入服務」）。服務採購框架協議將於上市日期生效並於2026年12月31日結束。雙方或彼等各自的子公司將訂立個別相關協議，其中將根據服務採購框架協議規定的原則載列服務採購的具體條款及條件。

定價政策

我們根據服務採購框架協議支付予牧原集團關連人士的金額一般採用市場法，並將經考慮以下因素後公平磋商釐定：(i)所需服務的性質及範圍；(ii)服務質量標準及表現要求；及(iii)獨立第三方提供類似服務的現行市場價格。

進行交易的理由

於往績記錄期間，本集團於日常及一般業務過程中一直向牧原集團關連人士採購有關服務。本集團已與牧原集團關連人士建立長期穩定的業務關係，且該等服務提供商已全面了解我們的業務及我們所需服務的運營要求。鑒於所需服務的多樣性，包括建設、物流及物業管理，牧原集團關連人士具備有利條件，能以類似或優於獨立第三方提供的條款，提供穩定及優質的服務，從而滿足我們的需求。因此，我們認為繼續向該等提供商採購該等服務符合本集團及股東整體的最佳利益。

關 連 交 易

歷史金額

截至2022年、2023年及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以及截至2025年9月30日止九個月，有關服務採購的歷史交易金額分別為人民幣3,440.21百萬元、人民幣2,702.28百萬元、人民幣1,662.20百萬元及人民幣2,684.89百萬元。

年度上限

下表載列我們根據服務採購框架協議將支付予牧原集團關連人士的年度交易金額的建議年度上限：

	截至12月31日 止年度
	2026年
	(人民幣百萬元)
我們將支付予牧原集團關連人士的總金額	3,620.00

建議年度上限乃基於以下因素釐定：

- (i) 本集團與牧原集團關連人士就採購上述服務於往績記錄期進行交易的歷史金額；
- (ii) 現有服務協議及本集團因業務運營計劃、市場機會及運營需求而預期對有關服務的需求。截至2025年10月31日止十個月，我們採購購入服務的交易金額已達人民幣3,232.90百萬元；
- (iii) 與過往交易金額相比，建議增加2026年財政年度的年度上限主要是由於我們在鄭州建設容納超過100千頭能繁母豬的高端育種平台，預計總對價約人民幣20億元，以及本集團全面升級及翻新豬舍的計劃；及
- (iv) 其他因素，包括但不限於預期市場價格，以及於財政年度臨近結束時建設服務業進行大量服務費結算的慣例。因此，隨著2025年財政年度接近尾聲，預期將進行更多結算。本公司預期2026年的升級及建築項目將較2025年少。

為確保我們能夠及時抓住市場機遇並滿足我們的運營需求，我們與牧原集團關連人士協定較歷史交易金額更高的年度上限，以確保穩定的服務供應。

上市規則的涵義

由於截至2026年12月31日止年度服務採購框架協議項下交易根據上市規則第十四A章計算的最高適用百分比率按年計高於0.1%但低於5%，該等交易於上市後將構成本公司的持續關連交易，須遵守上市規則第14A.49及14A.71條的年度報告規定及上市規則第14A.35條的公告規定，但獲豁免遵守上市規則第14A.36條的獨立股東批准規定。

金融服務採購

主要條款

於2025年12月27日，本公司（為其本身及代表其子公司）與內鄉農商銀行訂立框架協議（「金融服務採購框架協議」），據此，內鄉農商銀行將向我們提供若干金融服務，包括存款、結算及其他相關金融服務。

定價政策

存款利率按照中國人民銀行頒佈的基準利率和浮動幅度執行。根據金融服務採購框架協議向內鄉農商銀行辦理的存款、結算及其他相關金融服務，將採用適用於內鄉農商銀行任何其他客戶辦理的類似存款、貸款、金融服務及／或產品的類似利率或服務費率、相同定價機制及類似條款及條件。

進行交易的理由

當我們採購存款及其他相關服務時，我們會選擇由關連人士及獨立第三方組成的服務提供商，並透過我們的內部遴選及批准程序釐定相關採購條款。我們並無義務使用內鄉農商銀行提供的存款及其他相關服務，並保留基於我們的業務需要以及服務提供商提供的服務費用及質量選擇存款及其他相關服務提供商的酌情權。目前，我們將資金存放於內鄉農商銀行以及其他獨立第三方銀行。

關連交易

內鄉農商銀行為一家於2017年11月30日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並為獲中國銀監會批准經營業務的持牌銀行機構。我們已與內鄉農商銀行建立長期穩定的合作關係，通過繼續與內鄉農商銀行合作將有利於我們維持所獲得金融服務的連續性。

歷史金額

下文載列截至2022年、2023年及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以及截至2025年9月30日止九個月有關我們向內鄉農商銀行採購金融服務的歷史交易金額：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9月30日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止九個月 2025年
	(人民幣百萬元)			
每日最高存款結餘	2,276.50	2,819.30	947.95	1,582.22
存款利息收入	10.48	10.46	9.55	6.30
結算手續費	0.11	0.07	0.25	0.002

年度上限

下表載列我們根據服務採購框架協議將支付予牧原集團關連人士的年度交易金額的建議年度上限：

	截至12月31日 止年度 2026年 (人民幣百萬元)
每日最高存款結餘	3,000.00
存款利息收入	20.00
結算手續費	0.25

建議年度上限乃根據(i)往績記錄期的歷史每日存款結餘；(ii)本集團的預期業務運營及發展計劃以釐定。此外，在存款利率下降的背景下，與其他銀行相比，內鄉農商銀行能夠提供相對較佳的存款利率。

上市規則的涵義

由於截至2026年12月31日止年度金融服務採購框架協議項下交易根據上市規則第十四A章計算的最高適用百分比率按年計高於0.1%但低於5%，該等交易於上市後將構成本公司的持續關連交易，須遵守上市規則第14A.49及14A.71條的年度報告規定及上市規則第14A.35條的公告規定，但獲豁免遵守上市規則第14A.36條的獨立股東批准規定。

儘管產品及貨物採購框架協議以及服務採購框架協議均由本公司及牧原集團訂立，但考慮到兩份框架協議的性質不同且互不相關，故彼等不會合併計算以作第14A.82條項下的關連交易分類。購入產品並非用於購入服務，因為購入服務包括建設服務、物流、住宿、餐飲、會議服務、物業管理、設備租賃及其他業務平台服務，該等服務與購入產品（包括工程及機械設備材料、汽車及備件、成品油、石化產品、有機肥料、勞保產品、飲料及農產品）性質不同且互不相關。此外，購入產品的定價考慮到購入產品的成本及利潤率，而購入服務的定價考慮到獨立第三方提供類似服務的現行市場費率的費用。

本公司就履行持續關連交易框架協議採納的內部控制程序

本集團採納以下內部控制措施，以確保相關交易將按照產品及貨物採購框架協議及服務採購框架協議的條款（包括定價政策）進行，並符合上市規則項下的所有適用規定：

- 我們已採納關連交易管理政策，以確保關連交易將以公平的方式、按正常商業條款進行，並符合本公司及股東的整體利益。
- 在簽立持續關連交易項下的相關協議前，本集團相關業務板塊的運營部門將徹底了解交易標的的真實情況及交易對手的誠信記錄、信用狀況及履約能力；謹慎評估交易的必要性及合理性、定價基礎的充分性、交易價格的

關連交易

公允性以及對本公司的影響；重點關注交易標的權屬不明、交易對手履約能力不確定、交易價格不明確等問題；並在必要的情況下委任專業中介人評估或審核交易的價值。

- 本集團財務團隊將定期審查持續關連交易項下的交易定價，以確保該等交易按照協議內定價條款進行。
- 本公司將向獨立非執行董事及核數師提供資料及證明文件，以供彼等對本公司所訂立的持續關連交易進行年度審閱。獨立非執行董事及核數師將對框架協議項下的持續關連交易進行年度審閱並根據上市規則第14A.55條及第14A.56條出具年度確認函。

豁免

就上述產品及貨物採購、服務採購及金融服務採購的交易而言，我們已向聯交所申請且聯交所已批准豁免嚴格遵守上市規則第14A.105條的公告規定。

董事確認

我們的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認為(i)上述持續關連交易一直並將繼續於日常及一般業務過程中按照正常商業條款或更佳的條款訂立，有關條款屬公平合理，符合本公司及股東的整體利益，及(ii)該等交易的建議年度上限屬公平合理，符合本公司及股東的整體利益。

聯席保薦人確認

聯席保薦人已(i)審閱本公司就上述獲部分豁免持續關連交易提供的相關文件及資料；(ii)取得本公司及董事的必要聲明及確認；及(iii)參與盡職審查，並與本集團管理層進行討論。基於以上所述，聯席保薦人認為，上述獲部分豁免持續關連交易（已就其尋求豁免）已於日常及一般業務過程中按照正常或更佳商業條款訂立，屬公平合理，符合本公司及股東的整體利益，且有關部分豁免持續關連交易的建議年度上限屬公平合理，符合本公司及股東的整體利益。

主 要 股 東

據董事所知，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及緊隨全球發售完成後，假設超額配股權未獲行使，下列人士均將於我們的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的條文須向本公司及聯交所披露的權益或淡倉（如適用），或直接或間接擁有本公司已發行有表決權股份10%或以上的權益：

主要股東名稱	權益性質	股份描述	直接或間接	截至最後實際	於全球發售後佔	緊隨全球發售後	緊隨全球發售後
			持有的股份數目 (不包括轉換 未贖回可轉換 公司債券後可予 發行的A股)	可行日期佔本公司 已發行股本總額 權益的概約百分比 (不包括轉換未贖回 可轉換公司債券後 可予發行的A股)	本公司已發行股本 總額權益的概約 百分比(不包括 轉換未贖回 可轉換公司債券後 可予發行的A股)	持有的股份數目 (假設可轉換 公司債券按 人民幣44.26元 的價格悉數轉換)	於本公司股份總數 中的概約持股 百分比(假設可轉換 公司債券按人民幣 44.26元的價格 悉數轉換)
秦英林先生.....	實益擁有人 ⁽¹⁾	A股	2,086,287,906	38.19%	36.37%	2,101,406,004	35.30%
	受控法團權益 ⁽²⁾⁽³⁾	A股	918,348,676	16.81%	16.01%	940,616,930	15.80%
	配偶權益 ⁽²⁾	A股	64,445,240	1.18%	1.12%	67,087,262	1.13%
錢瑛女士.....	實益擁有人 ⁽⁴⁾	A股	64,445,240	1.18%	1.12%	67,087,262	1.13%
	受控法團權益 ⁽²⁾⁽³⁾	A股	918,348,676	16.81%	16.01%	940,616,930	15.80%
	配偶權益 ⁽²⁾	A股	2,086,287,906	38.19%	36.37%	2,101,406,004	35.30%
牧原集團.....	實益擁有人 ⁽³⁾⁽⁵⁾	A股	848,762,153	15.54%	14.80%	871,030,407	14.63%
	受控法團權益 ⁽³⁾	A股	69,586,523	1.27%	1.21%	69,586,523	1.17%

主要股東

附註：

- (1) 於2017年12月13日及2017年12月19日，秦英林先生與牧原集團訂立投票權委託協議及其補充協議（統稱「協議」）。根據該等協議，秦英林先生向牧原集團委託其所持有的448,667,502股A股（即由於本公司增資於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持有的1,922,091,579股A股）所附帶的全部股東表決權、董事提名權及其他股東權利（除分紅權及其他股東財產權外）。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秦英林先生持有未償還本金額為人民幣669,127,000元的可轉換公司債券。假設轉換價格為每股人民幣44.26元，在可轉換公司債券獲悉數轉換的情況下，秦英林先生將持有合共2,101,406,004股A股。
- (2)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牧原集團由秦英林先生持有85%及錢瑛女士持有15%。秦英林先生及錢瑛女士為配偶。因此，就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而言，秦英林先生將被視為於牧原集團持有的A股中擁有權益，而秦英林先生及錢瑛女士各自被視為於彼此的權益中擁有權益。
- (3) 受控法團權益亦包括本公司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購回作為庫存股份的69,586,523股A股。
- (4)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錢瑛女士持有未贖回本金額為人民幣116,935,900元的可轉換公司債券。在可轉換公司債券獲悉數轉換的情況下，假設轉換價為每股人民幣44.26元，錢瑛女士將持有合共67,087,262股A股。
- (5) 牧原集團持有未贖回本金額為人民幣985,592,900元的可轉換公司債券。在可轉換公司債券獲悉數轉換的情況下，假設轉換價格為每股人民幣44.26元，牧原集團將持有合共871,030,407股A股。

除上文及本招股章程附錄六所披露者外，據董事所知，概無任何人士將於緊隨全球發售（及根據超額配股權發售任何額外H股）後，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第3分部條文須向本公司及聯交所披露的權益或淡倉，或將直接或間接擁有本集團任何其他成員公司已發行有表決權股份10%或以上的權益。

股 本

全球發售前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總額為人民幣5,462,771,266元，包括5,462,771,266股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的A股，全部均於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

股份說明	股份數目	佔已發行股本百分比
A股*.....	5,462,771,266	100.00%
總計	5,462,771,266	100.00%

附註：

* 包括本公司根據股東批准的購回授權購回作為庫存股份持有的69,586,523股A股，佔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已發行A股總數約1.27%。

全球發售完成後

緊隨全球發售完成後，假設超額配股權未獲行使，且不包括轉換尚未行使的可轉換公司債券後可予發行的A股，本公司的全部股本將為如下：

股份說明	股份數目	佔已發行股本百分比
A股*.....	5,462,771,266	95.22%
根據全球發售發行的H股.....	273,951,400	4.78%
總計	5,736,722,666	100.00%

股 本

緊隨全球發售完成後，假設超額配股權獲悉數行使，且不包括轉換尚未行使的可轉換公司債券後可予發行的A股，本公司的全部股本將為如下：

股份說明	股份數目	佔已發行股本百分比
A股*.....	5,462,771,266	94.55%
根據全球發售發行的H股.....	315,044,100	5.45%
總計	5,777,815,366	100.00%

附註：

- * 包括本公司根據股東批准的購回授權購回作為庫存股份持有的69,586,523股A股，佔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已發行A股總數約1.27%。

我們的股份

我們於全球發售完成後已發行的H股及A股為本公司股本中的普通股，被視為同一類股份。然而，除合資格境內機構投資者及根據相關中國法律法規或經任何主管部門批准有權持有H股的人士，或（倘H股就此而言為合資格證券）根據相關中國法律法規透過深港通或滬港通持有H股的人士外，我們的H股不允許中國的法人或自然人認購或之間買賣。

深港通建立了中國與香港之間的股票互聯互通機制。我們的A股可由中國投資者、合資格境外機構投資者或合資格境外戰略投資者認購及買賣，且必須以人民幣進行交易。由於我們的A股為深股通下的合資格證券，故其亦可由香港及其他境外投資者根據深港通的規則與限制進行認購及買賣。倘我們的H股為港股通下的合資格證券，則其亦可由中國投資者根據滬港通或深港通的規則與限制進行認購及買賣。

地位

根據我們的公司章程，我們的H股及A股被視為同一類股份，並在所有其他方面將具有同等地位，尤其是在本招股章程日期後所宣派、派付或作出的一切股息或分派等方面享有同等地位。有關H股的全部股息將由我們以港元支付，而有關A股的全部股息則將由我們以人民幣支付。除現金外，股息亦可以股份方式分派。H股持有人將以H股方式收取股份股息，而A股持有人將以A股方式收取股份股息。

我們的A股並無轉換為H股以於香港聯交所上市及買賣

一般而言，我們的A股與H股不可互換或互相取代，且我們的A股及H股的市價於全球發售後或有所不同。中國證監會公佈的《H股公司境內未上市股份申請「全流通」業務指引》對於在中國及香港聯交所雙重上市的公司並不適用。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中國證監會並無相關規則或指引表明A股持有人可以將其持有的A股轉換為H股以於香港聯交所上市及買賣。

A股持有人批准全球發售

我們已獲A股持有人批准發行H股並尋求H股於香港聯交所上市。有關批准於本公司在2025年5月16日舉行的股東大會上取得，其中包括下列主要條款：

(i) 發售規模

根據全球發售將予提呈的H股數目不得超過經根據全球發售將予發行的H股擴大後的本公司總股本的8%（超額配股權獲行使前）。因超額配股權獲行使而將發行的H股數目不得超過根據全球發售而將提呈發售的H股總數的15%。

(ii) 發售方法

發售方法須為在香港進行公開發售以供認購以及向機構及專業投資者進行國際發售。

(iii) 目標投資者

H股將發行予海外專業組織、機構個人投資者及其他合資格投資者。

(iv) 定價基準

H股發行價格將根據國際慣例、訂單需求及累計投標結果，考慮現有股東利益、投資者接納程度、境內外資本市場、發行風險等因素釐定。

(v) 有效期

H股發行及H股於香港聯交所上市須於2025年5月16日舉行的股東大會當日起計24個月內完成。倘本公司於有效期內取得相關監管機構（包括中國證監會、香港證監會及聯交所）有關H股上市的備案或批准文件，則決議案的有效期將自動延長至H股上市完成日期、根據行使超額配股權（如有）H股發行完成日期或完成上述授權事項之日（以較遲者為準）。

除全球發售外，我們概無批准任何其他股份發售計劃。

股東大會

有關須舉行股東大會情形的詳情，請參閱「附錄五－公司章程概要－股東和股東會」。

基石投資

我們已與下述基石投資者（各為一名「**基石投資者**」，統稱為「**基石投資者**」）簽訂基石投資協議（各為一份「**基石投資協議**」，統稱為「**基石投資協議**」），據此，基石投資者已同意，在滿足若干條件的情況下，認購可按發售價購買總額約為5,341.9百萬港元（按本招股章程「有關本招股章程及全球發售的資料－匯率轉換」一節所載的匯率計算（不包括經紀佣金、香港證監會交易徵費、會財局交易徵費及聯交所交易費）的有關發售股份數目（向下調整至最接近每手100股H股的完整買賣單位）（「**基石投資**」）。

基於發售價每股發售股份39.00港元（即最高發售價）計算，基石投資者將認購的發售股份總數將為136,972,800股H股，相當於(i)根據全球發售（假設超額配股權未獲行使）發行的H股的約50.00%；(ii)緊隨全球發售完成後（假設超額配股權未獲行使）已發行股本總額的約2.39%；及(iii)緊隨全球發售完成後及超額配股權獲悉數行使後已發行股本總額的約2.37%。

本公司認為，(i)基石投資將確保於全球發售營銷期開始時有合理規模的可靠承諾，並將為市場帶來信心；及(ii)基石投資顯示基石投資者對本公司及其業務前景充滿信心，並將有助提升本公司的形象。本公司透過本集團的業務網絡、整體協調人或其他資本市場中介人結識各基石投資者。

基石投資將構成國際發售的一部分，且除非另行獲得聯交所的同意，基石投資者及其各自的緊密聯繫人將不會認購全球發售項下的任何發售股份（根據基石投資協議的除外）。基石投資者將認購的發售股份將在所有方面與全球發售完成後並於聯交所上市的已繳足股款的已發行H股享有同等地位。根據上市規則第19A.13A(2)條，基石投資者將認購的發售股份將計入本公司的公眾持股量。

緊隨全球發售完成後，(i)概無基石投資者將成為本公司的主要股東；(ii)概無基石投資者將僅因其基石投資而於本公司董事會佔有任何席位，及(iii)根據上市規則第8.08(3)條的規定，三大公眾股東實益擁有的本公司股權將少於50%。

基石投資者中，富達基金、Perseverance Asset Management、上海高毅及華泰資本投資（與高毅場外掉期有關）、平安人壽保險、大家人壽、UBS AM Singapore、美的發展控股BVI及Millennium為本公司現有少數股東或其緊密聯繫人（就Millennium而言，其於本公司的現有權益乃透過場外掉期交易持有），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該等基石投資者（及／或其緊密聯繫人）各自分別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總額不足1%。聯交所已批准豁免嚴格遵守上市規則第10.04條規定及附錄F1第1C(2)段項下的同意，允許向若干現有少數股東配售國際發售的H股。進一步詳情，請參閱「豁免及免除一向現有少數股東及／或其緊密聯繫人分配H股」。

據本公司所深知，(i)各基石投資者均為獨立第三方；(ii)概無基石投資者就有關收購、出售、投票或對其名下或以其他方式持有的H股的其他處置方面，慣常聽取本公司、董事、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控股股東、主要股東或現有股東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或其各自的緊密聯繫人的指示；及(iii)概無基石投資者認購相關發售股份獲本公司、董事、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控股股東、主要股東或現有股東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或其各自的緊密聯繫人提供資金以供認購發售股份。

據本公司所深知並經各基石投資者確認，彼等為訂立基石投資協議而自行作出獨立決定，且彼等於基石投資項下的認購將由其自身的內部資源或（如基石投資者為基金或投資經理）由為其投資者管理的資產提供資金。除Charoen Pokphand Foods、豐益、加皇環球資產管理（亞洲）有限公司、華泰資本投資有限公司、平安人壽保險及UBS AM Singapore外，概無基石投資者或其股東於任何證券交易所上市。基石投資者亦已確認，已取得有關基石投資的所有必要批准，且相關基石投資毋須獲得任何證券交易所（如相關）或其股東的特別批准。除按最終發售價保證分配相關發售股份外，於基石投資協議，基石投資者與其他公眾股東相比並無享有任何優先權利。除各基石投資者確認的基石投資協議外，我們與基石投資者之間並無訂立附帶協議或安排，且除按發售價保證分配相關發售股份外，並無因上市或與上市相關而向基石投資者授予任何直接或間接利益。

如本招股章程「全球發售的架構－香港公開發售－重新分配」各段所述，倘香港公開發售獲超額認購，基石投資者將於基石投資下認購的發售股份總數可能受到國際發售與香港公開發售之間發售股份的重新分配的影響。經計及上市規則附錄F1的規定以及整體協調人（為其本身及代表國際承銷商）行使超額配股權的酌情權，根據基石投資協議的條款，各基石投資者將認購的發售股份數目或會按比例減少，以滿足香港公開發售項下的公眾需求。此外，基石投資者已同意，倘於上市日期可能未能遵守(1)上市規則第8.08(3)條項下的規定，該規定訂明本公司三大公眾股東實益擁有公眾手中的股份不得超過50%，或(2)上市規則第18項應用指引第3.2段項下的配售批次投資者（基石投資者除外）的最低分配比例，則基石投資者將認購的H股數目或會作出調整，以確保符合該等規則。將分配予各基石投資者的發售股份實際數目詳情將於本公司於2026年2月5日（星期四）或前後刊發的配發結果公告內披露。

根據基石投資協議，除Charoen Pokphand Foods、中化香港、富達基金、加皇環球資產管理（亞洲）有限公司、Perseverance Asset Management及UBS AM Singapore外，整體協調人（為其本身及代表國際承銷商）可在符合協議所載條件的情況下，酌情決定將基石投資者將認購的發售股份的交付日期推遲至上市日期之後。該等延遲交付安排旨在促進國際發售的超額分配。倘國際發售並無超額分配，則將不會延遲交付。倘出現延遲交付的情況，各基石投資者已同意其仍須於上市前支付相關發售股份的款項。因此，基石投資者根據基石投資協議將認購的發售股份之投資金額將不會延遲結算。

基石投資者

基石投資者

下表載列基石投資的詳情：

基於發售價39.00港元（即最高發售價）

基石投資者	認購金額 ⁽¹⁾	將予認購的 發售股份 數目 ⁽²⁾	假設超額配股權 未獲行使		假設超額配股權 獲悉數行使	
			佔發售 股份概約 百分比	佔已發行 股本概約 百分比	佔發售 股份概約 百分比	佔已發行 股本概約 百分比
Charoen Pokphand Foods	200百萬美元	39,992,200	14.60%	0.70%	12.69%	0.69%
豐益	70百萬美元	13,997,200	5.11%	0.24%	4.44%	0.24%
– Wii Pte. Ltd.	50百萬美元	9,998,000	3.65%	0.17%	3.17%	0.17%
– HPRY	20百萬美元	3,999,200	1.46%	0.07%	1.27%	0.07%
中化香港	65百萬美元	12,997,400	4.74%	0.23%	4.13%	0.22%
香港豫農國際	50百萬美元	9,998,000	3.65%	0.17%	3.17%	0.17%
富達基金	80百萬美元	15,996,800	5.84%	0.28%	5.08%	0.28%
加皇環球資產管理（亞洲） 有限公司	30百萬美元	5,998,800	2.19%	0.10%	1.90%	0.10%
Perseverance Asset Management	32.6百萬美元	6,518,700	2.38%	0.11%	2.07%	0.11%
上海高毅及華泰資本投資 （與高毅場外掉期有關） . . .	27.4百萬美元	5,478,900	2.00%	0.10%	1.74%	0.09%
平安人壽保險	30百萬美元	5,998,800	2.19%	0.10%	1.90%	0.10%
大家人壽	30百萬美元	5,998,800	2.19%	0.10%	1.90%	0.10%
UBS AM Singapore	20百萬美元	3,999,200	1.46%	0.07%	1.27%	0.07%
美的發展控股BVI	30百萬美元	5,998,800	2.19%	0.10%	1.90%	0.10%
Millennium	10百萬美元	1,999,600	0.73%	0.03%	0.63%	0.03%
Jane Street	10百萬美元	1,999,600	0.73%	0.03%	0.63%	0.03%
總計	685百萬美元	136,972,800	50.00%	2.39%	43.48%	2.37%

(1) 根據本招股章程「有關本招股章程及全球發售的資料－匯率轉換」一節所載的匯率計算。實際投資金額可能因相關基石投資協議訂明的匯率而異。

(2) 向下調整至最接近的每手100股H股的完整買賣單位。

(3) 假設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至行使超額配股權當日，本公司的已發行股本概無任何其他變動。

下文所載有關基石投資者的資料由基石投資者就基石投資而提供。

Charoen Pokphand Foods

Charoen Pokphand Foods Public Company Limited (「**CPF**」) 為一家於泰國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 (股份代號：CPF)。CPF 及其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經營全面整合的農工業及食品業務。CPF 集團在 17 個國家設有生產基地，包括泰國、越南、中國 (含台灣)、英國、美國、俄羅斯、柬埔寨、印度、菲律賓、土耳其、馬來西亞、老撾、斯里蘭卡、比利時，並在波蘭、加拿大及巴西設有合營企業。此外，CPF 集團向五大洲 50 多個國家分銷肉類及食品。

該項投資乃基於本公司未來增長潛力及可能出現之潛在商機而作出。

豐益

Wii Pte Ltd 為豐益國際有限公司 (於新加坡交易所上市及買賣，股份代號：F34.SI) (「**豐益**」) 的全資子公司，亦為豐益的金融財資中心。豐益成立於 1991 年，總部位於新加坡，現為亞洲領先的農業企業集團。豐益在新加坡交易所位列市值最大的上市公司之一。

豐益的戰略核心是以綜合農業企業模式為基礎，涵蓋農業商品業務的整個價值鏈，從來源到加工、品牌推廣、商品推廣及分銷各種可食用食品和工業產品。集團的業務包括油棕櫚種植、油籽壓榨、精煉食用油、麵粉及米粉研磨、製糖及精煉、生產消費品、即食食品、中央廚房產品、特種脂肪、油脂化學品、生物柴油和化肥以及美食園區的運營。其擁有超過 1,000 間製造廠房，並於中國、印度、印尼及其他 50 多個國家及地區建立龐大的分銷網絡。憑藉其業務模式的規模、整合及物流優勢，豐益能夠在價值鏈的每一環節獲取利潤，從而實現運營協同效應及成本效益。

在約 100,000 名跨國員工的支持下，豐益在全球營運、供應鏈及社區中提倡可持續發展。

HPRY Holdings Limited (「**HPRY**」) 為一家由 Kuok Khoon Hong 先生全資擁有的投資工具。Kuok 先生為豐益董事會的主席兼首席執行官，並為豐益的主要股東。

益海嘉里金龍魚食品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300999.SZ) (豐益的聯屬公司) 自 2016 年起一直是集團的原材料及主要成分供應商，該等交易乃按正常商業條款及公平基準訂立。

中化香港

中化香港(集團)有限公司(「中化香港」)於1989年在香港註冊成立，最終控股母公司為中國中化控股有限責任公司(「中國中化」)，而中國中化則受中華人民共和國國務院國有資產監督管理委員會監管。作為中國中化的全資海外投資控股平台，中化香港主要從事離岸融資、股權投資、全球現金集中管理及資產管理。

中國中化於2021年5月8日由中國中化集團有限公司透過與中國化工集團有限公司聯合重組而成。中國中化的業務橫跨生命科學、材料科學、石油化工、環境科學、橡膠輪胎、機器裝備、城市運營及產業金融八大領域，已成為全球領先的化工企業集團之一，近年來連續位列《財富》世界500強之列。

基石投資將進一步加強本公司與中國中化之間的業務關係並提供本公司與中國中化之間協同效應的機會。

香港豫農國際

香港豫農國際有限公司(「香港豫農國際」)為一家於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主要從事投資控股。香港豫農國際有限公司由河南農投資本有限公司全資擁有。河南農投資本有限公司為河南農業投資集團有限公司(「河南農投集團」)的全資下屬企業。河南農投集團由河南省人民政府國有資產監督管理委員會控制。

河南農投集團已與多家大型農業公司(包括本集團)建立了廣泛的合作關係。基石投資將進一步加強本公司與河南農投集團之間的業務關係。

加皇環球資產管理(亞洲)有限公司

RBC Asia Pacific ex-Japan Equity Fund, RBC China Equity Fund, RBC China Equity Fund (40 Act)及RP – Fonds Institutionnel – Actions marchés émergents均為由加皇環球資產管理(亞洲)有限公司(基石投資者)提供次級顧問服務的全權委託基金。加皇環球資產管理(亞洲)有限公司是加皇環球資產管理(「**RBC GAM**」)的成員公司，而加皇環球資產管理為加拿大皇家銀行的資產管理部門。加皇環球資產管理透過獨立

賬戶、集合基金、互惠基金、對沖基金、交易所買賣基金及專業投資策略，向機構、高淨值及個人投資者提供全球投資管理服務及解決方案。截至2025年9月30日，加皇環球資產管理旗下公司管理的資產規模約為5,600億美元，並在加拿大、美國、歐洲及亞洲共聘用約1,700名員工。加皇環球資產管理（美國）有限公司為加拿大皇家銀行的全資附屬公司，是RBC China Equity Fund (40 Act) 100%已發行股份的唯一實益擁有人。據加皇環球資產管理（亞洲）有限公司所知，並無單一最終實益擁有人持有(i) RBC Asia Pacific ex-Japan Equity Fund、或(ii) RBC China Equity Fund、或(iii) RP – Fonds Institutionnel – Actions marchés émergents 30%或以上的權益。

富達基金

富達基金（香港）有限公司（「**富達基金**」）已以受託人及代理人身份與本公司及聯席保薦人為下列實體訂立基石投資協議：Fidelity Asian Values PLC、Fidelity China Focus Open Mother Fund、Fidelity China Special Situations PLC、Fidelity Funds的子基金—Asian Smaller Companies、Fidelity Funds的子基金—China Focus、Fidelity Funds的子基金—China Consumer、Fidelity Funds的子基金—Emerging Asia、Fidelity Funds的子基金—Greater China II、Fidelity Funds的子基金—Greater China、Fidelity Funds的子基金—China Innovation、Fidelity Funds的子基金—Pacific、Fidelity Australia: Fidelity China Fund、Fidelity China Fund、Fidelity Global Investment Fund的子基金—Hong Kong Equity Fund及若干其他第三方基金及賬戶全部由富達基金（香港）有限公司以全權委託基準擔任顧問或分顧問，以及其相關集團公司統稱為富達國際。上述各基金及賬戶均為本公司獨立第三方。

Perseverance Asset Management

Perseverance Asset Management International (Singapore) Pte. Ltd.（「**Perseverance Asset Management**」）以全權委託基準擔任不超過六隻投資基金及／或獨立管理賬戶（統稱「**Perseverance Funds**」）的投資顧問或投資經理。概無單一最終實益擁有人於各Perseverance Funds持有30%或以上權益。Perseverance Asset Management為一家於2018年10月在新加坡註冊成立的私人有限公司，並持有新加坡金融管理局頒發的資本市場服務許可證以進行基金管理。Perseverance Asset Management由Perseverance Asset Management International全資擁有，其主要從事投資管理及投資顧問服務，並為獨立第三方。由Perseverance Asset Management擔任投資顧問或投資經理的若干投資基金，作為基石投資者投資於紫金黃金國際有限公司（股份代號：2259.HK）、寧德時代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份代號：3750.HK）及先瑞達醫療科技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6669.HK）。Perseverance Asset Management為上海高毅（定義見下文）的聯屬公司。Perseverance Asset Management現以投資顧問或投資經理的身份並代表Perseverance Funds與本公司訂立基石投資協議。

上海高毅及華泰資本投資有限公司(與高毅場外掉期有關)

華泰資本投資有限公司(「華泰資本投資」)將作為背對背總回報掉期交易(「華泰背對背總回報掉期」)的唯一交易對手方，該交易由華泰資本投資與華泰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華泰證券」)(股份代號：6886.HK)就最終客戶(「最終客戶(高毅)」)全額出資的總回報掉期交易(「華泰客戶總回報掉期」)而訂立，據此，華泰資本投資最終將就分配予華泰資本投資的發售股份的全部經濟回報及損失轉嫁給最終客戶(高毅)。華泰資本投資將按非全權基準持有發售股份，以就華泰客戶總回報掉期對沖華泰背對背總回報掉期，並將透過華泰背對背總回報掉期及華泰客戶總回報掉期最終將發售股份的全部經濟回報及損失轉嫁給最終客戶(高毅)，惟須支付慣常費用及佣金。華泰資本投資將不參與有關發售股份的任何經濟回報或承擔任何經濟損失，慣常費用及佣金則除外。最終客戶(高毅)可於華泰資本投資、本公司、聯席保薦人及整體協調人訂立基石投資協議之日起至上市日期起六個月之日止的禁售期屆滿後，自行決定要求提前終止華泰客戶總回報掉期。於華泰客戶總回報掉期最終到期或由最終客戶(高毅)提前終止時，華泰資本投資將相應終止華泰背對背總回報掉期並於二級市場出售發售股份，而最終客戶(高毅)將根據華泰背對背總回報掉期及華泰客戶總回報掉期的條款及條件，以現金收取華泰客戶總回報掉期的最終結算金額。華泰資本投資將不會於華泰背對背總回報掉期期限內行使發售股份的股票權。

據華泰資本投資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深知，最終客戶(高毅)各自為(i)本公司、其關連人士或聯繫人的獨立第三方，以及(ii)華泰資本投資及與華泰金融控股(香港)有限公司屬同一集團的成員公司的獨立第三方。

於華泰背對背總回報掉期及華泰客戶總回報掉期的期間，華泰資本投資可繼續在其託管賬戶中持有發售股份，或在主要經紀人賬戶中持有部分或全部發售股份以進行借股，其符合市場慣例，以降低融資成本，前提是經濟利益最終轉移至最終客戶(高毅)。

最終客戶(高毅)為上海高毅資產管理合夥企業(有限合夥)(「上海高毅」)全權管理的若干投資基金。上海高毅為於中國成立的有限合夥企業，從事資產管理及投資管理，主要專注於二級市場投資。上海高毅管理的若干投資基金就紫金黃金國際有限公司(股份代號：2259.HK)、南京維立志博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份代號：9887.HK)及寧德時代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份代號：3750.HK)的基石投資訂立

delta-one場外掉期交易，並承擔所有經濟回報及損失。上海高毅持有中國證券投資基金業協會認可的私募投資基金管理人資格。上海高毅的管理合夥人為上海高毅投資管理有限公司（「高毅投資」）。據上海高毅確認，概無單一最終實益擁有人於各最終客戶（高毅）持有30%或以上權益。

平安人壽保險

中國平安資產管理（香港）有限公司（「平安資產香港」）於2006年5月成立，為中國平安保險（集團）股份有限公司（「平安集團」）的間接全資子公司及負責海外投資管理業務的主要實體，平安集團為一家於中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其股份於香港聯交所（股份代號：2318）及上海證券交易所（股票代碼：601318）上市。平安資產香港以全權委託基準擔任中國平安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平安人壽保險」）的投資經理。其代表平安人壽保險簽訂基石投資協議。平安人壽保險為平安集團的子公司，將代表其分紅人壽保險保單持有人（均為個人）持有發售股份，概無持有人於平安人壽保險的分紅人壽保險賬戶持有30%或以上權益。

平安人壽保險於2002年成立，並為平安集團的主要子公司。平安人壽保險為中國領先的人壽保險公司之一，提供人壽、健康及意外保險產品。其透過多種銷售渠道為客戶提供服務，包括個人保險代理、銀保合作及電話營銷。

大家人壽

大家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大家人壽」）為一家專業壽險公司，並為大家保險集團旗下的子公司，大家保險集團由中國保險保障基金有限責任公司（「中國保險公司」）最終控制。中國保險公司由中華人民共和國財政部全資擁有。大家人壽成立於2010年6月，總部設於北京，註冊資本為人民幣307.9億元，主要從事人壽保險、健康保險、意外傷害保險等各類人身保險業務、上述業務的再保險業務以及經國家金融監督管理總局批准的其他業務。大家人壽目前已開業的省級分公司共計19家。

UBS AM Singapore

UBS Asset Management (Singapore) Ltd. (「**UBS AM Singapore**」) 為一家於1993年12月在新加坡註冊成立的公司，已以其作為投資經理並代表以下基金之身份，與本公司及聯席保薦人訂立基石投資協議：(i) UBS (Lux) Equity Fund – Greater China (USD)；(ii) UBS (Lux) Equity Fund – China Opportunity (USD)；(iii) UBS (HK) Fund Series – China Opportunity Equity (USD)；(iv) UBS (Lux) Equity SICAV – All China (USD)；(v) UBS (Lux) Investment SICAV – China A Opportunity (USD)；(vi) UBS (CAY) China A Opportunity；及(vii)若干其他獨立賬戶及授權。據UBS AM Singapore所深知，概無單一最終實益擁有人於該等基金中持有30%或以上權益。

UBS AM Singapore為UBS Asset Management AG的全資子公司，其為一家投資管理公司，由UBS Group AG全資最終擁有，UBS Group AG為一家根據瑞士法律成立的公司，其已向投資者發行普通股份。UBS Group AG的股份於瑞士證券交易所(股份代號：UBSG)及紐約證券交易所(股份代號：UBS)上市。

美的發展控股BVI

美的發展控股(BVI)有限公司(「**美的發展控股BVI**」)為於英屬維爾京群島註冊成立的私人公司，由獨立第三方盧德燕女士最終控制。

該公司的主要營業地點為香港，其經營範圍為投資控股，通過業務運營以達至資本增值。

Millennium

Millennium Capital Management (Singapore) Pte. Ltd. (「**Millennium Capital**」) 為Integrated Core Strategies (Asia) Pte. Ltd. (「**Millennium ICSA**」) (基石投資者) 的主要投資經理。Millennium Capital為Millennium集團的投資管理實體之一(Millennium Capital，連同其聯屬實體統稱「**Millennium**」)。Millennium為一家全球性、多元化的另類投資管理公司，尋求在各行業領域、資產類別及地區實施多樣化的投資策略。Millennium ICSA於新加坡註冊成立，而Millennium Capital獲新加坡金融管理局發牌。概無最終實益擁有人於Millennium ICSA持有30%以上的權益。

Jane Street

Jane Street Asia Trading Limited (「JSAT」) 為一家於香港成立的私人股份有限公司，從事證券投資及買賣活動。其最終控股股東為Jane Street Group, LLC，該公司為一家於特拉華州註冊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概無個人持有Jane Street Group, LLC 30% 或以上的經濟權益。

交割條件

各基石投資者於各自基石投資協議項下的認購義務須遵守(其中包括)以下交割條件：

- (a) 香港公開發售及國際發售的承銷協議在不遲於該等承銷協議規定的時間和日期之前簽訂並無條件生效(根據其各自的初始條款或隨後經雙方同意後豁免或變更)，且上述承銷協議未被終止；
- (b) 發售價已獲本公司及整體協調人(為其本身及代表全球發售承銷商)同意；
- (c) 聯交所上市委員會已授出H股(包括各基石投資者認購的H股)上市及買賣的批准以及其他適用的豁免及批准(包括有關各基石投資者認購H股的豁免及批准)，且該等批准、許可或豁免在H股於聯交所開始買賣前並未被撤回；
- (d) 任何政府機構均未制訂或頒佈任何禁止完成全球發售或基石投資協議項下擬進行交易的法律，且具有有效管轄權的法院亦未發出任何有效的命令或禁令以排除或禁止完成此類交易；及
- (e) 基石投資者根據基石投資協議作出的各項聲明、保證、承諾、承認和確認為在所有方面均為(截至各基石投資協議日期)且將為(截至交割(定義見各基石投資協議)及延遲交付日期(如適用))真實、準確及完整且無誤導性，且基石投資者並無違反該基石投資協議。

對基石投資者出售的限制

各基石投資者已同意，其不會在上市日期起計六個月期間（包括上市日期）（「**禁售期**」）內的任何時間直接或間接出售其根據相關基石投資協議認購的任何發售股份，惟若干有限情況除外，如轉讓予其受與該基石投資者相同的義務（包括禁售期限限制）約束的任何全資子公司。

閣下應將下列討論及分析連同附錄一會計師報告所載的歷史財務資料連同相關隨附附註一併閱讀。本集團的歷史財務資料符合中國財政部（「財政部」）頒佈的所有適用的企業會計準則（「中國企業會計準則」）的要求。申報會計師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投資通函呈報準則》第200號「投資通函內就歷史財務資料出具之會計師報告」執行審計工作。

以下討論及分析載有反映我們當前對未來事件及財務表現的若干前瞻性陳述。該等陳述乃基於我們的經驗及對歷史趨勢、當前狀況及預期未來發展的認知以及我們在不同情況下認為適當的其他因素而作出的假設及分析。然而，實際結果及發展情況是否會符合我們的預期及預測，則取決於諸多風險及不明朗因素，而其中許多並非我們所能控制或預見。於評估我們的業務時，閣下應審慎考慮本招股章程「風險因素」及「業務」章節以及本招股章程其他部分所提供的所有資料。有關進一步詳情，請參閱「前瞻性陳述」。

概覽

我們是一家科技驅動的豬肉龍頭企業，是智慧生豬養殖的領航者。憑藉30多年的深厚經驗，我們成為生豬養殖行業的領導者，採取的垂直一體化的商業模式已覆蓋生豬育種、生豬養殖、飼料生產、屠宰肉食的生豬全產業鏈條。根據弗若斯特沙利文統計，自2021年起，按生豬產能及出欄量計量，我們是全球第一大生豬養殖企業，生豬出欄量連續四年全球第一。按生豬出欄量計算，我們的全球市場份額從2021年的2.6%增長到2024年的5.6%，於2024年已經超過第二至第四的市場參與者的合計市場份額數。在繼續夯實生豬養殖的領先地位的同時，我們自2019年開始進軍生豬屠宰肉食業務，以增強我們全產業鏈運營的優勢。根據弗若斯特沙利文統計，按屠宰頭數計量，我們於2024年的屠宰與肉食業務位列全球第五、中國第一。按照收入計量，2021年至2024年間，我們的屠宰肉食業務的收入複合年均增長率居於中國大型同行業企業之首。

我們的收入由2022年的人民幣124,826.2百萬元減少11.2%至2023年的人民幣110,860.7百萬元。我們的收入其後由2023年的人民幣110,860.7百萬元增加24.4%至2024年的人民幣137,946.9百萬元。我們的收入亦由截至2024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的人民幣96,775.1百萬元增加15.5%至截至2025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的人民幣111,790.0百萬元。於2022年、2023年、2024年以及截至2024年及2025年9月30日止九個月，我們分別錄得淨利潤人民幣14,933.4百萬元、淨虧損人民幣4,167.9百萬元、淨利潤人民幣18,925.0百萬元、淨利潤人民幣11,245.7百萬元及淨利潤人民幣15,112.1百萬元。於2022年、2023年、2024年以及截至2024年及2025年9月30日止九個月，我們分別錄得淨利潤率12.0%、淨虧損率3.8%、淨利潤率13.7%、淨利潤率11.6%及淨利潤率13.5%。我們的EBITDA（非中國企業會計準則計量）由2022年的人民幣29,792.0百萬元減少58.5%至2023年的人民幣12,354.2百萬元，其後由2023年的人民幣12,354.2百萬元增加199.1%至2024年的人民幣36,945.3百萬元。我們的EBITDA（非中國企業會計準則計量）由截至2024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的人民幣24,663.1百萬元增加15.5%至截至2025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的人民幣28,490.2百萬元。我們的EBITDA利潤率（非中國企業會計準則計量）由2022年的23.9%減少至2023年的11.1%，其後由2023年的11.1%增加至2024年的26.8%。截至2024年及2025年9月30日止九個月，我們的EBITDA利潤率（非中國企業會計準則計量）保持穩定於25.5%。請參閱「一 非中國企業會計準則財務計量」。

呈列基準

歷史財務資料乃按中國財政部頒佈的所有適用《中國企業會計準則》（亦稱中國會計準則）的規定編製。有關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的進一步詳情載於本招股章程附錄一會計師報告附註二。財政部已頒佈多項新制定及經修訂的中國企業會計準則。就編製歷史財務資料而言，除於2025年1月1日開始的會計期間尚未生效的任何新準則或詮釋外，我們已於往績記錄期採納所有適用的新制定及經修訂中國企業會計準則。

歷史財務資料亦符合中國證券監督管理委員會於2023年修訂的《公開發行證券公司信息披露編報規則》第15號：財務報告的一般要求的披露規定及香港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的適用披露規定。本招股章程附錄一會計師報告所載會計政策已貫徹應用於歷史財務資料所呈列的所有期間。

除另有指明外，歷史財務資料以人民幣呈列。

影響我們營運業績的主要因素

我們的營運業績和財務狀況已經並將繼續受到多項因素和發展的重大影響，其中部分因素和發展在我們的控制範圍之外，包括：

生豬的市場售價波動

由於我們絕大部分的收入來自生豬業務，我們的整體盈利能力受到生豬業務財務表現的重大影響。我們的生豬業務收入已經並預計將繼續受到中國的生豬價格波動的重大影響。根據弗若斯特沙利文的資料，中國生豬的市場售價出現波動，由2022年的每公斤人民幣18.5元（每頭約人民幣2,300元）下跌至2023年的每公斤人民幣15.1元（每頭約人民幣2,100元），其後於2024年上漲至每公斤人民幣16.7元（每頭約人民幣2,200元）。根據弗若斯特沙利文的資料，受規模化生豬養殖趨勢、合理的生豬產能管理及全行業對成本效益的關注所推動，中國的平均生豬市場售價長期預計將遵循一個更為穩定的變動規律。請參閱「行業概覽－中國生豬市場售價」。

中國生豬市場售價的波動乃由於(i)受如生豬養殖周期、動物疾病、政府政策和天氣狀況等多種因素影響，中國生豬供應量發生變化，及(ii)消費者對生豬及肉類產品需求。在春節、中秋節和國慶節等傳統節日，對我們的產品的需求通常較高。根據弗若斯特沙利文的資料，2022年以前，中國的一個完整的豬周期持續約四至五年。於典型的周期，高市場售價鼓勵生產商擴大種豬數量，增加供應；一旦市場飽和，市場售價下跌，生產商降低產能，下一個上升周期便會開始。簡而言之，生豬的市場售價主要隨供需平衡而變動。由於2023年的生豬價格下跌，我們的生豬業務收入由2022年的人民幣1,197億元減少9.6%至2023年的人民幣1,082億元，而我們的生豬業務毛利率由2022年的18.4%減少至2023年的2.9%。隨著2024年生豬的市場售價上漲，生豬業務收入由2023年的人民幣1,082億元增加25.9%至2024年的人民幣1,362億元，而我們的生豬業務毛利率由2023年的2.9%增加至2024年的19.2%。生豬業務收入由截至2024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的人民幣954億元進一步增加14.8%至2025年同期的人民幣1,095億元，主要由於我們的生豬（包括商品豬及仔豬）的出欄量增加，部分被商品豬平均售價的下降所抵銷，而我們的生豬業務毛利率由截至2024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的17.7%增加至2025年同期的18.4%，主要由於成本管理措施加強。

此外，屠宰肉食業務經營業績主要受生豬及肉類產品的市場售價所影響。肉類產品價格的變動亦與生豬的市場售價相關，會影響我們屠宰肉食業務的收入。因此，密切監控市場需求的變化，根據不同的市場情況制定我們的動態定價機制對我們來說至關重要。

我們有效管理成本及提高經營效率的能力

我們的經營業績取決於我們提高營運效率的努力，而營運效率又受到生豬健康狀況及智能養殖的影響。生豬的健康狀況是決定生豬的生長速度、存活率及豬肉質量的重要因素。技術和創新滲透到我們生豬業務的各個方面，這有助於我們的成功。憑藉我們在育種和營養管理方面的競爭優勢，以及在生豬育種及生豬養殖實踐中採用的先進技術及智能設備，我們能夠大規模生產並保持優異遺傳特徵及健康狀態良好的生豬。通過提升生物安全及生豬健康管理措施，我們於2024年在大型生豬養殖場中實現了行業領先的存活率。該等設施在保證動物福利的同時亦減少勞動力投入、提高生產效率。我們的大型、現代化及標準化養殖場配備先進的技術及設施，已經且預計將為我們的長期利潤增長作出貢獻。

我們的經營業績亦取決於我們有效管理成本的能力。飼料成本佔我們的營業成本的一大部分，主要與生豬業務有關，於2022年、2023年、2024年以及截至2024年及2025年9月30日止九個月分別佔我們總營業成本的59.6%、61.9%、59.6%、59.4%及58.5%。由於玉米、小麥及豆粕是我們的主要飼料原料，這些商品的價格波動直接影響我們的飼料成本。因此，我們生豬業務的盈利能力和經營業績會受到主要飼料原料的價格波動的影響。我們建立了自有的飼料生產工廠，並開發飼料配方以生產滿足處於不同階段生豬需要的飼料。憑藉經改良的豆粕配方，我們能夠減少飼料中所用的豆粕比例，同時保持生豬養殖各期的生豬整體營養。我們的智慧飼料系統亦精確計算生豬在不同成長期所需的飼料用量，以避免浪費。通過密切監測飼料原料的市場趨勢，我們實時調整飼料配方以優化成本結構。我們相信，長期而言，我們在營養領域的持續努力將有助於改善我們的財務表現。

由於我們在育種、營養管理、生豬健康管理及飼料成本管理方面的努力，我們的平均完全成本從2022年的每公斤人民幣15.72元下降至2023年的每公斤人民幣14.94元及2024年的每公斤人民幣14.01元，並進一步下降至截至2025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的每公斤人民幣12.19元。

我們擴大產能及提高出欄量的能力

我們相信，我們擴大生豬產能的能力使我們得以及時從生豬價格上漲中抓住機遇。根據弗若斯特沙利文的資料，按產能及出欄量計，於2024年我們位居全球生豬養殖行業之首。於2022年、2023年、2024年以及截至2024年及2025年9月30日止九個月，我們的生豬產能分別為74.3百萬頭、80.0百萬頭、81.0百萬頭、80.9百萬頭及82.6百萬頭。過去五年，我們的生豬出欄量增加53.5百萬頭，根據弗若斯特沙利文的資料，我們的產能增加排名全球第一。我們的生豬出欄量由2022年的61.2百萬頭增加至2023年的63.8百萬頭，並進一步增加至2024年的71.6百萬頭。我們的生豬出欄量亦由截至2024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的50.1百萬頭增加至2025年同期的69.2百萬頭。我們已建立的業務規模及擴大產能的能力使我們得以獲得更大的市場份額，並確保我們得以維持市場領導者地位。

我們的屠宰肉食業務採用按需生產的模式。我們的屠宰肉食業務的盈利能力受產能及屠宰廠產能利用率影響。自2019年開展屠宰肉食業務以來，我們已為肉類產品建立專業的銷售團隊並擴大我們的市場覆蓋範圍及銷售渠道。截至2025年9月30日，我們在中國七個省份建立了十家屠宰肉類產品工廠，截至2025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的設計屠宰能力為21.8百萬頭，截至2025年9月30日止九個月內的產能利用率為88.1%。於2022年、2023年、2024年及截至2025年9月30日止九個月，我們的屠宰肉食業務的銷量分別為757千噸、1,405千噸、1,416千噸及2,144千噸。請參閱「業務－屠宰肉食業務」。我們計劃進一步提高屠宰的產能利用率，以匹配我們的生豬業務規模，並期望在我們的業務分部之間產生進一步的協同效益。

業務分部的產品組合

我們的整體盈利能力受我們業務分部對收入貢獻的影響，而收入貢獻則受到各分部的相關產品組合的影響。我們的主要業務分部包括(i)生豬業務及(ii)屠宰肉食業務。於2022年、2023年、2024年以及截至2024年及2025年9月30日止九個月，我們的總收入分別有95.9%、97.6%、98.7%、98.5%及98.0%來自生豬業務(分部間抵銷前)。我們的生豬業務於2022年、2023年、2024年以及截至2024年及2025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的毛利率分別為18.4%、2.9%、19.2%、17.7%及18.4%。生豬業務的毛利率亦受產品組合所影響，包括不同定價及利潤率的商品豬、仔豬及種豬。例如，我們仔豬的毛利率普遍較商品豬的毛利率高。於往績記錄期，商品豬的銷售佔我們生豬業務所得收入及毛利的絕大部分。

我們於2019年開始屠宰肉食業務。我們的肉類產品可分為三大類，即白條、分割品和副產品。我們的肉類產品根據客戶要求提供不同大小和份量。例如，我們推出專為燒烤餐飲業務設計的去皮帶骨肉類產品，該產品已在多個市場成功複製。分割品的利潤率通常較白條更高。我們計劃積極拓展銷售渠道，增加利潤率較高的分割品的銷量。

我們認為我們的屠宰肉食業務與生豬業務形成互補及協同效應。屠宰肉食業務的銷量由2022年的757千噸增加至2023年的1,405千噸，於2024年進一步上升至1,416千噸。屠宰肉食業務的銷量亦由截至2024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的916千噸增加至截至2025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的2,144千噸。我們屠宰肉食業務的毛利率於整個往績記錄期有所提升，於2022年、2023年、2024年以及截至2024年及2025年9月30日止九個月分別為(0.5)%、0.2%、1.0%、0.2%及2.2%。隨著我們繼續擴大屠宰肉食業務的規模，生豬業務與屠宰肉食業務之間增強的協同效應預期總體上將提升我們的財務表現。

客戶對我們產品的需求及消費模式

我們的經營業績受生豬及肉類產品需求的影響。我們的主要產品包括商品豬、種豬、仔豬及肉類產品。我們生豬業務的客戶主要包括豬經紀及第三方屠宰廠，而我們主要向批發市場客戶及直銷客戶（包括零售商、餐館、食堂及食品加工商）出售肉類產品。消費者對我們產品的需求及消費模式取決於眾多因素，包括消費者的喜好、不斷改變的口味及消費習慣、消費者對食品安全的看法、肉類產品的質量、我們產品及替代產品的價格。這些因素亦會影響我們生豬的出欄量及肉類產品的銷量。

我們認為，中國對豬肉的需求於未來將維持增長勢頭。根據弗若斯特沙利文的資料，豬肉一直是中國肉類蛋白的主要來源，持續佔肉類總消費量約60%。請參閱「行業概覽－全球豬肉消費概況－按全球各國劃分的豬肉消費量」。我們認為，中國經濟的持續發展及生活水平的提高將繼續推動豬肉銷售的增長，這將有利於我們生豬業務以及屠宰肉食業務的財務表現。

重要會計政策資料

我們的部分會計政策要求我們對會計項目應用估計及假設以及複雜判斷。我們在應用會計政策時所採用的估計及假設以及作出的判斷對我們的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有重大影響。管理層根據過往經驗及其他因素（包括在有關情況下對未來事件的合理預期）持續評估該等估計、假設及判斷。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管理層的估計或假設與實際結果並無任何重大偏離，且我們並無對該等估計或假設作出任何重大變動。我們預期該等估計及假設於可見未來不會出現任何重大變動。

下文載列我們認為對我們至關重要或涉及在編製財務報表過程中使用的最重要估計、假設及判斷的會計政策討論。對了解我們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而言屬重要的其他重要會計政策資料、估計、假設及判斷詳情載於本招股章程附錄一會計師報告附註二。

收入確認

與客戶之間的合同同時滿足下列條件時，在客戶取得相關商品控制權時確認收入：(i) 合同各方已批准該合同並承諾將履行各自義務；(ii) 合同明確了合同各方與所轉讓商品相關的權利和義務；(iii) 合同有明確的與所轉讓商品相關的支付條款；(iv) 合同具有商業實質，即履行該合同將改變本集團未來現金流量的風險、時間分佈或金額；及(v) 我們因向客戶轉讓商品而有權取得的對價很可能收回。

履約義務，是指合同中我們向客戶轉讓可明確區分商品的承諾。我們向客戶承諾的商品同時滿足下列條件的，作為可明確區分商品：(i) 是客戶能夠從該商品本身或從該商品與其他易於獲得資源一起使用中受益；及(ii) 是我們向客戶轉讓該商品的承諾與合同中其他承諾可單獨區分。

合同中包含兩項或多項履約義務的，我們在合同開始日，按照各單項履約義務所承諾商品或服務的單獨售價的相對比例，將交易價格分攤至各單項履約義務，按照分攤至各單項履約義務的交易價格計量收入。單獨售價，是指我們向客戶單獨銷售商品

或提供服務的價格。單獨售價無法直接觀察的，我們綜合考慮能夠合理取得的全部相關信息，並最大限度地採用可觀察的輸入值估計單獨售價。

滿足下列條件之一時，我們屬於在某一時段內履行履約義務，否則，屬於在某一時點履行履約義務：

- 客戶在我們履約的同時即取得並消耗我們履約所帶來的經濟利益；
- 客戶能夠控制我們履約過程中在建的商品；或
- 我們履約過程中所產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我們在整個合同期間內有權就累計至今已完成的履約部分收取款項。

對於在某一時點履行的履約義務，我們在客戶取得相關商品控制權時點確認收入。在判斷客戶是否已取得商品控制權時，我們考慮下列跡象：(i)企業就該商品享有現時收款權利，即客戶就該商品負有現時付款義務；(ii)企業已將該商品實物轉移給客戶，即客戶已實物佔有該商品；(iii)企業已將該商品的法定所有權轉移給客戶，即客戶已擁有該商品的法定所有權；(iv)企業已將該商品所有權上的主要風險和報酬轉移給客戶，即客戶已取得該商品所有權上的主要風險和報酬；(v)客戶已接受該商品；(vi)其他表明客戶已取得商品控制權的跡象。

我們根據在向客戶轉讓商品或服務前是否擁有對該商品或服務的控制權，來判斷我們從事交易時的身份是主要責任人還是代理人。我們在向客戶轉讓商品或服務前能夠控制該商品或服務的，我們為主要責任人，按照已收或應收對價總額確認收入；否則，我們為代理人，按照預期有權收取的佣金或手續費的金額確認收入，該金額按照已收或應收對價總額扣除應支付給其他相關方的價款後的淨額，或者按照既定的佣金金額或比例等確定。

合同資產是我們為交換已轉移給客戶的商品或服務而獲得對價的權利，但該權利的前提並非時間的流逝。合同資產以預期信用損失為基礎計提減值。我們擁有的、無條件（僅取決於時間流逝）向客戶收取對價的權利作為應收款項列示。我們已收或應收

客戶對價而應向客戶轉讓商品或服務的義務作為合同負債列示。銷售商品收入的確認具體如下：

銷售生豬

銷售生豬產品通常為客戶自提方式。按照合同約定方式過磅交付商品，客戶取得相關商品控制權後，我們按照發貨單上重量和約定的單價計算的金額確認銷售收入。

銷售肉類產品

對於客戶自提的訂單，客戶在銷售出庫單上簽字後確認銷售收入。對於我們負責送貨的訂單，在貨物運抵目的地並經客戶在銷售出庫單上簽字後確認銷售收入。

生物資產

本集團的生物資產包括消耗性生物資產及生產性生物資產。

消耗性生物資產包括哺乳仔豬、保育豬、育肥豬及其他。消耗性生物資產確認為存貨。請參閱本招股章程附錄一會計師報告附註二、10。

生產性生物資產包括未成熟的種豬及成熟的種豬。種豬包含種公豬及種母豬。

生產性生物資產按照成本進行初始計量。外購的生產性生物資產的成本包括購買價、相關稅費、運輸費、保險費及可直接歸屬於購買該資產的其他支出。自行繁育的生產性生物資產，成本包括其達到預定生產經營目的前發生的飼料費、人工費、應分攤的固定資產折舊費、成熟的生產性生物資產折舊費及其他應分攤的間接費用等。

成熟的生產性生物資產的後續飼料費、人工費及折舊費等支出歸集計入仔豬成本。

本集團按照規定對生產性生物資產計提折舊，折舊方法採用年限平均法。根據生產性生物資產的性質、實際使用情況和有關的經濟利益的預期實現方式，確定其使用壽命和預計淨殘值，並在年度終了，對生產性生物資產的使用壽命、預計淨殘值和折

財務資料

舊方法進行覆核。倘預期使用壽命及預計淨殘值與先前的估計不同，或與資產相關的經濟利益實現方式出現重大變更，則使用壽命、預計淨殘值或折舊方法應作出相應修訂或變更。該等修訂或變更應作為會計估計變更處理。本集團成熟的生產性生物資產的預計使用壽命、預計淨殘值和折舊方法列示如下：

	預計使用壽命 (年)	預計淨殘值率	月折舊率
種豬	2.5	30%	2.33%

我們至少於每年年度終了對生產性生物資產進行檢查，若有明確證據表明由於遭受自然災害、病蟲害、動物疫病侵襲或市場需求變化等原因，使生產性生物資產可收回金額低於其賬面價值的，按照可收回金額低於賬面價值的差額計提生產性生物資產減值損失，並計入當期損益。

生產性生物資產減值準備一經計提，以後不再轉回。

生產性生物資產改變用途時，按照改變用途時的賬面價值確認轉出成本。

固定資產

固定資產確認

外購固定資產的初始成本包括購買價款、相關稅費以及使該資產達到預定可使用狀態前所發生的可歸屬於該項資產的支出。請參閱本招股章程附錄一附註二、13。

對於構成固定資產的各組成部分，如果各自具有不同使用壽命或者以不同方式為我們提供經濟利益，適用不同折舊率或折舊方法的，我們分別將各組成部分確認為單項固定資產。

對於固定資產的後續支出，包括與更換固定資產某組成部分相關的支出，在與支出相關的經濟利益很可能流入至本集團時資本化計入固定資產成本，同時將被替換部分的賬面價值扣除；與固定資產日常維護相關的支出在發生時計入當期損益。

財務資料

固定資產以成本減累計折舊及減值準備後在資產負債表內列示。

固定資產的折舊

我們將固定資產的成本扣除預計淨殘值和累計減值準備後在其使用壽命內按年限平均法計提折舊，除非固定資產符合持有待售的條件。

各類固定資產的使用壽命、殘值率和年折舊率分別為：

	折舊方法	折舊年限 (年)	殘值率	年折舊率
房屋及建築物.....	年限平均法	10 – 20	5%	4.75% – 9.50%
機器設備.....	年限平均法	3 – 20	5%	4.75% – 31.67%
運輸工具.....	年限平均法	6	5%	15.83%
其他	年限平均法	3 – 10	5%	9.50% – 31.67%

我們至少在每年年度終了對固定資產的使用壽命、預計淨殘值和折舊方法進行覆核。

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包括貨幣資金、除長期股權投資以外的股權投資、應收款項、應付款項、借款、應付債券及股本等。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的確認和初始計量

金融資產和金融負債在我們成為相關金融工具合同條款的一方時，於資產負債表內確認。

在初始確認時，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以公允價值計量。對於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相關交易費用直接計入當期損益；對於其他類別的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相關交易費用計入初始確認金額。對於未包含重大融

資成分或不考慮不超過一年的合同中的融資成分的應收賬款，我們按照根據本招股章程附錄一會計師報告附註二、22的會計政策確定的交易價格進行初始計量。

金融資產的分類和後續計量

金融資產的分類

我們通常根據管理金融資產的業務模式和金融資產的合同現金流量特徵，在初始確認時將金融資產分為不同類別：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及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除非我們改變管理金融資產的業務模式，在此情形下，所有受影響的相關金融資產在業務模式發生變更後的首個報告期間的第一天進行重分類，否則金融資產在初始確認後不得進行重分類。

我們將同時符合下列條件且未被指定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分類為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

- 管理該金融資產的業務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現金流量為目標；及
- 該金融資產的合同條款規定，在特定日期產生的現金流量，僅為對本金和以未償付本金金額為基礎的利息的支付。

我們將同時符合下列條件且未被指定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分類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

- 管理該金融資產的業務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現金流量為目標又以出售該金融資產為目標；及
- 該金融資產的合同條款規定，在特定日期產生的現金流量，僅為對本金和以未償付本金金額為基礎的利息的支付。

對於非交易性權益工具投資，我們可在初始確認時將其不可撤銷地指定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該指定在單項投資的基礎上作出，且相關投資從發行者的角度符合權益工具的定義。

除上述以攤餘成本計量和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外，我們將其餘所有的金融資產分類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在初始確認時，如果能夠消除或顯著減少會計錯配，我們可以將本應以攤餘成本計量或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不可撤銷地指定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管理金融資產的業務模式，是指我們如何管理金融資產以產生現金流量。業務模式決定我們所管理金融資產現金流量的來源是收取合同現金流量、出售金融資產還是兩者兼有。我們以客觀事實為依據、以關鍵管理人員決定的對金融資產進行管理的特定業務目標為基礎，確定管理金融資產的業務模式。

對合同現金流是否僅為本金及利息支付進行評估時，我們會考慮該金融工具的合同條款。就此評估而言，「本金」定義為金融資產於初始確認時的公允價值。「利息」則被定義為對資金時間價值、與本金未償還金額於特定期間相關的信用風險、其他基本借貸風險及成本，以及利潤邊際的對價。本集團亦會評估該金融資產是否包含可能改變合同現金流之時間或金額的合同條款，以致其不符合該條件。

金融資產的後續計量

—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對於該類金融資產以公允價值進行後續計量，產生的利得或損失（包括利息和股利收入）計入當期損益，除非該金融資產屬於套期關係的一部分。

—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

對於該類資產採用實際利率法以攤餘成本進行後續計量。以攤餘成本計量且不屬於任何套期關係的一部分的金融資產所產生的利得或損失，在終止確認、重分類、按照實際利率法攤銷或確認減值時，計入當期損益。

—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權益工具投資

對於該類資產以公允價值進行後續計量。股利收入計入損益，其他利得或損失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終止確認時，將之前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累計利得或損失從其他綜合收益中轉出，計入留存收益。

金融負債的分類和後續計量

金融負債分類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及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負債。

—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

該類金融負債包括交易性金融負債（含屬於金融負債的衍生工具）和指定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

對於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以公允價值進行後續計量，除與套期會計有關外，產生的利得或損失計入當期損益。

—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負債

對於該類金融負債採用實際利率法以攤餘成本進行後續計量。

抵銷

金融資產和金融負債通常在資產負債表內分別列示，而不相互抵銷。但是，同時符合下列條件的，以相互抵銷後的淨額在資產負債表內列示：

- 我們具有抵銷已確認金額的法定權利，且該種法定權利是當前可執行的；
- 我們計劃以淨額結算，或同時變現該金融資產和清償該金融負債。

金融資產和金融負債的終止確認

符合下列條件之一時，則終止確認該金融資產：

- 收取該金融資產現金流量的合同權利終止；
- 該金融資產已轉移，且本集團將金融資產所有權上幾乎所有的風險和報酬轉移給轉入方；或
- 該金融資產已轉移，雖然本集團既沒有轉移也沒有保留金融資產所有權上幾乎所有的風險和報酬，但是未保留對該金融資產的控制。

金融資產轉移整體符合終止確認條件的，則將下列兩項金額的差額計入當期損益：

- 被轉移金融資產在終止確認日的賬面價值；
- 因轉移而收到的對價。

金融負債（或其一部分）的合同義務（或其部分義務）已經解除的，我們終止確認該金融負債（或該部分金融負債）。

減值

我們以預期信用損失為基礎，對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進行減值會計處理並確認損失準備。

我們持有的其他以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資產不適用預期信用損失模型，包括指定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權益工具投資，以及衍生金融資產。

預期信用損失的計量

預期信用損失，是指以發生違約的風險為權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損失的加權平均值。信用損失，是指本集團按照原實際利率折現的、根據合同應收的所有合同現金流量與預期收取的所有現金流量之間的差額，即全部現金短缺的現值。

在計量預期信用損失時，本集團需考慮的最長期限為企業面臨信用風險的最長合同期限（包括考慮續約選擇權）。

整個存續期預期信用損失，是指因金融工具整個預計存續期內所有可能發生的違約事件而導致的預期信用損失。

未來12個月內預期信用損失，是指因資產負債表日後12個月內（若金融工具的預計存續期少於12個月，則為預計存續期）可能發生的金融工具違約事件而導致的預期信用損失，是整個存續期預期信用損失的一部分。

對於因銷售商品、提供勞務等日常經營活動形成的應收票據和應收賬款，我們始終按照相當於整個存續期內預期信用損失的金額計量其損失準備。我們基於歷史信用損失經驗、使用準備矩陣計算上述金融資產的預期信用損失，相關歷史經驗根據資產負債表日借款人的特定因素、以及對當前狀況和未來經濟狀況預測的評估進行調整。

除應收票據和應收賬款外，我們對滿足下列情形的金融工具按照相當於未來12個月內預期信用損失的金額計量其損失準備，對其他金融工具按照相當於整個存續期內預期信用損失的金額計量其損失準備：

- 該金融工具在資產負債表日只具有較低的信用風險；
- 該金融工具的信用風險自初始確認後並未顯著增加。

應收款項的壞賬準備

按照信用風險特徵組合計提壞賬準備的組合類別及確定依據

應收票據..... 根據承兌人信用風險特徵的不同，我們將應收票據劃分為銀行承兌匯票和商業承兌匯票兩個組合。

應收賬款..... 根據不同對手方的信用風險特徵，我們將應收賬款劃分為應收合併範圍內關聯方的款項和應收其他客戶的款項兩個組合。

其他應收款..... 根據其他應收款的性質和不同對手方的信用風險特徵，我們將其他應收款劃分為3個組合，具體為：應收股利、應收合併範圍內關聯方其他款項、應收其他款項。

按照單項計提壞賬準備的單項計提判斷標準

我們對於應收票據、應收賬款和其他應收款，通常按照信用風險特徵組合計量其損失準備。若某一對手方信用風險特徵與某一組合中其他對手方顯著不同，或該對手方信用風險特徵發生顯著變化，對應收該對手方款項按照單項計提損失準備。例如，當某對手方發生嚴重財務困難，應收該對手方款項的預期信用損失率已顯著高於其所處於賬齡區間的預期信用損失率時，對其單項計提損失準備。

具有較低的信用風險的金融工具

如果金融工具的違約風險較低，借款人在短期內履行其合同現金流量義務的能力很強，並且即便較長時期內經濟形勢和經營環境存在不利變化但未必一定降低借款人履行其合同現金流量義務的能力，該金融工具被視為具有較低的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顯著增加

我們通過比較金融工具在資產負債表日發生違約的風險與在初始確認日發生違約的風險，以評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風險自初始確認後是否已顯著增加。

在確定信用風險自初始確認後是否顯著增加時，我們考慮無須付出不必要的額外成本或努力即可獲得的合理且有依據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我們考慮的信息包括：

- 債務人未能按合同到期日支付本金和利息的情況；
- 已發生的或預期的金融工具的外部或內部信用評級（如有）的嚴重惡化；
- 已發生的或預期的債務人經營成果的嚴重惡化；及
- 現存的或預期的技術、市場、經濟或法律環境變化，並將對債務人對我們的還款能力產生重大不利影響。

如果逾期超過30日，我們確定金融資產的信用風險已經顯著增加。

已發生信用減值的金融資產

我們在資產負債表日評估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和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債權投資是否已發生信用減值。當對金融資產預期未來現金流量具有不利影響的一項或多項事件發生時，該金融資產成為已發生信用減值的金融資產。金融資產已發生信用減值的證據包括下列可觀察信息：

- 發行方或債務人發生重大財務困難；

- 債務人違反合同，如償付利息或本金違約或逾期等；
- 我們出於與債務人財務困難有關的經濟或合同考慮，給予債務人在任何其他情況下都不會做出的讓步；
- 債務人很可能破產或進行其他財務重組；或
- 發行方或債務人財務困難導致該金融資產的活躍市場消失。

預期信用損失準備的列報

為反映金融工具的信用風險自初始確認後的變化，本集團在每個資產負債表日重新計量預期信用損失，由此形成的損失準備的增加或轉回金額，應當作為減值損失或利得計入當期損益。對於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損失準備抵減該金融資產在資產負債表中列示的賬面價值。

核銷

如果本集團不再合理預期金融資產合同現金流量能夠全部或部分收回，則直接減記該金融資產的賬面餘額。這種減記構成相關金融資產的終止確認。這種情況通常發生在我們確定債務人沒有資產或收入來源可產生足夠的現金流量以償還將被減記的金額。但是，被減記的金融資產仍可能受到我們催收到期款項相關執行活動的影響。

已減記的金融資產以後又收回的，作為減值損失的轉回計入收回當期的損益。

存貨

類別

存貨主要包括原材料、庫存商品、消耗性生物資產、低值易耗品和包裝物等。

存貨成本的計量方法

我們在取得主要原材料、低值易耗品及包裝物等時，按實際成本進行初始計量，包括採購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等。主要原料發出時，按加權平均法計算確定。

消耗性生物資產包括哺乳仔豬、保育豬、育肥豬及其他。

生豬類消耗性生物資產的成本包括其達到可出售狀態前發生的飼料費、人工費、應分攤的固定資產折舊費用及其他應分攤的間接費用等。

哺乳仔豬成本包括種公豬及種母豬的折舊費用、飼養費用以及哺乳期仔豬自身的飼養費用；保育豬成本包括哺乳期仔豬成本及保育期所耗用的飼養成本；育肥豬成本包括保育豬成本及育肥期所耗用的飼養成本。

消耗性生物資產在發出時採用月末一次加權平均法計價。

存貨可變現淨值的確定依據及存貨跌價準備的準則和計提方法

資產負債表日，存貨按成本與可變現淨值孰低計量。存貨成本高於其可變現淨值的差額，計提存貨跌價準備，計入當期損益。為生產用而持有的材料，其可變現淨值根據其生產的產成品可變現淨值為基礎確定。對於消耗性生物資產，有確鑿證據表明由於遭受自然災害、病蟲害、動物疫病侵襲或市場需求變化等原因，使消耗性生物資產的可變現淨值低於其賬面價值的，按照可變現淨值低於其賬面價值的差額，計提消耗性生物資產跌價準備，計入當期損益。

期末通常按照單個存貨項目計提存貨跌價準備；以前導致存貨須減記的情況已經消失的，減記的金額予以恢復，並在原已計提的存貨跌價準備金額內轉回，轉回的金額計入當期損益。

存貨的盤存制度

我們採用永續盤存制度。

財務資料

綜合收益表

下表載列所示期間我們的綜合收益表概要：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9月30日止九個月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2024年	2025年
	(人民幣百萬元)			(未經審計)	
收入	124,826.2	110,860.7	137,946.9	96,775.1	111,790.0
營業成本	(102,987.1)	(107,414.8)	(111,666.5)	(80,065.4)	(90,855.5)
毛利	21,839.1	3,445.9	26,280.4	16,709.7	20,934.5
税金及附加	(185.3)	(189.5)	(223.2)	(162.3)	(202.6)
銷售費用	(758.7)	(982.6)	(1,095.7)	(789.2)	(943.7)
管理費用	(4,201.4)	(3,876.3)	(3,331.7)	(2,688.3)	(2,741.5)
研發費用	(1,142.4)	(1,657.7)	(1,747.2)	(1,267.6)	(1,263.3)
財務費用	(2,907.7)	(3,054.1)	(2,975.4)	(2,285.1)	(1,951.0)
其他收益	2,188.6	2,805.6	3,010.4	2,552.4	2,028.7
投資收益／(損失)	46.9	(6.4)	99.6	42.2	95.8
公允價值變動收益／ (損失)	—	—	0.1	(1.4)	6.0
信用減值(損失)／轉回	(23.1)	(4.2)	0.3	9.2	(13.0)
資產減值損失	—	(202.5)	(12.9)	(12.5)	(2.9)
資產處置(損失)／收益	(2.3)	(10.1)	5.8	7.5	1.8
營業利潤／(虧損)	14,853.7	(3,731.9)	20,010.5	12,114.6	15,948.8
營業外收入	376.9	157.2	84.4	64.4	82.2
營業外支出	(300.6)	(595.4)	(1,198.5)	(965.6)	(934.6)
稅前利潤總額／(虧損總額)	14,930.0	(4,170.1)	18,896.4	11,213.4	15,096.4
所得稅抵免	3.4	2.2	28.6	32.3	15.7
淨利潤／(虧損)	14,933.4	(4,167.9)	18,925.0	11,245.7	15,112.1

非中國企業會計準則財務計量

為補充我們的綜合財務報表，我們亦使用EBITDA (非中國企業會計準則計量) 評估我們的經營業績，EBITDA並非中國企業會計準則規定或根據中國企業會計準則呈列，作為如本招股章程附錄一會計師報告所載補充我們歷史財務資料的額外財務計量。我們認為，非中國企業會計準則計量為投資者及其他人士於了解和評估我們的經營業績提供有用的信息，猶如幫助我們的管理層的方式一樣。然而，我們對EBITDA (非中國企業會計準則計量) 的呈列可能與其他公司所呈列的類似標題計量不具可比性。使用該等非中國企業會計準則計量作為分析工具存有局限性，閣下不應將之視為獨立於或代替根據中國企業會計準則所呈報的經營業績或財務狀況的分析。

我們將EBITDA (非中國企業會計準則計量) 定義為經調整後的淨利潤／(虧損)，其中加回(i)所得稅抵免、(ii)利息支出及(iii)折舊及攤銷，以及利息收入。下表載列我們的EBITDA (非中國企業會計準則計量)：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9月30日止九個月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2024年	2025年
(人民幣百萬元，百分比除外)					
(未經審計)					
淨利潤／(虧損)與EBITDA (非中國企業會計準則計量) 的對賬					
淨利潤／(虧損).....	14,933.4	(4,167.9)	18,925.0	11,245.7	15,112.1
加：					
－ 所得稅抵免.....	(3.4)	(2.2)	(28.6)	(32.3)	(15.7)
－ 利息支出.....	2,889.9	3,239.4	3,177.5	2,430.1	2,024.7
－ 折舊及攤銷.....	12,131.7	13,534.7	15,108.9	11,204.3	11,506.4
－ 利息收入.....	(159.6)	(249.8)	(237.5)	(184.7)	(137.3)
EBITDA (非中國企業會計準則計量).....	29,792.0	12,354.2	36,945.3	24,663.1	28,490.2
EBITDA利潤率(非中國企業會計準則計量)(%).....	23.9	11.1	26.8	25.5	25.5

經營業績主要組成部分說明

收入

我們主要從(i)生豬業務及(ii)屠宰肉食業務的產品銷售產生收入。於往績記錄期間，來自生豬業務的收入佔我們總收入的絕大部分。於2022年、2023年、2024年以及截至2024年及2025年9月30日止九個月，我們來自生豬業務的總收入(分部間抵銷前)分別為95.9%、97.6%、98.7%、98.5%及98.0%。

我們於2019年開始屠宰肉食業務。我們提供肉類產品，主要包括白條、分割品及副產品。我們的屠宰肉食業務受惠於我們自產商品豬的可靠供應。我們相信，儘管於往績記錄期直接銷售生豬的利潤率較高，但建立屠宰肉食業務是對我們生豬業務的有機發展，使我們能夠在價值鏈中把握更多市場機會。我們拓展至屠宰肉食業務的戰略決策主要是因為(i)我們的一體化經營模式創建了閉環價值鏈，顯著提高從農場到終端產品的營運效率、成本控制及產品可追溯性；(ii)其使我們能夠直接滿足消費者及零售業對冷凍、預包裝及品牌豬肉產品日益增長的需求，該產品享有較高的利潤率；以及(iii)其符合提倡行業垂直整合的國家政策。

財務資料

按業務分部劃分的收入

下表載列所示期間我們按業務分部劃分的收入明細（以絕對金額及佔總收入百分比列示）：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9月30日止九個月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2024年		2025年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人民幣百萬元，百分比除外)						(未經審計)				
生豬業務.....	119,744.0	95.9	108,224.3	97.6	136,229.3	98.7	95,356.7	98.5	109,516.0	98.0
— 商品豬	115,896.5	92.8	106,975.5	96.5	131,306.7	95.2	91,096.0	94.1	103,391.1	92.5
— 仔豬	2,860.1	2.3	705.6	0.6	3,080.0	2.2	2,639.4	2.7	4,872.0	4.4
— 種豬	987.4	0.8	543.2	0.5	1,842.6	1.3	1,621.3	1.7	1,252.9	1.1
屠宰肉食業務.....	14,718.1	11.8	21,862.3	19.7	24,273.6	17.6	15,881.0	16.4	31,812.7	28.5
分部間抵銷 ⁽¹⁾	(15,634.2)	(12.5)	(22,793.0)	(20.5)	(24,435.8)	(17.7)	(15,632.4)	(16.1)	(32,708.6)	(29.3)
小計	118,827.9	95.2	107,293.6	96.8	136,067.1	98.6	95,605.3	98.8	108,620.1	97.2
其他 ⁽²⁾	5,998.3	4.8	3,567.1	3.2	1,879.8	1.4	1,169.8	1.2	3,169.9	2.8
總計	124,826.2	100.0	110,860.7	100.0	137,946.9	100.0	96,775.1	100.0	111,790.0	100.0

附註：

- (1) 於往績記錄期間的分部間抵銷金額指生豬業務與屠宰肉食業務之間的集團內銷售交易所產生的收入抵銷。根據相關中國稅務法律法規，我們生豬業務的收入獲豁免繳納增值稅，而我們的屠宰肉食業務則可就採購生豬扣減進項增值稅。因此，屠宰肉食業務的相關營業成本按該等集團內交易的銷售額扣除進項增值稅後入賬。
- (2) 其他主要包括飼料原料貿易（主要包括玉米、小麥和豆粕）及其他經營活動（例如銷售飼料及豬糞）所得收入。

財務資料

下表載列我們於所示期間我們在各業務分部下按產品劃分的出欄量／銷量及平均售價（不含稅）明細：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9月30日止九個月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2024年		2025年	
	出欄量／ 銷量	平均售價	出欄量／ 銷量	平均售價	出欄量／ 銷量	平均售價	出欄量／ 銷量	平均售價	出欄量／ 銷量	平均售價
	(千)	(人民幣元／ 頭／噸)	(千)	(人民幣元／ 頭／噸)	(千)	(人民幣元／ 頭／噸)	(千)	(人民幣元／ 頭／噸)	(千)	(人民幣元／ 頭／噸)
生豬業務(頭)	61,201	1,956.6	63,816	1,695.9	71,602	1,902.6	50,144	1,901.7	69,234	1,581.8
－商品豬 ⁽¹⁾	55,296	2,095.9	62,267	1,718.0	65,477	2,005.4	45,132	2,018.4	57,323	1,803.7
－仔豬	5,558	514.5	1,367	516.2	5,659	544.2	4,607	572.9	11,571	421.0
－種豬	346	2,854.4	181	2,997.8	465	3,961.2	405	3,999.8	340	3,687.4
屠宰肉食業務(噸)	757	19,443.9	1,405	15,563.4	1,416	17,143.5	916	17,330.8	2,144	14,835.1

附註：

- (1) 商品豬出欄量包括向我們的屠宰肉食業務的內銷商品豬，其分別於2022年、2023年、2024年以及截至2024年及2025年9月30日止九個月分別達到7,368千頭、13,266千頭、12,565千頭、7,977千頭以及19,135千頭。

按地理區域劃分的收入

下表載列所示期間我們按地理區域劃分的收入明細（以絕對金額及佔總收入百分比列示）：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9月30日止九個月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2024年		2025年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人民幣百萬元，百分比除外)						(未經審計)			
中國	124,826.2	100.0	110,860.7	100.0	137,946.9	100.0	96,775.1	100.0	111,786.0	100.0
其他 ⁽¹⁾	—	—	—	—	—	—	—	—	4.0	0.0
總計	<u>124,826.2</u>	<u>100.0</u>	<u>110,860.7</u>	<u>100.0</u>	<u>137,946.9</u>	<u>100.0</u>	<u>96,775.1</u>	<u>100.0</u>	<u>111,790.0</u>	<u>100.0</u>

附註：

- (1) 其他地理區域主要指越南，其與向一名當地生豬養殖場經營者提供服務及銷售設備有關。

財務資料

營業成本

我們的營業成本主要包括(i)飼料成本、(ii)職工薪酬及(iii)折舊費用。

下表載列於所示期間按性質劃分的營業成本明細（以絕對金額及佔營業成本的百分比列示）：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9月30日止九個月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2024年		2025年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人民幣百萬元，百分比除外)						(未經審計)				
飼料成本.....	61,418.6	59.6	66,489.5	61.9	66,587.8	59.6	47,584.7	59.4	53,170.6	58.5
職工薪酬.....	11,696.9	11.4	12,001.3	11.2	13,141.7	11.8	9,199.1	11.5	11,720.6	12.9
折舊費用 ⁽¹⁾	11,435.0	11.1	12,394.8	11.5	14,488.9	13.0	10,397.9	13.0	12,043.1	13.3
藥品及疫苗支出.....	5,007.9	4.9	5,554.9	5.2	5,709.8	5.1	4,083.7	5.1	3,870.2	4.3
燃料動力費用.....	2,868.4	2.8	2,948.8	2.7	3,457.2	3.1	2,445.2	3.1	3,495.4	3.8
其他 ⁽²⁾	10,560.3	10.2	8,025.5	7.5	8,281.1	7.4	6,354.8	7.9	6,555.6	7.2
合計.....	<u>102,987.1</u>	<u>100.0</u>	<u>107,414.8</u>	<u>100.0</u>	<u>111,666.5</u>	<u>100.0</u>	<u>80,065.4</u>	<u>100.0</u>	<u>90,855.5</u>	<u>100.0</u>

附註：

- (1) 折舊費用主要與固定資產折舊費有關，其包括房屋及建築物、機器設備以及運輸工具，以及種豬折舊。
- (2) 其他主要包括維修費及其他雜項成本。

財務資料

毛利及毛利率

下表載列於所示期間按業務分部劃分的毛利及毛利率明細：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9月30日止九個月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2024年		2025年	
	毛利	毛利率 (%)	毛利	毛利率 (%)	毛利	毛利率 (%)	毛利	毛利率 (%)	毛利	毛利率 (%)
(人民幣百萬元，百分比除外)						(未經審計)				
生豬業務.....	22,056.7	18.4	3,163.6	2.9	26,165.4	19.2	16,847.9	17.7	20,193.8	18.4
商品豬	20,948.7	18.1	2,903.7	2.7	24,637.1	18.8	15,402.8	16.9	18,864.8	18.2
仔豬	809.6	28.3	159.8	22.6	1,051.5	34.1	1,012.5	38.4	1,077.3	22.1
種豬	298.4	30.2	100.1	18.4	476.8	25.9	432.6	26.7	251.7	20.1
屠宰肉食業務 ⁽¹⁾	(73.5)	(0.5) ⁽²⁾	35.5	0.2	249.1	1.0	29.6	0.2	711.6	2.2
分部間抵銷 ⁽³⁾	(266.8)	1.7	269.3	(1.2)	(141.3)	0.6	(147.7)	0.9	(53.9)	0.2
其他 ⁽⁴⁾	122.7	2.0	(22.5)	(0.6)	7.2	0.4	(20.1)	(1.7)	83.0	2.6
總計	<u>21,839.1</u>	<u>17.5</u>	<u>3,445.9</u>	<u>3.1</u>	<u>26,280.4</u>	<u>19.1</u>	<u>16,709.7</u>	<u>17.3</u>	<u>20,934.5</u>	<u>18.7</u>

附註：

- (1) 根據弗若斯特沙利文的資料，屠宰肉食業務的毛利率乃基於從生豬業務採購的生豬成本計算，此做法符合行業慣例，且能公平合理地呈現屠宰肉食業務的毛利率。
- (2) 屠宰肉食業務於2022年的毛損率主要歸因於初期產能擴充階段生產成本相對較高所致。
- (3) 於往績記錄期間的分部間抵銷金額表明抵銷生豬業務與屠宰肉食業務之間銷售交易產生的毛利。我們於2023年錄得分部間抵銷收益，主要歸因於生豬的市場價格下跌，導致生豬業務的毛利減少。於2022年及2024年，隨著生豬市價的上漲，分部間抵銷實際錄得利潤。然而，由於分部間抵銷較少，其在商品豬業務中呈列為虧損。
- (4) 其他主要包括飼料原料貿易及其他經營活動所得毛利。

財務資料

税金及附加

我們的税金及附加主要包括(i)房產稅、(ii)土地使用稅及(iii)印花稅。於2022年、2023年、2024年以及截至2024年及2025年9月30日止九個月，我們的税金及附加分別為人民幣185.3百萬元、人民幣189.5百萬元、人民幣223.2百萬元、人民幣162.3百萬元及人民幣202.6百萬元。

銷售費用

我們的銷售費用主要包括(i)職工薪酬、(ii)折舊費用及(iii)燃料動力費用。於2022年、2023年、2024年以及截至2024年及2025年9月30日止九個月，我們的銷售費用分別為人民幣758.7百萬元、人民幣982.6百萬元、人民幣1,095.7百萬元、人民幣789.2百萬元及人民幣943.7百萬元。

下表載列我們於所示期間按性質劃分的銷售費用明細（以絕對金額及佔總銷售費用的百分比表示）：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9月30日止九個月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2024年		2025年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人民幣百萬元，百分比除外)						(未經審計)			
職工薪酬.....	429.0	56.5	645.7	65.7	761.6	69.5	548.1	69.5	669.0	70.9
折舊費用.....	110.6	14.6	127.5	13.0	128.2	11.7	95.9	12.1	100.7	10.7
燃料動力費用 ⁽¹⁾	91.3	12.0	89.9	9.2	78.1	7.1	58.4	7.4	68.1	7.2
檢驗檢疫費 ⁽²⁾	33.9	4.5	17.7	1.8	17.4	1.6	13.0	1.7	15.0	1.6
物料消耗.....	25.7	3.4	18.7	1.9	9.3	0.9	5.7	0.7	6.8	0.7
租賃費.....	7.4	1.0	6.1	0.6	5.5	0.5	3.9	0.5	5.4	0.6
其他 ⁽³⁾	60.8	8.0	77	7.8	95.6	8.7	64.2	8.1	78.7	8.3
總計.....	<u>758.7</u>	<u>100.0</u>	<u>982.6</u>	<u>100.0</u>	<u>1,095.7</u>	<u>100.0</u>	<u>789.2</u>	<u>100.0</u>	<u>943.7</u>	<u>100.0</u>

附註：

- (1) 燃料動力費用主要與水電費及我們消毒站所消耗的燃料有關。
- (2) 檢驗檢疫費包括與檢驗和檢疫相關的費用。
- (3) 其他主要包括車輛費用、業務發展費、差旅費及辦公費。

財務資料

我們的租賃費為人民幣7.4百萬元、人民幣6.1百萬元、人民幣5.5百萬元、人民幣3.9百萬元及人民幣5.4百萬元，分別佔2022年、2023年及2024年以及截至2024年及2025年9月30日止九個月銷售費用的1.0%、0.6%、0.5%、0.5%及0.6%。該等租賃費於往績記錄期間對整體財務表現的影響甚微。

管理費用

管理費用主要包括(i)職工薪酬、(ii)限制性股票攤銷費用及(iii)保險費。於2022年、2023年、2024年以及截至2024年及2025年9月30日止九個月，我們的管理費用分別為人民幣4,201.4百萬元、人民幣3,876.3百萬元、人民幣3,331.7百萬元、人民幣2,688.3百萬元及人民幣2,741.5百萬元。

下表載列我們於所示期間按性質劃分的管理費用明細（以絕對金額及佔管理費用的百分比表示）：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9月30日止九個月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2024年		2025年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人民幣百萬元，百分比除外)						(未經審計)			
職工薪酬.....	1,315.7	31.3	1,360.7	35.1	1,285.4	38.6	910.2	33.9	1,061.1	38.7
限制性股票攤銷費用	850.0	20.2	344.0	8.9	35.6	1.1	35.6	1.3	71.7	2.6
保險費	789.0	18.8	791.0	20.4	658.2	19.8	733.6	27.3	568.0	20.7
折舊及攤銷費.....	391.4	9.3	449.6	11.6	485.1	14.6	369.7	13.8	339.1	12.4
業務發展費.....	283.6	6.8	311.7	8.0	278.2	8.3	227.6	8.5	208.8	7.6
辦公費	195.4	4.7	202.9	5.2	159.1	4.8	119.7	4.5	141.7	5.2
服務費	109.9	2.6	141.6	3.7	143.7	4.3	99.1	3.6	105.1	3.8
其他 ⁽¹⁾	266.4	6.3	274.8	7.1	286.4	8.5	192.8	7.1	246.0	9.0
總計	<u>4,201.4</u>	<u>100.0</u>	<u>3,876.3</u>	<u>100.0</u>	<u>3,331.7</u>	<u>100.0</u>	<u>2,688.3</u>	<u>100.0</u>	<u>2,741.5</u>	<u>100.0</u>

附註：

(1) 其他主要包括車輛費用、差旅費及物業管理費。

財務資料

研發費用

我們的研發費用主要包括(i)職工薪酬、(ii)研發物資投入及(iii)服務費。於2022年、2023年、2024年以及截至2024年及2025年9月30日止九個月，我們的研發費用分別為人民幣1,142.4百萬元、人民幣1,657.7百萬元、人民幣1,747.2百萬元、人民幣1,267.6百萬元及人民幣1,263.3百萬元。

下表載列我們於所示期間按性質劃分的研發費用明細（以絕對金額及佔研發費用總額的百分比表示）：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9月30日止九個月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2024年		2025年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人民幣百萬元，百分比除外)						(未經審計)			
職工薪酬.....	842.7	73.8	957.6	57.8	946.1	54.2	720.1	56.8	691.9	54.8
研發物資投入.....	229.8	20.1	543.0	32.8	507.0	29.0	383.6	30.3	322.1	25.5
服務費 ⁽¹⁾	28.6	2.5	96.9	5.8	184.0	10.5	86.4	6.8	144.0	11.4
折舊及攤銷費.....	23.7	2.1	24.4	1.5	53.1	3.0	38.8	3.1	48.7	3.9
其他 ⁽²⁾	17.6	1.5	35.8	2.1	57.0	3.3	38.7	3.0	56.6	4.4
總額.....	<u>1,142.4</u>	<u>100.0</u>	<u>1,657.7</u>	<u>100.0</u>	<u>1,747.2</u>	<u>100.0</u>	<u>1,267.6</u>	<u>100.0</u>	<u>1,263.3</u>	<u>100.0</u>

附註：

(1) 服務費主要與精細化養殖管理外部技術服務及智慧養殖信息平台服務有關。

(2) 其他主要包括差旅費、車輛費用及檢測費。

財務費用

我們的財務費用主要包括貸款及債券利息支出。2022年、2023年、2024年以及截至2024年及2025年9月30日止九個月，我們的財務開支分別為人民幣2,907.7百萬元、人民幣3,054.1百萬元、人民幣2,975.4百萬元、人民幣2,285.1百萬元及人民幣1,951.0百萬元。

財務資料

下表載列以絕對金額及佔總財務費用的百分比列示我們於所示期間按性質劃分的財務費用明細：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9月30日止九個月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2024年		2025年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人民幣百萬元，百分比除外)						(未經審計)				
貸款及債券利息支出	2,457.7	84.5	2,772.0	90.8	2,727.3	91.7	2,084.6	91.2	1,773.7	90.9
租賃負債及長期應付										
款項利息支出	432.2	14.9	467.3	15.3	450.1	15.1	345.5	15.1	251.0	12.9
淨匯兌虧損／(收益)	133.0	4.6	30.2	1.0	(11.8)	(0.4)	(1.3)	(0.1)	22.9	1.2
減：利息收入	(159.6)	(5.5)	(249.8)	(8.2)	(237.5)	(8.0)	(184.7)	(8.1)	(137.3)	(7.0)
其他	44.4	1.5	34.4	1.1	47.3	1.6	41.0	1.9	40.7	2.0
合計	<u>2,907.7</u>	<u>100.0</u>	<u>3,054.1</u>	<u>100.0</u>	<u>2,975.4</u>	<u>100.0</u>	<u>2,285.1</u>	<u>100.0</u>	<u>1,951.0</u>	<u>100.0</u>

其他收益

我們的其他收益包括(i)與日常經營活動相關的補助（主要為無條件及一次性性質），(ii)代扣個稅手續費返還，以及(iii)其他減免稅費。與日常經營活動相關的補助主要與我們的生豬業務相關，包括保險補貼、生豬養殖場建設或環保相關補貼及生豬無害化處理補貼等。下表載列以絕對金額及佔其他收益總額的百分比列示我們於所示期間的其他收益明細：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9月30日止九個月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2024年		2025年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人民幣百萬元，百分比除外)						(未經審計)				
與日常經營活動相關的補助	2,167.9	99.1	2,776.4	99.0	2,992.7	99.4	2,537.0	99.4	2,012.6	99.2
代扣個稅手續費返還	12.4	0.6	16.9	0.6	10.0	0.3	9.9	0.4	9.7	0.5
其他減免稅費	8.3	0.3	12.3	0.4	7.7	0.3	5.5	0.2	6.4	0.3
合計	<u>2,188.6</u>	<u>100.0</u>	<u>2,805.6</u>	<u>100.0</u>	<u>3,010.4</u>	<u>100.0</u>	<u>2,552.4</u>	<u>100.0</u>	<u>2,028.7</u>	<u>100.0</u>

財務資料

投資收益／(損失)

投資收益／(損失) 主要包括(i)權益法核算的長期股權投資收益／(損失) 及(ii)購買理財產品取得的投資收益。下表載列我們於所示期間的投資收益／(損失) 明細：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9月30日止九個月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2024年	2025年
	(人民幣百萬元)			(未經審計)	
權益法核算的長期股權投資					
收益／(損失).....	46.1	(22.0)	72.2	37.5	62.4
金融理財產品取得的投資收益..	1.0	7.4	41.1	14.7	33.7
其他	(0.2)	8.2	(13.7)	(10.0)	(0.3)
合計	<u>46.9</u>	<u>(6.4)</u>	<u>99.6</u>	<u>42.2</u>	<u>95.8</u>

公允價值變動收益／(損失)

公允價值變動收益／(損失) 主要與我們為對沖價格風險(如生豬價格下跌)而購買的期貨產品有關。於2022年、2023年及2024年，我們分別錄得公允價值變動收益零、零及人民幣0.1百萬元。我們於截至2024年9月30日止九個月錄得公允價值變動損失人民幣1.4百萬元，其後於截至2025年9月30日止九個月轉為公允價值變動收益人民幣6.0百萬元。

信用減值(損失)／轉回

我們錄得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的預期信用損失。我們於2022年及2023年錄得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的信用損失分別為人民幣23.1百萬元及人民幣4.2百萬元。該等信用減值損失其後於2024年轉為信用減值轉回人民幣0.3百萬元。我們於截至2024年9月30日止九個月錄得信用減值轉回人民幣9.2百萬元，其後於2025年同期轉為信用減值損失人民幣13.0百萬元。

資產減值損失

我們主要就消耗性生物資產及製成品的存貨錄得預期減值虧損。消耗性生物資產主要包括我們的哺乳仔豬、保育豬和育肥豬。對於消耗性生物資產，倘有確鑿證據表明由於遭受自然災害、病蟲害、疫病或市場需求變化等原因，使消耗性生物資產的可變現淨值低於其賬面價值，則將就該生物資產確認跌價準備，並計入當期損益。準備金額為賬面值與可變現淨值的差額。我們於2022年、2023年、2024年以及截至2024年及2025年9月30日止九個月年分別錄得零、人民幣202.5百萬元、人民幣12.9百萬元、人民幣12.5百萬元及人民幣2.9百萬元的資產減值損失。我們於2023年的資產減值損失人民幣202.5百萬元主要歸因於2023年對肉類產品及生豬計提的準備，原因是同年生豬的低市場售價導致消耗性生物資產的成本超過其可變現淨值。

資產處置(損失)/收益

我們的資產處置(損失)/收益主要與非流動資產處置有關。於2022年及2023年，我們分別錄得資產處置損失人民幣2.3百萬元及人民幣10.1百萬元，其後於2024年轉為資產處置收益人民幣5.8百萬元。截至2024年及2025年9月30日止九個月，我們分別錄得資產處置收益人民幣7.5百萬元及人民幣1.8百萬元。

營業外收入

我們的營業外收入包括(i)補助(主要包括與我們日常業務運營無關的補貼)，(ii)非流動資產處置收益，及(iii)其他，主要包括處置廢品收入及客戶違反合約產生的賠償金收益。於2022年、2023年、2024年以及截至2024年及2025年9月30日止九個月，我們的營業外收入分別為人民幣376.9百萬元、人民幣157.2百萬元、人民幣84.4百萬元、人民幣64.4百萬元及人民幣82.2百萬元。

營業外支出

我們的營業外支出主要指(i)對外捐贈及(ii)非流動資產毀損或報廢損失。於2022年、2023年、2024年以及截至2024年及2025年9月30日止九個月，我們的營業外支出分別為人民幣300.6百萬元、人民幣595.4百萬元、人民幣1,198.5百萬元、人民幣965.6百萬元及人民幣934.6百萬元。

所得稅抵免

2022年、2023年、2024年以及截至2024年及2025年9月30日止九個月，我們的所得稅抵免分別為人民幣3.4百萬元、人民幣2.2百萬元、人民幣28.6百萬元、人民幣32.3百萬元及人民幣15.7百萬元。請參閱本招股章程附錄一會計師報告附註四、54。

中國

根據《企業所得稅法》及《企業所得稅法實施條例》，除非符合下文載列的免項豁免，否則本公司及我們的中國子公司企業所得稅稅率為25%。

根據《企業所得稅法》及《企業所得稅法實施條例》規定，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生豬養殖及生豬屠宰業務的所得，免徵企業所得稅。

我們的子公司河南牧原智能科技有限公司於2022年12月1日取得高新技術企業證書，有效期三年。根據《企業所得稅法》中對於高新技術企業的優惠政策，截至2022年、2023年及2024年12月31日止各年度，河南牧原智能科技有限公司企業所得稅減按15%計徵。董事認為河南牧原智能科技有限公司極有可能取得高新技術企業證書續期。因此，截至2025年9月30日止九個月，河南牧原智能科技有限公司已按15%預繳企業所得稅。

根據《財政部稅務總局關於進一步實施小微企業所得稅優惠政策的公告》（財政部稅務總局公告2022年第13號）、《財政部稅務總局關於小微企業和個體工商戶所得稅優惠政策的公告》（財政部稅務總局公告2023年第6號）及《財政部稅務總局關於進一步支持小微企業和個體工商戶發展有關稅費政策的公告》（財政部稅務總局公告2023年第12號）相關規定，對小型微利企業年應納稅所得額不超過人民幣300萬元的部分，減按25%計入應納稅所得額，按20%的稅率繳納企業所得稅。於往績記錄期間，若干子公司深圳牧原數字技術有限公司、鄭州牧原數字技術有限公司、湖北牧信檢測技術有限公司、河南牧原生態環境科技有限公司、牧原新能源產業發展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享受該項稅收優惠。

淨利潤／（虧損）

於2022年，我們錄得淨利潤人民幣14,933.4百萬元。於2023年，我們錄得淨虧損人民幣4,167.9百萬元。於2024年、截至2024年及2025年9月30日止九個月，我們分別錄得淨利潤人民幣18,925.0百萬元、人民幣11,245.7百萬元及人民幣15,112.1百萬元。

經營業績的期間比較

截至2025年9月30日止九個月與截至2024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的比較

收入

我們的收入由截至2024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的人民幣96,775.1百萬元增加15.5%至2025年同期的人民幣111,790.0百萬元，主要是由於屠宰肉食業務及生豬業務的收入增加。

- 生豬業務的收入由截至2024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的人民幣95,356.7百萬元增加14.8%至2025年同期的人民幣109,516.0百萬元，主要是由於我們的生豬（包括商品豬及仔豬）的出欄量增加，部分被商品豬平均售價的下降所抵銷。售出商品豬數量由截至2024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的45,132千頭增加至2025年同期的57,323千頭，主要是由於我們強化的育種技術支持生產效率的提升。生產效率提升導致PSY提高，而種群所產商品豬數量增加則促使銷量增加。根據弗若斯特沙利文的資料，截至2025年9月30日止九個月，我們的平均PSY及存活率表現持續優於行業平均水平。售出仔豬數量亦由截至2024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的4,606.7千頭增加至2025年同期的11,571.3千頭，其亦受到生產效率提高的推動。商品豬的平均售價由截至2024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的每公斤人民幣16.4元（每頭約人民幣2,000元）下跌至2025年同期的每公斤人民幣14.2元（每頭約人民幣1,800元），主要受商品豬的市場售價下降所推動。此外，每頭商品豬的重量保持相對穩定，截至2024年及2025年9月30日止九個月分別為每頭123.0公斤及每頭127.1公斤。作為主要農業商品的商品豬供應增加或會對市場價格造成下行壓力，但鑒於其必需品性質及穩定的消費基礎，其仍會通過既定分銷渠道出售。

根據弗若斯特沙利文的資料，商品豬的平均市場售價由截至2024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的每公斤人民幣16.7元（每頭約人民幣2,100元）下跌至截至2025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的每公斤人民幣14.6元（每頭約人民幣1,900元）。

- 屠宰肉食業務的收入由截至2024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的人民幣15,881.0百萬元增加100.3%至2025年同期的人民幣31,812.7百萬元，主要是由於肉類產品的銷量由截至2024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的916.4千噸增加至2025年同期的2,144.4千噸，主要歸因於(i)產能利用率由截至2024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的36.7%增加至2025年同期的88.1%，乃由於經營效率改善及產品質量優化；及(ii)擴大客戶群。截至2025年9月30日止九個月，新增批發市場客戶數目為2,790名。根據弗若斯特沙利文的資料，截至2025年9月30日止九個月，我們的銷量增長率及產能利用率均跑贏行業平均水平。
- 其他業務分部的收入由截至2024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的人民幣1,169.8百萬元增加171.0%至2025年同期的人民幣3,169.9百萬元，主要是由於(i)飼料原料市場價格上漲；及(ii)飼料原料銷量增加。

營業成本

我們的營業成本由截至2024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的人民幣80,065.4百萬元增加13.5%至2025年同期的人民幣90,855.5百萬元，主要是由於生豬業務及屠宰肉食業務銷量增加導致主營業務營業成本增加。

毛利和毛利率

我們的毛利由截至2024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的人民幣16,709.7百萬元增加25.3%至2025年同期的人民幣20,934.5百萬元。我們的毛利率由截至2024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的17.3%增加至2025年同期的18.7%，主要是由於生豬業務的毛利率改善。

- 生豬業務的毛利率由截至2024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的17.7%增加至2025年同期的18.4%，主要是由於成本管理措施加強。截至2025年9月30日止九個月，我們的平均完全成本減少至每公斤人民幣12.19元。
- 屠宰肉食業務的毛利率由截至2024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的0.2%增加至2025年同期的2.2%，主要是由於(i)我們更強的定價能力及更完善的定價機制；

(ii)優化產品組合；(iii)持續優化屠宰流程，使產能利用率由截至2024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的36.7%大幅增加至2025年同期的88.1%；及(iv)銷量增加帶來規模經濟效應增強。

- 其他業務分部的毛損率由截至2024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的1.7%轉為2025年同期的毛利率2.6%，主要由於毛利率相對較高的飼料銷量增加。

銷售費用

我們的銷售費用由截至2024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的人民幣789.2百萬元增加19.6%至2025年同期的人民幣943.7百萬元，主要是由於銷售人員人數增加導致員工薪酬上升。

管理費用

我們的管理費用維持相對穩定，於截至2024年及2025年9月30日止九個月分別為人民幣2,688.3百萬元及人民幣2,741.5百萬元。

研發費用

我們的研發費用維持相對穩定，於截至2024年及2025年9月30日止九個月分別為人民幣1,267.6百萬元及人民幣1,263.3百萬元。

財務費用

我們的財務費用由截至2024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的人民幣2,285.1百萬元減少14.6%至2025年同期的人民幣1,951.0百萬元，主要是由於貸款及債券的利息支出因部分還款而減少。

其他收益

我們的其他收益由截至2024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的人民幣2,552.4百萬元減少20.5%至2025年同期的人民幣2,028.7百萬元，主要是由於生豬保險保費補貼減少導致與日常業務活動相關的補助減少。

投資收益

我們的投資收益由截至2024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的人民幣42.2百萬元增加127.0%至2025年同期的人民幣95.8百萬元，主要是由於(i)權益法核算的長期股權投資收益增加，及(ii)2025年購買理財產品的投資收益增加。

信用減值(損失)/轉回

我們於截至2024年9月30日止九個月錄得信用減值轉回人民幣9.2百萬元，其後於2025年同期為信用減值損失人民幣13.0百萬元，主要由於應收賬款準備增加，與業務擴張一致。

資產減值損失

我們的資產減值損失由截至2024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的人民幣12.5百萬元減少76.8%至2025年同期的人民幣2.9百萬元，主要是由於肉類產品存貨的準備減少，因為其成本不再超過其可變現淨值。

資產處置收益

我們的資產處置收益由截至2024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的人民幣7.5百萬元減少76.0%至2025年同期的人民幣1.8百萬元，主要是由於出售老舊設施及資產的收益減少。

營業外收入

營業外收入由截至2024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的人民幣64.4百萬元增加27.6%至2025年同期的人民幣82.2百萬元，主要是由於違約導致的賠償金收入增加。

營業外支出

營業外支出維持相對穩定，於截至2024年及2025年9月30日止九個月分別為人民幣965.6百萬元及人民幣934.6百萬元。

所得稅抵免

我們的所得稅抵免由截至2024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的人民幣32.3百萬元減少51.4%至2025年同期的人民幣15.7百萬元，主要是由於按稅務法律及法規計算的期內所得稅費用增加，主要由於我們的淨利潤大幅增加。

淨利潤

由於上文所述，我們於截至2024年及2025年9月30日止九個月分別錄得淨利潤人民幣11,245.7百萬元及人民幣15,112.1百萬元。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與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比較

收入

我們的收入由2023年的人民幣110,860.7百萬元增加24.4%至2024年的人民幣137,946.9百萬元，主要是由於生豬業務的收入增加。

- 生豬業務的收入由2023年人民幣108,224.3百萬元增加25.9%至2024年的人民幣136,229.3百萬元，主要是由於(i)生豬的市場售價上漲；及(ii)生豬(包括商品豬、仔豬和種豬)的出欄量增加。商品豬的平均售價由2023年的每頭人民幣1,718.0元增加至2024年的每頭人民幣2,005.4元，根據弗若斯特沙利文的資料，其與中國生豬市場售價從2023年的每公斤人民幣15.1元上漲至2024年的每公斤人民幣16.7元一致；受我們努力擴大客戶群所推動，商品豬銷量由2023年的62,267千頭增加至2024年的65,477千頭。於2024年，新加入的豬經紀數量為1,439家。
- 屠宰肉食業務的收入由2023年的人民幣21,862.3百萬元增加11.0%至2024年的人民幣24,273.6百萬元，主要是由於(i)豬肉產品市場售價上升，及(ii)肉類產品銷量增加所致。肉類產品的平均售價由2023年的每噸人民幣15,563.4元增加至2024年的每噸人民幣17,143.5元，其與中國生豬市場售價的增長一致；受我們努力擴大客戶群所推動，肉類產品銷量由2023年的1,405千噸增至2024年的1,416千噸。於2024年，新增批發市場客戶數目為2,037家。
- 其他業務分部的收入由2023年的人民幣3,567.1百萬元減少47.3%至2024年的人民幣1,879.8百萬元，主要由於我們專注於主要業務。

營業成本

我們的營業成本由2023年的人民幣107,414.8百萬元增加4.0%至2024年的人民幣111,666.5百萬元，主要是由於(i)職工薪酬因薪酬組合改善而增加，及(ii)折舊費用隨著我們的銷售增長而增加所致。營業成本的增長較同年的收入增長速度慢，主要歸因

於(i)作為我們成本管理措施的一部分，育種及營養管理力度以及設備升級及技術迭代所帶動的生豬養殖效率提升；及(ii)單位飼料成本下降，其乃因玉米、小麥和豆粕市價下降所致。

毛利和毛利率

我們的毛利由2023年的人民幣3,445.9百萬元增加662.7%至2024年的人民幣26,280.4百萬元。我們的毛利率由2023年的3.1%增加至2024年的19.1%，主要得益於生豬業務的毛利率的提升。

- 生豬業務的毛利率由2023年的2.9%增加至2024年的19.2%，主要是由於(i)生豬的市場售價上漲；(ii)成本管理措施；及(iii)飼料原料的市價下跌導致單位飼料成本下降所致。商品豬的平均售價由2023年的每頭人民幣1,718.0元增加至2024年的每頭人民幣2,005.4元；我們的平均完全成本由2023年的每公斤人民幣14.94元下降至2024年的每公斤人民幣14.01元。
- 屠宰肉食業務的毛利率由2023年的0.2%增加至2024年的1.0%，主要是由於(i)我們擁有更強的定價能力及更完善的定價機制；(ii)屠宰流程和成本管理持續優化，及(iii)銷量增加帶來的規模經濟有所提升。
- 其他業務分部的毛利率保持相對穩定，2023年及2024年的毛利率分別為(0.6)%及0.4%。

銷售費用

我們的銷售費用由2023年的人民幣982.6百萬元增加11.5%至2024年的人民幣1,095.7百萬元，主要是由於隨著銷售人員人數由截至2023年12月31日的5,668名增加至截至2024年12月31日的5,998名，導致職工薪酬增加。

管理費用

我們的管理費用由2023年的人民幣3,876.3百萬元減少14.0%至2024年的人民幣3,331.7百萬元，主要是由於(i)股份支付費用減少；及(ii)保險費減少。

研發費用

我們的研發費用由2023年的人民幣1,657.7百萬元增加5.4%至2024年的人民幣1,747.2百萬元，主要是由於(i)我們擴大養殖管理技術服務，並增加採用信息平台服務以實現智慧養殖，導致服務支出增加，及(ii)由於研發類固定資產原值的增加導致的折舊及攤銷費用增加，部分被研發物資投入減少所抵銷。

財務費用

於2023年及2024年，我們的財務費用維持相對穩定，分別為人民幣3,054.1百萬元及人民幣2,975.4百萬元。

其他收益

我們的其他收益由2023年的人民幣2,805.6百萬元增加7.3%至2024年的人民幣3,010.4百萬元，主要是由於生物資產無害化處理（主要包括病豬及死豬）相關的收益增加。

投資收益／（損失）

我們於2023年錄得投資損失人民幣6.4百萬元。我們隨後於2024年錄得投資收益人民幣99.6百萬元，主要由於採用權益法核算的對聯營企業長期股權投資收益。

信用減值（損失）／轉回

我們於2023年錄得人民幣4.2百萬元的信用減值損失。我們隨後於2024年錄得信用減值轉回人民幣0.3百萬元，主要由於結算若干應收款項。

資產減值損失

我們的資產減值損失由2023年的人民幣202.5百萬元減少93.6%至2024年的人民幣12.9百萬元，主要由於存貨（主要是消耗性生物資產）的減值準備減少，尤其是當生豬的市場售價上漲，其成本不再超過其可變現淨值。

資產處置（損失）／收益

2023年，我們錄得資產處置損失人民幣10.1百萬元。我們隨後於2024年錄得人民幣5.8百萬元的資產處置收益，主要來自處置老舊設施及資產的所得款項。

營業外收入

營業外收入由2023年的人民幣157.2百萬元減少46.3%至2024年的人民幣84.4百萬元，主要是由於(i)處置廢品收入減少；及(ii)違約導致的賠償金收益減少。

營業外支出

營業外支出由2023年的人民幣595.4百萬元增加101.3%至2024年的人民幣1,198.5百萬元，主要由於處置拆除後無法繼續使用的非流動資產的毀損報廢損失增加。

所得稅抵免

我們的所得稅抵免由2023年的人民幣2.2百萬元增加1,200.0%至2024年的人民幣28.6百萬元，主要是由於2024年若干非免稅子公司錄得的可抵扣稅務虧損導致遞延所得稅資產變動增加。

淨利潤／(虧損)

由於上文所述，我們於2023年及2024年分別錄得淨虧損人民幣4,167.9百萬元及淨利潤人民幣18,925.0百萬元。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與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比較

收入

我們的收入由2022年的人民幣124,826.2百萬元減少11.2%至2023年的人民幣110,860.7百萬元，主要是由於生豬業務的銷售減少。

- 生豬業務的收入由2022年的人民幣119,744.0百萬元減少9.6%至2023年的人民幣108,224.3百萬元，主要是由於商品豬的市場售價下降所致，部分被出欄量增加所抵銷。商品豬的平均售價由2022年的每頭人民幣2,095.9元減少至2023年的每頭人民幣1,718.0元，根據弗若斯特沙利文的資料，其與中國生豬市場售價從2022年的每公斤人民幣18.5元下降至2023年的每公斤人民幣15.1元一致。受我們努力改善我們的客戶群所推動，所售商品豬數目由2022年的55,296千頭增加至2023年的62,267千頭。於2023年，新加入的豬經紀數量為573家。

- 屠宰肉食業務的收入由2022年的人民幣14,718.1百萬元增加48.5%至2023年的人民幣21,862.3百萬元，主要是由於隨著我們通過持續擴張銷售渠道及多樣化直銷客戶不斷擴大業務，肉類產品的銷量增加。受我們努力改善我們的客戶群所推動，肉類產品的銷量由2022年的757千噸增加至2023年的1,405千噸。於2023年，新增批發市場客戶數目為1,982家。
- 其他業務分部的收入由2022年的人民幣5,998.3百萬元下降40.5%至2023年的人民幣3,567.1百萬元，主要由於我們專注於主營業務。

營業成本

我們的營業成本由2022年的人民幣102,987.1百萬元增加4.3%至2023年的人民幣107,414.8百萬元，主要是由於飼料成本由2022年的人民幣61,418.6百萬元增加至2023年的人民幣66,489.5百萬元，這一增長主要受到商品豬出欄量增加所推動。然而，我們的平均完全成本由2022年的每公斤人民幣15.72元減少至2023年的每公斤人民幣14.94元，這得益於我們對成本管理的努力。

毛利和毛利率

我們的毛利由2022年的人民幣21,839.1百萬元減少84.2%至2023年的人民幣3,445.9百萬元。我們的毛利率由2022年的17.5%減少至2023年的3.1%，主要是由於生豬業務的毛利率下跌所致。

- 生豬業務的毛利率由2022年的18.4%減少至2023年的2.9%，主要是由於隨著2023年生豬價格回落，生豬的市場售價由2022年的每公斤人民幣18.5元下降至每公斤人民幣15.1元，部分被我們在成本管理方面的持續努力所抵銷，我們在成本管理方面的持續努力使平均完全成本由2022年的每公斤人民幣15.72元下降至2023年的每公斤人民幣14.94元。
- 屠宰肉食業務的毛利率由2022年的毛損率0.5%改善至2023年的毛利率0.2%，主要是由於(i)肉類產品銷量增加，帶來產能利用率由2022年的25.4%提高至2023年的45.7%及規模經濟效應提升，及(ii)採用新設備和技術持續優化屠宰流程。屠宰肉食業務於2022年的毛損率為0.5%，主要歸因於初期產能擴充階段期間的生產成本相對較高。
- 其他業務分部的毛利率由2022年的毛利率2.0%減少至2023年的毛損率0.6%，主要由於飼料原料市價下跌。

銷售費用

我們的銷售費用由2022年的人民幣758.7百萬元增加29.5%至2023年的人民幣982.6百萬元，主要是由於隨著銷售人員數目增加而使職工薪酬增加。

管理費用

我們的管理費用由2022年的人民幣4,201.4百萬元減少7.7%至2023年的人民幣3,876.3百萬元，主要是由於以限制性股票攤銷費用減少，部分被(i)隨著我們優化薪酬結構，職工薪酬有所增加及(ii)固定資產增加，導致折舊和攤銷費增加所抵銷。

研發費用

我們的研發費用由2022年的人民幣1,142.4百萬元增加45.1%至2023年的人民幣1,657.7百萬元，主要是由於(i)我們擴大研發團隊導致職工薪酬增加，及(ii)研發物資投入(其中主要包括用於動物疾病防控研發項目的原材料和疾病檢測材料)增加。

財務費用

我們的財務費用由2022年的人民幣2,907.7百萬元增加5.0%至2023年的人民幣3,054.1百萬元，主要是由於貸款及債券的利息支出增加，部分被主要與使用外幣結算貸款及信用證有關的淨匯兌虧損減少抵銷。

其他收益

我們的其他收益由2022年的人民幣2,188.6百萬元增加28.2%至2023年的人民幣2,805.6百萬元，主要是由於我們的生豬業務擴張導致與日常業務活動有關的收益增加。

投資收益／(損失)

2022年的投資收益為人民幣46.9百萬元。我們其後於2023年錄得投資損失人民幣6.4百萬元，主要由於採用權益法核算的對聯營企業長期股權投資損失，部分被購買理財產品的投資收益所抵銷。

信用減值損失

我們的信用減值損失由2022年的人民幣23.1百萬元減少81.8%至2023年的人民幣4.2百萬元，主要由於其他應收款的信用減值轉回，部分被應收賬款的準備增加所抵銷。

資產減值損失

我們的資產減值損失由2022年的零增加至2023年的人民幣202.5百萬元，主要是由於在生豬的市場售價處於低位的情況下，消耗性生物資產的成本超過可變現淨值而減值。

資產處置損失

我們的資產處置損失由2022年的人民幣2.3百萬元增加339.1%至2023年的人民幣10.1百萬元，主要是由於處置老舊工藝設施及資產所致。

營業外收入

營業外收入由2022年的人民幣376.9百萬元減少58.3%至2023年的人民幣157.2百萬元，主要是由於補助減少所致。

營業外支出

營業外支出由2022年的人民幣300.6百萬元增加98.1%至2023年的人民幣595.4百萬元，主要是由於(i)處置拆除後無法繼續使用的資產的毀損或報廢損失增加，及(ii)捐款增加。

所得稅抵免

我們的所得稅抵免由2022年的人民幣3.4百萬元減少35.3%至2023年的人民幣2.2百萬元，主要是由於若干非免稅子公司錄得的可抵扣稅務虧損減少導致遞延所得稅資產變動減少。

淨利潤／(虧損)

由於上述原因，我們於2022年錄得淨利潤人民幣14,933.4百萬元及於2023年錄得淨虧損人民幣4,167.9百萬元。

財務資料

合併資產負債表的主要項目說明

下表載列截至所示日期我們的合併資產負債表摘要中的選定資料，其摘錄自本招股章程附錄一所載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

	截至12月31日			截至9月30日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人民幣百萬元)			
流動資產總額.....	62,578.3	63,582.8	61,318.6	60,554.3
非流動資產總額.....	130,369.3	131,821.8	126,330.1	120,201.6
資產總額.....	192,947.6	195,404.6	187,648.7	180,755.9
流動負債總額.....	78,167.1	94,659.0	85,476.5	76,799.0
非流動負債總額.....	26,710.1	26,708.9	24,636.0	23,517.1
負債總額.....	104,877.2	121,367.9	110,112.5	100,316.1
淨資產	88,070.4	74,036.7	77,536.2	80,439.8

非流動資產及負債

下表載列截至所示日期我們的非流動資產及負債：

	截至12月31日			截至9月30日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人民幣百萬元)			
非流動資產				
長期股權投資.....	581.8	718.8	903.8	939.2
其他權益工具投資.....	143.0	106.5	106.5	88.7
投資性房地產.....	125.5	109.2	103.2	98.7
固定資產.....	106,358.7	112,150.5	106,751.4	101,353.3
在建工程.....	7,441.3	2,308.3	2,018.2	3,227.1
生產性生物資產.....	7,334.8	9,315.1	9,355.1	7,741.8
使用權資產.....	6,682.8	5,274.1	5,122.4	4,728.9
無形資產.....	952.4	1,155.2	1,186.6	1,205.9
長期待攤費用.....	12.7	65.1	62.2	56.9
遞延稅項資產.....	65.8	69.5	100.7	127.4
其他非流動資產.....	670.5	549.5	620.0	633.7
非流動資產總額	130,369.3	131,821.8	126,330.1	120,201.6

財 務 資 料

	截至12月31日			截至9月30日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人民幣百萬元)				
非流動負債				
長期借款.....	10,646.4	9,863.5	8,797.5	7,924.5
應付債券.....	8,921.3	9,206.8	9,465.5	11,638.2
租賃負債.....	4,384.6	4,111.6	4,354.7	2,231.4
長期應付款項.....	1,997.5	2,615.7	1,177.6	851.2
遞延收益.....	760.3	911.3	840.7	871.8
非流動負債總額	26,710.1	26,708.9	24,636.0	23,517.1

固定資產

我們的固定資產主要包括房屋及建築物、機器設備以及運輸工具。我們的固定資產由截至2022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106,358.7百萬元增加5.4%至截至2023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112,150.5百萬元，主要是由於若干生豬養殖場的建設完成，房屋及建築物增加所致。我們的固定資產隨後由截至2023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112,150.5百萬元減少4.8%至截至2024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106,751.4百萬元，主要是由於固定資產折舊增加所致。我們的固定資產由截至2024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106,751.4百萬元減少5.1%至截至2025年9月30日的人民幣101,353.3百萬元，主要由於折舊所致。

在建工程

我們的在建工程主要包括生豬養殖場、飼料廠及生豬屠宰廠。我們的在建工程由截至2022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7,441.3百萬元減少69.0%至截至2023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2,308.3百萬元，並進一步減少12.6%至截至2024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2,018.2百萬元，主要是由於若干建設項目完工後被確認為固定資產。我們的在建工程由截至2024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2,018.2百萬元增加59.9%至截至2025年9月30日的人民幣3,227.1百萬元，主要是由於在鄭州建設一個新工業園。

生產性生物資產

我們的生產性生物資產主要包括未成熟的種豬和成熟的種豬。成熟的種豬為種公豬和種母豬。我們的生產性生物資產由截至2022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7,334.8百萬元增加27.0%至截至2023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9,315.1百萬元，並進一步增加0.4%至截至2024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9,355.1百萬元，主要由於未成熟種豬及種母豬數量增加所

財務資料

致。我們的生產性生物資產由截至2024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9,355.1百萬元減少17.2%至截至2025年9月30日的人民幣7,741.8百萬元，主要由於未成熟的種豬和種母豬的數量及單位成本下降。

使用權資產

我們的使用權資產主要包括土地、房屋及建築物以及機器設備。我們的使用權資產由2022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6,682.8百萬元減少21.1%至2023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5,274.1百萬元，並進一步減少2.9%至2024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5,122.4百萬元，主要是由於(i)購買若干租賃的養殖場及(ii)折舊所致。我們的使用權資產由截至2024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5,122.4百萬元減少7.7%至截至2025年9月30日的人民幣4,728.9百萬元，主要由於折舊所致。

淨流動負債

下表載列截至所示日期我們的流動資產及流動負債：

	截至12月31日			截至9月30日	截至11月30日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2025年
	(人民幣百萬元)				(未經審計)
流動資產					
貨幣資金	20,793.5	19,429.1	16,951.6	19,035.2	11,212.6
交易性金融資產	3.1	21.2	2.9	2,208.3	2,020.1
應收票據	60.0	129.1	152.9	208.5	134.3
應收賬款	176.6	167.8	231.2	467.1	928.0
預付款項	2,101.5	535.1	524.3	481.7	914.4
其他應收款	492.8	175.5	90.6	57.4	509.7
存貨	38,251.7	41,930.8	41,969.8	36,520.3	36,276.4
其他流動資產	699.1	1,194.2	1,395.3	1,575.8	1,589.4
流動資產總額	62,578.3	63,582.8	61,318.6	60,554.3	53,584.9

財務資料

	截至12月31日			截至9月30日	截至11月30日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2025年
	(人民幣百萬元)				(未經審計)
流動負債					
短期借款	29,165.4	46,929.0	45,257.7	39,760.3	39,655.7
交易性金融負債	—	—	—	0.7	2.7
應付票據	3,157.1	2,513.9	2,723.7	2,095.1	1,128.9
應付賬款	25,186.2	23,463.0	17,993.0	12,306.4	12,935.3
合同負債	849.7	571.0	599.5	907.9	786.1
應付職工薪酬	1,543.9	1,340.4	1,106.5	705.4	832.6
應交稅金	154.7	56.1	61.7	273.5	301.5
其他應付款	8,311.2	11,092.4	8,348.2	11,840.9	6,142.3
一年內到期的非流動負債 . .	9,691.7	8,651.2	8,204.6	8,505.1	8,503.8
其他流動負債	107.2	42.0	1,181.6	403.7	402.5
流動負債總額	78,167.1	94,659.0	85,476.5	76,799.0	70,691.4
淨流動負債	(15,588.8)	(31,076.2)	(24,157.9)	(16,244.7)	(17,106.5)

我們的淨流動負債由截至2022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15,588.8百萬元增加99.3%至截至2023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31,076.2百萬元，主要是由於(i)短期借款增加人民幣17,763.6百萬元，及(ii)其他應付款增加人民幣2,781.2百萬元，部分被存貨增加人民幣3,679.1百萬元所抵銷。

我們的淨流動負債由截至2023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31,076.2百萬元減少22.3%至截至2024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24,157.9百萬元，主要由於(i)應付賬款減少人民幣5,470.0百萬元，及(ii)其他應付款減少人民幣2,744.2百萬元，部分被貨幣資金減少人民幣2,477.5百萬元所抵銷。

我們的淨流動負債由截至2024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24,157.9百萬元減少32.8%至截至2025年9月30日的人民幣16,244.7百萬元，主要由於(i)應付賬款減少人民幣5,686.6百萬元，及(ii)短期借款減少人民幣5,497.4百萬元，部分被存貨減少人民幣5,449.5百萬元所抵銷。

財務資料

我們的淨流動負債由截至2025年9月30日的人民幣16,244.7百萬元增加至截至2025年11月30日的人民幣17,106.5百萬元，主要是由於貨幣資金減少人民幣7,822.6百萬元，部分被其他應付款減少人民幣5,698.6百萬元所抵銷。

我們於往績記錄期間錄得淨流動負債，主要是由於(i)短期借款及(ii)應付賬款所致。為了改善我們的淨流動負債狀況，我們擬(i)通過以業務活動所得現金流及以低息貸款取代高息貸款償還款項，及(ii)縮短我們對供應商的信用期以換取更低的採購單價。

存貨

我們的存貨主要包括(i)原材料、(ii)庫存商品及(iii)消耗性生物資產。原材料主要包括玉米、小麥及豆粕等飼料原料。庫存商品主要包括肉類產品。消耗性生物資產包括哺乳仔豬、保育豬和育肥豬等。下表載列截至所示日期我們的存貨明細：

	截至12月31日			截至9月30日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人民幣百萬元)			
原材料	9,138.5	8,025.8	8,336.4	5,469.7
庫存商品	615.0	1,298.2	565.5	1,081.7
消耗性生物資產	28,498.2	32,809.3	33,068.5	29,970.1
小計	38,251.7	42,133.3	41,970.4	36,521.5
減：存貨減值準備	—	202.5	0.6	1.2
總計	38,251.7	41,930.8	41,969.8	36,520.3

我們的存貨由2022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38,251.7百萬元增加9.6%至2023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41,930.8百萬元，主要是由於生豬數量增加所致。我們的存貨保持相對穩定，於2023年12月31日為人民幣41,930.8百萬元，於2024年12月31日為人民幣41,969.8百萬元。我們的存貨其後由截至2024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41,969.8百萬元減少13.0%至截至2025年9月30日的人民幣36,520.3百萬元，主要是由於生豬數量減少。

財 務 資 料

下表載列截至所示日期我們的存貨賬齡分析：

	截至12月31日			截至9月30日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人民幣百萬元)			
一年內	38,230.3	41,890.8	41,965.3	36,519.5
一年至兩年(含兩年)	21.4	40.0	4.5	0.8
總計	<u>38,251.7</u>	<u>41,930.8</u>	<u>41,969.8</u>	<u>36,520.3</u>

下表載列我們於所示期間的存貨周轉天數：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9月30日 止九個月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存貨周轉天數 ⁽¹⁾	128.9	136.2	137.1	117.9

附註：

- (1) 存貨周轉天數乃以期內的存貨期初結餘及期末結餘的平均值除以相關期間的營業成本，再乘以相關期間的天數(即財政年度為365天，截至2025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為273天)計算。

我們的存貨周轉天數由2022年的128.9天增加至2023年的136.2天，主要是由於截至2023年12月31日育肥豬和保育豬存欄量增加。我們的存貨周轉天數於2023年及2024年分別保持穩定於136.2天及137.1天。我們的存貨周轉天數由截至2024年的137.1天減少至截至2025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的117.9天，主要由於仔豬銷售增加，該等仔豬於完成保育期後出售。

截至2025年11月30日，已使用、耗用或出售截至2025年9月30日的人民幣13,360.7百萬元或36.6%的存貨。

交易性金融資產

我們的交易性金融資產包括期貨合約，遠期外匯合約及利率掉期合約。我們的交易性金融資產從截至2022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3.1百萬元增加583.9%至截至2023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21.2百萬元，主要由於我們生豬期貨公允價值增加。我們持有的交易性金融資產從截至2023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21.2百萬元減少86.3%至截至2024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2.9百萬元，主要由於我們生豬期貨公允價值減少。我們的交易性金融資產其後由截至2024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2.9百萬元大幅增加至截至2025年9月30日的人民幣2,208.3百萬元，主要是由於我們購買理財產品。請參閱「業務－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

其他流動資產

我們的其他流動資產主要包括可扣減進項增值稅及保險開支。我們的其他流動資產由截至2022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699.1百萬元增加70.8%至截至2023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1,194.2百萬元，並進一步增加16.8%至截至2024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1,395.3百萬元，主要是由於(i)屠宰肉食業務的可抵扣進項增值稅增加，及(ii)保險開支增加，此乃由於預付保險費增加所致。我們的其他流動資產由截至2024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1,395.3百萬元增加12.9%至截至2025年9月30日的人民幣1,575.8百萬元，主要是由於(i)若干子公司的可抵扣進項增值稅增加，(ii)融資發行費增加，部分被保險開支減少所抵銷。

應收票據

我們的應收票據為銀行承兌匯票。我們的應收票據由截至2022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60.0百萬元增加115.2%至截至2023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129.1百萬元，並進一步增加18.4%至截至2024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152.9百萬元。我們的應收票據亦由截至2024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152.9百萬元增加36.4%至截至2025年9月30日的人民幣208.5百萬元，主要由於部分客戶增加銀行承兌匯票付款。

應收賬款

應收賬款是指在正常業務過程中，客戶就已售商品的應付款項。

我們的應收賬款由截至2022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176.6百萬元減少5.0%至截至2023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167.8百萬元，主要是由於壞賬準備增加。我們的應收賬款由截至2023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167.8百萬元增加37.8%至截至2024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231.2百萬元，與我們的銷量增長一致。我們的應收賬款由截至2024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231.2百萬元增加102.0%至截至2025年9月30日的人民幣467.1百萬元，與我們的銷量增長一致。

我們一般要求客戶在我們提供產品前向我們支付全額預付款。對於屠宰肉食業務的若干關鍵客戶，我們於往績記錄期間與其進行信用銷售，我們通常給予不多於30天的信用期限。此外，我們對該等客戶設有最高信用限額。我們力求嚴格控制未償還的應收款項。我們的財務團隊負責將信用風險降至最低。逾期餘額由高級管理層定期審核。

下表載列截至所示日期我們應收賬款的賬齡分析：

	截至12月31日			截至9月30日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人民幣百萬元)			
一年內	180.7	175.6	241.8	490.9
一年至兩年(含兩年)	6.2	12.5	1.5	0.1
兩年至三年(含三年)	—	0.3	1.2	1.8
超過三年	—	—	—	0.1
減：壞賬準備	10.3	20.6	13.3	25.8
總計	176.6	167.8	231.2	467.1

財務資料

下表載列我們於所示期間的應收賬款周轉天數：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9月30日 止九個月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應收賬款周轉天數 ⁽¹⁾	0.5	0.6	0.5	0.9

附註：

- (1) 應收賬款周轉天數乃以該期間應收賬款期初結餘及期末結餘平均數，除以相關期間的收入，再乘以相關期間的天數（即財政年度為365天，截至2025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為273天）計算。

2022年、2023年、2024年及截至2025年9月30日止九個月，我們的應收賬款周轉天數分別保持相對穩定在0.5天、0.6天、0.5天及0.9天。

截至2025年11月30日，已結清截至2025年9月30日的人民幣375.6百萬元或80.4%的應收賬款。

預付款項

預付款項主要包括飼料原料（如玉米及豆粕）的預付款項。我們的預付款項從2022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2,101.5百萬元減少74.5%至截至2023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535.1百萬元，主要由於已完成過往合約。我們的預付款項保持相對穩定，截至2023年12月31日為人民幣535.1百萬元及截至2024年12月31日為人民幣524.3百萬元。我們的預付款項由截至2024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524.3百萬元減少8.1%至截至2025年9月30日的人民幣481.7百萬元，主要是由於預付原材料款減少。

其他應收款

我們的其他應收款主要包括與原糧拍賣押金、土地保證金及租賃押金有關的應收款項。

我們的其他應收款由截至2022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492.8百萬元減少64.4%至截至2023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175.5百萬元，並進一步減少48.4%至截至2024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90.6百萬元，主要是由於我們減少參與原糧拍賣活動，從而減少了原糧拍

財 務 資 料

賣押金。我們的其他應收款由截至2024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90.6百萬元減少36.6%至截至2025年9月30日的人民幣57.4百萬元，主要由於我們減少參與原糧拍賣活動，從而減少了原糧拍賣押金。

截至2025年11月30日，已結清截至2025年9月30日的人民幣11.3百萬元或19.6%的其他應收款。

應付票據

我們的應付票據包括(i)商業承兌匯票、(ii)銀行承兌匯票及(iii)信用證。下表載列截至所示日期我們的應付票據明細：

	截至12月31日			截至9月30日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人民幣百萬元)			
商業承兌匯票	1,810.2	606.4	420.6	—
銀行承兌匯票	1,258.6	1,837.0	2,199.7	2,087.3
信用證	88.3	70.5	103.4	7.8
總計	3,157.1	2,513.9	2,723.7	2,095.1

應付票據由截至2022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3,157.1百萬元減少20.4%至截至2023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2,513.9百萬元，主要是由於使用商業承兌票據的付款有所減少。應付票據其後由截至2023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2,513.9百萬元增加8.3%至截至2024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2,723.7百萬元，主要是由於使用銀行承兌匯票作付款方式的採購量增加。我們的應付票據由截至2024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2,723.7百萬元進一步減少23.1%至截至2025年9月30日的人民幣2,095.1百萬元，主要是由於使用商業承兌匯票作付款方式的採購量減少。

截至2025年11月30日，已結清截至2025年9月30日的人民幣1,138.7百萬元或54.4%的應付票據。

財 務 資 料

應付賬款

我們的應付賬款主要包括(i)貨款及(ii)工程設備款。下表載列截至所示日期我們的應付賬款明細：

	截至12月31日			截至9月30日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人民幣百萬元)			
貨款	11,785.6	10,758.2	7,796.2	3,384.1
工程設備款	13,133.0	12,534.9	9,988.9	8,695.5
其他	267.6	169.9	207.9	226.8
總計	25,186.2	23,463.0	17,993.0	12,306.4

我們的應付賬款由截至2022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25,186.2百萬元減少6.8%至截至2023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23,463.0百萬元，並進一步減少至截至2024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17,993.0百萬元，主要是由於(i)飼料原料價格下跌導致原材料付款減少，及(ii)在若干建設項目完工後與供應商進行結算，導致應付工程設備款減少。我們的應付賬款由截至2024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17,993.0百萬元進一步減少31.6%至截至2025年9月30日的人民幣12,306.4百萬元，主要是由於我們的部分還款。

截至2022年、2023年、2024年12月31日及截至2025年9月30日止九個月，概無賬齡超過一年的重大應付賬款。

下表載列我們於所示期間的應付賬款周轉天數：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9月30日 止九個月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應付賬款周轉天數 ⁽¹⁾	101.3	82.7	67.8	45.5

附註：

- (1) 應付賬款周轉天數乃以期內的應付賬款期初結餘及期末結餘的平均數，除以相關期間所用的營業成本，再乘以相關期間的天數（即財政年度為365天，截至2025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為273天）計算。

財務資料

我們的應付賬款周轉天數由2022年的101.3天降至2023年的82.7天並進一步降至2024年的67.8天，主要是由於(i)加強向供應商的還款力度，及(ii)與供應商結算後，工程設備應付款減少。我們的應付賬款周轉天數由2024年的67.8天進一步減少至截至2025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的45.5天，主要是由於我們部分償還應付賬款所致。

截至2025年11月30日，已結清截至2025年9月30日的人民幣4,180.0百萬元或34.0%的應付賬款。

其他應付款

我們的其他應付款主要包括與反向保理相關的應付款項。於往績記錄期間，若干供應商已與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訂立保理安排。根據該等保理安排，我們的供應商在該等貿易應付款項原定到期日前將應收本集團的款項轉移至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而我們於該等保理安排到期日與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結清該等貿易應付款項。於往績記錄期間，該等貿易應付款的到期日區間為收到發票的0-180天。截至2022年、2023年及2024年12月31日以及2025年9月30日，該等保理安排的到期日區間分別為自開始保理安排後的43天到365天、49天到541天、27天到388天及77天到398天。下表載列截至所示日期我們的其他應付款項的明細：

	截至12月31日			截至9月30日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人民幣百萬元)			
應付股利 ⁽¹⁾	—	—	26.1	5,004.4
借款及利息	1,000.0	1,900.0	—	—
保證金	744.9	856.7	842.2	866.9
限制性股份回購義務	1,951.6	772.1	—	1,048.4
反向保理業務	4,578.9	7,518.1	7,410.4	4,458.3
其他	35.8	45.5	69.5	462.9
總計	8,311.2	11,092.4	8,348.2	11,840.9

附註：

- (1)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應付股利為人民幣26.1百萬元，已於2025年1月悉數派付。截至2025年9月30日，應付股利為人民幣5,004.4百萬元，已於2025年10月悉數派付。

我們的其他應付款由截至2022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8,311.2百萬元增加33.5%至截至2023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11,092.4百萬元，主要是由於(i)與反向保理有關的應付賬款有所增加，及(ii)向控股股東的未償還借款及相關利息的增加，部分因限制性股份購回義務有關的應付款項減少所抵銷。我們的其他應付款由截至2023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11,092.4百萬元減少24.7%至截至2024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8,348.2百萬元，主要是由於(i)向控股股東之一牧原集團全額償還借款及利息，應付款項減少，及(ii)因限制性股份解鎖完成，限制性股份回購義務相關的應付款項減少。我們的其他應付款由截至2024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8,348.2百萬元增加41.8%至截至2025年9月30日的人民幣11,840.9百萬元，主要是由於(i)應付股利增加，及(ii)限制性股份回購義務增加。

截至2025年11月30日，已結清截至2025年9月30日的人民幣6,033.7百萬元或51.0%的其他應付款。

應交税金

我們的應交税金主要包括應付印花稅、應付個人所得稅及應付房產稅。截至2022年、2023年、2024年12月31日及2025年9月30日，我們的應交税金分別為人民幣154.7百萬元、人民幣56.1百萬元、人民幣61.7百萬元及人民幣273.5百萬元。

合同負債

我們的合同負債指客戶在我們提供產品前向我們支付的預付款項。截至2022年、2023年、2024年12月31日及2025年9月30日，我們的合同負債分別為人民幣849.7百萬元、人民幣571.0百萬元、人民幣599.5百萬元及人民幣907.9百萬元。

截至2025年11月30日，我們截至2025年9月30日的合同負債人民幣740.4百萬元或81.6%已確認為收入。

應付職工薪酬

應付職工薪酬主要包括薪金、花紅及津貼。我們的應付職工薪酬從截至2022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1,543.9百萬元減少13.2%至截至2023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1,340.4百萬元，主要由於我們透過採用技術和設備提高了生產效率，導致僱員數量減少。我們的應付職工薪酬自2023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1,340.4百萬元進一步減少17.5%至截至2024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1,106.5百萬元，並由截至2024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1,106.5百萬元減少36.2%至截至2025年9月30日的人民幣705.4百萬元，主要由於我們優化了生產人員工資結算方案。

財務資料

流動資金及資本資源

我們過往主要通過業務經營所得款項、銀行借款、債券及股東出資滿足現金需求。全球發售後，我們打算透過業務經營所得現金、銀行借款及全球發售募集資金淨額為未來的資金需求提供資金。我們預期未來營運資金的融資來源不會有任何變更。

現金流量

下表載列我們在所示期間的現金流量概要：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9月30日止九個月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2024年	2025年
	(人民幣百萬元)			(未經審計)	
經營活動現金流入淨額	23,010.6	9,892.8	37,543.1	29,177.9	28,579.5
投資活動現金流出淨額	(15,928.7)	(17,218.8)	(13,246.2)	(12,668.6)	(8,499.3)
籌資活動現金流入／(流出) 淨額	2,420.5	3,199.0	(25,228.7)	(14,540.6)	(15,656.3)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的影響	0.6	(6.9)	–	(0.0)	0.2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減少) 淨額	9,503.0	(4,133.9)	(931.8)	1,968.7	4,424.1
年／期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8,407.3	17,910.3	13,776.4	13,776.4	12,844.6
年／期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7,910.3	13,776.4	12,844.6	15,745.1	17,268.7

經營活動現金流入淨額

截至2025年9月30日止九個月，我們的經營活動現金流入淨額為人民幣28,579.5百萬元，其指我們經營活動現金流入人民幣119,893.3百萬元，經(i)購買商品、接受服務支付的現金人民幣73,888.1百萬元，及(ii)支付給職工以及為職工支付的現金人民幣14,248.3百萬元調整。

2024年，我們的經營活動現金流入淨額為人民幣37,543.1百萬元，其指我們經營活動現金流入人民幣146,910.7百萬元，經(i)購買商品、接受服務支付的現金人民幣86,812.6百萬元，及(ii)支付給職工以及為職工支付的現金人民幣18,221.8百萬元調整。

2023年，我們的經營活動現金流入淨額為人民幣9,892.8百萬元，其指我們的經營活動現金流入人民幣118,881.0百萬元，經(i)購買商品、接受服務支付的現金人民幣84,645.8百萬元，及(ii)支付給職工以及為職工支付的現金人民幣16,791.3百萬元調整。

2022年，我們的經營活動現金流入淨額為人民幣23,010.6百萬元，其指我們經營活動現金流入人民幣131,820.2百萬元，經(i)購買商品、接受服務支付的現金人民幣90,775.4百萬元，及(ii)支付給職工以及為職工支付的現金人民幣14,831.6百萬元調整。

投資活動現金流出淨額

截至2025年9月30日止九個月，我們的投資活動現金流出淨額為人民幣8,499.3百萬元，主要是由於(i)投資支付的現金人民幣9,793.9百萬元，及(ii)購建固定資產、無形資產及其他長期資產支付的現金人民幣7,286.6百萬元，部分被收回投資收到的現金人民幣8,440.0百萬元所抵銷。

2024年，我們的投資活動現金流出淨額為人民幣13,246.2百萬元，主要是由於(i)投資支付的現金人民幣21,067.2百萬元，及(ii)購建固定資產、無形資產及其他長期資產支付的現金人民幣12,380.7百萬元，部分被收回投資收到的現金人民幣20,033.7百萬元所抵銷。

2023年，我們的投資活動現金流出淨額為人民幣17,218.8百萬元，主要是由於(i)投資支付的現金人民幣3,036.5百萬元，及(ii)購建固定資產、無形資產及其他長期資產支付的現金人民幣17,015.7百萬元，部分被收回投資收到的現金人民幣2,759.4百萬元所抵銷。

2022年，我們的投資活動現金流出淨額為人民幣15,928.7百萬元，主要是由於(i)投資支付的現金人民幣541.4百萬元，及(ii)購建固定資產、無形資產及其他長期資產支付的現金人民幣15,738.9百萬元，部分被收回投資收到的現金人民幣305.0百萬元所抵銷。

籌資活動現金流入／(流出)淨額

截至2025年9月30日止九個月，我們的籌資活動現金流出淨額為人民幣15,656.3百萬元，主要歸因於(i)償還債務支付的現金人民幣52,921.4百萬元，及(ii)分配股利、利潤或償付利息支付的現金人民幣4,963.8百萬元，部分被取得借款收到的現金人民幣45,890.2百萬元所抵銷。

2024年，我們的籌資活動現金流出淨額為人民幣25,228.7百萬元，主要歸因於(i)償還債務支付的現金人民幣73,608.5百萬元，及(ii)支付其他與籌資活動有關的現金人民幣12,525.7百萬元，部分被取得借款收到的現金人民幣68,138.9百萬元所抵銷。

2023年，我們的籌資活動現金流入淨額為人民幣3,199.0百萬元，主要來自取得借款收到的現金人民幣71,649.4百萬元，部分被(i)償還債務支付的現金人民幣53,366.1百萬元，及(ii)支付其他與籌資活動有關的現金人民幣8,490.3百萬元所抵銷。

2022年，我們的籌資活動現金流入淨額為人民幣2,420.5百萬元，主要來自取得借款收到的現金人民幣66,577.3百萬元，部分被(i)償還債務支付的現金人民幣64,250.5百萬元，及(ii)支付其他與籌資活動有關的現金人民幣5,439.1百萬元所抵銷。

財務資料

債務

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的債務主要包括(i)短期借款，(ii)長期借款，(iii)一年內到期的非流動負債，及(iv)應付債券。下表載列我們於所示日期的債務明細：

	截至12月31日			截至9月30日	截至11月30日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2025年
	(人民幣百萬元)				(未經審計)
即期					
短期借款.....	29,165.4	46,929.0	45,257.7	39,760.3	39,655.7
其他應付款－借款及利息.....	1,000.0	1,900.0	–	–	–
一年內到期的非流動負債.....	9,691.7	8,651.2	8,204.6	8,505.1	8,503.8
其他流動負債－短期應付債券.....	–	–	1,003.6	301.9	302.9
其他流動負債－短期售後融資租賃款.....	72.0	–	–	–	–
非即期					
長期借款.....	10,646.4	9,863.5	8,797.5	7,924.5	7,538.6
應付債券.....	8,921.3	9,206.8	9,465.5	11,638.2	11,675.9
租賃負債.....	4,384.6	4,111.6	4,354.7	2,231.4	2,209.8
長期應付款.....	1,997.5	2,615.7	1,177.6	851.2	711.3
總計	65,878.9	83,277.8	78,261.2	71,212.6	70,598.0

董事確認，自2025年9月30日起至本招股章程日期止，我們的債務並無任何重大變動。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的債務並無任何可能嚴重限制我們日後融資能力的重大限制性契諾，於往績記錄期間及直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的債務亦無任何重大違約或違反契諾的情況。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除銀行貸款外，我們並無計劃進行其他重大外部債務融資。

財務資料

短期及長期借款

截至2022年、2023年、2024年12月31日、2025年9月30日及2025年11月30日，我們的短期借款分別為人民幣29,165.4百萬元、人民幣46,929.0百萬元、人民幣45,257.7百萬元、人民幣39,760.3百萬元及人民幣39,655.7百萬元。我們的短期借款主要以人民幣計值。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短期借款的實際利率介乎1.35%至6.40%。下表載列截至所示日期按類別劃分的短期借款明細：

	截至12月31日			截至9月30日	截至11月30日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2025年
	(人民幣百萬元)				(未經審計)
質押借款.....	5,286.7	7,476.1	5,721.3	4,397.0	4,746.4
抵押借款.....	616.6	354.0	423.5	—	—
保證借款.....	23,116.9	38,998.8	38,311.5	33,321.1	33,263.6
信用借款.....	145.2	100.1	801.4	2,042.2	1,645.7
合計	<u>29,165.4</u>	<u>46,929.0</u>	<u>45,257.7</u>	<u>39,760.3</u>	<u>39,655.7</u>

截至2022年、2023年、2024年12月31日、2025年9月30日及2025年11月30日，長期借款分別為人民幣10,646.4百萬元、人民幣9,863.5百萬元、人民幣8,797.5百萬元、人民幣7,924.5百萬元及人民幣7,538.6百萬元。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長期借款的實際利率介乎2.00%至6.18%。我們的長期借款主要以人民幣計值。下表載列截至所示日期按類別劃分的長期借款明細：

	截至12月31日			截至9月30日	截至11月30日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2025年
	(人民幣百萬元)				(未經審計)
抵押借款.....	2,438.7	2,522.0	1,528.2	611.8	397.2
保證借款.....	14,182.4	12,798.2	12,777.7	11,057.1	10,858.6
信用借款.....	54.4	43.1	—	790.1	793.6
小計	<u>16,675.5</u>	<u>15,363.3</u>	<u>14,305.9</u>	<u>12,459.0</u>	<u>12,049.4</u>
減：一年內到期的					
長期借款.....	<u>6,029.1</u>	<u>5,499.8</u>	<u>5,508.4</u>	<u>4,534.5</u>	<u>4,510.8</u>
合計	<u>10,646.4</u>	<u>9,863.5</u>	<u>8,797.5</u>	<u>7,924.5</u>	<u>7,538.6</u>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的未動用銀行融資為人民幣47,587.2百萬元。

董事確認，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的未償還債務概無重大契諾，且於往績記錄期間及直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並無違反任何契諾。董事進一步確認，於往績記錄期間及直至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在取得銀行貸款及其他借款方面並無遇到任何困難，亦無拖欠短期及長期付款或違反契諾。

其他應付款－借款及利息

我們於其他應付款確認的借款及利息主要包括來自關聯方的借款。有關借款及利息的其他應付款由截至2022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1,000.0百萬元增加90.0%至截至2023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1,900.0百萬元，於2024年12月31日已悉數結清。截至2024年12月31日、2025年9月30日及2025年11月30日，我們並無錄得任何與借款及利息相關的其他應付款。

一年內到期的非流動負債

我們的一年內到期的非流動負債包括(i)一年內到期的長期借款、(ii)一年內到期的應付債券、(iii)一年內到期的長期應付款及(iv)一年內到期的租賃負債。該等負債由2022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9,691.7百萬元減少10.7%至2023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8,651.2百萬元，主要由於(i)我們償還長期借款所致的長期借款減少，以及(ii)因購置若干豬舍而導致的租賃負債減少。其後，我們的一年內到期的非流動負債由2023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8,651.2百萬元進一步減少5.2%至2024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8,204.6百萬元，主要由於與售後租回融資租賃負債有關的長期應付款減少。我們的一年內到期的非流動負債由截至2024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8,204.6百萬元增加3.7%至截至2025年9月30日的人民幣8,505.1百萬元，主要由於一年內到期的長期借款增加，部分被我們還款後一年內到期的長期應付款減少所抵銷。截至2025年11月30日，我們一年內到期的非流動負債為人民幣8,503.8百萬元。

其他流動負債－短期應付債券

截至2022年、2023年、2024年12月31日及2025年9月30日，短期應付債券分別為零、零、人民幣1,003.6百萬元及人民幣301.9百萬元。截至2025年11月30日，我們有關短期應付債券的其他流動負債為人民幣302.9百萬元。

其他流動負債－短期售後融資租賃款

我們於其他流動負債確認的短期售後融資租賃款主要與售後租回若干生豬養殖場有關。截至2022年、2023年、2024年12月31日及2025年9月30日，有關短期售後融資租賃款的其他流動負債分別為人民幣72.0百萬元、零、零及零。截至2025年11月30日，我們並無有關短期售後融資租賃應付款的其他流動負債。

租賃負債

我們的租賃負債主要包括土地、廠房及建築物、機械及設備項目的租賃合同。截至2022年12月31日，我們的租賃負債由人民幣4,384.6百萬元減少6.2%至截至2023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4,111.6百萬元，主要是由於回購若干租賃生豬養殖場。我們的租賃負債隨後由截至2023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4,111.6百萬元增加5.9%至截至2024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4,354.7百萬元，主要是由於為支持擴大產能而新增的生豬流通管理設施租賃所致。我們的租賃負債由截至2024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4,354.7百萬元減少48.8%至截至2025年9月30日的人民幣2,231.4百萬元，主要是由於若干閒置地塊租約的終止。截至2025年11月30日，我們列於非流動負債項下的租賃負債為人民幣2,209.8百萬元。

應付債券

我們的應付債券主要包括可轉換公司債券。我們的應付債券由2022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8,921.3百萬元增加3.2%至2023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9,206.8百萬元，並進一步增加2.8%至2024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9,465.5百萬元，主要由於債券按實際利率攤銷所致。我們的應付債券由截至2024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9,465.5百萬元增加23.0%至截至2025年9月30日的人民幣11,638.2百萬元，主要由於2025年發行新債券。截至2025年11月30日，我們的應付債券為人民幣11,675.9百萬元。

長期應付款

我們的長期應付款主要包括與若干生豬養殖場有關的售後及租回融資租賃款。我們的長期應付款由截至2022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1,997.5百萬元增加30.9%至截至2023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2,615.7百萬元，主要是由於我們於2023年進行該等交易以增加現金流以支持業務營運。我們的長期應付款由截至2023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2,615.7百萬元減少55.0%至截至2024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1,177.6百萬元，主要由於我們於2024年償還該等應付款。我們的長期應付款由截至2024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1,177.6百萬元

財務資料

減少27.7%至截至2025年9月30日的人民幣851.2百萬元，主要由於部分償還該等應付款。截至2025年11月30日，我們的長期應付款為人民幣711.3百萬元。

或有負債

我們於截至2022年、2023年、2024年12月31日、2025年9月30日及2025年11月30日並無任何重大或有負債。

債務聲明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截至2025年11月30日（即我們的債務聲明日期），我們並無任何未償還的按揭、抵押、債權證、其他已發行債務資本、銀行透支、借款、承兌負債或其他類似債務、租購承擔、擔保或其他重大或有負債。董事已確認，自2025年11月30日起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止，我們的債務並無重大變動。

主要財務比率

下表載列我們的於所示期間的主要財務比率：

	截至12月31日／截至該日止年度			截至9月30日／截至該日止九個月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2024年	2025年
				(未經審計)	
毛利率 ⁽¹⁾	17.5	3.1	19.1	17.3	18.7
淨利潤／(虧損)率 ⁽²⁾	12.0	(3.8)	13.7	11.6	13.5
EDITDA利潤率(非中國企業會計 準則計量) ⁽³⁾	23.9	11.1	26.8	25.5	25.5
流動比率 ⁽⁴⁾	0.8	0.7	0.7	0.7	0.8
資產負債率 ⁽⁵⁾	54.4	62.1	58.7	58.4	55.5
資產回報率 ⁽⁶⁾	8.1	(2.1)	9.9	7.8	10.9
權益回報率 ⁽⁷⁾	19.1	(5.1)	25.0	19.5	25.5
經營現金流量比率 ⁽⁸⁾	18.4	8.9	27.2	30.2	25.6

附註：

(1) 毛利率等於毛利除以收入再乘以100%。

- (2) 淨利潤／(虧損)率等於年／期內淨利潤／(虧損)除以年／期內收入再乘以100%。
- (3) EBITDA利潤率(非中國企業會計準則計量)等於EBITDA(非中國企業會計準則計量)除以收入再乘以100%。請參閱「—非中國企業會計準則財務計量」。
- (4) 流動比率等於年／期內流動資產除以流動負債。
- (5) 資產負債率等於年／期內總負債除以總資產再乘以100%。
- (6) 資產回報率等於年／期內淨利潤／(虧損)除以總資產的年／期初及年／期末平均結餘，再乘以100%。截至2024年9月30日止九個月及2025年同期的淨利潤已作年化計算。
- (7) 權益回報率等於年／期內淨利潤／(虧損)除以股東權益合計的年／期初及年／期末平均結餘，再乘以100%。截至2024年9月30日止九個月及2025年同期的淨利潤已作年化計算。
- (8) 經營現金流量比率等於年／期內經營活動現金流入淨額除以收入再乘以100%。

流動比率

2022年、2023年、2024年及截至2025年9月30日止九個月，我們的流動比率相對穩定，分別為0.8、0.7、0.7及0.8。

資產負債率

我們的資產負債率由2022年的54.4%增至2023年的62.1%，主要是由於支持日常營運的短期借款增加導致總負債增加所致。我們的資產負債率隨後由2023年的62.1%減至2024年的58.7%，主要是由於(i)應付貨款減少，(ii)應付工程及設備款減少及(iii)長期借款減少，以致總負債減少。我們的資產負債率由截至2024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的58.4%減少至2025年同期的55.5%，主要由於(i)短期借款減少及(ii)應付賬款減少，以致總負債減少。

資產回報率

我們的資產回報率由2022年的8.1%減至2023年的(2.1)%，主要是由於我們於2023年錄得淨虧損所致。我們的資產回報率隨後由2023年的(2.1)%增加至2024年的9.9%，主要是因為我們於2024年錄得淨利潤。我們的年化資產回報率由截至2024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的7.8%增加至截至2025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的10.9%，主要是由於淨利潤由截至2024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的人民幣11,245.7百萬元增加至2025年同期的人民幣15,112.1百萬元。請參閱「—經營業績的期間比較」。

權益回報率

我們的權益回報率由2022年的19.1%減至2023年的(5.1)%，主要是由於我們於2023年錄得淨虧損所致。我們的權益回報率隨後由2023年的(5.1)%增加至2024年的25.0%，主要是由於我們於2024年錄得淨利潤所致。我們的年化權益回報率由截至2024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的19.5%增加至截至2025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的25.5%，主要是由於淨利潤由截至2024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的人民幣11,245.7百萬元增加至2025年同期的人民幣15,112.1百萬元。請參閱「一 經營業績的期間比較」。

經營現金流量比率

我們的經營現金流量比率由2022年的18.4%減少至2023年的8.9%，主要是由於我們於2023年錄得淨虧損。我們的經營現金流量比率隨後由2023年的8.9%增加至2024年的27.2%，主要是由於我們於2024年錄得淨利潤。

我們的經營現金流量比率由截至2024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的30.2%減少至截至2025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的25.6%，主要是由於(i)經營活動現金流入淨額減少，及(ii)收入增加。

資本支出

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的資本支出包括取得固定資產、無形資產及其他長期資產的付款。於2022年、2023年、2024年以及截至2025年9月30日止九個月，我們的資本支出分別為人民幣15,738.9百萬元、人民幣17,015.7百萬元、人民幣12,380.7百萬元及人民幣7,286.6百萬元。我們主要以我們的營運及銀行借款所得現金為該等支出提供資金。

緊隨全球發售後，我們將繼續進行資本支出，以發展我們的業務。我們計劃主要以經營所得現金流量、銀行借款及自全球發售取得的募集資金淨額，為計劃中的資本支出提供資金。請參閱「未來計劃及所得款項用途」。我們可能會根據我們的發展計劃或市場狀況及其他我們認為適當的因素，調整任何特定年度的資本支出。

資本承擔

我們於截至2022年，2023年、2024年12月31日以及截至2025年9月30日止九個月並無任何重大資產承擔。

關連方交易

我們不時與關聯方進行交易。有關我們於往績記錄期間的關聯方交易詳情，請參閱本招股章程附錄一附註十。

董事認為，本招股章程附錄一會計師報告附註十所載各項關連方交易乃於日常業務過程中按公平原則及有關各方之間的一般商業條款進行。董事亦認為，我們於往績記錄期間的關連方交易不會扭曲我們的往績記錄業績，亦不會使我們的過往業績不能反映我們的未來表現。

生物資產及估值

根據中國企業會計準則，我們的生物資產包括(i)消耗性生物資產及(ii)生產性生物資產，並以成本計量。

- (i) 消耗性生物資產包括哺乳仔豬、保育豬、育肥豬及其他。其在存貨中確認，並以資產負債表日成本與可變現淨值兩者中較低者列示。有關消耗性生物資產的計量方法、確定淨變現價值的依據及消耗性生物資產的減值準備方法，請參閱本招股章程附錄一會計師報告附註二、10。
- (ii) 生產性生物資產包括未成熟的種豬和成熟的種豬。成熟的種豬為種公豬和種母豬。該等生產性生物資產以成本減累計折舊及減值準備後列示。有關成本的釐定依據、折舊方法及減值準備的詳細資料，請參閱本招股章程附錄一會計師報告附註二、16。

根據聯交所刊發的新上市申請人指南第4.10章，本公司已委聘仲量聯行企業評估及諮詢有限公司（「仲量聯行」或「估值師」）（一間獨立合資格專業估值師）釐定我們的生物資產公允價值。估值乃按公允價值基準進行，其定義為於計量日期市場參與者之間進行有序交易時出售資產而收取的價格或轉讓負債所支付的價格。為得出生物資產的公允價值，估值師根據生物資產的期間及是否存在活躍市場採納兩種估值方法，即市場法及成本法。保育豬、育肥豬及未成熟的種豬採用市場法。哺乳仔豬、種母豬和種公豬採用成本法。

財 務 資 料

根據指南第4.10章，下表列示截至所示日期估值師對我們的生物資產公允價值的評估結果：

	截至12月31日			截至9月30日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人民幣百萬元)			
消耗性生物資產				
— 哺乳仔豬	4,009.8	4,340.9	4,302.6	3,961.7
— 保育豬	6,828.8	6,186.2	7,149.1	5,661.0
— 育肥豬	24,231.8	21,397.0	29,024.2	24,686.0
小計	35,070.4	31,924.1	40,475.8	34,308.6
生產性生物資產⁽¹⁾	11,774.0	12,085.0	14,274.8	10,537.9
總計	46,844.5	44,009.0	54,750.6	44,846.5

附註：

(1) 生產性生物資產包括未成熟的種豬、成熟的種豬。成熟的種豬為種母豬和種公豬。

生物資產公允價值由截至2022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46,844.5百萬元減少6.1%至截至2023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44,009.0百萬元，主要是由於生豬的市場售價減少。生物資產公允價值由截至2023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44,009.0百萬元增加24.4%至截至2024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54,750.6百萬元，主要是由於生豬的市場售價增加。我們的生物資產公允價值由截至2024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54,750.6百萬元減少18.1%至截至2025年9月30日的人民幣44,846.5百萬元，主要是由於生豬市場售價下降。

財務資料

下表列出截至所示日期我們的生物資產量：

	截至12月31日			截至9月30日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千頭)		
消耗性生物資產				
哺乳仔豬.....	5,406	4,884	5,696	6,660
保育豬	11,179	12,200	13,636	13,527
育肥豬	16,055	18,353	23,091	22,884
小計	32,639	35,436	42,423	43,071
生產性生物資產	3,769	4,703	5,062	4,404
總計	36,408	40,139	47,485	47,475

我們的生物資產由估值師獨立估值。估值師為與我們並無關連的獨立專業估值師，於生物資產估值方面擁有適當且豐富的經驗。

有關我們生物資產獨立估值師的資料

我們已委聘獨立估值師仲量聯行企業評估及諮詢有限公司以釐定我們的生物資產分別截至2022年、2023年、2024年12月31日及2025年9月30日（「估值日期」）的公允價值。仲量聯行團隊的主要估值師包括陳銘傑先生及韓雪蕾教授。

陳銘傑先生，仲量聯行企業評估及諮詢有限公司執行董事，為香港會計師公會資深會員及澳洲會計師公會資深會員。彼亦為特許估值分析師、國際顧問、估值師及分析師協會會員、加拿大採礦、冶金及石油學會會員以及澳洲採礦及冶金學會會員。陳銘傑先生管理仲量聯行企業評估及諮詢有限公司的業務估值服務，於會計、審計、企業諮詢及估值方面擁有逾30年經驗。彼為中國內地、香港、新加坡及美國不同行業的眾多上市及掛牌公司提供廣泛的估值服務。陳先生亦曾管理中國現代牧業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1117.HK）、澳亞集團有限公司（股份代號：2425.HK）、原生態牧業有限公司（股份代號：1431.HK）、山東鳳祥股份有限公司（股份代號：9977.HK）、萬洲國際有限公司（股份代號：288.HK）及四川德康農牧食品集團股份有限公司（股份代

號：2419.HK) 首次公開發售時及後續財務報告的生物資產估值業務。彼亦曾領導對香港上市公司(包括晨鳴紙業集團(股份代號：1812.HK)、中國蒙牛乳業有限公司(股份代號：2319.HK)及中國康大食品有限公司(股份代號：834.HK))及多家私營公司的其他生物資產(如生豬、樹木、兔及雞)進行以作財務呈報之用的估值。

估值師委任專家顧問韓雪蕾教授協助進行估值。韓雪蕾教授擁有博士學位，為河南農業大學動物遺傳育種與繁殖科學系教授，中國畜牧獸醫學會養豬學分會、中國畜牧獸醫學會禽畜遺傳標記學分會、河南省畜牧獸醫學會養豬學分會以及河南省畜牧獸醫學會動物繁殖學分會理事。彼主要從事豬遺傳育種與繁殖的教學及研究。

根據市場聲譽及相關背景研究，董事及聯席保薦人信納仲量聯行與我們保持獨立，並有能力對我們的生物資產進行估值。

估值方法

於釐定估值的過程中，我們已考慮兩種公認的方法，即市場法及成本法。

市場法計及近期就類似資產支付的價格，並就市場價格作出調整以反映所評估資產相對於市場同類資產的狀況及效用。有成熟交易市場的資產可採用此方法估值。

成本法計及依據類似資產當前售價在新狀態下複製或替換所評估資產的成本，並就因物理、功能或經濟原因引致的應計折舊或過時外觀計提撥備。成本法一般對並無活躍交易市場的資產提供最可靠的價值指標。

各類生物資產所採用的估值方法如下：

哺乳仔豬

為哺乳仔豬估值時採用成本法下的重置成本法。由於哺乳仔豬為即將出生或僅不足三週，且自落地成本產生以來所發生的生物變化程度微小，近期產生的成本約等於重置成本（包括由於使用種豬的折舊及其他附帶成本）。

保育豬、育肥豬及未成熟的種豬

為保育豬、育肥豬及未成熟的種豬估值時採用市場法。假設保育豬、育肥豬將於達到育肥期隨即作為商品豬（用於生產肉類產品的豬）以活豬或經屠宰的狀態出售。保育豬及育肥豬的公允價值乃通過取得商品豬的市場售價後，將單價乘以相應數量，減去預期的養成成本所得出。

未成熟的種豬的公允價值乃通過按其相應數量乘以未成熟的種豬的市場售價所得出。

種母豬和種公豬

由於特定年齡及品種的成熟種豬並無活躍的交易市場，故採納成本法中的重置成本法為種母豬和種公豬估值。首先取得尋求獲取或取得新的種豬（具成熟的生物生理條件）的一般參與者將會產生的成本（「新種豬成本」），然後根據使用年限（繁殖或配種的年數）進行調整直至作為退役種豬銷售。

主要假設及輸入

主要假設及輸入包括以下各項：

數量

有關估值已依據本公司截至估值日期所提供之生物資產數據及資料作出。

市價

商品豬、未成熟的種豬以及退役種豬的市價根據於估值日期或前後在相關市場上的可觀察交易價格釐定。我們在不同區域經營業務，且由於地方母豬供應、飼料成本、運輸成本及消費習慣等因素的差異，各區域有其自身特有的供需動態。因此，該等因素可能導致本公司同日在不同區域生產及銷售的生豬價格有所不同。

下文載列估值中採納的按生物資產類別劃分的主要假設範圍：

	所用假設	截至2022年12月31日
哺乳仔豬	重置成本	每頭人民幣225元至人民幣310元
保育豬及育肥豬	市價	每公斤人民幣18元至人民幣22元
未成熟的種豬	市價	每頭人民幣1,500元至人民幣2,670元
種母豬和種公豬	重置成本	每頭人民幣2,760元至人民幣9,000元

	所用假設	截至2023年12月31日
哺乳仔豬	重置成本	每頭人民幣195元至人民幣352元
保育豬及育肥豬	市價	每公斤人民幣14元至人民幣15元
未成熟的種豬	市價	每頭人民幣1,800元至人民幣2,200元
種母豬和種公豬	重置成本	每頭人民幣2,840元至人民幣9,000元

	所用假設	截至2024年12月31日
哺乳仔豬	重置成本	每頭人民幣188元至人民幣259元
保育豬及育肥豬	市價	每公斤人民幣15元至人民幣16元
未成熟的種豬	市價	每頭人民幣1,900元至人民幣2,330元
種母豬和種公豬	重置成本	每頭人民幣3,140元至人民幣9,000元

	所用假設	截至2025年9月30日
哺乳仔豬	重置成本	每頭人民幣164元至人民幣276元
保育豬及育肥豬	市價	每公斤人民幣12元至人民幣16元
未成熟的種豬	市價	每頭人民幣1,680元至人民幣2,040元
種母豬和種公豬	重置成本	每頭人民幣2,290元至人民幣9,000元

在評估保育豬和育肥豬的公允價值時，考慮了關鍵假設和參數，包括死亡率、銷售天齡、重量和養成成本：

- **死亡率。**由於生豬隻可能於養殖周期因意外或自然因素死亡，自估值日期至養成及出售前的死亡率已被納入考量。在估值過程中，自斷奶至養成的死亡率乃經參考歷史實際死亡率（按死亡生豬數量除以斷奶生豬數量計算）得出。
- **銷售天齡。**經參考歷史銷售記錄及管理層作出的最佳估計，假設保育豬和育肥豬達到特定天齡時，會作為商品豬出售。
- **商品重量。**商品豬於售出時的平均體重乃根據我們的營運及養殖經驗釐定。
- **養成成本。**自估值日期至保育豬和育肥豬售出時所需飼養成本予以納入，並根據本公司提供的歷史平均成本估計。成本包括飼料成本、藥物及疫苗成本、勞工、生產費用等。

在評估種母豬和種公豬的公允價值時，考慮了關鍵假設和參數，包括新種豬成本及使用年限：

- **新種豬成本。**根據重置成本法評估種母豬和種公豬的公允價值時，首先根據歷史平均飼養成本或銷售記錄獲取新種豬成本。
- **使用年限。**根據管理層的最佳估計，種母豬和種公豬通常分別在交配期間使用一段期間，之後將被淘汰。種母豬和種公豬的價值按新種豬成本，在使用年限內按直線法進行折舊。

其他假設

估值師假設所有擬興建的設施及系統將有效運營且有充足產能以作未來擴張。估值師亦假設歷史趨勢及數據將維持，且現有政策、法律、技術、財政或經濟條件將不會出現對我們業務產生不利影響的重大變動。

估值師已計劃並進行估值，以取得估值師認為必要的所有資料及解釋，以便向彼等提供充分證據以就標的資產發表意見。估值師認為，彼等所採用之估值程序為其意見提供了合理基礎。

聯席保薦人已審閱及考慮仲量聯行及其專業估值師的資歷及相關估值經驗，並與仲量聯行就其估值程序、估值基準及假設、估值技術及編製生物資產的估值報告所需資料進行了多次討論，以更好地了解估值過程。此外，聯席保薦人與我們的管理層討論所選擇的技術及估值所用的輸入數據。聯席保薦人進一步將所選估值技術、估值基準及假設與其他類似交易及市場慣例所使用者進行比較。鑒於上文所述，聯席保薦人信納生物資產估值所用估值技術方法及主要輸入數據屬適當及合理。

敏感度分析

單獨估計售價及重置成本的大幅增加／減少將導致生物資產的公允價值大幅增加／減少。截至2022年、2023年、2024年12月31日及2025年9月30日，倘交易價格上升10%，則生物資產的估計公允價值將分別上升8.7%或人民幣4,067百萬元、9.3%或人民幣4,114百萬元、8.9%或人民幣4,864百萬元以及8.9%或人民幣3,978百萬元，而倘交易價格下降10%時，生物資產的估計公允價值將分別減少8.7%或人民幣4,084百萬元、11.8%或人民幣5,202百萬元、8.9%或人民幣4,865百萬元以及8.9%或人民幣3,985百萬元。

庫存及內部控制

我們為所有豬舍建立了標準的內部盤點程序，包括計劃和臨時盤點，以確保我們生物資產數據及資料的真實性及準確性。我們每年對每間豬舍進行全面盤點，並每月及每季進行抽樣盤點，以收集數目性別及年齡組別、健康及飼養狀況等資料，該等資料會準確反映在我們的生豬管理系統中。我們亦向總部的財務部門提交盤點報告。生產人員負責盤點過程，而財務人員監督及審閱數據。

我們已制定全面的生物資產管理政策，涵蓋相關會計政策、年齡組別轉換、生物資產的購買及出售、養殖、記錄及盤點。就我們的豬舍而言，進入豬舍的牲畜數量及牲畜數量由生產人員在我們的生豬管理系統以電子方式記錄，並由我們總部的財務人員審閱。

資產負債表外承諾及安排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並無訂立任何資產負債表外安排。我們亦未訂立任何財務擔保或其他承諾，以保證第三方的付款義務。此外，我們亦未訂立任何與我們的股本權益掛鉤並歸類為股東權益的衍生性合同。此外，我們在轉讓予未合併實體的資產中，無任何保留或或有權益可作為該實體的信用、流動資金或市場風險支持。我們在向我們提供融資、流動資金、市場風險或信貸支持，或與我們一起從事租賃、對沖或研發服務的任何非合併實體中，不擁有任何可變權益。

財務風險披露

我們面臨各種財務風險，包括信用風險、流動性風險、利率風險及匯率風險。我們的目標是在使用金融工具的風險與裨益之間取得適當平衡，並減輕金融工具風險對我們財務表現的不利影響。基於該等目標，我們已制定風險管理政策，以識別及分析我們面臨的風險，設立適當的風險限額及控制以及監控風險。風險管理政策及制度會定期檢討，以反映市場狀況及我們經營活動的變化。請參閱本招股章程附錄一會計師報告附註八。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是指金融工具的一方不能履行義務，造成另一方發生財務損失的風險。我們的信用風險主要來自貨幣資金、應收賬款和其他應收款。管理層會持續監控這些信用風險的敞口。

本集團除現金以外的貨幣資金主要存放於信用良好的金融機構，管理層認為其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風險，預期不會因為對方違約而給我們造成損失。

我們的信用風險主要是受每個客戶自身特性的影響，而不是客戶所在的行業或國家／地區。因此重大信用風險集中的情況主要源自我們存在對個別客戶的重大敞口。

對於應收賬款和其他應收款，我們制定了信用政策，對客戶進行信用評估以確定賒銷額度與信用期限。信用評估主要根據客戶的財務狀況、外部評級及銀行信用記錄（如有）。在一般情況下，我們不會要求客戶提供抵押品。

我們所承受的最大信用風險敞口為資產負債表中每項金融資產（包括衍生金融工具）的賬面金額。

流動性風險

流動性風險，是指企業在履行以交付現金或其他金融資產的方式結算的義務時發生資金短缺的風險。我們負責現金管理工作，包括我們經營性現金流入和獲取銀行授信的額度，以應對預計現金需求。同時，我們負責監控附有契約條件的長期借款，保證在借款期內能夠遵循契約條件。我們的政策是定期監控其流動資金需求，以及是否符合借款協議中契約條件的規定，以確保維持充裕的現金儲備和可供隨時變現的有價證券，同時獲得主要金融機構承諾提供的授信額度以滿足短期和較長期的流動資金需求。

利率風險

固定利率和浮動利率的帶息金融工具分別使我們面臨公允價值利率風險及現金流量利率風險。我們根據市場環境來決定固定利率與浮動利率工具的比例，並通過定期審閱與監察維持適當的固定和浮動利率工具組合。截至2022年、2023年、2024年12月31日及2025年9月30日，固定利率的帶息金融工具分別為淨金融負債人民幣43,074.8百萬元、人民幣45,121.1百萬元、人民幣47,787.7百萬元及人民幣26,705.1百萬元。截至2022年、2023年、2024年12月31日及2025年9月30日，浮定利率的帶息金融工具分別為淨金融資產人民幣7,960.6百萬元、淨金融負債人民幣1,125.5百萬元、淨金融負債人民幣3,093.4百萬元及淨金融負債人民幣13,855.7百萬元。

截至2022年12月31日，在其他變量不變的情況下，假定利率上升50基點將會導致我們的股東權益增加人民幣29.9百萬元、淨利潤增加人民幣29.9百萬元。截至2023年及2024年12月31日以及2025年9月30日，在其他變量不變的情況下，假定利率上升50基點將會導致我們的股東權益減少分別為人民幣4.2百萬元、人民幣11.6百萬元及人民幣26.0百萬元，淨利潤減少分別為人民幣4.2百萬元、人民幣11.6百萬元及人民幣26.0百萬元。

對於資產負債表日持有的使我們面臨公允價值利率風險的金融工具，上述敏感性分析中的淨利潤及股東權益的影響是假設在資產負債表日利率發生變動，對該等金融工具進行重新計量後的影響。對於資產負債表日持有的、使我們面臨現金流量利率風險的浮動利率非衍生工具，上述敏感性分析中的淨利潤及股東權益的影響是上述利率變動對按年度估算的利息費用或收入的影響。

外匯風險

對於不是以記賬本位幣計價的貨幣資金、應付票據和應付賬款、借款外幣資產和負債等，如果出現短期的失衡情況，我們會在必要時按市場匯率買賣外幣，以確保將淨風險敞口維持在可接受的水平。

股息及股息政策

於2024年10月，我們已採納2024-2026年股東回報規劃。根據此規劃，在確保我們持續經營及長期發展的前提下，倘本公司於截至2024年、2025年或2026年12月31日止年度錄得盈利且累計未分配利潤為正數，則本公司於當年及／或下一年度將以現金形式分配股息，而股息不得低於截至2024年、2025年或2026年12月31日止各年度實現的可分配利潤的40%。

本公司就截至2022年、2023年、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及截至2025年9月30日止九個月分別宣派股息人民幣4,003.1百萬元、零、人民幣7,587.8百萬元及人民幣5,002.3百萬元。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已悉數支付該等股息。任何未來的股息宣派及支付，以及股息的金額，將受我們的公司章程及相關中國法律的約束。我們目前並無固定的股息派付比率。我們僅可以合法可供分派的利潤及儲備宣派或派付股息。

營運資金確認

董事認為，計及全球發售募集資金淨額及可動用之財務資源（包括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我們擁有足夠營運資金應付目前（即自本招股章程日期起計至少12個月）的需求。

可供分配儲備

截至2025年9月30日，我們的可供分配儲備為人民幣58,963.0百萬元。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利潤估計

我們已編製以下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利潤估計。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不少於人民幣151億元
的估計綜合淨利潤	

附註：

- (1) 編製上述利潤估計的基準於本招股章程附錄二A的A部概述。董事已根據本集團截至2025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的經審計綜合業績、本集團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三個月的未經審計綜合業績（基於本集團的管理賬目）編製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估計綜合淨利潤。編製利潤估計的基準在所有重大方面均與本招股章程附錄一會計師報告附註二所載本集團現時所採納的會計政策一致。

上市開支

上市開支指與全球發售有關的專業費用、承銷佣金及其他費用。我們估計，我們的上市開支將約為人民幣201.5百萬元，佔全球發售所得款項總額的2.1%（根據我們的全球發售指示性價格範圍的中位數，並假設超額配股權未獲行使）。我們估計，我們的上市開支約人民幣14.6百萬元預期在綜合收益表中確認為管理費用，約人民幣186.9百萬元預期於上市後直接在權益中確認為扣減。董事預期該等開支不會對2025年的經營業績造成重大影響。就性質而言，我們的上市開支包括(i)承銷佣金約人民幣136.5百萬元，及(ii)非承銷相關開支約人民幣65.0百萬元，其中包括法律顧問及申報會計師的費用及開支約人民幣35.5百萬元，以及其他費用及開支約人民幣29.5百萬元。

未經審計備考經調整綜合有形資產淨值

請參閱「附錄二－未經審計備考財務資料」。

無重大不利變動

董事已確認，截至本招股章程日期，自2025年9月30日（即本招股章程附錄一所呈報期間的結束日期）以來，我們的財務或貿易狀況或前景並無任何重大不利變動，而自2025年9月30日以來亦無任何事件會對本招股章程附錄一所載會計師報告內的資料造成重大影響。

上市規則規定的披露事項

董事確認，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概無任何情況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13至13.19條作出披露。

未來計劃及所得款項用途

未來計劃

有關我們未來計劃的詳細情況，請參閱「業務－我們的戰略」。

募集資金用途

假設最高發售價為每股發售股份39.0港元，扣除我們就全球發售的承銷佣金、費用及其他預計開支後，假設超額配股權未獲行使，我們估計將收取的全球發售募集資金淨額將約為10,459.7百萬港元，或倘超額配股權獲悉數行使，則將收取12,038.1百萬港元。根據我們的戰略，我們擬將全球發售募集資金按以下金額用於以下用途：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總額	佔總額的 概約百分比
	2026年	2027年	2028年		
				(百萬港元)	
挖掘海外機遇擴大商業					
版圖	40.0%	40.0%	20.0%	6,275.8	60.0%
通過研發投入推動全產業鏈					
技術創新.....	50.0%	40.0%	10.0%	3,137.9	30.0%
營運資金及一般企業用途.....	100.0%	—	—	1,046.0	10.0%
總計				10,459.7	100.0%

- 募集資金淨額約60.0%，或約6,275.8百萬港元，將用於挖掘海外機遇擴大商業版圖。具體而言：
 - (i) 募集資金淨額約30.0%，或約3,137.9百萬港元，將用於加強我們的供應鏈發展以進行全球擴張，並通過國際採購確保飼料原料的穩定供應，從而提升海外市場的競爭力。例如，我們積極開展國際糧源的尋源工作，以獲取飼料原料的穩定供應。根據弗若斯特沙利文的資料，巴西及阿根廷等海外地區主要出口農產品，包括大麥、玉米及高粱，而該等農產品為我們不時以較低採購價格採購的主要飼料原料。我們計劃積極探尋國際糧源，以確保飼料原料的穩定供應。通過利用海外國家的農產品和供應渠道，我們擬在全球採購優質糧食，同時降低我

們的飼料成本。例如，我們計劃從南美洲及大洋洲等地區的海外供應商採購大麥、高粱及DDGS（酒糟蛋白飼料）等飼料原料；

- (ii) 募集資金淨額約20.0%，或約2,091.9百萬港元，將用於加強海外市場佈局與覆蓋，包括越南和泰國等東南亞市場。我們擬在該等市場向當地生豬養殖場經營者提供技術、設備及軟件解決方案。我們計劃與領先的海外運營商緊密合作，進一步提升我們的技術。具體而言：
- 募集資金淨額約2.5%，或約261.5百萬港元，將用於在2028年前招聘約200名員工以擴大海外人才庫，支持我們的海外擴展，主要包括(a)約60名當地技術專家，負責市場研究、夥伴關係發展及產品發佈，(b)約100名運營人員，處理物流、招募及人才管道管理，(c)約20名合規人員，監督會計、法律合規及合約支援，及(d)約20名外語人才，確保有效的跨文化溝通及本地化。我們計劃於2028年前在海外市場開展我們自身的生豬養殖業務；
 - 募集資金淨額約3.8%，或約397.5百萬港元，將用於在東南亞設立海外產業中心，設有一支由超過200名專家組成的團隊，涵蓋生豬養殖、供應鏈管理、環保及設備，旨在建立穩定、高效、具有成本競爭力及適應當地需求的設備供應鏈，並持續升級供應鏈信息系統，以提升在當地市場的營運效率及應變能力，改善技術服務的質量，從而加強我們於海外市場的競爭力。我們致力於提高供應鏈的可視性、智能化及彈性，以支持我們於東南亞的長期業務發展。這包括：(a)為客戶準確識別東南亞市場對設備及服務的市場需求，(b)收集潛在當地供應商的信息，並對合資格供應商進行分級管理，(c)與主要供應商建立溝通渠道，共同解決問題及建立戰略合作夥伴關係，(d)制定切合當地客戶需要及監管規定的操作程序，及(e)選擇與東南亞市場具體特徵相容的供應鏈管理軟件及工具；及

- 募集資金淨額約13.7%，或約1,433.0百萬港元，將用於加強與海外領先企業（包括當地生豬養殖企業）的合作以加強技術發展。我們計劃於2027年前成立約一至兩家合營企業，並將根據該合營企業的利潤分配產生收入；及
- (iii) 募集資金淨額約10.0%，或約1,046.0百萬港元，將用於戰略舉措推進，包括併購、戰略聯盟、合營企業合作或少數股權投資，以加強我們在全球的佈局及提升我們作為全球生豬養殖龍頭企業的競爭力。根據弗若斯特沙利文的資料，全球生豬養殖行業高度分散，因此在整合市場份額及擴大產能方面存在市場商機。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尚未確定任何投資或收購目標或訂立任何具體投資或收購協議。我們將根據相關收購對象的（包括）財務表現、經營規模、業務競爭優勢、財務內控系統、公司治理、當地市場發展潛力等因素對相關收購對象進行審慎評估。就潛在目標的規模而言，我們一般收購年產能為0.5百萬頭生豬的目標。根據弗若斯特沙利文的資料，越南、菲律賓及巴西有超過2,000個從事生豬養殖業務的潛在收購及投資目標，其可能成為我們的潛在戰略投資及收購目標。
- 募集資金淨額約30.0%，或約3,137.9百萬港元，將用於在未來三年通過研發投入推動全產業鏈技術創新，以鞏固我們在育種、智能養殖、營養管理及生物安全方面的競爭力。我們計劃於2028年前在全球招募超過200名新研發人員，將專注於育種、營養與飼料、生物安全、智慧生豬養殖和環境保護相關的研發工作。具體而言，我們擬加強我們的育種能力。此舉將通過與學術機構合作而提升基因選擇能力並提高種豬質量，並舉將通過與學術機構合作提高種豬質量，重點進行智能生豬測定以及種豬大數據遺傳評估。我們亦擬通過探索應用前沿的養殖新技術提高智能生豬養殖能力，例如於全業務過程使用先進技術作飼料原料質檢、存儲、加工計劃、發酵及運輸。我們計劃研究先進技術以優化我們的監控設備及巡檢機器人，以及通過拍攝生豬的病症影像以提升診斷效率。此外，我們計劃通過進一步研究生豬的理想營養需要，推進我們的合成生物學與氨基酸技術，加強飼料

未 來 計 劃 及 所 得 款 項 用 途

原料替代品的研發，並優化營養配方，從而促進生豬健康。最後，我們擬投資於研發以提升生物安全能力，建立無疫病疾病及無抗生素的健康養殖系統。我們計劃研究將糞肥碳、氮及磷轉化為農業資源，為綠色低碳經濟作出貢獻。下表載列按研發項目劃分的募集資金的進一步明細：

募集資金估計用途分配	研發項目	研發目的
約10.7%或1,119.2 百萬港元.....	種豬研發項目	改善種豬胴體性狀，有效且準確地選擇基因，改善生豬性能，並產出健康、美味及優質豬肉
約9.2%或962.3 百萬港元.....	生豬健康管理項目	通過疾病預警及防控，確保生豬健康，提高生豬育種效率及降低養殖成本
約8.2%或857.7 百萬港元.....	智能豬舍研發項目	建設智能豬舍，以確保生豬有健康且適當的生長環境，並提高其生長效率
約1.3%或136.0 百萬港元.....	營養研發項目	探索生豬最佳營養需求，開發新原材料並持續優化配方
約0.6%或62.8 百萬港元.....	環境保護研發項目	生豬養殖場消毒除臭，探索糞便中碳、氮、磷等多種元素在育種、農業體系中的轉化途徑，實現綠色、低碳及高效的資源循環利用，保護生態環境及創造經濟價值

- 募集資金淨額約10.0%，或約1,046.0百萬港元，將用作營運資金及一般企業用途。

倘全球發售募集資金淨額（包括超額配股權獲行使的募集資金淨額）少於預期，我們將按比例調整用於上述用途的募集資金淨額的分配。

未來計劃及所得款項用途

倘我們開發計劃的任何部分因政府政策變更導致我們任何項目的開發不可行或發生不可抗力事件等原因而未能按計劃進行，我們將謹慎評估情況並可能重新分配全球發售的募集資金淨額。

在全球發售的募集資金淨額並未即時用作上述用途的情況下，我們僅會將該等募集資金淨額存入於持牌商業銀行及／或其他獲授權金融機構（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或其他司法管轄區的適用法律及規例）的短期計息賬戶。在此情況下，我們將遵守上市規則的適當披露規定。

香港承銷商

摩根士丹利亞洲有限公司
中信里昂證券有限公司
高盛(亞洲)有限責任公司
中國國際金融香港證券有限公司
Merrill Lynch (Asia Pacific) Limited
招銀國際融資有限公司
招商證券(香港)有限公司
農銀國際證券有限公司
中銀國際亞洲有限公司
交銀國際證券有限公司
建銀國際金融有限公司
長江證券經紀(香港)有限公司
中國銀河國際證券(香港)有限公司
中國光大證券(香港)有限公司
富途證券國際(香港)有限公司

承銷安排及開支

香港公開發售

香港承銷協議

根據香港承銷協議，我們於香港根據本招股章程所載條款及條件並在其規限下按發售價提呈發售27,395,200股香港發售股份以供公眾人士認購。

待達成下列條件後方獲接納：

- (a) 聯交所上市委員會批准或同意批准按本招股章程所述將予發行的H股(包括因超額配股權獲行使而可能發行的任何額外H股)，或按本招股章程所述的其他方式將予發行的H股上市及買賣，而H股上市及買賣的批准其後並未於H股在聯交所開始買賣前被撤銷、撤回、修改或無效；
- (b) 於上市日期上午八時正前國際承銷協議獲簽訂及根據其條款成為及持續為無條件且未有根據其條款或其他理由而終止；及
- (c) 香港承銷協議所載的若干其他條件，

香港承銷商已個別但非共同地同意根據本招股章程及香港承銷協議所載條款並在其條件規限下，按其各自適用比例認購或促使認購人認購根據香港公開發售提呈發售但未獲認購的香港發售股份。

終止理由

倘於上市日期上午八時正前發生下列事件，則整體協調人（為其本身及代表香港承銷商）及聯席保薦人將有權通過向本公司發出（書面）通知，即時終止香港承銷協議：

(1) 下列事件發展、發生、存在或生效：

- (a) 在或影響香港、中國、美國、英國、歐盟（或其任何成員國）（各為及統稱為「**相關司法管轄區**」的任何新法律或法規，或現行法律或法規或任何法院或任何主管機關對其詮釋或應用的任何變動或涉及預期變動的發展或可能導致變動或涉及預期變動的發展的任何事件或一連串事件或情況，或
- (b) 在或影響任何相關司法管轄區或影響於發售股份的投資的任何地方、全國、地區或國際金融、政治、軍事、工業、經濟、財政、法律、監管、貨幣、信貸或市場狀況、稅務、股本證券或貨幣匯率或管制或任何貨幣或交易結算系統或外商投資法規（包括但不限於港元、美元或人民幣兌任何外幣貶值；港元與美元掛鈎制度或人民幣與任何外幣掛鈎制度的變更）或其他金融市場（包括但不限於股票及債券市場、貨幣及外匯市場、銀行同業市場及信貸市場的狀況及情緒）的任何變動或涉及預期變動的發展，或可能導致變動或預期變動的任何事件或一連串事件或情況；或
- (c) 在或影響相關司法管轄區的不可抗力性質的任何事件或一連串事件或情況（包括但不限於任何政府行動、宣佈進入地區、全國或國際緊急狀態或戰爭、災難、危機、經濟制裁、罷工、勞資糾紛、其他工業行動、停工、火災、爆炸、洪水、海嘯、地震、火山爆發、社會騷亂、暴動、叛亂、擾亂公共秩序、政府運作癱瘓、戰爭行為、流行病、大流行、疾病的暴發、升級、突變或惡化、運輸事故或中斷或延誤、敵

對行動的當地、全國、地區或國際爆發或升級（不論是否已宣戰）、自然災害或恐怖主義行為（不論是否已宣稱負責）；或

- (d) 實施或宣佈禁止、暫停或限制（包括但不限於施加或規定任何最低或最高價格限制或價格範圍）(i) 股份或證券於聯交所、上海證券交易所、深圳證券交易所、紐約證券交易所、納斯達克全球市場或倫敦證券交易所的一般買賣；或(ii) 本公司任何上市或掛牌證券於證券交易所或場外交易市場的買賣；或
- (e) 違反本公司或任何基石投資者（倘適用）於香港承銷協議、國際承銷協議或基石投資協議下的任何義務或承諾，或
- (f) 任何當局或其他監管或政治團體或組織對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或本公司董事或高級管理層成員展開任何公開行動或調查，或宣佈有意採取任何該等行動；或
- (g) 實施或宣佈全面禁止在或影響任何相關司法管轄區的銀行活動，或在或影響任何相關司法管轄區的商業銀行或外匯交易或證券交收或結算服務、程序或事宜中斷；或
- (h) 除獲整體協調人事先書面同意外，根據公司（清盤及雜項條文）條例或上市規則或應聯交所及／或香港證監會的任何規定或要求，本公司刊發或須刊發本招股章程（或與提呈發售及出售發售股份有關的其他文件）的補充或修訂；或
- (i) 由任何相關司法管轄區或為任何相關司法管轄區對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直接或間接實施任何形式的制裁或出口管制，或由任何相關司法管轄區或為任何相關司法管轄區直接或間接以任何形式撤銷於香港承銷協議日期存在的交易特權；或

- (j) 名列招股章程的本公司董事長、任何董事或任何高級管理層成員尋求退任、被免職或離職；或
- (k) 債權人的任何有效要求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在既定到期日前支付或償還債項或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承擔的任何債項；或
- (l) 對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發出清盤或清算的頒令或呈請，或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與其債權人達成任何債務重整協議或安排或訂立任何債務償還安排，或將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清盤的任何決議案獲通過，或委任臨時清盤人、接管人或管理人接管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的全部或部分資產或業務或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出現任何類似事項；或
- (m) 招股章程（或任何其他與擬進行的發售、配發、發行、認購或出售任何發售股份有關的文件）、中國證監會備案文件（定義見香港承銷協議）或全球發售的任何方面不遵守上市規則或任何其他適用法律；或
- (n) 針對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或名列招股章程的任何董事或高級管理層成員要脅提出或正式提起或宣佈任何訴訟、爭議、法律行動或申索或監管或行政調查或行動；或
- (o) 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或本公司任何董事或任何高級管理層成員違反上市規則或適用法律，

而聯席保薦人及整體協調人（為其本身及代表香港承銷商）全權酌情認為上述任何該等情況單獨或共同：

- (a) 已經或將會或可能會對本集團的整體利潤、虧損、經營業績、資產、負債、一般事務、業務、管理、表現、前景、股東權益、狀況或情況（財務、交易或其他方面）造成重大不利影響或涉及潛在重大不利影響的任何發展（「**重大不利影響**」）；
- (b) 已經或將會或可能會對全球發售的順利完成或香港公開發售的申請認購水平或國際發售的踴躍程度造成重大不利影響；或

- (c) 導致或將會或可能導致按預期進行或實施香港承銷協議的任何重要部分、香港公開發售或全球發售，或繼續進行香港公開發售及／或全球發售，或按發售文件（定義見香港承銷協議）擬定的條款及方式推銷全球發售或交付或分發發售股份成為不實際、不明智、不適宜或不可行；
 - (d) 已經、將會或可能會令香港承銷協議任何部分（包括承銷）不可行或無法按照其條款履行、或妨礙根據全球發售或根據承銷處理申請及／或付款；或
- (2) 聯席保薦人及整體協調人（為其本身及代表香港承銷商）獲悉：
- (a) 任何發售文件、中國證監會備案文件及／或本公司或代表本公司就香港公開發售所刊發或使用的任何通告、公告、廣告、通訊或其他文件（包括其任何補充或修訂）（「**全球發售文件**」）所載的任何陳述在發出時於任何重大方面為或變得失實、不準確、不正確或有所誤導，或任何該等文件所載的任何估計、預測、意見表達、意向或期望在發出時於任何方面為或變得並非公平或有所誤導或基於不真實、不誠實或不合理的假設，或屬惡意；或
 - (b) 出現或發現任何事宜，倘該等事宜於緊接招股章程日期前出現或發現，則會構成任何全球發售文件的重大遺漏或錯誤陳述；或
 - (c) 本公司於香港承銷協議或國際承銷協議作出的任何聲明、保證及承諾遭違反或有任何事件或情況導致該等聲明、保證及承諾在任何方面失實或不正確或具有誤導成份；或
 - (d) 引致或可能引致本公司根據香港承銷協議的彌償保證負上任何責任的任何事件、行為或遺漏；或
 - (e) 違反對本公司施加的任何責任或承諾；或

- (f) 出現構成或具有重大不利影響的任何變動或涉及預期變動的發展；或
- (g) 本公司撤回招股章程（及／或就根據全球發售認購或出售任何發售股份所使用的任何其他文件）或全球發售；或
- (h) 於上市日期或之前，上市委員會拒絕批准已發行H股及根據全球發售將予發行的H股（包括因行使超額配股權）上市及買賣（受慣常條件規限除外），或倘授出批准，該項批准其後遭撤回、取消、附帶條件（受慣常條件規限除外）、撤銷或暫緩執行；或
- (i) 任何人士（任何聯席保薦人除外）已撤回其就招股章程的刊發並按其所示形式及涵義轉載其報告、函件及／或法律意見（視情況而定）及引述其名稱發出的同意書；或
- (j) 本公司基於任何原因被任何當局禁止根據全球發售的條款發售、配發、發行或出售任何發售股份；或
- (k) (A)中國證監會出具的中國證監會備案文件受理通知書及／或刊登在中國證監會網站上的中國證監會備案文件結果遭拒絕、被撤回、被撤銷或無效；(B)除獲整體協調人事先書面同意外，根據中國證監會規則或應中國證監會的任何規定或要求，本公司發出或須發出中國證監會備案文件的補充或修訂；或(C)中國證監會備案文件嚴重違反中國證監會規則；或
- (l) (i)大部分在累計投標過程中下達或確認的指示或(ii)任何基石投資者根據與該等基石投資者簽訂的基石投資協議作出的任何投資承諾，已被撤回、終止或取消；或有關指示或投資金額的付款未於規定時間按規定方式收到或結算或其他原因未能收到或結算。

根據上市規則向香港聯交所作出的承諾

(A) 本公司的承諾

根據上市規則第10.08條，我們已向聯交所承諾，自上市日期起計六個月內不會發行額外股份或可轉換為本公司股本證券的證券（不論是否屬已上市類別），亦不會就有關發行訂立任何協議（不論本公司股份或證券的發行是否將於上市日期起計六個月內完成），惟以下情況除外：(a)任何資本化發行、減資或股份合併或拆細；或(b)根據全球發售發行股份或證券；或(c)本公司發行的可轉換公司債券及本公司可能採納的員工激勵計劃；或(d)上市規則第10.08條規定的任何其他適用情況。

(B) 控股股東的承諾

根據上市規則第10.07(1)條，我們的控股股東已各自向聯交所及我們承諾，除根據全球發售（包括根據超額配股權）外，其不會並須促使受其控制的股份登記持有人（如適用）不會：

- (a) 自本招股章程披露其股權的參考日期起直至上市日期後滿六個月當日為止期間（「**首六個月期間**」），出售或訂立任何協議出售本招股章程所示其作為實益擁有人的任何本公司證券（「**相關證券**」）或以其他方式就該等證券設立任何期權、權利、利益或產權負擔；及
- (b) 自首六個月期間屆滿之日起計六個月期間（「**第二個六個月期間**」）出售或訂立任何協議出售相關證券或以其他方式就相關證券設立任何期權、權利、利益或產權負擔，以致緊隨有關出售或行使或執行有關期權、權利、利益或產權負擔後，其任何一方將不再為控股股東或控股股東集團成員，或與其他控股股東共同不再為控股股東集團。

根據上市規則第10.07(2)條附註3，我們的控股股東亦已各自向聯交所及我們承諾，於首六個月期間及第二個六個月期間，其將：

- (a) 當其以一家認可機構（定義見香港法例第155章銀行業條例）為受益人質押或押記由其實益擁有的任何本公司股份或證券以取得真誠商業貸款時，即時書面通知我們有關質押或押記，以及所質押或押記的股份或證券的數目；及
- (b) 當其接獲任何承質押人或承押記人以口頭或書面表示將會出售所質押或押記的本公司股份或證券時，即時書面通知本公司有關指示。

我們將於我們獲控股股東通知上文(a)及(b)段所述事項後即時知會聯交所，並盡快根據上市規則第2.07C條以公告方式向公眾人士披露有關資料。

根據香港承銷協議作出的承諾

本公司的承諾

除根據全球發售（包括根據超額配股權）外，於香港承銷協議日期後的任何時間直至上市日期後六個月屆滿當日（包括該日）（「首六個月期間」），未經聯席保薦人及整體協調人（為其本身及代表香港承銷商）事先書面同意及除非符合上市規則的規定，否則其將不會：

- (a) 配發、發行、出售、接受認購、要約配發、發行或出售、訂約或同意配發、發行或出售、指讓、按揭、抵押、質押、擔保、借出、授出或出售任何期權、認股權證、合約或權利以認購或購買、授出或購買任何期權、認股權證、合約或權利以配發、發行或出售，或以其他方式轉讓或出售或設立產權負擔於，或同意轉讓或出售或設立產權負擔於（不論直接或間接，有條件或無條件）本公司股本或任何其他股本證券的任何法定或實益權益或上述各項的任何權益（包括但不限於可轉換或交換為或可行使以獲得或代表有權收取本公司任何股本或任何其他股本證券（如適用）的任何股本證券，或可購買本公司任何股本或任何其他股本證券（如適用）的任何認股權證或其他權利），或就發行存託憑證而向託管處存置本公司任何股本或其他證券（如適用）；或

- (b) 訂立任何掉期或作出其他安排以向他人轉讓任何股份或本公司任何其他股本證券的法定或實益擁有權的全部或部分經濟後果，或上述任何各項的任何權益（包括但不限於可轉換或交換為或可行使以獲得或代表有權收取任何股份的任何股本證券，或可購買任何股份的任何認股權證或其他權利）；或
- (c) 訂立與上文(a)或(b)分段所述的任何交易具有相同經濟影響的任何交易；或
- (d) 要約或同意或宣佈有意進行上文(a)、(b)或(c)分段所述的任何交易，

而於各情況下，均不論上文任何交易是否將以交付股本或該等其他證券或以現金或其他方式進行交收（不論該等股本或其他證券的發行是否將於首六個月期間完成）。本公司進一步同意，即使本公司獲准於首六個月期間屆滿當日起計六個月期間（「**第二個六個月期間**」）訂立上文(a)、(b)或(c)分段所述的任何交易，或要約或同意或宣佈有意進行任何該等交易，其將採取一切合理措施，以確保該發行或出售將不會，且本公司的其他行動亦不會對任何股份或本公司其他證券造成混亂或虛假市場。

彌償保證

本公司已同意就聯席保薦人、保薦人兼整體協調人、整體協調人、聯席全球協調人、聯席賬簿管理人、聯席牽頭經辦人、資本市場中介人及香港承銷商各自可能蒙受的若干損失作出彌償保證，包括彼等分別違反香港承銷協議或其若干條文。

承銷佣金及開支

本公司將向所有參與全球發售的銀團成員支付全球發售認購部分及配售部分（包括根據超額配股權發行任何H股的所得款項）將籌集的所得款項總額最高1.5%的費用總額，其中銀團成員(i)將收取相等於全球發售將籌集的所得款項總額（包括根據超額配股權發行任何H股的所得款項）0.8%的承銷佣金（「**承銷佣金**」）；及(ii)可收取全球發售將籌集的所得款項總額（包括根據超額配股權發行任何H股的所得款項）最多0.7%的酌情激勵費（「**激勵費**」）。

本公司應付所有銀團成員的固定費用及酌情費（根據及就上市規則第3A.34條而分類）的比例（超額配股權獲行使前及行使後（如有））預期約為53.33%：46.67%（假設激勵費將悉數支付）。

就重新分配至國際發售的未獲認購香港發售股份而言，我們將按適用於國際發售的比率支付承銷佣金，而有關佣金將付予相關國際承銷商，而非香港承銷商。

我們就全球發售應付的佣金及費用總額，連同上市費用、香港證監會交易徵費、聯交所交易費、會財局交易徵費、法律及其他專業費用、印刷及其他開支估計合共約為人民幣201.5百萬元（約224.4百萬港元）（假設發售價為每股發售股份39.00港元（即最高發售價）及悉數支付酌情激勵費並假設超額配股權未獲行使）。

香港承銷商於本公司的權益

除其於香港承銷協議項下的責任或如本招股章程另行披露者外，概無香港承銷商於本公司任何股份中擁有合法或實益權益，亦無任何權利或選擇權（不論是否可依法強制執行）以認購或購買或提名人士認購或購買全球發售中的本公司證券。

全球發售完成後，香港承銷商及彼等聯屬公司可能因履行香港承銷協議的責任而持有若干部分的H股。

國際發售

關於國際發售，我們預期將與（其中包括）國際承銷商訂立國際承銷協議。根據國際承銷協議，國際承銷商在若干條件規限下將個別而非共同同意購買國際發售股份或促使買家購買根據國際發售初步提呈發售的國際發售股份。

根據國際承銷協議，我們有意向國際承銷商授出超額配股權，可由整體協調人（代表國際承銷商）由國際承銷協議日期至香港公開發售截止遞交申請當日起計第30日全權酌情決定一次或分多次予以悉數或部分行使，要求我們配發及發行最多合共

41,092,700股額外H股，佔全球發售初步可供認購發售股份的約15%，以補足國際發售的超額分配（如有）。

國際承銷協議須待香港承銷協議已經簽立及在其規限下，成為無條件且未有被終止後，方可作實。本公司根據國際承銷協議向國際承銷商作出的承諾，預期與向香港承銷商作出的承諾相若。

銀團成員的活動

我們於下文說明香港公開發售及國際發售的承銷商（統稱「**銀團成員**」）可能各自進行且不構成承銷或穩定價格過程的各項活動。務請注意銀團成員於進行任何該等活動時須遵守限制，包括以下各項：

- (a) 根據銀團成員間的協議，彼等全體（穩定價格操作人或代其行事的任何人士除外）均不得就發售股份的分銷進行任何交易（包括發行或訂立有關發售股份的任何期權或其他衍生交易）（不論於公開市場或其他地方），以將任何發售股份的市價穩定或維持在發售股份當時可能於公開市場達致的市價以外的水平；及
- (b) 彼等全體須遵照所有適用法例，包括證券及期貨條例的市場失當行為條文，包括禁止內幕交易、虛假交易、價格操縱和股票市場操縱的條文。

銀團成員及其聯屬人士為多元化金融機構，與全球多個國家均有聯繫。該等實體為其本身或其他人士從事廣泛的商業及投資銀行、經紀、基金管理、買賣、對沖、投資及其他業務。就H股而言，該等活動可能包括作為H股買方及賣方的代理人，以當事人身份與該等買方及賣方訂立交易，進行H股坐盤交易，以及訂立場外或上市衍生工具交易或上市及非上市證券交易（包括發行於證券交易所上市的證券（例如衍生認股權證）），並以H股作為相關資產或部分相關資產。該等活動可能需要該等實體進行涉及直接或間接買賣H股的對沖活動。

所有該等活動可能於香港及世界其他地方進行，可能會令銀團成員及其聯屬人士於H股、包括H股的一籃子證券或指數、可購買H股的基金單位或與任何前述者有關的衍生工具中持有好倉及／或淡倉。

就銀團成員或其聯屬人士發行以H股作為相關資產或部分相關資產的任何上市證券，不論於聯交所或任何其他證券交易所上市，相關交易所的規則可能要求該等證券發行人（或其中一名聯屬人士或代理人）擔任證券的市場莊家或流通量提供者，在大部分情況下此舉亦會導致H股的對沖活動。

所有此等活動均可於本招股章程「全球發售的架構－穩定價格措施」一節所述的穩定價格期間及結束後進行。該等活動可能影響H股的市價或價值、H股的流通量或交投量及H股價格的波動，而每日的影響程度亦難以估計。

聯席保薦人的獨立性

聯席保薦人各自符合上市規則第3A.07條所載適用於保薦人的獨立性準則。

全球發售

本招股章程乃就作為全球發售一部分的香港公開發售而刊發。全球發售由以下部分組成：

- (a) 香港公開發售，如本節「一 香港公開發售」一段所述，在香港初步提呈發售27,395,200股發售股份（可予重新分配）；及
- (b) 國際發售，依據S規例於美國境外(a)根據第144A條或美國證券法下的其他可用登記豁免規定，在美國境內向合資格機構買家及(b)以離岸交易形式提呈發售合共246,556,200股發售股份（可予重新分配及視乎超額配股權行使與否而定）。

投資者可根據香港公開發售申請香港發售股份，或（倘符合資格）根據國際發售申請或表示有意認購國際發售股份，但不可同時申請兩者。

根據香港公開發售及國際發售分別提呈發售的香港發售股份及國際發售股份數目可根據本節「一定價及分配」一段所述重新分配。

本招股章程提述的申請、申請股款或申請程序僅與香港公開發售有關。

香港公開發售

初步提呈發售的香港發售股份數目

我們初步提呈發售27,395,200股香港發售股份（佔全球發售初步可供認購發售股份總數的約10.0%）以供香港公眾人士認購。香港發售股份將佔緊隨全球發售完成後本公司經擴大已發行股本約0.48%（假設超額配股權未獲行使），惟股份可能於(i)國際發售；及(ii)香港公開發售之間重新分配。

香港公眾人士與機構及專業投資者均可參與香港公開發售。專業投資者一般包括日常業務涉及買賣股份及其他證券的經紀、交易商及公司（包括基金經理）以及經常投資股份及其他證券的企業實體。

香港公開發售的完成受本節「一 全球發售的條件」一段所載的條件規限。

分配

根據香港公開發售向投資者分配香港發售股份將僅基於所接獲香港公開發售的有效申請水平而定。分配基準或會因申請人有效申請的香港發售股份數目而有所不同。有關分配可能(倘適用)包括抽籤，即部分申請人可能會比申請相同數目香港發售股份的其他申請人獲得更多分配，而未能中籤的申請人可能不會獲得任何香港發售股份。

僅就分配而言，經計及下述任何重新分配後，香港公開發售可供認購的香港發售股份總數將平均分為兩組(任何零碎股份將分配至甲組)。

- (a) **甲組**：甲組的香港發售股份將公平分配予申請認購總額(不包括經紀佣金、香港證監會交易徵費、聯交所交易費及會財局交易徵費)為5百萬港元或以下的香港發售股份的有效申請人。
- (b) **乙組**：乙組的香港發售股份將公平分配予申請認購總額(不包括經紀佣金、香港證監會交易徵費、聯交所交易費及會財局交易徵費)超過5百萬港元但不超過乙組總值的香港發售股份的有效申請人。

僅就本分節而言，香港發售股份的「認購價」指申請時應付的價格(毋須理會最終釐定的發售價)。

申請人謹請留意，甲乙兩組申請的分配比例或有不同。倘兩組其中一組(而非兩組)的香港發售股份認購不足，則該組剩餘的香港發售股份將撥往另一組以應付該另一組的需求，並作出相應分配。

申請人僅可從甲組或乙組(而非兩組)獲分配香港發售股份。重複或疑屬重複申請及任何認購超過13,697,600股香港發售股份(即佔根據香港公開發售初步可供認購的27,395,200股發售股份的50%)的申請將不獲受理。

重新分配

將於香港公開發售及國際發售提呈發售的發售股份於若干情況下可由整體協調人酌情於該等發售之間進行重新分配。受前段所限，整體協調人可酌情將國際發售的股份重新分配至香港公開發售，以滿足香港公開發售的有效申請。此外，倘香港公開發售未獲悉數認購，則整體協調人可酌情（但並無責任）按彼等認為適當的數量將所有或任何未獲認購的香港發售股份重新分配至國際發售。

在各情況下，重新分配至香港公開發售的額外發售股份將在甲組及乙組之間進行分配，而分配至國際發售的發售股份數目將按聯席全球協調人及整體協調人認為適當的方式相應減少。倘發售股份於國際發售與香港公開發售之間的重新分配屬以下情況：(a)國際發售股份獲悉數認購或超額認購，而香港發售股份獲悉數認購或超額認購（不論倍數），或(b)國際發售股份認購不足，而香港發售股份獲悉數認購或超額認購（不論倍數），則根據聯交所發行的新上市申請人指南第4.14章，不多於13,697,500股發售股份可從國際發售重新分配至香港公開發售，使香港公開發售可供認購的發售股份總數將最多增加至41,092,700股發售股份，佔根據全球發售初步可供認購的發售股份總數的約15%（超額配股權獲行使前）。倘國際發售股份獲悉數認購或超額認購而香港發售股份認購不足，則國際發售將不會重新分配至香港公開發售，亦不會向香港公開發售超額分配H股。倘國際發售股份及香港發售股份均認購不足，除非承銷商認購相關缺口，否則全球發售將不會進行並將告失效。

鑒於發售股份初步分配至香港公開發售及國際發售乃遵循指南第4.14章第2段所載機制B及上市規則第18項應用指引第4.2(b)段的規定，故無須啟動強制性回補或重新分配機制，以將香港公開發售項下的發售股份數目提升至全球發售項下提呈發售的發售股份總數的某一特定比例。

申請

香港公開發售的每名申請人亦須在其遞交的申請中承諾及確認，申請人及代為申請的任何受益人並無亦不會根據國際發售申請或承購或表示有意申請任何國際發售股份，而倘上述承諾及／或確認遭違反及／或失實（視情況而定），則該申請人國際發售項下的申請將不獲受理。

香港公開發售的申請人可能須於申請時（視乎申請渠道而定）繳付每股發售股份39.00港元的最高發售價，另加每股發售股份的應付經紀佣金、香港證監會交易徵費、聯交所交易費及會財局交易徵費，即一手100股發售股份合共3,939.34港元。倘若按本節下文「定價及分配」分節所述方式最終確定的發售價低於最高發售價每股發售股份39.00港元，則適當退款（包括多繳申請股款應佔的經紀佣金、香港證監會交易徵費、會財局交易徵費及聯交所交易費）將不計利息退還予獲接納申請人（視乎申請渠道而定）。進一步詳情於下文本招股章程「如何申請香港發售股份」一節載列。

本招股章程提述的申請、申請股款或申請程序僅與香港公開發售有關。

國際發售

初步提呈發售的發售股份數目

待上述重新分配後，國際發售將初步提呈發售的發售股份數目將為246,556,200股發售股份（可予重新分配及視乎超額配股權行使與否而定），佔全球發售初步可供認購發售股份總數的約90%。

視乎國際發售與香港公開發售之間發售股份的重新分配，國際發售初步提呈發售的發售股份數目將佔緊隨全球發售完成後本公司經擴大已發行股本約4.30%（假設超額配股權未獲行使）。

分配

根據國際發售，國際承銷商將有條件地根據第144A條或美國證券法下的其他可用登記豁免規定，在美國境內向合資格機構買家以及向機構及專業投資者以及其他投資者配售國際發售股份，並預期在香港及美國境外其他司法管轄區依據S規例的離岸交易中對H股有大量需求。國際發售須待香港公開發售成為無條件後，方可作實。

根據國際發售分配的發售股份須根據本節「定價及分配」一段所述「累計投標」程序進行，且取決於多項因素，包括需求水平及時機、相關投資者於相關行業的投資資產或股本資產的總規模，以及預期有關投資者於上市後會否增購及／或持有或出售發售股份。相關分配旨在以建立穩固的股東基礎的基準分銷發售股份，使本公司及股東整體獲益。

整體協調人（為其本身及代表承銷商）及聯席保薦人可要求根據國際發售獲提呈發售股份而同時已根據香港公開發售提出申請的任何投資者向整體協調人及聯席保薦人提供充足資料，使其可識別香港公開發售的有關申請，確保該等投資者不會根據國際發售申請認購任何發售股份。

重新分配

根據國際發售將予發行或出售的發售股份總數或會因本節「香港公開發售－重新分配」一段所述重新分配安排、超額配股權獲全部或部分行使，及最初列入香港公開發售的未獲認購發售股份的任何重新分配，及／或整體協調人酌情將國際發售的任何發售股份重新分配至香港公開發售而變動。

超額配股權

就全球發售而言，預期本公司將向國際承銷商授予超額配股權，將由整體協調人（為其本身及代表國際承銷商）行使。

根據超額配股權，國際承銷商有權（可由整體協調人（代表國際承銷商）自上市日期起至遞交香港公開發售申請截止日期後第30日止期間隨時行使）要求本公司按國際發售的發售價配發及發行最多合共41,092,700股額外H股，佔全球發售初步可供認購發售股份的約15%，以補足國際發售的超額分配（如有）。

倘超額配股權獲悉數行使，據此將予發行的額外國際發售股份將佔緊隨全球發售完成及因超額配股權獲行使後本公司經擴大已發行股本約0.71%。倘超額配股權獲行使，本公司將刊發公告。

穩定價格措施

穩定價格措施乃承銷商在一些市場促進證券分銷所用的慣用做法。為穩定價格，承銷商可於特定期間在二級市場競投或購買證券，以阻止及在可能情況下避免證券市價下跌至低於發售價。有關措施可於其獲准進行的司法管轄區並在符合所有適用法律及監管規定的情況下進行。在香港及若干其他司法管轄區均禁止旨在調低市價的行動。採取穩定價格後的價格不得高於發售價。

就全球發售而言，穩定價格操作人、其聯屬人士或代其行事的任何人士（代表承銷商），可在香港或其他地方的適用法律允許範圍內超額分配股份或進行賣空或任何其他穩定價格交易，以穩定或維持發售股份的市價，使其高於遞交香港公開發售申請截止日期之後一段限定期間內的公開市場價格水平。賣空涉及穩定價格操作人出售多於承銷商須於全球發售中購買的H股。「有擔保」賣空指不超過超額配股權的出售。穩定價格操作人可通過行使超額配股權以購買額外發售股份或於公開市場購買H股將有擔保淡倉平倉。於釐定用以將有擔保淡倉平倉的發售股份來源時，穩定價格操作人會考慮（其中包括）發售股份於公開市場的價格與彼等可根據超額配股權購買額外發售股份的價格的比較。穩定價格交易包括為防止或遏止全球發售進行期間發售股份的市價下跌而作出的若干競投或購買。在市場購買任何H股將於任何證券交易所（包括聯交所）、任何場外交易市場或其他場所進行，惟須符合所有適用法律、規則及監管規定。

然而，穩定價格操作人或代其行事的任何人士並無責任進行有關穩定價格行動。有關穩定價格行動一經開始，將由穩定價格操作人全權酌情進行及可隨時終止。

任何該等穩定價格行動須於遞交香港公開發售申請截止日期起計30日內結束。可超額分配的發售股份數目將不會超過根據超額配股權可出售的發售股份數目，即合共41,092,700股額外H股，佔全球發售初步可供認購發售股份的約15%，並通過行使超額配股權或按不超過發售價的價格於二級市場購入或綜合運用該等方式補足該等超額分配。

在香港，穩定價格行動須按照《證券及期貨（穩定價格）規則》進行。證券及期貨條例所載《證券及期貨（穩定價格）規則》（香港法例第571W章）准許的穩定價格行動包括：

- (a) 為防止或盡量減少H股市價下跌而進行的超額分配；
- (b) 出售或同意出售H股，藉以為防止或盡量減少H股市價下跌而建立H股淡倉；
- (c) 根據超額配股權購買或認購或同意購買或認購H股，藉以為根據上文(a)或(b)項建立的任何倉位平倉；
- (d) 純粹為防止或盡量減少H股市價下跌而購買或同意購買任何H股；
- (e) 出售或同意出售任何H股，藉以為因該等購買而持有的任何倉位平倉；及
- (f) 建議或嘗試進行上文(b)、(c)、(d)或(e)項所述任何行動。

穩定價格操作人或代其行事的任何人士所進行的穩定價格行動將按照香港有關穩定價格的法律、規則及規例進行。

發售股份的有意申請人及投資者應注意：

- (a) 穩定價格操作人或代其行事的任何人士可就穩定價格行動持有H股好倉；
- (b) 穩定價格操作人或代其行事的任何人士持有該好倉的規模及時間並不確定；
- (c) 穩定價格操作人或代其行事的任何人士將任何該等好倉平倉並於公開市場出售，可能對H股市價有不利影響；
- (d) 進行支持H股價格的穩定價格行動不得超逾穩定價格期間，即由上市日期開始，並預期於遞交香港公開發售申請截止日期後第30日屆滿。於該日後，倘無法進一步採取任何穩定價格行動，股份需求及繼而H股價格可能會下跌；
- (e) 進行任何價格穩定行動不能保證H股價格會維持在發售價或高於發售價；及
- (f) 穩定價格行動過程中的穩定價格競投或交易可能會以發售價或低於發售價的價格進行，因此可按低於發售股份的申請人或投資者所付的價格進行。

為穩定或維持H股市價而進行有關交易後，穩定價格操作人或代其行事的任何人士可持有H股好倉。好倉的規模及穩定價格操作人或代其行事的任何人士持有好倉的時間，均由穩定價格操作人自行酌情決定，並無既定目標。倘穩定價格操作人在公開市場出售以將該好倉平倉，可能會導致H股市價下跌。

穩定價格操作人或代其行事的任何人士進行穩定價格行動支持H股價格的時間不得超過穩定價格期。穩定價格期自H股在聯交所開始買賣日期起至遞交香港公開發售申請截止日期起計第30日結束。預期穩定價格期將在2026年3月5日（星期四）結束。因此，穩定價格期結束後，對H股的需求可能減少，其市價可能下跌。穩定價格操作人的行動可穩定、保持或以其他方式影響H股的市價。為採取穩定價格行動，穩定價格操作人將通過與基石投資者訂立延遲交付安排，安排補足最多合共41,092,700股額外H股，佔全球發售初步可供認購發售股份的約15%。延遲交付安排（倘由投資者特別協

定) 僅與向該投資者延遲交付發售股份有關，分配予該投資者的發售股份的發售價將於上市日期前悉數支付。本公司將於穩定價格期結束後七日內按照《證券及期貨(穩定價格)規則》的規定發佈公告。

定價及分配

全球發售的各類發售的發售股份價格將由整體協調人與本公司於定價日協定，預期定價日為2026年2月4日(星期三)或前後，而根據各類發售將予分配的發售股份數目將於其後不久釐定。

我們將參考(其中包括)定價日或之前最後一個交易日於深圳證券交易所報出的A股收市價(股東及潛在投資者可透過<https://www.szse.cn/English/siteMarketData/siteMarketDatas/lookup/index.html>獲取相關資料)釐定發售價，且發售價將不超過39.00港元。我們A股於深圳證券交易所的歷史收市價及成交量載列如下。

期間	高 (人民幣元)	低 (人民幣元)	ADTV ⁽¹⁾ (A股)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	65.99	45.59	34,261,125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51.66	31.17	23,013,142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50.78	34.24	27,801,251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59.68	35.72	38,079,874
2026年度(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 . .	51.85	46.12	39,574,825

附註：

(1) 每日平均成交量(「ADTV」)指相關期間內我們A股交易的每日平均股數。

國際承銷商將會徵詢有意投資者認購國際發售的發售股份的意向。有意專業及機構投資者將須註明擬根據國際發售按不同價格或特定價格購入的發售股份數目。此程序稱為「累計投標」，預期將持續至遞交香港公開發售申請截止日期(或前後)為止。

香港公開發售的每股發售股份發售價將與國際發售的每股發售股份發售價相同，乃按國際發售的每股發售股份港元價格計算。

除非如下文進一步所述本公司於遞交香港公開發售申請截止當日上午或之前另行公佈，否則最高發售價將為每股發售股份39.00港元。

有意投資者務請注意，將於定價日釐定的發售價可能會低於本招股章程所述的最低發售價，但預期不會出現有關情況。

整體協調人（為其本身及代表承銷商）及聯席保薦人可根據有意專業投資者及機構投資者在累計投標過程中表現的踴躍程度而於其認為適當時且經本公司同意後，於遞交香港公開發售申請截止當日上午或之前隨時調減本招股章程所述的發售股份數目及／或發售價。在此情況下，我們將在作出有關調減決定後於切實可行情況下盡快（無論如何不遲於遞交香港公開發售申請截止當日上午）於聯交所網站 www.hkexnews.hk 及本公司網站 www.muyuanfoods.com 公佈有關調減發售股份及／或發售價；取消全球發售及依經修訂發售股份數目及／或經修訂發售價重新啟動發售。本公司亦將在作出該等變更決定後，於切實可行情況下盡快發佈補充招股章程或新招股章程，向投資者更新根據全球發售提呈發售的發售股份數目及／或發售價的變更，並給投資者至少三個營業日的時間來考慮新資料。補充或新招股章程應至少包含以下內容：經更新的(i)發售價及市值；(ii)上市時間表及承銷責任；(iii)市盈率、未經審計備考經調整有形資產淨值；及(iv)根據經修訂所得款項的所得款項用途及營運資金充足性確認。倘並無發佈任何有關補充或新招股章程，發售股份數目及／或發售價將不會被調減。

倘因全球發售中初步提呈發售的發售股份數目變動（因超額配股權獲行使及／或本招股章程披露的重新分配機制除外）而導致發售規模發生任何變化，或發售價變動，或倘本公司知悉存在影響本招股章程中所載任何事項的重大變化，或出現重大新事項，倘該事項在本招股章程刊發之前發生，則需要在本招股章程中包含相關信息，根據上市規則第11.13條的規定，自本招股章程刊發後及H股開始買賣前，我們須取消全球發售，並重新啟動發售及刊發補充招股章程或新招股章程。

倘調減發售股份數目，整體協調人及聯席保薦人可酌情重新分配香港公開發售及國際發售提呈發售的發售股份數目。

最終發售價、全球發售的踴躍程度、香港發售股份的分配結果及配發基準預期將於2026年2月5日（星期四）通過聯交所網站 www.hkexnews.hk 及本公司網站 www.muyuanfoods.com 公佈。

承銷

香港公開發售由香港承銷商根據香港承銷協議條款悉數承銷。

我們預期將於定價日或前後就國際發售訂立國際承銷協議。

該等承銷安排，以及香港承銷協議及國際承銷協議於本招股章程「承銷」一節概述。

全球發售的條件

根據全球發售的所有發售股份申請須待以下條件達成後方獲接納：

- (a) 上市委員會批准已發行及根據全球發售將予發行的H股（包括因超額配股權獲行使而可能發行的額外發售股份）上市及買賣，且有關上市及買賣其後於H股開始在聯交所買賣前未被撤銷；
- (b) 整體協調人與本公司已協定發售價且本公司與整體協調人其後並無對其作出更改或調整；
- (c) 簽立及交付國際承銷協議；及
- (d) 承銷商根據各自承銷協議的責任成為且仍屬無條件（包括（倘相關）因整體協調人（為其本身及代表承銷商）豁免任何條件），亦無根據各自協議的條款終止，上述各項條件均須在承銷協議列明的日期及時間或之前（惟該等條件於相關日期及時間或之前獲有效豁免者除外）達成，且無論如何不遲於本招股章程日期後起計第30日。

香港公開發售及國際發售各自須待(其中包括)另一項發售成為無條件且並無根據各自相關條款終止方告完成。

倘整體協調人與本公司因任何原因未能於2026年2月4日(星期三)中午十二時正前就發售價達成協議，則全球發售將不會進行並將告失效。

倘上述條件未能於指定日期及時間前達成或獲豁免，則全球發售將告失效，並將立即知會聯交所。本公司將於香港公開發售失效後的下一個營業日在聯交所網站 www.hkexnews.hk 及本公司網站 www.muyuanfoods.com 刊發有關失效通知。在該情況下，所有申請股款將根據「如何申請香港發售股份－D. 寄發／領取H股股票及退回申請股款」一節所載條款不計利息退回。同時，所有申請股款將存放於收款銀行或根據香港法例第155章銀行業條例(經修訂)獲發牌的其他香港銀行的單獨銀行賬戶內。

香港公開發售及國際發售各自須待(其中包括)另一項發售成為無條件且並無根據其條款終止方告完成。

預期發售股份的H股股票僅在(i)全球發售在所有方面均已成為無條件；及(ii)「承銷－承銷安排及開支－香港公開發售－終止理由」一節所述終止權利未獲行使的情況下，方會於上市日期上午八時正成為有效的所有權憑證。投資者於取得H股股票前或於H股股票成為有效的所有權憑證前買賣H股，須自行承擔所有風險。

申請在聯交所上市

我們已向上市委員會申請批准已發行及根據全球發售將予發行的H股(包括因超額配股權獲行使而可能發行的任何H股)於聯交所主板上市及買賣，以及將未上市股份轉換為H股。

H股將合資格獲納入中央結算系統

本公司已作出一切所需安排，使H股獲納入由香港結算設立及運作的中央結算系統。

倘聯交所批准H股上市及買賣，且本公司符合香港結算的股份收納規定，H股將獲香港結算接納為合資格證券，自H股開始在聯交所買賣之日或香港結算選擇的任何其他日期起，可於中央結算系統寄存、結算及交收。聯交所參與者之間的交易須於任何交易日後第二個結算日於中央結算系統交收。

中央結算系統的一切活動均須受不時生效的《香港結算一般規則》及《香港結算運作程序規則》規限。

買賣安排

假設香港公開發售於2026年2月6日（星期五）上午八時正或之前在香港成為無條件，則預期H股於2026年2月6日（星期五）上午九時正開始在聯交所買賣。

H股將以每手100股H股為單位買賣，H股的股份代號將為2714。

致香港發售股份投資者的重要通知

全電子化申請程序

我們已就香港公開發售採取全電子化申請程序。申請程序如下。

本招股章程已刊載於聯交所網站 www.hkexnews.hk「披露易>新上市>新上市資料」頁面及我們的網站 www.muyuanfoods.com。

本招股章程內容與根據公司（清盤及雜項條文）條例第342C條送呈香港公司註冊處處長登記的招股章程相同。

A. 申請香港發售股份

1. 可提出申請的人士

倘閣下或閣下代為申請的受益人符合下列各項條件，則可申請香港發售股份：

- 年滿18歲或以上；及
- 擁有香港地址（僅適用於網上白表服務）。

除非上市規則允許或聯交所授予我們豁免及／或同意，否則閣下或閣下代為申請的受益人若為下列人士，即不得申請任何香港發售股份：

- 現有股東或緊密聯繫人；或
- 董事或監事或其任何緊密聯繫人。

2. 申請渠道

香港公開發售將於香港時間**2026年1月29日（星期四）**上午九時正開始，至**2026年2月3日（星期二）**中午十二時正結束。

閣下可通過以下其中一種申請渠道申請認購香港發售股份：

申請渠道	平台	目標投資者	申請時間
網上白表服務...	www.hkeipo.hk	擬收取實體H股股票的投資者。申請獲接納的香港發售股份將以閣下自身名義配發及發行。	香港時間2026年1月29日（星期四）上午九時正至2026年2月3日（星期二）上午十一時三十分。
			完成網上白表申請全數付款截止時間為香港時間2026年2月3日（星期二）中午十二時。
香港結算 EIPO渠道...	按照閣下的指示，閣下的經紀或託管商（須是香港結算參與者），通過香港結算的FINI系統代閣下提交EIPO申請	不擬收取實體H股股票的投資者。申請獲接納的香港發售股份將以香港結算代理人名義配發及發行，直接存入中央結算系統並存入閣下指定的香港結算參與者股份戶口。	請聯絡閣下的經紀或託管商查詢可作出指示的最早時間及截止時間，因該時間可能因經紀或託管商而異。

網上白表服務及香港結算EIPO渠道均存在能力上的限制及服務中斷的可能，閣下宜避免待到最後申請日期方申請香港發售股份。

通過網上白表服務提出申請者，一經通過網上白表服務就閣下本身利益或為閣下利益發出申請香港發售股份的申請指示並完成支付相關股款，即被視為已提出實際申請。倘閣下由他人代為發出**電子認購指示**，則將被視為已聲明僅有一套**電子認購指示**是為閣下利益發出。倘閣下為另一人士的代理，則將被視為已聲明僅為所代理人士的利益發出一套**電子認購指示**，以及閣下經正式授權以代理身份發出有關指示。

為釋疑起見，倘根據網上白表服務發出超過一份申請指示，並取得不同付款參考編號，但並無就特定參考編號全數繳足股款，則不構成實際申請。

倘通過網上白表服務提出申請，閣下將被視為已授權網上白表服務供應商根據本招股章程所載條款及條件（按網上白表服務的條款及條件補充及修訂）提出申請。

一經指示閣下的經紀或託管商通過香港結算EIPO渠道代表閣下申請香港發售股份，閣下（倘屬聯名申請人，則各申請人共同及個別）即被視為已指示及授權香港結算安排香港結算代理人（以有關香港結算參與者代名人身份行事）代表閣下申請香港發售股份，並代表閣下作出本招股章程及其任何補充文件所述全部事項。

倘通過香港結算EIPO渠道申請香港發售股份，閣下向香港結算發出申請指示又或由他人為閣下利益而向香港結算發出申請指示（此情況下將由香港結算代理人代表閣下提出申請），而在香港公開發售結束時有關申請指示並未被撤銷或以其他方式失效，即視作已提出實際申請。

香港結算代理人僅作為閣下的代名人行事，香港結算及香港結算代理人均毋須就香港結算或香港結算代理人為代表閣下申請香港發售股份而採取的任何行動又或就任何違反本招股章程條款及條件的情況而對閣下或任何其他人士負責。

3. 申請所需資料

閣下提交申請時必須提供以下資料：

個人申請人	公司申請人
• 身份證明文件所示全名² • 身份證明文件的發出國家或司法管轄區 • 身份證明文件種類，按以下優先次序排列 i. 香港身份證；或 ii. 國民身份證明文件；或 iii. 護照；及 • 身份證明文件號碼	• 身份證明文件所示全名² • 身份證明文件的發出國家或司法管轄區 • 身份證明文件種類，按以下優先次序排列 i. 法人機構識別編碼註冊文件；或 ii. 公司註冊證明書；或 iii. 商業登記證；或 iv. 其他同等文件；及 • 證明文件號碼

附註：

1. 倘閣下通過網上白表服務提出申請，須提供有效的電郵地址、聯絡電話號碼及香港地址，亦須聲明閣下提供的身份資料符合下文附註2所述的規定。特別是，倘閣下無法提供香港身份證號碼，則必須確認閣下並無持有香港身份證。聯名申請人不得超過四名。倘閣下為公司，申請人須使用個人股東全名。
2. 申請人必須使用身份證明文件所示的全名，且姓氏、名字、中間名及其他姓名(如有)必須按照身份證明文件上所示的順序輸入。倘申請人的身份證明文件同時包含中英文名稱，則兩者皆須提供，否則以中文或英文名稱作申請皆可。申請人須嚴格遵從其身份證明文件類別的優先次序，倘個人申請人持有有效的香港身份證(包括香港居民及香港永久性居民)，則於申請認購公開發售的股份時必須使用香港身份證號碼。同樣地，對於公司申請人，倘實體擁有法人機構識別編碼註冊文件，則須使用法人機構識別編碼註冊文件編號作申請。
3. 倘申請人為受託人，則須取得上文所載受託人的客戶身份識別信息(「客戶身份識別信息」)。倘申請人為投資基金(即集體投資計劃，或CIS)，則如上文所述，則須提供資產管理公司或個別基金(如適用)的客戶身份識別信息(已於經紀開設交易賬戶)。

4. 根據市場慣例，FINI聯名賬戶持有人的最高數目上限為4名。
5. 倘閣下以代名人身份提出申請，則閣下必須提供：(i)身份證明文件的全名（如身份證明文件所示）、身份證明文件的簽發國家或司法管轄區、身份證明文件類別；及(ii)各實益擁有人（或如屬聯名實益擁有人，則為各聯名實益擁有人）的身份證明文件號碼。倘閣下並無填寫上述資料，則有關申請將被視為以閣下為受益人而遞交。
6. 倘閣下作為非上市公司提出申請，而(i)該公司的主要業務為買賣證券；及(ii)閣下對該公司行使法定控制權，則該項申請將被視為閣下的利益提出，而閣下須於上述申請中提供所需資料。

「非上市公司」指其股本證券並無在聯交所或任何其他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

「法定控制權」指閣下：

- 控制該公司董事會的組成；
- 控制該公司一半以上的投票權；或
- 持有該公司一半以上已發行股本（不包括無權參與超逾指定金額以外的利潤或資本分派的任何部分股本）。

就通過香港結算EIPO渠道提出申請並根據授權書提出申請的人士而言，我們及整體協調人（作為我們的代理）可酌情考慮在我們認為合適的任何條件下（包括出示授權證明）是否接納有關申請。

未能提供任何所需資料可能會導致閣下的申請被拒絕。

4. 獲准申請的香港發售股份數目

每手買賣單位.....：100股H股

獲准申請的香港發售股份數目及申請／成功配發時應付款項.....：香港發售股份僅可以特定每手買賣單位申請。請參閱下表有關各特定每手買賣單位的應付金額。

最高發售價為每股股份39.00港元。

倘閣下通過香港結算EIPO渠道提出申請，閣下的經紀或託管商可要求閣下預付申請所需股款，款額由經紀或託管商根據香港適用法律法規釐定。閣下須負責遵守閣下的經紀或託管商就閣下所申請的香港發售股份而施行的預付款項規定。

指示閣下的經紀或託管商通過香港結算EIPO渠道代表閣下申請香港發售股份，即表示閣下（如屬聯名申請人，則各申請人共同及個別）被視為已指示及授權香港結算促使香港結算代理人（作為相關香港結算參與者的代名人）安排從閣下的經紀或託管商於指定銀行的相關代名人銀行賬戶中扣除款項，以支付發售價、經紀佣金、香港證監會交易徵費、聯交所交易費及會財局交易徵費。

倘閣下通過網上白表服務提出申請，閣下可參閱下表了解閣下所選擇H股數目應付款項。閣下須於申請香港發售股份時悉數支付各自的最高應付金額。

如何申請香港發售股份

所申請 香港發售 股份數目	申請／成功 配發股份時 應付最高金額 ⁽²⁾ 港元	所申請 香港發售 股份數目	申請／成功 配發股份時 應付最高金額 ⁽²⁾ 港元	所申請 香港發售 股份數目	申請／成功 配發股份時 應付最高金額 ⁽²⁾ 港元	所申請 香港發售 股份數目	申請／成功 配發股份時 應付最高金額 ⁽²⁾ 港元
100	3,939.34	3,500	137,876.60	70,000	2,757,532.06	3,000,000	118,179,945.00
200	7,878.66	4,000	157,573.25	80,000	3,151,465.20	4,000,000	157,573,260.00
300	11,818.00	4,500	177,269.92	90,000	3,545,398.36	5,000,000	196,966,575.00
400	15,757.32	5,000	196,966.58	100,000	3,939,331.50	6,000,000	236,359,890.00
500	19,696.66	6,000	236,359.89	200,000	7,878,663.00	7,000,000	275,753,205.00
600	23,635.99	7,000	275,753.20	300,000	11,817,994.50	8,000,000	315,146,520.00
700	27,575.32	8,000	315,146.52	400,000	15,757,326.00	9,000,000	354,539,835.00
800	31,514.65	9,000	354,539.84	500,000	19,696,657.50	10,000,000	393,933,150.00
900	35,453.98	10,000	393,933.16	600,000	23,635,989.00	13,697,600 ⁽¹⁾	539,593,871.54
1,000	39,393.31	20,000	787,866.30	700,000	27,575,320.50		
1,500	59,089.98	30,000	1,181,799.46	800,000	31,514,652.00		
2,000	78,786.64	40,000	1,575,732.60	900,000	35,453,983.50		
2,500	98,483.29	50,000	1,969,665.76	1,000,000	39,393,315.00		
3,000	118,179.95	60,000	2,363,598.90	2,000,000	78,786,630.00		

- (1) 閣下可申請的香港發售股份數目上限，佔初步提呈發售香港發售股份的50%。
- (2) 應付金額包括經紀佣金、香港證監會交易徵費、聯交所交易費及會財局交易徵費。若申請成功，經紀佣金將付予交易所參與者（定義見上市規則）或網上白表服務供應商（適用於透過網上白表服務申請渠道作出的申請），而香港證監會交易徵費、聯交所交易費及會財局交易徵費將分別付予香港證監會、聯交所及會財局。

5. 禁止重複申請

除非 閣下為代名人並按本節「A.申請香港發售股份－3.申請所需資料」一段規定在申請時提供有關投資者的資料，否則 閣下或 閣下的聯名申請人不得為 閣下本身的利益提出超過一份申請。倘 閣下疑屬遞交或安排遞交超過一份申請， 閣下的所有申請將遭拒絕受理。

通過(i)網上白表服務；(ii)香港結算EIPO渠道；或(iii)同時通過兩種渠道作出的重複申請均被禁止並將遭拒絕受理。倘 閣下通過網上白表服務或香港結算EIPO渠道提出申請，則 閣下或 閣下為其利益提出申請的人士不得再申請全球發售中任何發售股份。

H股證券登記處將所有申請錄入系統，並根據證券登記公司總會有限公司發出的《處理重複／疑屬重複申請的最佳應用指引》(「**最佳應用指引**」) 識別具有相同名稱及身份證明文件號碼的疑屬重複申請。

由於申請須遵守個人資料收集聲明，顯示的身份證明文件號碼乃予以遮蓋。

6. 申請的條款及條件

一經通過**網上白表服務**或香港結算EIPO渠道申請香港發售股份，閣下(或在某些情況下將是由香港結算代理人代表閣下作出以下事項)：

- (i) 承諾簽立所有相關文件，並指示及授權我們及／或整體協調人作為我們的代理為閣下簽立任何文件，並代表閣下處理一切必要事務，以便根據公司章程的規定，以閣下或香港結算代理人的名義登記閣下獲分配的任何香港發售股份，及(倘若閣下通過香港結算EIPO渠道提出申請)代表閣下將所配發的香港發售股份直接存入中央結算系統，記存於閣下指定的香港結算參與者的股份戶口；
- (ii) 確認閣下已閱讀並了解本招股章程及**網上白表服務**的指定網站(或閣下與閣下**經紀或託管商**訂立的協議(視乎情況而定))所載的條款及條件以及申請程序，並同意受其約束；
- (iii) (倘若閣下通過香港結算EIPO渠道提出申請)同意閣下的**經紀或託管商**與香港結算訂立的參與者協議所載列的安排、承諾及保證，並遵從《香港結算一般規則》及《香港結算運作程序規則》發出申請香港發售股份的申請指示；
- (iv) 確認閣下知悉本招股章程內有關發售及銷售股份的限制，而該等限制並不適用於閣下或閣下代為申請的受益人；
- (v) 確認閣下已細閱本招股章程及其任何補充文件，提出申請(或安排提出閣下的申請(視乎情況而定))時也僅依據當中載列的資料及陳述，而不會依賴任何其他資料或陳述；

- (vi) 同意聯席保薦人、整體協調人、聯席全球協調人、聯席賬簿管理人、聯席牽頭經辦人、資本市場中介人、承銷商、彼等或本公司各自的任何董事、高級職員、僱員、合夥人、代理、顧問及任何其他參與全球發售的各方（「相關人士」）、H股證券登記處及香港結算均毋須對本招股章程以及其任何補充文件並未載列的任何資料及陳述負責；
- (vii) 同意就本節「－G. 個人資料－3. 目的及4. 轉交個人資料」項下的目的向我們、相關人士、H股證券登記處、香港結算、香港結算代理人、聯交所、香港證監會及任何其他法定監管機關或政府部門或遵照其他法例、規則或規定披露申請詳情及閣下的個人資料，以及任何其他可能須提供的有關閣下及閣下為其利益而提出申請人士的個人資料；
- (viii) 同意（在不影響閣下的申請（或香港結算代理人的申請（視乎情況而定））一經接納後閣下可能擁有的任何其他權利下）閣下不會因無意的失實陳述而撤銷申請；
- (ix) 同意在公司（清盤及雜項條文）條例第44A(6)條的規限下，由閣下或香港結算代理人代表閣下提出的申請一經接納即不可撤回，而申請獲接納與否將以H股證券登記處按本節「－B. 公佈結果」一段訂明的時間及方式公佈抽籤結果作為憑證；
- (x) 確認閣下知悉本節「－C. 閣下將不獲分配香港發售股份的情況」一段所述的情況；
- (xi) 同意閣下的申請或香港結算代理人的申請、任何對申請的接納及由此產生的合約均受香港法例規管及按其詮釋；
- (xii) 同意遵守公司條例、公司（清盤及雜項條文）條例、公司章程以及香港以外任何地區適用於閣下的申請的法例，且我們或相關人士一概不會因接納閣下的購買要約，或閣下在本招股章程所載的條款及條件項下的權利及責任所引致的任何行動，而違反香港境內及／或境外的任何法例；

- (xiii) 確認(a) 閣下的申請或香港結算代理人代表 閣下提出的申請並非由本公司、本公司或其任何子公司的任何董事、最高行政人員、主要股東或現有股東或彼等的任何緊密聯繫人直接或間接出資；及(b) 閣下並非慣於亦不會慣於接收本公司、本公司或其任何子公司的任何董事、最高行政人員、主要股東或現有股東或彼等的任何緊密聯繫人就有關以 閣下名義登記的H股或由 閣下以其他方式持有的H股的收購、出售、投票表決或以其他方式進行的處置作出的指示；
- (xiv) 保證 閣下提供的資料真實及準確；
- (xv) 確認 閣下明白我們及整體協調人將依賴 閣下的聲明及陳述，以決定是否向 閣下分配任何香港發售股份，而倘若 閣下作出虛假聲明，則可能被檢控；
- (xvi) 同意接納所申請數目或根據申請分配予 閣下但數目較少的香港發售股份；
- (xvii) 聲明及表示此乃 閣下為 閣下本身或 閣下為其利益而提出申請的人士所提出及擬提出的唯一申請；
- (xviii) 如本申請是為 閣下本身的利益提出) 保證 閣下不曾亦不會為 閣下的利益直接或間接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或通過**網上白表**服務的申請渠道或交由作為 閣下代理的任何人士或任何其他人士而提出其他申請；及
- (xix) (倘若 閣下作為代理為另一人士的利益提出申請) 保證(1) 閣下(作為代理或為該人士利益)或該人士或任何其他作為該人士代理的人士不曾亦不會向香港結算及**網上白表**服務供應商發出**電子認購指示**提出其他申請；及(2) 閣下獲正式授權作為該人士的代理代為發出電子認購指示。

B. 公佈結果

分配結果

閣下可通過以下方式查詢 閣下是否獲成功分配任何香港發售股份：

平台	日期／時間
通過網上白表服務或香港結算EIPO渠道申請：	
網站 於 www.hkeipo.hk/IPOResult (或 www.tricor.com.hk/ipo/result) 中的「配發結果」頁面使用「按身份 證搜索」功能查閱。	2026年2月5日(星期四)下 午十一時正至2026年2月 11日(星期三)午夜十二時 正(香港時間)全日24小時
有關(i)使用網上白表服務及香港結算 EIPO渠道的全部或部分獲接納申 請人；及(ii)有條件配發予彼等的 香港發售股份數目的完整名單及資 料將於 www.hkeipo.hk/IPOResult 或 www.tricor.com.hk/ipo/result 內顯示	
聯交所網站 www.hkexnews.hk 及我 們的網站 www.muyuanfoods.com 將提供H股證券登記處上述網站的 鏈接。	不遲於2026年2月5日(星期 四)下午十一時正(香港時 間)
電話 +852 3691 8488－H股證券登記處提 供的分配結果電話查詢熱線	2026年2月6日(星期五)至 2026年2月11日(星期三) 營業日上午九時正至下午 六時正(香港時間)

倘若閣下通過香港結算EIPO渠道提出申請，則亦可由2026年2月4日（星期三）下午六時正（香港時間）起向閣下的經紀或託管商查詢。

香港結算參與者於2026年2月4日（星期三）下午六時正（香港時間）起全日24小時均可登錄FINI查看分配結果，如有任何資料不符，須在可行的情況下盡快知會香港結算。

分配公告

我們預期將不遲於2026年2月5日（星期四）下午十一時正（香港時間）前在聯交所網站 www.hkexnews.hk 及我們的網站 www.muyuanfoods.com 公佈國際發售的踴躍程度、香港公開發售的申請認購水平及香港發售股份的分配基準。

C. 閣下將不獲分配香港發售股份的情況

閣下應注意，在下列情況中，閣下或閣下為其利益提出申請的人士將不獲分配香港發售股份：

1. 倘閣下的申請遭撤回：

閣下的申請或香港結算代理人代表閣下提出的申請可根據公司（清盤及雜項條文）條例第44A(6)條撤回。

2. 倘我們或我們的代理行使酌情權拒絕閣下的申請：

我們、整體協調人、H股證券登記處及彼等各自的代理及代名人可全權酌情拒絕或接納任何申請，或僅接納任何部分的申請，而毋須就此提供任何理由。

3. 倘香港發售股份的分配無效：

倘聯交所並無在下列期間內批准H股上市，香港發售股份的分配即告無效：

- 截止辦理申請登記日期起計三個星期內；或
- 倘聯交所在截止辦理申請登記日期後三個星期內知會我們有關較長期間，則最多在截止辦理申請登記日期後六個星期的較長時間內。

4. 倘：

- 閣下提出重複或疑屬重複申請。有關重複申請的定義，請參閱本節「—A.申請香港發售股份—5.禁止重複申請」一段；
- 閣下的申請指示不完整；
- 閣下並無正確付款（或確認資金，視情況而定）；
- 承銷協議並無成為無條件或被終止；或
- 我們或整體協調人相信接納 閣下的申請將導致其或我們違反適用的證券法或其他法例、規則或法規。

5. 倘若配發H股的股款結算失敗：

根據香港結算參與者與香港結算協定的安排，香港結算參與者須於抽籤進行前已在其指定銀行中預留充足的申請資金。香港發售股份抽籤完畢後，收款銀行會從香港結算參與者的指定銀行收取用於結算每名香港結算參與者實際獲配發的香港發售股份所需的金額。

股款有結算失敗的風險。萬一發生代表 閣下結算配發股份股款的香港結算參與者（或其指定銀行）結算款項失敗的極端情況，香港結算將聯絡違約香港結算參與者及其指定銀行確定結算失敗的原因，並要求該違約香港結算參與者糾正或促使糾正結算失敗的問題。

然而，倘若上述結算責任確定未能履行，受影響的香港發售股份將重新分配至國際發售。 閣下通過經紀或託管商申請的香港發售股份可能會受影響（視乎結算失敗的程度）。在極端情況下， 閣下會因該香港結算參與者結算股款失敗而不獲分配任何香港發售股份。 閣下若因股款結算失敗而不獲分配香港發售股份，我們、相關人士、H股證券登記處及香港結算現時及日後一概不負責。

D. 寄發／領取H股股票及退回申請股款

閣下將就香港公開發售中獲配發的全部香港發售股份獲發一張H股股票（通過香港結算EIPO渠道作出的申請所獲發的H股股票則如下文所述存入中央結算系統）。

我們不就H股發出臨時所有權文件，亦不就申請時繳付的款項發出收據。

只有在全球發售已成為無條件以及「承銷」一節所述的終止權利未有行使的情況下，H股股票方會於2026年2月6日（星期五）上午八時正（香港時間）成為有效證書。投資者如在獲發H股股票前或H股股票成為有效證書前買賣H股，須自行承擔一切風險。

我們保留權利在申請股款過戶前保留任何H股股票及（如適用）任何多收申請股款。

如何申請香港發售股份

以下載列相關程序及時間：

	網上白表服務	香港結算EIPO渠道
寄發／領取H股股票¹		
申請認購1,000,000股或以上香港發售股份.....	親身前往H股證券登記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夏慤道16號遠東金融中心17樓)領取。	H股股票將以香港結算代理人的名義發出，並存入中央結算系統，記存於閣下指定的香港結算參與者的股份戶口
	時間： 2026年2月6日(星期五)上午九時正至下午一時正(香港時間)。如閣下為個人申請人，閣下不得授權任何其他人士代為領取。如閣下為公司申請人，閣下的授權代表須攜同蓋上公司印鑑的公司授權書領取。	閣下毋須採取任何行動
	個人及授權代表均須於領取時出示H股證券登記處接納的身份證明文件。	
	註： 如沒有在指定領取時間親身領取閣下的H股股票，有關股票將以普通郵遞方式寄往有關申請指示所示地址，郵誤風險由閣下承擔。	

¹ 除於2026年2月5日(星期四)上午香港懸掛八號或以上熱帶氣旋警告信號、黑色暴雨警告信號及／或「極端情況」公告生效，導致相關H股股票無法及時寄發予香港結算外，本公司將促使H股證券登記處根據彼等協定的應急安排安排交付支持文件及H股股票。閣下可參閱本節「E. 惡劣天氣下的安排」。

如何申請香港發售股份

網上白表服務

香港結算EIPO渠道

申請少於1,000,000股
香港發售股份

閣下的H股股票將以普通郵遞方式寄往有關申請指示所示地址，郵誤風險由閣下承擔。

日期：2026年2月5日
(星期四)

多收 閣下申請股款的退款機制

日期 2026年2月6日(星期五) 視乎閣下與閣下經紀或託管商之間的安排

責任人士 H股證券登記處 閣下的經紀或託管商

通過單一銀行賬戶
繳付申請股款

向閣下指定的銀行賬戶發出網上白表電子自動退款指示

閣下的經紀或託管商將根據閣下與其協定的安排向閣下指定的銀行賬戶退款

通過多個銀行賬戶
繳付申請股款

退款支票將通過普通郵遞方式寄往申請指示所示地址，郵誤風險由閣下承擔。

E. 惡劣天氣下的安排

開始及截止辦理申請登記

倘出現以下情況，則不會於2026年2月3日（星期二）開始或截止辦理申請登記：

- 懸掛八號或以上熱帶氣旋警告信號；
- 黑色暴雨警告；及／或
- 極端情況，

（統稱「惡劣天氣信號」），

於2026年2月3日（星期二）上午九時正至中午十二時正期間任何時間在香港生效。

有關認購申請將改於下一個營業日的上午十一時四十五分至中午十二時正開始辦理及／或於中午十二時正截止辦理，而該營業日在上午九時正至中午十二時正期間沒有惡劣天氣信號生效。

有意投資者務須注意，延遲開始／截止辦理認購申請可能會令上市日期有所延誤。如本招股章程「預期時間表」一節所述的日期有變，我們會於聯交所網站 www.hkexnews.hk 及我們的網站 www.muyuanfoods.com 登載經修訂時間表的公告。

倘惡劣天氣信號於2026年2月5日（星期四）懸掛，H股證券登記處會作出適當的安排，將H股股票發送至中央結算系統證券存管處的服務櫃台，以供在2026年2月6日（星期五）買賣。

倘若2026年2月5日（星期四）懸掛惡劣天氣訊號，就申請少於1,000,000股香港發售股份而言，實體H股股票將於惡劣天氣信號減弱或取消後郵局重新開放時以普通郵遞方式寄發（例如2026年2月5日（星期四）下午或2026年2月6日（星期五））。

倘若2026年2月6日（星期五）懸掛惡劣天氣訊號，就申請多於1,000,000股香港發售股份而言，可於惡劣天氣信號減弱或取消後於H股證券登記處的辦事處親身領取實體H股股票（例如2026年2月6日（星期五）下午或2026年2月9日（星期一））。

有意投資者務須注意，若選擇收取以本身名義發出的H股實體股票，收到H股股票的時間或會較遲。

F. H股獲准納入中央結算系統

倘若聯交所批准H股於聯交所上市及買賣，而我們亦符合香港結算的股份收納規定，H股將獲香港結算接納為合資格證券，自H股開始買賣日期或香港結算選擇的其他日期起可在中央結算系統內寄存、結算及交收。交易所參與者之間的交易須於交易日後第二個結算日在中央結算系統進行交收。

所有在中央結算系統進行的活動均須符合不時生效的《香港結算一般規則》及《香港結算運作程序規則》。

我們已作出一切讓H股獲准納入中央結算系統所需的必要安排。

閣下應就交收安排的詳情諮詢 閣下的經紀或其他專業顧問的意見，因為該等安排或會影響到 閣下的權利及權益。

G. 個人資料

以下個人資料收集聲明適用於本公司、H股證券登記處、收款銀行及相關人士所收集及持有有關 閣下的任何個人資料，如同其適用於香港結算代理人以外的申請人的個人資料一樣。有關個人資料可包括客戶識別編碼及 閣下的身份資料。一經向香港結算發出申請指示，即等同確認 閣下已閱讀、明白及同意以下個人資料收集聲明中的所有條款。

1. 個人資料收集聲明

此項個人資料收集聲明是向香港發售股份的申請人和持有人說明有關本公司及H股證券登記處有關個人資料和香港法例第486章《個人資料(私隱)條例》方面的政策和慣例。

2. 收集 閣下個人資料的原因

香港發售股份申請人及登記持有人以本身名義申請香港發售股份或轉讓或受讓香港發售股份時或尋求H股證券登記處的服務時，必須確保其向本公司或其代理及H股證券登記處提供的個人資料屬準確及最新的資料。

未能提供所要求的資料或提供不準確的資料可能導致 閣下申請香港發售股份被拒或延遲，或導致本公司或H股證券登記處無法落實轉讓或提供服務。此舉也可能妨礙或延遲登記或轉讓 閣下成功申請的香港發售股份及／或寄發 閣下應得的H股股票。

香港發售股份申請人及持有人所提供的個人資料如有任何錯誤，須立即通知本公司及H股證券登記處。

3. 目的

閣下的個人資料可被採用及以任何方式持有、處理及／或保存，以作下列用途：

- 處理 閣下的申請及退款支票及網上白表電子自動退款指示（如適用）、核實是否符合本招股章程載列的條款和申請程序以及公佈香港發售股份的分配結果；
- 遵守香港及其他地區的適用法律及規定；
- 以H股持有人（包括香港結算代理人（如適用））的名義登記新發行股份或轉讓或受讓股份；
- 存置或更新本公司股東名冊；
- 核實H股的申請人及持有人的身份以及辨識任何重複的H股申請；
- 便利香港發售股份抽籤程序；
- 確定H股持有人的受益權利，例如股息、供股和紅股等；
- 分發本公司及其子公司的通訊；
- 編製H股持有人的統計數據和資料；

- 披露有關資料以便就權益索償；及
- 與上述有關的任何其他附帶或相關目的及／或使本公司及H股證券登記處能履行對H股的申請人及持有人及／或監管機構承擔的責任及／或H股股的申請人及持有人不時同意的任何其他目的。

4. 轉交個人資料

本公司及H股證券登記處所持有關於香港發售股份申請人及持有人的個人資料將會保密，但本公司及H股證券登記處可以在為達到上述任何目的之必要情況下，向下列任何人士披露、獲取或轉交（無論在香港境內或境外）有關個人資料：

- 本公司委任的代理，例如財務顧問、收款銀行和主要海外證券登記處；
- 香港結算或香港結算代理人，彼等將會就根據其規則及程序提供服務或設施或執行其職能以及操作FINI及中央結算系統（包括香港發售股份申請人要求將有關股份存於中央結算系統）等目的而使用有關個人資料及將之轉交H股證券登記處；
- 向本公司或H股證券登記處提供與其各自業務營運有關的行政、電訊、電腦、付款或其他服務的任何代理、承包商或第三方服務供應商；
- 聯交所、香港證監會及任何其他法定監管機關或政府部門或遵照其他法例、規則或規定（包括就聯交所執行上市規則及香港證監會執行其法定職能等目的）；及
- 香港發售股份持有人與其進行或擬進行交易的任何人士或機構，例如彼等的銀行、律師、會計師或股票經紀等。

5. 個人資料的保留

本公司及H股證券登記處將按收集個人資料所需的用途保留香港發售股份申請人及持有人的個人資料。無需保留的個人資料將會根據香港法例第486章《個人資料（私隱）條例》銷毀或處理。

6. 查閱和更正個人資料

香港發售股份申請人及持有人有權確定本公司或H股證券登記處是否持有其個人資料，並有權索取有關該資料的副本及更正任何不準確資料。本公司和H股證券登記處有權就處理任何查閱資料的要求收取合理費用。所有查閱資料或更正資料的要求應按本招股章程「公司資料」一節所披露的或不時通知的本公司及H股證券登記處註冊地址，送交本公司的公司秘書或H股證券登記處的私隱事務合規主任。

以下第I-1至I-205頁為本公司申報會計師，畢馬威華振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伙)發出的報告全文，以供收錄於本招股章程。



就歷史財務資料出具的會計師報告致牧原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摩根士丹利亞洲有限公司、中信證券(香港)有限公司及高盛(亞洲)有限責任公司

緒言

本所(以下簡稱「我們」)就第I-4頁至I-205頁所載的牧原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貴集團」)的歷史財務資料出具報告，該等財務資料包括於2022年、2023年及2024年12月31日以及2025年9月30日的合併及母公司資產負債表，以及截至2022年、2023年及2024年12月31日各年度以及截至2025年9月30日止九個月(「往績記錄期」)的合併及母公司利潤表、合併及母公司現金流量表、合併及母公司股東權益變動表，以及重大會計政策資料及其他解釋資料(統稱為「歷史財務資料」)。第I-4頁至I-205頁所載的歷史財務資料構成本報告的一部分，乃供載入貴公司於2026年1月29日就貴公司H股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首次上市而擬備的招股章程(「招股章程」)內。

董事就歷史財務資料須承擔的責任

貴公司董事負責根據歷史財務資料附註一所載的編製及呈列基準，編製真實且公允反映的歷史財務資料，並負責實施貴公司董事認為必要的內部控制，以確保所編製的歷史財務信息不存在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

申報會計師的責任

我們的責任為就歷史財務資料發表意見，並向閣下匯報我們的意見。我們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投資通函呈報準則》第200號「投資通函內就歷史財務資料出具之會計師報告」執行工作。該準則規定我們須遵守道德準則並計劃及開展工作，以就歷史財務資料是否存在重大錯誤陳述作出合理保證。

我們的工作涉及執行程序以獲取與歷史財務資料金額及披露事項有關的憑證。所選擇的程序取決於申報會計師的判斷，包括評估由於欺詐或錯誤導致歷史財務資料出現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於作出該等風險評估時，申報會計師考慮與實體根據歷史財務資料附註一所載編製及呈列基準擬備真實公允的歷史財務資料相關的內部控制，以設計適當的程序，但目的並非對實體內部控制的有效性發表意見。我們的工作亦包括評價董事所採用的會計政策的恰當性及作出會計估計的合理性，以及評價歷史財務資料的整體列報方式。

我們相信，我們所獲得的憑證能充足及適當地為我們的意見提供基礎。

意見

我們認為，就會計師報告而言，歷史財務資料已根據歷史財務資料附註一所載編製及呈列基準真實而公允地反映貴集團及貴公司於2022年、2023年及2024年12月31日以及2025年9月30日的合併及母公司財務狀況以及貴集團及貴公司於往績記錄期的合併及母公司經營成果和現金流量。

非完整財務期間相應財務資料之審閱

我們已審閱 貴集團非完整財務期間相應財務資料，該等財務資料包括截至2024年9月30日九個月的合併及母公司利潤表、合併及母公司現金流量表、合併及母公司股東權益變動表，以及其他解釋資料（統稱為「非完整財務期間相應財務資料」）。貴公司董事負責根據歷史財務資料附註一所載的編製及呈列基準，編製並呈列非完整財務期間相應財務資料。我們的責任為基於我們的審閱對非完整財務期間相應財務資料發表結論。我們已根據《中國註冊會計師審閱準則第2101號－財務報表審閱》進行審閱。審閱工作包括主要向負責財務及會計事項的人員查詢，並應用分析和其他審閱程序。由於審閱的範圍遠小於根據中國註冊會計師審計準則進行的審計範圍，故不能保證我們會注意到審計中可能發現的所有重大事項。因此，我們不發表任何審計意見。根據我們的審閱工作，我們並未發現任何事項令我們相信，就本會計師報告而言，非完整財務期間相應財務資料在所有重大方面未根據歷史財務資料附註一所載的編製及呈列基準編製。

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及《公司（清盤及雜項條文）條例》須呈報事項

調整

於擬備歷史財務資料時，概無對第I-4頁界定的相關財務報表作出調整。

股息

我們提述歷史財務資料附註四、41，當中載有 貴公司於往績記錄期派付股息的資料。

畢馬威華振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

中國 北京

東長安街1號

東方廣場

畢馬威大樓8層

2026年1月29日

歷史財務資料

下文所載歷史財務資料構成本會計師報告的組成部分。

貴集團往績記錄期的合併財務報表是歷史財務資料的基礎，乃由畢馬威華振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伙）基於與 貴公司單獨的聘用條款根據中國註冊會計師審計準則審核（「相關財務報表」）。

合併資產負債表

(以人民幣列示)

		於12月31日			於9月30日
	附註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資產					
流動資產：					
貨幣資金.....	四、1	20,793,548,584.65	19,429,106,263.01	16,951,642,855.00	19,035,214,044.41
交易性金融資產.....	四、2	3,041,536.82	21,184,000.00	2,886,840.00	2,208,296,144.65
應收票據.....	四、3	60,000,000.00	129,090,000.00	152,900,000.00	208,473,480.50
應收賬款.....	四、4	176,590,994.75	167,836,981.59	231,188,535.57	467,110,780.80
預付款項.....	四、5	2,101,539,155.37	535,050,361.12	524,347,851.25	481,672,060.15
其他應收款.....	四、6	492,775,020.47	175,547,675.62	90,551,665.56	57,524,966.20
存貨.....	四、7	38,251,719,104.60	41,930,812,919.17	41,969,838,456.65	36,520,289,325.05
其他流動資產.....	四、8	699,133,375.61	1,194,170,765.71	1,395,245,001.82	1,575,756,465.68
流動資產合計.....		62,578,347,772.27	63,582,798,966.22	61,318,601,205.85	60,554,337,267.44
非流動資產：					
長期股權投資.....	四、9	581,847,949.59	718,748,080.54	903,747,850.94	939,196,502.07
其他權益工具投資.....	四、10	143,000,000.00	106,524,594.25	106,524,594.25	88,732,025.63
投資性房地產.....	四、11	125,537,160.44	109,199,197.68	103,194,397.62	98,690,797.58
固定資產.....	四、12	106,358,717,863.88	112,150,493,445.44	106,751,360,258.78	101,353,281,667.56
在建工程.....	四、13	7,441,270,850.48	2,308,343,400.07	2,018,203,532.86	3,227,149,012.29
生產性生物資產.....	四、14	7,334,832,511.90	9,315,122,160.11	9,355,138,722.11	7,741,801,401.33
使用權資產.....	四、15	6,682,770,525.52	5,274,127,008.31	5,122,362,401.24	4,728,890,053.41
無形資產.....	四、16	952,350,367.80	1,155,187,832.48	1,186,610,682.35	1,205,944,342.61
長期待攤費用.....	四、17	12,642,313.65	65,078,016.51	62,200,791.24	56,805,392.48
遞延所得稅資產.....	四、18	65,805,671.17	69,452,821.28	100,762,251.66	127,419,158.46
其他非流動資產.....	四、19	670,488,812.30	549,478,379.35	620,017,142.02	633,672,012.52
非流動資產合計.....		130,369,264,026.73	131,821,754,936.02	126,330,122,625.07	120,201,582,365.94
資產總計.....		192,947,611,799.00	195,404,553,902.24	187,648,723,830.92	180,755,919,633.38

隨附附註構成歷史財務資料的一部分。

	附註	2022年	於12月31日 2023年	2024年	於9月30日 2025年
負債和股東權益					
流動負債：					
短期借款	四、21	29,165,439,679.99	46,929,024,084.71	45,257,669,125.09	39,760,262,858.02
交易性金融負債		—	—	—	694,260.00
應付票據	四、22	3,157,054,048.07	2,513,903,720.49	2,723,724,853.68	2,095,063,771.80
應付賬款	四、23	25,186,203,024.02	23,463,033,895.99	17,993,020,605.06	12,306,405,043.65
合同負債	四、24	849,730,442.94	570,960,230.30	599,509,850.21	907,896,945.58
應付職工薪酬	四、25	1,543,858,746.62	1,340,395,662.34	1,106,514,953.67	705,427,012.73
應交稅費	四、26	154,775,289.00	56,076,675.29	61,655,813.71	273,490,202.54
其他應付款	四、27	8,311,165,084.58	11,092,383,654.66	8,348,220,056.94	11,840,928,139.02
一年內到期的非流動負債	四、28	9,691,733,567.04	8,651,187,320.20	8,204,573,858.38	8,505,120,787.79
其他流動負債	四、29	107,216,533.16	42,074,470.18	1,181,623,633.17	403,693,403.40
流動負債合計		78,167,176,415.42	94,659,039,714.16	85,476,512,749.91	76,798,982,424.53
流動負債淨值		(15,588,828,643.15)	(31,076,240,747.94)	(24,157,911,544.06)	(16,244,645,157.09)
非流動負債：					
長期借款	四、30	10,646,385,315.97	9,863,454,832.92	8,797,453,756.82	7,924,528,346.39
應付債券	四、31	8,921,277,714.77	9,206,800,808.08	9,465,543,691.34	11,638,198,817.00
租賃負債	四、32	4,384,635,532.40	4,111,587,064.55	4,354,705,901.57	2,231,392,698.21
長期應付款	四、33	1,997,498,043.09	2,615,724,345.94	1,177,560,016.60	851,177,109.00
遞延收益	四、34	760,261,909.27	911,291,558.36	840,718,598.53	871,823,085.02
非流動負債合計		26,710,058,515.50	26,708,858,609.85	24,635,981,964.86	23,517,120,055.62
負債合計		104,877,234,930.92	121,367,898,324.01	110,112,494,714.77	100,316,102,480.15
股東權益：					
股本	四、35	5,472,283,869.00	5,465,350,578.00	5,462,767,761.00	5,462,771,029.00
其他權益工具	四、36	1,017,236,197.66	1,017,198,445.32	1,017,159,925.57	1,017,143,127.81
其中：					
優先股		—	—	—	—
永續債		—	—	—	—
資本公積	四、37	17,631,340,182.64	17,691,548,238.01	13,729,431,669.13	12,946,446,656.49
減：庫存股	四、38	2,084,422,931.59	2,818,870,388.83	2,999,995,136.61	4,049,917,635.58
其他綜合收益	四、39	3,041,536.82	(4,713,185.75)	(33,576,565.75)	(53,724,534.37)
盈餘公積	四、40	1,955,992,514.78	2,198,021,021.15	2,584,593,422.02	2,584,593,422.02
未分配利潤	四、41	47,787,878,960.00	39,279,516,665.20	52,271,396,781.65	58,963,018,682.04
歸屬於母公司股東權益合計		71,783,350,329.31	62,828,051,373.10	72,031,777,857.01	76,870,330,747.41
少數股東權益		16,287,026,538.77	11,208,604,205.13	5,504,451,259.14	3,569,486,405.82
股東權益合計		88,070,376,868.08	74,036,655,578.23	77,536,229,116.15	80,439,817,153.23
負債和股東權益總計		192,947,611,799.00	195,404,553,902.24	187,648,723,830.92	180,755,919,633.38

隨附附註構成歷史財務資料的一部分。

母公司資產負債表

(以人民幣列示)

		於12月31日			於9月30日
	附註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資產					
流動資產：					
貨幣資金.....	十五、1	5,052,211,309.66	8,417,334,728.97	6,241,488,259.54	11,965,557,797.52
交易性金融資產.....		2,725,036.82	21,140,800.00	2,851,840.00	432,541,134.30
應收票據.....		360,000,000.00	143,300,000.00	697,591,400.00	206,690,000.00
應收賬款.....	十五、2	6,349,376,814.20	2,130,074,158.53	1,490,963,098.11	1,535,355,508.25
預付款項.....		3,880,578,741.02	26,112,113.05	11,602,678.76	34,227,683.13
其他應收款.....	十五、3	53,713,922,050.01	43,000,203,390.02	45,710,631,616.32	61,717,182,798.81
其中：					
應收利息.....		—	—	—	—
應收股利.....		3,000,000,000.00	960,262.02	—	—
存貨.....	十五、4	630,049,106.69	697,436,781.34	705,698,433.07	740,396,742.28
其他流動資產.....		9,726,034.40	9,070,955.49	16,338,518.06	53,725,184.23
流動資產合計.....		69,998,589,092.80	54,444,672,927.40	54,877,165,843.86	76,685,676,848.52
非流動資產：					
長期股權投資.....	十五、5	61,699,429,452.83	73,465,767,782.90	82,898,802,520.89	85,545,117,213.85
固定資產.....	十五、6	1,046,759,560.82	1,054,037,797.03	970,615,221.92	1,170,685,625.56
在建工程.....		54,896,128.31	42,499,310.54	26,910,825.50	48,115,929.73
生產性生物資產.....		117,555,327.59	161,749,021.72	142,084,269.75	151,488,967.60
使用權資產.....		58,179,039.45	245,843,807.55	202,764,814.55	186,041,295.07
無形資產.....		32,100,545.99	138,145,252.63	134,273,723.34	131,609,044.19
長期待攤費用.....		—	46,063,855.28	39,071,487.09	37,167,710.14
其他非流動資產.....		242,073,899.74	39,879,757.88	46,389,855.03	58,938,421.33
非流動資產合計.....		63,250,993,954.73	75,193,986,585.53	84,460,912,718.07	87,329,164,207.47
資產總計.....		133,249,583,047.53	129,638,659,512.93	139,338,078,561.93	164,014,841,055.99

隨附附註構成歷史財務資料的一部分。

	附註	2022年	於12月31日 2023年	2024年	於9月30日 2025年
負債和股東權益					
流動負債：					
短期借款	十五、7	13,037,653,129.00	24,170,927,337.14	22,415,698,647.21	24,279,355,119.07
交易性金融負債		—	—	—	238,160.00
應付票據	十五、8	2,476,100,593.58	4,262,446,823.34	5,037,425,874.36	4,621,410,000.00
應付賬款	十五、9	458,160,994.96	615,235,954.40	2,263,190,997.31	3,099,137,781.22
合同負債		382,610,310.69	315,390,508.75	524,059,355.55	569,706,547.47
應付職工薪酬		81,978,165.66	57,741,632.85	46,651,652.02	28,425,287.33
應交稅費		103,650,228.73	3,584,390.58	6,789,956.60	23,404,740.47
其他應付款	十五、10	74,469,910,811.60	58,266,939,051.17	63,127,896,615.42	83,601,274,570.71
一年內到期的非流動負債	十五、11	1,222,619,202.05	1,111,120,022.33	2,198,544,994.03	3,614,827,308.29
其他流動負債		—	20,000,000.00	1,155,669,177.30	361,938,698.65
流動負債合計		92,232,683,436.27	88,823,385,720.56	96,775,927,269.80	120,199,718,213.21
流動負債淨值		(22,234,094,343.47)	(34,378,712,793.16)	(41,898,761,425.94)	(43,514,041,364.69)
非流動負債：					
長期借款	十五、12	1,400,681,556.27	2,823,009,673.21	5,187,829,293.30	6,237,003,974.70
應付債券	十五、13	8,921,277,714.77	9,206,800,808.08	9,465,543,691.34	11,638,198,817.00
租賃負債		43,677,788.56	229,944,666.47	191,012,863.83	171,908,163.53
長期應付款		—	—	24,364,289.17	12,196,469.31
遞延收益		24,189,083.37	25,854,305.77	24,981,347.63	37,441,341.42
非流動負債合計		10,389,826,142.97	12,285,609,453.53	14,893,731,485.27	18,096,748,765.96
負債合計		102,622,509,579.24	101,108,995,174.09	111,669,658,755.07	138,296,466,979.17
股東權益：					
股本	四、35	5,472,283,869.00	5,465,350,578.00	5,462,767,761.00	5,462,771,029.00
其他權益工具	四、36	1,017,236,197.66	1,017,198,445.32	1,017,159,925.57	1,017,143,127.81
其中：					
優先股		—	—	—	—
永續債		—	—	—	—
資本公積		17,705,416,705.24	17,903,195,897.64	17,891,640,689.43	17,019,085,254.60
減：庫存股	四、38	2,084,422,931.59	2,818,870,388.83	2,999,995,136.61	4,049,917,635.58
其他綜合收益		2,725,036.82	31,723,120.00	2,863,840.00	625,040.00
盈餘公積		1,955,992,514.78	2,198,021,021.15	2,584,593,422.02	2,584,593,422.02
未分配利潤		6,557,842,076.38	4,733,045,665.56	3,709,389,305.45	3,684,073,838.97
股東權益合計		30,627,073,468.29	28,529,664,338.84	27,668,419,806.86	25,718,374,076.82
負債和股東權益總計		133,249,583,047.53	129,638,659,512.93	139,338,078,561.93	164,014,841,055.99

隨附附註構成歷史財務資料的一部分。

合併利潤表

(以人民幣列示)

	附註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9月30日止九個月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2024年 (未經審計)	2025年
一、收入.....	四、42	124,826,212,177.74	110,860,727,714.40	137,946,892,076.87	96,775,125,566.31	111,790,004,878.72
減：營業成本.....	四、42	102,987,059,470.99	107,414,785,992.36	111,666,526,476.89	80,065,365,369.90	90,855,472,034.76
税金及附加.....	四、43	185,304,036.48	189,563,390.10	223,192,113.78	162,335,264.45	202,646,927.24
銷售費用.....	四、44	758,741,877.22	982,629,505.79	1,095,680,280.69	789,207,900.14	943,713,593.90
管理費用.....	四、45	4,201,403,857.32	3,876,278,534.16	3,331,717,607.87	2,688,276,990.82	2,741,455,314.71
研發費用.....	四、46	1,142,403,916.15	1,657,729,636.74	1,747,217,657.28	1,267,646,353.55	1,263,347,695.17
財務費用.....	四、47	2,907,716,277.46	3,054,136,191.99	2,975,449,911.06	2,285,137,859.51	1,950,978,061.16
其中：						
利息費用.....		2,889,858,125.59	3,239,357,630.51	3,177,468,228.97	2,430,135,550.44	2,024,669,174.63
利息收入.....		159,638,278.63	249,835,044.71	237,500,715.55	184,703,009.31	137,319,705.14
加：其他收益.....	四、48	2,188,567,446.35	2,805,639,552.51	3,010,397,096.76	2,552,428,801.75	2,028,722,476.96
投資收益／(損失).....	四、49	46,891,941.67	(6,388,843.39)	99,638,320.05	42,171,395.16	95,790,321.35
其中：						
對聯營企業和 合營企業的 投資收益／ (損失).....		46,131,577.04	(21,979,501.36)	72,263,566.47	37,488,147.89	62,351,886.88
公允價值變動收益／ (損失).....		-	-	158,000.00	(1,435,440.00)	6,027,084.65
信用減值(損失)／ 轉回.....	四、50	(23,105,915.89)	(4,165,810.97)	283,692.84	9,156,742.95	(13,032,562.84)
資產減值損失.....	四、51	-	(202,476,115.94)	(12,884,326.14)	(12,472,553.87)	(2,934,053.12)
資產處置(損失)／ 收益.....	四、52	(2,241,278.21)	(10,125,079.30)	5,845,833.88	7,590,173.16	1,783,198.80
二、營業利潤／(虧損).....		14,853,694,936.04	(3,731,911,833.83)	20,010,546,646.69	12,114,594,947.09	15,948,747,717.58
加：營業外收入.....	四、53	376,910,540.58	157,186,690.29	84,412,274.98	64,300,608.96	82,316,184.16
減：營業外支出.....	四、53	300,573,288.40	595,363,342.03	1,198,480,011.03	965,561,318.04	934,591,851.01
三、利潤／(虧損)總額.....		14,930,032,188.22	(4,170,088,485.57)	18,896,478,910.64	11,213,334,238.01	15,096,472,050.73
減：所得稅費用.....	四、54	(3,368,403.36)	(2,219,502.73)	(28,565,993.61)	(32,317,420.15)	(15,651,169.07)
四、淨利潤／(虧損).....		<u>14,933,400,591.58</u>	<u>(4,167,868,982.84)</u>	<u>18,925,044,904.25</u>	<u>11,245,651,658.16</u>	<u>15,112,123,219.80</u>

隨附附註構成歷史財務資料的一部分。

	附註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9月30日止九個月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2024年 (未經審計)	2025年
四、淨利潤／(虧損).....		14,933,400,591.58	(4,167,868,982.84)	18,925,044,904.25	11,245,651,658.16	15,112,123,219.80
(一) 按經營持續性分類：						
1. 持續經營淨利潤／						
(虧損).....		14,933,400,591.58	(4,167,868,982.84)	18,925,044,904.25	11,245,651,658.16	15,112,123,219.80
2. 終止經營淨利潤／						
(虧損).....		-	-	-	-	-
(二) 按所有權歸屬分類：						
1. 歸屬於母公司股東						
的淨利潤／						
(虧損).....		13,266,156,512.39	(4,263,280,820.31)	17,881,260,485.27	10,481,068,452.78	14,778,904,957.09
2. 少數股東損益 ..		1,667,244,079.19	95,411,837.47	1,043,784,418.98	764,583,205.38	333,218,262.71
五、其他綜合收益的稅後						
淨額.....	四、39					
(一) 歸屬於母公司股東的						
其他綜合收益的						
稅後淨額						
1. 不能重分類進損益						
的其他綜合收益						
a. 其他權益工具						
投資公允價值						
變動.....		-	(36,475,405.75)	-	-	(17,792,568.62)
2. 將重分類進損益的						
其他綜合收益						
a. 現金流量套期						
儲備.....		56,850,697.59	28,720,683.18	(28,863,380.00)	(31,828,670.00)	(2,355,400.00)
(二) 歸屬於少數股東的						
其他綜合收益的						
稅後淨額 ..		-	-	-	-	-
六、綜合收益總額.....		<u>14,990,251,289.17</u>	<u>(4,175,623,705.41)</u>	<u>18,896,181,524.25</u>	<u>11,213,822,988.16</u>	<u>15,091,975,251.18</u>
(一) 歸屬於母公司股東的						
綜合收益總額...		13,323,007,209.98	(4,271,035,542.88)	17,852,397,105.27	10,449,239,782.78	14,758,756,988.47
(二) 歸屬於少數股東的						
綜合收益總額...		1,667,244,079.19	95,411,837.47	1,043,784,418.98	764,583,205.38	333,218,262.71
七、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						
(虧損).....	四、55	<u>2.49</u>	<u>(0.79)</u>	<u>3.30</u>	<u>1.94</u>	<u>2.74</u>
(二) 稀釋每股收益／						
(虧損).....	四、55	<u>2.45</u>	<u>(0.79)</u>	<u>3.24</u>	<u>1.91</u>	<u>2.69</u>

隨附附註構成歷史財務資料的一部分。

母公司利潤表
(以人民幣列示)

	附註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9月30日止九個月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2024年 (未經審計)	2025年
一、收入.....	十五、14	8,522,541,347.09	5,245,953,577.28	3,672,780,881.03	2,642,255,274.89	2,539,765,722.67
減：營業成本.....	十五、14	7,274,648,893.41	5,030,715,735.60	2,886,959,892.30	2,122,501,430.28	2,022,062,697.96
税金及附加.....		9,661,519.51	5,336,085.56	9,586,598.48	7,712,090.89	4,250,680.95
銷售費用.....		30,651,165.13	36,242,708.48	48,792,549.05	33,235,589.44	54,069,033.09
管理費用.....		678,770,308.15	587,953,612.84	516,364,995.72	376,434,432.71	402,720,858.08
研發費用.....		135,950,481.48	189,826,092.82	200,374,912.68	147,450,375.08	128,427,153.94
財務費用.....		1,273,356,084.56	1,397,630,596.84	1,451,951,438.45	1,094,264,923.86	1,145,902,374.24
其中：						
利息費用.....		1,200,854,079.55	1,489,365,710.10	1,561,483,224.76	1,171,175,528.98	1,202,389,476.87
利息收入.....		68,161,398.80	103,695,778.59	126,810,494.13	93,071,041.99	77,100,935.67
加：其他收益.....		44,081,858.35	89,161,656.21	104,534,954.50	101,915,500.36	37,908,324.66
投資收益.....	十五、15	4,238,730,224.63	4,425,170,947.95	5,306,059,598.49	2,481,952,706.18	9,236,446,556.27
其中：						
對聯營企業和 合營企業的 投資收益／ (損失).....		40,140,982.14	(26,345,510.57)	62,270,356.72	28,036,220.98	52,392,449.18
公允價值變動收益／ (損失).....		-	-	158,000.00	(1,435,440.00)	646,574.30
信用減值(損失)／ 轉回.....		(12,365,000.98)	916,039.65	10,232,988.04	9,699,540.78	(989,589.21)
資產處置收益／ (損失).....		104,794.91	1,089,665.10	1,269,170.98	1,325,621.19	(5,757.27)
二、營業利潤.....		3,390,054,771.76	2,514,587,054.05	3,981,005,206.36	1,454,114,361.14	8,056,339,033.16
加：營業外收入.....		56,781,772.30	28,479,463.40	13,429,150.93	10,964,396.65	16,427,795.31
減：營業外支出.....		16,814,057.83	122,781,453.78	128,710,348.58	125,321,775.81	10,799,238.25
三、利潤總額.....		3,430,022,486.23	2,420,285,063.67	3,865,724,008.71	1,339,756,981.98	8,061,967,590.22
減：所得稅費用.....		-	-	-	-	-
四、淨利潤.....		3,430,022,486.23	2,420,285,063.67	3,865,724,008.71	1,339,756,981.98	8,061,967,590.22
(一) 持續經營淨利潤.....		3,430,022,486.23	2,420,285,063.67	3,865,724,008.71	1,339,756,981.98	8,061,967,590.22
(二) 終止經營淨利潤.....		-	-	-	-	-
五、其他綜合收益的稅後淨額						
(一) 將重分類進損益的其他 綜合收益						
1. 現金流量套期 儲備.....		56,556,327.59	28,998,083.18	(28,859,280.00)	(31,723,120.00)	(2,238,800.00)
六、綜合收益總額.....		3,486,578,813.82	2,449,283,146.85	3,836,864,728.71	1,308,033,861.98	8,059,728,790.22

隨附附註構成歷史財務資料的一部分。

合併現金流量表

(以人民幣列示)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9月30日止九個月	
	附註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2024年	2025年
					(未經審計)	
一、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						
銷售商品、提供勞務收到的現金.....		127,402,641,896.52	113,022,315,178.98	139,571,501,962.38	98,604,777,768.48	115,157,711,555.67
收到的稅費返還.....		182,265,457.08	13,927,483.36	—	—	—
收到其他與經營活動有關的現金.....	四、56(1)	4,235,274,201.81	5,844,758,135.52	7,339,201,723.10	7,437,841,544.70	4,735,625,492.61
經營活動現金流入小計.....		131,820,181,555.41	118,881,000,797.86	146,910,703,685.48	106,042,619,313.18	119,893,337,048.28
購買商品、接受勞務支付的現金.....		90,775,355,085.21	84,645,839,128.46	86,812,610,344.77	58,951,677,053.79	73,888,145,524.90
支付給職工以及為職工支付的現金.....		14,831,553,703.23	16,791,267,576.95	18,221,803,375.20	13,241,402,396.05	14,248,313,551.33
支付的各項稅費.....		178,848,251.10	191,883,560.04	227,954,875.53	168,589,368.52	255,775,509.54
支付其他與經營活動有關的現金.....	四、56(1)	3,023,873,713.94	7,359,193,668.69	4,105,268,875.49	4,503,076,543.00	2,921,559,615.04
經營活動現金流出小計.....		108,809,630,753.48	108,988,183,934.14	109,367,637,470.99	76,864,745,361.36	91,313,794,200.81
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淨額.....	四、57(1)	23,010,550,801.93	9,892,816,863.72	37,543,066,214.49	29,177,873,951.82	28,579,542,847.47
二、投資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						
收回投資收到的現金.....		305,000,000.00	2,759,378,000.00	20,033,700,000.00	6,987,700,000.00	8,439,999,000.00
取得投資收益收到的現金.....		944,166.66	15,959,603.10	44,407,908.71	15,689,792.09	78,837,808.05
處置固定資產、無形資產和其他長期資產收回的現金淨額.....		45,604,263.47	58,051,367.20	137,236,341.71	94,695,629.53	62,362,528.19
投資活動現金流入小計.....		351,548,430.13	2,833,388,970.30	20,215,344,250.42	7,098,085,421.62	8,581,199,336.24
購建固定資產、無形資產和其他長期資產支付的現金.....		15,738,918,946.02	17,015,725,403.56	12,380,725,812.00	10,165,085,857.38	7,286,587,136.74
投資支付的現金.....		541,350,000.00	3,036,478,000.00	21,067,200,000.00	9,591,500,000.00	9,793,929,000.00
支付其他與投資活動有關的現金.....		—	—	13,586,560.00	9,959,920.00	—
投資活動現金流出小計.....		16,280,268,946.02	20,052,203,403.56	33,461,512,372.00	19,766,545,777.38	17,080,516,136.74
投資活動使用的現金流量淨額.....		(15,928,720,515.89)	(17,218,814,433.26)	(13,246,168,121.58)	(12,668,460,355.76)	(8,499,316,800.50)

隨附附註構成歷史財務資料的一部分。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9月30日止九個月	
	附註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2024年	2025年
					(未經審計)	
三、籌資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						
吸收投資收到的現金.....		9,723,671,057.39	1,068,549,389.76	1,020,000,000.00	—	1,053,327,078.64
其中：						
附屬公司吸收少數股東						
投資收到的現金....		1,770,000,000.00	1,030,000,000.00	1,020,000,000.00	—	4,9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現金.....		66,577,309,212.68	71,649,358,139.98	68,138,887,124.71	53,802,217,770.38	45,890,206,969.26
收到其他與籌資活動有關的						
現金.....	四、56(2)	—	84,621,525.91	2,467,653.89	1,300,620.89	4,180,000.00
籌資活動現金流入小計....		76,300,980,270.07	72,802,529,055.65	69,161,354,778.60	53,803,518,391.27	46,947,714,047.90
償還債務支付的現金.....		64,250,484,381.65	53,366,146,816.45	73,608,496,028.66	59,135,225,691.21	52,921,389,518.98
分配股利、利潤或償付利息						
支付的現金		4,190,777,891.87	7,747,123,200.88	8,255,880,276.03	3,171,920,405.46	4,963,784,283.57
其中：						
附屬公司支付給少數股東						
的股利、利潤.....		357,000,000.00	1,184,973,346.05	1,185,033,794.32	1,185,033,794.32	209,575,064.56
支付其他與籌資活動有關的						
現金.....	四、56(2)	5,439,143,613.28	8,490,290,696.11	12,525,691,999.56	6,037,020,937.74	4,718,801,597.27
籌資活動現金流出小計....		73,880,405,886.80	69,603,560,713.44	94,390,068,304.25	68,344,167,034.41	62,603,975,399.82
籌資活動產生／(使用) 的						
現金流量淨額		2,420,574,383.27	3,198,968,342.21	(25,228,713,525.65)	(14,540,648,643.14)	(15,656,261,351.92)
四、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現金						
等價物的影響		629,416.72	(6,867,595.44)	(25,855.07)	(26,334.04)	219,797.70
五、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淨增加／						
(減少) 額.....	四、57(1)	9,503,034,086.03	(4,133,896,822.77)	(931,841,287.81)	1,968,738,618.88	4,424,184,492.75
加：年／期初現金及						
現金等價物餘額		8,407,255,637.63	17,910,289,723.66	13,776,392,900.89	13,776,392,900.89	12,844,551,613.08
六、年／期末現金及						
現金等價物餘額	四、57(2)	17,910,289,723.66	13,776,392,900.89	12,844,551,613.08	15,745,131,519.77	17,268,736,105.83

隨附附註構成歷史財務資料的一部分。

母公司現金流量表
(以人民幣列示)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9月30日止九個月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2024年 (未經審計)	2025年
一、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					
銷售商品、提供勞務收到的現金 ..	8,338,312,697.79	9,865,328,032.72	4,120,295,594.68	3,040,054,127.16	2,960,999,042.22
收到的稅費返還	-	-	-	-	-
收到其他與經營活動有關的現金 ..	48,458,916,665.12	28,353,686,820.31	28,131,944,958.60	33,460,650,129.90	34,206,793,128.24
經營活動現金流入小計	56,797,229,362.91	38,219,014,853.03	32,252,240,553.28	36,500,704,257.06	37,167,792,170.46
購買商品、接受勞務支付的現金 ..	11,546,244,204.71	851,820,969.41	1,151,955,221.83	1,515,949,620.49	906,662,089.35
支付給職工以及為職工支付的現金	553,188,039.99	837,044,625.72	717,503,120.91	535,076,314.92	557,931,271.17
支付的各項稅費	12,813,248.29	5,337,488.37	9,359,081.83	7,738,400.97	5,572,633.22
支付其他與經營活動有關的現金 ..	24,915,832,859.32	37,378,428,727.77	10,416,381,495.58	17,744,274,475.00	35,547,965,144.46
經營活動現金流出小計	37,028,078,352.31	39,072,631,811.27	12,295,198,920.15	19,803,038,811.38	37,018,131,138.20
經營活動產生/(使用)的現金 流量淨額	19,769,151,010.60	(853,616,958.24)	19,957,041,633.13	16,697,665,445.68	149,661,032.26
二、投資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					
收回投資收到的現金	-	22,000,000.00	14,075,000,000.00	3,750,000,000.00	6,230,000,000.00
取得投資收益收到的現金	1,198,797,788.27	7,451,874,575.69	6,471,877,084.48	2,454,960,149.06	9,229,445,103.73
處置固定資產、無形資產和其他 長期資產收回的現金淨額	1,892,062.93	3,336,693.07	3,308,069.90	2,533,913.82	3,526,701.19
投資活動現金流入小計	1,200,689,851.20	7,477,211,268.76	20,550,185,154.38	6,207,494,062.88	15,462,971,804.92
購建固定資產、無形資產和其他 長期資產支付的現金	227,044,660.73	380,623,616.58	142,855,385.55	126,269,560.99	417,242,841.70
投資支付的現金	18,962,688,441.56	11,453,189,932.27	35,309,394,178.09	21,094,866,079.00	9,254,364,562.68
投資活動現金流出小計	19,189,733,102.29	11,833,813,548.85	35,452,249,563.64	21,221,135,639.99	9,671,607,404.38
投資活動(使用)/產生的現金 流量淨額	(17,989,043,251.09)	(4,356,602,280.09)	(14,902,064,409.26)	(15,013,641,577.11)	5,791,364,400.54
三、籌資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					
吸收投資收到的現金	7,953,671,057.39	38,549,389.76	-	-	1,048,427,078.64
取得借款收到的現金	37,388,832,000.00	38,753,560,720.26	36,659,154,733.33	30,091,741,400.00	30,055,830,650.00
收到其他與籌資活動有關的現金 ..	-	51,200,191.71	-	-	-
籌資活動現金流入小計	45,342,503,057.39	38,843,310,301.73	36,659,154,733.33	30,091,741,400.00	31,104,257,728.64
償還債務支付的現金	38,423,404,770.85	25,461,172,887.87	35,835,367,131.20	30,258,371,970.56	24,460,115,363.27
分配股利或償付利息支付的現金 ..	2,478,578,812.20	5,114,523,812.35	5,665,252,036.63	909,796,667.51	4,026,096,307.81
支付其他與籌資活動有關的現金 ..	2,674,802,639.69	2,189,522,747.61	1,221,637,466.78	175,361,642.32	2,135,325,131.61
籌資活動現金流出小計	43,576,786,222.74	32,765,219,447.83	42,722,256,634.61	31,343,530,280.39	30,621,536,802.69
籌資活動產生/(使用)的現金 流量淨額	1,765,716,834.65	6,078,090,853.90	(6,063,101,901.28)	(1,251,788,880.39)	482,720,925.95
四、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的影響	10.99	1,284.66	5,914.21	6,718.65	148.33
五、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淨增加/ (減少)額	3,545,824,605.15	867,872,900.23	(1,008,118,763.20)	432,241,706.83	6,423,746,507.08
加：年/期初現金及 現金等價物餘額	1,004,915,197.99	4,550,739,803.14	5,418,612,703.37	5,418,612,703.37	4,410,493,940.17
六、年/期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餘額 ..	4,550,739,803.14	5,418,612,703.37	4,410,493,940.17	5,850,854,410.20	10,834,240,447.25

隨附附註構成歷史財務資料的一部分。

歸屬於母公司股東權益

附註	股本	其他權益工具	資本公積	減：庫存股	其他綜合收益	盈餘公積	未分配利潤	小計	少數股東權益	股東權益合計
一、於2023年1月1日餘額...	5,472,283,869.00	1,017,236,197.66	17,631,340,182.64	2,084,422,931.59	3,041,536.82	1,955,992,514.78	47,787,878,960.00	71,783,350,329.31	16,287,026,538.77	88,070,376,868.08
二、本年增減變動金額	-	-	-	-	(7,754,722.57)	-	(4,263,280,820.31)	(4,271,035,542.88)	95,411,837.47	(4,175,623,705.41)
(一)綜合收益總額...										
(二)股東投入和減少資本										
1. 股東投入的										
普通股.....	(6,940,779.00)	-	(185,096,467.64)	(1,265,545,775.16)	-	-	-	1,073,508,528.52	1,030,000,000.00	2,103,508,528.52
2. 其他權益工具持有										
者投入資本...	7,488.00	(37,752.34)	363,366.59	-	-	-	-	333,102.25	-	333,102.25
3. 股份支付計入股東										
權益的金額...	-	-	343,962,903.69	-	-	-	-	343,962,903.69	-	343,962,903.69
4. 回購普通股.....	-	-	-	1,999,993,232.40	-	-	-	(1,999,993,232.40)	-	(1,999,993,232.40)
5. 收購少數股東										
權益.....	-	-	(137,571,137.03)	-	-	-	-	(137,571,137.03)	(5,018,860,825.06)	(5,156,431,962.09)
6. 股份支付的修改...	-	-	38,549,389.76	-	-	-	-	38,549,389.76	-	38,549,389.76
(三)利潤分配.....										
1. 提取盈餘公積...	-	-	-	-	-	242,028,506.37	(242,028,506.37)	-	-	-
2. 對股東的分配...	-	-	-	-	-	-	(4,003,052,968.12)	(4,003,052,968.12)	(1,184,973,346.05)	(5,188,026,314.17)
三、於2023年12月31日餘額...	5,465,350,578.00	1,017,198,445.32	17,691,548,238.01	2,818,870,388.83	(4,713,185.75)	2,198,021,021.15	39,279,516,665.20	62,828,051,373.10	11,208,604,205.13	74,036,655,578.23

隨附附註構成歷史財務資料的一部分。

附註	歸屬於母公司股東權益							
	股本	其他權益工具	資本公積	減：庫存股	其他綜合收益	盈餘公積	未分配利潤	小計
一、於2025年1月1日餘額...	5,462,767,761.00	1,017,159,925.57	13,729,431,669.13	2,999,995,136.61	(33,576,565.75)	2,584,593,422.02	52,271,396,781.65	72,031,777,857.01
二、本期增減變動金額								
(一) 綜合收益總額	-	-	-	-	(20,147,968.62)	-	14,778,904,957.09	14,758,756,988.47
(二) 股東投入和減少資本								
1. 股東投入的								
普通股	-	-	(951,936,890.98)	(951,566,153.76)	-	-	-	(370,737.22)
2. 其他權益工具持有								
者投入資本 ...	3,268.00	(16,797.76)	166,324.60	-	-	-	-	152,794.84
3. 股份支付計入股東								
權益的金額	-	-	71,656,569.35	-	-	-	-	71,656,569.35
4. 回購普通股	-	-	-	2,001,488,652.73	-	-	-	(2,001,488,652.73)
5. 收購少數股東								
權益	-	-	89,570,422.19	-	-	-	-	89,570,422.19
6. 股份支付的								
修改	-	-	7,558,562.20	-	-	-	-	7,558,562.20
(三) 利潤分配								
1. 提取盈餘公積 ...	-	-	-	-	-	-	-	-
2. 對股東的分配 ...	-	-	-	-	-	-	(8,087,283,056.70)	(8,087,283,056.70)
三、於2025年9月30日	5,462,771,029.00	1,017,143,127.81	12,946,446,656.49	4,049,917,635.58	(53,724,534.37)	2,584,593,422.02	58,963,018,682.04	76,870,330,747.41
餘額								

隨附附註構成歷史財務資料的一部分。

附註	歸屬於母公司股東權益							
	股本	其他權益工具	資本公積	減：庫存股	其他綜合收益	盈餘公積	未分配利潤	小計
<i>(未經審計)</i>								
一、於2024年1月1日餘額...	5,465,350,578.00	1,017,198,445.32	17,691,548,238.01	2,818,870,388.83	(4,713,185.75)	2,198,021,021.15	39,279,516,665.20	62,828,051,373.10
二、本期增減變動金額								
(一) 綜合收益總額.....	-	-	-	-	(31,828,670.00)	-	10,481,068,452.78	10,449,239,782.78
(二) 股東投入和減少資本								
1. 股東投入的								
普通股.....	-	-	-	(740,810,776.45)	-	-	-	740,810,776.45
2. 其他權益工具持有者								
投入資本.....	2,583.00	(12,854.12)	127,943.73	-	-	-	-	117,672.61
3. 股份支付計入股東								
權益的金額.....	-	-	35,645,926.90	-	-	-	-	35,645,926.90
4. 收購少數股東								
權益.....	-	-	(1,822,922,804.32)	-	-	-	-	(1,822,922,804.32)
5. 股份支付的修改...	-	-	21,692,783.99	-	-	-	-	21,692,783.99
(三) 利潤分配.....								
1. 提取盈餘公積.....	-	-	-	-	-	-	-	-
2. 對股東的分配.....	-	-	-	-	-	-	2,109,218.44	2,109,218.44
三、於2024年9月30日	5,465,353,161.00	1,017,185,591.20	15,926,092,088.31	2,078,059,612.38	(36,541,855.75)	2,198,021,021.15	49,762,694,336.42	72,254,744,729.95
餘額.....								

隨附附註構成歷史財務資料的一部分。

母公司股東權益變動表

(以人民幣列示)

	股本	其他權益工具		資本公積	減：庫存股	其他綜合收益	盈餘公積	未分配利潤	股東權益合計
		優先股	其他						
一、於2022年1月1日餘額.....	5,262,358,594.00	2,459,689,826.11	1,017,885,395.37	9,124,713,172.80	1,421,551,682.52	(53,831,290.77)	1,612,990,266.16	4,957,766,072.34	22,960,020,353.49
二、本年增減變動金額	-	-	-	-	-	56,556,327.59	-	3,430,022,486.23	3,486,578,813.82
(一) 綜合收益總額.....	-	-	-	-	-	-	-	-	-
(二) 股東投入和減少資本	209,797,775.00	-	-	7,598,600,924.57	662,871,249.07	-	-	-	7,145,527,450.50
1. 股東投入的普通股.....	-	-	-	-	-	-	-	-	-
2. 其他權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資本.....	127,500.00	(2,459,689,826.11)	(649,197.71)	(10,010,141.71)	-	-	-	-	(2,470,221,665.53)
3. 股份支付計入股東權益的金額.....	-	-	-	850,037,704.02	-	-	-	-	850,037,704.02
4. 股東捐贈.....	-	-	-	86,888,084.29	-	-	-	-	86,888,084.29
5. 股份支付的修改.....	-	-	-	55,186,961.27	-	-	-	-	55,186,961.27
(三) 利潤分配	-	-	-	-	-	-	343,002,248.62	(343,002,248.62)	-
1. 提取盈餘公積.....	-	-	-	-	-	-	-	(1,486,944,233.57)	(1,486,944,233.57)
2. 對股東的分配.....	-	-	-	-	-	-	-	-	-
三、於2022年12月31日餘額.....	5,472,283,869.00	-	1,017,236,197.66	17,705,416,705.24	2,084,422,931.59	2,725,036.82	1,955,992,514.78	6,557,842,076.38	30,627,073,468.29

隨附附註構成歷史財務資料的一部分。

	股本	其他權益工具	資本公積	減：庫存股	其他綜合收益	盈餘公積	未分配利潤	股東權益合計
一、於2023年1月1日餘額.....	5,472,283,869.00	1,017,236,197.66	17,705,416,705.24	2,084,422,931.59	2,725,036.82	1,955,992,514.78	6,557,842,076.38	30,627,073,468.29
二、本年增減變動金額	-	-	-	-	28,998,083.18	-	2,420,285,063.67	2,449,283,146.85
(一) 綜合收益總額.....	-	-	-	-	28,998,083.18	-	-	-
(二) 股東投入和減少資本	(6,940,779.00)	-	(185,096,467.64)	(1,265,545,775.16)	-	-	-	1,073,508,528.52
1. 股東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權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資本.....	7,488.00	(37,752.34)	363,366.59	-	-	-	-	333,102.25
3. 股份支付計入股東權益的金額.....	-	-	343,962,903.69	-	-	-	-	343,962,903.69
4. 回購普通股.....	-	-	-	1,999,993,232.40	-	-	-	(1,999,993,232.40)
5. 股份支付的修改.....	-	-	38,549,389.76	-	-	-	-	38,549,389.76
(三) 利潤分配								
1. 提取盈餘公積.....	-	-	-	-	-	242,028,506.37	(242,028,506.37)	-
2. 對股東的分配.....	-	-	-	-	-	-	(4,003,052,968.12)	(4,003,052,968.12)
三、於2023年12月31日餘額.....	5,465,350,578.00	1,017,198,445.32	17,903,195,897.64	2,818,870,388.83	31,723,120.00	2,198,021,021.15	4,733,045,665.56	28,529,664,338.84

隨附附註構成歷史財務資料的一部分。

	股本	其他權益工具	資本公積	減：庫存股	其他綜合收益	盈餘公積	未分配利潤	股東權益合計
一、於2024年1月1日餘額.....	5,465,350,578.00	1,017,198,445.32	17,903,195,897.64	2,818,870,388.83	31,723,120.00	2,198,021,021.15	4,733,045,665.56	28,529,664,338.84
二、本年增減變動金額								
(一) 綜合收益總額.....	-	-	-	-	(28,859,280.00)	-	3,865,724,008.71	3,836,864,728.71
(二) 股東投入和減少資本								
1. 股東投入的普通股...	(2,590,619.00)	-	(75,475,760.98)	(818,877,156.43)	-	-	-	740,810,776.45
2. 其他權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資本.....	7,802.00	(38,519.75)	386,681.88	-	-	-	-	355,964.13
3. 股份支付計入股東權益的金額.....	-	-	35,645,926.90	-	-	-	-	35,645,926.90
4. 回購普通股.....	-	-	-	1,000,001,904.21	-	-	-	(1,000,001,904.21)
5. 股份支付的修改.....	-	-	27,887,943.99	-	-	-	-	27,887,943.99
(三) 利潤分配								
1. 提取盈餘公積.....	-	-	-	-	-	386,572,400.87	(386,572,400.87)	-
2. 對股東的分配.....	-	-	-	-	-	-	(4,502,807,967.95)	(4,502,807,967.95)
三、於2024年12月31日餘額.....	5,462,767,761.00	1,017,159,925.57	17,891,640,689.43	2,999,995,136.61	2,863,840.00	2,584,593,422.02	3,709,389,305.45	27,668,419,806.86

隨附附註構成歷史財務資料的一部分。

	股本	其他權益工具	資本公積	減：庫存股	其他綜合收益	盈餘公積	未分配利潤	股東權益合計
一、於2025年1月1日餘額.....	5,462,767,761.00	1,017,159,925.57	17,891,640,689.43	2,999,993,136.61	2,863,840.00	2,584,593,422.02	3,709,389,305.45	27,668,419,806.86
二、本期增減變動金額								
(一) 綜合收益總額.....	-	-	-	-	(2,238,800.00)	-	8,061,967,590.22	8,059,728,790.22
(二) 股東投入和減少資本								
1. 股東投入的普通股...	-	-	(951,936,890.98)	(951,566,153.76)	-	-	-	(370,737.22)
2. 其他權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資本.....	3,268.00	(16,797.76)	166,324.60	-	-	-	-	152,794.84
3. 股份支付計入股東權益的金額.....	-	-	71,656,569.35	-	-	-	-	71,656,569.35
4. 回購普通股.....	-	-	-	2,001,488,652.73	-	-	-	(2,001,488,652.73)
5. 股份支付的修改.....	-	-	7,558,562.20	-	-	-	-	7,558,562.20
(三) 利潤分配								
1. 提取盈餘公積.....	-	-	-	-	-	-	-	-
2. 對股東的分配.....	-	-	-	-	-	-	(8,087,283,056.70)	(8,087,283,056.70)
三、於2025年9月30日餘額.....	5,462,771,029.00	1,017,143,127.81	17,019,085,254.60	4,049,917,635.58	625,040.00	2,584,593,422.02	3,684,073,838.97	25,718,374,076.82

隨附附註構成歷史財務資料的一部分。

	股本	其他權益工具	資本公積	減：庫存股	其他綜合收益	盈餘公積	未分配利潤	股東權益合計
(未經審計)								
一、於2024年1月1日餘額.....	5,465,350,578.00	1,017,198,445.32	17,903,195,897.64	2,818,870,388.83	31,723,120.00	2,198,021,021.15	4,733,045,665.56	28,529,664,338.84
二、本期增減變動金額								
(一) 綜合收益總額.....	-	-	-	-	(31,723,120.00)	-	1,339,756,981.98	1,308,033,861.98
(二) 股東投入和減少資本								
1. 股東投入的普通股...	-	-	-	(740,810,776.45)	-	-	-	740,810,776.45
2. 其他權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資本.....	2,583.00	(12,854.12)	127,943.73	-	-	-	-	117,672.61
3. 股份支付計入股東權益的金額.....	-	-	35,645,926.90	-	-	-	-	35,645,926.90
4. 股份支付的修改.....	-	-	21,692,783.99	-	-	-	-	21,692,783.99
(三) 利潤分配								
1. 提取盈餘公積.....	-	-	-	-	-	-	-	-
2. 對股東的分配.....	-	-	-	-	-	-	2,109,218.44	2,109,218.44
三、於2024年9月30日餘額.....	5,465,353,161.00	1,017,185,591.20	17,960,662,552.26	2,078,059,612.38	-	2,198,021,021.15	6,074,911,865.98	30,638,074,579.21

隨附附註構成歷史財務資料的一部分。

歷史財務資料附註

(除特別註明外，以人民幣列示)

一、 歷史財務資料的編製及呈列基準

牧原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貴公司」)於2000年7月13日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公司法》在中國人民共和國(「中國」)河南省南陽市成立為一家有限責任公司，總部位於河南省南陽市。於2009年12月28日，貴公司改制為股份有限公司，貴公司於改制為股份有限公司之前稱為河南省內鄉縣牧原養殖有限公司。於2014年1月28日，貴公司A股股份在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

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以下簡稱「貴集團」)主要從事：(i)銷售仔豬、商品豬及種豬；(ii)銷售肉食白條、分割品及副產品。貴集團重要附屬公司的相關信息參見附註六、1。

貴公司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法定財務報表已由中興華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審計。貴公司截至2023年及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法定財務報表已由畢馬威華振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審計。

於2025年9月30日，貴集團的流動負債淨值為人民幣162億元。貴集團的流動資金主要取決於其維持足夠的經營現金流入及充足的融資以在到期時履行其財務責任的能力。貴公司董事已審閱貴集團的現金流量預測，且認為考慮到貴集團的流動資金來源及未動用的銀行融資，貴集團於自2025年9月30日起計至少十二個月內將有充足的財務資源以滿足其未來營運資金需求及在到期時履行其財務責任。因此，貴公司董事認為以持續經營為基礎編製歷史財務資料乃屬適當。

歷史財務資料符合中華人民共和國財政部(「財政部」)頒佈的所有適用的企業會計準則(「中國企業會計準則」)的要求。重要會計政策的進一步詳情載於附註二。

財政部已頒佈多項新制度及經修訂的中國企業會計準則。就編製歷史財務資料而言，除於2025年1月1日開始的會計期間尚未生效的任何新準則或詮釋外，貴集團已於往績記錄期間採納所有適用的新制定及經修訂中國企業會計準則。

歷史財務資料同時符合中國證券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證監會」)2023年修訂的《公開發行證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編報規則第15號——財務報告的一般規定》有關財務報表及其附註的披露要求，亦遵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的適用披露規定。

下文所載會計政策已於歷史財務資料呈列的所有期間貫徹應用。

非完整財務期間相應財務資料乃根據就歷史財務資料所採納的相同編製及呈列基準編製。

除另有說明外，歷史財務資料及非完整財務期間相應財務資料以人民幣呈列。

二、重要會計政策及會計估計

1、會計期間

貴集團採用公曆年度，即自公曆1月1日至12月31日止為一個完整的會計年度。

2、營業周期

貴集團經營業務的營業周期不到12個月，以12個月作為資產和負債的流動性劃分標準。

3、記賬本位幣

貴公司以人民幣為記賬本位幣，編製財務報表採用的貨幣為人民幣。貴公司及附屬公司選定記賬本位幣的依據是主要業務收支的計價和結算幣種。

4、重要性標準確定方法和選擇依據

項目	重要性標準
重要的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項目期末金額大於最近一期經審計合併總資產的0.05%
重要的聯營企業	長期股權投資期末金額大於最近一期經審計合併總資產的0.05%
重要的非全資附屬公司	少數股東權益期末金額大於最近一期經審計合併少數股東權益的10%

5、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業合併的會計處理方法

貴集團取得對另一個或多個企業（或一組資產或淨資產）的控制權且其構成業務的，該交易或事項構成企業合併。企業合併分為同一控制下的企業合併和非同一控制下的企業合併。

對於非同一控制下的交易，購買方在判斷取得的資產組合等是否構成一項業務時，將考慮是否選擇採用「集中度測試」的簡化判斷方式。如果該組合通過集中度測試，則判斷為不構成業務。如果該組合未通過集中度測試，仍應按照業務條件進行判斷。

當貴集團取得了不構成業務的一組資產或淨資產時，應將購買成本按購買日所取得各項可辨認資產、負債的相對公允價值基礎進行分配，不按照以下企業合併的會計處理方法進行處理。

(1) 同一控制下的企業合併

參與合併的企業在合併前後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終控制且該控制並非暫時性的，為同一控制下的企業合併。合併方在企業合併中取得的資產和負債，按照合併日在最終控制方合併財務報表中的賬面價值計量。取得的淨資產賬面價值份額與支付的合併對價賬面價值（或發行股份面值總額）的差額，調整資本公積中的股本溢價；資本公積中的股本溢價不足沖減的，依次沖減盈餘公積和未分配利潤。為進行企業合併發生的直接相關費用，於發生時計入當期損益。合併日為合併方實際取得對被合併方控制權的日期。

(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業合併

參與合併的各方在合併前後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終控制的，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業合併。貴集團作為購買方，為取得被購買方控制權而付出的資產（包括購買日之前所持有的被購買方的股權）、發生或承擔的負債以及發行的權益性證券在購買日的公允價值之和，減去合併中取得的被購買方可辨認淨資產於購買日公允價值份額的差額，在考慮相關遞延所得稅影響之後，如為正數則確認為商譽；如為負數則計入當期損益。貴集團將作為合併對價發行的權益性證券或債務性證券的交易費用，計入權益性證券或債務性證券的初始確認金額。貴集團為進行企業合併發生的其他各項直接費用計入當期損益。付出資產的公允價值與其賬面價值的差額，計入當期損益。貴集團在購買日按公允價值確認所取得的被購買方符合確認條件的各項可辨認資產、負債及或有負債。購買日是指購買方實際取得對被購買方控制權的日期。

6、 控制的判斷標準和合併財務報表的編製方法**(1) 總體原則**

合併財務報表的合併範圍以控制為基礎予以確定，包括貴公司及貴公司控制的附屬公司。控制，是指貴集團擁有對被投資方的權力，通過參與被投資方的相關活動而享有可變回報，並且有能力運用對被投資方的權力影響其回報金額。附屬公司的財務狀況、經營成果和現金流量由控制開始日起至控制結束日止包含於合併財務報表中。

合併時所有集團內部交易及餘額，包括未實現內部交易損益均已抵銷。集團內部交易發生的未實現損失，有證據表明該損失是相關資產減值損失的，則全額確認該損失。

(2) 合併取得附屬公司

對於通過同一控制下企業合併取得的附屬公司，在編製合併當期財務報表時，以被合併附屬公司的各項資產、負債在最終控制方財務報表中的賬面價值為基礎，視同被合併附屬公司在貴公司最終控制方對其開始實施控制時納入貴公司合併範圍，並對合併財務報表的期初數以及前期比較報表進行相應調整。

對於通過非同一控制下企業合併取得的附屬公司，在編製合併當期財務報表時，以購買日確定的被購買附屬公司各項可辨認資產、負債的公允價值為基礎自購買日起將被購買附屬公司納入貴公司合併範圍。

(3) 處置附屬公司

貴集團喪失對原有附屬公司控制權時，由此產生的任何處置收益或損失，計入喪失控制權當期的投資收益。對於剩餘股權投資，貴集團按照其在喪失控制權日的公允價值進行重新計量，由此產生的任何收益或損失，也計入喪失控制權當期的投資收益或損失。

(4) 少數股東權益變動

貴公司因購買少數股權新取得的長期股權投資成本與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計算應享有附屬公司的淨資產份額之間的差額，以及在不喪失控制權的情況下因部分處置對附屬公司的股權投資而取得的處置價款與處置長期股權投資相對應享有附屬公司淨資產的差額，均調整合併資產負債表中的資本公積（股本溢價），資本公積（股本溢價）不足沖減的，依次沖減盈餘公積、未分配利潤。

7、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的確定標準

現金和現金等價物包括庫存現金、可以隨時用於支付的存款以及持有期限短、流動性強、易於轉換為已知金額現金、價值變動風險很小的投資。

8、 外幣業務和外幣報表折算

貴集團收到投資者以外幣投入資本時按當日即期匯率折合為人民幣，其他外幣交易在初始確認時按交易發生日的即期匯率折合為人民幣。

於資產負債表日，外幣貨幣性項目採用該日的即期匯率折算為人民幣。除與購建或者生產符合資本化條件資產有關的專門借款本金和利息的匯兌差額外，其他匯兌差額計入當期損益。以歷史成本計量的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仍採用交易發生日的即期匯率折算為人民幣。

對境外經營的財務報表進行折算時，資產負債表中的資產和負債項目，採用資產負債表日的即期匯率折算為人民幣，股東權益項目中除未分配利潤及其他綜合收益中的外幣財務報表折算差額項目外，其他項目採用發生時的即期匯率折算為人民幣。利潤表中的收入和費用項目，採用交易發生日的即期匯率折算為人民幣。按照上述折算產生的外幣財務報表折算差額，在其他綜合收益中列示。處置境外經營時，相關的外幣財務報表折算差額自其他綜合收益轉入處置當期損益。

9、 金融工具

貴集團的金融工具包括貨幣資金、除長期股權投資以外的股權投資、應收款項、應付款項、借款、應付債券及股本等。

(1)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的確認和初始計量

金融資產和金融負債在 貴集團成為相關金融工具合同條款的一方時，於資產負債表內確認。

在初始確認時，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以公允價值計量。對於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相關交易費用直接計入當期損益；對於其他類別的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相關交易費用計入初始確認金額。對於未包含重大融資成分或不考慮不超過一年的合同中的融資成分的應收賬款， 貴集團按照根據附註二、22的會計政策確定的交易價格進行初始計量。

(2) 金融資產的分類和後續計量**(a) 貴集團金融資產的分類**

貴集團通常根據管理金融資產的業務模式和金融資產的合同現金流量特徵，在初始確認時將金融資產分為不同類別：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及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除非 貴集團改變管理金融資產的業務模式，在此情形下，所有受影響的相關金融資產在業務模式發生變更後的首個報告期間的第一天進行重分類，否則金融資產在初始確認後不得進行重分類。

貴集團將同時符合下列條件且未被指定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分類為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

- 貴集團管理該金融資產的業務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現金流量為目標；
- 該金融資產的合同條款規定，在特定日期產生的現金流量，僅為對本金和以未償付本金金額為基礎的利息的支付。

貴集團將同時符合下列條件且未被指定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分類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

- 貴集團管理該金融資產的業務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現金流量為目標又以出售該金融資產為目標；
- 該金融資產的合同條款規定，在特定日期產生的現金流量，僅為對本金和以未償付本金金額為基礎的利息的支付。

對於非交易性權益工具投資，貴集團可在初始確認時將其不可撤銷地指定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該指定在單項投資的基礎上作出，且相關投資從發行者的角度符合權益工具的定義。

除上述以攤餘成本計量和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外，貴集團將其餘所有的金融資產分類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在初始確認時，如果能夠消除或顯著減少會計錯配，貴集團可以將本應以攤餘成本計量或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不可撤銷地指定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管理金融資產的業務模式，是指貴集團如何管理金融資產以產生現金流量。業務模式決定貴集團所管理金融資產現金流量的來源是收取合同現金流量、出售金融資產還是兩者兼有。貴集團以客觀事實為依據、以關鍵管理人員決定的對金融資產進行管理的特定業務目標為基礎，確定管理金融資產的業務模式。

貴集團對金融資產的合同現金流量特徵進行評估，以確定相關金融資產在特定日期產生的合同現金流量是否僅為對本金和以未償付本金金額為基礎的利息的支付。其中，本金是指金融資產在初始確認時的公允價值；利息包括對貨幣時間價值、與特定時期未償付本金金額相關的信用風險、以及其他基本借貸風險、成本和利潤的對價。此外，貴集團對可能導致金融資產合同現金流量的時間分佈或金額發生變更的合同條款進行評估，以確定其是否滿足上述合同現金流量特徵的要求。

(b) 貴集團金融資產的後續計量

-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初始確認後，對於該類金融資產以公允價值進行後續計量，產生的利得或損失（包括利息和股利收入）計入當期損益，除非該金融資產屬於套期關係的一部分。

-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

初始確認後，對於該類金融資產採用實際利率法以攤餘成本計量。以攤餘成本計量且不屬於任何套期關係的一部分的金融資產所產生的利得或損失，在終止確認、按照實際利率法攤銷或確認減值時，計入當期損益。

-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權益工具投資

初始確認後，對於該類金融資產以公允價值進行後續計量。股利收入計入損益，其他利得或損失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終止確認時，將之前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累計利得或損失從其他綜合收益中轉出，計入留存收益。

(3) 金融負債的分類和後續計量

貴集團將金融負債分類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及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負債。

—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

該類金融負債包括交易性金融負債(含屬於金融負債的衍生工具)和指定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

初始確認後，對於該類金融負債以公允價值進行後續計量，除與套期會計有關外，產生的利得或損失計入當期損益。

—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負債**

初始確認後，對於該類金融負債採用實際利率法以攤餘成本計量。

(4) 抵銷

金融資產和金融負債在資產負債表內分別列示，沒有相互抵銷。但是，同時滿足下列條件的，以相互抵銷後的淨額在資產負債表內列示：

- 貴集團具有抵銷已確認金額的法定權利，且該種法定權利是當前可執行的；
- 貴集團計劃以淨額結算，或同時變現該金融資產和清償該金融負債。

(5) 金融資產和金融負債的終止確認

滿足下列條件之一時，貴集團終止確認該金融資產：

- 收取該金融資產現金流量的合同權利終止；
- 該金融資產已轉移，且貴集團將金融資產所有權上幾乎所有的風險和報酬轉移給轉入方；
- 該金融資產已轉移，雖然貴集團既沒有轉移也沒有保留金融資產所有權上幾乎所有的風險和報酬，但是未保留對該金融資產的控制。

金融資產轉移整體滿足終止確認條件的，貴集團將下列兩項金額的差額計入當期損益：

- 被轉移金融資產在終止確認日的賬面價值；
- 因轉移而收到的對價。

金融負債(或其一部分)的現時義務已經解除的，貴集團終止確認該金融負債(或該部分金融負債)。

(6) 減值

貴集團以預期信用損失為基礎，對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進行減值會計處理並確認損失準備。

貴集團持有的其他以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資產不適用預期信用損失模型，包括指定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權益工具投資，以及衍生金融資產。

預期信用損失的計量

預期信用損失，是指以發生違約的風險為權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損失的加權平均值。信用損失，是指 貴集團按照原實際利率折現的、根據合同應收的所有合同現金流量與預期收取的所有現金流量之間的差額，即全部現金短缺的現值。

在計量預期信用損失時， 貴集團需考慮的最長期限為企業面臨信用風險的最長合同期限（包括考慮續約選擇權）。

整個存續期預期信用損失，是指因金融工具整個預計存續期內所有可能發生的違約事件而導致的預期信用損失。

未來12個月內預期信用損失，是指因資產負債表日後12個月內（若金融工具的預計存續期少於12個月，則為預計存續期）可能發生的金融工具違約事件而導致的預期信用損失，是整個存續期預期信用損失的一部分。

對於因銷售商品、提供勞務等日常經營活動形成的應收票據和應收賬款， 貴集團始終按照相當於整個存續期內預期信用損失的金額計量其損失準備。 貴集團基於歷史信用損失經驗、使用準備矩陣計算上述金融資產的預期信用損失，相關歷史經驗根據資產負債表日借款人的特定因素、以及對當前狀況和未來經濟狀況預測的評估進行調整。

除應收票據和應收賬款外， 貴集團對滿足下列情形的金融工具按照相當於未來12個月內預期信用損失的金額計量其損失準備，對其他金融工具按照相當於整個存續期內預期信用損失的金額計量其損失準備：

- 該金融工具在資產負債表日只具有較低的信用風險；
- 該金融工具的信用風險自初始確認後並未顯著增加。

應收款項的壞賬準備

(a) 按照信用風險特徵組合計提壞賬準備的組合類別及確定依據

應收票據..... 根據承兌人信用風險特徵的不同， 貴集團將應收票據劃分為銀行承兌匯票和商業承兌匯票兩個組合。

應收賬款..... 根據不同對手方的信用風險特徵， 貴集團將應收賬款劃分為應收合併範圍內關聯方的款項和應收其他客戶的款項兩個組合。

其他應收款..... 根據其他應收款的性質和不同對手方的信用風險特徵， 貴集團將其他應收款劃分為3個組合，具體為：應收股利、應收合併範圍內關聯方其他款項、應收其他款項。

(b) 按照單項計提壞賬準備的單項計提判斷標準

貴集團對於應收票據、應收賬款和其他應收款，通常按照信用風險特徵組合計量其損失準備。若某一對手方信用風險特徵與組合中其他對手方顯著不同，或該對手方信用風險特徵發生顯著變化，對應該對手方款項按照單項計提損失準備。例如，當某對手方發生嚴重財務困難，應收該對手方款項的預期信用損失率已顯著高於其所處於賬齡區間的預期信用損失率時，對其單項計提損失準備。

具有較低的信用風險

如果金融工具的違約風險較低，借款人在短期內履行其合同現金流量義務的能力很強，並且即便較長時期內經濟形勢和經營環境存在不利變化但未必一定降低借款人履行其合同現金流量義務的能力，該金融工具被視為具有較低的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顯著增加

貴集團通過比較金融工具在資產負債表日發生違約的風險與在初始確認日發生違約的風險，以評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風險自初始確認後是否已顯著增加。

在確定信用風險自初始確認後是否顯著增加時，貴集團考慮無須付出不必要的額外成本或努力即可獲得的合理且有依據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貴集團考慮的信息包括：

- 債務人未能按合同到期日支付本金和利息的情況；
- 已發生的或預期的金融工具的外部或內部信用評級（如有）的嚴重惡化；
- 已發生的或預期的債務人經營成果的嚴重惡化；
- 現存的或預期的技術、市場、經濟或法律環境變化，並將對債務人對貴集團的還款能力產生重大不利影響。

如果逾期超過30日，貴集團確定金融資產的信用風險已經顯著增加。

已發生信用減值的金融資產

貴集團在資產負債表日評估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和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債權投資是否已發生信用減值。當對金融資產預期未來現金流量具有不利影響的一項或多項事件發生時，該金融資產成為已發生信用減值的金融資產。金融資產已發生信用減值的證據包括下列可觀察信息：

- 發行方或債務人發生重大財務困難；
- 債務人違反合同，如償付利息或本金違約或逾期等；
- 貴集團出於與債務人財務困難有關的經濟或合同考慮，給予債務人在任何其他情況下都不會做出的讓步；
- 債務人很可能破產或進行其他財務重組；
- 發行方或債務人財務困難導致該金融資產的活躍市場消失。

預期信用損失準備的列報

為反映金融工具的信用風險自初始確認後的變化，貴集團在每個資產負債表日重新計量預期信用損失，由此形成的損失準備的增加或轉回金額，應當作為減值損失或利得計入當期損益。對於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損失準備抵減該金融資產在資產負債表中列示的賬面價值。

核銷

如果 貴集團不再合理預期金融資產合同現金流量能夠全部或部分收回，則直接減記該金融資產的賬面餘額。這種減記構成相關金融資產的終止確認。這種情況通常發生在 貴集團確定債務人沒有資產或收入來源可產生足夠的現金流量以償還將被減記的金額。但是，被減記的金融資產仍可能受到 貴集團催收到期款項相關執行活動的影響。

已減記的金融資產以後又收回的，作為減值損失的轉回計入收回當期的損益。

(7) 權益工具

貴公司發行權益工具，按實際發行價格計入股東權益，相關的交易費用從股東權益（資本公積）中扣減，如資本公積不足沖減的，依次沖減盈餘公積和未分配利潤。回購 貴公司權益工具支付的對價和交易費用，減少股東權益。

回購 貴公司股份時，回購的股份作為庫存股管理，回購股份的全部支出轉為庫存股成本，同時進行備查登記。庫存股不參與利潤分配，在資產負債表中作為股東權益的備抵項目列示。

庫存股註銷時，按註銷股票面值總額減少股本，庫存股成本超過面值總額的部分，應依次沖減資本公積（股本溢價）、盈餘公積和未分配利潤；庫存股成本低於面值總額的，低於面值總額的部分增加資本公積（股本溢價）。

庫存股轉讓時，轉讓收入高於庫存股成本的部分，增加資本公積（股本溢價）；低於庫存股成本的部分，依次沖減資本公積（股本溢價）、盈餘公積、未分配利潤。

(8) 含權益成分的可轉換工具

對於 貴集團發行的可轉換為權益股份且轉換時所發行的股份數量和對價的金額固定的可轉換工具， 貴集團將其作為包含負債和權益成分的複合金融工具。

在初始確認時， 貴集團將相關負債和權益成分進行分拆，先確定負債成分的公允價值（包括其中可能包含的非權益性嵌入衍生工具的公允價值），再從複合金融工具公允價值中扣除負債成分的公允價值，作為權益成分的價值，計入權益。發行複合金融工具發生的交易費用，在負債成分和權益成分之間按照各自佔總發行價款的比例進行分攤。

初始確認後，對於沒有指定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負債成分，採用實際利率法按攤餘成本計量。權益成分在初始計量後不再重新計量。

當可轉換工具進行轉換時， 貴集團將負債成分和權益成分轉至權益相關科目。當可轉換工具被贖回時，贖回支付的價款以及發生的交易費用被分配至權益和負債成分。分配價款和交易費用的方法與該工具發行時採用的分配方法一致。價款和交易費用分配後，其與權益和負債成分賬面價值的差異中，與權益成分相關的計入權益，與負債成分相關的計入損益。

10、 存貨**(1) 存貨的分類**

存貨主要包括原材料、庫存商品、消耗性生物資產、低值易耗品和包裝物等。

(2) 取得和發出的計價方法

貴集團在取得主要原材料、低值易耗品及包裝物等時，按實際成本進行初始計量，包括採購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等。主要原料發出時，按加權平均法計算確定。

消耗性生物資產包括哺乳仔豬、保育豬、育肥豬及其他。

生豬類消耗性生物資產的成本包括其達到可出售狀態前發生的飼料費、人工費、應分攤的固定資產折舊費及其他應分攤的間接費用等。

哺乳仔豬成本包括種母豬和種公豬的折舊費用、飼養費用以及哺乳仔豬自身的飼養費用；保育豬成本包括哺乳仔豬成本及本階段所耗用的飼養成本；育肥豬成本包括保育豬成本及本階段所耗用的飼養成本。

消耗性生物資產在發出時採用月末一次加權平均法計價。

(3) 存貨可變現淨值的確定依據及存貨跌價準備的確認標準和計提方法

資產負債表日，存貨按成本與可變現淨值孰低計量。存貨成本高於其可變現淨值的差額，計提存貨跌價準備，計入當期損益。為生產用而持有的材料，其可變現淨值根據其生產的產成品可變現淨值為基礎確定。對於消耗性生物資產，有確鑿證據表明由於遭受自然災害、病蟲害、動物疫病侵襲或市場需求變化等原因，使消耗性生物資產的可變現淨值低於其賬面價值的，按照可變現淨值低於其賬面價值的差額，計提消耗性生物資產跌價準備，計入當期損益。

期末通常按照單個存貨項目計提存貨跌價準備；以前導致存貨須減記的情況已經消失的，減記的金額予以恢復，並在原已計提的存貨跌價準備金額內轉回，轉回的金額計入當期損益。

(4) 存貨的盤存制度

貴公司的存貨盤存制度永續盤存制。

11、 長期股權投資**(1) 長期股權投資投資成本確定****(a) 通過企業合併形成的長期股權投資**

- 對於同一控制下的企業合併形成的對附屬公司的長期股權投資，貴公司按照合併日取得的被合併方所有者權益在最終控制方合併財務報表中的賬面價值的份額作為長期股權投資的初始投資成本。長期股權投資初始投資成本與支付對價賬面價值之間的差額，調整資本公積中的股本溢價；資本公積中的股本溢價不足沖減時，依次沖減盈餘公積和未分配利潤。

- 對於非同一控制下企業合併形成的對附屬公司的長期股權投資，貴公司按照購買日取得對被購買方的控制權而付出的資產、發生或承擔的負債以及發行的權益性證券的公允價值，作為該投資的初始投資成本。

(b) 其他方式取得的長期股權投資

- 對於通過企業合併以外的其他方式取得的長期股權投資，在初始確認時，對於以支付現金取得的長期股權投資，貴集團按照實際支付的購買價款作為初始投資成本；對於發行權益性證券取得的長期股權投資，貴集團按照發行權益性證券的公允價值作為初始投資成本。

(2) 長期股權投資後續計量及損益確認方法

(a) 對附屬公司的投資

在貴公司個別財務報表中，貴公司採用成本法對附屬公司的長期股權投資進行後續計量，除非投資符合持有待售的條件。對被投資單位宣告分派的現金股利或利潤由貴公司享有的部分確認為當期投資收益。

(b) 對合營企業和聯營企業的投資

合營企業指貴集團與其他合營方共同控制且僅對其淨資產享有權利的一項安排。聯營企業指貴集團能夠對其施加重大影響的企業。

後續計量時，對合營企業和聯營企業的長期股權投資採用權益法核算，除非投資符合持有待售的條件。

取得對合營企業和聯營企業投資後，貴集團按照應享有或應分擔的被投資單位實現的淨損益和其他綜合收益的份額，分別確認投資損益和其他綜合收益並調整長期股權投資的賬面價值；按照被投資單位宣告分派的利潤或現金股利計算應分得的部分，相應減少長期股權投資的賬面價值。對合營企業或聯營企業除淨損益、其他綜合收益和利潤分配以外所有者權益的其他變動（以下簡稱「其他所有者權益變動」），貴集團按照應享有或應分擔的份額計入股東權益，並同時調整長期股權投資的賬面價值。

貴集團與聯營企業及合營企業之間內部交易產生的未實現損益按照應享有的比例計算歸屬於貴集團的部分，在權益法核算時予以抵銷。內部交易產生的未實現損失，有證據表明該損失是相關資產減值損失的，則全額確認該損失。

貴集團對合營企業或聯營企業發生的淨虧損，除貴集團負有承擔額外損失義務外，以長期股權投資的賬面價值以及其他實質上構成對合營企業或聯營企業淨投資的長期權益減記至零為限。合營企業或聯營企業以後實現淨利潤的，貴集團在收益分享額彌補未確認的虧損分擔額後，恢復確認收益分享額。

(3) 確定對被投資單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響的判斷標準

共同控制指按照相關約定對某項安排所共有的控制，並且該安排的相關活動（即對安排的回報產生重大影響的活動）必須經過分享控制權的參與方一致同意後才能決策。

貴集團在判斷對被投資單位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時，通常考慮下述事項：

- 是否任何一個參與方均不能單獨控制被投資單位的相關活動；
- 涉及被投資單位相關活動的決策是否需要分享控制權參與方一致同意。

重大影響指 貴集團對被投資單位的財務和經營政策有參與決策的權力，但並不能夠控制或者與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這些政策的制定。

12、投資性房地產

貴集團將持有的為賺取租金或資本增值，或兩者兼有的房地產劃分為投資性房地產。貴集團採用成本模式計量投資性房地產。貴集團將投資性房地產的成本扣除預計淨殘值和累計減值準備後在使用壽命內按年限平均法計提折舊，除非投資性房地產符合持有待售的條件。

各類投資性房地產的使用壽命、殘值率和年折舊率分別為：

	折舊方法	折舊年限	殘值率	年折舊率
房屋及建築物.....	年限平均法	20	5%	4.75%
土地使用權.....	年限平均法	40 – 50	0%	2.00% – 2.50%

13、固定資產

(1) 固定資產確認條件

外購固定資產的初始成本包括購買價款、相關稅費以及使該資產達到預定可使用狀態前所發生的可歸屬於該項資產的支出。自行建造固定資產按附註二、14確定初始成本。

對於構成固定資產的各組成部分，如果各自具有不同使用壽命或者以不同方式為 貴集團提供經濟利益，適用不同折舊率或折舊方法的， 貴集團分別將各組成部分確認為單項固定資產。

對於固定資產的後續支出，包括與更換固定資產某組成部分相關的支出，在與支出相關的經濟利益很可能流入 貴集團時資本化計入固定資產成本，同時將被替換部分的賬面價值扣除；與固定資產日常維護相關的支出在發生時計入當期損益。

固定資產以成本減累計折舊及減值準備後在資產負債表內列示。

(2) 固定資產的折舊方法

貴集團將固定資產的成本扣除預計淨殘值和累計減值準備後在其使用壽命內按年限平均法計提折舊，除非固定資產符合持有待售的條件。

各類固定資產的使用壽命、殘值率和年折舊率分別為：

	折舊方法	折舊年限	殘值率	年折舊率
房屋及建築物.....	年限平均法	10 – 20	5%	4.75% – 9.50%
機器設備.....	年限平均法	3 – 20	5%	4.75% – 31.67%
運輸工具.....	年限平均法	6	5%	15.83%
其他	年限平均法	3 – 10	5%	9.50% – 31.67%

貴集團至少在每年年度終了對固定資產的使用壽命、預計淨殘值和折舊方法進行覆核。

14、 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成本按實際工程支出確定，包括在建期間發生的各項工程支出、工程達到預定可使用狀態前的資本化的借款費用以及其他相關費用等。在建工程在達到預定可使用狀態後結轉為固定資產，此前列於在建工程，且不計提折舊。

15、 借款費用

借款費用包括借款利息、折價或溢價的攤銷、輔助費用以及因外幣專門借款而發生的匯兌差額等。可直接歸屬於符合資本化條件的資產的購建或者生產的借款費用，在資產支出已經發生、借款費用已經發生、為使資產達到預定可使用或可銷售狀態所必要的購建或生產活動已經開始時，開始資本化；構建或者生產的符合資本化條件的資產達到預定可使用狀態或者可銷售狀態時，停止資本化。其餘借款費用均於發生當期確認為費用。

專門借款當期實際發生的利息費用，減去尚未動用的借款資金存入銀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進行暫時性投資取得的投資收益後的金額予以資本化；一般借款根據累計資產支出超過專門借款部分的資產支出加權平均數乘以所佔用一般借款的資本化率，確定資本化金額。資本化率根據一般借款的加權平均利率計算確定。

資本化期間內，外幣專門借款的匯兌差額予以資本化；外幣一般借款的匯兌差額計入當期損益。

符合資本化條件的資產指需要經過相當長時間的購建或者生產活動才能達到預定可使用或可銷售狀態的固定資產、投資性房地產和存貨等資產。

如果符合資本化條件的資產在購建或者生產過程中發生非正常中斷、並且中斷時間連續超過3個月的，暫停借款費用的資本化，直至資產的購建或生產活動重新開始。

16、 生物資產

貴集團生物資產包括：消耗性生物資產、生產性生物資產。

消耗性生物資產包括哺乳仔豬、保育豬、育肥豬及其他，消耗性生物資產在存貨（參見附註二、10）中核算。

生產性生物資產包括未成熟的種豬、成熟的種豬，成熟的種豬包含種公豬和種母豬。

生產性生物資產按照成本進行初始計量。外購的生產性生物資產的成本包括購買價、相關稅費、運輸費、保險費及可直接歸屬於購買該資產的其他支出。自行繁育的生產性生物資產，成本包括其達到預定生產經營目的前發生的飼料費、人工費、應分攤的固定資產折舊費、成熟的生產性生物資產折舊費及其他應分攤的間接費用等。

成熟的生產性生物資產的後續飼料費、人工費及其折舊費等支出歸集計入仔豬成本。

貴集團按照規定對生產性生物資產計提折舊，折舊方法採用年限平均法。根據生產性生物資產的性質、實際使用情況和有關的經濟利益的預期實現方式，確定其使用壽命和預計淨殘值，並在年度終了，對生產性生物資產的使用壽命、預計淨殘值和折舊方法進行覆核。倘預期使用壽命及預計淨殘值與先前的估計不同，或與資產相關的經濟利益實現方式出現重大變更，則使用壽命、預計淨殘值或折舊方法應作出相應修訂或變更。該等修訂或變更應作為會計估計變更處理。貴集團成熟的生產性生物資產的預計使用壽命、預計淨殘值和折舊方法列示如下：

	預計使用壽命(年)	預計淨殘值率	月折舊率
種豬	2.5	30%	2.33%

貴集團於每年年度終了對生產性生物資產進行檢查，有確鑿證據表明由於遭受自然災害、病蟲害、動物疫病侵襲或市場需求變化等原因，使生產性生物資產可收回金額低於其賬面價值的，按照可收回金額低於賬面價值的差額計提生產性生物資產減值準備。

生產性生物資產減值準備一經計提，以後不再轉回。

生產性生物資產改變用途時，按照改變用途時的賬面價值確認轉出成本。

17、無形資產

(1) 使用壽命及攤銷方法

對於使用壽命有限的無形資產，貴集團將無形資產的成本扣除預計淨殘值和累計減值準備後按直線法預計使用壽命期內攤銷，除非該無形資產符合持有待售的條件。

各項無形資產的使用壽命及其確定依據、攤銷方法為：

	使用壽命(年)	確定依據	攤銷方法
土地使用權	10 – 50	產權登記期限	年限平均法
軟件	3 – 10	預期經濟利益年限	年限平均法
排污權	5	預期經濟利益年限	年限平均法
商標權	10	預期經濟利益年限	年限平均法

貴集團至少在每年年度終了對使用壽命有限的無形資產的使用壽命及攤銷方法進行覆核。

貴集團將無法預見未來經濟利益期限的無形資產視為使用壽命不確定的無形資產，並對這類無形資產不予攤銷。貴集團在每個會計期間對使用壽命不確定的無形資產的使用壽命進行覆核。

(2) 研發支出

貴集團內部研究開發項目的支出分為研究階段支出和開發階段支出。

研究階段的支出，於發生時計入當期損益。開發階段的支出，如果開發形成的某項產品或工序等在技術和商業上可行，而且貴集團有充足的資源和意向完成開發工作，並且開發階段支出能夠可靠計量，則開發階段的支出便會予以資本化。其他開發費用則在其產生的期間內確認為費用。

18、除存貨及金融資產外的其他資產減值

貴集團在資產負債表日根據內部及外部信息以確定下列資產是否存在減值的跡象，包括：

- 固定資產
- 在建工程
- 使用權資產
- 無形資產
- 生產性生物資產
- 採用成本模式計量的投資性房地產
- 長期股權投資
- 長期待攤費用

貴集團對存在減值跡象的資產進行減值測試，估計資產的可收回金額。可收回金額是指資產（或資產組、資產組組合，下同）的公允價值減去處置費用後的淨額與資產預計未來現金流量的現值兩者之間較高者。

資產組由創造現金流入相關的資產組成，是可以認定的最小資產組合，其產生的現金流入基本上獨立於其他資產或者資產組。

資產預計未來現金流量的現值，按照資產在持續使用過程中和最終處置時所產生的預計未來現金流量，選擇恰當的稅前折現率對其進行折現後的金額加以確定。

可收回金額的估計結果表明，資產的可收回金額低於其賬面價值的，資產的賬面價值會減記至可收回金額，減記的金額確認為資產減值損失，計入當期損益，同時計提相應的資產減值準備。與資產組或者資產組組合相關的減值損失，先抵減分攤至該資產組或者資產組組合中商譽的賬面價值，再根據資產組或者資產組組合中除商譽之外的其他各項資產的賬面價值所佔比重，按比例抵減其他各項資產的賬面價值，但抵減後的各資產的賬面價值不得低於該資產的公允價值減去處置費用後的淨額（如可確定的）、該資產預計未來現金流量的現值（如可確定的）和零三者之中最高者。

資產減值損失一經確認，在以後會計期間不會轉回。

19、 公允價值的計量

除特別聲明外，貴集團按下述原則計量公允價值：

公允價值是指市場參與者在計量日發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項資產所能收到或者轉移一項負債所需支付的價格。

貴集團估計公允價值時，考慮市場參與者在計量日對相關資產或負債進行定價時考慮的特徵（包括資產狀況及所在位置、對資產出售或者使用的限制等），並採用在當前情況下適用並且有足夠可利用數據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術。使用的估值技術主要包括市場法、收益法和成本法。

20、 預計負債

如果與或有事項相關的義務是貴集團承擔的現時義務，且該義務的履行很可能會導致經濟利益流出貴集團，以及有關金額能夠可靠地計量，則貴集團會確認預計負債。

預計負債按照履行相關現時義務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計數進行初始計量。對於貨幣時間價值影響重大的，預計負債以預計未來現金流量折現後的金額確定。在確定最佳估計數時，貴集團綜合考慮了與或有事項有關的風險、不確定性和貨幣時間價值等因素。所需支出存在一個連續範圍，且該範圍內各種結果發生的可能性相同的，最佳估計數按照該範圍內的中間值確定；在其他情況下，最佳估計數分別下列情況處理：

- 或有事項涉及單個項目的，按照最可能發生金額確定。
- 或有事項涉及多個項目的，按照各種可能結果及相關概率計算確定。

貴集團在資產負債表日對預計負債的賬面價值進行覆核，並按照當前最佳估計數對該賬面價值進行調整。

21、 股份支付**(1) 股份支付的種類**

貴集團的股份支付為以權益結算的股份支付。

(2) 實施股份支付計劃的相關會計處理**— 以權益結算的股份支付**

貴集團以股份或其他權益工具作為對價換取職工提供服務時，以授予職工權益工具在授予日公允價值計量。對於授予後完成等待期內的服務或達到規定業績條件才可行權的股份支付交易，貴集團在等待期內的每個資產負債表日，根據最新取得的可行權職工人數變動等後續信息對可行權權益工具數量作出最佳估計，以此基礎按照權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價值，將當期取得的服務計入相關成本或費用，並相應計入資本公積。

貴集團對股份支付計劃進行修改時，若修改增加了所授予權益工具的公允價值，按照權益工具公允價值的增加相應確認取得服務的增加。權益工具公允價值的增加是指修改前後的權益工具在修改日的公允

價值之間的差額。若修改減少了股份支付公允價值總額或採用了其他不利於職工的方式，則仍繼續對取得的服務進行會計處理，視同該變更從未發生，除非 貴集團取消了部分或全部已授予的權益工具。

在等待期內，如果取消了授予的權益工具， 貴集團對取消所授予的權益性工具作為加速行權處理，將剩餘等待期內應確認的金額立即計入當期損益，同時確認資本公積。職工或其他方能夠選擇滿足非可行權條件但在等待期內未滿足的， 貴集團將其作為授予權益工具的取消處理。

22、 收入

貴集團與客戶之間的合同同時滿足下列條件時，在客戶取得相關商品控制權時確認收入：(i)合同各方已批准該合同並承諾將履行各自義務；(ii)合同明確了合同各方與所轉讓商品相關的權利和義務；(iii)合同有明確的與所轉讓商品相關的支付條款；(iv)合同具有商業實質，即履行該合同將改變 貴集團未來現金流量的風險、時間分佈或金額；及(v) 貴集團因向客戶轉讓商品而有權取得的對價很可能收回。

履約義務，是指合同中 貴集團向客戶轉讓可明確區分商品的承諾。 貴集團向客戶承諾的商品同時滿足下列條件的，作為可明確區分商品：(i)客戶能夠從該商品本身或從該商品與其他易於獲得資源一起使用中受益；及(ii) 貴集團向客戶轉讓該商品的承諾與合同中其他承諾可單獨區分。

合同中包含兩項或多項履約義務的， 貴集團在合同開始日，按照各單項履約義務所承諾商品或服務的單獨售價的相對比例，將交易價格分攤至各單項履約義務，按照分攤至各單項履約義務的交易價格計量收入。單獨售價，是指 貴集團向客戶單獨銷售商品或提供服務的價格。單獨售價無法直接觀察的， 貴集團綜合考慮能夠合理取得的全部相關信息，並最大限度地採用可觀察的輸入值估計單獨售價。

滿足下列條件之一時， 貴集團屬於在某一時段內履行履約義務，否則，屬於在某一時點履行履約義務：

- 客戶在 貴集團履約的同時即取得並消耗 貴集團履約所帶來的經濟利益；
- 客戶能夠控制 貴集團履約過程中在建的商品；或
- 貴集團履約過程中所產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 貴集團在整個合同期間內有權就累計至今已完成的履約部分收取款項。

對於在某一時點履行的履約義務， 貴集團在客戶取得相關商品控制權時點確認收入。在判斷客戶是否已取得商品控制權時， 貴集團考慮下列跡象：(i) 貴集團就該商品享有現時收款權利，即客戶就該商品負有現時付款義務；(ii) 貴集團已將該商品實物轉移給客戶，即客戶已實物佔有該商品；(iii) 貴集團已將該商品的法定所有權轉移給客戶，即客戶已擁有該商品的法定所有權；(iv) 貴集團已將該商品所有權上的主要風險和報酬轉移給客戶，即客戶已取得該商品所有權上的主要風險和報酬；(v)客戶已接受該商品；(vi)其他表明客戶已取得商品控制權的跡象。

貴集團根據在向客戶轉讓商品或服務前是否擁有對該商品或服務的控制權，來判斷 貴集團從事交易時的身份是主要責任人還是代理人。 貴集團在向客戶轉讓商品或服務前能夠控制該商品或服務的， 貴集團為主要責任人，按照已收或應收對價總額確認收入；否則， 貴集團為代理人，按照預期有權收取的

佣金或手續費的金額確認收入，該金額按照已收或應收對價總額扣除應支付給其他相關方的價款後的淨額，或者按照既定的佣金金額或比例等確定。

貴集團已向客戶轉讓商品或服務而有權收取對價的權利（且該權利取決於時間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作為合同資產列示，合同資產以預期信用損失為基礎計提減值。貴集團擁有的、無條件（僅取決於時間流逝）向客戶收取對價的權利作為應收款項列示。貴集團已收或應收客戶對價而應向客戶轉讓商品或服務的義務作為合同負債列示。

銷售商品收入的確認具體如下：

一 銷售生豬

銷售養殖產品通常為客戶自提方式。按照合同約定方式過磅交付商品，客戶取得相關商品控制權後，貴公司按照發貨單上重量和約定的單價計算的金額確認銷售收入。

一 銷售屠宰肉類產品

對於客戶自提的訂單，客戶在銷售出庫單上簽字後確認銷售收入。對於貴公司負責送貨的訂單，在貨物運抵目的地並經客戶在銷售出庫單上簽字後確認銷售收入。

23、 職工薪酬

(1) 短期薪酬

短期薪酬主要包括袍金、薪金、退休金計劃供款、住房津貼、其他津貼及實物利益及酌情花紅等。貴集團在職工為貴集團提供服務的會計期間，將實際發生或按規定的基準和比例計提的短期職工薪酬確認為負債，並計入當期損益或相關資產成本。其中非貨幣性福利按該資產公允價值計量。

(2) 離職後福利－設定提存計劃

貴集團所參與的設定提存計劃是按照中國有關法規要求，貴集團職工參加的由政府機構設立管理的社會保障體系中的基本養老保險。基本養老保險的繳費金額按國家規定的基準和比例計算。貴集團在職工提供服務的會計期間，將應繳存的金額確認為負債，並計入當期損益或相關資產成本。

(3) 辭退福利

貴集團在職工勞動合同到期之前解除與職工的勞動關係，或者為鼓勵職工自願接受裁減而提出給予補償的建議，在下列兩者孰早日，確認辭退福利產生的負債，同時計入當期損益：

- 一 貴集團不能單方面撤回因解除勞動關係計劃或裁減建議所提供的辭退福利時；
- 一 貴集團有詳細、正式的涉及支付辭退福利的重組計劃；並且，該重組計劃已開始實施，或已向受其影響的各方通告了該計劃的主要內容，從而使各方形成了對貴集團將實施重組的合理預期時。

24、 政府補助

政府補助在能夠滿足政府補助所附條件，並能夠收到時，予以確認。

政府補助為貨幣性資產的，按照收到或應收的金額計量。政府補助為非貨幣性資產的，按照非貨幣性資產的公允價值計量。

貴集團取得的、用於購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長期資產的政府補助作為與資產相關的政府補助。貴集團取得的與資產相關之外的其他政府補助作為與收益相關的政府補助。與資產相關的政府補助，貴集團將其確認為遞延收益，並在相關資產使用壽命內按照合理、系統的方法分期計入其他收益或營業外收入。與收益相關的政府補助，如果用於補償貴集團以後期間的相關成本費用或損失的，貴集團將其確認為遞延收益，並在確認相關成本費用或損失的期間，計入其他收益或營業外收入；否則直接計入其他收益或營業外收入。

貴集團取得政策性優惠貸款貼息的會計處理方法為：

- 財政將貼息資金撥付給貸款銀行，由貸款銀行以政策性優惠利率向貴集團提供貸款的，以實際收到的借款金額作為借款的入賬價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該政策性優惠利率計算相關借款費用；
- 財政將貼息資金直接撥付給貴集團的，將對應的貼息沖減相關借款費用。

25、 所得稅

除因企業合併和直接計入所有者權益（包括其他綜合收益）的交易或者事項產生的所得稅外，貴集團將當期所得稅和遞延所得稅計入當期損益。

當期所得稅是按報告期應稅所得額，根據稅法規定的稅率計算的預期應交所得稅，加上以往年度應付所得稅的調整。

資產負債表日，如果貴集團擁有以淨額結算的法定權利並且意圖以淨額結算或取得資產、清償負債同時進行，那麼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以抵銷後的淨額列示。

遞延所得稅資產與遞延所得稅負債分別根據可抵扣暫時性差異和應納稅暫時性差異確定。暫時性差異是指資產或負債的賬面價值與其計稅基礎之間的差額，包括能夠結轉以後年度的可抵扣虧損和稅款抵減。遞延所得稅資產的確認以很可能取得用來抵扣可抵扣暫時性差異的應納稅所得額為限。

如果單項交易既不是企業合併，交易發生時既不影響會計利潤也不影響應納稅所得額（或可抵扣虧損），且初始確認的資產和負債並未導致產生等額應納稅暫時性差異和有關的可抵扣暫時性差異，則該項交易中產生的暫時性差異不會產生遞延所得稅。商譽的初始確認導致的暫時性差異也不產生相關的遞延所得稅。

資產負債表日，貴集團根據遞延所得稅資產和負債的預期收回或結算方式，依據已頒佈的稅法規定，按照預期收回該資產或清償該負債期間的適用稅率計量該遞延所得稅資產和負債的賬面金額。

資產負債表日，貴集團對遞延所得稅資產的賬面價值進行覆核。如果未來期間很可能無法獲得足夠的應納稅所得額用以抵扣遞延所得稅資產的利益，則減記遞延所得稅資產的賬面價值。在很可能獲得足夠的應納稅所得額時，減記的金額予以轉回。

資產負債表日，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在同時滿足以下條件時以抵銷後的淨額列示：

- 納稅主體擁有以淨額結算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的法定權利；
-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是(i)與同一稅收徵管部門對同一納稅主體徵收的所得稅相關；或(ii)對不同的納稅主體相關，但在未來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轉回的期間內，涉及的納稅主體意圖以淨額結算當期所得稅資產和負債或是同時取得資產、清償負債。

26、租賃

在合同開始日，貴集團評估合同是否為租賃或者包含租賃。

合同中同時包含多項單獨租賃的，承租人和出租人將合同予以分拆，並分別各項單獨租賃進行會計處理。合同中同時包含租賃和非租賃部分的，承租人和出租人將租賃和非租賃部分進行分拆。但是，對貴集團作為承租人的土地和建築物租賃，貴集團選擇不分拆合同包含的租賃和非租賃部分，並將各租賃部分及與其相關的非租賃部分合併為租賃。

貴集團作為承租人

在租賃期開始日，貴集團對租賃確認使用權資產和租賃負債。

貴集團使用年限平均法對使用權資產計提折舊。對能夠合理確定租賃期屆滿時取得租賃資產所有權的，貴集團在租賃資產剩餘使用壽命內計提折舊。否則，租賃資產在租賃期與租賃資產剩餘使用壽命兩者孰短的期間內計提折舊。

租賃負債按照租賃期開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賃付款額的現值進行初始計量，折現率為租賃內含利率。無法確定租賃內含利率的，採用貴集團增量借款利率作為折現率。

貴集團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計算租賃負債在租賃期內各期間的利息費用，並計入當期損益或相關資產成本。未納入租賃負債計量的可變租賃付款額在實際發生時計入當期損益或相關資產成本。

租賃期開始日後，發生下列情形的，貴集團按照變動後租賃付款額的現值重新計量租賃負債：

- 根據擔保餘值預計的應付金額發生變動；
- 用於確定租賃付款額的指數或比率發生變動；
- 貴集團對購買選擇權、續租選擇權或終止租賃選擇權的評估結果發生變化，或續租選擇權或終止租賃選擇權的實際行使情況與原評估結果不一致。

在對租賃負債進行重新計量時，貴集團相應調整使用權資產的賬面價值。使用權資產的賬面價值已調減至零，但租賃負債仍需進一步調減的，貴集團將剩餘金額計入當期損益。

貴集團已選擇對短期租賃（租賃期不超過12個月的租賃）和低價值資產租賃（單項租賃資產為全新資產時價值較低）不確認使用權資產和租賃負債，並將相關的租賃付款額在租賃期內各個期間按照年限平均法計入當期損益或相關資產成本。

27、 套期會計

套期會計方法，是指將套期工具和被套期項目產生的利得或損失在相同會計期間計入當期損益（或其他綜合收益）以反映風險管理活動影響的方法。

被套期項目是使 貴集團面臨公允價值或現金流量變動風險，且被指定為被套期對象的、能夠可靠計量的項目。 貴集團指定為被套期項目有使 貴集團面臨現金流量變動風險的極可能發生的預期採購和銷售等。

套期工具是 貴集團為進行套期而指定的、其公允價值或現金流量變動預期可抵銷被套期項目的公允價值或現金流量變動的金融工具。

貴集團在套期開始日及以後期間持續地對套期關係是否符合套期有效性要求進行評估。套期同時滿足下列條件時， 貴集團認定套期關係符合套期有效性要求：

- 被套期項目和套期工具之間存在經濟關係；
- 被套期項目和套期工具經濟關係產生的價值變動中，信用風險的影響不佔主導地位；
- 套期關係的套期比率，應當等於企業實際套期的被套期項目數量與對其進行套期的套期工具實際數量之比。

套期關係由於套期比率的原因而不再符合套期有效性要求，但指定該套期關係的風險管理目標沒有改變的， 貴集團進行套期關係再平衡，對已經存在的套期關係中被套期項目或套期工具的數量進行調整，以使套期比率重新符合套期有效性要求。

發生下列情形之一的， 貴集團終止運用套期會計：

- 因風險管理目標發生變化，導致套期關係不再滿足風險管理目標；
- 套期工具已到期、被出售、合同終止或已行使；
- 被套期項目與套期工具之間不再存在經濟關係，或者被套期項目和套期工具經濟關係產生的價值變動中，信用風險的影響開始佔主導地位；
- 套期關係不再滿足運用套期會計方法的其他條件。

現金流量套期

現金流量套期是指對現金流量變動風險敞口進行的套期。套期工具產生的利得或損失中屬於套期有效的部分， 貴集團將其作為現金流量套期儲備，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現金流量套期儲備的金額為下列兩項的絕對額中較低者：

- 套期工具自套期開始的累計利得或損失；
- 被套期項目自套期開始的預計未來現金流量現值的累計變動額。

每期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現金流量套期儲備的金額為當期現金流量套期儲備的變動額。

套期工具產生的利得或損失中屬於套期無效的部分，計入當期損益。

被套期項目為預期交易，且該預期交易使 貴集團隨後確認一項非金融資產或非金融負債的，或者非金融資產或非金融負債的預期交易形成一項適用於公允價值套期會計的確定承諾時， 貴集團將原在其他綜合收益中確認的現金流量套期儲備金額轉出，計入該資產或負債的初始確認金額。

對於不屬於上述情況的現金流量套期， 貴集團在被套期的預期現金流量影響損益的相同期間，將原在其他綜合收益中確認的現金流量套期儲備金額轉出，計入當期損益。

當 貴集團對現金流量套期終止運用套期會計時，在其他綜合收益中確認的累計現金流量套期儲備金額，按照下列會計政策進行處理：

- 被套期的未來現金流量預期仍然會發生的，累計現金流量套期儲備的金額予以保留，並按照上述現金流量套期的會計政策進行會計處理；
- 被套期的未來現金流量預期不再發生的，累計現金流量套期儲備的金額從其他綜合收益中轉出，計入當期損益。

28、 股利分配

資產負債表日後，經審議批准的利潤分配方案中擬分配的股利或利潤，不確認為資產負債表日的負債，在附註中單獨披露。

29、 關聯方

一方控制、共同控制另一方或對另一方施加重大影響，以及兩方或兩方以上同受一方控制、共同控制的，構成關聯方。關聯方可為個人或企業。僅僅同受國家控制而不存在其他關聯方關係的企業，不構成關聯方。

此外， 貴公司同時根據證監會頒佈的《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辦法》確定 貴集團或 貴公司的關聯方。

30、 分部報告

貴集團以內部組織結構、管理要求、內部報告制度為依據確定經營分部。如果兩個或多個經營分部存在相似經濟特徵且同時在各單項產品或勞務的性質、生產過程的性質、產品或勞務的客戶類型、銷售產品或提供勞務的方式、生產產品及提供勞務受法律及行政法規的影響等方面具有相同或相似性的，可以合併為一個經營分部。 貴集團以經營分部為基礎考慮重要性原則後確定報告分部。

貴集團在編製分部報告時，分部間交易收入按實際交易價格為基礎計量。編製分部報告所採用的會計政策與編製 貴集團財務報表所採用的會計政策一致。

31、 主要會計估計及判斷

編製財務報表時， 貴集團管理層需要運用估計和假設，這些估計和假設會對會計政策的應用及資產、負債、收入及費用的金額產生影響。實際情況可能與這些估計不同。 貴集團管理層對估計涉及的關鍵假設和不確定因素的判斷進行持續評估，會計估計變更的影響在變更當期和未來期間予以確認。

主要會計估計

除附註九載有關於金融工具公允價值的假設和風險因素的數據外，其他主要估計金額的不確定因素如下：

— 存貨跌價準備

貴集團根據存貨會計政策，按照成本與可變現淨值孰低計量，對成本高於可變現淨值的存貨，計提存貨跌價準備。存貨減值至可變現淨值是基於評估存貨的可售性及其可變現淨值。鑑定存貨減值要求管理層在取得確鑿證據，並且考慮持有存貨的目的、資產負債表日後事項的影響等因素的基礎上作出判斷和估計。

— 除存貨及金融資產外的其他資產減值

貴集團於資產負債表日對除存貨及金融資產之外的其他資產判斷是否存在可能發生減值的跡象。其他除金融資產之外的非流動資產，當存在跡象表明其賬面金額不可收回時，進行減值測試。

當資產或資產組的賬面價值高於可收回金額，即公允價值減去處置費用後的淨額和預計未來現金流量的現值中的較高者，表明發生了減值。

公允價值減去處置費用後的淨額，參考公平交易中類似資產的銷售協議價格或可觀察到的市場價格，減去可直接歸屬於該資產處置的增量成本確定。

在預計未來現金流量現值時，需要對該資產（或資產組）的產量、售價、相關經營成本以及計算現值時使用的折現率等作出重大判斷。貴集團在估計可收回金額時會採用所有能夠獲得的相關資料，包括根據合理和可支持的假設所作出有關產量、售價和相關經營成本的預測。

— 折舊和攤銷

貴集團對固定資產、生產性生物資產、使用權資產和無形資產在考慮其殘值後，在使用壽命內按年限平均法計提折舊和攤銷。貴集團定期覆核使用壽命，以決定將計入每個報告期的折舊和攤銷費用數額。使用壽命是貴集團根據對同類資產的以往經驗並結合預期的技術更新而確定的。如果以前的估計發生重大變化，則會在未來期間對折舊和攤銷費用進行調整。

三、稅項

1、主要稅種及稅率

稅種	計稅依據	於往績記錄期稅率
增值稅	應稅收入	13%、9%、6%、5%、3%、1%
企業所得稅	應納稅所得額	0%、15%、16.5%、17%、20%、25%
房產稅	房產原值一次性扣除30%、 租金收入	1.2%、12%
城市維護建設稅	實際繳納的增值稅	7%、5%、1%
教育費附加	實際繳納的增值稅	3%
地方教育費附加	實際繳納的增值稅	2%

存在不同企業所得稅稅率納稅主體的，披露情況說明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所得稅率			截至9月30日止九個月所得稅率	
納稅主體名稱	附註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2024年	2025年
(未經審計)						
牧原國際（英屬維爾京群島）						
有限公司.....	(i)	0%	0%	0%	0%	0%
河南牧原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三、2(2)	15%	15%	15%	15%	15%
牧原國際有限公司	(ii)	16.5%	16.5%	16.5%	16.5%	16.5%
瑞谷國際農產有限公司	(iii)	未設立	17%	17%	17%	17%
越南牧原有限公司	(iv)	未設立	未設立	未設立	未設立	20%
深圳牧原數字技術有限公司.....	三、2(2)	20%	20%	20%	20%	20%
鄭州牧原數字技術有限公司.....	三、2(2)	20%	20%	20%	20%	20%
河南牧原生態環境科技						
有限公司.....	三、2(2)	20%	20%	25%	25%	25%
湖北牧信檢測技術有限公司.....	三、2(2)	20%	註銷	註銷	註銷	註銷
河南牧原新能源產業發展						
有限公司及附屬公司	三、2(2)	20%	20%	20%	20%	20%

附註：

- (i) 牧原國際（英屬維爾京群島）有限公司按英屬維爾京群島當地法律規定，無需繳納利得稅。
- (ii) 牧原國際有限公司按香港相關法律規定繳納利得稅，報告期內利得稅稅率為16.5%。
- (iii) 瑞谷國際農產有限公司按新加坡相關法律規定繳納企業所得稅，報告期內所得稅稅率為17%。
- (iv) 越南牧原有限公司按越南相關法律規定繳納企業所得稅，報告期內企業所得稅稅率為20%。

2、 稅收優惠

(1) 增值稅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增值稅暫行條例》第十五條規定，農業生產者銷售自產農產品免徵增值稅。於往績記錄期，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生產、銷售生豬屬銷售自產農產品，享受免繳增值稅優惠政策。

根據《財政部、國家稅務總局關於飼料產品免徵增值稅問題的通知》（財稅[2001]121號）的規定，於往績記錄期，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銷售符合條件的飼料及預混料產品，享受免繳增值稅優惠政策。

根據《財政部稅務總局關於完善資源綜合利用增值稅政策的公告》（財政部稅務總局公告2021年第40號）及其他相關規定，生產《資源綜合利用產品和勞務增值稅優惠項目》所含工業級混合油的企業退稅比例為70%，於往績記錄期，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享受該優惠政策。

根據《財政部稅務總局海關總署關於深化增值稅改革有關政策的公告》（財政部稅務總局海關總署公告2019年第39號）的規定，自2019年4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部分附屬公司可按照當期可抵扣進項稅額加計10%抵減應納稅額。《財政部稅務總局關於促進服務業領域困難行業紓困發展有關增值稅政策的公告》（財政部稅務總局公告2022年第11號）規定，該加計抵減政策執行期限延長至2022年12月31日。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貴公司的附屬公司河南興華生物技術有限公司、河南宏信檢測技術有限公司享受該項優惠政策。

根據《財政部稅務總局關於明確增值稅小規模納稅人減免增值稅等政策的公告》（財政部稅務總局公告2023年第1號）的規定，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貴公司的附屬公司河南宏信檢測技術有限公司享受按照當期可抵扣進項稅額加計5%抵減應納稅額的優惠政策。

根據《財政部稅務總局關於先進製造業企業增值稅加計抵減政策的公告》（財政部稅務總局公告2023年第43號）規定，自2023年1月1日至2027年12月31日，貴公司的一家附屬公司可以作為先進製造業企業按照當期可抵扣進項稅額加計5%抵減應納增值稅稅額。先進製造業企業是指高新技術企業中的製造業一般納稅人。截至2023年及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以及截至2025年9月30日止九個月，貴公司的附屬公司河南牧原智能科技有限公司屬於高新技術企業，享受該稅收優惠。

(2) 所得稅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及《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實施條例》規定，於往績記錄期，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從事牲畜、家禽飼養、生豬屠宰業務的所得，免徵企業所得稅。

貴公司的附屬公司河南牧原智能科技有限公司2022年12月1日取得高新技術企業證書，證書編號GR202241000434，有效期三年。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中對於高新技術企業的優惠政策，截至2022年、2023年及2024年12月31日止各年度，河南牧原智能科技有限公司企業所得稅減按15%計徵。貴公司董事認為河南牧原智能科技有限公司極有可能取得高新技術企業證書續期。因此，截至2025年9月30日止九個月，河南牧原智能科技有限公司暫按15%預繳企業所得稅。

根據《財政部稅務總局關於進一步實施小微企業所得稅優惠政策的公告》(財政部稅務總局公告2022年第13號)、《財政部稅務總局關於小微企業和個體工商戶所得稅優惠政策的公告》(財政部稅務總局公告2023年第6號)及《財政部稅務總局關於進一步支持小微企業和個體工商戶發展有關稅費政策的公告》(財政部稅務總局公告2023年第12號)相關規定，對小型微利企業年應納稅所得額不超過人民幣300萬元的一部分，減按25%計入應納稅所得額，按20%的稅率繳納企業所得稅。於往績記錄期，貴公司的附屬公司深圳牧原數字技術有限公司、鄭州牧原數字技術有限公司、湖北牧信檢測技術有限公司(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適用)、河南牧原生態環境科技有限公司(截至2022年及2023年12月31日止各年度適用)以及河南牧原新能源產業發展有限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享受該項稅收優惠。

(3) 其他

根據《財政部稅務總局關於進一步支持小微企業和個體工商戶發展有關稅費政策的公告》(國家稅務總局公告2023年第12號)規定：自2023年1月1日至2027年12月31日，對增值稅小規模納稅人、小型微利企業和個體工商戶減半徵收資源稅(不含水資源稅)、城市維護建設稅、房產稅、城鎮土地使用稅、印花稅(不含證券交易印花稅)、耕地佔用稅和教育費附加、地方教育附加。

四、合併財務報表項目註釋

1、貨幣資金

項目	於12月31日			於9月30日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庫存現金.....	19,376.00	—	—	—
銀行存款.....	17,842,850,658.61	13,679,139,040.28	12,677,308,375.77	16,921,456,137.71
其他貨幣資金.....	2,950,678,550.04	5,749,967,222.73	4,274,334,479.23	2,113,757,906.70
合計.....	<u>20,793,548,584.65</u>	<u>19,429,106,263.01</u>	<u>16,951,642,855.00</u>	<u>19,035,214,044.41</u>
其中：				
存放在境外的款項總額.....	8,441.72	157.31	3,567,919.93	6,389,091.71

各報告期末受限的貨幣資金明細如下：

項目	於12月31日			於9月30日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銀行承兌匯票保證金、貸款保證金、 期貨保證金、信用證保證金等...	2,883,258,860.99	5,652,713,362.12	4,107,091,241.92	1,766,477,938.58

2、交易性金融資產

種類	於12月31日			於9月30日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 損益的金融資產				
其中：				
期貨合約.....	316,500.00	21,184,000.00	2,886,840.00	1,885,816.33
銀行理財產品.....	—	—	—	2,206,410,328.32
遠期購匯及利率互換合約.....	2,725,036.82	—	—	—
合計.....	3,041,536.82	21,184,000.00	2,886,840.00	2,208,296,144.65

3、應收票據

(1) 應收票據分類

種類	於12月31日			於9月30日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銀行承兌匯票.....	60,000,000.00	129,090,000.00	152,900,000.00	208,473,480.50

上述應收票據均為一年內到期。各報告期末 貴集團不存在已質押的應收票據。

(2) 各報告期末 貴集團已背書或貼現且在各報告期末尚未到期的應收票據：

種類	於12月31日						於9月30日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終止 確認金額	未終止 確認金額	終止 確認金額	未終止 確認金額	終止 確認金額	未終止 確認金額	終止 確認金額	未終止 確認金額
銀行承兌匯票..	22,000,000.00	60,000,000.00	—	129,090,000.00	60,442,935.00	152,900,000.00	456,881,534.65	206,690,000.00

4、應收賬款

(1) 應收賬款按賬齡分析如下：

	於12月31日			於9月30日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1年以內(含1年)	180,658,436.54	175,655,770.74	241,823,636.13	490,920,507.53
1年至2年(含2年)	6,206,850.05	12,491,664.11	1,483,342.28	86,659.61
2年至3年(含3年)	—	319,752.75	1,133,815.55	1,747,672.36
超過3年	—	—	—	130,859.80
小計	186,865,286.59	188,467,187.60	244,440,793.96	492,885,699.30
減：壞賬準備	10,274,291.84	20,630,206.01	13,252,258.39	25,774,918.50
合計	176,590,994.75	167,836,981.59	231,188,535.57	467,110,780.80

賬齡自應收賬款確認日起開始計算。

(2) 應收賬款按壞賬準備計提方法分類披露

	於2022年12月31日				
	賬面餘額		壞賬準備		賬面價值
	金額	比例(%)	金額	計提比例(%)	
按單項計提壞賬準備 . . .	—	—	—	—	—
按組合計提壞賬準備 . . .	186,865,286.59	100.00	10,274,291.84	5.50	176,590,994.75
合計	186,865,286.59	100.00	10,274,291.84		176,590,994.75

	於2023年12月31日				
	賬面餘額		壞賬準備		賬面價值
	金額	比例(%)	金額	計提比例(%)	
按單項計提壞賬準備 . . .	11,606,417.63	6.16	11,606,417.63	100.00	—
按組合計提壞賬準備 . . .	176,860,769.97	93.84	9,023,788.38	5.10	167,836,981.59
合計	188,467,187.60	100.00	20,630,206.01		167,836,981.59

	於2024年12月31日				
	賬面餘額		壞賬準備		賬面價值
	金額	比例(%)	金額	計提比例(%)	
按單項計提壞賬準備 . . .	595,000.00	0.24	595,000.00	100.00	—
按組合計提壞賬準備 . . .	243,845,793.96	99.76	12,657,258.39	5.19	231,188,535.57
合計	244,440,793.96	100.00	13,252,258.39		231,188,535.57

於2025年9月30日

	賬面餘額		壞賬準備		賬面價值
	金額	比例(%)	金額	計提比例(%)	
按單項計提壞賬準備 ...	413,729.81	0.08	413,729.81	100.00	—
按組合計提壞賬準備 ...	492,471,969.49	99.92	25,361,188.69	5.15	467,110,780.80
合計	492,885,699.30	100.00	25,774,918.50		467,110,780.80

按組合計提壞賬準備及預期信用損失的評估：

貴集團始終按照相當於整個存續期內預期信用損失的金額計量應收賬款的減值準備，並以賬齡與預期信用損失率對照表為基礎計算其預期信用損失。

	於2022年12月31日		
	賬面餘額	預期信用損失率(%)	壞賬準備
1年以內(含1年)	180,658,436.54	5.00	9,032,921.83
1年至2年(含2年)	6,206,850.05	20.00	1,241,370.01
合計	186,865,286.59		10,274,291.84
	於2023年12月31日		
	賬面餘額	預期信用損失率(%)	壞賬準備
1年以內(含1年)	175,655,770.74	5.00	8,782,788.53
1年至2年(含2年)	1,204,999.23	20.00	240,999.85
合計	176,860,769.97		9,023,788.38
	於2024年12月31日		
	賬面餘額	預期信用損失率(%)	壞賬準備
1年以內(含1年)	241,823,636.13	5.00	12,091,182.15
1年至2年(含2年)	1,483,342.28	20.00	296,668.46
2至3年(含3年)	538,815.55	50.00	269,407.78
合計	243,845,793.96		12,657,258.39
	於2025年9月30日		
	賬面餘額	預期信用損失率(%)	壞賬準備
1年以內(含1年)	490,920,507.53	5.00	24,546,025.69
1年至2年(含2年)	86,659.61	20.00	17,331.92
2至3年(含3年)	1,333,942.55	50.00	666,971.28
超過3年	130,859.80	100.00	130,859.80
合計	492,471,969.49		25,361,188.69

預期信用損失率基於歷史實際信用損失經驗計算，並根據歷史數據收集期間的經濟狀況、當前的經濟狀況與 貴集團所認為的預計存續期內的經濟狀況三者之間的差異進行調整。

(3) 壞賬準備的變動情況：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9月30日 止九個月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於1月1日餘額.....	7,134,280.47	10,274,291.84	20,630,206.01	13,252,258.39
計提	3,140,011.37	10,355,914.17	3,333,470.01	12,522,660.11
核銷	—	—	(10,711,417.63)	—
於12月31日／9月30日 餘額	<u>10,274,291.84</u>	<u>20,630,206.01</u>	<u>13,252,258.39</u>	<u>25,774,918.50</u>

(4) 按欠款方歸集的各報告期末前五名的應收賬款情況

	於2022年12月31日		
	賬面餘額	佔賬面餘額合計數 的比例(%)	壞賬準備
第一名	17,390,997.60	9.31	869,549.88
第二名	13,868,516.40	7.42	693,425.82
第三名	10,691,664.88	5.72	534,583.24
第四名	10,530,958.93	5.64	526,547.95
第五名	10,490,656.65	5.61	524,532.83
合計	<u>62,972,794.46</u>	<u>33.70</u>	<u>3,148,639.72</u>

	於2023年12月31日		
	賬面餘額	佔賬面餘額合計數 的比例(%)	壞賬準備
第一名	22,719,135.10	12.05	1,135,956.76
第二名	12,380,440.78	6.57	619,022.04
第三名	11,924,392.18	6.33	596,219.61
第四名	10,691,664.88	5.67	10,691,664.88
第五名	9,120,511.95	4.84	456,025.60
合計	<u>66,836,144.89</u>	<u>35.46</u>	<u>13,498,888.89</u>

	於2024年12月31日		
	賬面餘額	佔賬面餘額合計數 的比例(%)	壞賬準備
第一名	21,157,148.89	8.66	1,057,857.44
第二名	12,447,570.91	5.09	622,378.55
第三名	8,506,629.23	3.48	425,331.46
第四名	8,186,439.56	3.35	409,321.98
第五名	7,354,459.95	3.01	367,723.00
合計	<u>57,652,248.54</u>	<u>23.59</u>	<u>2,882,612.43</u>

	於2025年9月30日		
	賬面餘額	佔賬面餘額合計數的比例(%)	壞賬準備
第一名	53,187,106.77	10.79	2,659,355.34
第二名	44,876,555.00	9.10	2,243,827.75
第三名	26,962,694.32	5.47	1,348,134.72
第四名	18,871,184.75	3.83	943,559.24
第五名	16,046,796.96	3.26	802,339.85
合計	159,944,337.80	32.45	7,997,216.90

5、 預付款項

(1) 預付款項按賬齡列示如下：

	於12月31日						於9月30日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金額	比例(%)	金額	比例(%)	金額	比例(%)	金額	比例(%)
1年以內(含1年)	2,078,485,787.65	98.90	507,575,069.69	94.86	500,546,106.43	95.46	449,660,843.86	93.35
1至2年(含2年)	19,636,351.72	0.94	14,580,735.15	2.73	13,505,743.75	2.58	18,343,374.86	3.81
2至3年(含3年)	3,417,016.00	0.16	9,625,654.70	1.80	7,315,458.07	1.40	5,276,744.81	1.10
3年以上	-	-	3,268,901.58	0.61	2,980,543.00	0.56	8,391,096.62	1.74
合計	2,101,539,155.37	100.00	535,050,361.12	100.00	524,347,851.25	100.00	481,672,060.15	100.00

賬齡自預付款項確認日起開始計算。

(2) 按預付對象歸集的各報告期末餘額前五名的預付款項情況

於2022年、2023年及2024年12月31日以及2025年9月30日，貴集團餘額前五名的預付款項合計分別為人民幣852,030,585.27元、人民幣180,763,566.89元、人民幣147,827,525.44元及人民幣101,814,720.26元，佔預付款項各報告期末餘額合計數的40.54%、33.79%、28.19%及21.14%。

6、 其他應收款

	附註	於12月31日			於9月30日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應收股利	(1)	-	960,262.02	-	-
其他	(2)	492,775,020.47	174,587,413.60	90,551,665.56	57,524,966.20
合計		492,775,020.47	175,547,675.62	90,551,665.56	57,524,966.20

(1) 應收股利

(a) 應收股利分類

	於12月31日			於9月30日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廣東廣墾牧原農牧有限公司.....	—	960,262.02	—	—

(2) 其他

(a) 按款項性質分類情況

	於12月31日			於9月30日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保證金	525,650,354.79	201,053,101.54	110,352,283.62	74,855,858.14
備用金	212,656.82	432,200.00	208,963.17	3,188,592.02
小計	525,863,011.61	201,485,301.54	110,561,246.79	78,044,450.16
減：壞賬準備	33,087,991.14	26,897,887.94	20,009,581.23	20,519,483.96
合計	492,775,020.47	174,587,413.60	90,551,665.56	57,524,966.20

(b) 按賬齡分析如下：

	於12月31日			於9月30日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1年以內(含1年)	502,767,161.87	129,520,488.90	87,576,574.28	52,233,171.87
1年至2年(含2年)	15,585,645.14	57,048,500.84	4,050,091.72	5,291,433.07
2年至3年(含3年)	5,355,401.16	11,808,297.04	8,227,693.35	7,340,612.99
3年以上	2,154,803.44	3,108,014.76	10,706,887.44	13,179,232.23
小計	525,863,011.61	201,485,301.54	110,561,246.79	78,044,450.16
減：壞賬準備	33,087,991.14	26,897,887.94	20,009,581.23	20,519,483.96
合計	492,775,020.47	174,587,413.60	90,551,665.56	57,524,966.20

賬齡自其他應收款確認日起開始計算。

(c) 按壞賬準備計提方法分類披露

於2022年12月31日				
	賬面餘額		壞賬準備	
	金額	比例(%)	金額	計提比例(%)
按單項計提壞賬準備	—	—	—	—
按組合計提壞賬準備	525,863,011.61	100.00	33,087,991.14	6.29
合計	525,863,011.61	100.00	33,087,991.14	
賬面價值				
				492,775,020.47
於2023年12月31日				
	賬面餘額		壞賬準備	
	金額	比例(%)	金額	計提比例(%)
按單項計提壞賬準備	—	—	—	—
按組合計提壞賬準備	201,485,301.54	100.00	26,897,887.94	13.35
合計	201,485,301.54	100.00	26,897,887.94	
賬面價值				
				174,587,413.60
於2024年12月31日				
	賬面餘額		壞賬準備	
	金額	比例(%)	金額	計提比例(%)
按單項計提壞賬準備	—	—	—	—
按組合計提壞賬準備	110,561,246.79	100.00	20,009,581.23	18.10
合計	110,561,246.79	100.00	20,009,581.23	
賬面價值				
				90,551,665.56
於2025年9月30日				
	賬面餘額		壞賬準備	
	金額	比例(%)	金額	計提比例(%)
按單項計提壞賬準備	—	—	—	—
按組合計提壞賬準備	78,044,450.16	100.00	20,519,483.96	26.29
合計	78,044,450.16	100.00	20,519,483.96	
賬面價值				
				57,524,966.20

(d) 壞賬準備的變動情況

	第一階段	第二階段	第三階段	
	未來12個月 預期信用損失	整個存續期 預期信用損失－ 未發生信用減值	整個存續期 預期信用損失－ 已發生信用減值	合計
於2022年1月1日餘額.....	17,383,224.28	—	—	17,383,224.28
轉入第三階段.....	(4,261,137.66)	—	4,261,137.66	—
計提.....	19,965,904.52	—	—	19,965,904.52
核銷.....	—	—	(4,261,137.66)	(4,261,137.66)
於2022年12月31日餘額.....	33,087,991.14	—	—	33,087,991.14
轉入第三階段.....	—	—	—	—
轉回.....	(6,190,103.20)	—	—	(6,190,103.20)
核銷.....	—	—	—	—
於2023年12月31日餘額.....	26,897,887.94	—	—	26,897,887.94
轉入第三階段.....	(3,271,143.86)	—	3,271,143.86	—
轉回.....	(3,617,162.85)	—	—	(3,617,162.85)
核銷.....	—	—	(3,271,143.86)	(3,271,143.86)
於2024年12月31日餘額.....	20,009,581.23	—	—	20,009,581.23
轉入第三階段.....	—	—	—	—
計提.....	509,902.73	—	—	509,902.73
核銷.....	—	—	—	—
於2025年9月30日餘額.....	20,519,483.96	—	—	20,519,483.96

(e) 壞賬準備的情況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9月30日 止九個月
應收保證金及備用金組合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於1月1日餘額.....	17,383,224.28	33,087,991.14	26,897,887.94	20,009,581.23
計提.....	19,965,904.52	—	—	509,902.73
收回或轉回.....	—	(6,190,103.20)	(3,617,162.85)	—
轉銷或核銷.....	(4,261,137.66)	—	(3,271,143.86)	—
其他變動.....	—	—	—	—
於12月31日／9月30日餘額.....	33,087,991.14	26,897,887.94	20,009,581.23	20,519,483.96

(f) 按欠款方歸集的各報告期末餘額前五名的情況

於2022年12月31日					
	款項的性質	賬面餘額	賬齡	佔賬面餘額合計數 的比例(%)	壞賬準備
第一名.....	保證金	165,684,318.25	1年以內	31.51	8,284,215.91
第二名.....	保證金	70,950,000.00	1年以內	13.49	3,547,500.00
第三名.....	保證金	62,628,315.00	1年以內	11.91	3,131,415.75
第四名.....	保證金	50,890,000.00	1年以內	9.68	2,544,500.00
第五名.....	保證金	40,725,520.00	1年以內	7.74	2,036,276.00
合計.....		390,878,153.25		74.33	19,543,907.66

於2023年12月31日					
	款項的性質	賬面餘額	賬齡	佔賬面餘額合計數的比例(%)	壞賬準備
第一名	保證金	71,674,457.00	1年以內／ 1年至2年	35.57	10,398,284.20
第二名	保證金	26,313,205.63	1年以內	13.06	1,315,660.28
第三名	保證金	18,453,000.00	1年以內	9.16	922,650.00
第四名	保證金	12,034,000.00	1年以內	5.97	601,700.00
第五名	保證金	7,918,240.00	1年以內	3.93	395,912.00
合計		136,392,902.63		67.69	13,634,206.48
於2024年12月31日					
	款項的性質	賬面餘額	賬齡	佔賬面餘額合計數的比例(%)	壞賬準備
第一名	保證金	26,434,294.27	1年以內	23.91	1,321,714.71
第二名	保證金	19,972,980.00	1年以內	18.07	998,649.00
第三名	保證金	19,410,000.00	1年以內	17.56	970,500.00
第四名	保證金	3,801,654.39	2-3年	3.44	1,900,827.20
第五名	保證金	2,054,600.00	3年以上	1.85	2,054,600.00
合計		71,673,528.66		64.83	7,246,290.91
於2025年9月30日					
	款項的性質	賬面餘額	賬齡	佔賬面餘額合計數的比例(%)	壞賬準備
第一名	保證金	9,610,000.00	1年以內	16.71	480,500.00
第二名	保證金	5,213,760.00	1年以內	9.06	260,688.00
第三名	保證金	5,000,000.00	1年以內	8.69	250,000.00
第四名	保證金	4,060,240.00	1年以內	7.06	203,012.00
第五名	保證金	4,030,000.00	1年以內	7.01	201,500.00
合計		27,914,000.00		48.53	1,395,700.00

7、存貨

(1) 存貨分類

	於12月31日						於9月30日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賬面餘額	存貨跌價準備	賬面價值	賬面餘額	存貨跌價準備	賬面價值	賬面餘額	存貨跌價準備	賬面價值	賬面餘額	存貨跌價準備	賬面價值
原材料	9,138,515,932.09	-	9,138,515,932.09	8,025,727,598.32	-	8,025,727,598.32	8,336,495,928.55	-	8,336,495,928.55	5,469,652,277.77	-	5,469,652,277.77
庫存商品	614,957,866.87	-	614,957,866.87	1,298,226,258.93	43,095,052.41	1,255,131,206.52	565,504,572.73	621,043.09	564,883,529.64	1,081,673,183.91	1,160,505.51	1,080,512,678.40
消耗性 生物資產	28,498,245,305.64	-	28,498,245,305.64	32,809,335,177.86	159,381,063.53	32,649,954,114.33	33,068,458,998.46	-	33,068,458,998.46	29,970,124,368.88	-	29,970,124,368.88
合計	38,251,719,104.60	-	38,251,719,104.60	42,133,289,035.11	202,476,115.94	41,930,812,919.17	41,970,459,499.74	621,043.09	41,969,838,456.65	36,521,449,830.56	1,160,505.51	36,520,289,325.05

(2) 存貨跌價準備

	於2022年 1月1日及2022年 12月31日餘額	計提	轉回或轉銷	於2023年 12月31日餘額	計提	轉回或轉銷	於2024年 12月31日餘額	計提	轉回或轉銷	於2025年 9月30日餘額
庫存商品	-	43,095,052.41	-	43,095,052.41	29,555,907.89	72,029,917.21	621,043.09	3,120,050.44	2,580,588.02	1,160,505.51
消耗性生物資產 ..	-	159,381,063.53	-	159,381,063.53	-	159,381,063.53	-	-	-	-
合計	-	202,476,115.94	-	202,476,115.94	29,555,907.89	231,410,980.74	621,043.09	3,120,050.44	2,580,588.02	1,160,505.51

8、其他流動資產

項目	於12月31日			於9月30日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待抵扣進項稅	561,863,945.19	922,184,410.53	956,149,278.07	994,162,359.88
保險費	93,754,649.12	212,465,633.20	264,882,692.24	216,321,834.84
租賃費	33,447,226.44	56,944,785.42	33,967,117.54	66,196,523.92
就 貴公司H股建議首次上市 產生的費用預付款項(i)	-	-	-	-
融資發行費	10,067,554.86	366,900.00	-	35,448,577.42
其他	-	2,209,036.56	140,245,913.97	263,627,169.62
小計	699,133,375.61	1,194,170,765.71	1,395,245,001.82	1,575,756,465.68
減：減值準備	-	-	-	-
合計	699,133,375.61	1,194,170,765.71	1,395,245,001.82	1,575,756,465.68

附註：

- (i) 於2025年9月30日的結餘將在 貴公司H股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後轉入權益中的資本公積。

9、長期股權投資

(1) 長期股權投資分類如下：

項目	於12月31日			於9月30日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對聯營企業的投資	581,847,949.59	718,748,080.54	903,747,850.94	939,196,502.07
減：減值準備	-	-	-	-
合計	581,847,949.59	718,748,080.54	903,747,850.94	939,196,502.07

(2) 長期股權投資於往續記錄期變動情況分析如下：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									
	於1月1日 賬面餘額	追加投資	減少投資	權益法下確認的 投資收益/(損失)	其他 綜合收益調整	其他權益變動	現金股利/利潤	計提減值準備	其他	於12月31日 賬面餘額
聯營企業										
河南龍大牧原肉食品有限公司..	102,134,325.13	-	-	23,241,990.08	-	-	-	-	-	125,376,315.21
中證焦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60,936,787.04	-	-	(1,138,012.60)	-	-	-	-	-	59,798,774.44
廣東廣譽牧原農牧有限公司....	48,499,819.07	71,400,000.00	-	2,034,730.66	-	-	-	-	-	121,934,549.73
融通農發牧原(崇州)有限 責任公司.....	58,732,560.44	-	-	13,826,090.62	-	-	-	-	-	72,558,651.06
融通農發牧原(唐山)農牧 有限責任公司.....	22,131,137.27	61,250,000.00	-	276,241.70	-	-	-	-	-	83,657,378.97
融通農發牧原(簡陽)有限 責任公司.....	14,710,866.53	44,100,000.00	-	464,598.15	-	-	-	-	-	59,275,464.68
中牧牧原(河南)生物藥業 有限公司.....	-	57,600,000.00	-	(282,191.95)	-	-	-	-	-	57,317,808.05
河南聯牧藥業有限公司	-	2,000,000.00	-	(70,992.55)	-	-	-	-	-	1,929,007.45
合計	307,145,495.48	236,350,000.00	-	38,352,454.11	-	-	-	-	-	581,847,949.59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於1月1日 賬面總額	追加投資	減少投資	權益法下確認的 投資(損失)/收益	其他 綜合收益調整	其他權益變動	現金股利派發	計提減值準備	其他	於12月31日 賬面總額	於12月31日 減值準備總額
聯營企業											
河南龍大牧原肉食品有限公司..	125,376,315.21	-	-	(7,789,778.76)	-	-	-	-	-	117,586,536.45	-
中證焦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59,798,774.44	-	-	(5,099,564.88)	-	-	-	-	-	54,699,209.56	-
廣東廣豐牧原農牧有限公司....	121,934,549.73	81,600,000.00	-	(6,948,676.91)	-	-	(960,262.02)	-	-	195,625,610.80	-
融通農發牧原(崇州)有限責任 公司	72,558,651.06	-	-	(6,248,320.06)	-	-	-	-	-	66,310,331.00	-
融通農發牧原(唐山)農牧有限 責任公司	83,657,378.97	-	-	42,531.16	-	-	-	-	-	83,699,910.13	-
融通農發牧原(簡陽)有限責任 公司	59,275,464.68	-	-	233,363.10	-	-	-	-	-	59,508,827.78	-
中牧牧原(河南)生物藥業有限 公司	57,317,808.05	-	-	8,168.77	-	-	-	-	-	57,325,976.82	-
河南聯牧藥業有限公司	1,929,007.45	12,000,000.00	-	(505,619.71)	-	-	-	-	-	13,423,387.74	-
南陽龍原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	45,000,000.00	-	1,115,139.34	-	-	-	-	-	46,115,139.34	-
河南千牧生物製藥有限公司....	-	24,500,000.00	-	(46,849.08)	-	-	-	-	-	24,453,150.92	-
合計	581,847,949.59	163,100,000.00	-	(25,239,607.03)	-	-	(960,262.02)	-	-	718,748,080.54	-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於1月1日 賬面總額	追加投資	減少投資	權益法下確認的 投資(損失)/收益	其他 綜合收益調整	其他權益變動	現金股利/利潤	計提減值準備	其他	於12月31日 賬面總額	於12月31日 減值準備總額
聯營企業											
河南龍大牧原肉食品有限公司..	117,586,336.45	-	-	(4,393,194.19)	-	-	-	-	-	113,193,342.26	-
中證焦鵬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54,699,209.56	-	-	713,879.32	-	-	-	-	-	55,413,088.88	-
廣東廣聖牧原農牧有限公司....	195,625,610.80	74,800,000.00	-	55,259,030.17	-	-	-	-	-	325,684,640.97	-
融通農發牧原(崇州)有限責任 公司	66,310,331.00	-	-	3,318,951.75	-	-	-	-	-	69,629,282.75	-
融通農發牧原(唐山)農牧有限 責任公司.....	83,699,910.13	-	-	57,445.81	-	-	-	-	-	83,757,355.94	-
融通農發牧原(簡陽)有限責任 公司	59,508,827.78	-	-	(2,946,157.57)	-	-	-	-	-	56,562,670.21	-
中牧牧原(河南)生物藥業有限 公司	57,325,976.82	-	-	1,722,892.86	-	-	-	-	-	59,048,869.68	-
河南聯牧藥業有限公司	13,423,387.74	36,000,000.00	-	(1,695,846.17)	-	-	-	-	-	47,727,541.57	-
南陽龍原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46,115,139.34	-	-	7,864,718.87	-	-	-	-	-	53,979,858.21	-
河南千牧生物製藥有限公司....	24,453,150.92	-	-	(383,604.63)	-	-	-	-	-	24,069,546.29	-
豐益牧原油脂科技(南陽)有限 公司	-	14,700,000.00	-	(18,345.82)	-	-	-	-	-	14,681,654.18	-
合計	718,748,080.54	125,500,000.00	-	59,499,770.40	-	-	-	-	-	903,747,850.94	-

截至2025年9月30日止九個月

	於1月1日 賬面總額	追加投資	減少投資	權益法下確認的 投資(損失)/收益	其他綜合收益調整	其他權益變動	現金股利利潤	宣告發放	計提減值準備	其他	於9月30日 賬面總額	於9月30日 減值準備總額
聯營企業												
河南龍大牧原肉食品有限公司..	113,193,342.26	-	-	(7,575,341.10)	-	-	-	-	-	-	105,618,001.16	-
中證焦鵬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55,413,088.88	-	-	(1,289,951.85)	-	-	-	-	-	-	54,123,137.03	-
廣東廣豐牧原農牧有限公司....	325,684,640.97	-	-	47,515,649.64	-	-	(42,432,549.71)	-	-	-	330,767,740.90	-
融通農發牧原(崇州)有限責任 公司	69,629,282.75	-	-	6,788,780.84	-	-	-	-	-	-	76,418,063.59	-
融通農發牧原(唐山)農牧有限 責任公司	83,757,355.94	-	-	(4,666,948.73)	-	-	-	-	-	-	79,090,407.21	-
融通農發牧原(簡陽)有限責任 公司	56,562,670.21	-	-	2,708,149.04	-	-	-	-	-	-	59,270,819.25	-
中牧牧原(河南)生物藥業有限 公司	59,048,869.68	-	-	(1,307,095.42)	-	-	-	-	-	-	57,741,774.26	-
河南聯牧藥業有限公司	47,727,541.57	-	-	(1,846,811.33)	-	-	-	-	-	-	45,880,730.24	-
南陽龍原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53,979,858.21	-	-	9,087,503.22	-	-	-	-	-	-	63,067,361.43	-
河南千牧生物製藥有限公司....	24,069,546.29	24,500,000.00	-	(213,380.14)	-	-	-	-	-	-	48,356,166.15	-
豐益牧原油脂科技(南陽)有限 公司	14,681,654.18	-	-	(335,776.77)	-	-	-	-	-	-	14,345,877.41	-
方城縣裕盛源農牧有限公司....	-	5,000,000.00	-	(483,576.56)	-	-	-	-	-	-	4,516,423.44	-
合計	903,747,850.94	29,500,000.00	-	48,381,200.84	-	-	(42,432,549.71)	-	-	-	939,196,502.07	-

[illegible]

11、投資性房地產

	房屋、建築物	土地使用權	合計
原值			
於2022年1月1日餘額.....	156,136,596.47	7,011,575.31	163,148,171.78
增加金額			
－ 固定資產／在建工程轉入.....	9,579,564.67	—	9,579,564.67
減少金額			
－ 轉出至固定資產／無形資產...	27,230,074.70	1,184,804.76	28,414,879.46
於2022年12月31日餘額.....	138,486,086.44	5,826,770.55	144,312,856.99
增加金額			
－ 固定資產／在建工程轉入.....	1,679,691.55	—	1,679,691.55
－ 無形資產轉入.....	—	263,750.02	263,750.02
減少金額			
－ 轉出至固定資產／無形資產...	16,744,788.02	304,980.88	17,049,768.90
於2023年及2024年12月31日以及 2025年9月30日餘額.....	123,420,989.97	5,785,539.69	129,206,529.66
累計折舊			
於2022年1月1日餘額.....	9,681,747.23	1,551,162.02	11,232,909.25
增加金額			
－ 年內計提.....	6,748,806.30	146,382.47	6,895,188.77
－ 固定資產及無形資產轉入.....	2,317,204.85	—	2,317,204.85
減少金額			
－ 轉出至固定資產／無形資產...	1,401,214.26	268,392.06	1,669,606.32
於2022年12月31日餘額.....	17,346,544.12	1,429,152.43	18,775,696.55
增加金額			
－ 年內計提.....	6,590,859.28	143,613.21	6,734,472.49
－ 固定資產及無形資產轉入.....	166,909.02	68,593.88	235,502.90
減少金額			
－ 轉出至固定資產／無形資產...	5,658,703.27	79,636.69	5,738,339.96
於2023年12月31日餘額.....	18,445,609.15	1,561,722.83	20,007,331.98
增加金額			
－ 年內計提.....	5,861,938.74	142,861.32	6,004,800.06
於2024年12月31日餘額.....	24,307,547.89	1,704,584.15	26,012,132.04
增加金額			
－ 期內計提.....	4,396,454.05	107,145.99	4,503,600.04
於2025年9月30日餘額.....	28,704,001.94	1,811,730.14	30,515,732.08
減值準備			
於2022年1月1日、2022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2024年12月31日 及2025年9月30日餘額.....	—	—	—
賬面價值			
於2022年12月31日賬面價值.....	121,139,542.32	4,397,618.12	125,537,160.44
於2023年12月31日賬面價值.....	104,975,380.82	4,223,816.86	109,199,197.68
於2024年12月31日賬面價值.....	99,113,442.08	4,080,955.54	103,194,397.62
於2025年9月30日賬面價值.....	94,716,988.03	3,973,809.55	98,690,797.58

12、 固定資產

(1) 固定資產情況

	房屋及建築物	機器設備	運輸工具	其他	合計
原值					
於2022年1月1日餘額.....	82,836,364,886.04	27,289,446,792.19	1,847,034,939.34	3,039,365,346.98	115,012,211,964.55
增加金額					
— 購置	409,518,702.77	1,535,120,945.88	97,397,400.35	101,377,472.24	2,143,414,521.24
— 在建工程轉入	11,995,459,152.29	3,430,948,899.37	—	447,536,946.40	15,873,944,998.06
— 投資性房地產轉入	27,230,074.70	—	—	—	27,230,074.70
減少金額					
— 處置或報廢	210,176,299.49	255,461,640.38	8,611,712.53	20,528,969.47	494,778,621.87
— 轉出至投資性房地產	9,579,564.67	—	—	—	9,579,564.67
於2022年12月31日餘額.....	95,048,816,951.64	32,000,054,997.06	1,935,820,627.16	3,567,750,796.15	132,552,443,372.01
增加金額					
— 購置	794,628,994.79	1,308,316,802.09	106,854,529.29	257,911,738.60	2,467,712,064.77
— 在建工程轉入	11,909,169,935.63	4,171,823,165.81	—	473,539,247.33	16,554,532,348.77
— 投資性房地產轉入	16,744,788.02	—	—	—	16,744,788.02
減少金額					
— 處置或報廢	411,788,204.00	583,872,301.99	46,355,479.84	62,416,097.67	1,104,432,083.50
— 轉出至投資性房地產	1,512,949.68	—	—	—	1,512,949.68
於2023年12月31日餘額.....	107,356,059,516.40	36,896,322,662.97	1,996,319,676.61	4,236,785,684.41	150,485,487,540.39
增加金額					
— 購置	154,985,017.40	966,942,316.42	172,582,927.85	250,174,730.86	1,544,684,992.53
— 在建工程轉入	5,526,963,283.98	2,244,396,673.42	—	221,886,365.05	7,993,246,322.45
減少金額					
— 處置或報廢	729,033,460.95	694,848,987.19	110,371,750.72	84,357,440.12	1,618,611,638.98
於2024年12月31日餘額.....	112,308,974,356.83	39,412,812,665.62	2,058,530,853.74	4,624,489,340.20	158,404,807,216.39
增加金額					
— 購置	4,154,379.28	720,753,914.21	130,277,411.30	208,234,709.51	1,063,420,414.30
— 在建工程轉入	4,004,279,539.19	1,613,785,349.40	—	63,079,040.21	5,681,143,928.80
減少金額					
— 處置或報廢	870,444,585.61	812,670,408.61	117,427,872.31	112,599,970.17	1,913,142,836.70
— 其他	70,612,404.69	4,374,928.26	—	1,812,217.79	76,799,550.74
於2025年9月30日餘額.....	115,376,351,285.00	40,930,306,592.36	2,071,380,392.73	4,781,390,901.96	163,159,429,172.05

	房屋及建築物	機器設備	運輸工具	其他	合計
累計折舊					
於2022年1月1日餘額.....	10,137,453,111.89	4,084,523,298.37	515,971,828.57	723,334,382.33	15,461,282,621.16
增加金額					
－ 年內計提.....	6,997,875,604.59	3,060,393,748.29	289,603,113.10	579,993,488.79	10,927,865,954.77
－ 投資性房地產轉入.....	1,401,214.26	—	—	—	1,401,214.26
減少金額					
－ 處置或報廢.....	64,898,154.07	111,062,416.79	6,787,264.86	11,759,241.49	194,507,077.21
－ 轉出至投資性房地產.....	2,317,204.85	—	—	—	2,317,204.85
於2022年12月31日餘額.....	17,069,514,571.82	7,033,854,629.87	798,787,676.81	1,291,568,629.63	26,193,725,508.13
增加金額					
－ 年內計提.....	7,996,242,581.01	3,649,341,952.19	296,370,053.02	714,418,272.05	12,656,372,858.27
－ 投資性房地產轉入.....	5,658,703.27	—	—	—	5,658,703.27
減少金額					
－ 處置或報廢.....	147,380,678.65	292,495,380.79	37,816,263.70	42,903,742.56	520,596,065.70
－ 轉出至投資性房地產.....	166,909.02	—	—	—	166,909.02
於2023年12月31日餘額.....	24,923,868,268.43	10,390,701,201.27	1,057,341,466.13	1,963,083,159.12	38,334,994,094.95
增加金額					
－ 本期計提.....	8,987,871,444.14	3,995,675,831.75	291,866,944.87	815,886,453.16	14,091,300,673.92
減少金額					
－ 處置或報廢.....	239,625,136.48	380,969,934.60	86,466,933.32	65,785,806.86	772,847,811.26
於2024年12月31日餘額.....	33,672,114,576.09	14,005,407,098.42	1,262,741,477.68	2,713,183,805.42	51,653,446,957.61
增加金額					
－ 期內計提.....	7,097,700,503.17	3,227,314,598.36	220,676,784.35	602,336,688.61	11,148,028,574.49
減少金額					
－ 處置或報廢.....	327,417,241.82	464,319,249.00	98,047,242.82	91,597,206.24	981,380,939.88
－ 其他.....	12,018,759.44	503,856.16	—	1,424,472.13	13,947,087.73
於2025年9月30日餘額.....	40,430,379,078.00	16,767,898,591.62	1,385,371,019.21	3,222,498,815.66	61,806,147,504.49
減值準備					
於2022年1月1日、2022年 12月31日、2023年12月 31日、2024年12月31日及 2025年9月30日餘額.....	—	—	—	—	—
賬面價值					
於2022年12月31日賬面價值.....	77,979,302,379.82	24,966,200,367.19	1,137,032,950.35	2,276,182,166.52	106,358,717,863.88
於2023年12月31日賬面價值.....	82,432,191,247.97	26,505,621,461.70	938,978,210.48	2,273,702,525.29	112,150,493,445.44
於2024年12月31日賬面價值.....	78,636,859,780.74	25,407,405,567.20	795,789,376.06	1,911,305,534.78	106,751,360,258.78
於2025年9月30日的賬面價值.....	74,945,972,207.00	24,162,408,000.74	686,009,373.52	1,558,892,086.30	101,353,281,667.56

(2) 通過經營租賃租出的固定資產

	於12月31日			於9月30日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房屋及建築物.....	—	6,888,329.21	8,951,836.14	13,694,684.95
機器設備.....	1,192,122.22	2,031,020.32	1,768,662.00	6,240,510.90
運輸工具.....	369,828.82	211,640.11	122,280.97	81,340.14
其他.....	221,692.41	165,368.60	125,614.18	425,193.05
合計.....	1,783,643.45	9,296,358.24	10,968,393.29	20,441,729.04

(3) 未辦妥產權證書的固定資產情況

	於12月31日賬面價值			於9月30日賬面價值	未辦妥 產權證書原因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生豬屠宰項目.....	2,377,747,460.90	2,288,983,061.74	1,769,558,746.02	1,396,593,026.89	相關手續正在 辦理中
飼料加工項目.....	966,940,087.96	970,873,615.84	988,378,244.30	918,351,054.98	相關手續正在 辦理中
合計.....	3,344,687,548.86	3,259,856,677.58	2,757,936,990.32	2,314,944,081.87	

(4) 現金產生單位 (「現金產生單位」) 的減值測試

於各報告期末，貴集團審閱各現金產生單位的表現目標是否達成，以確定是否有任何減值跡象。倘存在任何該等跡象（即實際表現遠遜於貴集團確定的預期表現），則貴集團將對各現金產生單位進行減值測試。

有減值跡象的現金產生單位可收回金額乃根據現金產生單位的使用價值計算確定，歸屬於現金產生單位的相關資產主要包括固定資產、在建工程、使用權資產及無形資產。該等計算使用依據歷史業績水平、經批准的財務預算以及綜合考慮現金產生單位自身產能情況、市場的發展趨勢進行預測。所採用的折現率為稅前折現率，並反映與相關現金產生單位有關的特定風險。計算使用價值時使用的主要假設如下：

	於12月31日			於9月30日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預測期的年限.....	根據房屋及建築物 關鍵相關項目的剩 餘使用壽命確定	根據房屋及建築物 關鍵相關項目的剩 餘使用壽命確定	根據房屋及建築物 關鍵相關項目的剩 餘使用壽命確定	根據房屋及建築物 關鍵相關項目的剩 餘使用壽命確定
估計其現值時所採用的折現率....	11%	11%	11%	11%

根據減值測試結果，貴公司董事認為各現金產生單位截至2022年、2023年及2024年12月31日以及2025年9月30日概無減值。

13、 在建工程

	於12月31日			於9月30日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在建工程.....	7,441,270,850.48	2,308,343,400.07	2,018,203,532.86	3,227,149,012.29

(1) 在建工程情況

	於12月31日									於9月30日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賬面餘額	減值準備	賬面價值	賬面餘額	減值準備	賬面價值	賬面餘額	減值準備	賬面價值	賬面餘額	減值準備	賬面價值
生豬養殖項目 ...	6,282,051,888.51	-	6,282,051,888.51	1,460,879,601.07	-	1,460,879,601.07	1,256,686,022.56	-	1,256,686,022.56	2,114,503,726.68	-	2,114,503,726.68
生豬屠宰項目 ...	530,881,556.13	-	530,881,556.13	551,555,807.46	-	551,555,807.46	602,469,336.62	-	602,469,336.62	644,296,509.16	-	644,296,509.16
飼料加工項目 ...	340,360,572.21	-	340,360,572.21	239,646,611.29	-	239,646,611.29	102,197,308.64	-	102,197,308.64	272,043,742.84	-	272,043,742.84
其他.....	287,976,833.63	-	287,976,833.63	56,261,380.25	-	56,261,380.25	56,850,865.04	-	56,850,865.04	196,305,033.61	-	196,305,033.61
合計.....	7,441,270,850.48	-	7,441,270,850.48	2,308,343,400.07	-	2,308,343,400.07	2,018,203,532.86	-	2,018,203,532.86	3,227,149,012.29	-	3,227,149,012.29

重大在建工程項目於往績記錄期變動情況如下：

項目	預算數 (人民幣百萬元)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						其中：		2022年利息 資本化率 (%)	資金來源
		於1月1日餘額	增加	轉入 固定資產	其他減少	於12月31日 餘額	工程累計 投入佔預算 比例 (%)	工程進度	利息資本化 累計金額		
內鄉綜合體生豬養殖項目...	3,500.00	137,015,225.33	345,207,559.71	413,058,891.40	-	69,163,893.64	95.55%	95.55%	-	-	募股資金
雷州牧原生豬養殖項目...	1,933.49	386,377,558.31	238,212,880.48	266,525,637.43	-	358,064,801.36	92.21%	92.21%	-	-	金融機構貸款
內黃牧原生豬養殖項目...	1,648.31	129,134,844.21	213,488,261.88	264,845,482.53	-	77,777,623.56	84.22%	84.22%	-	-	募股資金
灌南牧原生豬養殖項目...	1,779.22	2,599,852.06	193,897,698.37	193,430,138.32	-	3,067,412.11	98.50%	98.50%	1,188,718.75	-	募股資金
正陽牧原生豬養殖項目...	2,447.38	29,763,352.16	185,759,375.88	120,570,246.06	-	94,952,481.98	62.85%	62.85%	15,031,246.98	-	募股資金
扶溝牧原生豬養殖項目...	1,767.17	17,711,315.77	179,874,626.36	160,040,413.30	-	37,545,528.83	97.56%	97.56%	978,242.13	-	募股資金
上蔡牧原生豬養殖項目...	2,374.73	65,723,847.87	175,954,430.21	204,536,488.65	-	37,141,789.43	84.71%	84.71%	-	-	金融機構貸款
老河口牧原生豬養殖項目...	1,384.56	89,766,241.46	175,567,450.80	221,358,931.99	-	43,974,760.27	97.13%	97.13%	-	-	募股資金
太康牧原生豬養殖項目...	1,574.91	51,817,329.54	171,744,634.78	220,926,711.94	-	2,635,252.38	98.81%	98.81%	-	-	其他
汝州綜合體生豬養殖項目...	2,391.84	913,612,072.89	166,987,187.24	296,721,070.38	-	783,878,189.75	58.44%	58.44%	-	-	其他
鐵嶺牧原生豬養殖項目...	1,365.70	54,508,512.27	164,703,358.01	159,442,343.77	-	59,769,526.51	70.24%	70.24%	-	-	金融機構貸款
泗縣牧原生豬養殖項目...	1,640.34	107,178,152.34	158,998,989.74	173,075,332.48	-	93,101,809.60	99.57%	99.57%	-	-	金融機構貸款
鐘祥牧原生豬養殖項目...	1,796.32	91,299,085.48	158,753,837.26	219,304,817.46	-	30,748,105.28	91.17%	91.17%	658,254.06	-	其他
曹縣牧原生豬養殖項目...	2,078.95	15,975,775.42	155,447,388.32	148,609,816.05	-	22,813,347.69	98.98%	98.98%	-	-	其他
蒙城牧原生豬養殖項目...	1,821.38	16,748,196.09	151,222,178.69	126,143,160.80	-	41,827,213.98	79.29%	79.29%	-	-	募股資金
商水牧原生豬養殖項目...	2,033.39	21,993,434.96	148,965,321.84	125,821,426.52	-	45,137,330.28	96.73%	96.73%	-	-	其他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

項目	預算數 (人民幣百萬元)	於1月1日餘額	增加	購入 固定資產	其他減少	於12月31日 餘額	工程累計		利息資本化 累計金額	其中： 2022年利息 資本化金額	2022年利息 資本化率 (%)	資金來源
							投入佔預算 比例	(%)				
社旗牧原生豬養殖項目...	1,456.82	57,152,450.19	135,350,180.70	170,569,967.69	-	21,932,663.20	80.35%	80.35%	-	-	-	金融機構貸款
杞縣牧原生豬養殖項目...	2,090.87	37,674,919.45	130,063,915.55	124,302,429.64	-	43,436,405.36	97.30%	97.30%	-	-	-	金融機構貸款
通榆牧原生豬養殖項目...	1,478.83	14,124,069.90	129,229,740.70	139,921,818.34	-	3,431,992.26	86.16%	86.16%	-	-	-	其他
唐河牧原生豬養殖項目...	2,067.25	88,428,410.21	127,137,992.57	190,935,533.63	-	24,630,869.15	80.07%	80.07%	-	-	-	其他
大安牧原生豬養殖項目...	1,129.32	18,581,978.54	121,901,440.93	87,371,423.19	-	53,111,996.28	89.17%	89.17%	-	-	-	募股資金
石首牧原生豬養殖項目...	1,229.14	104,459,055.44	121,342,469.35	149,797,093.64	-	76,004,431.15	92.15%	92.15%	-	-	-	募股資金
東明牧原生豬養殖項目...	1,288.04	50,617,936.89	120,239,991.97	143,720,661.26	-	27,137,267.60	99.78%	99.78%	-	-	-	募股資金
臥龍牧原生豬養殖項目...	1,964.04	85,341,336.66	113,925,549.57	161,635,938.65	-	37,630,947.58	95.76%	95.76%	-	-	-	其他
西平牧原生豬養殖項目...	1,186.94	11,763,052.61	110,414,099.48	36,778,541.30	-	85,398,610.79	75.69%	75.69%	-	-	-	募股資金
前郭牧原生豬養殖項目...	981.77	92,803,802.86	106,713,539.87	136,716,152.41	-	62,801,190.32	97.72%	97.72%	-	-	-	金融機構貸款
翁牛特牧原生豬養殖項目...	1,581.61	56,196,774.71	104,625,282.08	141,904,095.11	-	18,917,961.68	97.03%	97.03%	-	-	-	募股資金
鄧州牧原生豬養殖項目...	1,908.42	32,724,140.90	103,122,876.47	126,176,687.89	-	9,670,329.48	99.38%	99.38%	-	-	-	其他
武漢種豬生豬養殖項目...	177.00	39,278,104.49	100,170,787.52	99,134,347.47	-	40,314,544.54	79.92%	79.92%	-	-	-	其他
西鄉縣牧原生豬養殖項目...	672.82	313,547,838.68	91,382,828.45	242,228,060.35	-	162,702,606.78	80.70%	80.70%	-	-	-	金融機構貸款
永城牧原生豬養殖項目...	387.25	191,552,527.15	89,801,252.15	138,786,277.95	-	142,567,501.35	74.84%	74.84%	-	-	-	其他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

項目	預算數 (人民幣百萬元)	於1月1日餘額	增加	購入 固定資產	其他減少	於12月31日 餘額	工程累計 投入佔預算 比例		利息資本化 累計金額	其中： 2022年利息 資本化金額	2022年利息 資本化率 (%)	資金來源
							(%)	(%)				
蘆溪鎮豬生豬養殖項目...	150.55	43,166,738.24	70,892,077.23	4,276,390.90	-	109,782,424.37	76.68%	76.68%	-	-	-	其他
原平牧原生豬養殖項目...	914.42	301,809,358.11	69,818,299.10	91,561,433.41	-	280,066,223.80	94.00%	94.00%	-	-	-	金融機構貸款
陳倉牧原生豬養殖項目...	270.43	119,305,069.91	62,077,994.99	73,077,077.24	-	108,305,987.66	68.16%	68.16%	-	-	-	金融機構貸款
海安牧原生豬養殖項目...	461.37	238,370,575.69	55,568,934.90	151,902,223.26	-	142,037,287.33	98.11%	98.11%	1,626,666.66	-	-	金融機構貸款
新沂牧原生豬養殖項目...	730.00	222,441,082.28	55,423,477.90	89,755,829.89	-	188,108,730.29	79.46%	79.46%	465,972.23	-	-	其他
清縣肉食生豬屠宰項目...	462.51	308,495,729.88	53,768,127.39	48,820,595.55	-	313,443,261.72	78.37%	78.37%	22,985,208.66	16,167,672.58	5.50%	金融機構貸款
四川牧原生豬養殖項目...	448.71	137,844,167.16	41,964,256.66	50,377,186.21	-	129,431,237.61	69.78%	69.78%	-	-	-	金融機構貸款
清江浦牧原生豬養殖項目...	355.96	124,286,646.88	39,598,745.13	40,823,874.21	-	123,061,517.80	86.32%	86.32%	-	-	-	其他
涼州牧原生豬養殖項目...	764.89	150,084,503.31	36,447,718.81	64,451,937.25	-	122,080,284.87	65.37%	65.37%	-	-	-	金融機構貸款
阜寧牧原生豬養殖項目...	459.73	212,699,335.61	36,321,852.52	14,582,085.77	-	234,439,102.36	83.25%	83.25%	1,372,500.00	-	-	金融機構貸款
景泰牧原生豬養殖項目...	607.41	212,397,276.37	35,505,777.47	53,836,268.69	-	194,066,785.15	72.99%	72.99%	-	-	-	金融機構貸款
宿豫牧原生豬養殖項目...	381.38	99,770,247.89	30,811,437.78	26,856,868.69	-	103,724,816.98	38.93%	38.93%	352,444.45	-	-	金融機構貸款
漣水牧原生豬養殖項目...	351.50	116,828,301.11	22,591,405.51	9,921,298.24	-	129,498,408.38	41.30%	41.30%	102,083.33	-	-	金融機構貸款
寶應牧原生豬養殖項目...	174.49	96,685,116.36	11,239,710.79	2,644,152.10	-	105,280,675.05	70.75%	70.75%	154,583.33	-	-	金融機構貸款
合計	57,671.16	5,709,655,343.64	5,312,236,943.11	6,127,277,159.01	-	4,894,615,127.74			44,915,920.58	16,167,672.58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項目	預算數 (人民幣百萬元)	於1月1日餘額	增加	購入 固定資產	其他減少	於12月31日 餘額	工程累計 投入佔預算 比例 (%)	工程進度	利息資本化 累計金額	其中： 2023年利息 資本化金額	2023年利息 資本化率 (%)	資金來源
涪縣肉食生豬屠宰項目...	462.51	313,443,261.72	25,022,338.50	8,344,578.54	-	330,121,021.68	83.78%	83.78%	26,662,765.20	3,677,556.54	5.50%	金融機構貸款
景泰牧原生豬養殖項目...	607.41	194,066,785.15	21,675,995.60	104,642,626.64	-	111,100,154.11	76.56%	76.56%	-	-	-	金融機構貸款
雷州牧原生豬養殖項目...	2,075.56	358,064,801.36	241,390,941.72	496,534,127.09	-	102,921,615.99	97.53%	97.53%	-	-	-	金融機構貸款
蒙城牧原生豬養殖項目...	1,821.38	41,827,213.98	158,169,925.06	149,483,967.18	-	50,513,171.86	87.98%	87.98%	-	-	-	募股資金
臥龍牧原生豬養殖項目...	2,061.74	37,630,947.58	125,022,398.10	141,084,578.44	-	21,568,767.24	97.43%	97.43%	-	-	-	其他
鐵嶺牧原生豬養殖項目...	1,365.70	59,769,526.51	105,098,780.62	123,261,278.80	-	41,607,028.33	77.94%	77.94%	-	-	-	金融機構貸款
台兒莊牧原生豬養殖項目...	451.12	51,464,145.41	138,135,561.50	160,441,366.17	-	29,158,340.74	82.31%	82.31%	-	-	-	其他
台安牧原生豬養殖項目...	817.97	18,321,630.69	119,102,844.59	109,332,798.28	-	28,091,677.00	93.34%	93.34%	-	-	-	金融機構貸款
西平牧原生豬養殖項目...	1,186.94	85,398,610.79	149,439,242.43	210,884,620.13	-	23,953,233.09	88.28%	88.28%	-	-	-	募股資金
老河口牧原生豬養殖項目...	1,483.67	43,974,760.27	120,459,112.25	142,393,317.35	-	22,040,555.17	98.76%	98.76%	-	-	-	募股資金
大荔牧原生豬養殖項目...	944.10	11,760,575.78	223,379,222.36	213,998,275.68	-	21,141,522.46	92.34%	92.34%	-	-	-	金融機構貸款
寧明種豬生豬養殖項目...	154.56	33,213,240.98	114,648,131.85	130,149,701.45	-	17,711,671.38	95.91%	95.91%	-	-	-	其他
西鄉塘牧原生豬養殖項目...	730.42	162,702,606.78	173,721,022.94	321,230,586.75	-	15,193,042.97	98.12%	98.12%	-	-	-	金融機構貸款
汝州綜合體生豬養殖項目...	2,391.84	783,878,189.75	396,727,300.25	1,167,725,296.58	-	12,880,193.42	75.02%	75.02%	-	-	-	其他
杞縣牧原生豬養殖項目...	2,207.21	43,436,405.36	127,456,864.43	161,147,584.09	-	9,745,685.70	97.95%	97.95%	-	-	-	金融機構貸款
泗縣牧原生豬養殖項目...	1,859.30	93,101,809.60	117,485,513.40	202,780,422.24	-	7,806,900.76	94.16%	94.16%	-	-	-	金融機構貸款
曹縣牧原生豬養殖項目...	2,266.32	22,813,347.69	118,956,166.12	134,695,833.77	-	7,073,680.04	96.05%	96.05%	-	-	-	其他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項目	預算數 (人民幣百萬元)	於1月1日餘額	增加	購入 固定資產	其他減少	於12月31日 餘額	工程累計 投入佔預算 比例 (%)	工程進度	利息資本化 累計金額	其中： 2023年利息 資本化金額	2023年利息 資本化率 (%)	資金來源
柳城牧原生豬養殖項目 ..	568.14	95,408,562.41	126,751,322.91	216,269,312.06	-	5,890,573.26	94.82%	94.82%	-	-	-	金融機構貸款
上蔡牧原生豬養殖項目 ..	2,374.73	37,141,789.43	137,280,989.30	169,637,181.26	-	4,785,597.47	91.95%	91.95%	-	-	-	金融機構貸款
灌南牧原生豬養殖項目 ..	1,900.23	3,067,412.11	105,218,196.25	104,125,708.36	-	4,159,900.00	97.76%	97.76%	1,188,718.75	-	-	其他
社旗牧原生豬養殖項目 ..	1,456.82	21,932,663.20	205,449,479.80	223,655,409.94	-	3,726,733.06	94.45%	94.45%	-	-	-	金融機構貸款
通許牧原生豬養殖項目 ..	1,053.92	4,899,374.79	126,699,524.65	128,234,728.43	-	3,364,171.01	93.55%	93.55%	-	-	-	其他
開魯牧原生豬養殖項目 ..	1,742.46	15,615,673.22	133,536,868.75	145,919,556.75	-	3,232,985.22	91.55%	91.55%	-	-	-	其他
鐘祥牧原生豬養殖項目 ..	1,953.16	30,748,105.28	126,770,031.44	154,608,055.48	-	2,910,081.24	90.34%	90.34%	658,254.06	-	-	其他
奈曼牧原生豬養殖項目 ..	1,369.27	4,026,347.46	107,578,769.79	109,460,964.19	-	2,144,153.06	99.25%	99.25%	-	-	-	其他
正陽牧原生豬養殖項目 ..	2,447.38	94,952,481.98	199,442,865.72	293,180,767.91	-	1,214,579.79	71.00%	71.00%	15,031,246.98	-	-	其他
阜新牧原生豬養殖項目 ..	1,546.66	10,718,103.46	106,504,283.01	116,316,418.84	-	905,967.63	84.88%	84.88%	-	-	-	其他
鄂州牧原生豬養殖項目 ..	2,112.58	9,670,329.48	130,210,266.37	139,278,162.92	-	602,432.93	95.94%	95.94%	-	-	-	其他
明水牧原生豬養殖項目 ..	997.75	3,185,732.49	102,551,115.87	105,371,057.84	-	365,790.52	87.36%	87.36%	-	-	-	其他
商水牧原生豬養殖項目 ..	2,170.01	45,137,330.28	161,191,359.40	206,151,613.84	-	177,075.84	98.06%	98.06%	-	-	-	其他
太康牧原生豬養殖項目 ..	1,739.37	2,635,252.38	136,286,127.35	138,898,407.38	-	22,972.35	97.30%	97.30%	-	-	-	其他
扶溝牧原生豬養殖項目 ..	2,005.92	37,545,528.83	168,906,455.57	206,451,984.40	-	-	96.00%	96.00%	978,242.13	-	-	其他
滑縣牧原生豬養殖項目 ..	2,492.50	9,828,591.26	142,857,807.10	152,686,398.36	-	-	71.42%	71.42%	-	-	-	其他
宿豫牧原生豬養殖項目 ..	442.89	103,724,816.98	283,737,150.61	387,461,967.59	-	-	97.59%	97.59%	352,444.45	-	-	其他
合計	51,261.56	2,885,105,954.44	4,976,863,975.61	6,975,838,654.73	-	886,131,275.32			44,871,671.57	3,677,556.54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項目	預算數 (人民幣百萬元)	於1月1日餘額	增加	購入 固定資產	其他減少	於12月31日 餘額	工程累計 投入佔預算 比例 (%)	工程進度	利息資本化 累計金額	其中： 2024年利息 資本化金額	2024年利息 資本化率 (%)	資金來源
鄭州產業園生豬養殖項目...	4,685.93	-	541,197,700.02	14,261,544.31	-	526,936,155.71	11.55%	11.55%	-	-	-	其他
滑縣內食生豬屠宰項目...	462.51	330,121,021.68	25,241,117.54	965,954.65	-	354,396,184.57	89.24%	89.24%	26,662,765.20	-	-	金融機構貸款
永城牧原生豬養殖項目...	405.40	83,253,542.97	25,258,133.90	6,125,074.76	-	102,386,602.11	98.96%	98.96%	-	-	-	金融機構貸款
繁峙牧原生豬養殖項目...	1,290.77	4,454,390.56	124,465,541.66	64,018,059.60	-	64,901,872.62	73.86%	73.86%	-	-	-	金融機構貸款
惠民牧原生豬養殖項目...	1,809.12	1,847,807.15	102,154,699.76	70,740,629.01	-	33,261,877.90	73.66%	73.66%	-	-	-	其他
商水牧原生豬養殖項目...	2,320.01	177,075.84	150,695,480.39	135,041,556.23	-	15,831,000.00	98.22%	98.22%	-	-	-	其他
雷州牧原生豬養殖項目...	2,175.57	102,921,615.99	115,413,851.86	206,640,712.53	-	11,694,755.32	98.35%	98.35%	-	-	-	金融機構貸款
汝州綜合體生豬養殖項目...	2,391.84	12,880,193.42	131,120,572.67	133,449,947.08	-	10,550,819.01	80.50%	80.50%	-	-	-	其他
牧元安糧穀基酸項目.....	149.24	902,408.15	132,608,255.33	125,868,286.59	-	7,642,376.89	89.46%	89.46%	-	-	-	其他
鳳合牧原生豬養殖項目...	1,642.70	2,117,027.69	103,213,183.46	101,003,210.94	-	4,327,000.21	98.65%	98.65%	-	-	-	其他
賓陽牧原生豬養殖項目...	808.15	31,705,294.57	101,744,337.46	130,797,316.20	-	2,652,315.83	97.49%	97.49%	-	-	-	其他
蒙城牧原生豬養殖項目...	1,821.38	50,513,171.86	115,681,619.75	164,899,756.41	-	1,295,035.20	94.33%	94.33%	-	-	-	其他
內鄉綜合體生豬養殖項目...	3,700.00	10,235,790.67	142,983,023.00	152,351,241.18	-	867,572.49	95.63%	95.63%	-	-	-	其他
鄧州牧原生豬養殖項目...	2,162.58	602,432.93	108,340,331.51	108,942,764.44	-	-	98.73%	98.73%	-	-	-	其他
曹縣牧原生豬養殖項目...	2,316.32	7,073,680.04	103,105,920.18	110,179,600.22	-	-	98.43%	98.43%	-	-	-	其他
扶溝牧原生豬養殖項目...	2,130.12	-	136,138,965.97	136,138,965.97	-	-	96.79%	96.79%	978,242.13	-	-	其他
太康牧原生豬養殖項目...	1,869.37	22,972.35	148,392,270.13	148,415,242.48	-	-	98.48%	98.48%	-	-	-	其他
寧陵牧原生豬養殖項目...	1,276.05	666,693.04	101,781,434.32	102,448,127.36	-	-	87.10%	87.10%	-	-	-	其他
景泰牧原生豬養殖項目...	607.41	111,100,154.11	104,422,079.19	215,522,233.30	-	-	93.75%	93.75%	-	-	-	金融機構貸款
合計	34,024.47	750,595,273.02	2,513,958,518.10	2,127,810,223.26	-	1,136,743,567.86	-	-	27,641,007.33	-	-	-

截至2025年9月30日止九個月

項目	預算數 (人民幣百萬元)	於1月1日餘額	增加	購入 固定資產	其他減少	於9月30日餘額	工程累計 投入佔預算 比例 (%)	工程進度	利息資本化 累計金額	其中： 期內利息 資本化金額	期內利息 資本化率 (%)	資金來源
鄭州產業園生豬養殖項目...	4,685.90	526,936,155.71	1,528,765,628.95	891,637,901.59	-	1,164,063,883.07	44.17%	44.17%	-	-	-	其他
涇縣肉食生豬屠宰項目...	462.51	354,396,184.57	31,706,335.06	4,721.04	-	386,097,798.59	96.09%	96.09%	26,662,765.20	-	-	金融機構貸款
永城牧原生豬養殖項目...	425.40	102,386,602.11	19,896,841.06	59,595,358.15	-	62,688,085.02	98.98%	98.98%	-	-	-	金融機構貸款
鳳台牧原生豬養殖項目...	1,792.70	4,327,000.21	135,933,124.09	108,106,275.12	-	32,153,849.18	97.98%	97.98%	-	-	-	其他
曹縣牧原2025年生豬 養殖改良項目	206.21	-	144,704,161.24	135,372,707.97	-	9,331,453.27	70.17%	70.17%	-	-	-	其他
西華牧原生豬養殖項目...	1,324.60	7,369,410.89	101,614,076.35	104,743,387.24	-	4,240,100.00	95.23%	95.23%	-	-	-	其他
商水牧原生豬養殖項目...	2,420.00	15,831,000.00	107,437,507.05	120,453,932.53	-	2,814,574.52	98.60%	98.60%	-	-	-	其他
西川肉食生豬屠宰項目...	366.10	-	112,452,961.81	2,142,036.94	-	110,310,924.87	50.17%	50.17%	-	-	-	其他
寧陵牧原2025生豬 養殖改良項目	205.40	-	158,709,898.56	86,944,792.41	-	71,765,106.15	77.28%	77.28%	-	-	-	其他
太康牧原2025生豬 養殖改良項目	165.00	-	120,856,288.36	98,300,820.67	-	22,555,467.69	73.25%	73.25%	-	-	-	其他
扶溝牧原2025生豬 養殖改良項目	156.10	-	107,865,276.59	107,105,553.16	-	759,723.43	69.10%	69.10%	-	-	-	其他
合計	12,209.92	1,011,246,353.49	2,569,942,099.12	1,714,407,486.82	-	1,866,780,965.79	-	-	26,662,765.20	-	-	-

14、 生產性生物資產

生豬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9月30日止九個月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賬面原值				
於1月1日餘額.....	8,483,507,333.42	8,738,349,660.49	10,721,396,492.26	10,934,250,465.23
增加金額				
－ 外購	1,300,000.00	6,091,291.54	45,283,606.53	10,408,637.17
－ 自行培育	9,639,249,789.66	13,258,282,005.65	17,248,815,425.82	9,768,238,448.27
減少金額				
－ 處置	8,921,700,666.26	10,750,699,807.18	16,554,379,222.64	11,327,172,561.44
－ 其他	464,006,796.33	530,626,658.24	526,865,836.74	346,034,935.00
於12月31日／9月30日餘額.	8,738,349,660.49	10,721,396,492.26	10,934,250,465.23	9,039,690,054.23
累計折舊				
於1月1日餘額.....	1,132,491,372.72	1,403,517,148.59	1,406,274,332.15	1,579,111,743.12
增加金額				
－ 年／期內計提.....	1,786,831,144.18	2,043,097,196.71	2,294,459,407.72	1,689,278,667.78
減少金額				
－ 處置	1,411,929,318.65	1,916,014,293.72	2,007,448,567.67	1,891,655,242.50
－ 其他	103,876,049.66	124,325,719.43	114,173,429.08	78,846,515.50
於12月31日／9月30日餘額.	1,403,517,148.59	1,406,274,332.15	1,579,111,743.12	1,297,888,652.90
減值準備				
於1月1日及12月31日／ 9月30日餘額.....	—	—	—	—
賬面價值				
於12月31日／9月30日 賬面價值	7,334,832,511.90	9,315,122,160.11	9,355,138,722.11	7,741,801,401.33

15、使用權資產

(1) 貴集團作為承租人的租賃情況

	土地	房屋及建築物	機器設備	合計
原值				
於2022年1月1日餘額.....	2,882,260,002.61	5,738,933,298.68	197,844,911.21	8,819,038,212.50
增加金額.....	44,847,559.38	175,423,278.68	3,741,436.55	224,012,274.61
減少金額.....	23,967,430.83	642,499,691.77	34,132,266.36	700,599,388.96
於2022年12月31日餘額.....	2,903,140,131.16	5,271,856,885.59	167,454,081.40	8,342,451,098.15
增加金額.....	132,095,098.35	214,895,185.78	16,519,851.93	363,510,136.06
減少金額.....	28,725,683.24	1,231,646,499.20	173,870.14	1,260,546,052.58
於2023年12月31日餘額.....	3,006,509,546.27	4,255,105,572.17	183,800,063.19	7,445,415,181.63
增加金額.....	408,384,637.70	454,381,073.46	23,038,336.94	885,804,048.10
減少金額.....	189,406,289.22	351,446,982.24	108,866.16	540,962,137.62
於2024年12月31日餘額.....	3,225,487,894.75	4,358,039,663.39	206,729,533.97	7,790,257,092.11
增加金額.....	110,467,242.44	123,734,651.91	8,636,545.90	242,838,440.25
減少金額.....	54,023,441.50	36,435,695.64	—	90,459,137.14
於2025年9月30日餘額.....	3,281,931,695.69	4,445,338,619.66	215,366,079.87	7,942,636,395.22
累計折舊				
於2022年1月1日餘額.....	342,367,523.77	480,930,204.40	20,405,830.99	843,703,559.16
年內計提.....	371,663,411.60	533,407,935.18	20,895,407.69	925,966,754.47
減少金額.....	4,327,329.82	105,652,572.98	9,838.20	109,989,741.00
於2022年12月31日餘額.....	709,703,605.55	908,685,566.60	41,291,400.48	1,659,680,572.63
年內計提.....	389,102,567.48	445,900,588.04	17,853,500.42	852,856,655.94
減少金額.....	13,956,693.43	327,216,624.27	75,737.55	341,249,055.25
於2023年12月31日餘額.....	1,084,849,479.60	1,027,369,530.37	59,069,163.35	2,171,288,173.32
年內計提.....	399,878,609.39	386,649,400.88	21,560,671.95	808,088,682.22
減少金額.....	172,140,712.31	139,232,586.20	108,866.16	311,482,164.67
於2024年12月31日餘額.....	1,312,587,376.68	1,274,786,345.05	80,520,969.14	2,667,894,690.87
期內計提.....	300,489,310.54	303,160,032.83	16,935,626.99	620,584,970.36
減少金額.....	47,644,280.93	27,089,038.49	—	74,733,319.42
於2025年9月30日餘額.....	1,565,432,406.29	1,550,857,339.39	97,456,596.13	3,213,746,341.81
減值準備				
於2022年1月1日、2022年 12月31日、2023年12月31日及 2024年12月31日以及 2025年9月30日餘額.....	—	—	—	—
賬面價值				
於2022年12月31日賬面價值...	2,193,436,525.61	4,363,171,318.99	126,162,680.92	6,682,770,525.52
於2023年12月31日賬面價值...	1,921,660,066.67	3,227,736,041.80	124,730,899.84	5,274,127,008.31
於2024年12月31日賬面價值...	1,912,900,518.07	3,083,253,318.34	126,208,564.83	5,122,362,401.24
於2025年9月30日的賬面價值...	1,716,499,289.40	2,894,481,280.27	117,909,483.74	4,728,890,053.41

16、無形資產

(1) 無形資產情況

	土地使用權	商標權	軟件	排污權	合計
賬面原值					
於2022年1月1日餘額.....	926,948,482.11	219,380.00	22,520,647.52	483,564.67	950,172,074.30
增加金額					
— 購置	109,199,158.42	—	3,296,040.25	12,760.84	112,507,959.51
— 投資性房地產轉入	1,184,804.76	—	—	—	1,184,804.76
減少金額					
— 處置	—	—	39,365.52	—	39,365.52
於2022年12月31日餘額.....	1,037,332,445.29	219,380.00	25,777,322.25	496,325.51	1,063,825,473.05
增加金額					
— 購置	222,209,595.94	—	7,879,808.11	1,022,842.61	231,112,246.66
— 投資性房地產轉入	304,980.88	—	—	—	304,980.88
減少金額					
— 處置	2,163,200.00	—	16,000.00	—	2,179,200.00
— 轉出至投資性房地產	263,750.02	—	—	—	263,750.02
於2023年12月31日餘額.....	1,257,420,072.09	219,380.00	33,641,130.36	1,519,168.12	1,292,799,750.57
增加金額					
— 購置	96,248,175.00	—	5,043,726.98	23,507.20	101,315,409.18
減少金額					
— 處置	41,337,610.00	—	100,000.00	—	41,437,610.00
於2024年12月31日餘額.....	1,312,330,637.09	219,380.00	38,584,857.34	1,542,675.32	1,352,677,549.75
增加金額					
— 購置	40,056,127.92	—	2,878,400.65	—	42,934,528.57
減少金額					
— 處置	—	—	—	—	—
於2025年9月30日餘額.....	1,352,386,765.01	219,380.00	41,463,257.99	1,542,675.32	1,395,612,078.32
累計攤銷					
於2022年1月1日餘額.....	79,332,983.87	219,380.00	7,547,422.87	42,490.92	87,142,277.66
增加金額					
— 計提	21,377,503.14	—	2,606,035.45	97,955.28	24,081,493.87
— 投資性房地產轉入	268,392.06	—	—	—	268,392.06
減少金額					
— 處置	—	—	17,058.34	—	17,058.34
於2022年12月31日餘額.....	100,978,879.07	219,380.00	10,136,399.98	140,446.20	111,475,105.25
增加金額					
— 計提	22,666,276.20	—	3,298,303.08	300,726.56	26,265,305.84
— 投資性房地產轉入	79,636.69	—	—	—	79,636.69
減少金額					
— 處置	137,002.54	—	2,533.27	—	139,535.81
— 轉出至投資性房地產	68,593.88	—	—	—	68,593.88
於2023年12月31日餘額.....	123,519,195.54	219,380.00	13,432,169.79	441,172.76	137,611,918.09
增加金額					
— 計提	26,134,295.86	—	3,637,328.76	300,350.59	30,071,975.21
減少金額					
— 處置	1,564,525.99	—	52,499.91	—	1,617,025.90

	土地使用權	商標權	軟件	排污權	合計
於2024年12月31日餘額.....	148,088,965.41	219,380.00	17,016,998.64	741,523.35	166,066,867.40
增加金額.....					
— 計提	20,496,676.87	—	2,883,243.05	220,948.39	23,600,868.31
減少金額					
— 處置	—	—	—	—	—
於2025年9月30日餘額.....	168,585,642.28	219,380.00	19,900,241.69	962,471.74	189,667,735.71
減值準備					
於2022年1月1日、2022年12月31日、2023年12月31日、2024年12月31日及2025年9月30日餘額.....	—	—	—	—	—
賬面價值					
於2022年12月31日					
賬面價值.....	936,353,566.22	—	15,640,922.27	355,879.31	952,350,367.80
於2023年12月31日					
賬面價值.....	1,133,900,876.55	—	20,208,960.57	1,077,995.36	1,155,187,832.48
於2024年12月31日					
賬面價值.....	1,164,241,671.68	—	21,567,858.70	801,151.97	1,186,610,682.35
於2025年9月30日賬面價值..	1,183,801,122.73	—	21,563,016.30	580,203.58	1,205,944,342.61

(2) 未辦妥產權證書的土地使用權情況

	於12月31日賬面價值			於9月30日的 賬面價值	未辦妥產權證書原因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土地使用權.....	78,551,783.14	229,618,340.55	157,448,128.50	190,305,981.40	相關手續正在 辦理中

17、長期待攤費用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				
	於1月1日餘額	增加金額	年內攤銷金額	其他減少金額	於12月31日餘額
租賃資產改良支出.....	681,772.10	6,416,393.81	799,602.26	—	6,298,563.65
其他	6,898,114.75	—	554,364.75	—	6,343,750.00
減：減值準備.....	—	—	—	—	—
合計	7,579,886.85	6,416,393.81	1,353,967.01	—	12,642,313.65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於1月1日餘額	增加金額	年內攤銷金額	其他減少金額	於12月31日餘額
租賃資產改良支出.....	6,298,563.65	59,448,194.63	6,637,491.77	—	59,109,266.51
其他	6,343,750.00	—	375,000.00	—	5,968,750.00
減：減值準備.....	—	—	—	—	—
合計	12,642,313.65	59,448,194.63	7,012,491.77	—	65,078,016.51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於1月1日餘額	增加金額	年內攤銷金額	其他減少金額	於12月31日餘額
租賃資產改良支出	59,109,266.51	298,824.44	10,038,615.27	—	49,369,475.68
其他	5,968,750.00	8,288,561.12	1,425,995.56	—	12,831,315.56
減：減值準備	—	—	—	—	—
合計	65,078,016.51	8,587,385.56	11,464,610.83	—	62,200,791.24

截至2025年9月30日止九個月

	於1月1日餘額	增加金額	期內攤銷金額	其他減少金額	於9月30日餘額
租賃資產改良支出	49,369,475.68	1,887,464.23	5,600,859.66	—	45,656,080.25
其他	12,831,315.56	857,186.88	2,539,190.21	—	11,149,312.23
減：減值準備	—	—	—	—	—
合計	62,200,791.24	2,744,651.11	8,140,049.87	—	56,805,392.48

18、遞延所得稅資產

	於12月31日						於9月30日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可抵扣或應納稅 暫時性差異	遞延所得稅 資產	可抵扣或應納稅 暫時性差異	遞延所得稅 資產	可抵扣或應納稅 暫時性差異	遞延所得稅 資產	可抵扣或應納稅 暫時性差異	遞延所得稅 資產
遞延所得稅資產：								
資產減值								
準備	1,810,502.47	443,804.48	120,851.25	29,778.47	550,132.56	135,553.48	3,937,557.89	968,726.27
可抵扣虧損	305,154,071.20	54,732,004.90	420,703,393.41	67,111,214.38	626,967,130.67	100,626,698.18	766,184,191.99	126,450,432.19
其他	52,407,133.46	10,629,861.79	12,898,957.11	2,311,828.43	—	—	—	—
合計	359,371,707.13	65,805,671.17	433,723,201.77	69,452,821.28	627,517,263.23	100,762,251.66	770,121,749.88	127,419,158.46

19、其他非流動資產

	於12月31日			於9月30日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土地保證金	77,443,869.86	41,001,417.00	14,722,317.00	13,609,917.00
預付工程設備款	373,115,119.44	508,476,962.35	605,294,825.02	620,062,095.52
預付股權收購款	219,929,823.00	—	—	—
合計	670,488,812.30	549,478,379.35	620,017,142.02	633,672,012.52

20、所有權或使用權受到限制的資產

	於12月31日			於9月30日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受限情況
貨幣資金.....	2,883,258,860.99	5,652,713,362.12	4,107,091,241.92	1,766,477,938.58	銀行承兌匯票保證金、貸款保證金、期貨保證金、信用證保證金等
存貨.....	48,429,124.99	30,026,471.34	62,119,581.50	52,668,499.05	與政府協定的儲備肉
固定資產.....	4,979,114,876.73	6,562,389,546.15	6,914,871,069.55	2,858,282,814.71	為取得借款而抵押、開展融資性售後回租導致資產受限
無形資產.....	183,851,635.44	157,681,758.03	145,637,531.71	63,157,029.01	為取得借款而抵押導致資產受限
使用權資產....	-	-	7,257,799.25	-	為取得借款而抵押導致資產受限
在建工程.....	-	-	5,523,102.37	-	為取得借款而抵押導致資產受限
合計.....	<u>8,094,654,498.15</u>	<u>12,402,811,137.64</u>	<u>11,242,500,326.30</u>	<u>4,740,586,281.35</u>	

21、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類：

	於12月31日			於9月30日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質押借款.....	5,286,723,082.35	7,476,093,561.54	5,721,265,966.79	4,397,030,117.63
抵押借款.....	616,622,486.82	354,000,000.00	423,529,358.29	-
保證借款.....	23,116,880,252.12	38,998,812,884.28	38,311,477,827.79	33,321,086,990.38
信用借款.....	145,213,858.70	100,117,638.89	801,395,972.22	2,042,145,750.01
合計.....	<u>29,165,439,679.99</u>	<u>46,929,024,084.71</u>	<u>45,257,669,125.09</u>	<u>39,760,262,858.02</u>

質押及抵押借款的質押及抵押資產類別及金額，見附註四、20所有權或使用權受到限制的資產。

22、應付票據

	於12月31日			於9月30日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商業承兌匯票.....	1,810,179,320.57	606,446,821.24	420,595,874.36	—
銀行承兌匯票.....	1,258,569,159.25	1,836,985,344.00	2,199,650,000.00	2,087,266,666.67
信用證.....	88,305,568.25	70,471,555.25	103,478,979.32	7,797,105.13
合計.....	<u>3,157,054,048.07</u>	<u>2,513,903,720.49</u>	<u>2,723,724,853.68</u>	<u>2,095,063,771.80</u>

上述金額均為一年內到期的應付票據。

23、應付賬款

	於12月31日			於9月30日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貨款.....	11,785,624,260.21	10,758,227,571.62	7,796,165,946.58	3,384,068,332.09
工程設備款.....	13,133,021,830.05	12,534,926,747.10	9,988,928,638.16	8,695,481,981.18
其他.....	267,556,933.76	169,879,577.27	207,926,020.32	226,854,730.38
合計.....	<u>25,186,203,024.02</u>	<u>23,463,033,895.99</u>	<u>17,993,020,605.06</u>	<u>12,306,405,043.65</u>

於2022年、2023年及2024年12月31日以及2025年9月30日，貴集團無賬齡超過1年的重要應付賬款。

24、合同負債

	於12月31日			於9月30日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預收貨款.....	<u>849,730,442.94</u>	<u>570,960,230.30</u>	<u>599,509,850.21</u>	<u>907,896,945.58</u>

25、應付職工薪酬

(1) 應付職工薪酬列示：

	附註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			於12月31日餘額
		於1月1日餘額	增加	減少	
短期薪酬.....	四、25(2)	1,627,368,044.60	14,165,671,968.59	14,251,189,754.71	1,541,850,258.48
離職後福利－設定提存計劃..	四、25(3)	11,593,246.06	712,035,238.98	721,619,996.90	2,008,488.14
合計.....		<u>1,638,961,290.66</u>	<u>14,877,707,207.57</u>	<u>14,972,809,751.61</u>	<u>1,543,858,746.62</u>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附註	於1月1日餘額	增加	減少	於12月31日餘額
短期薪酬.....	四、25(2)	1,541,850,258.48	15,649,653,913.71	15,854,407,473.92	1,337,096,698.27
離職後福利－設定提存計劃..	四、25(3)	2,008,488.14	849,191,852.01	847,901,376.08	3,298,964.07
合計		<u>1,543,858,746.62</u>	<u>16,498,845,765.72</u>	<u>16,702,308,850.00</u>	<u>1,340,395,662.34</u>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附註	於1月1日餘額	增加	減少	於12月31日餘額
短期薪酬.....	四、25(2)	1,337,096,698.27	17,153,040,558.24	17,384,008,548.71	1,106,128,707.80
離職後福利－設定提存計劃..	四、25(3)	3,298,964.07	855,899,713.26	858,812,431.46	386,245.87
合計		<u>1,340,395,662.34</u>	<u>18,008,940,271.50</u>	<u>18,242,820,980.17</u>	<u>1,106,514,953.67</u>
		截至2025年9月30日止九個月			
	附註	於1月1日餘額	增加	減少	於9月30日餘額
短期薪酬.....	四、25(2)	1,106,128,707.80	13,310,466,552.26	13,711,742,781.32	704,852,478.74
離職後福利－設定提存計劃..	四、25(3)	386,245.87	715,215,476.35	715,027,188.23	574,533.99
合計		<u>1,106,514,953.67</u>	<u>14,025,682,028.61</u>	<u>14,426,769,969.55</u>	<u>705,427,012.73</u>

(2) 短期薪酬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			
		於1月1日餘額	增加	減少	於12月31日餘額
工資、獎金、津貼和補貼.....		1,244,349,605.98	13,251,578,245.71	13,251,096,850.08	1,244,831,001.61
職工福利費.....		—	312,730,419.98	312,730,419.98	—
社會保險費					
— 醫療保險費.....		14,180,866.96	354,590,225.35	366,609,548.52	2,161,543.79
— 工傷保險費.....		558,814.45	38,520,205.39	38,936,695.98	142,323.86
住房公積金.....		7,634,918.99	202,442,538.09	207,582,239.76	2,495,217.32
工會經費和職工教育經費.....		360,643,838.22	5,810,334.07	74,234,000.39	292,220,171.90
合計		<u>1,627,368,044.60</u>	<u>14,165,671,968.59</u>	<u>14,251,189,754.71</u>	<u>1,541,850,258.48</u>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於1月1日餘額	增加	減少	於12月31日餘額
工資、獎金、津貼和補貼.....	1,244,831,001.61	14,750,322,911.65	14,911,555,351.76	1,083,598,561.50
職工福利費.....	—	184,463,099.20	184,463,099.20	—
社會保險費				
— 醫療保險費.....	2,161,543.79	413,483,518.21	414,822,336.34	822,725.66
— 工傷保險費.....	142,323.86	45,975,407.29	46,064,646.10	53,085.05
住房公積金.....	2,495,217.32	240,496,313.78	240,159,476.56	2,832,054.54
工會經費和職工教育經費.....	292,220,171.90	14,912,663.58	57,342,563.96	249,790,271.52
合計.....	<u>1,541,850,258.48</u>	<u>15,649,653,913.71</u>	<u>15,854,407,473.92</u>	<u>1,337,096,698.27</u>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於1月1日餘額	增加	減少	於12月31日餘額
工資、獎金、津貼和補貼.....	1,083,598,561.50	16,203,753,410.77	16,387,792,407.54	899,559,564.73
職工福利費.....	—	224,142,106.90	224,142,106.90	—
社會保險費				
— 醫療保險費.....	822,725.66	413,000,531.37	413,520,674.67	302,582.36
— 工傷保險費.....	53,085.05	40,411,989.74	40,427,980.32	37,094.47
住房公積金.....	2,832,054.54	237,039,551.12	237,937,789.01	1,933,816.65
工會經費和職工教育經費.....	249,790,271.52	34,692,968.34	80,187,590.27	204,295,649.59
合計.....	<u>1,337,096,698.27</u>	<u>17,153,040,558.24</u>	<u>17,384,008,548.71</u>	<u>1,106,128,707.80</u>

	截至2025年9月30日止九個月			
	於1月1日餘額	增加	減少	於9月30日餘額
工資、獎金、津貼和補貼.....	899,559,564.73	12,534,883,004.60	12,901,540,785.65	532,901,783.68
職工福利費.....	—	149,446,241.21	149,315,365.21	130,876.00
社會保險費				
— 醫療保險費.....	302,582.36	346,915,391.88	346,858,111.66	359,862.58
— 工傷保險費.....	37,094.47	35,732,172.43	35,755,919.75	13,347.15
住房公積金.....	1,933,816.65	198,218,973.56	198,285,806.07	1,866,984.14
工會經費和職工教育經費.....	204,295,649.59	45,270,768.58	79,986,792.98	169,579,625.19
合計.....	<u>1,106,128,707.80</u>	<u>13,310,466,552.26</u>	<u>13,711,742,781.32</u>	<u>704,852,478.74</u>

(3) 設定提存計劃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			
	於1月1日餘額	增加	減少	於12月31日餘額
基本養老保險.....	11,087,213.39	684,466,259.12	693,610,149.10	1,943,323.41
失業保險費.....	506,032.67	27,568,979.86	28,009,847.80	65,164.73
合計.....	<u>11,593,246.06</u>	<u>712,035,238.98</u>	<u>721,619,996.90</u>	<u>2,008,488.14</u>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於1月1日餘額	增加	減少	於12月31日餘額
基本養老保險	1,943,323.41	816,555,580.15	815,334,190.56	3,164,713.00
失業保險費	65,164.73	32,636,271.86	32,567,185.52	134,251.07
合計	<u>2,008,488.14</u>	<u>849,191,852.01</u>	<u>847,901,376.08</u>	<u>3,298,964.07</u>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於1月1日餘額	增加	減少	於12月31日餘額
基本養老保險	3,164,713.00	823,335,911.92	826,122,177.53	378,447.39
失業保險費	134,251.07	32,563,801.34	32,690,253.93	7,798.48
合計	<u>3,298,964.07</u>	<u>855,899,713.26</u>	<u>858,812,431.46</u>	<u>386,245.87</u>
	截至2025年9月30日止九個月			
	於1月1日餘額	增加	減少	於9月30日餘額
基本養老保險	378,447.39	687,921,287.54	687,763,474.42	536,260.51
失業保險費	7,798.48	27,294,188.81	27,263,713.81	38,273.48
合計	<u>386,245.87</u>	<u>715,215,476.35</u>	<u>715,027,188.23</u>	<u>574,533.99</u>

26、應交稅費

	於12月31日			於9月30日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印花稅	16,820,092.86	20,826,473.54	26,512,893.49	26,358,309.56
個人所得稅	122,776,622.69	17,562,436.41	15,209,814.83	223,832,967.07
房產稅	7,480,887.11	9,013,946.55	8,990,672.18	9,830,967.17
土地使用稅	4,651,166.34	4,839,706.15	4,925,901.08	5,205,080.66
企業所得稅	288,678.87	1,810,554.44	1,364,333.10	906,960.72
增值稅	1,575,583.96	965,868.54	2,930,553.63	4,616,722.22
其他	1,182,257.17	1,057,689.66	1,721,645.40	2,739,195.14
合計	<u>154,775,289.00</u>	<u>56,076,675.29</u>	<u>61,655,813.71</u>	<u>273,490,202.54</u>

27、其他應付款

	附註	於12月31日			於9月30日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應付股利	四、27(1)	—	—	26,062,370.72	5,004,404,142.39
其他應付款	四、27(2)	8,311,165,084.58	11,092,383,654.66	8,322,157,686.22	6,836,523,996.63
合計		<u>8,311,165,084.58</u>	<u>11,092,383,654.66</u>	<u>8,348,220,056.94</u>	<u>11,840,928,139.02</u>

(1) 應付股利

	於12月31日			於9月30日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應付股利.....	—	—	26,062,370.72	5,004,404,142.39
合計	—	—	26,062,370.72	5,004,404,142.39

(2) 其他應付款

	附註	於12月31日			於9月30日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借款及利息.....		1,000,000,000.00	1,900,000,000.00	—	—
保證金		744,897,013.37	856,664,349.95	842,168,493.37	866,838,618.77
限制性股票回購義務		1,951,628,547.10	772,137,238.85	—	1,048,427,078.64
反向保理業務.....	四、57(4)	4,578,859,381.75	7,518,139,495.19	7,410,372,506.25	4,458,318,905.80
其他		35,780,142.36	45,442,570.67	69,616,686.60	462,939,393.42
合計		8,311,165,084.58	11,092,383,654.66	8,322,157,686.22	6,836,523,996.63

於2022年、2023年及2024年12月31日以及2025年9月30日，貴集團無賬齡超過1年的重要其他應付款。

28、一年內到期的非流動負債

一年內到期的非流動負債分項目情況如下：

	於12月31日			於9月30日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一年內到期的長期借款	6,029,116,403.39	5,499,789,122.85	5,508,412,065.45	4,534,548,157.32
一年內到期的應付債券	281,939,281.77	28,787,116.42	43,297,338.18	44,477,759.62
一年內到期的長期應付款.....	1,253,560,622.17	1,993,400,306.05	1,581,839,696.10	904,135,849.64
一年內到期的租賃負債	2,127,117,259.71	1,129,210,774.88	1,071,024,758.65	3,021,959,021.21
合計	9,691,733,567.04	8,651,187,320.20	8,204,573,858.38	8,505,120,787.79

29、其他流動負債

	附註	於12月31日			於9月30日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短期應付債券.....	四、29(1)	—	—	1,003,569,177.30	301,938,698.65
待轉銷項稅額.....		35,216,533.16	22,074,470.18	25,954,455.87	41,754,704.75
未終止確認的已背書 未到期的應收票據		—	20,000,000.00	152,100,000.00	60,000,000.00
短期售後融資租賃款		72,000,000.00	—	—	—
合計		107,216,533.16	42,074,470.18	1,181,623,633.17	403,693,403.40

(1) 短期應付債券的增減變動：

截至2022年及2023年12月31日止各年度，貴集團無短期應付債券。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貴集團短期應付債券變動如下：

債券名稱	面值	票面利率	發行日期	債券期限	發行金額	於1月1日餘額	年內發行	按面值計提利息	折溢攤銷	年內償還	於12月31日餘額	是否違約
24牧原食品SCP001 ...	500,000,000.00	2.50%	2024年8月16日	270天	499,050,000.00	-	499,050,000.00	4,726,027.40	485,555.56	-	504,261,582.96	否
24牧原食品SCP002 ...	500,000,000.00	2.10%	2024年12月20日	270天	499,230,660.38	-	499,230,660.38	-	76,933.96	-	499,307,594.34	否
合計	1,000,000,000.00				998,280,660.38	-	998,280,660.38	4,726,027.40	562,489.52	-	1,003,569,177.30	

截至2025年9月30日止九個月，貴集團短期應付債券變動如下：

債券名稱	面值	票面利率	發行日期	債券期限	發行金額	於1月1日餘額	期內發行	按面值計提利息	折溢攤銷	期內償還	於9月30日餘額	是否違約
24牧原食品SCP001 ...	500,000,000.00	2.50%	2024年8月16日	270天	499,050,000.00	504,261,582.96	-	4,520,547.94	464,444.44	509,246,575.34	-	否
24牧原食品SCP002 ...	500,000,000.00	2.10%	2024年12月20日	270天	499,230,660.38	499,307,594.34	-	7,767,123.29	692,405.66	507,767,123.29	-	否
25牧原食品SCP001 ...	300,000,000.00	1.95%	2025年5月9日	270天	299,550,000.00	-	299,550,000.00	2,163,698.65	225,000.00	-	301,938,698.65	否
合計	1,300,000,000.00				1,297,830,660.38	1,003,569,177.30	299,550,000.00	14,451,369.88	1,381,850.10	1,017,013,698.63	301,938,698.65	

30、長期借款

	附註	於12月31日			於9月30日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抵押借款.....	(i)	2,438,654,594.26	2,521,994,034.14	1,528,225,779.31	611,777,062.40
保證借款.....	(ii)	14,182,365,877.59	12,798,216,611.99	12,777,640,042.96	11,057,185,330.20
信用借款.....		54,481,247.51	43,033,309.64	—	790,114,111.11
小計.....		16,675,501,719.36	15,363,243,955.77	14,305,865,822.27	12,459,076,503.71
減：一年內到期的					
長期借款.....	IV.28	6,029,116,403.39	5,499,789,122.85	5,508,412,065.45	4,534,548,157.32
合計.....		10,646,385,315.97	9,863,454,832.92	8,797,453,756.82	7,924,528,346.39

附註：

- (i) 抵押借款是由 貴集團的附屬公司向銀行抵押固定資產、無形資產所取得的借款。於2022年、2023年及2024年12月31日以及2025年9月30日，貴集團抵押借款年利率分別為4.05% – 5.80%、3.50% – 5.50%、3.15% – 5.50%及3.05% – 4.20%。
- (ii) 保證借款是由牧原食品股份有限公司、秦英林先生、錢瑛女士、河南牧原建築工程有限公司提供擔保。於2022年、2023年及2024年12月31日以及2025年9月30日，貴集團保證借款年利率分別為2.01% – 6.18%、2.00% – 6.09%、2.90% – 5.80%及2.25% – 5.35%。

31、應付債券

(1) 應付債券

	於12月31日			於9月30日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20牧原MTN001.....	120,000,000.00	—	—	—
20牧原MTN002.....	140,000,000.00	—	—	—
25牧原MTN001.....	—	—	—	1,000,000,000.00
25牧原MTN002.....	—	—	—	500,000,000.00
25牧原MTN003.....	—	—	—	500,000,000.00
可轉換公司債券(牧原轉債).....	9,543,909,100.00	9,543,554,900.00	9,543,193,500.00	9,543,035,900.00
未到期應付利息.....	21,939,281.77	28,787,116.42	43,297,338.18	44,477,759.62
利息調整.....	(622,631,385.23)	(336,754,091.92)	(77,649,808.66)	95,162,917.00
小計.....	9,203,216,996.54	9,235,587,924.50	9,508,841,029.52	11,682,676,576.62
減：一年內到期的應付債券.....	281,939,281.77	28,787,116.42	43,297,338.18	44,477,759.62
合計.....	8,921,277,714.77	9,206,800,808.08	9,465,543,691.34	11,638,198,817.00

(2) 應付債券的增減變動（不包括劃分為金融負債的優先股、永續債等其他金融工具）：

於往績記錄期，貴集團應付債券基礎信息如下：

債券名稱	面值	票面利率	發行日期	發行金額	債券期限
扶貧公司債 (19牧原01).....	800,000,000.00	7.00%	2019年1月22日	792,964,000.00	3年
20牧原MTN001	500,000,000.00	第一年4.11%、第二年4.11%、 第三年4.50%	2020年4月22日	496,250,000.00	2+1年
20牧原MTN002	300,000,000.00	4.50%	2020年5月28日	298,920,000.00	2+1年
可轉換公司債券 (牧原轉債).....	9,550,000,000.00	第一年0.20%、第二年0.40%、 第三年0.80%、第四年1.20%、 第五年1.50%、第六年2.00%	2021年8月16日	8,510,799,604.63	6年
25牧原MTN001	1,000,000,000.00	2.40%	2025年1月15日	995,900,000.00	2年
25牧原MTN002	500,000,000.00	2.30%	2025年4月17日	498,200,000.00	2年
25牧原MTN003	500,000,000.00	2.15%	2025年7月22日	498,400,000.00	2年

於往績記錄期，貴集團應付債券的變動如下：

債券名稱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						是否違約
	於1月1日餘額	按面值計提利息	折溢價攤銷	年內償還	年內轉股	於12月31日餘額	
扶貧公司債 (19牧原01)....	853,592,490.57	1,886,695.92	563,613.51	856,042,800.00	-	-	否
20牧原MTN001 ..	512,433,127.48	10,048,767.12	1,811,119.16	400,550,000.00	-	123,743,013.76	否
20牧原MTN002 ..	307,510,131.27	9,125,753.46	626,855.00	173,500,000.00	-	143,762,739.73	否
可轉換公司債券 (牧原轉債)....	8,632,982,867.38	26,309,925.56	301,607,117.24	19,097,767.13	6,090,900.00	8,935,711,243.05	否
合計	10,306,518,616.70	47,371,142.06	304,608,704.91	1,449,190,567.13	6,090,900.00	9,203,216,996.54	

債券名稱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是否違約
	於1月1日餘額	按面值計提利息	折溢價攤銷	年內償還	年內轉股	於12月31日餘額	
20牧原MTN001	123,743,013.76	1,656,986.24	-	125,400,000.00	-	-	否
20牧原MTN002	143,762,739.73	2,537,260.27	-	146,300,000.00	-	-	否
可轉換公司債券 (牧原轉債).....	8,935,711,243.05	52,528,691.47	285,856,676.64	38,174,418.40	334,268.26	9,235,587,924.50	否
合計	9,203,216,996.54	56,722,937.98	285,856,676.64	309,874,418.40	334,268.26	9,235,587,924.50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債券名稱	於1月1日餘額	按面值計提利息	折溢價攤銷	年內償還	年內轉股	於12月31日餘額	是否違約
可轉換公司債券 (牧原轉債)	9,235,587,924.50	90,859,141.86	259,098,467.82	76,347,552.00	356,952.66	9,508,841,029.52	否
合計	9,235,587,924.50	90,859,141.86	259,098,467.82	76,347,552.00	356,952.66	9,508,841,029.52	

截至2025年9月30日止九個月								
債券名稱	於1月1日餘額	期內發行	按面值計提利息	折溢價攤銷	期內償還	期內轉股	於9月30日餘額	是否違約
25牧原MTN001	–	995,900,000.00	18,000,000.00	1,537,499.97	–	–	1,015,437,499.97	否
25牧原MTN002	–	498,200,000.00	5,749,999.98	450,000.00	–	–	504,399,999.98	否
25牧原MTN003	–	498,400,000.00	2,687,500.00	200,000.00	–	–	501,287,500.00	否
可轉換公司債券 (牧原轉債)	9,508,841,029.52	–	89,265,784.05	178,120,830.47	114,522,713.45	153,353.92	9,661,551,576.67	否
合計	9,508,841,029.52	1,992,500,000.00	115,703,284.03	180,308,330.44	114,522,713.45	153,353.92	11,682,676,576.62	

截至2022年、2023年及2024年12月31日止各年度以及截至2025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由於可轉換公司債券轉股，貴集團終止確認可轉換公司債券的負債成分金額分別為人民幣6,090,900.00元、人民幣334,268.26元、人民幣356,952.66元及人民幣153,353.92元，終止確認其他權益工具成分金額分別為人民幣649,197.71元、人民幣37,752.34元、人民幣38,519.75元及人民幣16,797.76元，確認股本金額分別為人民幣127,500.00元、人民幣7,488.00元、人民幣7,802.00元及人民幣3,268.00元，確認資本公積（股本溢價）金額分別為人民幣6,230,032.18元、人民幣363,366.59元、人民幣386,681.88元及人民幣166,324.60元。

32、租賃負債

	附註	於12月31日			於9月30日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長期租賃負債		6,511,752,792.11	5,240,797,839.43	5,425,730,660.22	5,253,351,719.42
減：一年內到期的租賃負債	四、28	2,127,117,259.71	1,129,210,774.88	1,071,024,758.65	3,021,959,021.21
合計		4,384,635,532.40	4,111,587,064.55	4,354,705,901.57	2,231,392,698.21

33、長期應付款

	附註	於12月31日			於9月30日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應付售後回租					
融資租賃款		3,186,275,033.00	4,555,001,586.89	2,858,036,407.01	1,808,181,976.18
應付其他款項		300,750,000.00	322,704,640.04	27,825,681.14	27,458,198.24
減：未確認融資費用		235,966,367.74	268,581,574.94	126,462,375.45	80,327,215.78
小計		3,251,058,665.26	4,609,124,651.99	2,759,399,712.70	1,755,312,958.64
減：一年內到期的長期應付款	四、28	1,253,560,622.17	1,993,400,306.05	1,581,839,696.10	904,135,849.64
合計		1,997,498,043.09	2,615,724,345.94	1,177,560,016.60	851,177,109.00

34、遞延收益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			
	於1月1日餘額	增加	減少	於12月31日餘額
補助	488,452,169.74	299,532,076.02	102,022,718.03	685,961,527.73
內部銷售增值稅	24,263,541.63	1,407,075,077.65	1,357,038,237.74	74,300,381.54
合計	512,715,711.37	1,706,607,153.67	1,459,060,955.77	760,261,909.27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於1月1日餘額	增加	減少	於12月31日餘額
補助	685,961,527.73	210,688,082.96	96,948,040.22	799,701,570.47
內部銷售增值稅	74,300,381.54	2,051,367,824.82	2,014,078,218.47	111,589,987.89
合計	760,261,909.27	2,262,055,907.78	2,111,026,258.69	911,291,558.36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於1月1日餘額	增加	減少	於12月31日餘額
補助	799,701,570.47	100,262,134.75	121,099,597.92	778,864,107.30
內部銷售增值稅	111,589,987.89	2,199,219,510.22	2,248,955,006.88	61,854,491.23
合計	911,291,558.36	2,299,481,644.97	2,370,054,604.80	840,718,598.53
	截至2025年9月30日止九個月			
	於1月1日餘額	增加	減少	於9月30日餘額
補助	778,864,107.30	73,880,461.98	92,217,870.86	760,526,698.42
內部銷售增值稅	61,854,491.23	2,943,368,178.44	2,893,926,283.07	111,296,386.60
合計	840,718,598.53	3,017,248,640.42	2,986,144,153.93	871,823,085.02

35、股本

	附註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9月30日止九個月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於1月1日餘額		5,262,358,594.00	5,472,283,869.00	5,465,350,578.00	5,462,767,761.00
發行新股	(i)	150,112,584.00	—	—	—
其他	(ii)	59,812,691.00	(6,933,291.00)	(2,582,817.00)	3,268.00
於12月31日／9月30日 餘額		5,472,283,869.00	5,465,350,578.00	5,462,767,761.00	5,462,771,029.00

附註：

- (i) 於2022年11月22日，經中國證監會出具的《關於核准牧原食品股份有限公司非公開發行股票的批覆》(證監許可[2022]2370號)核准，貴公司非公開發行股票150,112,584股，發行價格人民幣39.97元／股，募集資金總額為人民幣5,999,999,982.48元。經扣除發行費用人民幣12,893,312.23元，實際募集資金淨額為人民幣5,987,106,670.25元，其中：新增股本人民幣150,112,584.00元，新增資本公積人民幣5,836,994,086.25元。

- (ii)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貴公司股本其他變動為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向激勵對象授予限制性股票導致股本新增59,685,191股以及可轉換公司債券轉股導致股本新增127,500股。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貴公司股本其他變動為回購註銷限制性股票激勵對象所獲授的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導致股本減少6,940,779股以及可轉換公司債券轉股導致股本新增7,488股。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貴公司股本其他變動為回購註銷限制性股票激勵對象所獲授的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導致股本減少2,590,619股以及可轉換公司債券轉股導致股本新增7,802股。

截至2025年9月30日止九個月，貴公司股本其他變動為可轉換公司債券轉股導致股本新增3,268股。

- (iii) 貴公司普通股股份的面值為人民幣1.00元／股。

36、其他權益工具

(1) 於2022年、2023年及2024年12月31日以及2025年9月30日發行在外的其他權益工具情況表：

發行在外的 金融工具	發行時間	會計分類	股利率或 利息率	發行價格	數量	金額	到期日或 贖期情況	贖回條件	轉換情況
可轉換公司債券 (牧原轉債)	2021年 8月16日	複合 金融工具	第一年0.20% 第二年0.40% 第三年0.80% 第四年1.20% 第五年1.50% 第六年2.00%	100	95,500,000	9,550,000,000.00	未到期	轉股期自發行結束之日 (2021年8月20日)滿 6個月後的第一個交 易日(2022年2月21 日)起至可轉債到期日 (2027年8月15日,如 遇節假日,向後順延) 止	截至2025年9月30日, 自牧原轉債轉股 146,058股。

貴公司於2021年8月16日公開發行了95,500,000張可轉換公司債券,每張面值人民幣100.00元,發行總額人民幣9,550,000,000.00元,經扣除發行手續費用,募集資金淨額人民幣9,528,685,000.00元,其中確認為權益成分金額為人民幣1,017,885,395.37元。

(2) 於往續記錄期發行在外的其他權益工具變動情況表：

發行在外的金融工具	於2022年1月1日		增加		減少		於2022年12月31日	
	數量	賬面價值	數量	賬面價值	數量	賬面價值	數量	賬面價值
牧原優01	24,759,300.00	2,459,689,826.11	-	-	24,759,300.00	2,459,689,826.11	-	-
牧原轉債	95,500,000.00	1,017,885,395.37	-	-	60,909.00	649,197.71	95,439,091.00	1,017,236,197.66
合計	120,259,300.00	3,477,575,221.48	-	-	24,820,209.00	2,460,339,023.82	95,439,091.00	1,017,236,197.66

37、資本公積

	附註	股本溢價	其他資本公積	合計
於2022年				
1月1日餘額.....		8,072,839,549.84	1,049,696,801.37	9,122,536,351.21
增加金額.....	(i)	8,566,503,417.43	992,112,749.58	9,558,616,167.01
減少金額.....	(i)	88,139,874.90	961,672,460.68	1,049,812,335.58
於2022年				
12月31日餘額.....		16,551,203,092.37	1,080,137,090.27	17,631,340,182.64
增加金額.....	(ii)	769,444,376.45	382,512,293.45	1,151,956,669.90
減少金額.....	(ii)	322,667,604.67	769,081,009.86	1,091,748,614.53
於2023年				
12月31日餘額.....		16,997,979,864.15	693,568,373.86	17,691,548,238.01
增加金額.....	(iii)	635,930,230.51	63,533,870.89	699,464,101.40
減少金額.....	(iii)	4,026,037,121.65	635,543,548.63	4,661,580,670.28
於2024年				
12月31日餘額.....		13,607,872,973.01	121,558,696.12	13,729,431,669.13
增加金額.....	(iv)	89,736,746.79	79,215,131.55	168,951,878.34
減少金額.....	(iv)	951,936,890.98	—	951,936,890.98
於2025年9月30日餘額..		12,745,672,828.82	200,773,827.67	12,946,446,656.49

附註：

- (i)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股本溢價增加系限制性股票解鎖自其他資本公積結轉至股本溢價人民幣961,672,460.68元，發行限制性股票增加股本溢價人民幣1,761,606,838.32元，非公開發行股票增加股本溢價人民幣5,836,994,086.25元，可轉債轉股變動增加股本溢價人民幣6,230,032.18元；股本溢價減少系收購少數股東股權減少股本溢價人民幣71,899,701.01元，贖回全部優先股減少股本溢價人民幣16,240,173.89元。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其他資本公積增加主要因就限制性股票激勵確認攤銷費用人民幣850,037,704.02元及就秦英林先生出售5,794,424股可轉債收到人民幣86,888,084.29元。其他資本公積減少系限制性股票解鎖自其他資本公積結轉至股本溢價人民幣961,672,460.68元。

- (ii)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股本溢價增加系限制性股票解鎖自其他資本公積結轉至股本溢價人民幣769,081,009.86元，可轉債轉股變動增加股本溢價人民幣363,366.59元；股本溢價減少系回購註銷限制性股票激勵對象所獲授的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導致減少股本溢價人民幣185,096,467.64元，收購少數股東股權減少股本溢價人民幣137,571,137.03元。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其他資本公積增加主要因就限制性股票激勵確認攤銷費用人民幣343,962,903.69元；其他資本公積減少系限制性股票解鎖自其他資本公積結轉至股本溢價人民幣769,081,009.86元。

- (iii)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股本溢價增加系限制性股票解鎖自其他資本公積結轉至股本溢價人民幣635,543,548.63元，可轉債轉股變動增加股本溢價人民幣386,681.88元；股本溢價減少系回購註銷限制性股票激勵對象所獲授的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導致減少股本溢價人民幣75,475,760.98元，收購少數股東股權減少股本溢價人民幣3,950,561,360.67元。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其他資本公積增加主要因就限制性股票激勵確認攤銷費用人民幣35,645,926.90元；其他資本公積減少系限制性股票解鎖自其他資本公積結轉至股本溢價人民幣635,543,548.63元。

- (iv) 截至2025年9月30日止九個月，股本溢價增加系可轉債轉股變動人民幣166,324.60元，收購少數股東股權人民幣89,570,422.19元；股本溢價減少人民幣951,936,890.98元系授予限制性股票。

截至2025年9月30日止九個月，其他資本公積增加主要因就限制性股票激勵確認攤銷費用。

38、庫存股

	附註	回購普通股	限制性股票 回購義務	合計
於2022年				
1月1日餘額.....		—	1,421,551,682.52	1,421,551,682.52
增加金額.....	(i)	—	1,821,592,029.32	1,821,592,029.32
減少金額.....	(i)	—	1,158,720,780.25	1,158,720,780.25
於2022年				
12月31日餘額.....		—	2,084,422,931.59	2,084,422,931.59
增加金額.....	(ii)	1,999,993,232.40	—	1,999,993,232.40
減少金額.....	(ii)	—	1,265,545,775.16	1,265,545,775.16
於2023年				
12月31日餘額.....		1,999,993,232.40	818,877,156.43	2,818,870,388.83
增加金額.....	(iii)	1,000,001,904.21	—	1,000,001,904.21
減少金額.....	(iii)	—	818,877,156.43	818,877,156.43
於2024年				
12月31日餘額.....		2,999,995,136.61	—	2,999,995,136.61
增加金額.....	(iv)	2,001,488,652.73	1,048,427,078.64	3,049,915,731.37
減少金額.....	(iv)	1,999,993,232.40	—	1,999,993,232.40
於2025年9月30日餘額..		<u>3,001,490,556.94</u>	<u>1,048,427,078.64</u>	<u>4,049,917,635.58</u>

附註：

- (i)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庫存股增加系 貴公司授予激勵對象限制性股票確認的回購義務人民幣1,821,592,029.32元。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庫存股減少系限制性股票解鎖減少庫存股人民幣1,142,786,190.18元，以及限制性股票預計可解鎖部分的可撤銷的現金股利分紅沖減庫存股人民幣15,934,590.07元。

- (ii)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庫存股增加系 貴公司回購普通股票增加人民幣1,999,993,232.40元。 貴公司於2022年12月12日召開第四屆董事會第十五次會議審議通過了《關於回購公司股份的議案》，並於2022年12月15日披露了《關於回購公司股份的報告書》， 貴公司擬使用自有資金以集中競價交易的方式回購 貴公司發行的人民幣普通股（A股），回購總金額不低於人民幣10億元且不超過人民幣20億元（均含本數），回購價格不超過人民幣72.24元／股（含本數）。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貴公司通過集中競價交易方式回購股份數量為41,870,091股，支付的總金額為人民幣1,999,993,232.40元（含佣金、過戶費等交易費用）。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庫存股減少系限制性股票解鎖減少庫存股人民幣1,053,529,196.17元，回購註銷限制性股票激勵對象所獲授的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導致庫存股減少人民幣192,037,246.64元，以及限制性股票預計可解鎖部分的可撤銷的現金股利分紅沖減庫存股人民幣19,979,332.35元。

- (iii)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庫存股增加系 貴公司回購普通股票增加人民幣1,000,001,904.21元。貴公司於2024年9月25日召開的第四屆董事會第二十九次會議審議通過了《關於回購公司股份的議案》，並於2024年9月27日披露了《關於回購公司股份方案的公告暨回購報告書》，貴公司擬使用自有資金以集中競價交易的方式回購 貴公司發行的人民幣普通股（A股），回購總金額不低於人民幣30億元且不超過人民幣40億元（均含本數），回購價格不超過人民幣58.60元／股（含本數）。由於 貴公司實施2024年前三季度權益分派，於2024年12月30日調整回購股份價格為不超過人民幣57.78元／股（含本數）。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貴公司通過集中競價交易方式回購24.45百萬股股份，支付的總金額為人民幣1,000,001,904.21元（含佣金、過戶費等交易費用）。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庫存股減少系限制性股票解鎖減少庫存股人民幣742,919,994.89元，以及回購註銷限制性股票激勵對象所獲授的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導致庫存股減少人民幣75,957,161.54元。

- (iv) 截至2025年9月30日止九個月，庫存股增加系 貴公司回購普通股票增加人民幣2,001,488,652.73元，以及授予激勵對象限制性股票確認的回購義務人民幣1,048,427,078.64元。根據 貴公司2024年9月25日第四屆董事會第二十九次會議審議通過的《關於回購公司股份的議案》，截至2025年9月30日止九個月，貴公司通過集中競價交易方式回購45.14百萬股股份，支付的總金額為人民幣2,001,488,652.73元（含佣金、過戶費等交易費用）。

截至2025年9月30日止九個月，庫存股減少系授予限制性股票。

39、其他綜合收益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							
歸屬於母公司 股東的其他 綜合收益 於1月1日餘額	本年所得稅 前發生額	減： 前期計入其他綜合 收益當期轉入損益	減： 所得稅費用	稅後歸屬於 母公司	稅後歸屬於 少數股東	歸屬於母公司 股東的其他 綜合收益於 12月31日餘額	
將重分類進損益的							
其他綜合收益							
其中：現金流量							
套期儲備.....	(53,809,160.77)	52,046,682.67	(4,804,014.92)	—	56,850,697.59	—	3,041,536.82
合計.....	(53,809,160.77)	52,046,682.67	(4,804,014.92)	—	56,850,697.59	—	3,041,536.82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歸屬於母公司 股東的其他 綜合收益 於1月1日餘額	本年所得稅 前發生額	減： 前期計入其他綜合 收益當期轉入損益	減： 所得稅費用	稅後歸屬於 母公司	稅後歸屬於 少數股東	歸屬於母公司 股東的其他 綜合收益於 12月31日餘額
不能重分類進損益的							
其他綜合收益							
其中：其他權益工具投資							
公允價值變動.....	-	(36,475,405.75)	-	-	(36,475,405.75)	-	(36,475,405.75)
將重分類進損益的							
其他綜合收益							
其中：現金流量							
套期儲備.....	3,041,536.82	31,762,220.00	3,041,536.82	-	28,720,683.18	-	31,762,220.00
合計	<u>3,041,536.82</u>	<u>(4,713,185.75)</u>	<u>3,041,536.82</u>	<u>-</u>	<u>(7,754,722.57)</u>	<u>-</u>	<u>(4,713,185.75)</u>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歸屬於母公司 股東的其他 綜合收益 於1月1日餘額	本年所得稅 前發生額	減： 前期計入其他綜合 收益當期轉入損益	減： 所得稅費用	稅後歸屬於 母公司	稅後歸屬於 少數股東	歸屬於母公司 股東的其他 綜合收益於 12月31日餘額
不能重分類進損益的							
其他綜合收益							
其中：其他權益工具投資							
公允價值變動.....	(36,475,405.75)	-	-	-	-	-	(36,475,405.75)
將重分類進損益的							
其他綜合收益							
其中：現金流量							
套期儲備.....	31,762,220.00	2,898,840.00	31,762,220.00	-	(28,863,380.00)	-	2,898,840.00
合計	<u>(4,713,185.75)</u>	<u>2,898,840.00</u>	<u>31,762,220.00</u>	<u>-</u>	<u>(28,863,380.00)</u>	<u>-</u>	<u>(33,576,565.75)</u>

截至2025年9月30日止九個月

	歸屬於母公司 股東的其他 綜合收益 於1月1日餘額	本年所得稅 前發生額	減： 前期計入其他綜合 收益當期轉入損益	減： 所得稅費用	稅後歸屬於 母公司	稅後歸屬於 少數股東	歸屬於母公司 股東的其他 綜合收益 於9月30日餘額
不能重分類進損益的							
其他綜合收益							
其中：其他權益工具投資							
公允價值變動	(36,475,405.75)	(17,792,568.62)	—	—	(17,792,568.62)	—	(54,267,974.37)
將重分類進損益的							
其他綜合收益							
其中：現金流量							
套期儲備	2,898,840.00	543,440.00	2,898,840.00	—	(2,355,400.00)	—	543,440.00
合計	<u>(33,576,565.75)</u>	<u>(17,249,128.62)</u>	<u>2,898,840.00</u>	<u>—</u>	<u>(20,147,968.62)</u>	<u>—</u>	<u>(53,724,534.37)</u>

40、盈餘公積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9月30日止九個月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於1月1日餘額	1,612,990,266.16	1,955,992,514.78	2,198,021,021.15	2,584,593,422.02
增加金額	343,002,248.62	242,028,506.37	386,572,400.87	—
減少金額	—	—	—	—
於12月31日／9月30日餘額	<u>1,955,992,514.78</u>	<u>2,198,021,021.15</u>	<u>2,584,593,422.02</u>	<u>2,584,593,422.02</u>

41、未分配利潤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9月30日止九個月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於1月1日餘額	36,351,668,929.80	47,787,878,960.00	39,279,516,665.20	52,271,396,781.65
加：年／期內歸屬於母公司				
股東的淨利潤／(虧損) ..	13,266,156,512.39	(4,263,280,820.31)	17,881,260,485.27	14,778,904,957.09
減：提取法定盈餘公積	343,002,248.62	242,028,506.37	386,572,400.87	—
應付普通股股利	1,318,580,993.57	4,003,052,968.12	4,502,807,967.95	8,087,283,056.70
應付優先股股利	168,363,240.00	—	—	—
於12月31日／9月30日餘額	<u>47,787,878,960.00</u>	<u>39,279,516,665.20</u>	<u>52,271,396,781.65</u>	<u>58,963,018,682.04</u>

(1) 屬於報告期宣派或建議分派 貴公司股東的股利

附註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9月30日止九個月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2024年	2025年
				(未經審計)	
已宣派及支付的中期股利..... (i)	-	-	4,504,917,186.39	-	-
已宣派的中期股利..... (ii)	-	-	-	-	5,004,404,142.39
於年／期末後建議分派的 末期股利..... (iii)	4,003,052,968.12	-	3,082,880,394.31	-	-

於報告期末後建議分派的末期股利尚未在相關報告期末確認為負債。

(2) 屬於上一財政年度應付予 貴公司股東並於報告期核准及支付的股利

附註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9月30日止九個月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2024年	2025年
				(未經審計)	
屬於上一財政年度 並於年／期內核准及 支付的末期股利..... (iv)	1,318,580,993.57	4,003,052,968.12	-	-	3,082,878,914.31

附註：

(i) 截至2022年及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貴公司並無宣派或支付任何中期股利。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根據臨時股東大會於2024年12月12日的批准，貴公司宣派並於2024年12月30日向股東支付中期股利，每股人民幣0.83元。

(ii) 截至2025年9月30日止九個月，根據董事會於2025年8月20日的批准，貴公司於2025年8月21日向股東宣派中期股利，每股人民幣0.93元。中期股利已於2025年10月16日支付。

(iii) 截至2022年及2024年12月31日止各年度，貴公司於年後建議派發的末期股利分別為每股人民幣0.74元及每股人民幣0.57元。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貴公司於年後未建議派發末期股利。

(iv) 截至2022年及2023年12月31日止各年度以及截至2025年9月30日止九個月，貴公司核准及支付的屬於上一財政年度的末期股利分別為每股人民幣0.25元、每股人民幣0.74元及每股人民幣0.57元。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貴公司未核准或支付屬於上一財政年度的末期股利。

42、營業收入、營業成本

(1) 營業收入、營業成本

附註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9月30日止九個月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收入	成本	收入	營業成本	收入	營業成本	收入	營業成本
主營業務.....	124,337,162,864.85	102,567,093,010.64	110,316,791,925.59	106,908,425,915.69	137,499,516,761.04	111,252,505,176.13	111,098,784,415.07	90,243,415,202.19
其他業務.....	489,049,312.89	419,966,460.35	543,935,788.81	506,360,076.67	447,375,315.83	414,021,300.76	691,220,463.65	612,056,832.57
合計	124,826,212,177.74	102,987,059,470.99	110,860,727,714.40	107,414,785,992.36	137,946,892,076.87	111,666,526,476.89	111,790,004,878.72	90,855,472,034.76
其中：合同產生的								
收入	124,816,556,982.87	102,978,683,082.27	110,842,158,860.08	107,406,523,410.82	137,928,380,089.83	111,638,575,160.04	111,775,896,359.71	90,837,174,582.56
其他收入.....	9,655,194.87	8,376,388.72	18,568,854.32	8,262,581.54	18,511,987.04	27,951,316.85	14,108,519.01	18,297,452.20

(2) 營業收入、營業成本的分解信息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

	生豬業務		屠宰肉禽業務		飼料原料貿易業務		其他		分部間抵銷		合計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按業務類型分類：												
—生豬業務.....	119,744,018,933.43	97,687,351,297.58	-	-	-	-	-	-	-	-	119,744,018,933.43	97,687,351,297.58
—屠宰肉禽業務.....	-	-	14,718,143,089.45	14,791,650,369.94	-	-	-	-	-	-	14,718,143,089.45	14,791,650,369.94
—飼料原料貿易業務.....	-	-	-	-	5,509,168,371.40	5,455,481,222.96	-	-	-	-	5,509,168,371.40	5,455,481,222.96
—其他	-	-	-	-	-	-	479,394,118.02	411,590,071.63	-	-	479,394,118.02	411,590,071.63
分部間抵銷.....	-	-	-	-	-	-	-	-	(15,634,167,529.43)	(15,367,389,879.84)	(15,634,167,529.43)	(15,367,389,879.84)
合計	119,744,018,933.43	97,687,351,297.58	14,718,143,089.45	14,791,650,369.94	5,509,168,371.40	5,455,481,222.96	479,394,118.02	411,590,071.63	(15,634,167,529.43)	(15,367,389,879.84)	124,816,556,982.87	102,978,683,082.27

	生豬業務		屠宰肉食業務		飼料原料貿易業務		其他		分部間抵銷		合計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按經營地區分類：												
— 國內	119,744,018,933.43	97,687,351,297.58	14,718,143,089.45	14,791,650,369.94	5,509,168,371.40	5,455,481,222.96	479,394,118.02	411,590,071.63	(15,634,167,529.43)	(15,567,389,879.84)	124,816,556,982.87	102,978,683,082.27
按商品轉讓的時間分類：												
— 在某一時點												
確認為收入	119,744,018,933.43	97,687,351,297.58	14,718,143,089.45	14,791,650,369.94	5,509,168,371.40	5,455,481,222.96	479,394,118.02	411,590,071.63	(15,634,167,529.43)	(15,567,389,879.84)	124,816,556,982.87	102,978,683,082.27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生豬業務		屠宰肉食業務		飼料原料貿易業務		其他		分部間抵銷		合計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按業務類型分類：												
— 生豬業務	108,224,321,673.98	105,060,685,687.09	-	-	-	-	-	-	-	-	108,224,321,673.98	105,060,685,687.09
— 屠宰肉食業務	-	-	21,862,329,292.88	21,826,834,288.38	-	-	-	-	-	-	21,862,329,292.88	21,826,834,288.38
— 飼料原料貿易業務	-	-	-	-	3,023,116,790.04	3,083,201,630.46	-	-	-	-	3,023,116,790.04	3,083,201,630.46
— 其他	-	-	-	-	-	-	525,366,934.49	498,097,495.13	-	-	525,366,934.49	498,097,495.13
分部間抵銷	-	-	-	-	-	-	-	-	(22,792,975,831.31)	(23,062,295,690.24)	(22,792,975,831.31)	(23,062,295,690.24)
合計	108,224,321,673.98	105,060,685,687.09	21,862,329,292.88	21,826,834,288.38	3,023,116,790.04	3,083,201,630.46	525,366,934.49	498,097,495.13	(22,792,975,831.31)	(23,062,295,690.24)	110,842,158,860.08	107,406,523,410.82
按經營地區分類：												
— 國內	108,224,321,673.98	105,060,685,687.09	21,862,329,292.88	21,826,834,288.38	3,023,116,790.04	3,083,201,630.46	525,366,934.49	498,097,495.13	(22,792,975,831.31)	(23,062,295,690.24)	110,842,158,860.08	107,406,523,410.82
按商品轉讓的時間分類：												
— 在某一時點確認為收入	108,224,321,673.98	105,060,685,687.09	21,862,329,292.88	21,826,834,288.38	3,023,116,790.04	3,083,201,630.46	525,366,934.49	498,097,495.13	(22,792,975,831.31)	(23,062,295,690.24)	110,842,158,860.08	107,406,523,410.82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生豬業務		屠宰肉食業務		飼料原料貿易業務		其他		分部間抵銷		合計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按業務類型分類：												
－生豬業務.....	136,229,329,743.49	110,063,927,873.75	-	-	-	-	-	-	-	-	136,229,329,743.49	110,063,927,873.75
－屠宰肉食業務.....	-	-	24,273,640,358.59	24,024,581,095.61	-	-	-	-	-	-	24,273,640,358.59	24,024,581,095.61
－飼料原料貿易業務.....	-	-	-	-	1,432,318,994.72	1,458,465,493.31	-	-	-	-	1,432,318,994.72	1,458,465,493.31
－其他.....	-	-	-	-	-	-	428,863,328.79	386,069,983.91	-	-	428,863,328.79	386,069,983.91
分部間抵銷.....	-	-	-	-	-	-	-	-	(24,435,772,335.76)	(24,294,469,886.54)	(24,435,772,335.76)	(24,294,469,886.54)
合計.....	136,229,329,743.49	110,063,927,873.75	24,273,640,358.59	24,024,581,095.61	1,432,318,994.72	1,458,465,493.31	428,863,328.79	386,069,983.91	(24,435,772,335.76)	(24,294,469,886.54)	137,928,380,089.83	111,638,575,160.04
按經營地區分類：												
－國內.....	136,229,329,743.49	110,063,927,873.75	24,273,640,358.59	24,024,581,095.61	1,432,318,994.72	1,458,465,493.31	428,863,328.79	386,069,983.91	(24,435,772,335.76)	(24,294,469,886.54)	137,928,380,089.83	111,638,575,160.04
按商品轉讓的時間分類：												
－在某一時點												
確認收入.....	136,229,329,743.49	110,063,927,873.75	24,273,640,358.59	24,024,581,095.61	1,432,318,994.72	1,458,465,493.31	428,863,328.79	386,069,983.91	(24,435,772,335.76)	(24,294,469,886.54)	137,928,380,089.83	111,638,575,160.04

截至2025年9月30日止九個月：

	生豬業務		屠宰肉食業務		飼料原料貿易業務		其他		分部間抵銷		合計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按業務類型分類：												
－生豬業務.....	109,516,048,510.95	89,322,197,744.85	-	-	-	-	-	-	-	-	109,516,048,510.95	89,322,197,744.85
－屠宰肉食業務.....	-	-	31,812,698,244.61	31,101,095,735.57	-	-	-	-	-	-	31,812,698,244.61	31,101,095,735.57
－飼料原料貿易業務.....	-	-	-	-	2,478,628,937.70	2,474,807,886.27	-	-	-	-	2,478,628,937.70	2,474,807,886.27
－其他.....	-	-	-	-	-	-	677,111,944.64	593,759,380.37	-	-	677,111,944.64	593,759,380.37
分部間抵銷.....	-	-	-	-	-	-	-	-	(32,708,591,278.19)	(32,654,686,164.50)	(32,708,591,278.19)	(32,654,686,164.50)
合計.....	109,516,048,510.95	89,322,197,744.85	31,812,698,244.61	31,101,095,735.57	2,478,628,937.70	2,474,807,886.27	677,111,944.64	593,759,380.37	(32,708,591,278.19)	(32,654,686,164.50)	111,775,896,359.71	90,837,174,582.56

	生豬業務		屠宰肉食業務		飼料原料貿易業務		其他		分部總括		合計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按經營地區分類：												
— 國內	109,516,048,510.95	89,322,197,744.85	31,812,698,244.61	31,101,095,735.57	2,478,628,937.70	2,474,807,886.27	677,111,944.64	593,759,380.37	(32,708,591,278.19)	(32,654,686,164.50)	111,775,896,359.71	90,837,174,582.56
按商品轉讓的時間分類：												
— 在某一時點確認為收入	109,516,048,510.95	89,322,197,744.85	31,812,698,244.61	31,101,095,735.57	2,478,628,937.70	2,474,807,886.27	677,111,944.64	593,759,380.37	(32,708,591,278.19)	(32,654,686,164.50)	111,775,896,359.71	90,837,174,582.56
截至2024年9月30日止九個月（未經審計）：												
	生豬業務		屠宰肉食業務		飼料原料貿易業務		其他		分部總括		合計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按業務類型分類：												
— 生豬業務	95,356,686,209.70	78,508,798,149.57	-	-	-	-	-	-	-	-	95,356,686,209.70	78,508,798,149.57
— 屠宰肉食業務	-	-	15,881,047,843.53	15,851,434,363.50	-	-	-	-	-	-	15,881,047,843.53	15,851,434,363.50
— 飼料原料貿易業務	-	-	-	-	896,193,001.75	919,163,944.27	-	-	-	-	896,193,001.75	919,163,944.27
— 其他	-	-	-	-	-	-	264,494,643.29	249,816,338.18	-	-	264,494,643.29	249,816,338.18
分部間抵銷	-	-	-	-	-	-	-	-	(15,632,447,072.86)	(15,484,708,302.32)	(15,632,447,072.86)	(15,484,708,302.32)
合計	95,356,686,209.70	78,508,798,149.57	15,881,047,843.53	15,851,434,363.50	896,193,001.75	919,163,944.27	264,494,643.29	249,816,338.18	(15,632,447,072.86)	(15,484,708,302.32)	96,765,974,625.41	80,044,504,493.20
按經營地區分類：												
— 國內	95,356,686,209.70	78,508,798,149.57	15,881,047,843.53	15,851,434,363.50	896,193,001.75	919,163,944.27	264,494,643.29	249,816,338.18	(15,632,447,072.86)	(15,484,708,302.32)	96,765,974,625.41	80,044,504,493.20
按商品轉讓的時間分類：												
— 在某一時點確認為收入	95,356,686,209.70	78,508,798,149.57	15,881,047,843.53	15,851,434,363.50	896,193,001.75	919,163,944.27	264,494,643.29	249,816,338.18	(15,632,447,072.86)	(15,484,708,302.32)	96,765,974,625.41	80,044,504,493.20

(3) 與分配至剩餘履約義務的交易價格相關的信息

貴集團應用中國企業會計準則第14號「收入」的實務操作，且並無披露分配至其現有銷售合約項下的剩餘履約義務的交易價格，乃由於 貴集團絕大部分合約的原預定期限均在一年或以下。

43、 税金及附加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9月30日止九個月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2024年	2025年
				(未經審計)	
印花稅	105,879,721.20	92,078,135.09	112,592,684.31	83,030,021.87	94,039,710.11
房產稅	39,238,528.83	51,385,855.24	55,976,739.53	39,768,794.23	57,919,014.09
土地使用稅	24,479,059.83	28,323,703.91	28,823,729.68	21,029,273.05	21,072,633.80
地方水利建設基金	7,022,007.01	8,859,980.25	16,360,750.76	12,437,670.06	19,033,907.60
資源稅	4,827,563.04	4,600,401.93	4,444,943.05	3,061,333.06	7,132,744.86
其他	3,857,156.57	4,315,313.68	4,993,266.45	3,008,172.18	3,448,916.78
合計	185,304,036.48	189,563,390.10	223,192,113.78	162,335,264.45	202,646,927.24

44、 銷售費用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9月30日止九個月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2024年	2025年
				(未經審計)	
職工薪酬	428,979,172.03	645,722,525.83	761,632,931.26	548,123,382.22	668,973,868.58
折舊費	110,642,924.78	127,541,264.82	128,170,187.61	95,872,850.36	100,657,078.50
燃料動力費用	91,316,073.93	89,900,820.97	78,105,194.81	58,386,880.98	68,082,067.03
業務發展費	18,079,877.13	16,962,607.42	19,798,341.67	14,028,792.56	17,770,020.72
車輛費用	17,706,596.65	21,059,834.92	20,990,778.74	14,480,577.41	16,273,375.70
檢驗檢疫費	33,902,482.44	17,685,900.28	17,352,762.68	13,043,423.83	14,994,822.08
差旅費	6,556,800.70	8,630,712.31	14,262,158.99	8,888,808.87	17,025,434.46
物料消耗	25,738,869.12	18,711,020.03	9,285,341.84	5,681,513.02	6,835,966.90
租賃費	7,429,450.58	6,107,201.74	5,538,949.30	3,903,306.55	5,434,201.24
辦公費	6,250,589.23	4,958,265.94	5,391,444.69	3,809,930.53	2,908,694.57
其他	12,139,040.63	25,349,351.53	35,152,189.10	22,988,433.81	24,758,064.12
合計	758,741,877.22	982,629,505.79	1,095,680,280.69	789,207,900.14	943,713,593.90

45、 管理費用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9月30日止九個月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2024年	2025年
				(未經審計)	
職工薪酬.....	1,315,699,736.20	1,360,712,214.50	1,285,351,224.22	910,166,118.26	1,061,110,009.87
保險費.....	789,041,833.54	791,041,142.84	658,202,375.98	733,551,828.12	567,977,717.51
折舊及攤銷.....	391,400,090.13	449,608,567.66	485,073,735.67	369,650,955.46	339,065,485.60
業務發展費.....	283,552,276.96	311,671,079.08	278,229,338.05	227,647,535.95	208,822,373.18
辦公費.....	195,370,940.81	202,949,222.55	159,134,637.72	119,733,736.17	141,655,388.79
服務費.....	109,881,092.81	141,637,751.69	143,668,272.52	99,060,863.76	105,182,806.44
車輛費用.....	88,305,132.99	88,130,594.29	80,722,757.25	59,997,897.06	57,722,091.65
差旅費.....	22,031,068.20	31,803,184.68	38,560,586.80	25,110,261.33	33,453,239.13
物業費.....	20,625,421.69	18,747,097.34	22,113,573.95	16,096,488.10	21,228,471.07
限制性股票攤銷...	850,037,704.02	343,962,903.69	35,645,926.90	35,645,926.90	71,656,569.35
其他.....	135,458,559.97	136,014,775.84	145,015,178.81	91,615,379.71	133,581,162.12
合計.....	<u>4,201,403,857.32</u>	<u>3,876,278,534.16</u>	<u>3,331,717,607.87</u>	<u>2,688,276,990.82</u>	<u>2,741,455,314.71</u>

46、 研發費用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9月30日止九個月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2024年	2025年
				(未經審計)	
職工薪酬.....	842,660,171.17	957,602,449.41	946,099,580.55	720,072,643.73	691,891,679.42
研發物資投入.....	229,807,828.68	542,993,056.51	506,953,236.93	383,566,560.41	322,144,861.59
服務費.....	28,564,872.96	96,925,730.60	183,990,278.05	86,371,822.41	143,980,517.39
折舊及攤銷.....	23,681,031.52	24,411,678.39	53,066,600.06	38,876,151.16	48,690,987.74
檢測費.....	4,965,593.02	11,634,627.60	28,451,493.37	18,723,012.84	29,770,346.79
差旅費.....	3,087,291.77	9,134,896.71	8,532,187.06	5,567,729.57	8,278,021.71
車輛費用.....	4,432,437.95	5,965,858.67	4,494,122.72	3,274,434.01	3,554,049.96
其他.....	5,204,689.08	9,061,338.85	15,630,158.54	11,193,999.42	15,037,230.57
合計.....	<u>1,142,403,916.15</u>	<u>1,657,729,636.74</u>	<u>1,747,217,657.28</u>	<u>1,267,646,353.55</u>	<u>1,263,347,695.17</u>

於往績記錄期，貴集團無符合資本化條件的研發項目開發支出，無重要的外購在研項目。

47、 財務費用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9月30日止九個月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2024年 (未經審計)	2025年
借款及債券利息支出 ..	2,457,707,273.26	2,772,012,442.56	2,727,333,579.91	2,084,596,303.69	1,773,654,853.92
租賃負債及長期應付款					
利息支出	432,150,852.33	467,345,187.95	450,134,649.06	345,539,246.75	251,014,320.71
減：利息收入	159,638,278.63	249,835,044.71	237,500,715.55	184,703,009.31	137,319,705.14
匯兌損失／(收益)	133,018,604.90	30,187,279.83	(11,838,627.13)	(1,287,320.39)	22,897,554.86
其他	44,477,825.60	34,426,326.36	47,321,024.77	40,992,638.77	40,731,036.81
合計	<u>2,907,716,277.46</u>	<u>3,054,136,191.99</u>	<u>2,975,449,911.06</u>	<u>2,285,137,859.51</u>	<u>1,950,978,061.16</u>

48、 其他收益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9月30日止九個月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2024年 (未經審計)	2025年
與日常經營活動相關的					
補助	2,167,851,654.73	2,776,362,617.05	2,992,721,127.09	2,537,046,306.42	2,012,623,361.95
代扣個稅手續費返還 ..	12,372,095.00	16,883,931.77	9,968,028.34	9,935,842.49	9,663,455.11
減免稅費	8,343,696.62	12,393,003.69	7,707,941.33	5,446,652.84	6,435,659.90
合計	<u>2,188,567,446.35</u>	<u>2,805,639,552.51</u>	<u>3,010,397,096.76</u>	<u>2,552,428,801.75</u>	<u>2,028,722,476.96</u>

49、 投資收益／(損失)

投資收益／(損失)分項目情況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9月30日止九個月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2024年 (未經審計)	2025年
權益法核算的長期					
股權投資收益／					
(損失)	46,131,577.04	(21,979,501.36)	72,263,566.47	37,488,147.89	62,351,886.88
理財產品取得的					
投資收益	944,166.66	7,378,563.10	41,075,221.79	14,729,530.07	33,744,106.86
其他	(183,802.03)	8,212,094.87	(13,700,468.21)	(10,046,282.80)	(305,672.39)
合計	<u>46,891,941.67</u>	<u>(6,388,843.39)</u>	<u>99,638,320.05</u>	<u>42,171,395.16</u>	<u>95,790,321.35</u>

50、 信用減值(損失)/轉回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9月30日止九個月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2024年	2025年
				(未經審計)	
應收賬款.....	(3,140,011.37)	(10,355,914.17)	(3,333,470.01)	698,862.91	(12,522,660.11)
其他應收款.....	(19,965,904.52)	6,190,103.20	3,617,162.85	8,457,880.04	(509,902.73)
合計	<u>(23,105,915.89)</u>	<u>(4,165,810.97)</u>	<u>283,692.84</u>	<u>9,156,742.95</u>	<u>(13,032,562.84)</u>

51、 資產減值損失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9月30日止九個月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2024年	2025年
				(未經審計)	
存貨	<u>—</u>	<u>(202,476,115.94)</u>	<u>(12,884,326.14)</u>	<u>(12,472,553.87)</u>	<u>(2,934,053.12)</u>

52、 資產處置(損失)/收益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9月30日止九個月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2024年	2025年
				(未經審計)	
非流動資產處置 (損失)/收益...	<u>(2,241,278.21)</u>	<u>(10,125,079.30)</u>	<u>5,845,833.88</u>	<u>7,590,173.16</u>	<u>1,783,198.80</u>

53、營業外收支

(1) 營業外收入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9月30日止九個月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金額	計入非經常性損益的金額	金額	計入非經常性損益的金額	金額	計入非經常性損益的金額	金額	計入非經常性損益的金額
補助	225,184,409.97	225,184,409.97	-	-	-	-	-	-
非流動資產								
處置利得	2,908,325.13	2,908,325.13	2,253,694.77	2,253,694.77	3,492,260.19	3,492,260.19	959,341.53	959,341.53
其他	148,817,805.48	148,817,805.48	154,932,995.52	154,932,995.52	80,920,014.79	80,920,014.79	81,356,842.63	81,356,842.63
合計	376,910,540.58	376,910,540.58	157,186,690.29	157,186,690.29	84,412,274.98	84,412,274.98	82,316,184.16	82,316,184.16

(2) 營業外支出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9月30日止九個月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金額	計入非經常性損益的金額	金額	計入非經常性損益的金額	金額	計入非經常性損益的金額	金額	計入非經常性損益的金額
非流動資產毀損								
報廢損失	206,202,866.78	206,202,866.78	380,211,765.28	380,211,765.28	958,439,622.61	958,439,622.61	868,740,183.76	868,740,183.76
對外捐贈	71,801,703.70	71,801,703.70	178,086,662.48	178,086,662.48	195,383,235.73	195,383,235.73	37,521,286.90	37,521,286.90
其他	22,568,717.92	22,568,717.92	37,064,914.27	37,064,914.27	44,657,152.69	44,657,152.69	28,330,380.35	28,330,380.35
合計	300,573,288.40	300,573,288.40	595,363,342.03	595,363,342.03	1,198,480,011.03	1,198,480,011.03	934,591,851.01	934,591,851.01

54、所得稅費用

附註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9月30日止九個月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2024年 (未經審計)	2025年
按稅法及相關規定 計算的當年／期 所得稅.....	3,335,620.88	1,427,647.38	2,743,436.77	561,514.59	11,005,737.73
遞延所得稅的變動....	(6,704,024.24)	(3,647,150.11)	(31,309,430.38)	(32,878,934.74)	(26,656,906.80)
合計..... (1)	<u>(3,368,403.36)</u>	<u>(2,219,502.73)</u>	<u>(28,565,993.61)</u>	<u>(32,317,420.15)</u>	<u>(15,651,169.07)</u>

(1) 所得稅費用與會計利潤／(虧損)的關係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9月30日止九個月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2024年 (未經審計)	2025年
稅前利潤／(虧損)....	14,930,032,188.22	(4,170,088,485.57)	18,896,478,910.64	11,213,334,238.01	15,096,472,050.73
按稅率25%計算的預期 所得稅.....	3,732,508,047.22	(1,042,522,121.58)	4,724,119,727.79	2,803,333,559.50	3,774,118,012.68
附屬公司適用不同稅率的 影響.....	5,767,226.87	10,113,296.83	10,282,869.17	11,949,708.81	6,552,192.84
非應稅收入的影響....	(3,774,015,217.25)	995,775,036.65	(4,795,069,549.60)	(2,873,403,544.81)	(3,820,624,747.60)
不可抵扣的成本、 費用和損失的影響..	32,371,539.80	34,414,285.37	32,100,959.03	25,802,856.35	24,303,373.01
本年／期所得稅費用..	<u>(3,368,403.36)</u>	<u>(2,219,502.73)</u>	<u>(28,565,993.61)</u>	<u>(32,317,420.15)</u>	<u>(15,651,169.07)</u>

55、基本每股收益／(虧損)和稀釋每股收益／(虧損)的計算過程

(1) 基本每股收益／(虧損)

基本每股收益／(虧損)以歸屬於貴公司普通股股東的合併淨利潤／(虧損)除以貴公司發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計算：

附註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9月30日止九個月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2024年 (未經審計)	2025年
歸屬於貴公司普通 股股東的合併淨 利潤／(虧損)..... (a)	13,081,858,682.32	(4,283,260,152.66)	17,881,260,485.27	10,481,068,452.78	14,740,069,551.67
貴公司發行在外普通股 的加權平均數..... (b)	5,261,565,325.70	5,399,412,313.34	5,413,395,331.41	5,412,506,735.34	5,376,682,771.57
基本每股收益／(虧損) (人民幣元／股)....	2.49	(0.79)	3.30	1.94	2.74

(a) 歸屬於 貴公司普通股股東的合併淨利潤／(虧損) 計算過程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9月30日止九個月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2024年 (未經審計)	2025年
歸屬於母公司股東的合併					
淨利潤／(虧損)	13,266,156,512.39	(4,263,280,820.31)	17,881,260,485.27	10,481,068,452.78	14,778,904,957.09
減：本年／期分配給預計未來					
可解鎖限制性股票持有者					
的可撤銷的現金股利 ..	15,934,590.07	19,979,332.35	—	—	38,835,405.42
當年／期分配的優先股					
股利	168,363,240.00	—	—	—	—
歸屬於 貴公司普通股股東的					
合併淨利潤／(虧損)	<u>13,081,858,682.32</u>	<u>(4,283,260,152.66)</u>	<u>17,881,260,485.27</u>	<u>10,481,068,452.78</u>	<u>14,740,069,551.67</u>

(b) 貴公司發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計算過程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9月30日止九個月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2024年 (未經審計)	2025年
於年／期初已發行					
普通股股數	5,195,694,347.00	5,402,318,067.00	5,395,736,815.00	5,395,736,815.00	5,396,451,623.00
定向增發普通股的影響	12,509,382.00	—	—	—	—
回購普通股股份的影響					
(附註四、38)	—	(30,649,736.41)	(1,207,953.09)	—	(19,769,717.77)
限制性股票解鎖的影響					
(附註十一)	53,294,121.70	27,738,845.75	18,864,789.75	16,768,702.00	—
可轉債轉股的影響					
(附註四、35)	67,475.00	5,137.00	1,679.75	1,218.34	866.34
於年／期末普通股的					
加權平均數	<u>5,261,565,325.70</u>	<u>5,399,412,313.34</u>	<u>5,413,395,331.41</u>	<u>5,412,506,735.34</u>	<u>5,376,682,771.57</u>

(2) 稀釋每股收益／(虧損)

由於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貴集團淨虧損，稀釋性潛在普通股具有反稀釋性，因此2023年稀釋每股虧損等於基本每股虧損。

截至2022年及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以及截至2024年及2025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稀釋每股收益以歸屬於 貴公司普通股股東的合併淨利潤（稀釋）除以 貴公司發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稀釋）計算：

附註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9月30日止九個月	
	2022年	2024年	2024年 (未經審計)	2025年
歸屬於 貴公司普通股股東的合併淨利潤（稀釋）.....	(a) 13,425,341,831.55	18,231,218,094.95	10,741,305,205.27	15,046,291,571.61
貴公司發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稀釋）....	(b) 5,477,401,122.13	5,618,404,858.80	5,617,521,435.66	5,585,393,213.28
稀釋每股收益 (人民幣元／股).....	2.45	3.24	1.91	2.69

(a) 歸屬於 貴公司普通股股東的合併淨利潤（稀釋）計算過程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9月30日止九個月	
	2022年	2024年	2024年 (未經審計)	2025年
歸屬於 貴公司普通股股東的合併淨利潤.....	13,081,858,682.32	17,881,260,485.27	10,481,068,452.78	14,740,069,551.67
稀釋調整：				
可轉換債券負債部分確認的利息（稅後）.....	327,548,559.16	349,957,609.68	260,236,752.49	267,386,614.52
當年／期宣派歸屬於預計未來可解鎖的受限制股份的現金股利.....	15,934,590.07	—	—	38,835,405.42
歸屬於 貴公司普通股股東的合併淨利潤（稀釋）.....	<u>13,425,341,831.55</u>	<u>18,231,218,094.95</u>	<u>10,741,305,205.27</u>	<u>15,046,291,571.61</u>

(b) 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稀釋）計算過程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9月30日止九個月	
	2022年	2024年	2024年 (未經審計)	2025年
於年／期末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 .	5,261,565,325.70	5,413,395,331.41	5,412,506,735.34	5,376,682,771.57
稀釋調整：				
可轉換債券的影響 (附註四、31)	201,944,755.00	205,009,527.39	205,014,700.32	208,636,552.25
限制性股票的影響 (附註十一)	13,891,041.43	—	—	73,889.46
於年／期末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稀釋）.....	<u>5,477,401,122.13</u>	<u>5,618,404,858.80</u>	<u>5,617,521,435.66</u>	<u>5,585,393,213.28</u>

56、現金流量表項目

(1) 與經營活動有關的現金

(a) 收到的其他與經營活動有關的現金：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9月30日止九個月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2024年 (未經審計)	2025年
利息收入.....	159,638,278.63	249,835,044.71	237,500,715.55	184,703,009.31	137,319,705.14
廢品銷售.....	37,454,757.09	85,109,293.91	39,275,352.21	43,796,368.35	32,446,798.12
補助.....	669,564,097.64	681,363,129.01	753,979,980.54	616,329,514.50	312,170,780.47
保險賠償.....	1,735,237,722.07	2,116,343,498.05	2,364,204,065.22	1,771,381,261.38	1,750,398,422.63
保證金					
— 從客戶及供應商					
收到的保證金....	1,129,874,609.64	790,896,606.43	401,497,832.48	294,824,042.20	287,574,520.52
— 與票據及信用證					
保證金等相關的					
保證金.....	342,344,913.51	1,767,392,692.06	3,388,647,591.24	4,384,669,433.56	2,046,248,126.78
其他.....	161,159,823.23	153,817,871.35	154,096,185.86	142,137,915.40	169,467,138.95
合計.....	<u>4,235,274,201.81</u>	<u>5,844,758,135.52</u>	<u>7,339,201,723.10</u>	<u>7,437,841,544.70</u>	<u>4,735,625,492.61</u>

(b) 支付的其他與經營活動有關的現金：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9月30日止九個月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2024年 (未經審計)	2025年
銷售費用付現支出..	215,189,657.70	205,328,768.28	203,243,045.54	142,332,832.58	171,928,620.86
管理費用付現支出..	1,345,208,951.20	1,497,235,940.34	1,517,104,629.24	1,124,457,929.03	1,266,496,286.48
研發費用付現支出..	254,027,910.66	393,016,885.90	743,429,740.15	483,249,629.06	520,898,958.62
保證金					
— 向客戶及供應商					
支付的保證金....	722,469,471.84	358,543,418.52	287,843,302.95	208,331,174.03	263,223,896.04
— 與票據及信用證					
保證金等相關的					
保證金.....	292,261,185.30	4,464,759,477.71	970,130,833.76	2,250,639,381.74	549,651,325.23
捐贈支出.....	71,801,703.70	178,083,964.66	195,383,235.73	192,553,265.90	37,521,286.90
其他.....	122,914,833.54	262,225,213.28	188,134,088.12	101,512,330.66	111,839,240.91
合計.....	<u>3,023,873,713.94</u>	<u>7,359,193,668.69</u>	<u>4,105,268,875.49</u>	<u>4,503,076,543.00</u>	<u>2,921,559,615.04</u>

(2) 與籌資活動有關的現金

(a) 收到的其他與籌資活動有關的現金：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9月30日止九個月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2024年	2025年
				(未經審計)	
收回貸款保證金	—	84,454,825.91	2,467,653.89	1,300,620.89	4,180,000.00
處置附屬公司部分股權	—	166,700.00	—	—	—
合計	—	84,621,525.91	2,467,653.89	1,300,620.89	4,180,000.00

(b) 支付的其他與籌資活動有關的現金：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9月30日止九個月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2024年	2025年
				(未經審計)	
融資費用	143,674,770.50	139,689,503.62	199,234,774.39	156,051,679.65	108,021,039.64
支付的貸款保證金 ..	47,220,861.39	5,647,653.89	224,040.60	127,454.98	—
支付的租金	1,307,244,700.06	1,302,748,697.62	789,688,666.85	589,819,297.02	573,843,327.48
限制性股票回購					
支出	127,567,874.69	105,542,769.49	29,140,052.91	27,069,945.49	—
支付少數股東股權					
轉讓款	1,337,395,576.42	4,936,668,839.09	10,507,402,560.60	5,263,952,560.60	2,000,000,000.00
普通股股票回購支出	—	1,999,993,232.40	1,000,001,904.21	—	2,001,488,652.73
優先股回購支出	2,475,930,000.00	—	—	—	—
就 貴公司H股建議					
首次上市產生的費用					
預付款項	—	—	—	—	35,448,577.42
其他	109,830.22	—	—	—	—
合計	5,439,143,613.28	8,490,290,696.11	12,525,691,999.56	6,037,020,937.74	4,718,801,597.27

(c) 籌資活動產生的各項負債變動情況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						
	於1月1日餘額	增加		減少		於12月31日餘額
		現金變動	非現金變動	現金變動	非現金變動	
短期借款.....	22,291,617,876.55	45,152,363,865.03	979,513,081.73	(39,258,055,143.32)	-	29,165,439,679.99
其他應付款－借款及利息.....	5,056,205,694.46	14,948,000,000.00	204,403,488.89	(19,208,609,183.35)	-	1,000,000,000.00
其他流動負債－短期售後 融資租賃款.....	-	72,000,000.00	590,000.00	(590,000.00)	-	72,000,000.00
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部分).....	18,449,735,878.92	3,254,345,947.65	785,320,778.96	(5,813,900,886.17)	-	16,675,501,719.36
應付債券(含一年內到期部分).....	10,306,518,616.70	-	351,979,846.97	(1,449,190,567.13)	(6,090,900.00)	9,203,216,996.54
長期應付款(含一年內到期部分)....	1,005,957,860.76	3,150,599,400.00	94,563,027.77	(1,000,061,623.27)	-	3,251,058,665.26
合計.....	57,110,035,927.39	66,577,309,212.68	2,416,370,224.32	(66,730,407,403.24)	(6,090,900.00)	59,367,217,061.15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於1月1日餘額	增加		減少		於12月31日餘額
		現金變動	非現金變動	現金變動	非現金變動	
短期借款.....	29,165,439,679.99	57,559,957,235.74	1,663,840,623.45	(41,460,213,454.47)	-	46,929,024,084.71
其他應付款－借款及利息.....	1,000,000,000.00	5,900,000,000.00	69,650,000.01	(5,069,650,000.01)	-	1,900,000,000.00
其他流動負債－短期售後 融資租賃款.....	72,000,000.00	-	3,548,850.01	(75,548,850.01)	-	-
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部分).....	16,675,501,719.36	5,214,099,704.24	799,550,789.80	(7,325,908,257.63)	-	15,363,243,955.77
應付債券(含一年內到期部分).....	9,203,216,996.54	-	342,579,614.62	(309,874,418.40)	(334,268.26)	9,235,587,924.50
長期應付款(含一年內到期部分)....	3,251,058,665.26	2,975,301,200.00	206,063,002.75	(1,823,298,216.02)	-	4,609,124,651.99
合計.....	59,367,217,061.15	71,649,358,139.98	3,085,232,880.64	(56,064,493,196.54)	(334,268.26)	78,036,980,616.97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於1月1日餘額	增加		減少		於12月31日餘額
		現金變動	非現金變動	現金變動	非現金變動	
短期借款.....	46,929,024,084.71	55,648,696,006.85	1,699,960,066.93	(59,020,011,033.40)	—	45,257,669,125.09
其他應付款－借款及利息.....	1,900,000,000.00	4,470,000,000.00	35,403,416.66	(6,405,403,416.66)	—	—
其他流動負債－應付短期債券.....	—	1,000,000,000.00	5,288,516.92	(1,719,339.62)	—	1,003,569,177.30
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部分).....	15,363,243,955.77	5,420,000,000.00	730,941,853.05	(7,208,319,986.55)	—	14,305,865,822.27
應付債券(含一年內到期部分).....	9,235,587,924.50	—	349,957,609.68	(76,347,552.00)	(356,952.66)	9,508,841,029.52
長期應付款(含一年內到期部分)....	4,609,124,651.99	1,600,191,117.86	211,942,712.99	(3,661,858,770.14)	—	2,759,399,712.70
合計.....	78,036,980,616.97	68,138,887,124.71	3,033,494,176.23	(76,373,660,098.37)	(356,952.66)	72,835,344,866.88

截至2025年9月30日止九個月

	於1月1日餘額	增加		減少		於9月30日餘額
		現金變動	非現金變動	現金變動	非現金變動	
短期借款.....	45,257,669,125.09	35,639,002,243.56	1,012,791,600.74	(42,149,200,111.37)	—	39,760,262,858.02
其他應付款－借款及利息.....	—	855,990,650.00	2,516,850.29	(858,507,500.29)	—	—
其他流動負債－應付短期債券.....	1,003,569,177.30	299,550,000.00	15,833,219.98	(1,017,013,698.63)	—	301,938,698.65
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部分).....	14,305,865,822.27	6,124,045,650.04	402,437,004.43	(8,373,271,973.03)	—	12,459,076,503.71
應付債券(含一年內到期部分).....	9,508,841,029.52	1,992,500,000.00	296,011,614.47	(114,522,713.45)	(153,353.92)	11,682,676,576.62
長期應付款(含一年內到期部分)....	2,759,399,712.70	979,118,425.66	96,998,647.19	(2,080,203,826.91)	—	1,755,312,958.64
合計.....	72,835,344,866.88	45,890,206,969.26	1,826,588,937.10	(54,592,719,823.68)	(153,353.92)	65,959,267,595.64

截至2024年9月30日止九個月(未經審計)

	於1月1日餘額	增加		減少		於9月30日餘額
		現金變動	非現金變動	現金變動	非現金變動	
短期借款.....	46,929,024,084.71	42,174,841,195.39	1,153,434,690.10	(48,387,859,635.81)	–	41,869,440,334.39
其他應付款－借款及利息.....	1,900,000,000.00	4,470,000,000.00	29,401,472.22	(5,779,401,472.22)	–	620,000,000.00
其他流動負債－應付短期債券.....	–	499,050,000.00	1,737,194.32	–	–	500,787,194.32
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部分).....	15,363,243,955.77	5,330,000,000.00	564,896,167.99	(4,473,995,575.39)	–	16,784,144,548.37
應付債券(含一年內到期部分).....	9,235,587,924.50	–	260,236,752.49	(76,347,552.00)	(117,992.72)	9,419,359,132.27
長期應付款(含一年內到期部分)....	4,609,124,651.99	1,328,326,574.99	158,311,645.28	(2,404,508,066.93)	–	3,691,254,805.33
合計.....	78,036,980,616.97	53,802,217,770.38	2,168,017,922.40	(61,122,112,302.35)	(117,992.72)	72,884,986,014.68

57、現金流量表相關情況

(1) 現金流量表補充資料

(a) 將淨利潤／(虧損)調節為經營活動現金流量淨額：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9月30日止九個月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2024年	2025年
(未經審計)					
淨利潤／(虧損).....	14,933,400,591.58	(4,167,868,982.84)	18,925,044,904.25	11,245,651,658.16	15,112,123,219.80
加：資產減值損失.....	–	202,476,115.94	12,884,326.14	12,472,553.87	2,934,053.12
信用減值損失／(轉回).....	23,105,915.89	4,165,810.97	(283,692.84)	(9,156,742.95)	13,032,562.84
固定資產及生產性生物					
資產折舊.....	11,183,526,434.25	12,649,134,947.41	14,261,282,654.57	10,571,512,454.32	10,856,224,748.97
投資性房地產折舊.....	6,895,188.77	6,734,472.49	6,004,800.06	4,503,600.04	4,503,600.04
使用權資產折舊.....	916,028,105.22	845,798,731.31	800,310,650.91	597,558,750.55	614,200,262.02
無形資產攤銷.....	24,081,493.87	26,237,003.95	29,772,853.80	22,148,885.45	23,300,095.42
長期待攤費用攤銷.....	1,204,161.06	6,861,102.07	11,464,610.83	8,613,170.77	8,140,049.87
處置固定資產、無形資產和其他					
長期資產的損失／(收益).....	2,241,278.21	10,125,079.30	(5,845,833.88)	(7,590,173.16)	(1,783,198.80)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9月30日止九個月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2024年	2025年
				(未經審計)	
固定資產報廢損失	204,165,258.99	378,871,734.51	954,948,137.44	732,133,969.46	867,780,842.23
公允價值變動(收益)/損失	-	-	(158,000.00)	1,435,440.00	(6,027,084.65)
財務費用	3,131,047,461.14	3,370,265,924.57	3,289,648,217.34	2,512,502,838.93	2,109,223,873.58
投資(收益)/損失	(46,891,941.67)	6,388,843.39	(99,638,320.05)	(42,171,395.16)	(95,790,321.35)
遞延所得稅資產增加	(6,704,024.24)	(3,647,150.11)	(31,309,430.38)	(32,877,704.32)	(26,656,906.80)
存貨的(增加)/減少	(3,775,986,495.75)	(3,881,569,930.51)	(51,909,863.62)	1,966,450,079.53	5,446,615,078.48
經營性應收項目的(增加)/減少	(702,025,381.20)	(1,312,272,142.85)	2,415,660,251.26	2,532,059,870.89	1,056,924,097.09
經營性應付項目的(減少)/增加	(3,728,341,606.52)	1,402,176,006.33	(3,032,570,565.57)	(998,694,622.55)	(7,447,516,362.19)
其他	844,804,362.33	348,939,297.79	57,760,514.23	61,321,317.99	42,314,237.80
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淨額	<u>23,010,550,801.93</u>	<u>9,892,816,863.72</u>	<u>37,543,066,214.49</u>	<u>29,177,873,951.82</u>	<u>28,579,542,847.47</u>

(b)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變動情況：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9月30日止九個月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2024年	2025年
				(未經審計)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於					
12月31日/9月30日餘額	17,910,289,723.66	13,776,392,900.89	12,844,551,613.08	15,745,131,519.77	17,268,736,105.83
減：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於					
1月1日餘額	<u>8,407,255,637.63</u>	<u>17,910,289,723.66</u>	<u>13,776,392,900.89</u>	<u>13,776,392,900.89</u>	<u>12,844,551,613.08</u>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淨					
增加/(減少) 額	<u>9,503,034,086.03</u>	<u>(4,133,896,822.77)</u>	<u>(931,841,287.81)</u>	<u>1,968,738,618.88</u>	<u>4,424,184,492.75</u>

(2) 現金和現金等價物的構成

	於12月31日			於9月30日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現金				
其中：庫存現金	19,376.00	-	-	-
可隨時用於支付的銀行存款	17,834,103,269.92	13,664,785,725.69	12,669,472,733.01	16,875,848,359.74
可隨時用於支付的其他貨幣				
資金	<u>76,167,077.74</u>	<u>111,607,175.20</u>	<u>175,078,880.07</u>	<u>392,887,746.09</u>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餘額	<u>17,910,289,723.66</u>	<u>13,776,392,900.89</u>	<u>12,844,551,613.08</u>	<u>17,268,736,105.83</u>

(3) 不屬於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的貨幣資金

	於12月31日			於9月30日	不屬於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的理由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銀行存款	8,747,388.69	14,353,314.59	7,835,642.76	45,607,777.97	無法自由使用
其他貨幣資金	2,874,511,472.30	5,638,360,047.53	4,099,255,599.16	1,720,870,160.61	無法自由使用
合計	2,883,258,860.99	5,652,713,362.12	4,107,091,241.92	1,766,477,938.58	

(4) 供應商融資安排的有關信息：

於往績記錄期，貴集團的若干供應商與銀行等金融機構訂立保理安排。根據該等保理安排，貴集團的供應商在該等貿易應付款項原到期日之前將應收貴集團款項轉讓予銀行等金融機構，而貴集團會在保理安排到期日與銀行等金融機構結算該等貿易應付款項。於往績記錄期，該等貿易應付款項原到期日區間為自供應商收到發票的0-180天。於2022年、2023年及2024年12月31日以及2025年9月30日，該等保理安排的到期日區間分別為自開始融資安排後的43天到365天、49天到541天、27天到388天及77天到398天。

於2022年、2023年及2024年12月31日以及2025年9月30日，若干供應商轉讓予金融機構的應收貴集團款項分別為人民幣4,578,859,381.75元、人民幣7,518,139,495.19元、人民幣7,410,372,506.25元及人民幣4,458,318,905.80元，其中由貴公司、秦英林先生、錢瑛女士、牧原實業集團有限公司（以下簡稱「牧原集團」）等提供擔保的金額分別為人民幣1,674,630,899.67元、人民幣3,054,846,603.19元、人民幣3,363,292,198.74元及人民幣1,626,782,577.26元。

58、外幣貨幣性項目

	於2022年12月31日		
	外幣餘額	折算匯率	折算人民幣餘額
貨幣資金			
— 美元	138,726.31	6.9646	966,173.26
— 歐元	45,612,782.60	7.4229	338,579,123.96
應付票據			
— 美元	(12,286,816.52)	6.9646	(85,572,762.34)
— 歐元	(94,919.40)	7.4229	(704,577.21)
長期借款			
— 美元	(170,019,446.26)	6.9646	(1,184,117,435.43)
— 歐元	(45,631,787.93)	7.4229	(338,720,198.62)

	於2023年12月31日		
	外幣餘額	折算匯率	折算人民幣餘額
貨幣資金			
— 美元	76,323.82	7.0827	540,578.72
— 歐元	40,593.12	7.8592	319,029.41
應付賬款			
— 美元	(25,779.70)	7.0827	(182,589.88)
— 歐元	—	—	—
長期借款			
— 美元	—	—	—
— 歐元	(41,539,508.15)	7.8592	(326,467,302.45)
	於2024年12月31日		
	外幣餘額	折算匯率	折算人民幣餘額
貨幣資金			
— 美元	1,197,048.74	7.1884	8,604,865.17
— 歐元	6,078.02	7.5257	45,741.36
應付賬款			
— 美元	—	—	—
— 歐元	—	—	—
長期借款			
— 美元	—	—	—
— 歐元	(34,024,966.02)	7.5257	(256,061,686.77)
	於2025年9月30日		
	外幣餘額	折算匯率	折算人民幣餘額
貨幣資金			
— 美元	1,178,594.43	7.1055	8,374,502.72
— 新加坡元 (「新加坡元」)	3,297.81	5.5131	18,181.16
— 越南盾 (「越南盾」)	189,425,759.00	0.0003	53,438.85

59、租賃

(1) 貴集團作為承租人的租賃情況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9月30日止九個月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2024年	2025年
				(未經審計)	
選擇簡化處理方法的短期					
租賃費用及選擇簡化					
處理方法的低價值資產					
租賃費用	95,014,992.12	80,737,331.56	85,680,669.01	56,453,974.35	74,637,511.92
與租賃相關的總現金流出	1,391,339,040.22	1,377,545,541.87	879,645,581.29	616,920,919.30	605,758,991.89

貴集團還租用了租賃期為1年或1年以內的土地、房屋、機器設備等，這些租賃為短期租賃。貴集團已選擇對這些租賃不確認使用權資產和租賃負債。

(2) 貴集團作為出租人的租賃情況

經營租賃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9月30日止九個月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2024年	2025年
				(未經審計)	
租賃收入.....	9,655,194.87	18,568,854.32	18,511,987.04	9,150,940.90	14,108,519.01

五、 合併範圍的變更

1、 其他原因的合併範圍變動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貴集團新設13家公司，包括：河北糧達糧食貿易有限公司、江蘇商和糧貿有限責任公司、陝西泓馳貿易有限公司、寧晉牧原肉食品有限公司、河南牧原生態環境科技有限公司、內黃縣牧原肉食品有限公司、遼寧金穰農產品貿易有限公司、河南秉青農產品貿易有限公司、河南伍洲通農產品貿易有限公司、社旗牧原肉食品有限公司、長垣市牧原農牧有限公司、河南牧原新能源產業發展有限公司、河南牧原合成生物技術有限公司。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貴集團新設21家附屬公司，包括：山西倉安貿易有限公司、鶴壁牧原農牧有限公司、河南宛興合成生物技術有限公司、河南牧元安糧合成生物技術有限公司、滑縣牧原新能源有限公司、南陽市臥龍區牧原新能源有限公司、瑞谷國際農產有限公司、繁峙牧原肉食品有限公司、正陽縣牧原新能源有限公司、上蔡縣牧原新能源有限公司、新野縣牧原新能源有限公司、西峽縣牧原新能源有限公司、鎮平縣牧原新能源有限公司、方城縣牧原新能源有限公司、南召縣牧原新能源有限公司、淅川縣牧原新能源有限公司、鄧州市牧原新能源有限公司、唐河縣牧原新能源有限公司、桐柏縣牧原新能源有限公司、社旗縣牧原新能源有限公司及內鄉縣牧原新能源有限公司；註銷1家附屬公司：湖北牧信檢測技術有限公司。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貴集團新設9家附屬公司，包括：南陽市牧原新能源有限公司、安徽牧原新能源有限公司、山西牧原新能源有限公司、湖北牧原新能源有限公司、廣西牧原光伏發電有限公司、鄭州現代農牧有限公司、遼寧阜新悅農飼料有限公司、涿州牧原農牧有限公司、內鄉縣牧原合創生物科技有限公司；註銷5家附屬公司：南陽市牧原貧困地區畜牧業發展有限公司、南陽市牧原招商產業發展有限公司、齊齊哈爾牧辰畜牧產業發展有限公司、南陽市牧原生豬供應保障有限公司、南陽市牧晟生豬產業發展有限公司。

截至2025年9月30日止九個月，貴集團新設10家附屬公司，包括：南陽市臥龍區悅農飼料有限公司、山西誠瑞貿易有限公司、越南牧原有限公司、甘肅牧原托佩克種豬繁育有限公司、灌南富牧肉食品有限公司、黑山悅農飼料有限公司、中牟縣牧光新能源有限公司、南陽臥龍牧原肉食品有限公司、蘇州牧原肉食品有限公司及內蒙古扎賚特旗悅農飼料有限公司。註銷2家附屬公司：山東省牧華畜牧業產業發展有限公司及淮北市牧華畜牧業產業發展有限公司。

六、在其他主體中的權益

1、在附屬公司中的權益

(1) 企業集團的構成

下表列示出於往績記錄期 貴公司董事認為對 貴集團業績或資產及負債造成重大影響的 貴集團附屬公司。

附屬公司名稱	主要經營地／ 註冊地	業務性質	註冊資本	貴集團實際持有的權益					取得方式
				於12月31日		於9月30日		於本報告日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南陽市臥龍牧原養殖有限公司(i)(ii)	河南省南陽市	畜禽養殖	810,000,000.00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出資設立
鄧州市牧原養殖有限公司(i)(ii)	河南省鄧州市	畜禽養殖	268,000,000.00	93.09%	93.09%	93.09%	93.09%	93.09%	出資設立
湖北鐘祥牧原養殖有限公司(i)(ii)	湖北省鐘祥市	畜禽養殖	250,000,000.00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出資設立
唐河牧原農牧有限公司(i)(ii)	河南省唐河縣	畜禽養殖	750,000,000.00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出資設立
扶溝牧原農牧有限公司(i)(ii)	河南省周口市	畜禽養殖	660,000,000.00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出資設立
滑縣牧原農牧有限公司(i)(ii)	河南省滑縣	畜禽養殖	870,000,000.00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出資設立
杞縣牧原農牧有限公司(i)(ii)	河南省杞縣	畜禽養殖	730,000,000.00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出資設立
正陽牧原農牧有限公司(i)(ii)	河南省正陽縣	畜禽養殖	250,000,000.00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出資設立

貴集團實際持有的權益

附屬公司名稱	主要經營地／ 註冊地	業務性質	註冊資本	於12月31日			於9月30日		取得方式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於本報告日		
社旗牧原農牧有限公司(i)(ii)	河南省社旗縣	畜禽養殖	1,395,266,700.00	56.62%	56.62%	56.62%	100.00%	100.00%	出資設立
商水牧原農牧有限公司(i)(ii)	河南省商水縣	畜禽養殖	410,000,000.00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出資設立
太康牧原農牧有限公司(i)(ii)	河南省太康縣	畜禽養殖	400,000,000.00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出資設立
內蒙古開魯牧原農牧有限公司(i)(ii)	內蒙古開魯縣	畜禽養殖	1,200,000,000.00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出資設立
遼寧鐵嶺牧原農牧有限公司(i)(ii)	遼寧省鐵嶺市	畜禽養殖	1,202,770,000.00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出資設立
老河口牧原農牧有限公司(i)(ii)	湖北省老河口市	畜禽養殖	200,000,000.00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出資設立
安徽額上牧原農牧有限公司(i)(ii)	安徽省額上縣	畜禽養殖	229,000,000.00	55.67%	55.67%	100.00%	100.00%	100.00%	出資設立
寧陵牧原農牧有限公司(i)(ii)	河南省寧陵縣	畜禽養殖	846,818,800.00	100.00%	100.00%	61.41%	61.41%	61.41%	出資設立
蒙城牧原農牧有限公司(i)(ii)	安徽省蒙城縣	畜禽養殖	452,000,000.00	72.97%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出資設立
西平牧原農牧有限公司(i)(ii)	河南省西平縣	畜禽養殖	310,000,000.00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出資設立

附屬公司名稱	主要經營地／ 註冊地	業務性質	註冊資本	貴集團實際持有的權益					取得方式
				於12月31日		於9月30日		於本報告日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安徽鳳台牧原農牧有限公司(i)(ii)	安徽省鳳台縣	畜禽養殖	560,000,000.00	68.68%	68.68%	68.68%	68.68%	68.68%	出資設立
山東東明牧原農牧有限公司(i)(ii)	山東省東明縣	畜禽養殖	900,000,000.00	67.68%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出資設立
上蔡牧原農牧有限公司(i)(ii)	河南省上蔡縣	畜禽養殖	620,000,000.00	73.56%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出資設立
安徽濉溪牧原農牧有限公司(i)(ii)	安徽省濉溪縣	畜禽養殖	500,000,000.00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出資設立
鹿邑牧原農牧有限公司(i)(ii)	河南省鹿邑縣	畜禽養殖	364,000,000.00	63.38%	63.38%	100.00%	100.00%	100.00%	出資設立
河南牧原糧食貿易有限公司(i)(ii)	河南省內鄉縣	糧食收購與貿易	2,300,000,000.00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出資設立
牧原肉食品有限公司(i)(ii)	河南省南陽市	屠宰加工	3,000,000,000.00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出資設立
正陽牧原肉食品有限公司(i)(ii)	河南省正陽縣	屠宰加工	500,000,000.00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出資設立
商水縣牧原肉食品有限公司(i)(ii)	河南省商水縣	屠宰加工	410,000,000.00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出資設立
內鄉縣牧原現代農業綜合體有限公司(i)(ii)	河南省內鄉縣	畜禽養殖	2,000,000,000.00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出資設立
寧陵縣牧原肉食品有限公司(i)(ii)	河南省寧陵縣	屠宰加工	330,000,000.00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出資設立

貴集團實際持有的權益

附屬公司名稱	主要經營地／ 註冊地	業務性質	註冊資本	於12月31日			於9月30日		取得方式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於本報告日	
南京市江寧牧原農牧有限公司(i)(ii)	江蘇省南京市	畜禽養殖	2,360,000,000.00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出資設立
內黃縣牧原農牧有限公司(i)(ii)	河南省內黃縣	畜禽養殖	480,000,000.00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出資設立
額上牧原肉食品有限公司(i)(iii)	安徽省額上縣	屠宰加工	400,000,000.00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出資設立
河南牧原種豬育種有限公司(i)(iv)	河南省南陽市	畜禽養殖	1,000,000,000.00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出資設立
南陽市牧華畜牧產業發展有限公司(i)(v)	河南省南陽市	畜禽養殖	3,900,000,000.00	51.28%	51.28%	51.28%	51.28%	51.28%	出資設立
山東省牧華畜牧產業發展有限公司(i)(viii)	山東省濱州市	畜禽養殖	3,300,000,000.00	51.52%	100.00%	100.00%	100.00%	—	出資設立
滑縣牧華畜牧產業發展有限公司(i)(v)	河南省滑縣	畜禽養殖	3,700,000,000.00	51.35%	51.35%	100.00%	100.00%	100.00%	出資設立
扶溝牧華畜牧產業發展有限公司(i)(v)	河南省扶溝縣	畜禽養殖	3,300,000,000.00	51.52%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出資設立
寧陵牧華畜牧產業發展有限公司(i)(v)	河南省寧陵縣	畜禽養殖	2,900,000,000.00	51.72%	51.72%	100.00%	100.00%	100.00%	出資設立
淮北市牧華畜牧產業發展有限公司(i)(vi)	安徽省濉溪縣	畜禽養殖	3,500,000,000.00	51.43%	51.43%	100.00%	100.00%	—	出資設立

附屬公司名稱	主要經營地／ 註冊地	業務性質	註冊資本	貴集團實際持有的權益					取得方式
				於12月31日		於9月30日		於本報告日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南陽市牧原生豬供應保障有限公司(i)(vii).....	河南省南陽市	畜禽養殖	3,500,000,000.00	71.43%	71.43%	-	-	-	出資設立
南陽市牧原貧困地區畜牧業發展有限公司(i)(vii).....	河南省南陽市	畜禽養殖	2,670,000,000.00	70.04%	100.00%	-	-	-	出資設立
山東惠民牧原農牧有限公司(i)(ii).....	山東省惠民縣	畜禽養殖	650,000,000.00	52.70%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出資設立
曹縣牧原肉食品有限公司(i)(iii).....	山東省曹縣	屠宰加工	600,000,000.00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出資設立
巢湖市牧原農牧有限公司(i)(ii).....	山東省巢湖市	畜禽養殖	640,000,000.00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出資設立
河南牧原科工有限公司(i)(ix).....	河南省南陽市	糧食收購與貿易	20,000,000.00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出資設立
通榆牧原肉食品有限公司(i)(iii).....	吉林省通榆縣	屠宰加工	610,000,000.00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出資設立
鐵嶺牧原肉食品有限公司(i)(ii).....	遼寧省鐵嶺市	屠宰加工	410,000,000.00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出資設立
奈曼旗牧原肉食品生產有限公司(i)(iii).....	內蒙古通遼市	屠宰加工	500,000,000.00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出資設立
林甸縣牧原肉食品有限公司(i)(ii).....	黑龍江省大慶市	屠宰加工	350,000,000.00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出資設立

附註：

- (i) 公司名稱的英譯名僅供參考。該等公司的官方名稱以中文為準。根據中國法律，該等公司均為有限責任公司。
- (ii) 該等實體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法定財務報表乃根據適用於中國企業的中國企業會計準則編製，並已由中興華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審計。該等實體截至2023年及2024年12月31日止各年度的財務報表乃根據適用於中國企業的中國企業會計準則編製，並已由畢馬威華振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審計。該等實體並無編製截至2025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的經審計法定財務報表。
- (iii) 該實體截至2022年、2023年及2024年12月31日止各年度的法定財務報表乃根據適用於中國企業的中國企業會計準則編製，並已分別由中興華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畢馬威華振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及河南金奕源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審計。該實體並無編製截至2025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的經審計法定財務報表。
- (iv) 該實體截至2022年及2023年12月31日止各年度的法定財務報表乃根據適用於中國企業的中國企業會計準則編製，並已分別由中興華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及畢馬威華振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審計。該實體並無編製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及截至2025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的經審計法定財務報表。
- (v) 該等實體截至2022年及2023年12月31日止各年度的法定財務報表乃根據適用於中國企業的中國企業會計準則編製，並已分別由中興華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及致同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審計。該等實體並無編製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及截至2025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的經審計法定財務報表。
- (vi) 該實體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法定財務報表乃根據適用於中國企業的中國企業會計準則編製，並已由中興華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審計。該實體並無編製截至2023年及2024年12月31日止各年度以及截至2025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的經審計法定財務報表。
- (vii) 該等實體截至2022年及2023年12月31日止各年度的法定財務報表乃根據適用於中國企業的中國企業會計準則編製，並已分別由中興華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及致同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審計。該等實體於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已註銷，並無編製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經審計法定財務報表。
- (viii) 該實體截至2022年及2023年12月31日止各年度的法定財務報表乃根據適用於中國企業的中國企業會計準則編製，並已分別由中興華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及致同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審計。該實體於截至2025年9月30日止九個月已註銷，並無編製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及截至2025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的經審計法定財務報表。
- (ix) 該實體截至2022年、2023年及2024年12月31日止各年度的法定財務報表乃根據適用於中國企業的中國企業會計準則編製，並已分別由中興華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致同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及畢馬威華振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審計。該實體並無編製截至2025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的經審計法定財務報表。

(2) 重要的非全資附屬公司

南陽市牧華畜牧產業發展有限公司				
	於12月31日／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於9月30日／截至 9月30日止九個月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少數股東的持股比例	48.72%	48.72%	48.72%	48.72%
年／期內歸屬於少數股東 的損益	288,358,135.93	56,965,375.49	305,696,883.02	207,199,204.93
年／期內向少數股東宣告 分派的股利	103,156,750.83	196,000,000.00	301,535,877.27	—
年／期內少數股東權益餘額 ..	2,172,921,833.69	2,033,887,209.18	2,038,048,214.93	2,245,247,419.86

(3) 重要非全資附屬公司的主要財務信息

下表列示了上述附屬公司的主要財務信息，這附屬公司的主要財務信息是集團內部交易抵銷前的金額，但是經過了統一會計政策的調整：

南陽市牧華畜牧產業發展有限公司				
	於12月31日／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於9月30日／ 截至9月30日止九個月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流動資產	5,507,770,342.41	4,681,520,196.59	4,216,012,841.05	4,851,064,999.90
非流動資產	3,540,168,604.48	3,541,180,130.60	3,544,234,372.54	3,462,008,652.55
資產合計	9,047,938,946.89	8,222,700,327.19	7,760,247,213.59	8,313,073,652.45
流動負債	3,167,987,514.62	2,485,761,977.34	2,234,624,720.66	2,571,892,007.68
非流動負債	351,115,614.35	529,754,297.44	333,807,605.26	74,399,910.79
負債合計	3,519,103,128.97	3,015,516,274.78	2,568,432,325.92	2,646,291,918.47
收入	3,948,693,092.07	3,467,341,194.82	4,083,127,580.35	3,199,637,682.53
淨利潤	731,464,137.55	223,535,865.03	799,314,732.02	474,104,275.21
綜合收益總額	731,464,137.55	223,535,865.03	799,314,732.02	474,104,275.21
經營活動現金(流出)／流入 ...	(1,358,516,536.87)	508,588,599.48	1,675,207,090.28	666,127,852.01

2、在附屬公司的所有者權益份額發生變化且仍控制附屬公司的交易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貴集團分別完成收購南陽市牧晟生豬產業發展有限公司及南陽市牧原麥鳴產業發展有限公司48.54%及40.00%的少數股東股權。截至2022年12月31日，上述附屬公司成為貴集團的全資附屬公司。交易對於少數股東權益及歸屬於母公司股東權益的影響如下：

	南陽市牧晟生豬 產業發展有限公司	南陽市牧原麥鳴 產業發展有限公司
購買成本		
— 現金	555,000,000.00	562,465,753.42
合計	555,000,000.00	562,465,753.42
減：按取得的股權比例計算 的附屬公司淨資產份額	554,850,007.02	490,716,045.39
差額	149,992.98	71,749,708.03
其中：調整資本公積	149,992.98	71,749,708.03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貴集團分別完成收購南陽市牧原貧困地區畜牧業發展有限公司、山東省牧華畜牧業產業發展有限公司及扶溝牧華畜牧產業發展有限公司的29.96%、48.48%及48.48%的少數股東股權。截至2023年12月31日，上述附屬公司成為貴集團的全資附屬公司。交易對於少數股東權益及歸屬於母公司股東權益的影響如下：

	南陽市牧原 貧困地區 畜牧業發展 有限公司	山東省牧華畜 牧業產業發展 有限公司	扶溝牧華畜牧 產業發展 有限公司
購買成本			
— 現金	1,466,166,747.09	1,708,266,367.00	1,982,165,548.00
合計	1,466,166,747.09	1,708,266,367.00	1,982,165,548.00
減：按取得的股權比例計算 的附屬公司淨資產份額	1,504,330,447.60	1,626,920,250.82	1,887,776,826.64
差額	(38,163,700.51)	81,346,116.18	94,388,721.36
其中：調整資本公積	(38,163,700.51)	81,346,116.18	94,388,721.36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貴集團分別完成收購齊齊哈爾牧辰畜牧產業發展有限公司、江蘇銅山牧原農牧有限公司、南陽市牧原生豬供應保障有限公司、滑縣牧華畜牧產業發展有限公司、淮北市牧華畜牧業產業發展有限公司、寧陵牧華畜牧產業發展有限公司的30.00%、24.55%、28.57%、48.65%、48.57%及48.28%少數股東股權。截至2024年12月31日，上述附屬公司成為貴集團的全資附屬公司。交易對於少數股東權益及歸屬於母公司股東權益的影響如下：

	齊齊哈爾 牧辰畜牧產業 發展有限公司	江蘇銅山牧原農牧 有限公司	南陽市牧原 生豬供應 保障有限公司	滑縣牧華 畜牧產業發展 有限公司	淮北市牧華 畜牧產業 發展有限公司	寧陵牧華 畜牧產業發展 有限公司
購買成本						
— 現金	199,610,958.90	500,000,000.00	1,254,601,601.70	3,309,740,000.00	2,997,460,000.00	2,245,990,000.00
合計	199,610,958.90	500,000,000.00	1,254,601,601.70	3,309,740,000.00	2,997,460,000.00	2,245,990,000.00
減：按取得的股權比例計算 的附屬公司淨資產份額	173,619,049.16	433,881,605.12	993,788,788.14	1,839,740,313.86	1,717,772,570.28	1,398,038,873.37
差額	25,991,909.74	66,118,394.88	260,812,813.56	1,469,999,686.14	1,279,687,429.72	847,951,126.63
其中：調整資本公積	25,991,909.74	66,118,394.88	260,812,813.56	1,469,999,686.14	1,279,687,429.72	847,951,126.63

截至2025年9月30日止九個月，貴集團分別完成收購社旗牧原農牧有限公司、黑龍江蘭西牧原農牧有限公司及新河牧原農牧有限公司的43.38%、39.51%及35.79%少數股東股權。於2025年9月30日，上述附屬公司成為貴集團的全資附屬公司。交易對於少數股東權益及歸屬於貴公司股東權益的影響如下：

	社旗牧原農牧有限公司	黑龍江蘭西牧原農牧 有限公司	新河牧原農牧有限公司
購買成本			
— 現金	1,000,000,000.00	500,000,000.00	500,000,000.00
合計	1,000,000,000.00	500,000,000.00	500,000,000.00
減：按取得的股權比例計算的 附屬公司淨資產份額	1,071,782,044.17	506,685,807.24	511,102,570.78
差額	(71,782,044.17)	(6,685,807.24)	(11,102,570.78)
其中：			
調整資本公積	(71,782,044.17)	(6,685,807.24)	(11,102,570.78)

3、在聯營企業中的權益

	於12月31日		於9月30日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聯營企業				
— 重要的聯營企業	247,310,864.94	313,212,147.25	438,877,983.23	436,385,742.06
— 不重要的聯營企業	334,537,084.65	405,535,933.29	464,869,867.71	502,810,760.01
小計	581,847,949.59	718,748,080.54	903,747,850.94	939,196,502.07
減：減值準備	—	—	—	—
合計	581,847,949.59	718,748,080.54	903,747,850.94	939,196,502.07

(1) 於2022年、2023年及2024年12月31日以及2025年9月30日重要聯營企業：

企業名稱	主要經營地／ 註冊地	業務性質	持股比例		對合營企業或聯營企業 投資的會計處理方法
			直接	間接	
聯營企業					
河南龍大牧原肉食品有限公司	南陽市內鄉縣	畜禽屠宰	40.00%	—	權益法
廣東廣墾牧原農牧有限公司	廣東省湛江市雷州市	畜牧養殖	34.00%	—	權益法

(2) 重要聯營企業的主要財務信息

下表列示了 貴集團重要聯營企業的主要財務信息，這些聯營企業的主要財務信息是在按投資時公允價值為基礎的調整以及統一會計政策調整後的金額。此外，下表還列示了這些財務信息按照權益法調整至 貴集團對聯營企業投資賬面價值的調節過程：

	河南龍大牧原肉食品有限公司				廣東廣墾牧原農牧有限公司			
	於12月31日／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於9月30日／截至 9月30日止九個月	於12月31日／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於9月30日／截至 9月30日止九個月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流動資產.....	361,145,745.89	434,157,947.28	479,191,953.55	419,674,315.62	236,298,542.39	109,315,461.23	507,076,321.39	395,055,538.58
非流動資產.....	188,235,843.04	195,307,692.38	202,137,824.11	203,773,352.21	202,733,628.73	685,388,800.19	807,339,396.21	769,736,480.75
資產合計.....	549,381,588.93	629,465,639.66	681,329,777.66	623,447,667.83	439,032,171.12	794,704,261.42	1,314,415,717.60	1,164,792,019.33
流動負債.....	218,850,522.64	327,665,367.87	373,379,802.53	338,508,771.65	40,685,416.28	183,269,648.21	279,054,142.00	147,298,596.36
非流動負債.....	2,355,712.34	1,515,026.33	810,078.81	523,979.41	34,816,379.77	34,054,058.70	77,465,572.74	43,168,590.92
負債合計.....	221,206,234.98	329,180,394.20	374,189,881.34	339,032,751.06	75,501,796.05	217,323,706.91	356,519,714.74	190,467,187.28
歸屬於母公司股東								
權益.....	328,175,353.95	300,285,245.46	307,139,896.32	284,414,916.77	363,530,375.07	577,380,554.51	957,896,002.86	-
按持股比例計算的								
淨資產份額.....	131,270,141.58	120,114,098.18	122,855,958.53	113,765,966.71	123,600,327.52	196,309,388.53	325,684,640.97	331,270,442.90
減：未實現的內部交易								
損益抵銷.....	(5,893,826.37)	(2,527,561.73)	(9,662,616.27)	(8,147,965.54)	(1,665,777.79)	(683,777.73)	-	-
對聯營企業投資的								
賬面價值.....	125,376,315.21	117,586,536.45	113,193,342.26	105,618,001.17	121,934,549.73	195,625,610.80	325,684,640.97	331,270,442.90
收入.....	2,995,183,395.47	2,478,990,188.50	2,432,157,479.67	1,652,457,455.33	54,697,979.30	94,236,207.39	696,092,270.81	733,458,815.36
淨利潤／(虧損).....	57,183,709.48	(27,890,108.49)	6,854,650.86	(22,724,979.55)	10,883,848.39	(23,325,520.51)	160,515,448.35	139,751,910.72
綜合收益總額.....	57,183,709.48	(27,890,108.49)	6,854,650.86	(22,724,979.55)	10,883,848.39	(23,325,520.51)	160,515,448.35	139,751,910.72

(3) 不重要聯營企業的匯總財務信息如下：

	於12月31日／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於9月30日／截至 9月30日止九個月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聯營企業：				
投資賬面價值合計	334,537,084.65	405,535,933.29	464,869,867.71	502,810,760.01
下列各項按持股比例計算的合計數				
－ 淨利潤／(虧損)	13,198,483.61	(10,452,385.15)	11,735,114.25	14,263,612.81
－ 綜合收益總額	13,198,483.61	(10,452,385.15)	11,735,114.25	14,263,612.81

七、政府補助

1、計入當期損益的政府補助

會計科目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9月30日止九個月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2024年	2025年
				(未經審計)	
其他收益	2,167,851,654.73	2,776,362,617.05	2,992,721,127.09	2,537,046,306.42	2,012,623,361.95
財務費用－貼息	108,170,730.65	100,471,014.23	124,341,023.05	83,632,894.03	61,877,782.76
營業外收入	225,184,409.97	—	—	—	—
合計	2,501,206,795.35	2,876,833,631.28	3,117,062,150.14	2,620,679,200.45	2,074,501,144.71

2、涉及政府補助的負債項目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						
財務報表項目	於1月1日餘額	新增補助金額	計入營業外收入金額	轉入其他收益金額	其他變動	於12月31日餘額
遞延收益	488,452,169.74	299,532,076.02	—	102,022,718.03	—	685,961,527.73
						與資產／ 收益相關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財務報表項目	於1月1日餘額	新增補助金額	計入營業外收入金額	轉入其他收益金額	其他變動	於12月31日餘額
遞延收益	685,961,527.73	210,688,082.96	—	96,948,040.22	—	799,701,570.47
						與資產／ 收益相關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財務報表項目	於1月1日餘額	新增補助金額	計入營業外收入金額	轉入其他收益金額	其他變動	於12月31日餘額
遞延收益	799,701,570.47	100,262,134.75	—	121,099,597.92	—	778,864,107.30
						與資產／ 收益相關

財務報表項目	截至2025年9月30日止九個月						與資產／ 收益相關
	於1月1日餘額	新增補助金額	計入營業外收入金額	轉入其他收益金額	其他變動	於9月30日餘額	
遞延收益.....	778,864,107.30	73,880,461.98	-	92,217,870.86	-	760,526,698.42	

八、與金融工具相關的風險

1、金融工具的風險

貴集團在日常活動中面臨各種金融工具的風險，主要包括：

- 信用風險
- 流動性風險
- 利率風險
- 匯率風險

下文主要論述上述風險敞口及其形成原因以及在報告期發生的變化、風險管理目標、政策和程序以及計量風險的方法及其在報告期發生的變化等。

貴集團從事風險管理的目標是在風險和收益之間取得適當的平衡，力求降低金融風險對貴集團財務業績的不利影響。基於該風險管理目標，貴集團已制定風險管理政策以辨別和分析貴集團所面臨的風險，設定適當的風險可接受水平並設計相應的內部控制程序，以監控貴集團的風險水平。貴集團會定期審閱這些風險管理政策及有關內部控制系統，以適應市場情況或貴集團經營活動的改變。

(1)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是指金融工具的一方不能履行義務，造成另一方發生財務損失的風險。貴集團的信用風險主要來自貨幣資金、應收賬款和其他應收款等。管理層會持續監控這些信用風險的敞口。

貴集團除現金以外的貨幣資金主要存放於信用良好的金融機構，管理層認為其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風險，預期不會因為對方違約而給貴集團造成損失。

貴集團信用風險主要是受每個客戶自身特性的影響，而不是客戶所在的行業或國家和地區。因此重大信用風險集中的情況主要源自貴集團存在對個別客戶的重大應收賬款。

對於應收賬款和其他應收款，貴集團管理層已根據實際情況制定了信用政策，對客戶及欠款方進行信用評估以確定除銷額度與信用期限。信用評估主要根據客戶及欠款方的財務狀況、外部評級及銀行信用記錄（如有可能）。在一般情況下，貴集團不會要求客戶提供抵押品。

貴集團所承受的最大信用風險敞口為資產負債表中每項金融資產（包括衍生金融工具）的賬面金額。

(2) 流動性風險

流動性風險，是指企業在履行以交付現金或其他金融資產的方式結算的義務時發生資金短缺的風險。貴集團負責現金管理工作，包括貴公司經營性現金流入和獲取銀行授信的額度，以應對預計現金需求。同時，貴集團負責監控附有契約條件的長期借款，保證在借款期內能夠遵循契約條件。貴集團的政策是定期監控短期和長期的流動資金需求，以及是否符合借款協議中契約條件的規定，以確保維持充裕的現金儲備和可供隨時變現的有價證券，同時獲得主要金融機構承諾提供的授信額度以滿足短期和較長期的流動資金需求。

貴集團於各報告期末的金融負債按未折現的合同現金流量（包括按合同利率（如果是浮動利率則按各報告期末的現行利率）計算的利息）的剩餘合約期限，以及被要求支付的最早日期如下：

於2022年12月31日未折現的合同現金流量					
	1年內或 實時償還(含1年)	1年至2年(含2年)	2年至5年(含5年)	5年以上	合計
短期借款.....	29,619,959,839.46	—	—	—	29,619,959,839.46
應付票據.....	3,157,054,048.07	—	—	—	3,157,054,048.07
應付賬款.....	25,186,203,024.02	—	—	—	25,186,203,024.02
其他應付款.....	8,311,165,084.58	—	—	—	8,311,165,084.58
長期借款.....	6,693,223,498.37	5,125,216,309.86	5,972,301,934.62	375,354,407.90	18,166,096,150.75
應付債券.....	309,875,636.40	76,351,272.80	10,469,668,282.70	—	10,855,895,191.90
租賃負債.....	2,359,715,918.79	694,505,473.63	3,514,469,522.34	981,694,753.88	7,550,385,668.64
長期應付款.....	1,389,781,987.23	1,043,222,889.91	1,053,270,155.86	750,000.00	3,487,025,033.00
合計.....	77,026,979,036.92	6,939,295,946.20	21,009,709,895.52	1,357,799,161.78	106,333,784,040.42

於2023年12月31日未折現的合同現金流量					
	1年內或 實時償還(含1年)	1年至2年(含2年)	2年至5年(含5年)	5年以上	合計
短期借款.....	47,563,341,535.87	—	—	—	47,563,341,535.87
應付票據.....	2,513,903,720.49	—	—	—	2,513,903,720.49
應付賬款.....	23,463,033,895.99	—	—	—	23,463,033,895.99
其他應付款.....	11,092,383,654.66	—	—	—	11,092,383,654.66
長期借款.....	6,155,628,159.34	6,070,014,537.71	4,628,870,113.53	202,335,340.11	17,056,848,150.69
應付債券.....	76,348,439.20	114,522,658.80	10,354,757,066.50	—	10,545,628,164.50
租賃負債.....	1,320,646,603.99	708,283,589.07	3,012,699,299.32	1,048,104,372.98	6,089,733,865.36
長期應付款.....	2,169,356,746.35	1,998,100,432.53	704,365,298.05	5,883,750.00	4,877,706,226.93
合計.....	94,354,642,755.89	8,890,921,218.11	18,700,691,777.40	1,256,323,463.09	123,202,579,214.49

於2024年12月31日未折現的合同現金流量					
	1年內或 實時償還(含1年)	1年至2年(含2年)	2年至5年(含5年)	5年以上	合計
短期借款.....	45,859,986,226.43	—	—	—	45,859,986,226.43
應付票據.....	2,723,724,853.68	—	—	—	2,723,724,853.68
應付賬款.....	17,993,020,605.06	—	—	—	17,993,020,605.06
其他應付款.....	8,348,220,056.94	—	—	—	8,348,220,056.94
長期借款.....	6,001,470,880.17	4,463,607,941.98	4,791,513,983.67	73,026,168.52	15,329,618,974.34
應付債券.....	114,518,322.00	143,147,902.50	10,211,217,045.00	—	10,468,883,269.50
其他流動負債.....	1,017,013,698.63	—	—	—	1,017,013,698.63
租賃負債.....	1,270,954,395.02	2,523,639,324.01	976,169,837.84	1,534,057,224.99	6,304,820,781.86
長期應付款.....	1,673,509,276.62	937,114,076.28	267,867,235.25	7,371,500.00	2,885,862,088.15
合計.....	85,002,418,314.55	8,067,509,244.77	16,246,768,101.76	1,614,454,893.51	110,931,150,554.59

於2025年9月30日未折現的合同現金流量

	1年內或 實時償還(含1年)	1年至2年(含2年)	2年至5年(含5年)	5年以上	合計
短期借款.....	40,175,407,385.83	-	-	-	40,175,407,385.83
應付票據.....	2,095,063,771.80	-	-	-	2,095,063,771.80
應付賬款.....	12,306,405,043.65	-	-	-	12,306,405,043.65
其他應付款.....	11,840,928,139.02	-	-	-	11,840,928,139.02
長期借款.....	4,830,603,797.94	4,942,205,243.63	2,892,422,893.69	497,534,579.27	13,162,766,514.53
應付債券.....	285,482,548.34	2,230,968,902.08	10,044,891,010.68	-	12,561,342,461.10
其他流動負債.....	403,693,403.40	-	-	-	403,693,403.40
租賃負債.....	3,169,804,000.56	507,424,107.71	813,301,575.12	1,519,906,692.67	6,010,436,376.06
長期應付款.....	1,080,788,852.85	568,572,353.63	86,529,266.13	7,209,250.00	1,743,099,722.61
合計.....	76,188,176,943.39	8,249,170,607.05	13,837,144,745.62	2,024,650,521.94	100,299,142,818.00

(3) 利率風險

固定利率和浮動利率的帶息金融工具分別使貴集團面臨公允價值利率風險及現金流量利率風險。貴集團根據市場環境來決定固定利率與浮動利率工具的比例，並通過定期審閱與監察維持適當的固定和浮動利率工具組合。於2022年、2023年及2024年12月31日以及2025年9月30日，貴集團持有的固定利率金融工具淨敞口的淨金融負債分別為人民幣43,074,756,150.40元、人民幣45,121,066,732.20元、人民幣47,787,652,434.77元及人民幣26,705,061,346.00元。於2022年、2023年及2024年12月31日以及2025年9月30日，貴集團持有的浮動利率金融工具淨敞口分別為淨金融資產人民幣7,960,586,345.81元、淨金融負債人民幣1,125,533,746.58元、淨金融負債人民幣3,093,448,391.73元及淨金融負債人民幣13,855,710,419.05元。

於2022年12月31日，在其他變量不變的情況下，假定利率上升50基點將會導致貴集團股東權益增加人民幣29,852,198.80元、淨利潤增加人民幣29,852,198.80元。於2023年及2024年12月31日以及2025年9月30日，在其他變量不變的情況下，假定利率上升50基點將會導致貴集團股東權益減少分別為人民幣4,220,751.55元、人民幣11,600,431.47元及人民幣25,979,457.04元，淨利潤減少分別為人民幣4,220,751.55元、人民幣11,600,431.47元及人民幣25,979,457.04元。

對於資產負債表日持有的使貴集團面臨公允價值利率風險的金融工具，上述敏感性分析中的淨利潤及股東權益的影響是假設在資產負債表日利率發生變動，按照新利率對上述金融工具進行重新計量後的影響。對於資產負債表日持有的、使貴集團面臨現金流量利率風險的浮動利率非衍生工具，上述敏感性分析中的淨利潤及股東權益的影響是上述利率變動對按年度估算的利息費用或收入的影響。

(4) 匯率風險

對於不是以記賬本位幣計價的貨幣資金、應付票據和應付賬款、借款等外幣資產和負債，如果出現短期的失衡情況，貴集團會在必要時按市場匯率買賣外幣，以確保將淨風險敞口維持在可接受的水平。

(a) 貴集團於各報告期末的各外幣資產負債項目匯率風險敞口如下：

出於列報考慮，風險敞口金額以人民幣列示，以資產負債表日即期匯率折算。外幣報表折算差額未包括在內。

	於12月31日				於9月30日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外幣餘額	折算人民幣餘額	外幣餘額	折算人民幣餘額	外幣餘額	折算人民幣餘額	外幣餘額	折算人民幣餘額
貨幣資金								
— 美元	138,726.31	966,173.26	76,323.82	540,578.72	1,197,048.74	8,604,865.17	1,178,594.43	8,374,502.72
— 歐元	45,612,782.60	338,579,123.96	40,593.12	319,029.41	6,078.02	45,741.36	—	—
— 新加坡元	—	—	—	—	—	—	3,297.81	18,181.16
— 越南盾	—	—	—	—	—	—	189,425,759.00	53,438.85
應付票據								
— 美元	(12,286,816.52)	(85,572,762.34)	—	—	—	—	—	—
— 歐元	(94,919.40)	(704,577.21)	—	—	—	—	—	—
— 新加坡元	—	—	—	—	—	—	—	—
應付賬款								
— 美元	—	—	(25,779.70)	(182,589.88)	—	—	—	—
— 歐元	—	—	—	—	—	—	—	—
— 新加坡元	—	—	—	—	—	—	—	—
長期借款								
— 美元	(170,019,446.26)	(1,184,117,435.43)	—	—	—	—	—	—
— 歐元	(45,631,787.93)	(338,720,198.62)	(41,539,508.15)	(326,467,302.45)	(34,024,966.02)	(256,061,686.77)	—	—
— 新加坡元	—	—	—	—	—	—	—	—
資產負債表敞口淨額								
— 美元	(182,167,536.47)	(1,268,724,024.51)	50,544.12	357,988.84	1,197,048.74	8,604,865.17	1,178,594.43	8,374,502.72
— 歐元	(113,924.73)	(845,651.87)	(41,498,915.03)	(326,148,273.04)	(34,018,888.00)	(256,015,945.41)	—	—
— 新加坡元	—	—	—	—	—	—	3,297.81	18,181.16
— 越南盾	—	—	—	—	—	—	189,425,759.00	53,438.85

(b) 貴集團適用的人民幣兌外幣的匯率分析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平均匯率			截至9月30日止 九個月平均匯率	於12月31日中間匯率			於9月30日 中間匯率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美元	6.6720	7.0491	7.1134	7.1654	6.9646	7.0827	7.1884	7.1055
歐元	7.3164	7.6436	7.7172	不適用	7.4229	7.8592	7.5257	不適用
新加坡元.....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5.4836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5.5131
越南盾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0.0003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0.0003

(c) 敏感性分析

假定除匯率以外的其他風險變量不變，貴集團於各報告期末人民幣兌美元、歐元、新加坡元及越南盾的匯率升值5%將導致股東權益和淨利潤增加如下所示的金額。此影響按資產負債表日即期匯率折算為人民幣列示。

	股東權益	淨利潤
於2022年12月31日		
— 美元	47,577,150.92	47,577,150.92
— 歐元	31,711.95	31,711.95
合計	47,608,862.87	47,608,862.87
於2023年12月31日		
— 美元	(13,424.58)	(13,424.58)
— 歐元	12,230,560.24	12,230,560.24
合計	12,217,135.66	12,217,135.66
於2024年12月31日		
— 美元	(322,682.44)	(322,682.44)
— 歐元	9,600,597.95	9,600,597.95
合計	9,277,915.51	9,277,915.51
於2025年9月30日		
— 美元	(314,043.85)	(314,043.85)
— 新加坡元.....	(681.79)	(681.79)
— 越南盾	(2,003.96)	(2,003.96)
合計	(316,729.60)	(316,729.60)

於各報告期末，在假定其他變量保持不變的前提下，人民幣兌美元、歐元、新加坡元及越南盾的匯率貶值5%將對上述金額產生相同但方向相反的影響。

上述敏感性分析是假設資產負債表日匯率發生變動，以變動後的匯率對資產負債表日貴集團持有的、面臨匯率風險的金融工具進行重新計量得出的。上述分析不包括外幣報表折算差額。

2、套期

貴集團為管理預期銷售、採購價格波動風險，購買了若干衍生品，並採用套期會計。

貴集團主要從事飼料生產和生豬養殖及銷售業務。於往績記錄期，貴集團主要的套期工具為持有的若干商品期貨合約以管理預期未來生豬銷售及玉米、豆粕採購所面臨的價格變動風險，貴集團對於極可能發生的預期生豬銷售及玉米、豆粕採購採用現金流量套期，並將所持有的期貨合約指定為套期工具。

截至2022年及2023年12月31日止各年度，貴集團持有跨幣種外匯遠期及利率互換合約，以管理與預期外幣借款歸還利息及本金有關的外匯及利率風險，貴集團對於預期外匯遠期及利率互換合約的外幣借款本金及利息歸還採用現金流量套期，並將所持有的外匯遠期及利率互換合約指定為套期工具。

開展符合條件的套期業務並應用套期會計：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							
被套期項目	套期工具	於1月1日套期 儲備餘額	年內套期工具利得或損失		年內轉出的 套期儲備	所得稅影響	於12月31日 套期儲備餘額
			有效部分	無效部分			
預期生豬銷售及玉米、 豆粕採購.....	期貨	1,015,570.00	12,889,530.00	-	(13,588,600.00)	-	316,500.00
外幣借款.....	利率互換及外匯遠期	(54,824,730.77)	84,945,542.25	-	(27,395,774.66)	-	2,725,036.82
合計		(53,809,160.77)	97,835,072.25	-	(40,984,374.66)	-	3,041,536.82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被套期項目	套期工具	於1月1日套期 儲備餘額	年內套期工具利得或損失		年內轉出的 套期儲備	所得稅影響	於12月31日 套期儲備餘額
			有效部分	無效部分			
預期生豬銷售及玉米、 豆粕採購.....	期貨	316,500.00	79,719,915.00	8,581,040.00	(48,274,195.00)	-	31,762,220.00
外幣借款.....	利率互換及外匯遠期	2,725,036.82	41,474,725.55	-	(44,199,762.37)	-	-
合計		3,041,536.82	121,194,640.55	8,581,040.00	(92,473,957.37)	-	31,762,220.00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被套期項目	套期工具	於1月1日套期 儲備餘額	年內套期工具利得或損失		年內轉出的 套期儲備	所得稅影響	於12月31日 套期儲備餘額
			有效部分	無效部分			
預期生豬銷售及玉米、 豆粕採購.....	期貨	31,762,220.00	27,486,315.00	(13,586,560.00)	(56,349,695.00)	—	2,898,840.00
合計		<u>31,762,220.00</u>	<u>27,486,315.00</u>	<u>(13,586,560.00)</u>	<u>(56,349,695.00)</u>	<u>—</u>	<u>2,898,840.00</u>
截至2025年9月30日止九個月							
被套期項目	套期工具	於1月1日套期 儲備餘額	期內套期工具利得或損失		期內轉出的 套期儲備	所得稅影響	於9月30日套期 儲備餘額
			有效部分	無效部分			
預期生豬銷售及玉米、 豆粕採購.....	期貨	2,898,840.00	3,463,940.00	(211,360.00)	(5,819,340.00)	—	543,440.00
合計		<u>2,898,840.00</u>	<u>3,463,940.00</u>	<u>(211,360.00)</u>	<u>(5,819,340.00)</u>	<u>—</u>	<u>543,440.00</u>

3、金融資產轉移

(1) 轉移方式分類

於2022年12月31日				
轉移方式	已轉移金融資產性質	已轉移金融資產金額	終止確認情況	終止確認情況的判斷依據
票據背書或貼現	銀行承兌匯票	60,000,000.00	未終止確認	保留了其幾乎所有風險和報酬
票據背書或貼現	銀行承兌匯票	22,000,000.00	已終止確認	已轉移其幾乎所有風險和報酬
合計		<u>82,000,000.00</u>		
於2023年12月31日				
轉移方式	已轉移金融資產性質	已轉移金融資產金額	終止確認情況	終止確認情況的判斷依據
票據背書或貼現	銀行承兌匯票	<u>129,090,000.00</u>	未終止確認	保留了其幾乎所有風險和報酬

於2024年12月31日				
轉移方式	已轉移金融資產性質	已轉移金融資產金額	終止確認情況	終止確認情況的判斷依據
票據背書或貼現	銀行承兌匯票	152,900,000.00	未終止確認	保留了其幾乎所有風險和報酬
票據背書或貼現	銀行承兌匯票	60,442,935.00	已終止確認	已轉移其幾乎所有風險和報酬
合計		213,342,935.00		

於2025年9月30日				
轉移方式	已轉移金融資產性質	已轉移金融資產金額	終止確認情況	終止確認情況的判斷依據
票據背書或貼現	銀行承兌匯票	206,690,000.00	未終止確認	保留了其幾乎所有風險和報酬
票據背書或貼現	銀行承兌匯票	456,881,534.65	已終止確認	已轉移其幾乎所有風險和報酬
合計		663,571,534.65		

(2) 因轉移而終止確認的金融資產

截至2022年12月31日，貴集團因轉移而終止確認的金融資產如下：

項目	轉移方式	終止確認的 金融資產金額	與終止確認相關的 利得或損失
應收票據	票據背書或貼現	22,000,000.00	—

截至2023年12月31日，貴集團無因轉移而終止確認的金融資產。

截至2024年12月31日，貴集團因轉移而終止確認的金融資產如下：

項目	轉移方式	終止確認的 金融資產金額	與終止確認相關的 利得或損失
應收票據	票據背書或貼現	60,442,935.00	—

截至2025年9月30日，貴集團因轉移而終止確認的金融資產如下：

項目	轉移方式	終止確認的 金融資產金額	與終止確認相關的 利得或損失
應收票據	票據背書或貼現	456,881,534.65	—

九、 公允價值的披露

下表列示了 貴集團在每個報告期末持續和非持續以公允價值計量的資產和負債於本報告期末的公允價值信息及其公允價值計量的層次。公允價值計量結果所屬層次取決於對公允價值計量整體而言具有重要意義的最低層次的輸入值。三個層次輸入值的定義如下：

第一層次輸入值： 在計量日能夠取得的相同資產或負債在活躍市場上未經調整的報價；

第二層次輸入值： 除第一層次輸入值外相關資產或負債直接或間接可觀察的輸入值；

第三層次輸入值： 相關資產或負債的不可觀察輸入值。

1、 以公允價值計量的資產和負債的各報告期末公允價值

		於2022年12月31日			
	附註	第一層次 公允價值計量	第二層次 公允價值計量	第三層次 公允價值計量	合計
持續的公允價值計量					
交易性金融資產	四、2	316,500.00	2,725,036.82	—	3,041,536.82
其他權益工具投資	四、10	—	—	143,000,000.00	143,000,000.00
持續以公允價值計量的資產總額		<u>316,500.00</u>	<u>2,725,036.82</u>	<u>143,000,000.00</u>	<u>146,041,536.82</u>
		於2023年12月31日			
	附註	第一層次 公允價值計量	第二層次 公允價值計量	第三層次 公允價值計量	合計
持續的公允價值計量					
交易性金融資產	四、2	21,184,000.00	—	—	21,184,000.00
其他權益工具投資	四、10	—	—	106,524,594.25	106,524,594.25
持續以公允價值計量的資產總額		<u>21,184,000.00</u>	<u>—</u>	<u>106,524,594.25</u>	<u>127,708,594.25</u>

		於2024年12月31日			
	附註	第一層次 公允價值計量	第二層次 公允價值計量	第三層次 公允價值計量	合計
持續的公允價值計量					
交易性金融資產	四、2	2,886,840.00	–	–	2,886,840.00
其他權益工具投資	四、10	–	–	106,524,594.25	106,524,594.25
持續以公允價值計量的資產總額		<u>2,886,840.00</u>	<u>–</u>	<u>106,524,594.25</u>	<u>109,411,434.25</u>
		於2025年9月30日			
	附註	第一層次 公允價值計量	第二層次 公允價值計量	第三層次 公允價值計量	合計
持續的公允價值計量					
交易性金融資產	四、2	1,885,816.33	–	2,206,410,328.32	2,208,296,144.65
其他權益工具投資	四、10	–	–	88,732,025.63	88,732,025.63
持續以公允價值計量的資產總額 ...		<u>1,885,816.33</u>	<u>–</u>	<u>2,295,142,353.95</u>	<u>2,297,028,170.28</u>
交易性金融負債		<u>694,260.00</u>	<u>–</u>	<u>–</u>	<u>694,260.00</u>
持續以公允價值計量的負債總額 ...		<u>694,260.00</u>	<u>–</u>	<u>–</u>	<u>694,260.00</u>

2、 持續和非持續第一層次公允價值計量項目市價的確定依據

於2022年、2023年及2024年12月31日以及2025年9月30日，貴集團第一層次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工具系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工具項下的遠期合約，根據期貨市場的公開報價確認。

3、 持續和非持續第二層次公允價值計量項目，採用的估值技術和重要參數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於2022年12月31日，貴集團持有的外匯遠期合約及利率互換合約的第二層次公允價值是採用對外匯遠期合約或利率互換合約的行權價格與市場遠期價格或市場利率之差折現的方法來確定。

於2023年及2024年12月31日以及2025年9月30日，貴集團不持有第二層次公允價值計量項目。

4、 持續和非持續第三層次公允價值計量項目，採用的估值技術和重要參數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於2022年、2023年及2024年12月31日以及2025年9月30日，貴集團第三層次公允價值計量的其他權益工具投資系 貴公司持有的非上市公司股權。被投資企業經營環境和經營情況、財務狀況未發生重大變化，所以公允價值以市淨率為基礎，該市淨率來自與被投資方可比公司的報價，並根據權益證券的非市場性影響以及被投資方的市淨率進行調整。

公允價值計量中使用的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為於公開市場中可比交易的市淨率。於2022年、2023年及2024年12月31日以及2025年9月30日，在所有其他變量保持不變的情況下，假定市淨率增加／減少5%，將會導致 貴集團其他綜合收益分別增加／減少人民幣5,558,358.74元、人民幣5,326,229.71元、人民幣4,846,211.09元及人民幣4,353,543.05元。

於2025年9月30日，貴集團第三層次公允價值計量的交易性金融資產系 貴集團持有的銀行理財產品。貴集團根據預期回報率預測該等銀行理財產品的未來現金流量，而採用的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為預期回報率。於2025年9月30日，在所有其他變量保持不變的情況下，假定預期回報率增加／減少5%，預計 貴集團的淨利潤將增加／減少人民幣320,516.42元。

5、 持續的公允價值計量項目，各報告期內發生各層級之間轉換的，轉換的原因及確定轉換時點的政策

於往績記錄期，貴集團上述持續以公允價值計量的資產和負債各層次之間沒有發生轉換。

6、 持續的第三層次公允價值計量項目賬面價值間的調節信息

	於2023年12月31日				期內收益／(損失)總額		
	於2022年1月1日及 2022年12月31日餘額	年內損失總額 計入其他綜合收益	及2024年 12月31日餘額	期內新增	計入公允價值 變動收益	計入其他 綜合收益	於2025年 9月30日餘額
資產							
交易性金融資產.....	-	-	-	2,200,000,000.00	6,410,328.32	-	2,206,410,328.32
其他權益工具投資...	143,000,000.00	(36,475,405.75)	106,524,594.25	-	-	(17,792,568.62)	88,732,025.63
合計.....	143,000,000.00	(36,475,405.75)	106,524,594.25	2,200,000,000.00	6,410,328.32	(17,792,568.62)	2,295,142,353.95

7、 本年內發生的估值技術變更及變更原因

於往績記錄期，貴集團上述持續和非持續公允價值計量所使用的估值技術並未發生變更。

8、 不以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資產和金融負債的公允價值情況

於2022年、2023年及2024年12月31日以及2025年9月30日，貴集團各項金融資產和金融負債的賬面價值與公允價值之間無重大差異。

十、關聯方及關聯交易

1、直接及最終控制方

貴公司董事認為，於2022年、2023年及2024年12月31日以及2025年9月30日，貴公司的直接控股方為牧原集團。

貴公司最終控制方為秦英林先生及其配偶錢瑛女士。秦英林先生與牧原集團已簽署《表決權委託協議》及《表決權委託補充協議》。

2、貴公司的主要附屬公司情況

貴集團主要附屬公司的情況詳見附註六、1。

3、貴集團的聯營企業情況

貴集團重要的聯營企業詳見附註六、3。於往績記錄期，與貴集團發生關聯方交易的其他聯營企業情況如下：

單位名稱	與貴公司關係
中牧牧原(河南)生物藥業有限公司.....	貴集團聯營企業
河南聯牧獸藥有限公司.....	貴集團聯營企業
南陽龍原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貴集團聯營企業
廣東廣墾牧原農牧有限公司.....	貴集團聯營企業
河南龍大牧原肉食品有限公司.....	貴集團聯營企業
融通農發牧原(簡陽)有限責任公司.....	貴集團聯營企業
融通農發牧原(崇州)有限責任公司.....	貴集團聯營企業
融通農發牧原(唐山)農牧有限責任公司.....	貴集團聯營企業
河南千牧生物製藥有限公司.....	貴集團聯營企業
方城縣裕盛源農牧有限公司.....	貴集團聯營企業

4、其他關聯方情況

其他關聯方名稱	關聯關係
河南省聚愛數字科技有限公司.....	牧原集團控制的實體
河南省聚愛旅行社有限公司.....	牧原集團控制的實體
河南省聚愛汽車銷售服務有限公司.....	牧原集團控制的實體
方城縣聚愛數字科技有限公司.....	牧原集團控制的實體
鄭州聚愛數字科技有限公司.....	牧原集團控制的實體
河南牧原建築工程有限公司.....	牧原集團控制的實體
河南牧原物流有限公司.....	牧原集團控制的實體
方城縣牧原物流有限公司.....	牧原集團控制的實體
河南盛達專用車輛有限公司.....	牧原集團控制的實體
西奈克消防車輛製造有限公司.....	牧原集團控制的實體
河南牧原智慧物流園有限公司.....	牧原集團控制的實體
河南中油牧原石油天然氣有限公司.....	牧原集團控制的實體
河南牧原設備有限公司.....	牧原集團控制的實體
河南興華器械設備有限公司.....	牧原集團控制的實體
河南宛牧新材料有限公司.....	牧原集團控制的實體
河南盛達發展有限公司.....	牧原集團控制的實體
西峽縣盛世達置業有限公司.....	牧原集團控制的實體
南陽錦鼎智能裝備有限公司.....	牧原集團控制的實體

其他關聯方名稱

關聯關係

內鄉盛旺達置業有限公司.....	牧原集團控制的實體
牧原東區建設發展(南陽)有限公司.....	牧原集團控制的實體
南陽錦勝智能電器有限公司.....	牧原集團控制的實體
河南省乾合建築設計有限公司.....	牧原集團控制的實體
河南省牧原農業發展有限公司.....	牧原集團控制的實體
西華牧原農業發展有限公司.....	牧原集團控制的實體
曹縣牧原威斯特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牧原集團控制的實體
湖北牧原農業發展有限公司(附註).....	牧原集團控制的實體
扶溝牧原農業發展有限公司.....	牧原集團控制的實體
山西牧原農業發展有限公司.....	牧原集團控制的實體
陝西牧原威斯特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牧原集團控制的實體
安徽牧原威斯特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牧原集團控制的實體
河南省果然風情果業股份有限公司.....	牧原集團控制的實體
西峽縣鄭鐵天潤飲品有限公司.....	牧原集團控制的實體
內鄉縣中以高效農業科技開發有限公司.....	牧原集團控制的實體
鄧州市盛達農業發展有限公司.....	牧原集團控制的實體
河南省牧原物業管理有限公司.....	牧原集團控制的實體
河南牧原酒店有限公司.....	牧原集團控制的實體
內鄉縣聖垞流域水生態環境治理有限公司.....	牧原集團控制的實體
內鄉縣維信資產管理有限公司(附註).....	牧原集團控制的實體
牧採優選(河南)供應鏈管理有限公司.....	牧原集團控制的實體
內鄉縣聚愛食材銷售有限公司.....	牧原集團對其有重大影響的實體
南陽產投食材銷售有限公司.....	牧原集團對其有重大影響的實體
河南正泰牧原智能電氣科技有限公司.....	牧原集團對其有重大影響的實體
Ram Charan及其控股公司.....	其他關聯方，Ram Charan曾任 貴公司董事
河南省聚愛雲超商貿有限公司.....	牧原集團控制的實體
河南規耕農業發展有限公司.....	牧原集團控制的實體
內鄉縣國興建築勞務分包有限公司.....	牧原集團控制的實體
河南省聚愛大藥房有限公司.....	牧原集團控制的實體
中賀建築工程(河南)有限公司.....	牧原集團控制的實體
河南彬仁建築工程有限公司.....	牧原集團控制的實體
河南聚愛建築工程有限公司.....	牧原集團控制的實體
浙江聚能寶油品貿易有限公司.....	牧原集團控制的實體
西峽縣產投食品銷售有限公司.....	牧原集團對其有重大影響的實體
社旗縣文鑫食品銷售有限公司.....	牧原集團對其有重大影響的實體
沈丘縣城投聚愛食品銷售有限公司.....	牧原集團對其有重大影響的實體
沈丘縣農投聚愛食品銷售有限公司.....	牧原集團對其有重大影響的實體
河南眾贏數字科技有限公司.....	牧原集團控制的實體
南陽市宛城區產投食品銷售有限公司.....	牧原集團對其有重大影響的實體

其他關聯方名稱	關聯關係
河南想念麵粉有限公司	其他關聯方，牧原集團間接持有股份的實體， 及 貴公司董事曾任該公司董事
河南內鄉農村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牧原集團對其有重大影響的實體
南陽市臥龍區農村信用合作聯社	其他關聯方， 貴公司附屬公司南陽市臥龍牧原 養殖有限公司持股， 貴公司董事擔任理事
河南西峽農村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牧原集團對其有重大影響的實體
河南省牧原農業發展公益基金會	其他關聯方，控股股東牧原集團發起設立
西湖大學	其他關聯方，實際控制人擔任董事會副主席和 榮譽董事
南陽市西湖牧原合成生物研究院	其他關聯方，牧原集團為舉辦單位之一， 貴公司高級管理人員任副院長
河南聚能寶能源貿易有限公司	牧原集團控制的實體
南陽高新區聚愛食材銷售有限公司	牧原集團控制的實體
方城縣產投食品銷售有限公司	牧原集團對其有重大影響的實體
豐盛家(寧陵縣)建設發展有限公司	牧原集團控制的實體
內鄉縣盛榮達置業有限公司	牧原集團控制的實體
豐盛家(南陽)建設發展有限公司	牧原集團控制的實體
河南盛達機動車檢測管理有限公司	牧原集團控制的實體
幸福家(周口)建設發展有限公司	牧原集團控制的實體
河南楠歐建設工程有限公司	牧原集團控制的實體
內黃縣聚愛數字科技有限公司	牧原集團控制的實體
方城牧原農業發展有限公司	牧原集團控制的實體
內鄉縣聚愛餐飲管理服務有限公司	牧原集團對其有重大影響的實體
河南省聚愛旺發食品有限公司	牧原集團控制的實體
南陽市臥龍區聚愛數字科技有限公司	牧原集團控制的實體
河南省澤福房地產開發有限公司	牧原集團控制的實體
周口市聚愛食品銷售有限公司	牧原集團控制的實體
南陽錦祥智能裝備有限公司	牧原集團控制的實體

附註：

鐘祥牧原農牧有限公司於2025年5月更名為湖北牧原農業發展有限公司。

內鄉縣維信資產管理有限公司於2025年8月更名為內鄉縣維信商務信息服務有限公司。

5、關聯交易情況

(1) 採購商品／接受勞務（不含關鍵管理人員薪酬）

關聯方	關聯交易內容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9月30日止九個月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2024年 (未經審計)	2025年
河南牧原建築工程有限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接受建築工程服務、 購買設備及材料	2,848,654,336.90	2,329,350,236.22	1,246,388,196.38	732,344,241.07	2,339,378,972.98
河南聯牧獸藥有限公司.....	獸藥等物資	-	-	242,987,687.68	109,640,645.68	363,834,467.67
河南牧原設備有限公司.....	採購工程、機械設備材料 及安裝維修等	255,807,278.97	369,218,749.85	378,498,733.35	263,833,208.84	301,209,022.32
河南牧原物流有限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接受運輸服務	565,053,734.01	341,661,385.26	380,969,452.53	299,739,901.75	292,727,301.38
浙江聚能寶油品貿易有限公司.....	採購成品油、液化天然 氣、石油化工產品等	-	-	-	-	225,532,269.97
河南省聚愛數字科技有限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採購商品	424,588,660.73	238,102,090.57	201,292,695.83	174,227,428.77	176,373,346.94
牧原集團及其附屬公司、 合營企業及聯營公司.....	採購飲品、農產品、農副 產品、有機肥等	32,016,297.30	34,008,924.76	132,875,223.85	62,105,503.16	107,802,542.10
河南盛達專用車輛有限公司..	購買車輛及零配件、 車輛維修等	-	21,946,476.37	87,506,406.33	30,001,737.30	75,314,777.92
中牧牧原（河南）生物藥業有限公司.....	獸藥等物資	-	-	321,176,217.10	225,150,979.90	114,180,284.60
河南正泰牧原智能電氣科技有限公司.....	採購工程、機械設備材料 及安裝、維修等	-	52,408,164.19	34,589,602.10	16,499,605.39	57,985,099.73
牧原集團及其附屬公司、 合營企業及聯營公司.....	接受住宿、餐飲、會務、 物業等服務	23,910,447.99	24,508,053.39	33,654,880.22	22,668,926.21	52,683,531.50
河南興華器械設備有限公司..	採購勞保用品、器械 設備等	16,812,259.51	44,620,439.46	48,954,847.64	26,866,007.56	30,649,405.71
南陽龍原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電力等	-	2,913,856.24	19,081,167.21	13,680,100.93	20,724,651.29
河南省聚愛數字科技有限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接受平台及其他 商業服務	2,592,674.04	6,761,475.27	1,191,480.40	827,390.64	-
南陽錦鼎智能裝備有限公司..	採購工程、機械設備材料 及安裝、維修等	-	-	-	-	12,293,507.60
廣東廣墾牧原農牧有限公司..	採購種豬	-	-	32,876,611.55	26,463,647.55	1,430,300.00
Ram Charan及其控股公司...	接受諮詢服務	522,799.89	675,507.66	2,764,989.78	2,192,150.74	1,010,307.73

關聯方	關聯交易內容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9月30日止九個月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2024年	2025年
					(未經審計)	
西奈克消防車輛製造有限公司.....	購買車輛及零配件、車輛維修等	19,991,021.49	9,667,596.04	-	-	-
河南中油牧原石油天然氣有限公司.....	採購成品油、石油化工產品等	-	15,893,140.22	30,781,396.89	30,572,596.89	-
河南想念麵粉有限公司.....	採購小麥、飼用小麥粉、次粉、麩皮等	75,252.06	11,065.60	-	-	-
河南聚能寶能源貿易有限公司.....	採購成品油、液化天然氣、石油化工產品等	-	-	-	-	838,265.20
方城縣裕盛源農牧有限公司..	採購生豬	-	-	-	-	11,135,987.77

(2) 出售商品／提供勞務

關聯方	關聯交易內容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9月30日止九個月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2024年	2025年
					(未經審計)	
河南龍大牧原肉食品有限公司.....	生豬、豬肉產品等	2,224,066,086.26	1,765,081,420.98	1,869,644,838.51	1,290,284,514.23	1,381,234,652.66
牧原集團及其附屬公司、合營企業及聯營公司.....	銷售豬肉產品、新能源等	19,015,228.70	29,715,186.06	110,137,189.35	73,645,799.84	105,672,489.82
廣東廣墾牧原農牧有限公司.....	原材料、商品、設備及服務等	63,132,833.96	149,919,225.90	113,273,831.29	95,391,686.81	61,915,238.10
方城縣裕盛源農牧有限公司.....	原材料、商品、設備及服務等	-	-	-	-	48,823,616.30
融通農發牧原(唐山)農牧有限責任公司.....	原材料、商品、設備及服務等	-	-	25,431.54	-	41,240,951.22
河南千牧生物製藥有限公司.....	豬肉產品等	-	-	-	-	14,841,390.94
融通農發牧原(崇州)有限責任公司.....	原材料、商品、設備及服務等	50,547,047.26	7,866,223.85	74,947.06	60,747.40	1,769,460.95
融通農發牧原(簡陽)有限責任公司.....	原材料、商品、設備及服務等	-	330,385.00	30,084,422.67	17,277,348.25	2,032,647.11
牧原集團及其附屬公司.....	銷售豬糞、沼渣、麥糠等	1,488,098.16	1,616,855.30	1,032,588.78	818,943.31	-
牧原集團及其附屬公司、合營企業及聯營公司.....	檢測等服務	53,122.66	4,882.10	705,331.49	13,201.30	270,764.95
河南聯牧獸藥有限公司.....	豬肉產品等	-	-	-	-	35,587.15
南陽龍原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技術服務費、維護服務費	-	3,091,956.69	-	-	-
河南牧原建築工程有限公司.....	設備材料	-	592,277.91	-	-	-

(3) 關聯租賃

(a) 關聯出租：

承租方名稱	租賃資產種類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確認的租賃收入			截至9月30日止九個月確認的租賃收入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2024年	2025年
					(未經審計)	
牧原集團及其附屬公司	房屋建築物、設備等	4,466,166.68	5,151,016.45	4,998,106.20	4,038,345.16	3,092,128.60

(b) 關聯承租：

出租方名稱	租賃資產種類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			
		簡化處理的短期租賃 和低價值資產租賃的 租金費用	支付的租金	承擔的租賃負債 利息支出	增加的 使用權資產
牧原集團及其附屬公司	房屋建築物、機器設備等	538,120.00	538,120.00	-	-

出租方名稱	租賃資產種類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簡化處理的短期租賃 和低價值資產租賃的 租金費用	支付的租金	承擔的租賃負債 利息支出	增加的 使用權資產
牧原集團及其附屬公司	房屋建築物、機器設備等	965,049.84	2,315,049.84	5,081,012.75	209,568,654.68

出租方名稱	租賃資產種類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簡化處理的短期租賃 和低價值資產租賃的 租金費用	支付的租金	承擔的租賃負債 利息支出	增加的 使用權資產
牧原集團及其附屬公司	房屋建築物、機器設備等	1,143,757.30	26,543,757.30	9,752,835.83	-

出租方名稱	租賃資產種類	截至2025年9月30日止九個月			
		簡化處理的短期租賃 和低價值資產租賃的 租金費用	支付的租金	承擔的租賃負債 利息支出	增加的 使用權資產
牧原集團及其附屬公司	房屋建築物、機器設備等	1,046,000.77	20,846,000.77	7,090,173.53	-

出租方名稱	租賃資產種類	截至2024年9月30日止九個月(未經審計)			
		簡化處理的短期租賃 和低價值資產租賃的 租金費用	支付的租金	承擔的租賃負債 利息支出	增加的 使用權資產
牧原集團及其附屬公司	房屋建築物、機器設備等	884,929.94	19,784,929.94	7,311,495.22	-

(4) 關聯擔保

貴集團作為擔保方

截至2022年及2023年12月31日止各年度，貴集團未對關聯方提供擔保。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以及截至2024年及2025年9月30日止九個月，貴集團已履行完畢擔保類借款分別為人民幣32,640,000.00元、人民幣8,840,000.00元(未經審計)及人民幣32,276,800.00元。

於2024年12月31日，貴集團作為以下未履行完畢擔保類借款的擔保方：

被擔保方	擔保金額	擔保起始日	擔保到期日	擔保是否 已經履行完畢
中牧牧原(河南)生物藥業有限公司.....	52,486,710.43	2024年2月1日	2026年10月21日	否
廣東廣墾牧原農牧有限公司.....	31,960,000.00	2024年3月18日	2025年10月18日	否
合計	84,446,710.43			

於2025年9月30日，貴集團作為以下未履行完畢擔保類借款的擔保方：

被擔保方	擔保金額	擔保起始日	擔保到期日	擔保是否 已經履行完畢
中牧牧原(河南)生物藥業有限公司.....	52,322,864.84	2024年2月1日	2028年3月25日	否
廣東廣墾牧原農牧有限公司.....	29,240,000.00	2024年10月18日	2025年10月18日	否
融通農發牧原(崇州)有限責任公司.....	24,500,000.00	2025年5月12日	2028年5月11日	否
合計	106,062,864.84			

貴集團作為被擔保方

借款類擔保：

截至2022年、2023年及2024年12月31日止各年度以及截至2024年及2025年9月30日止九個月，已履行完畢擔保類借款分別為人民幣19,322,797,646.04元、人民幣23,743,756,571.27元、人民幣33,906,351,069.02元、人民幣27,405,535,175.56元（未經審計）及人民幣25,334,493,652.21元。於2022、2023年及2024年12月31日以及2025年9月30日，未履行完畢擔保類借款分別為人民幣19,908,691,648.48元、人民幣32,974,145,009.42元、人民幣31,860,563,728.98元及人民幣32,887,612,987.43元，具體明細：

於2022年12月31日：

擔保方	被擔保方	擔保金額	擔保起始日	擔保到期日	擔保是否 已經履行完畢
河南牧原建築工程有限公司.....	貴公司及附屬公司	497,000,000.00	2020年3月25日	2027年3月23日	否
牧原集團.....	貴公司及附屬公司	1,034,183,253.98	2019年12月16日	2030年9月15日	否
秦英林.....	貴公司及附屬公司	2,041,052,508.95	2020年3月19日	2025年7月28日	否
秦英林、錢瑛.....	貴公司及附屬公司	11,931,155,682.92	2019年12月20日	2029年11月28日	否
秦英林、錢瑛、牧原集團.....	貴公司及附屬公司	4,405,300,202.63	2020年9月30日	2027年8月15日	否
合計.....		<u>19,908,691,648.48</u>			

於2023年12月31日：

擔保方	被擔保方	擔保金額	擔保起始日	擔保到期日	擔保是否 已經履行完畢
河南牧原建築工程有限公司.....	貴公司及附屬公司	326,000,000.00	2020年3月25日	2027年3月23日	否
牧原集團.....	貴公司及附屬公司	1,026,675,897.60	2022年8月8日	2033年11月23日	否
秦英林.....	貴公司及附屬公司	4,062,413,218.44	2022年7月29日	2026年1月16日	否
秦英林、錢瑛.....	貴公司及附屬公司	21,689,665,669.14	2019年12月20日	2029年11月28日	否
秦英林、錢瑛、牧原集團.....	貴公司及附屬公司	5,869,390,224.24	2020年9月30日	2027年8月15日	否
合計.....		<u>32,974,145,009.42</u>			

於2024年12月31日：

擔保方	被擔保方	擔保金額	擔保起始日	擔保到期日	擔保是否 已經履行完畢
秦英林、錢瑛.....	貴公司及附屬公司	20,360,618,541.69	2021年12月3日	2029年11月28日	否
秦英林、錢瑛、牧原集團.....	貴公司及附屬公司	5,535,903,902.49	2020年9月30日	2027年8月15日	否
秦英林.....	貴公司及附屬公司	4,884,642,981.12	2022年7月29日	2026年1月16日	否
牧原集團.....	貴公司及附屬公司	829,648,303.68	2022年8月8日	2033年11月23日	否
河南牧原建築工程有限公司.....	貴公司及附屬公司	249,750,000.00	2020年3月25日	2027年3月23日	否
合計.....		<u>31,860,563,728.98</u>			

於2025年9月30日：

擔保方	被擔保方	擔保金額	擔保起始日	擔保到期日	擔保是否 已經履行完畢
秦英林、錢瑛.....	貴公司及附屬公司	23,759,112,165.15	2022年10月31日	2028年3月10日	否
秦英林、錢瑛、牧原集團.....	貴公司及附屬公司	4,474,817,449.79	2025年1月20日	2026年6月9日	否
秦英林.....	貴公司及附屬公司	4,416,848,170.76	2023年1月17日	2026年4月1日	否
牧原集團.....	貴公司及附屬公司	30,585,201.73	2022年8月8日	2033年11月23日	否
河南牧原建築工程有限公司.....	貴公司及附屬公司	206,250,000.00	2020年3月25日	2027年3月23日	否
合計.....		<u>32,887,612,987.43</u>			

票據類擔保：

截至2022年、2023年及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以及截至2024年及2025年9月30日止九個月，已履行完畢票據類擔保分別為人民幣3,073,790,951.52元、人民幣3,281,080,928.87元、人民幣4,626,740,000.00元、人民幣3,149,190,000.00元（未經審計）及人民幣3,929,900,000.00元。於2022年、2023年及2024年12月31日以及2025年9月30日，未履行完畢票據類擔保分別為人民幣2,695,047,577.75元、人民幣1,304,290,000.00元、人民幣3,269,900,000.00元及人民幣4,193,600,000.00元，具體明細如下：

於2022年12月31日：

擔保方	被擔保方	擔保金額	擔保起始日	擔保到期日	擔保是否 已經履行完畢
貴公司、秦英林.....	廣東湛江雷州牧原農牧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2022年10月21日	2023年4月21日	否
貴公司、秦英林、錢瑛....	青島即墨牧原農牧有限公司	21,268,745.27	2022年9月27日	2023年10月13日	否
貴公司、秦英林、錢瑛....	內蒙古科左中旗牧原現代農牧有限公司	40,000,000.00	2022年5月26日	2023年5月26日	否
秦英林、錢瑛.....	貴公司	657,622,629.60	2022年9月21日	2023年6月29日	否
貴公司、秦英林、錢瑛....	聞喜牧原農牧有限公司	40,000,000.00	2022年1月20日	2023年3月2日	否
貴公司、秦英林、錢瑛....	山西夏縣牧原農牧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22年3月7日	2023年3月1日	否
貴公司、秦英林、錢瑛....	新絳牧原農牧有限公司	30,000,000.00	2022年5月26日	2023年5月26日	否
貴公司、秦英林、錢瑛....	山西原平牧原農牧有限公司	50,000,000.00	2022年5月30日	2023年5月30日	否
貴公司、秦英林、錢瑛....	山西省代縣牧原農牧有限公司	50,000,000.00	2022年6月1日	2023年5月27日	否
貴公司、秦英林、錢瑛....	山西繁峙牧原農牧有限公司	50,000,000.00	2022年6月1日	2023年5月27日	否
貴公司、秦英林、錢瑛....	萬榮牧原農牧有限公司	40,000,000.00	2022年12月7日	2023年12月7日	否
貴公司、秦英林、錢瑛....	山西永濟牧原農牧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2022年12月16日	2023年12月16日	否
河南牧原建築工程有限公司	牧原肉食品有限公司	500,000,000.00	2022年5月28日	2023年5月28日	否
牧原集團.....	貴公司	164,162,797.24	2022年7月7日	2023年6月3日	否
貴公司、秦英林、錢瑛....	老河口牧原農牧有限公司	29,965,176.94	2022年7月21日	2023年4月23日	否

擔保方	被擔保方	擔保金額	擔保起始日	擔保到期日	擔保是否 已經履行完畢
秦英林	貴公司	700,000,000.00	2022年10月24日	2023年7月3日	否
秦英林、錢瑛	安徽濉溪牧原農牧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2022年12月24日	2023年12月23日	否
貴公司、秦英林、錢瑛	牧原肉食品有限公司	2,028,228.70	2022年3月31日	2023年4月6日	否
合計		<u>2,695,047,577.75</u>			

於2023年12月31日：

擔保方	被擔保方	擔保金額	擔保起始日	擔保到期日	擔保是否 已經履行完畢
秦英林、錢瑛	貴公司	546,200,000.00	2023年11月1日	2024年4月26日	否
內鄉縣中以高效農業科技 開發有限公司	貴公司	400,000,000.00	2023年12月12日	2024年6月12日	否
秦英林、錢瑛	山西繁峙牧原農牧有限公司	69,400,000.00	2023年4月28日	2024年4月26日	否
秦英林、錢瑛	山西原平牧原農牧有限公司	69,400,000.00	2023年5月4日	2024年4月30日	否
秦英林、錢瑛	山西省代縣牧原農牧有限公司	66,190,000.00	2023年5月5日	2024年5月10日	否
秦英林、錢瑛	內蒙古開魯牧原農牧有限公司	60,000,000.00	2023年9月19日	2024年3月18日	否
秦英林、錢瑛	新絳牧原農牧有限公司	41,600,000.00	2023年4月28日	2024年4月26日	否
秦英林、錢瑛	山西夏縣牧原農牧有限公司	41,500,000.00	2023年5月5日	2024年5月5日	否
秦英林、錢瑛	湖北鐘祥牧原養殖有限公司	10,000,000.00	2023年6月30日	2024年6月19日	否
合計		<u>1,304,290,000.00</u>			

於2024年12月31日：

擔保方	被擔保方	擔保金額	擔保起始日	擔保到期日	擔保是否 已經履行完畢
秦英林、錢瑛.....	貴公司	1,200,000,000.00	2024年12月31日	2025年7月1日	否
牧原集團、秦英林、錢瑛...	貴公司	625,000,000.00	2024年7月30日	2025年1月27日	否
牧原集團、秦英林、錢瑛...	貴公司	500,000,000.00	2024年12月20日	2025年12月15日	否
秦英林、錢瑛.....	貴公司	400,000,000.00	2024年9月23日	2025年9月23日	否
秦英林、錢瑛.....	貴公司	444,900,000.00	2024年7月24日	2025年1月23日	否
秦英林、錢瑛.....	牧原肉食品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2024年3月22日	2025年3月17日	否
合計		<u>3,269,900,000.00</u>			

於2025年9月30日：

擔保方	被擔保方	擔保金額	擔保起始日	擔保到期日	擔保是否 已經履行完畢
秦英林	貴公司	255,000,000.00	2025年5月19日	2025年11月19日	否
秦英林	貴公司	270,000,000.00	2025年9月23日	2026年3月30日	否
秦英林、錢瑛.....	貴公司	310,000,000.00	2025年3月31日	2025年10月17日	否
秦英林、錢瑛.....	貴公司	303,600,000.00	2025年6月18日	2025年12月18日	否
秦英林、錢瑛.....	貴公司	200,000,000.00	2025年6月20日	2025年12月20日	否
秦英林、錢瑛.....	貴公司	120,000,000.00	2025年8月19日	2026年2月19日	否
秦英林、錢瑛.....	貴公司	700,000,000.00	2025年2月26日	2026年2月21日	否
秦英林、錢瑛.....	貴公司	300,000,000.00	2025年3月24日	2026年3月20日	否
秦英林、錢瑛.....	貴公司	500,000,000.00	2025年6月17日	2026年6月17日	否
秦英林、錢瑛.....	貴公司	169,000,000.00	2025年9月11日	2026年3月11日	否
秦英林、錢瑛、牧原集團...	貴公司	500,000,000.00	2024年9月20日	2025年9月15日	否
秦英林、錢瑛、牧原集團...	貴公司	566,000,000.00	2025年1月1日	2026年1月1日	否
合計		<u>4,193,600,000.00</u>			

關聯方提供的擔保不會於上市時或之前解除。

(5) 關聯方資金拆借

關聯方資金拆入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9月30日止九個月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2024年 (未經審計)	2025年
於1月1日餘額.....	5,000,000,000.00	1,000,000,000.00	1,900,000,000.00	1,900,000,000.00	—
新增	14,948,000,000.00	5,900,000,000.00	4,470,000,000.00	4,470,000,000.00	855,990,650.00
償還	(18,948,000,000.00)	(5,000,000,000.00)	(6,370,000,000.00)	(5,750,000,000.00)	(855,990,650.00)
於12月31日／9月30日餘額..	<u>1,000,000,000.00</u>	<u>1,900,000,000.00</u>	<u>—</u>	<u>620,000,000.00</u>	<u>—</u>

於往績記錄期，貴集團無關聯資金借出。

(6) 關鍵管理人員報酬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9月30日止九個月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2024年 (未經審計)	2025年
關鍵管理人員報酬	<u>42,345,637.98</u>	<u>29,020,303.52</u>	<u>25,904,256.46</u>	<u>11,883,243.38</u>	<u>30,272,347.59</u>

(a) 董事及監事酬金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

	董事袍金	薪金、津貼 及實物福利	退休計劃供款	酌情花紅	小計	股份支付(i)	合計
執行董事：							
秦英林先生.....	—	476,688.00	3,312.00	4,343,431.08	4,823,431.08	—	4,823,431.08
錢瑛女士.....	—	—	—	—	—	—	—
曹治年先生.....	—	376,688.00	3,312.00	1,807,737.50	2,187,737.50	2,228,709.38	4,416,446.88
Ram Charan先生.....	—	—	—	—	—	—	—
獨立非執行董事：							
閻磊先生.....	150,000.00	—	—	—	150,000.00	—	150,000.00
馮根福先生.....	150,000.00	—	—	—	150,000.00	—	150,000.00
李宏偉先生.....	150,000.00	—	—	—	150,000.00	—	150,000.00
監事：							
蘇黨林先生.....	—	298,638.00	3,312.00	710,551.81	1,012,501.81	—	1,012,501.81
李付強先生.....	—	191,688.00	3,312.00	—	195,000.00	—	195,000.00
魯香莉女士.....	—	100,247.00	3,312.00	2,500.00	106,059.00	—	106,059.00
合計	<u>450,000.00</u>	<u>1,443,949.00</u>	<u>16,560.00</u>	<u>6,864,220.39</u>	<u>8,774,729.39</u>	<u>2,228,709.38</u>	<u>11,003,438.77</u>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董事袍金	薪金、津貼 及實物福利	退休計劃供款	酌情花紅	小計	股份支付(v)	合計
執行董事：							
秦英林先生.....	-	555,072.00	4,128.00	1,790,800.00	2,350,000.00	-	2,350,000.00
錢瑛女士.....	-	-	-	-	-	-	-
曹治年先生.....	-	399,072.00	4,128.00	1,398,600.00	1,801,800.00	1,188,645.00	2,990,445.00
Ram Charan先生.....	-	-	-	-	-	-	-
獨立非執行董事：							
閻磊先生.....	150,000.00	-	-	-	150,000.00	-	150,000.00
馮根福先生.....	150,000.00	-	-	-	150,000.00	-	150,000.00
李宏偉先生(i).....	145,967.74	-	-	-	145,967.74	-	145,967.74
周明笙先生(ii).....	4,032.26	-	-	-	4,032.26	-	4,032.26
監事：							
蘇黨林先生.....	-	284,872.00	4,128.00	503,500.00	792,500.00	-	792,500.00
李付強先生.....	-	175,872.00	4,128.00	-	180,000.00	-	180,000.00
魯香莉女士.....	-	102,949.00	3,888.00	2,500.00	109,337.00	-	109,337.00
合計.....	450,000.00	1,517,837.00	20,400.00	3,695,400.00	5,683,637.00	1,188,645.00	6,872,282.00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董事袍金	薪金、津貼 及實物福利	退休計劃供款	酌情花紅	小計	股份支付(v)	合計
執行董事：							
秦英林先生.....	-	750,400.00	4,800.00	2,966,743.26	3,721,943.26	-	3,721,943.26
錢瑛女士.....	-	-	-	-	-	-	-
曹治年先生.....	-	614,400.00	4,800.00	1,483,371.63	2,102,571.63	148,580.63	2,251,152.26
Ram Charan先生(iii).....	-	-	-	-	-	-	-
楊瑞華女士(iv).....	-	487,200.00	2,800.00	1,483,371.63	1,973,371.63	-	1,973,371.63
獨立董事：							
周明笙先生.....	150,000.00	-	-	-	150,000.00	-	150,000.00
閻磊先生.....	150,000.00	-	-	-	150,000.00	-	150,000.00
馮根福先生.....	150,000.00	-	-	-	150,000.00	-	150,000.00
監事：							
蘇黨林先生.....	-	489,400.00	4,800.00	370,842.91	865,042.91	-	865,042.91
李付強先生.....	-	175,200.00	4,800.00	-	180,000.00	-	180,000.00
魯香莉女士.....	-	99,262.20	4,080.00	-	103,342.20	-	103,342.20
合計.....	450,000.00	2,615,862.20	26,080.00	6,304,329.43	9,396,271.63	148,580.63	9,544,852.26

截至2025年9月30日止九個月：

	董事袍金	薪金、津貼 及實物福利	退休計劃供款	酌情花紅	小計	股份支付(v)	合計
執行董事：							
秦英林先生.....	-	1,556,400.00	3,600.00	1,252,656.74	2,812,656.74	-	2,812,656.74
錢瑛女士.....	-	-	-	-	-	-	-
曹治年先生.....	-	1,076,400.00	3,600.00	940,394.82	2,020,394.82	291,715.00	2,312,109.82
楊瑞華女士.....	-	1,106,400.00	3,600.00	3,086,770.42	4,196,770.42	413,233.72	4,610,004.14
獨立非執行董事：							
周明笙先生.....	112,500.00	-	-	-	112,500.00	-	112,500.00
閻磊先生.....	112,500.00	-	-	-	112,500.00	-	112,500.00
馮根福先生.....	112,500.00	-	-	-	112,500.00	-	112,500.00
監事：							
蘇黨林先生.....	-	446,400.00	3,600.00	164,532.14	614,532.14	-	614,532.14
李付強先生.....	-	131,520.00	3,480.00	-	135,000.00	-	135,000.00
魯香莉女士.....	-	74,496.00	2,904.00	-	77,400.00	-	77,400.00
合計	337,500.00	4,391,616.00	20,784.00	5,444,354.12	10,194,254.12	704,948.72	10,899,202.84

截至2024年9月30日止九個月（未經審計）：

	董事袍金	薪金、津貼 及實物福利	退休計劃供款	酌情花紅	小計	股份支付(v)	合計
執行董事：							
秦英林先生.....	-	541,600.00	3,600.00	954,799.00	1,499,999.00	-	1,499,999.00
錢瑛女士.....	-	-	-	-	-	-	-
曹治年先生.....	-	435,600.00	3,600.00	685,800.00	1,125,000.00	148,580.63	1,273,580.63
Ram Charan先生(iii).....	-	-	-	-	-	-	-
楊瑞華女士(iv).....	-	278,400.00	1,600.00	985,999.00	1,265,999.00	0.00	1,265,999.00
獨立非執行董事：							
周明笙先生.....	112,500.00	-	-	-	112,500.00	-	112,500.00
閻磊先生.....	112,500.00	-	-	-	112,500.00	-	112,500.00
馮根福先生.....	112,500.00	-	-	-	112,500.00	-	112,500.00
監事：							
蘇黨林先生.....	-	340,600.00	3,600.00	105,800.00	450,000.00	-	450,000.00
李付強先生.....	-	118,400.00	3,600.00	-	122,000.00	-	122,000.00
魯香莉女士.....	-	74,022.20	3,120.00	-	77,142.20	-	77,142.20
合計	337,500.00	1,788,622.20	19,120.00	2,732,398.00	4,877,640.20	148,580.63	5,026,220.83

附註：

(i) 李宏偉先生於2023年12月21日辭去 貴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職位。

(ii) 周明笙先生自2023年12月21日起擔任 貴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

- (iii) Ram Charan先生於2024年5月9日辭去 貴公司董事職位。
- (iv) 楊瑞華女士自2024年5月22日起擔任 貴公司執行董事。上文所列薪酬指自楊瑞華女士被任命為 貴公司執行董事後向其支付的薪酬。楊瑞華女士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薪酬總額為人民幣2,430,197.13元，其中包括股份支付金額人民幣222,825.50元。
- (v) 這些數字是指根據 貴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授予某些董事的限制性股票的估計價值。這些限制性股票的價值是根據附註二、21所列以權益結算的股份支付的會計政策計量。這些以權益結算的股份支付的詳情，包括主要條款及限制性股票授予數量，載於附註十一。
- (vi) 於2025年12月25日， 貴公司股東大會批准解散監事會的特別決議。

於往績記錄期，概無董事或監事放棄或同意放棄任何酬金，且 貴集團概無向董事或監事支付任何酬金作為加盟 貴集團或於加入 貴集團後之獎勵或作為離職之補償。

(b) 五位最高薪酬人士

五位最高薪酬人士中包括董事、監事及其他僱員的人數載列如下：

項目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9月30日止九個月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2024年	2025年
				(未經審計)	
董事或監事	1	1	1	1	1
除董事或監事外	4	4	4	4	4
合計	5	5	5	5	5

五位最高薪酬人士中除董事或監事外其他人士的薪酬總額載列如下：

項目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9月30日止九個月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2024年	2025年
				(未經審計)	
薪金及其他報酬	1,488,234.08	1,571,931.00	3,849,900.00	2,361,699.70	7,013,408.01
退休計劃供款	12,960.00	16,512.00	19,200.00	14,400.00	14,400.00
酌情花紅	8,575,541.38	7,789,557.00	10,694,866.31	3,248,897.30	4,396,454.86
小計	10,076,735.46	9,378,000.00	14,563,966.31	5,624,997.00	11,424,262.87
股份支付	11,365,736.25	6,061,726.00	445,741.88	588,784.58	1,686,374.20
合計	21,442,471.71	15,439,726.00	15,009,708.19	6,213,781.58	13,110,637.07

擁有最高薪酬的除董事或監事外其他人士的薪酬為以下範圍：

項目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9月30日止九個月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2024年 (未經審計)	2025年
零港元至					
1,500,000港元...	—	—	—	1	—
1,500,001港元至					
2,000,000港元...			—	3	—
2,500,001港元至					
3,000,000港元...	—	—	1	—	—
3,000,001港元至					
3,500,000港元...	—	—	—	—	2
3,500,001港元至					
4,000,000港元...	—	1	—	—	1
4,000,001港元至					
4,500,000港元...	—	1	2	—	1
4,500,001港元至					
5,000,000港元...	—	2	1	—	—
5,000,001港元至					
5,500,000港元...	1	—	—	—	—
6,000,001港元至					
6,500,000港元...	1	—	—	—	—
6,500,001港元至					
7,000,000港元...	1	—	—	—	—
7,000,001港元至					
7,500,000港元...	1	—	—	—	—

(7) 其他關聯交易

關聯方	關聯交易內容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於12月31日			截至9月30日止九個月／於9月30日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2024年	2025年
					(未經審計)	
河南內鄉農村商業銀行股份有限 公司	存款利息收入	10,479,175.32	10,458,524.94	9,550,394.88	8,424,972.46	6,302,076.39
南陽市臥龍區農村信用合作聯社	存款利息收入	224,424.09	221,303.81	268,782.67	196,577.83	145,493.07
河南西峽農村商業銀行股份有限 公司	存款利息收入	328.71	614.06	-	-	-
河南內鄉農村商業銀行股份有限 公司	結算手續費	111,065.96	72,337.98	253,020.62	252,975.63	2,508.39
南陽市臥龍區農村信用合作聯社	結算手續費	13,470.10	8,949.50	511.86	510.84	9.18
河南西峽農村商業銀行股份有限 公司	結算手續費	400.00	200.00	-	-	-
河南內鄉農村商業銀行股份有限 公司	存款餘額	450,051,778.02	422,746,238.21	114,782,716.68	114,782,716.68	400,604,850.93
南陽市臥龍區農村信用合作聯社	存款餘額	10,060,050.17	1,787,012.75	661,535.46	661,535.46	30,777,955.39
河南西峽農村商業銀行股份有限 公司	存款餘額	2,323.65	-	-	-	-
西湖大學.....	捐贈	-	60,000,000.00	60,000,000.00	60,000,000.00	-
南陽市西湖牧原合成生物研究院	捐贈	-	40,000,000.00	40,000,000.00	40,000,000.00	-
河南省牧原農業發展公益基金會	捐贈	28,358,000.00	190,000.00	40,000,000.00	40,000,000.00	-
秦英林先生.....	收到捐贈 (附註四·37)	86,888,084.29	-	-	-	-

6、應收、應付等關聯方等未結算項目情況

(1) 貿易相關：應收關聯方款項

項目名稱	關聯方	於12月31日				於9月30日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賬面金額	壞賬準備	賬面金額	壞賬準備	賬面金額	壞賬準備	賬面金額	壞賬準備
應收賬款.....	方城縣裕盛源農牧有限公司	-	-	-	-	-	-	26,962,694.32	1,348,134.72
應收賬款.....	廣東廣豐牧原農牧有限公司	-	-	22,719,135.10	1,135,956.76	883,023.63	44,151.18	7,648,747.24	382,437.36
應收賬款.....	融通農發牧原(唐山)農牧有限責任公司	-	-	-	-	27,769.00	1,388.45	3,094,695.32	154,734.77
應收賬款.....	河南千牧生物製藥有限公司	-	-	-	-	-	-	4,028,506.20	201,425.31
應收賬款.....	河南牧原建築工程有限公司	-	-	-	-	2,690.00	134.50	190,608.12	9,530.41
應收賬款.....	融通農發牧原(崇州)有限責任公司	-	-	16,562.31	828.12	10,341.00	517.05	536,697.77	26,834.89
應收賬款.....	沈丘縣城投聚愛食品銷售有限公司	-	-	-	-	-	-	204,000.00	10,200.00
應收賬款.....	沈丘縣農投聚愛食品銷售有限公司	-	-	-	-	-	-	188,000.00	9,400.00
應收賬款.....	融通農發牧原(簡陽)有限責任公司	-	-	-	-	20,138.50	1,006.93	1,497,837.00	74,891.85
應收賬款.....	河南牧原酒店有限公司	-	-	-	-	8,179.26	408.96	147,809.92	7,390.50
應收賬款.....	河南省牧原物業管理有限公司南陽分公司	-	-	-	-	27,697.83	1,384.89	810,492.85	40,524.64
應收賬款.....	河南彬仁建築工程有限公司	-	-	-	-	-	-	71,337.00	3,566.85

項目名稱	賬務方	於12月31日				於9月30日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賬面餘額	壞賬準備	賬面餘額	壞賬準備	賬面餘額	壞賬準備	賬面餘額	壞賬準備
應收賬款.....	河南牧原設備有限公司	-	-	-	-	-	-	155,961.00	7,798.05
應收賬款.....	河南牧原物流有限公司	-	-	-	-	-	-	141,991.00	7,099.55
應收賬款.....	河南省果然風情果業股份有限公司	-	-	-	-	249.00	12.45	21,483.00	1,074.15
應收賬款.....	河南龍大牧原肉食品有限公司	-	-	-	-	11,562.50	578.13	-	-
應收賬款.....	河南牧原智慧物流園有限公司	-	-	-	-	299.00	14.95	8,370.00	418.50
應收賬款.....	牧原實業集團有限公司	-	-	-	-	-	-	53,337.00	2,666.85
應收賬款.....	鄭州聚愛數字科技有限公司	-	-	-	-	-	-	28,458.00	1,422.90
應收賬款.....	河南盛達專用車輛有限公司	-	-	-	-	-	-	28,139.00	1,406.95
應收賬款.....	牧原優選(河南)供應鏈管理有限公司	-	-	-	-	-	-	21,762.00	1,088.10
應收賬款.....	河南興華器械設備有限公司	-	-	-	-	-	-	20,925.00	1,046.25
應收賬款.....	西安克消防車輛製造有限公司	-	-	-	-	-	-	18,314.00	915.70
應收賬款.....	河南宛新材料有限公司	-	-	-	-	-	-	16,899.00	844.95
應收賬款.....	河南省牧原農業發展有限公司	-	-	-	-	-	-	14,846.00	742.30
應收賬款.....	社旗縣文鑫食品銷售有限公司	-	-	-	-	-	-	12,834.00	641.70
應收賬款.....	河南盛達發展有限公司	-	-	-	-	-	-	10,223.00	511.15

項目名稱	關聯方	於12月31日				於9月30日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賬面餘額	壞賬準備	賬面餘額	壞賬準備	賬面餘額	壞賬準備	賬面餘額	壞賬準備
應收賬款	河南盛達機動車檢測管理有限公司	-	-	-	-	-	-	7,812.00	390.60
應收賬款	內鄉縣中以高科技農業科技開發有限公司	-	-	-	-	-	-	6,417.00	320.85
應收賬款	西峽縣盛世達置業有限公司	-	-	-	-	-	-	6,337.00	316.85
應收賬款	河南省聚愛旺發食品有限公司	-	-	-	-	-	-	5,859.00	292.95
應收賬款	內鄉縣盛榮達置業有限公司	-	-	-	-	-	-	5,580.00	279.00
應收賬款	河南規耕農業發展有限公司	-	-	-	-	-	-	5,301.00	265.05
應收賬款	內鄉縣聖保流域水生態環境治理有限公司	-	-	-	-	-	-	4,464.00	223.20
應收賬款	內鄉縣盛榮達置業有限公司	-	-	-	-	-	-	3,906.00	195.30
應收賬款	南陽錦勝智能電器有限公司	-	-	-	-	-	-	3,069.00	153.45
應收賬款	山西牧原農業發展有限公司	-	-	-	-	-	-	2,780.00	139.00
應收賬款	鄧州市盛達農業發展有限公司	-	-	-	-	-	-	2,790.00	139.50
應收賬款	河南省聚愛大藥房有限公司	-	-	-	-	-	-	2,790.00	139.50

項目名稱	關聯方	於12月31日				於9月30日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賬面餘額	壞賬準備	賬面餘額	壞賬準備	賬面餘額	壞賬準備	賬面餘額	壞賬準備
應收賬款	內鄉縣維信商務信息服務有限公司	-	-	-	-	-	-	2,511.00	125.55
應收賬款	豐盛家(寧陵縣)建設發展有限公司	-	-	-	-	-	-	2,511.00	125.55
應收賬款	豐盛家(南陽)建設發展有限公司	-	-	-	-	-	-	1,953.00	97.65
應收賬款	河南省澤福房地產開發有限公司	-	-	-	-	-	-	1,953.00	97.65
應收賬款	幸福家(周口)建設發展有限公司	-	-	-	-	-	-	1,674.00	83.70
應收賬款	扶溝牧原農業發展有限公司	-	-	-	-	-	-	1,573.00	78.65
應收賬款	南陽錦鼎智能裝備有限公司	-	-	-	-	-	-	1,395.00	69.75
應收賬款	河南省聚愛汽車銷售服務有限公司	-	-	-	-	-	-	1,395.00	69.75
應收賬款	內鄉縣國興建築勞務分包有限公司	-	-	-	-	-	-	1,395.00	69.75
應收賬款	河南省聚愛雲超商貿有限公司	-	-	-	-	-	-	1,116.00	55.80
應收賬款	方城縣產投食品銷售有限公司	-	-	-	-	-	-	1,116.00	55.80
應收賬款	南陽市臥龍區聚愛數字科技有限公司	-	-	-	-	-	-	1,116.00	55.80

項目名稱	關聯方	於12月31日				於9月30日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賬面餘額	壞賬準備	賬面餘額	壞賬準備	賬面餘額	壞賬準備	賬面餘額	壞賬準備
應收賬款.....	周口市聚愛食品銷售有限公司	-	-	-	-	-	-	1,116.00	55.80
應收賬款.....	湖北牧原農業發展有限公司	-	-	-	-	-	-	837.00	41.85
應收賬款.....	陝西牧原威斯特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	-	-	-	-	-	837.00	41.85
應收賬款.....	方城牧原農業發展有限公司	-	-	-	-	-	-	837.00	41.85
應收賬款.....	南陽高新區聚愛食材銷售有限公司	-	-	-	-	-	-	837.00	41.85
應收賬款.....	河南眾贏數字科技有限公司	-	-	-	-	-	-	837.00	41.85
應收賬款.....	河南中油牧原石油天然氣有限公司	-	-	-	-	-	-	837.00	41.85
應收賬款.....	河南省聚愛旅行社有限公司	-	-	-	-	-	-	837.00	41.85
應收賬款.....	方城縣牧原植物油有限公司	-	-	-	-	-	-	558.00	27.90
應收賬款.....	內鄉縣聚愛餐飲管理服務有限公司	-	-	-	-	-	-	558.00	27.90
應收賬款.....	西華牧原農業發展有限公司	-	-	-	-	-	-	558.00	27.90
應收賬款.....	安徽牧原威斯特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	-	-	-	-	-	558.00	27.90
應收賬款.....	曹縣牧原威斯特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	-	-	-	-	-	558.00	27.90
應收賬款.....	內黃縣聚愛數字科技有限公司	-	-	-	-	-	-	279.00	13.95

項目名稱	關聯方	於12月31日				於9月30日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賬面餘額	壞賬準備	賬面餘額	壞賬準備	賬面餘額	壞賬準備	賬面餘額	壞賬準備
預付款	浙江聚能實油品貿易有限公司	-	-	-	-	-	-	20,792,178.25	-
預付款	河南牧原設備有限公司	-	-	-	-	-	-	11,496.00	-
預付款	中牧牧原(河南)生物藥業有限公司	-	-	-	-	-	-	1,632.00	-
其他應收款	融通農發牧原(簡陽)有限責任公司	-	-	-	-	-	-	100,000.00	20,000.00
應收票據	河南龍大牧原肉食品有限公司	60,000,000.00	-	129,090,000.00	-	150,900,000.00	-	60,000,000.00	-
其他非流動資產	河南省聚愛汽車銷售服務有限公司	-	-	-	-	395,600.00	-	-	-
其他流動資產	河南牧原建築工程有限公司	-	-	-	-	-	-	15,607,170.41	-
其他流動資產	河南楠廬建設工程有限公司	-	-	-	-	-	-	350,820.36	-
其他流動資產	河南聚愛建築工程有限公司	-	-	-	-	-	-	140,208.03	-
其他流動資產	河南盛達專用車輛有限公司	-	-	-	-	-	-	75,000.00	-
其他流動資產	南陽錦祥智能裝備有限公司	-	-	-	-	-	-	55,926.00	-
其他流動資產	河南省牧原物業管理有限公司	-	-	-	-	-	-	12,138.24	-
其他流動資產	河南牧原智慧物流園有限公司	-	-	-	-	-	-	303.03	-

(2) 非貿易相關：應收關聯方款項

項目名稱	關聯方	於12月31日						於9月30日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賬面餘額	壞賬準備	賬面餘額	壞賬準備	賬面餘額	壞賬準備	賬面餘額	壞賬準備
應收股利.....	廣東廣墾牧原農牧有限公司	-	-	960,262.02	-	-	-	-	-

(3) 貿易相關：應付關聯方款項

項目名稱	關聯方	於12月31日			於9月30日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應付賬款.....	河南牧原建築工程有限公司	8,477,678,425.01	5,735,860,213.77	4,076,758,465.80	4,245,925,990.52
應付賬款.....	中賀建築工程(河南)有限公司	-	-	284,668,769.92	479,678,983.25
應付賬款.....	河南牧原設備有限公司	156,337,885.65	200,193,096.96	153,970,260.72	34,514,002.07
應付賬款.....	河南聯牧獸藥有限公司	-	-	61,546,332.68	80,000.00
應付賬款.....	河南牧原物流有限公司	211,805,604.68	43,675,852.52	5,279,754.03	34,839,078.27
應付賬款.....	河南盛達專用車輛有限公司	-	12,850,925.45	65,930,225.57	6,796,405.28
應付賬款.....	河南正泰牧原智能電氣科技有限公司	-	23,597,550.12	13,487,640.92	4,254,165.70
應付賬款.....	河南宛牧新材料有限公司	-	932,047.00	27,171,753.71	4,367,718.47
應付賬款.....	中牧牧原(河南)生物藥業有限公司	-	-	136,736,666.00	16,720,847.55
應付賬款.....	浙江聚能寶油品貿易有限公司	-	-	14,824,399.01	5,899,374.88
應付賬款.....	河南省聚愛數字科技有限公司	29,749,697.08	9,774,959.62	8,463,822.84	20,699,090.57
應付賬款.....	南陽錦鼎智能裝備有限公司	-	-	6,703,961.15	7,804,347.96
應付賬款.....	河南聚愛建築工程有限公司	-	-	-	51,084,493.67
應付賬款.....	河南興華器械設備有限公司	-	8,408,593.51	28,066,633.71	5,406,968.80
應付賬款.....	河南省聚愛汽車銷售服務有限公司	-	-	-	568,600.00
應付賬款.....	海口龍牧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	-	-	414,671.22
應付賬款.....	牧採優選(河南)供應鏈管理有限公司	-	-	250,162.12	936,204.45

項目名稱	關聯方	於12月31日			於9月30日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應付賬款.....	廣東廣墾牧原農牧有限公司	-	-	186,500.00	-
應付賬款.....	西奈克消防車輛製造有限公司	11,521,927.75	-	-	-
應付賬款.....	內鄉縣聚愛食材銷售有限公司	-	-	5,720.82	-
應付賬款.....	河南省牧原物業管理有限公司內鄉分公司	-	-	1,140.00	-
應付賬款.....	河南省聚愛雲超商貿有限公司	-	-	669.92	-
應付賬款.....	內鄉盛旺達置業有限公司	-	-	628.00	-
應付賬款.....	西峽縣盛世達置業有限公司	-	-	424.00	-
應付賬款.....	河南中油牧原石油天然氣有限公司	-	3,582,912.74	-	-
應付賬款.....	河南聚能寶能源貿易有限公司	-	-	-	838,265.20
應付賬款.....	牧原實業集團有限公司	-	-	-	2,998,530.00
應付賬款.....	方城縣裕盛源農牧有限公司	-	-	-	2,884,615.13
應付賬款.....	河南楠歐建設工程有限公司	-	-	-	4,961,679.22
應付賬款.....	雷州龍牧新能源有限公司	-	-	-	4,627,775.73
應付賬款.....	淮安金湖龍原新能源有限公司	-	-	-	277,000.00
應付賬款.....	綿竹龍原新能源發電有限公司	-	-	-	30,861.23
合同負債.....	河南省聚愛數字科技有限公司	245,080.00	1,005,420.18	10,308,109.91	10,965,759.94
合同負債.....	廣東廣墾牧原農牧有限公司	2,097,725.08	979,055.00	-	-
合同負債.....	內鄉縣聚愛食材銷售有限公司	-	-	169,802.51	53,479.39
合同負債.....	南陽產投食材銷售有限公司	-	-	691,973.10	144,069.23
合同負債.....	融通農發牧原(崇州)有限責任公司	453,351.28	742,012.42	247,724.78	173,024.13
合同負債.....	沈丘縣農投聚愛食品銷售有限公司	-	-	303,600.15	226,901.23
合同負債.....	沈丘縣城投聚愛食品銷售有限公司	-	-	293,840.59	298,720.02
合同負債.....	西峽縣產投食品銷售有限公司	-	-	6,584.72	661.79

項目名稱	關聯方	於12月31日			於9月30日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合同負債.....	融通農發牧原(簡陽)有限責任公司	-	990,965.00	-	-
合同負債.....	河南龍大牧原肉食品有限公司	-	-	-	12.57
合同負債.....	方城縣裕盛源農牧有限公司	-	-	-	1,528.76
其他應付款.....	中牧牧原(河南)生物藥業有限公司	-	-	20,382.00	1,000,000.00
其他應付款.....	河南聯牧獸藥有限公司	-	-	20,000.00	1,000,000.00
其他應付款.....	河南千牧生物製藥有限公司	-	-	-	800,000.00
其他應付款.....	河南正泰牧原智能電氣科技有限公司	-	120,000.00	120,000.00	120,000.00
其他應付款.....	南陽產投食材銷售有限公司	-	40,000.00	40,000.00	39,160.00
其他應付款.....	河南牧原建築工程有限公司	6,669,706.89	-	-	50,000.00
其他應付款.....	內鄉縣聚愛食材銷售有限公司	50,000.00	50,000.00	-	-
應付票據.....	河南聯牧獸藥有限公司	-	-	-	212,889,411.40
應付票據.....	中牧牧原(河南)生物藥業有限公司	-	-	85,121,713.20	59,558,391.60
應付票據.....	河南牧原設備有限公司	-	8,662,638.16	26,182,704.25	-
應付票據.....	河南牧原建築工程有限公司	9,984,916.96	55,403,542.60	3,567,528.80	-
應付票據.....	河南興華器械設備有限公司	-	-	1,757,000.00	-

(4) 非貿易相關：應付關聯方款項

項目名稱	關聯方	於12月31日			於9月30日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其他應付款.....	牧原集團	1,000,000,000.00	1,900,000,000.00	-	-

十一、股份支付

1、 股份支付總體情況

於往績記錄期，貴集團股份支付總體情況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9月30日止九個月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數量	金額	數量	金額	數量	金額	數量	金額
授予	59,685,191.00	491,870,986.00	-	-	-	-	41,870,091.00	1,281,643,485.51
行權	-	-	-	-	-	-	-	-
解鎖	56,383,636.00	961,672,460.68	35,281,351.00	769,081,009.86	25,153,053.00	548,588,085.93	-	-
失效	3,754,414.00	38,132,287.08	3,319,380.00	52,418,309.40	533,335.00	11,224,536.49	-	-

2、 以權益結算的股份支付情況

(1) 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

2022年3月14日，貴公司第四屆董事會第七次會議審議通過了《關於向激勵對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議案》，同意確定2022年3月14日為授予日，向符合授予條件的5,577名激勵對象授予59,685,191股限制性股票，授予價格為人民幣30.52元／股，貴公司已於2022年3月25日完成限制性股票登記工作。

根據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的規定，授予的限制性股票限售期分別為自激勵對象獲售的限制性股票完成登記之日起12個月、24個月。激勵對象根據本激勵計劃獲授的限制性股票在解除限售前不得轉讓、用於擔保或償還債務。限售期滿，貴公司為滿足解除限售條件的激勵對象辦理解除限售手續，未滿足解除限售條件的激勵對象持有的限制性股票由貴公司回購註銷。本計劃有效期為限制性股票授予完成登記之日起至所有限制性股票解除限售或回購完畢之日止，最長不超過48個月。

(2) 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

2025年9月8日，貴公司2025年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審議通過了《關於向激勵對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議案》，向符合授予條件的4,875名激勵對象授予41,870,091.00股限制性股票，授予價格為人民幣25.04元／股。貴公司已於2025年9月27日完成限制性股票登記工作。

根據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的規定，授予的限制性股票限售期分別為自激勵對象獲售的限制性股票完成登記之日起12個月、24個月或36個月。激勵對象根據本激勵計劃獲授的限制性股票在解除限售前不得轉讓、用於擔保或償還債務。限售期滿，貴公司為滿足解除限售條件的激勵對象辦理解除限售手續，未滿足解除限售條件的激勵對象持有的限制性股票由貴公司回購。

(3) 往績記錄期內股權激勵解鎖

截至2022年、2023年及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以及截至2025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經貴公司董事會會議審議通過，貴公司限制性股票解除限售的股份數量分別為56,383,636.00股、35,281,351.00股、25,153,053.00股及零股。

(4) 往績記錄期內股權激勵回購註銷

截至2022年、2023年及2024年12月31日止各年度以及截至2025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由於激勵對象離職等原因，貴公司董事會分別同意回購註銷限制性股票3,754,414.00股、3,319,380.00股、533,335.00股及零股。

	於12月31日			於9月30日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授予日權益工具公允價值的 確定方法.....	基於授予日公允價值及授予價格	基於授予日公允價值及授予價格	基於授予日公允價值及授予價格	基於授予日公允價值及授予價格
可行權權益工具數量的確定 依據.....	貴公司根據在職激勵對象的權益 工具、各解鎖期的業績條件估 計確定	貴公司根據在職激勵對象的權益 工具、各解鎖期的業績條件估 計確定	貴公司根據在職激勵對象的權益 工具、各解鎖期的業績條件估 計確定	貴公司根據在職激勵對象的權益 工具、各解鎖期的業績條件估 計確定
本期估計與上期估計有重大差異 的原因.....	無	無	無	無
以權益結算的股份支付計入資本 公積的累計金額.....	2,720,379,599.40	3,064,342,503.09	3,099,988,429.99	3,171,644,999.34

3、股份支付費用

項目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9月30日止九個月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2024年	2025年
				(未經審計)	
以權益結算的股份支付.....	850,037,704.02	343,962,903.69	35,645,926.90	35,645,926.90	71,656,569.35

十二、承諾及或有事項

貴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承諾及或有事項。

十三、日後重要非調整事項

除附註四、41所披露於2025年9月30日後支付的中期股利外，於本報告日期並無其他日後重要非調整事項須予披露。

十四、其他重要事項

分部報告

貴集團擁有(i)養殖業務、(ii)屠宰肉食業務、(iii)飼料原料貿易業務和(iv)其他分部共4個報告分部。每個報告分部為單獨的業務分部，提供不同的產品和勞務，由於每個分部需要不同的技術及市場策略而需要進行單獨的管理。

- 養殖業務主要進行生豬養殖及銷售等業務；
- 屠宰肉食業務主要進行生豬屠宰及肉類產品銷售等業務；
- 飼料原料貿易業務主要進行飼料原料貿易等業務；
- 其他分部主要包括豬糞、租賃、服務等業務。

(1) 報告分部的財務信息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

項目	養殖業務	屠宰肉食業務	飼料原料貿易業務	其他	分部間抵銷	合計
收入	119,744,018,933.43	14,718,143,089.45	5,509,168,371.40	489,049,312.89	(15,634,167,529.43)	124,826,212,177.74
營業成本	97,687,351,297.58	14,791,650,369.94	5,455,481,222.96	419,966,460.35	(15,367,389,879.84)	102,987,059,470.99
費用、税金及附加費 ..						9,195,569,964.63
其他收益						2,188,567,446.35
投資收益						46,891,941.67
信用減值損失						(23,105,915.89)
資產處置損失						(2,241,278.21)
營業利潤						14,853,694,936.04
營業外收入						376,910,540.58
營業外支出						300,573,288.40
利潤總額						14,930,032,188.22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項目	養殖業務	屠宰肉食業務	飼料原料貿易業務	其他	分部間抵銷	合計
收入	108,224,321,673.98	21,862,329,292.88	3,023,116,790.04	543,935,788.81	(22,792,975,831.31)	110,860,727,714.40
營業成本	105,060,685,687.09	21,826,834,288.38	3,083,201,630.46	506,360,076.67	(23,062,295,690.24)	107,414,785,992.36
費用、税金及附加費 ..						9,760,337,258.78
其他收益						2,805,639,552.51
投資損失						(6,388,843.39)
信用減值損失						(4,165,810.97)
資產減值損失						(202,476,115.94)
資產處置損失						(10,125,079.30)
營業虧損						(3,731,911,833.83)
營業外收入						157,186,690.29
營業外支出						595,363,342.03
虧損總額						(4,170,088,485.57)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項目	養殖業務	屠宰肉食業務	飼料原料貿易業務	其他	分部間抵銷	合計
收入	136,229,329,743.49	24,273,640,358.59	1,432,318,994.72	447,375,315.83	(24,435,772,335.76)	137,946,892,076.87
營業成本	110,063,927,873.75	24,024,581,695.61	1,458,465,493.31	414,021,300.76	(24,294,469,886.54)	111,666,526,476.89
費用、稅金及附加費 ..						9,373,257,570.68
其他收益						3,010,397,096.76
投資收益						99,638,320.05
公允價值變動收益						158,000.00
信用減值轉回						283,692.84
資產減值損失						(12,884,326.14)
資產處置收益						5,845,833.88
營業利潤						20,010,546,646.69
營業外收入						84,412,274.98
營業外支出						1,198,480,011.03
利潤總額						18,896,478,910.64

截至2025年9月30日止九個月：

項目	養殖業務	屠宰肉食業務	飼料原料貿易業務	其他	分部間抵銷	合計
收入	109,516,048,510.95	31,812,698,244.61	2,478,628,937.70	691,220,463.65	(32,708,591,278.19)	111,790,004,878.72
營業成本	89,322,197,744.85	31,101,095,735.57	2,474,807,886.27	612,056,832.57	(32,654,686,164.50)	90,855,472,034.76
費用、稅金及附加費 ..						7,102,141,592.18
其他收益						2,028,722,476.96
投資收益						95,790,321.35
公允價值變動收益						6,027,084.65
信用減值損失						(13,032,562.84)
資產減值損失						(2,934,053.12)
資產處置收益						1,783,198.80
營業利潤						15,948,747,717.58
營業外收入						82,316,184.16
營業外支出						934,591,851.01
利潤總額						15,096,472,050.73

截至2024年9月30日止九個月（未經審計）：

項目	養殖業務	屠宰肉食業務	飼料原料貿易業務	其他	分部間抵銷	合計
收入	95,356,686,209.70	15,881,047,843.53	896,193,001.75	273,645,584.19	(15,632,447,072.86)	96,775,125,566.31
營業成本	78,508,798,149.57	15,851,434,363.50	919,163,944.27	270,677,214.88	(15,484,708,302.32)	80,065,365,369.90
費用、税金及附加費 ..						7,192,604,368.47
其他收益						2,552,428,801.75
投資收益						42,171,395.16
公允價值變動損失						(1,435,440.00)
信用減值轉回						9,156,742.95
資產減值損失						(12,472,553.87)
資產處置收益						7,590,173.16
營業利潤						12,114,594,947.09
營業外收入						64,300,608.96
營業外支出						965,561,318.04
利潤總額						11,213,334,238.01

貴集團主要業務是生豬業務及屠宰肉食業務，在生產過程、產品性質、客戶類型、銷售模式等方面基本一致，不同區域之間提供產品的風險和報酬無明顯不同。貴公司下屬企業存在一個公司從事多行業生產的情況，部分資產共同使用，相應資產、負債不易劃分到各個報告分部，因此不能披露各報告分部的資產總額和負債總額。

(2) 主要客戶

於往績記錄期，貴集團並無與任何客戶的交易額超過貴集團總收入的10%。

十五、母公司財務報表主要項目註釋

1、貨幣資金

項目	於12月31日			於9月30日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庫存現金	-	-	-	-
銀行存款	4,487,131,302.96	5,319,916,666.99	4,248,007,810.68	10,460,019,912.04
其他貨幣資金	565,080,006.70	3,097,418,061.98	1,993,480,448.86	1,505,537,885.48
合計	5,052,211,309.66	8,417,334,728.97	6,241,488,259.54	11,965,557,797.52
其中：				
存放在境外的款項總額	-	-	-	-

受限的貨幣資金明細如下：

項目	於12月31日			於9月30日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銀行承兌匯票保證金、 貸款保證金、期貨保證金、 信用證保證金等	501,471,506.52	2,998,722,025.60	1,830,994,319.37	1,131,317,350.27

2、應收賬款

(1) 應收賬款按賬齡分析如下：

	於12月31日			於9月30日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1年以內(含1年)	6,349,297,634.20	1,742,986,924.40	624,939,800.61	357,918,241.04
1年至2年(含2年)	79,180.00	387,126,184.68	703,607,328.94	430,956,098.68
2年至3年(含3年)	—	79,180.00	162,701,989.13	611,607,165.20
3年以上	—	—	—	135,171,581.81
小計	6,349,376,814.20	2,130,192,289.08	1,491,249,118.68	1,535,653,086.73
減：壞賬準備	—	118,130.55	286,020.57	297,578.48
合計	6,349,376,814.20	2,130,074,158.53	1,490,963,098.11	1,535,355,508.25

賬齡自應收賬款確認日起開始計算。

(2) 應收賬款按客戶類別分析如下：

	於12月31日			於9月30日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應收附屬公司	6,349,376,814.20	2,127,829,678.03	1,489,819,015.83	1,535,010,827.13
應收第三方	—	2,244,480.50	1,144,082.28	344,681.12
合計	6,349,376,814.20	2,130,074,158.53	1,490,963,098.11	1,535,355,508.25

(3) 按壞賬準備計提方法分類披露

於2022年12月31日					
類別	賬面餘額		壞賬準備		賬面價值
	金額	比例	金額	計提比例	
		(%)		(%)	
按單項計提壞賬準備	-	-	-	-	-
按組合計提壞賬準備					
— 組合1：貴集團合併範圍內					
公司之間應收款項	6,349,376,814.20	100.00	-	-	6,349,376,814.20
— 組合2：其他應收賬款	-	-	-	-	-
合計	6,349,376,814.20	100.00	-		6,349,376,814.20
於2023年12月31日					
類別	賬面餘額		壞賬準備		賬面價值
	金額	比例	金額	計提比例	
		(%)		(%)	
按單項計提壞賬準備	-	-	-	-	-
按組合計提壞賬準備					
— 組合1：貴集團合併範圍內					
公司之間應收款項	2,127,829,678.03	99.89	-	-	2,127,829,678.03
— 組合2：其他應收賬款	2,362,611.05	0.11	118,130.55	5.00	2,244,480.50
合計	2,130,192,289.08	100.00	118,130.55		2,130,074,158.53
於2024年12月31日					
類別	賬面餘額		壞賬準備		賬面價值
	金額	比例	金額	計提比例	
		(%)		(%)	
按單項計提壞賬準備	-	-	-	-	-
按組合計提壞賬準備					
— 組合1：貴集團合併範圍內公司					
之間應收款項	1,489,819,015.83	99.90	-	-	1,489,819,015.83
— 組合2：其他應收賬款	1,430,102.85	0.10	286,020.57	20.00	1,144,082.28
合計	1,491,249,118.68	100.00	286,020.57		1,490,963,098.11

類別	於2025年9月30日				
	賬面餘額		壞賬準備		賬面價值
	金額	比例 (%)	金額	計提比例 (%)	
按單項計提壞賬準備	-	-	-	-	-
按組合計提壞賬準備					
— 組合1：貴集團合併範圍內公司					
之間應收款項	1,535,010,827.13	99.96	-	-	1,535,010,827.13
— 組合2：其他應收賬款	642,259.60	0.04	297,578.48	46.33	344,681.12
合計	1,535,653,086.73	100.00	297,578.48		1,535,355,508.25

(a) 應收賬款預期信用損失的評估：

貴公司按照相當於整個存續期內預期信用損失的金額計量應收賬款的減值準備，並以賬齡與違約損失率對照表為基礎計算其預期信用損失。

違約損失率基於歷史實際信用損失經驗計算，並根據歷史數據收集期間的經濟狀況、當前的經濟狀況與貴集團所認為的預計存續期內的經濟狀況三者之間的差異進行調整。

組合2中，壞賬準備根據賬齡信息計算：

於2022年12月31日，貴公司並無組合2的應收賬款。

於2023年及2024年12月31日以及2025年9月30日，貴公司的組合2應收賬款情況如下：

	於2023年12月31日		
	年末賬面餘額	預期信用損失率	年末減值準備
		(%)	
1年以內(含1年)	2,362,611.05	5.00	118,130.55
合計	2,362,611.05		118,130.55
	於2024年12月31日		
	賬面餘額	預期信用損失率	減值準備
		(%)	
1年至2年(含2年)	1,430,102.85	20.00	286,020.57
合計	1,430,102.85		286,020.57

	於2025年9月30日		
	賬面餘額	預期信用損失率	減值準備
		(%)	
1年以內(含1年)	52,336.25	5.00	2,616.81
2年至3年(含3年)	589,923.35	50.00	294,961.67
合計	642,259.60		297,578.48

(4) 壞賬準備的變動情況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9月30日止九個月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於1月1日餘額	—	—	118,130.55	286,020.57
計提／(轉回)	—	118,130.55	167,890.02	11,557.91
於12月31日／9月30日餘額	—	118,130.55	286,020.57	297,578.48

(5) 按欠款方歸集的各報告期末前五名的應收賬款情況：

於2022年12月31日，貴公司賬面餘額前五名的應收賬款合計人民幣874,763,857.49元，佔貴公司應收賬款賬面餘額合計數的13.77%，未計提壞賬準備。

於2023年12月31日，貴公司賬面餘額前五名的應收賬款合計人民幣563,727,257.61元，佔貴公司應收賬款賬面餘額合計數的26.46%，未計提壞賬準備。

於2024年12月31日，貴公司賬面餘額前五名的應收賬款合計人民幣464,394,023.69元，佔貴公司應收賬款賬面餘額合計數的31.14%，未計提壞賬準備。

於2025年9月30日，貴公司賬面餘額前五名的應收賬款合計人民幣390,996,154.34元，佔貴公司應收賬款賬面餘額合計數的25.46%，未計提壞賬準備。

3、其他應收款

	附註	於12月31日			於9月30日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應收股利	(1)	3,000,000,000.00	960,262.02	—	—
其他	(2)	50,713,922,050.01	42,999,243,128.00	45,710,631,616.32	61,717,182,798.81
合計		53,713,922,050.01	43,000,203,390.02	45,710,631,616.32	61,717,182,798.81

(1) 應收股利

被投資單位	於12月31日			於9月30日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西平牧原農牧有限公司	300,000,000.00	—	—	—
廣東廣墾牧原農牧有限公司.....	—	960,262.02	—	—
山東平原牧原農牧有限公司.....	200,000,000.00	—	—	—
南陽市臥龍牧原養殖有限公司....	500,000,000.00	—	—	—
唐河牧原農牧有限公司	500,000,000.00	—	—	—
內鄉縣牧原現代農業綜合體 有限公司	200,000,000.00	—	—	—
滑縣牧原農牧有限公司	500,000,000.00	—	—	—
正陽牧原農牧有限公司	250,000,000.00	—	—	—
方城牧原農牧有限公司	250,000,000.00	—	—	—
太康牧原農牧有限公司	300,000,000.00	—	—	—
合計	3,000,000,000.00	960,262.02	—	—

(2) 其他

(a) 按賬齡分析如下：

賬齡	於12月31日			於9月30日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1年以內(含1年)	46,957,568,459.85	38,252,823,513.85	41,046,245,884.93	54,926,141,960.81
1年至2年(含2年)	3,760,988,653.05	2,673,267,041.14	1,443,511,942.48	3,045,712,779.60
2年至3年(含3年)	7,546,102.92	2,083,985,668.25	1,231,228,156.09	1,718,656,492.71
3年以上	—	313,900.37	1,990,391,750.37	2,028,395,714.54
小計	50,726,103,215.82	43,010,390,123.61	45,711,377,733.87	61,718,906,947.66
減：壞賬準備	12,181,165.81	11,146,995.61	746,117.55	1,724,148.85
合計	50,713,922,050.01	42,999,243,128.00	45,710,631,616.32	61,717,182,798.81

賬齡自其他應收款確認日起開始計算。

(b) 按客戶類別分析如下：

項目	於12月31日			於9月30日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應收附屬公司.....	50,496,369,176.19	42,933,658,891.83	45,710,381,935.63	61,699,626,330.11
應收第三方.....	217,552,873.82	65,584,236.17	249,680.69	17,556,468.70
合計.....	<u>50,713,922,050.01</u>	<u>42,999,243,128.00</u>	<u>45,710,631,616.32</u>	<u>61,717,182,798.81</u>

(c) 按壞賬準備計提方法分類披露

類別	於2022年12月31日				
	賬面餘額		壞賬準備		賬面價值
	金額	比例	金額	計提比例	
		(%)		(%)	
按組合計提壞賬準備					
— 組合1：貴集團合併範圍內					
公司之間應收款項..	50,496,369,176.19	99.55	—	—	50,496,369,176.19
— 組合2：其他應收款項.....	229,734,039.63	0.45	12,181,165.81	5.30	217,552,873.82
合計.....	<u>50,726,103,215.82</u>	<u>100.00</u>	<u>12,181,165.81</u>		<u>50,713,922,050.01</u>

類別	於2023年12月31日				
	賬面餘額		壞賬準備		賬面價值
	金額	比例	金額	計提比例	
		(%)		(%)	
按組合計提壞賬準備					
— 組合1：貴集團合併範圍內					
公司之間應收款項..	42,933,658,891.83	99.82	—	—	42,933,658,891.83
— 組合2：其他應收款項.....	76,731,231.78	0.18	11,146,995.61	14.53	65,584,236.17
合計.....	<u>43,010,390,123.61</u>	<u>100.00</u>	<u>11,146,995.61</u>		<u>42,999,243,128.00</u>

類別	於2024年12月31日				
	賬面餘額		壞賬準備		賬面價值
	金額	比例	金額	計提比例	
		(%)		(%)	
按組合計提壞賬準備					
— 組合1：貴集團合併範圍內					
公司之間應收款項..	45,710,381,935.63	100.00	—	—	45,710,381,935.63
— 組合2：其他應收款項.....	995,798.24	—	746,117.55	74.93	249,680.69
合計.....	<u>45,711,377,733.87</u>	<u>100.00</u>	<u>746,117.55</u>		<u>45,710,631,616.32</u>

於2025年9月30日

類別	賬面餘額		壞賬準備		賬面價值
	金額	比例	金額	計提比例	
		(%)		(%)	
按組合計提壞賬準備					
一組合1：貴集團合併範圍內公					
司之間應收款項 ...	61,699,626,330.11	100.00	—	—	61,699,626,330.11
一組合2：其他應收款項	19,280,617.55	—	1,724,148.85	8.94	17,556,468.70
合計	61,718,906,947.66	100.00	1,724,148.85		61,717,182,798.81

(d) 壞賬準備的變動情況

	第一階段	第二階段	第三階段	合計
	未來12個月	整個存續期	整個存續期	
	預期信用損失	預期信用損失 — 未發生信用減值	預期信用損失 — 已發生信用減值	
於2022年1月1日餘額	4,077,302.49	—	—	4,077,302.49
轉入第三階段	(4,261,137.66)	—	4,261,137.66	—
計提	12,365,000.98	—	—	12,365,000.98
核銷	—	—	(4,261,137.66)	(4,261,137.66)
於2022年12月31日餘額	12,181,165.81	—	—	12,181,165.81
轉入第三階段	—	—	—	—
轉回	(1,034,170.20)	—	—	(1,034,170.20)
核銷	—	—	—	—
於2023年12月31日餘額	11,146,995.61	—	—	11,146,995.61
轉入第三階段	—	—	—	—
轉回	(10,400,878.06)	—	—	(10,400,878.06)
核銷	—	—	—	—
於2024年12月31日餘額	746,117.55	—	—	746,117.55
轉入第三階段	—	—	—	—
計提	978,031.30	—	—	978,031.30
核銷	—	—	—	—
於2025年9月30日餘額	1,724,148.85	—	—	1,724,148.85

(e) 按款項性質分類情況：

	於12月31日			於9月30日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應收合併範圍內附屬公司				
往來款項	50,496,369,176.19	42,933,658,891.83	45,710,381,935.63	61,699,626,330.11
保證金	229,734,039.63	76,731,231.78	995,798.24	19,213,106.51
備用金	—	—	—	67,511.04
小計	50,726,103,215.82	43,010,390,123.61	45,711,377,733.87	61,718,906,947.66
減：壞賬準備	12,181,165.81	11,146,995.61	746,117.55	1,724,148.85
合計	50,713,922,050.01	42,999,243,128.00	45,710,631,616.32	61,717,182,798.81

(f) 按欠款方歸集的各報告期末前五名的情況：

於2022年12月31日，貴公司賬面餘額前五名的其他應收款合計人民幣37,990,797,589.30元，佔貴公司其他應收款賬面餘額合計數的74.89%，未計提壞賬準備。

於2023年12月31日，貴公司賬面餘額前五名的其他應收款合計人民幣22,950,966,656.96元，佔貴公司其他應收款賬面餘額合計數的53.37%，未計提壞賬準備。

於2024年12月31日，貴公司賬面餘額前五名的其他應收款合計人民幣29,908,812,002.58元，佔貴公司其他應收款賬面餘額合計數的65.44%，未計提壞賬準備。

於2025年9月30日，貴公司賬面餘額前五名的其他應收款合計人民幣44,402,428,003.21元，佔貴公司其他應收款賬面餘額合計數的71.95%，未計提壞賬準備。

4 存貨

(1) 按類別劃分的存貨

	於12月31日									於9月30日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賬面餘額	存貨減值準備	賬面價值	賬面餘額	存貨減值準備	賬面價值	賬面餘額	存貨減值準備	賬面價值	賬面餘額	存貨減值準備	賬面價值
原材料.....	132,040,925.41	-	132,040,925.41	124,769,730.59	-	124,769,730.59	115,325,566.91	-	115,325,566.91	110,720,463.82	-	110,720,463.82
消耗性生物資產.....	498,008,181.28	-	498,008,181.28	572,667,050.75	-	572,667,050.75	590,372,866.16	-	590,372,866.16	629,676,278.46	-	629,676,278.46
合計.....	630,049,106.69	-	630,049,106.69	697,436,781.34	-	697,436,781.34	705,698,433.07	-	705,698,433.07	740,396,742.28	-	740,396,742.28

5、長期股權投資

(1) 長期股權投資分類如下：

	於12月31日									於9月30日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賬面餘額	減值準備	賬面價值	賬面餘額	減值準備	賬面價值	賬面餘額	減值準備	賬面價值	賬面餘額	減值準備	賬面價值
對附屬公司												
投資.....	61,115,696,206.68	-	61,115,696,206.68	72,770,740,309.34	-	72,770,740,309.34	82,030,704,690.61	-	82,030,704,690.61	84,667,059,484.10	-	84,667,059,484.10
對聯營企業												
投資.....	583,733,246.15	-	583,733,246.15	695,027,473.56	-	695,027,473.56	868,097,830.28	-	868,097,830.28	878,057,729.75	-	878,057,729.75
合計.....	61,699,429,452.83	-	61,699,429,452.83	73,465,767,782.90	-	73,465,767,782.90	82,898,802,520.89	-	82,898,802,520.89	85,545,117,213.85	-	85,545,117,213.85

(2) 對附屬公司投資：

單位名稱	於2023年 1月1日結轉	於2023年 12月31日結轉	於2023年 12月31日結轉	其他	減少	增加	於2023年 12月31日結轉	其他	減少	增加	於2024年 12月31日結轉	其他	減少	增加	於2025年 9月30日結轉
南陽市思聰牧原養殖有限公司.....	600,000,000.00	300,000,000.00	906,613,735.04	6,613,735.04	-	-	912,045,523.40	5,431,785.36	-	-	912,853,765.65	808,242.25	-	205,643,264.09	707,953,524.72
鄭州市牧原養殖有限公司.....	911,827,985.47	-	926,539,331.55	14,711,346.08	-	-	930,076,557.71	3,537,226.16	-	-	930,391,306.91	314,749.20	-	-	930,836,318.49
湖北騰祥牧原養殖有限公司.....	250,000,000.00	-	272,983,211.66	22,983,211.66	-	-	282,839,888.93	9,856,677.27	-	-	283,753,688.41	913,799.48	-	-	284,945,686.46
山東曹縣牧原養殖有限公司.....	170,610,071.01	-	176,383,528.37	5,773,457.36	-	700,000,000.00	880,308,261.45	3,924,733.08	-	450,000,000.00	1,330,938,194.70	620,933.25	-	-	1,331,463,100.51
唐河牧原農牧有限公司.....	250,000,000.00	500,000,000.00	754,397,829.76	4,397,829.76	-	-	756,436,253.18	2,038,425.42	-	-	756,492,820.28	56,565.10	-	-	756,957,205.86
扶溝牧原農牧有限公司.....	490,899,900.00	-	495,089,584.63	4,189,684.63	200,000,000.00	-	699,510,869.67	4,421,285.04	-	-	700,085,704.51	574,834.84	-	-	700,650,533.65
清縣牧原農牧有限公司.....	370,000,000.00	500,000,000.00	876,296,183.03	6,296,183.03	-	-	881,726,257.55	5,430,064.52	-	-	882,286,164.78	559,897.23	-	-	883,019,634.80
杞縣牧原農牧有限公司.....	239,984,179.98	-	245,794,368.11	5,810,188.13	-	-	248,491,929.40	2,697,561.29	-	500,000,000.00	748,818,720.46	3,367,910.06	-	-	749,543,015.98
正陽牧原農牧有限公司.....	275,029,700.00	-	283,530,656.18	8,500,956.18	-	-	290,302,097.65	6,771,461.47	-	-	291,151,646.23	849,548.58	-	-	291,810,428.27
通許牧原農牧有限公司.....	280,000,000.00	-	281,863,017.04	1,863,017.04	-	-	282,613,832.33	749,815.29	-	-	282,716,756.07	103,923.74	-	-	282,989,690.14
方城牧原農牧有限公司.....	130,000,000.00	300,000,000.00	432,826,004.83	2,826,004.83	-	-	434,040,959.99	1,214,953.16	-	-	434,172,887.85	131,627.86	-	-	434,379,031.47
社旗牧原農牧有限公司.....	390,000,000.00	400,000,000.00	799,038,508.42	9,038,508.42	-	-	803,511,656.27	4,473,147.85	-	-	804,034,697.80	523,041.53	-	1,000,000,000.00	1,804,583,225.18
西華牧原農牧有限公司.....	380,139,000.00	-	383,639,400.99	3,500,400.99	-	-	385,158,720.12	1,519,319.13	-	-	385,322,199.70	163,479.58	-	-	385,604,908.13
商水牧原農牧有限公司.....	616,009,000.00	-	621,369,382.75	5,360,382.75	-	-	624,231,562.85	2,862,180.10	-	-	624,477,226.59	245,663.74	-	-	625,276,653.93
開封牧原農牧有限公司.....	1,365,152,500.00	-	1,375,915,631.34	10,763,131.34	-	-	1,382,383,976.92	6,468,345.58	-	-	1,383,080,224.74	696,247.82	-	-	1,383,866,290.83
太康牧原農牧有限公司.....	464,867,800.00	-	469,706,077.23	4,838,277.23	-	-	471,927,172.16	2,221,094.93	-	-	472,269,911.32	342,739.16	-	-	472,600,646.84
大新牧原農牧有限公司.....	410,000,000.00	-	413,194,501.21	3,194,501.21	-	-	415,799,967.40	2,605,466.19	-	150,000,000.00	566,163,861.10	360,893.70	-	-	566,673,851.11
康宗牧原農牧有限公司.....	145,409,513.13	-	155,306,866.63	9,897,348.50	-	-	155,919,314.64	612,448.01	-	-	156,074,158.37	154,843.73	-	-	156,202,174.07
內蒙古泰豐牧原農牧有限公司.....	346,435,856.97	-	350,098,462.07	3,662,605.10	-	-	351,626,602.04	1,528,139.97	-	550,000,000.00	901,816,880.66	190,278.62	-	-	901,953,880.39
淅川牧原農牧有限公司.....	20,000,000.00	-	20,000,000.00	-	-	-	20,010,570.58	10,570.58	-	-	20,025,370.49	14,799.91	-	-	20,064,727.30
內蒙古博魯牧原農牧有限公司.....	1,569,387,900.00	-	1,588,957,410.51	19,569,510.51	-	-	1,601,082,386.00	12,124,975.49	-	-	1,602,315,618.35	1,233,232.35	-	-	1,603,423,724.59
臨海牧原農牧有限公司.....	82,046,181.83	-	84,857,026.59	2,910,844.76	-	-	85,925,733.50	968,706.91	-	236,190,000.00	332,150,121.44	34,387.94	-	-	332,297,867.83
遂寧牧原農牧有限公司.....	279,495,326.81	59,960,000.00	348,549,772.96	9,044,446.15	500,000,000.00	-	849,495,646.82	945,873.86	-	604,500,000.00	1,454,158,078.16	162,451.34	-	-	1,454,512,951.80
安徽譚士牧原農牧有限公司.....	22,707,377.50	-	28,094,482.24	5,387,104.74	-	-	30,267,256.22	2,172,773.98	-	-	30,519,460.69	253,204.47	-	550,000,000.00	581,139,910.51
東營市樂科牧原農牧有限公司.....	73,416,816.16	-	74,783,829.83	1,367,211.67	-	-	75,425,150.65	641,320.82	-	200,000,000.00	275,505,401.46	80,250.81	-	-	275,680,084.65
江蘇蒲南牧原農牧有限公司.....	409,872,782.25	-	418,165,890.45	8,293,108.20	-	-	420,246,623.02	2,080,732.57	-	-	420,272,386.11	25,763.09	-	-	420,567,590.65

單位名稱	於2023年 1月1日餘額	於2023年 12月31日餘額			於2023年 12月31日餘額			於2024年 12月31日餘額			於2025年 9月30日餘額		
		增加	減少	其他	增加	減少	其他	增加	減少	其他	增加	減少	其他
白水牧原農牧有限公司	282,467,351.30	-	-	6,248,085.63	288,715,636.93	-	-	1,088,560.29	289,804,197.22	145,000,000.00	-	-	189,502.26
寧陵牧原農牧有限公司	220,000,000.00	300,000,000.00	-	4,812,754.10	524,812,754.10	-	-	3,996,250.95	528,809,005.05	528,993,852.20	-	-	588,585.24
山西永濟牧原農牧有限公司	132,939,284.15	-	-	9,403,305.78	142,322,589.93	-	-	1,511,323.99	143,834,113.92	144,005,928.56	-	-	182,099.74
黑龍江拜甸牧原農牧有限公司	1,000,000,000.00	-	-	9,759,110.83	1,009,759,110.83	-	-	6,056,103.46	1,015,815,214.29	1,016,306,000.31	-	-	900,157.21
吉林通榆牧原農牧有限公司	900,000,000.00	-	-	16,102,446.96	916,102,446.96	-	-	6,291,360.57	922,393,807.53	923,017,333.67	-	-	763,334.75
遼寧阜寧牧原農牧有限公司	39,438,030.43	-	-	2,960,394.17	42,398,424.60	-	-	1,277,730.87	43,676,155.47	705,710,000.00	-	-	443,283.39
黑龍江拜甸牧原農牧有限公司	148,581,143.59	-	-	7,702,692.76	156,283,836.35	-	-	1,084,078.98	157,367,915.33	550,000,000.00	-	-	170,217.54
象城牧原農牧有限公司	229,154,013.07	-	-	15,103,446.87	244,257,461.94	-	-	2,049,683.45	246,307,165.39	246,550,740.37	-	-	354,932.73
西平牧原農牧有限公司	355,000,000.00	-	-	3,895,723.98	358,895,723.98	-	-	1,580,954.52	360,476,678.50	360,665,168.88	-	-	205,289.79
內蒙古扎蘭牧原農牧有限公司	41,404,562.42	-	-	12,266,157.54	53,670,719.96	-	-	1,903,264.14	55,573,984.10	236,000,000.00	-	-	36,846.36
河南范縣牧原農牧有限公司	150,000,000.00	-	-	2,442,778.38	152,442,778.38	-	-	1,132,598.54	153,575,377.12	-	-	-	195,577.07
安徽鳳台牧原農牧有限公司	291,258,074.23	-	-	6,132,948.98	297,401,023.21	-	-	2,078,133.16	299,479,158.37	299,726,719.11	-	-	405,517.03
山東萊陽牧原農牧有限公司	427,975,726.50	-	-	11,572,141.48	439,547,867.98	-	-	2,640,866.99	442,188,734.97	442,275,608.22	-	-	284,153.48
山東莘縣牧原農牧有限公司	59,980,792.70	-	-	4,460,836.26	64,041,628.96	-	-	1,690,026.92	65,731,655.88	660,000,000.00	-	-	391,512.96
山西繁峙牧原農牧有限公司	63,931,593.21	30,000,000.00	-	3,237,935.81	97,169,534.02	-	-	679,903.88	97,849,437.90	97,970,346.46	-	-	161,657.36
濟南市理縣牧原農牧有限公司	450,000,000.00	-	-	1,891,024.95	451,891,024.95	-	-	1,121,983.24	453,013,008.19	453,129,740.99	-	-	234,867.85
上蔡牧原農牧有限公司	86,040,189.85	-	-	14,980,355.11	101,020,544.96	-	-	3,943,765.41	104,964,310.37	547,080,000.00	-	-	413,498.59
湖北省石首牧原農牧有限公司	170,501,381.66	-	-	4,542,443.83	175,043,825.49	-	-	1,201,204.61	176,245,030.10	400,000,000.00	-	-	267,486.76
濟南市牡丹區牧原農牧有限公司	250,000,000.00	-	-	1,395,371.13	251,395,371.13	-	-	462,590.96	251,857,962.09	251,950,568.25	-	-	114,857.22
商丘市睢陽牧原農牧有限公司	370,000,000.00	-	-	3,325,870.94	373,325,870.94	-	-	945,740.26	374,271,611.20	374,380,040.26	-	-	184,528.13
安徽霍山牧原農牧有限公司	25,133,809.08	-	-	3,497,097.45	28,630,906.53	-	-	1,105,034.32	29,735,940.85	189,855,495.99	-	-	292,460.27
安徽界首牧原農牧有限公司	23,985,817.79	-	-	1,355,966.12	25,341,783.91	-	-	584,383.29	25,726,167.20	145,797,931.18	-	-	110,761.01
河南省睢縣寶豐貿易有限公司	300,000,000.00	-	-	8,935,357.90	308,935,357.90	-	-	6,057,833.86	234,993,191.76	235,601,245.57	-	-	836,304.31
黑龍江齊齊哈爾牧原農牧有限公司	122,222,948.87	81,280,000.00	-	1,237,643.66	204,740,592.53	-	-	614,378.73	205,354,971.26	430,450,000.00	-	-	117,238.43
遼寧義縣牧原農牧有限公司	140,831,816.04	-	-	2,854,380.26	143,686,196.30	-	-	876,034.80	144,562,231.10	742,859,000.00	-	-	115,995.74
平興牧原農牧有限公司	79,850,126.03	-	-	4,411,585.26	84,261,711.29	-	-	1,794,350.48	86,046,061.77	366,655,000.00	-	-	221,279.69
龍邑牧原農牧有限公司	105,332,178.82	-	-	12,506,719.69	117,838,898.51	-	-	2,262,590.12	120,101,488.63	120,245,611.83	-	-	318,086.14
衡水冀州牧原農牧有限公司	471,034,324.16	-	-	3,361,428.44	474,395,752.60	-	-	1,677,935.82	475,973,688.42	476,115,872.36	-	-	92,494.07
													476,205,366.43

單位名稱	於2023年 1月1日餘額	於2023年 12月31日餘額	其他	減少	增加	於2023年 12月31日餘額	其他	減少	增加	於2024年 12月31日餘額	其他	減少	增加	於2025年 9月30日餘額
聊城市生牛區牧原農牧有限公司..	40,000,000.00	-	163,482.29	-	-	40,163,482.29	159,901.80	-	-	40,338,868.28	15,484.19	-	-	40,338,868.28
青島即墨牧原農牧有限公司.....	230,000,000.00	-	219,305.00	-	100,000,000.00	230,219,305.00	52,788.17	-	-	330,295,915.15	23,821.98	-	-	330,326,195.67
睢寧縣牧原農牧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	425,675.33	-	-	100,425,675.33	214,515.44	-	-	100,668,181.17	27,990.40	-	-	100,710,286.08
南召牧原農牧有限公司.....	30,000,000.00	-	140,690.88	-	-	30,140,690.88	73,514.12	-	-	30,214,626.54	10,421.54	-	-	30,233,191.39
汝陽牧原農牧有限公司.....	10,000,000.00	-	-	-	-	10,000,000.00	-	-	-	10,000,000.00	-	-	-	10,000,000.00
齊齊哈爾牧原牧產業發展 有限公司.....	350,000,000.00	-	-	-	-	350,000,000.00	-	-	549,610,958.90	-	-	-	-	-
汝州市牧原農牧有限公司.....	210,000,000.00	300,000,000.00	1,959,047.83	-	-	511,959,047.83	765,461.94	-	-	512,724,509.77	38,710.88	-	-	512,925,551.43
扶溝牧原畜牧產業發展有限公司..	4,485,210.56	1,700,000,000.00	1,325,010.70	-	1,982,165,548.00	1,705,801,221.06	399,588.22	-	-	3,688,375,357.28	71,465.00	-	-	3,688,539,855.85
柘城縣牧原農牧有限公司.....	170,000,000.00	-	339,459.00	-	-	170,339,459.00	92,011.90	-	-	170,431,470.90	8,933.02	-	-	170,466,911.33
荊州江陵牧原農牧有限公司.....	60,000,000.00	-	580,647.66	-	-	60,580,647.66	125,317.34	-	-	60,705,965.00	28,884.62	-	-	60,795,999.05
清縣牧原畜牧產業發展有限公司..	1,279,424.91	1,900,000,000.00	7,778,651.27	-	-	1,909,058,076.18	732,434.25	-	3,309,740,000.00	5,219,531,052.05	541.62	-	-	5,219,530,077.69
山東臨邑牧原農牧有限公司.....	200,000,000.00	100,000,000.00	328,292.27	-	-	300,328,292.27	67,229.18	-	-	300,402,667.87	71,46.42	-	-	300,402,667.87
山東高密牧原農牧有限公司.....	10,000,000.00	-	-	-	-	10,000,000.00	-	-	-	10,000,000.00	-	-	-	-
康東進山濰州牧原農牧有限公司..	1,100,000,000.00	-	5,766,394.98	-	200,000,000.00	1,105,766,394.98	2,714,809.49	-	-	1,308,337,640.75	356,436.28	-	-	1,308,865,269.57
南陽市牧原多聯產業發展有限公司	750,000,000.00	562,465,753.42	-	-	-	1,312,465,753.42	-	-	1,312,465,753.42	-	-	-	-	-
南陽市牧原生豬供應保障有限公司	2,500,000,000.00	-	-	-	-	2,500,000,000.00	-	-	1,254,601,601.70	-	-	-	-	-
清豐縣牧原農牧有限公司.....	270,000,000.00	-	909,203.56	-	-	270,599,203.56	150,547.84	-	-	270,659,751.40	18,462.16	-	-	270,710,387.06
寧陵牧原畜牧產業發展有限公司..	1,786,527.67	1,500,000,000.00	5,904,920.61	-	-	1,507,691,448.28	1,196,161.79	-	2,245,990,000.00	3,754,951,606.85	73,996.78	-	-	3,755,073,446.98
濟陽縣牧原農牧有限公司.....	50,000,000.00	-	44,669.60	-	20,000,000.00	50,044,669.60	43,655.24	-	-	70,091,302.82	2,977.98	-	-	70,133,526.41
同安縣牧原農牧有限公司.....	60,000,000.00	60,000,000.00	252,362.14	-	-	120,252,362.14	218,222.07	-	-	120,504,827.73	34,243.52	-	-	120,555,493.24
山東東阿牧原農牧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	76,381.38	-	-	100,076,381.38	-	-	-	100,076,381.38	-	-	-	100,066,447.87
鎮平牧原農牧有限公司.....	70,000,000.00	210,000,000.00	1,039,842.18	-	-	281,039,842.18	868,412.31	-	-	282,059,274.89	131,020.40	-	-	282,187,797.59
西峽牧原農牧有限公司.....	40,000,000.00	-	281,403.50	-	-	40,281,403.50	155,111.74	-	-	40,446,640.54	101,25.30	-	-	40,523,980.11
內鄉縣牧原現代農業綜合 有限公司.....	2,750,000,000.00	-	7,524,923.05	-	-	2,757,524,923.05	3,593,087.79	-	-	2,761,118,010.84	322,028.29	-	-	2,762,113,657.25
海口牧原農牧有限公司.....	300,000,000.00	-	672,674.93	-	-	300,672,674.93	170,971.81	-	-	300,902,309.28	58,662.54	-	-	300,941,926.68
開封牧原農牧有限公司.....	260,000,000.00	-	1,578,487.82	-	-	261,578,487.82	443,946.19	-	-	262,089,155.35	66,701.34	-	-	262,237,036.49
南寧市西鄉塘牧原農牧有限公司..	940,000,000.00	300,000,000.00	10,223,548.00	-	260,000,000.00	1,250,223,548.00	3,902,081.17	-	-	1,514,123,629.17	357,197.24	-	-	1,515,397,975.28
南陽市牧原生豬產業發展有限公司	550,000,000.00	-	-	-	-	1,085,000,000.00	-	-	1,085,000,000.00	-	-	-	-	-

單位名稱	於2023年 1月1日餘額	於2023年 12月31日餘額			於2023年 12月31日餘額			於2024年 12月31日餘額			於2025年 9月30日餘額		
		增加	減少	其他	增加	減少	其他	增加	減少	其他	增加	減少	其他
貴州興山牧原農牧有限公司.....	180,000,000.00	150,000,000.00	-	577,520.65	350,577,520.65	70,000,000.00	-	429,536.46	40,007,357.11	43,773.58	40,051,130.69	-	112,365.06
南京市江寧牧原農牧有限公司.....	1,000,000,000.00	-	-	19,093,282.47	1,029,093,282.47	1,000,000,000.00	-	9,005,987.80	2,038,089,270.27	1,069,168.87	2,989,168,439.14	-	1,924,977.36
內黃縣牧原農牧有限公司.....	730,000,000.00	-	-	3,468,770.09	733,468,770.09	-	-	1,639,129.88	735,107,899.97	-	735,219,182.78	-	314,951.81
四川牧原農牧有限公司.....	200,000,000.00	250,000,000.00	-	3,794,843.22	453,794,843.22	-	-	1,363,806.64	455,158,649.86	-	455,251,549.49	-	198,857.87
山東鄒城牧原農牧有限公司.....	320,000,000.00	-	-	469,881.50	320,469,881.50	-	-	562,189.51	321,032,071.01	-	321,112,489.94	-	71,766.55
安徽牧原農牧有限公司.....	180,000,000.00	-	-	716,453.04	180,716,453.04	-	-	138,606.64	180,855,059.68	-	180,888,113.64	-	59,797.49
南昌牧原農牧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150,000,000.00	-	1,787,536.74	251,787,536.74	50,000,000.00	-	765,398.48	302,552,933.22	-	302,539,539.30	-	139,912.78
北京市順山牧原農牧有限公司.....	185,000,000.00	50,000,000.00	-	733,846.57	235,733,846.57	150,000,000.00	-	442,687.88	386,176,534.45	-	386,224,177.49	-	36,339.60
東陽牧原農牧有限公司.....	150,000,000.00	-	-	754,407.93	150,754,407.93	-	-	363,690.68	151,118,098.61	-	151,144,601.39	-	65,547.06
鄭州牧原數字技術有限公司.....	20,000,000.00	-	-	2,206,605.95	22,306,605.95	-	-	900,143.81	23,206,749.76	-	23,250,057.24	-	203,368.02
集鎮市牧原農牧有限公司.....	510,000,000.00	130,000,000.00	-	6,901,725.37	646,901,725.37	-	-	7,866,453.12	654,568,178.49	-	655,610,846.19	4,798,467,736.55	-
集鎮市谷莊牧原農牧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50,000,000.00	-	186,257.44	150,186,257.44	-	-	280,348.41	150,466,605.85	-	250,504,720.64	-	58,139.44
河南牧原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200,000,000.00	-	-	28,420,782.28	228,420,782.28	-	-	11,543,703.97	239,964,486.25	-	240,985,590.47	-	1,053,911.28
汝州市牧原現代農業綜合有限公司.....	150,000,000.00	500,000,000.00	-	1,818,320.19	651,818,320.19	150,000,000.00	-	1,862,243.27	803,680,563.46	-	803,941,114.80	-	453,800.06
民權縣牧原農牧有限公司.....	30,000,000.00	30,000,000.00	-	218,859.28	60,218,859.28	-	-	123,321.36	60,342,180.64	-	60,369,573.36	-	25,736.63
永城市牧原農牧有限公司.....	20,000,000.00	100,000,000.00	-	159,012.66	120,159,012.66	130,000,000.00	-	338,268.21	250,497,280.87	-	250,561,898.45	-	79,276.92
清遠英鵬牧原農牧有限公司.....	20,000,000.00	-	-	241,203.60	20,241,203.60	-	-	34,841.52	20,276,045.12	-	20,283,787.68	-	-
廣東河源東源牧原農牧有限公司.....	20,000,000.00	-	-	-	20,000,000.00	-	-	-	20,000,000.00	-	20,000,000.00	-	-
河南牧原精工有限公司.....	20,000,000.00	-	-	120,595.70	20,120,595.70	-	-	90,934.93	20,211,530.63	-	20,219,570.35	-	13,641.01
豫龍縣牧原農牧有限公司.....	20,000,000.00	-	-	-	20,000,000.00	-	-	-	20,000,000.00	-	20,000,000.00	-	-
延津縣牧原農牧有限公司.....	20,000,000.00	-	-	105,410.50	20,105,410.50	-	-	101,719.80	20,207,130.30	-	20,218,743.22	-	15,021.86
桐城牧原農牧有限公司.....	20,000,000.00	-	-	301,489.20	20,301,489.20	-	-	-	20,301,489.20	-	20,301,489.20	-	-
南昌新豐區牧原牧業有限公司.....	20,000,000.00	50,000,000.00	-	89,339.20	70,089,339.20	-	-	-	70,089,339.20	-	120,089,339.20	-	-
河南牧原糧食有限公司.....	515,000,000.00	485,000,000.00	-	6,211,671.90	1,006,211,671.90	-	-	3,511,589.92	1,009,723,261.82	-	1,010,136,305.18	-	1,393,622.71
滕州牧原農牧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000,000.00	-	-	40,000,000.00	-	-	72,207.46	40,072,207.46	-	40,086,202.22	-	18,412.77
遼寧牧原農牧有限公司.....	20,000,000.00	-	-	9,377,992.00	29,377,992.00	-	-	7,308,334.27	36,586,316.27	-	37,570,893.68	-	672,093.15
淮北市牧事牧業發展有限公司.....	54,995.36	1,800,000,000.00	-	557,472.73	1,800,612,472.09	-	-	383,161.54	1,800,996,123.63	-	4,798,467,736.55	-	-
崇左市江州區牧原農牧有限公司.....	-	20,000,000.00	-	-	20,000,000.00	-	-	-	20,000,000.00	-	20,000,000.00	-	-

单位名称	2020年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2024年 9月30日余额
	1月1日余额	增加	减少	其他	12月31日余额	增加	减少	其他	12月31日余额	增加	减少	其他	12月31日余额			
河南牧原食品科技有限公司.....	-	100,000,000.00	-	-	113,305.19	100,230,783.38	-	-	5,955.94	100,236,739.32	-	-	23,615.62	100,260,354.94		
河南牧原食品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	10,000,000.00	-	-	540,760.28	10,540,760.28	90,000,000.00	-	58,957.88	100,599,718.16	-	-	197,295.48	100,797,013.64		
长垣市牧原农牧有限公司.....	-	-	-	-	-	20,000,000.00	-	-	-	20,000,000.00	-	-	1,321.76	20,001,321.76		
河南牧原新能源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	-	-	-	-	19,200,000.00	80,800,000.00	-	-	100,000,000.00	-	-	-	100,000,000.00		
河南牧原食品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	-	-	-	-	100,000,000.00	-	-	-	100,000,000.00	-	-	11,687.92	100,011,687.92		
郑州现代农牧有限公司.....	-	-	-	-	-	-	200,000,000.00	-	-	200,000,000.00	300,000,000.00	-	542,990.79	500,542,990.79		
遂平县新牧饲料有限公司.....	-	-	-	-	-	-	20,000,000.00	-	-	20,000,000.00	-	-	6,851.54	20,006,851.54		
瑞谷新牧能源有限公司.....	-	-	-	-	-	-	3,668,099.09	-	-	3,668,099.09	4,350,000.00	-	-	8,018,099.09		
南阳市牧原饲料有限公司.....	-	-	-	-	-	-	-	-	-	-	215,643,264.09	-	18,375.78	215,661,639.87		
合计.....	41,975,803,329.23	18,506,408,618.56	-	-	264,524,347.39	72,770,740,309.34	211,123,944,178.09	11,890,429,802.40	26,800,005.58	82,030,704,690.61	11,002,406,081.99	8,413,041,519.31	46,990,230.81	84,667,059,484.10		

貴公司主要附屬公司的相關信息參見附註六、1。

(3) 對聯營企業投資：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											
被投資單位	於1月1日 賬面餘額	追加投資	減少投資	權益法 下確認的 投資收益/(損失)	其他 綜合收益	其他 權益變動	宣告派 現金股利 或分派	計提 減值 準備	其他	於12月31日 賬面餘額	於12月31日 減值準備餘額
聯營企業											
河南龍大牧原肉食品有限公司.....	102,134,325.13	-	-	23,241,990.08	-	-	-	-	-	125,376,315.21	-
中趨焦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60,936,787.04	-	-	(1,138,012.60)	-	-	-	-	-	59,798,774.44	-
廣東廣發牧原農牧有限公司.....	48,499,819.07	71,400,000.00	-	3,700,508.45	-	-	-	-	-	123,600,327.52	-
融通農發牧原(崇州) 有限責任公司	58,829,328.97	-	-	13,948,840.86	-	-	-	-	-	72,778,169.83	-
融通農發牧原(唐山)農牧 有限責任公司	22,131,137.27	61,250,000.00	-	276,241.70	-	-	-	-	-	83,657,378.97	-
融通農發牧原(簡陽)有限責任公司	14,710,866.53	44,100,000.00	-	464,598.15	-	-	-	-	-	59,275,464.68	-
中牧牧原(河南)生物藥業有限公司	-	57,600,000.00	-	(282,191.95)	-	-	-	-	-	57,317,808.05	-
河南聯牧藥業有限公司	-	2,000,000.00	-	(70,992.55)	-	-	-	-	-	1,929,007.45	-
合計	307,242,264.01	236,350,000.00	-	40,140,982.14	-	-	-	-	-	583,733,246.15	-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

被投資單位	於1月1日 賬面餘額	追加投資	減少投資	權益法		其他 綜合收益調整	其他 權益變動	宣告發放 現金股利 或分派	計提 減值準備	其他	於12月31日 賬面餘額	於12月31日 減值準備餘額
				下確認的 投資(損失)/收益	投資(損失)/收益							
聯營企業												
河南龍大牧原肉食品有限公司.....	125,376,315.21	-	-	(7,789,778.76)	-	-	-	-	-	-	117,586,536.45	-
中龍焦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59,798,774.44	-	-	(5,099,564.88)	-	-	-	-	-	-	54,699,209.56	-
廣東康樂牧原農牧有限公司.....	123,600,327.52	81,600,000.00	-	(7,930,676.97)	-	-	-	(960,262.02)	-	-	196,309,388.53	-
融通農發牧原(崇州)												
有限責任公司.....	72,778,169.83	-	-	(6,467,838.83)	-	-	-	-	-	-	66,310,331.00	-
融通農發牧原(唐山)農牧												
有限責任公司.....	83,657,378.97	-	-	42,531.16	-	-	-	-	-	-	83,699,910.13	-
融通農發牧原(簡陽)												
有限責任公司.....	59,275,464.68	-	-	282,129.31	-	-	-	-	-	-	59,557,593.99	-
中牧牧原(河南)生物藥業												
有限公司.....	57,317,808.05	-	-	8,168.77	-	-	-	-	-	-	57,325,976.82	-
河南聯牧農藥有限公司.....	1,929,007.45	12,000,000.00	-	(505,619.71)	-	-	-	-	-	-	13,423,387.74	-
南陽龍原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	45,000,000.00	-	1,115,139.34	-	-	-	-	-	-	46,115,139.34	-
合計.....	583,733,246.15	138,600,000.00	-	(26,345,510.57)	-	-	-	(960,262.02)	-	-	695,027,473.56	-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被投資單位	於1月1日 賬面餘額	追加投資	減少投資	權益法		其他 綜合收益調整	其他 權益變動	宣告發放 現金股利 或利潤	計提 減值準備	其他	於12月31日 賬面餘額	於12月31日 減值準備餘額
				下確認為 投資(損失)/收益	下確認為 投資(損失)/收益							
聯營企業												
河南龍大牧原肉食品 有限公司.....	117,586,536.45	-	-	(4,393,194.19)	-	-	-	-	-	-	113,193,342.26	-
中越焦桐基金管理 有限公司.....	54,699,209.56	-	-	713,879.32	-	-	-	-	-	-	55,413,088.88	-
廣東廣豐牧原農牧 有限公司.....	196,309,388.53	74,800,000.00	-	54,575,252.44	-	-	-	-	-	-	325,684,640.97	-
融通農發牧原(崇州) 有限責任公司.....	66,310,331.00	-	-	3,318,951.75	-	-	-	-	-	-	69,629,282.75	-
融通農發牧原(唐山)農牧 有限責任公司.....	83,699,910.13	-	-	57,445.81	-	-	-	-	-	-	83,757,355.94	-
融通農發牧原(簡陽) 有限責任公司.....	59,557,593.99	-	-	106,256.03	-	-	-	-	-	-	59,663,850.02	-
中牧牧原(河南)生物藥業 有限公司.....	57,325,976.82	-	-	1,722,892.86	-	-	-	-	-	-	59,048,869.68	-
河南聯牧農藥有限公司.....	13,423,387.74	36,000,000.00	-	(1,695,846.17)	-	-	-	-	-	-	47,727,541.57	-
南陽龍原新能源科技 有限公司.....	46,115,139.34	-	-	7,864,718.87	-	-	-	-	-	-	53,979,858.21	-
合計	695,027,473.56	110,800,000.00	-	62,270,356.72	-	-	-	-	-	-	868,097,830.28	-

截至2025年9月30日止九個月

被投資單位	於1月1日 賬面餘額	追加投資	減少投資	權益法 下確認的		其他 綜合收益調整	其他 權益變動	宣告發放 現金股利 或利潤	计提 減值準備	其他	於9月30日 賬面餘額	於9月30日 減值準備餘額
				投資(損失)/收益	下確認的							
聯營企業												
河南龍大牧原肉食食品 有限公司	113,193,342.26	-	-	(7,575,341.10)	-	-	-	-	-	-	105,618,001.16	-
中越焦桐基金管理 有限公司	55,413,088.88	-	-	(1,289,951.85)	-	-	-	-	-	-	54,123,137.03	-
廣東廣豐牧原農牧 有限公司	325,684,640.97	-	-	47,515,649.64	-	-	-	(42,432,549.71)	-	-	330,767,740.90	-
融通農發牧原(崇州)有限 責任公司	69,629,282.75	-	-	6,788,780.84	-	-	-	-	-	-	76,418,063.59	-
融通農發牧原(唐山)農牧 有限責任公司	83,757,355.94	-	-	106,244.76	-	-	-	-	-	-	83,863,600.70	-
融通農發牧原(簡陽) 有限責任公司	59,663,850.02	-	-	913,470.42	-	-	-	-	-	-	60,577,320.44	-
中牧牧原(河南)生物藥業 有限公司	59,048,869.68	-	-	(1,307,095.42)	-	-	-	-	-	-	57,741,774.26	-
河南聯牧獸藥有限公司	47,727,541.57	-	-	(1,846,811.33)	-	-	-	-	-	-	45,880,730.24	-
南陽龍原新能源科技 有限公司	53,979,858.21	-	-	9,087,503.22	-	-	-	-	-	-	63,067,361.43	-
合計	868,097,830.28	-	-	52,392,449.18	-	-	-	(42,432,549.71)	-	-	878,057,729.75	-

6 固定資產

	房屋及建築物	機器設備	運輸工具	其他	總計
原值					
於2022年1月1日餘額	1,406,150,871.39	365,608,057.96	110,498,307.28	143,096,416.99	2,025,353,653.62
增加金額					
－ 購置	308,714.50	13,479,705.12	700,529.83	10,257,339.65	24,746,289.10
－ 在建工程轉入	129,380,283.53	21,254,841.70	–	37,338,435.61	187,973,560.84
減少金額					
－ 處置或報廢	10,156,224.19	13,294,467.94	1,717,197.91	1,465,167.03	26,633,057.07
於2022年12月31日餘額	1,525,683,645.23	387,048,136.84	109,481,639.20	189,227,025.22	2,211,440,446.49
增加金額					
－ 購置	149,285.00	21,618,653.98	2,405,186.04	7,026,174.11	31,199,299.13
－ 在建工程轉入	163,451,444.08	75,591,285.04	–	2,236,999.33	241,279,728.45
減少金額					
－ 處置或報廢	30,821,826.63	13,037,332.24	4,376,468.61	2,217,609.38	50,453,236.86
－ 其他	–	–	–	33,424,016.37	33,424,016.37
於2023年12月31日餘額	1,658,462,547.68	471,220,743.62	107,510,356.63	162,848,572.91	2,400,042,220.84
增加金額					
－ 購置	64,195.80	14,106,073.62	2,726,792.22	8,923,955.70	25,821,017.34
－ 在建工程轉入	73,144,195.54	54,305,918.40	–	5,025,842.09	132,475,956.03
減少金額					
－ 處置或報廢	8,867,332.10	20,193,518.37	10,057,744.83	4,066,718.35	43,185,313.65
於2024年12月31日餘額	1,722,803,606.92	519,439,217.27	100,179,404.02	172,731,652.35	2,515,153,880.56
增加金額					
－ 購置	274,168,537.07	106,581,312.50	6,735,349.71	23,042,784.74	410,527,984.02
－ 在建工程轉入	30,045,174.77	53,809,026.69	–	4,242,042.88	88,096,244.34
減少金額					
－ 處置或報廢	2,042,602.68	23,984,821.81	5,758,237.54	3,023,572.08	34,809,234.11
於2025年9月30日餘額	2,024,974,716.08	655,844,734.65	101,156,516.19	196,992,907.89	2,978,968,874.81
累計折舊					
於2022年1月1日餘額	716,745,045.03	145,090,064.50	64,728,727.21	61,114,920.82	987,678,757.56
增加金額					
－ 年內計提	122,891,496.16	36,126,187.30	11,647,078.16	24,888,027.05	195,552,788.67
－ 其他	2,083.69	214,379.50	2,045.44	37,921.77	256,430.40
減少金額					
－ 處置或報廢	7,659,295.90	8,485,572.93	1,553,337.66	1,108,884.47	18,807,090.96
於2022年12月31日餘額	831,979,328.98	172,945,058.37	74,824,513.15	84,931,985.17	1,164,680,885.67
增加金額					
－ 年內計提	137,025,403.49	51,668,196.15	10,323,880.76	23,763,499.06	222,780,979.46
－ 其他	7,158.76	659,359.44	76,779.74	1,264,250.78	2,007,548.72
減少金額					
－ 處置或報廢	20,466,298.50	9,721,415.70	3,489,867.83	1,643,653.15	35,321,235.18
－ 其他	–	–	–	8,143,754.86	8,143,754.86

	房屋及建築物	機器設備	運輸工具	其他	總計
於2023年12月31日餘額	948,545,592.73	215,551,198.26	81,735,305.82	100,172,327.00	1,346,004,423.81
增加金額					
－ 年內計提	148,504,318.05	50,761,415.21	8,667,035.67	22,491,572.87	230,424,341.80
－ 其他	13,125.77	283,537.12	48,691.47	142,762.45	488,116.81
減少金額					
－ 處置或報廢	5,150,839.16	14,186,166.69	9,420,057.26	3,621,160.67	32,378,223.78
於2024年12月31日餘額	1,091,912,197.39	252,409,983.90	81,030,975.70	119,185,501.65	1,544,538,658.64
增加金額					
－ 期內計提	112,239,115.90	43,536,769.07	5,974,590.86	19,055,786.23	180,806,262.06
－ 其他	71,978,445.32	30,690,090.85	1,424,851.74	8,376,130.38	112,469,518.29
減少金額					
－ 處置或報廢	1,373,237.38	20,413,518.59	5,306,462.60	2,437,971.17	29,531,189.74
於2025年9月30日餘額	1,274,756,521.23	306,223,325.23	83,123,955.70	144,179,447.09	1,808,283,249.25
減值準備					
於2022年1月1日、2022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2024年12月31日 及2025年9月30日餘額	-----	-----	-----	-----	-----
賬面價值					
於2022年12月31日賬面價值	693,704,316.25	214,103,078.47	34,657,126.05	104,295,040.05	1,046,759,560.82
於2023年12月31日賬面價值	709,916,954.95	255,669,545.36	25,775,050.81	62,676,245.91	1,054,037,797.03
於2024年12月31日賬面價值	630,891,409.53	267,029,233.37	19,148,428.32	53,546,150.70	970,615,221.92
於2025年9月30日賬面價值	750,218,194.85	349,621,409.42	18,032,560.49	52,813,460.80	1,170,685,625.56

7、短期借款

	於12月31日			於9月30日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質押借款	341,497,363.88	536,893,347.25	511,539,452.71	126,433,241.80
抵押借款	354,454,300.00	354,000,000.00	353,501,649.96	—
保證借款	12,211,494,115.12	23,179,916,351.00	20,750,061,572.32	22,110,776,127.26
信用借款	130,207,350.00	100,117,638.89	800,595,972.22	2,042,145,750.01
合計	13,037,653,129.00	24,170,927,337.14	22,415,698,647.21	24,279,355,119.07

8、應付票據

	於12月31日			於9月30日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商業承兌匯票	1,448,477,963.98	253,624,379.34	417,775,874.36	—
銀行承兌匯票	877,622,629.60	2,249,535,344.00	1,414,650,000.00	1,603,600,000.00
信用證	150,000,000.00	1,759,287,100.00	3,205,000,000.00	3,017,810,000.00
合計	2,476,100,593.58	4,262,446,823.34	5,037,425,874.36	4,621,410,000.00

9、應付賬款

	於12月31日			於9月30日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貨款	352,932,296.42	443,470,142.95	2,074,660,241.46	2,918,401,152.80
工程設備款	102,246,242.28	157,870,176.86	152,138,257.24	169,635,231.34
其他	2,982,456.26	13,895,634.59	36,392,498.61	11,101,397.08
合計	<u>458,160,994.96</u>	<u>615,235,954.40</u>	<u>2,263,190,997.31</u>	<u>3,099,137,781.22</u>

10、其他應付款

	附註	於12月31日			於9月30日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應付股利		—	—	—	5,004,404,142.39
其他應付款	十五、10(1)	74,469,910,811.60	58,266,939,051.17	63,127,896,615.42	78,596,870,428.32
合計		<u>74,469,910,811.60</u>	<u>58,266,939,051.17</u>	<u>63,127,896,615.42</u>	<u>83,601,274,570.71</u>

(1) 其他應付款

	於12月31日			於9月30日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借款及利息	1,000,000,000.00	1,900,000,000.00	—	—
保證金	533,424,208.61	617,297,099.89	601,615,696.15	640,732,647.99
限制性股票回購義務	1,951,628,547.10	772,137,238.85	—	1,048,427,078.64
反向保理業務	3,412,867,912.57	5,256,595,474.37	5,273,926,224.89	3,711,357,581.33
應付附屬公司款項	67,564,513,944.11	49,712,914,979.60	57,243,800,909.59	73,151,108,329.90
其他	7,476,199.21	7,994,258.46	8,553,784.79	45,244,790.46
合計	<u>74,469,910,811.60</u>	<u>58,266,939,051.17</u>	<u>63,127,896,615.42</u>	<u>78,596,870,428.32</u>

11、一年內到期的非流動負債

一年內到期的非流動負債分項目情況如下：

	於12月31日			於9月30日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一年內到期的長期借款	929,376,497.64	1,054,081,570.48	2,110,087,828.46	3,517,082,621.25
一年內到期的應付債券	281,939,281.77	28,787,116.42	43,297,338.18	44,477,759.62
一年內到期的長期應付款	—	—	16,131,129.24	16,143,341.15
一年內到期的租賃負債	11,303,422.64	28,251,335.43	29,028,698.15	37,123,586.27
合計	<u>1,222,619,202.05</u>	<u>1,111,120,022.33</u>	<u>2,198,544,994.03</u>	<u>3,614,827,308.29</u>

12、長期借款

	附註	於12月31日			於9月30日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保證借款	(i)	2,275,576,806.40	3,834,057,934.05	7,297,917,121.76	8,963,972,484.84
信用借款		54,481,247.51	43,033,309.64	—	790,114,111.11
小計		2,330,058,053.91	3,877,091,243.69	7,297,917,121.76	9,754,086,595.95
減：一年內到期的 長期借款		<u>929,376,497.64</u>	<u>1,054,081,570.48</u>	<u>2,110,087,828.46</u>	<u>3,517,082,621.25</u>
合計		<u>1,400,681,556.27</u>	<u>2,823,009,673.21</u>	<u>5,187,829,293.30</u>	<u>6,237,003,974.70</u>

附註：

- (i) 保證借款是由秦英林先生、錢瑛女士提供擔保。於2022年、2023年及2024年12月31日以及2025年9月30日，貴公司保證借款年利率分別為3.85% – 5.23%、3.20% – 4.98%、3.13% – 4.63%及2.25% – 3.15%。

13、應付債券

(1) 應付債券

	於12月31日			於9月30日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20牧原MTN001	120,000,000.00	—	—	—
20牧原MTN002	140,000,000.00	—	—	—
25牧原MTN001	—	—	—	1,000,000,000.00
25牧原MTN002	—	—	—	500,000,000.00
25牧原MTN003	—	—	—	500,000,000.00
可轉換公司債券(牧原轉債)	9,543,909,100.00	9,543,554,900.00	9,543,193,500.00	9,543,035,900.00
未到期應付利息	21,939,281.77	28,787,116.42	43,297,338.18	44,477,759.62
利息調整	(622,631,385.23)	(336,754,091.92)	(77,649,808.66)	95,162,917.00
小計	9,203,216,996.54	9,235,587,924.50	9,508,841,029.52	11,682,676,576.62
減：一年內到期的應付債券	281,939,281.77	28,787,116.42	43,297,338.18	44,477,759.62
合計	8,921,277,714.77	9,206,800,808.08	9,465,543,691.34	11,638,198,817.00

(2) 應付債券的增減變動(不包括劃分為金融負債的優先股、永續債等其他金融工具)：

於往續記錄期，貴公司應付債券基礎信息如下：

債券名稱	面值	票面利率	發行日期	發行金額	債券期限
扶貧公司債 (19牧原01)	800,000,000.00	7.00%	2019年1月22日	792,964,000.00	3年
20牧原MTN001	500,000,000.00	第一年4.11%、第二年4.11%、 第三年4.50%	2020年4月22日	496,250,000.00	2+1年
20牧原MTN002	300,000,000.00	4.50%	2020年5月28日	298,920,000.00	2+1年
可轉換公司債券 (牧原轉債)	9,550,000,000.00	第一年0.20%、第二年0.40%、 第三年0.80%、第四年1.20%、 第五年1.50%、第六年2.00%	2021年8月16日	8,510,799,604.63	6年
25牧原MTN001	1,000,000,000.00	2.40%	2025年1月15日	995,900,000.00	2年
25牧原MTN002	500,000,000.00	2.30%	2025年4月17日	498,200,000.00	2年
25牧原MTN003	500,000,000.00	2.15%	2025年7月22日	498,400,000.00	2年

於往績記錄期，貴公司應付債券的變動如下：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								
債券名稱	於1月1日餘額	按面值計提利息	折溢價攤銷	年內償還	年內轉股	於12月31日餘額	是否違約	
扶貧公司債								
(19牧原01)	853,592,490.57	1,886,695.92	563,613.51	856,042,800.00	–	–	否	
20牧原MTN001 . . .	512,433,127.48	10,048,767.12	1,811,119.16	400,550,000.00	–	123,743,013.76	否	
20牧原MTN002 . . .	307,510,131.27	9,125,753.46	626,855.00	173,500,000.00	–	143,762,739.73	否	
可轉換公司債券								
(牧原轉債)	8,632,982,867.38	26,309,925.56	301,607,117.24	19,097,767.13	6,090,900.00	8,935,711,243.05	否	
合計	10,306,518,616.70	47,371,142.06	304,608,704.91	1,449,190,567.13	6,090,900.00	9,203,216,996.54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債券名稱	於1月1日餘額	按面值計提利息	折溢價攤銷	年內償還	年內轉股	於12月31日餘額	是否違約	
20牧原MTN001 . . .								
	123,743,013.76	1,656,986.24	–	125,400,000.00	–	–	否	
20牧原MTN002 . . .								
	143,762,739.73	2,537,260.27	–	146,300,000.00	–	–	否	
可轉換公司債券								
(牧原轉債)	8,935,711,243.05	52,528,691.47	285,856,676.64	38,174,418.40	334,268.26	9,235,587,924.50	否	
合計	9,203,216,996.54	56,722,937.98	285,856,676.64	309,874,418.40	334,268.26	9,235,587,924.50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債券名稱	於1月1日餘額	按面值計提利息	折溢價攤銷	年內償還	年內轉股	於12月31日餘額	是否違約	
可轉換公司債券								
(牧原轉債)	9,235,587,924.50	90,859,141.86	259,098,467.82	76,347,552.00	356,952.66	9,508,841,029.52	否	
合計	9,235,587,924.50	90,859,141.86	259,098,467.82	76,347,552.00	356,952.66	9,508,841,029.52		
截至2025年9月30日止九個月								
債券名稱	於1月1日餘額	期內發行	按面值計提利息	折溢價攤銷	期內償還	期內轉股	於9月30日餘額	是否違約
25牧原MTN001 . .								
	–	995,900,000.00	18,000,000.00	1,537,499.97	–	–	1,015,437,499.97	否
25牧原MTN002 . .								
	–	498,200,000.00	5,749,999.98	450,000.00	–	–	504,399,999.98	否
25牧原MTN003 . .								
	–	498,400,000.00	2,687,500.00	200,000.00	–	–	501,287,500.00	否
可轉換公司債券								
(牧原轉債)	9,508,841,029.52	–	89,265,784.05	178,120,830.47	114,522,713.45	153,353.92	9,661,551,576.67	否
合計	9,508,841,029.52	1,992,500,000.00	115,703,284.03	180,308,330.44	114,522,713.45	153,353.92	11,682,676,576.62	

14、營業收入、營業成本

(1) 營業收入、營業成本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9月30日止九個月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營業務.....	7,403,855,956.51	6,739,622,421.76	4,662,641,761.90	4,453,371,912.52	2,394,593,702.18	1,877,228,978.42	2,517,914,342.82	2,006,512,794.70
其他業務.....	1,118,685,390.58	535,026,471.65	583,311,815.38	577,343,823.08	247,661,572.71	245,272,451.86	21,851,379.85	15,549,903.26
合計	8,522,541,347.09	7,274,648,893.41	5,245,953,577.28	5,030,715,735.60	2,642,255,274.89	2,122,501,430.28	2,539,765,722.67	2,022,062,697.96
其中：合同產生的								
收入.....	8,522,541,347.09	7,274,648,893.41	5,245,953,577.28	5,030,715,735.60	2,642,255,274.89	2,122,501,430.28	2,539,765,722.67	2,022,062,697.96
其他收入.....	-	-	-	-	-	-	-	-

15、投資收益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9月30日止九個月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2024年 (未經審計)	2025年
成本法核算的長期股權投資					
收益	4,198,797,788.27	4,436,516,872.51	5,216,609,407.81	2,442,179,489.67	9,159,622,757.68
權益法核算的長期股權投資					
收益／(虧損)	40,140,982.14	(26,345,510.57)	62,270,356.72	28,036,220.98	52,392,449.18
其他	(208,545.78)	14,999,586.01	27,179,833.96	11,736,995.53	24,431,349.41
合計	<u>4,238,730,224.63</u>	<u>4,425,170,947.95</u>	<u>5,306,059,598.49</u>	<u>2,481,952,706.18</u>	<u>9,236,446,556.27</u>

十六、非經常性損益明細表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9月30日止九個月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2024年 (未經審計)	2025年
非流動資產處置損益	(205,535,819.86)	(388,083,149.81)	(949,101,528.54)	(724,536,975.43)	(865,997,643.43)
計入當期損益的政府補助(與公司正常經營業務密切相關，符合國家政策規定、按照確定的標準享有、對公司損益產生持續影響的政府補助除外)...	399,789,050.00	175,768,051.24	188,334,829.64	127,732,692.28	96,314,869.06
除同公司正常經營業務相關的有效套期保值業務外，非金融企業持有金融資產和金融負債產生的公允價值變動損益以及處置金融資產和金融負債產生的損益	981,964.72	15,590,657.97	27,646,661.79	3,334,170.07	39,559,831.51
除上述各項之外的其他					
營業外收入和支出	54,447,383.86	(60,218,581.23)	(159,120,373.63)	(169,153,560.49)	15,505,175.38
其他符合非經常性損益定義的損益項目	<u>8,343,696.62</u>	<u>12,393,003.69</u>	<u>7,707,941.33</u>	<u>5,446,652.84</u>	<u>6,435,659.90</u>
小計	258,026,275.34	(244,550,018.14)	(884,532,469.41)	(757,177,020.73)	(708,182,107.58)
減：所得稅影響額	14,564,794.73	5,518,033.14	3,640,822.99	2,205,724.06	4,884,461.30
減：少數股東權益影響額(稅後)	<u>6,628,017.78</u>	<u>(13,050,150.45)</u>	<u>(22,578,106.28)</u>	<u>(19,840,017.18)</u>	<u>(18,593,973.61)</u>
合計	<u>236,833,462.83</u>	<u>(237,017,900.83)</u>	<u>(865,595,186.12)</u>	<u>(739,542,727.61)</u>	<u>(694,472,595.27)</u>

十七、淨資產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貴集團按照證監會頒佈的《公開發行證券公司信息披露編報規則第9號－淨資產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計算及披露》(2010年修訂)以及會計準則相關規定計算的淨資產收益率和每股收益如下：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		
	加權平均 淨資產收益率(%)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釋每股收益
歸屬於公司普通股股東的淨利潤..	21.01%	2.49	2.45
扣除非經常性損益後歸屬於公司 普通股股東的淨利潤	20.63%	2.44	2.40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加權平均 淨資產收益率(%)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釋每股收益
歸屬於公司普通股股東的淨虧損..	(6.38)%	(0.79)	(0.79)
扣除非經常性損益後歸屬於公司 普通股股東的淨虧損	(6.03)%	(0.75)	(0.75)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加權平均 淨資產收益率(%)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釋每股收益
歸屬於公司普通股股東的淨利潤..	25.10%	3.30	3.24
扣除非經常性損益後歸屬於公司 普通股股東的淨利潤	26.31%	3.46	3.40
	截至2025年9月30日止九個月		
	加權平均 淨資產收益率(%)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釋每股收益
歸屬於公司普通股股東的淨利潤..	19.26%	2.74	2.69
扣除非經常性損益後歸屬於公司 普通股股東的淨利潤	20.16%	2.87	2.82
	截至2024年9月30日止九個月(未經審計)		
	加權平均 淨資產收益率(%)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釋每股收益
歸屬於公司普通股股東的淨利潤..	15.36%	1.94	1.91
扣除非經常性損益後歸屬於公司 普通股股東的淨利潤	16.44%	2.07	2.04

期後財務報表

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概無就2025年9月30日之後的任何期間編製經審計財務報表。

下列資料並不構成畢馬威華振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伙)(本公司的申報會計師)的會計師報告(載列於本招股章程附錄一)的一部分，載入本招股章程僅供參考。未經審計備考財務資料應與本招股章程「財務資料」一節及本招股章程附錄一所載會計師報告一併閱讀。

A. 未經審計備考經調整綜合有形資產淨值報表

以下本集團未經審計備考經調整綜合有形資產淨值報表已根據上市規則第4.29條編製，以說明倘本公司發售其H股(「全球發售」)對截至2025年9月30日本公司股東應佔綜合有形資產淨值的影響，猶如全球發售已於2025年9月30日進行。

本未經審計備考經調整綜合有形資產淨值報表僅為說明用途而編製，由於其假設性質，未必能真實反映倘全球發售於2025年9月30日或任何未來日期完成時本集團的財務狀況。

	截至2025年9月30日 本公司股東應佔綜合 有形資產淨值 ⁽¹⁾	全球發售估計 所得款項淨額 ⁽²⁾⁽⁴⁾	本公司股東應佔 未經審計備考經調整 綜合有形資產淨值	每股未經審計備考 經調整綜合有形資產淨值 ⁽³⁾	
	人民幣元	人民幣元	人民幣元	人民幣元	港元 ⁽⁴⁾
按發售價每股H股39港元計算	75,708,907,799.31	9,391,301,643.29	85,100,209,442.60	15.02	16.73

附註：

- 於2025年9月30日本公司股東應佔綜合有形資產淨值乃經(i)扣除無形資產人民幣1,205,944,342.61元；及(ii)自於2025年9月30日本公司股東應佔綜合權益總額人民幣76,870,330,747.41元(乃摘錄自本招股章程附錄一所載的會計師報告)調整少數股東權益應佔無形資產份額人民幣44,521,394.51元後得出。
- 全球發售估計所得款項淨額乃根據發售價每股H股39港元以及發行273,951,400股H股計算，並扣除本公司已付或應付的承銷費用及其他相關開支(不包括已於往績記錄期間於損益扣除的上市開支)，且不計及因超額配股權獲行使而可能發行的任何H股。

- (3) 每股未經審計備考經調整綜合有形資產淨值乃於作出上述各段所述調整後及基於緊隨全球發售完成後已發行5,667,135,906股股份（即於2025年9月30日已發行5,462,771,029股股份，扣除本公司於2025年9月30日持有的69,586,523股庫存股份，加根據全球發售將予發行的273,951,400股H股）計算得出，且不計及因超額配股權獲行使而可能發行的任何H股。
- (4) 全球發售估計所得款項淨額及每股未經審計備考經調整綜合有形資產淨值乃按最後實際可行日期人民幣1元兌1.1138港元的中國人民銀行匯率兌換自或為港元（「港元」）。概不表示港元金額已經、應已或可能已按該匯率或任何其他匯率兌換為人民幣，反之亦然。
- (5) 概無作出任何調整以反映本集團於2025年9月30日後的任何交易結果或訂立的其他交易。

B. 未經審計備考財務資料的報告

以下為申報會計師畢馬威華振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就本集團的備考財務資料發出的報告全文，以供載入本招股章程而編製。

**獨立申報會計師就編製備考財務資料的鑒證報告****致牧原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列位董事**

本所(以下簡稱「我們」)已完成鑒證工作，就牧原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貴公司」)董事(「董事」)編製 貴公司及其子公司(統稱「貴集團」)的備考財務資料作出報告，僅供說明用途。未經審計備考財務資料包括 貴公司所刊發日期為2026年1月29日的招股章程(「招股章程」)附錄二的A部分所載於2025年9月30日的未經審計備考經調整綜合有形資產淨值及相關附註。董事用於編製備考財務資料的適用準則載於招股章程附錄二的A部分。

備考財務資料由董事編製，以說明建議發售 貴公司H股(「全球發售」)對 貴集團於2025年9月30日的財務狀況造成的影響，猶如全球發售已於2025年9月30日發生。作為此過程的一部分，有關 貴集團於2025年9月30日的財務狀況的資料乃由董事摘錄自招股章程附錄一所載會計師報告的 貴集團歷史財務資料。

董事對備考財務資料須承擔的責任

董事負責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4.29段及參考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會計指引第7號「編製備考財務資料以供載入投資通函」(「會計指引第7號」)編製備考財務資料。

我們的獨立性和質量管理

我們已遵守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專業會計師職業道德守則所規定的獨立性及其他道德規範，有關規定乃基於正直、客觀、專業能力及盡職審查、保密及專業操守等基本原則。

本所應用香港質量控制準則第1號「會計師事務所對執行財務報表審計或審閱、其他鑒證和相關服務業務實施的質量管理」，該準則要求本所設計、實施及運行一個質量管理制度，包括有關遵守道德要求、專業準則以及適用的法律及監管要求相關的政策或程序。

申報會計師的責任

我們的責任是根據上市規則第4.29(7)段的規定，對備考財務資料發表意見並向閣下報告。對於我們過往就編製備考財務資料時所採用的任何財務資料而發出的任何報告，除於報告刊發日期對該等報告的收件人所負的責任外，我們概不承擔任何責任。

我們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鑒證業務聘準則（「香港鑒證業務準則」）第3420號就「編製載入招股章程的備考財務資料作出報告的鑒證工作」進行工作。該準則要求申報會計師規劃並執行有關程序，以合理確保董事已根據上市規則第4.29段的規定並參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會計指引第7號編製備考財務資料。

就是次委聘而言，我們概無責任更新編製備考財務資料時所用的任何歷史財務資料或就有關資料重新發出任何報告或意見，且我們於是次委聘過程中亦無就於編製備考財務資料時所用的財務資料進行審核或審閱。

投資通函所載的備考財務資料僅為說明重大事件或交易對貴集團未經調整財務資料的影響，猶如於經選定較早日期事件已發生或交易已進行，僅作說明用途。因此，我們概不就該等事件或交易於2025年9月30日的實際結果會否如所呈列者發生提供任何保證。

就備考財務資料是否已按適用準則妥為編製而作出報告的合理鑒證委聘，涉及執行情序以評估董事於編製備考財務資料時所用的適用準則有否提供合理基準，以顯示直接歸因於該事件或交易的重大影響，以及就下列事項獲取充分恰當憑據：

- 相關備考調整是否適當地按照該等標準作出；及
- 備考財務資料是否反映該等調整恰當應用於未經調整財務資料。

所選定的程序取決於申報會計師的判斷，當中已考慮申報會計師對 貴集團性質、與備考財務資料的編製有關的事件或交易以其他相關委聘情況的了解。

是次委聘亦涉及評估備考財務資料的整體呈列。

我們相信，我們獲取的憑證屬充分恰當，可為我們的意見提供基礎。

我們就備考財務資料所作的程序並非按照美國公認的核證準則或其他準則及慣例、美國公眾公司會計監督委員會的審計準則或任何海外準則進行，故不應假設我們的工作已根據該等準則及慣例進行而加以依賴。

我們對 貴公司股份發行所得款項淨額的合理性、有關所得款項淨額的應用或該等款項實際是否將如本招股章程「未來計劃及所得款項用途」一節所載之用途使用不發表評論。

意見

我們認為：

- (a) 備考財務資料已按所述基準妥善編製；
- (b) 有關基準與 貴集團的會計政策一致；及
- (c) 就備考財務資料而言，根據上市規則第4.29(1)段披露的該等調整均屬恰當。

畢馬威華振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

中國北京

東長安街1號

東方廣場

畢馬威大樓8層

2026年1月29日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估計綜合淨利潤載於本附錄及本招股章程「財務資料」一節內「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利潤估計」一段。

A.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利潤估計

董事已根據本集團截至2025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的經審計綜合業績、本集團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三個月的未經審計綜合業績（基於本集團的管理賬目）編製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估計綜合淨利潤（「利潤估計」）。編製利潤估計的基準在所有重大方面均與本招股章程附錄一會計師報告附註二所載本集團現時所採納的會計政策一致。

我們已編製以下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利潤估計。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不少於人民幣151億元
的估計綜合淨利潤	

B. 申報會計師函件

以下為本公司申報會計師畢馬威華振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就本集團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利潤估計而編製的函件文本，以供載入本招股章程。



北京市
東長安街1號
東方廣場
畢馬威大樓
8樓

敬啟者：

牧原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貴公司」）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利潤估計

我們謹此提述 貴公司日期為2026年1月29日的招股章程（「招股章程」）「附錄二 A－利潤估計」一節所載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綜合淨利潤估計（「利潤估計」）。

董事的責任

貴公司董事已根據 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貴集團」」）截至2025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的經審計綜合業績、 貴集團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三個月的未經審計綜合業績（基於 貴集團的管理賬目）編製利潤估計。

貴公司董事全權負責利潤估計。

我們的獨立性及質量控制

我們已遵守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職業會計師道德守則》中對獨立性及其他職業道德的要求，有關要求是基於誠信、客觀、專業勝任能力和應有的關注、保密及專業行為的基本原則而制定的。

本所應用的《香港質量管理準則》第1號「會計師事務所對執行財務報表審計或審閱、或其他鑒證或相關服務業務實施的質量管理」要求本所設計、實施及運行質量控制制度，包括制定有關遵守職業道德要求、專業準則以及適用的法律及監管要求的政策和程式守則。

申報會計師的責任

我們的責任為根據我們執行的程序就利潤估計之會計政策及計算方法發表意見。我們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投資通函呈報準則》第500號「盈利預測、營運資金充足性聲明及債務聲明」並參考《香港鑒證業務準則》第3000號（經修訂）「非審計或審閱歷史財務資料之鑒證工作」執行我們的工作。該等準則要求我們規劃及執行有關工作以合理確定，就會計政策及計算方法而言，貴公司董事是否已根據董事採用的基準妥為擬備利潤估計，以及利潤估計之呈列基準於所有重大方面與貴集團通常採納的會計政策是否一致。我們的工作範圍遠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審計準則》進行的審計範圍為小。因此，我們不會發表任何審計意見。

意見

我們認為，就有關會計政策及計算方法而言，利潤估計已按照本招股章程附錄二A所載董事採納的基準妥為擬備，且呈列基礎於所有重大方面與我們日期為2026年1月29日的會計師報告（其文本載於本招股章程附錄一）所載貴集團通常採納的會計政策一致。

此致

牧原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會

摩根士丹利亞洲有限公司
中信證券（香港）有限公司
高盛（亞洲）有限責任公司
台照

畢馬威華振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
2026年1月29日

C. 聯席保薦人函件

Morgan Stanley



CITIC SECURITIES

Goldman Sachs 高盛

敬啟者：

我們謹此提述牧原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貴公司」）及其子公司（統稱「貴集團」）於貴公司日期為2026年1月29日的招股章程（「招股章程」）「財務資料－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利潤估計」一節所載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利潤估計及淨利潤。

閣下作為貴公司董事對利潤估計全權負責，利潤估計乃根據貴集團截至2025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的經審計綜合業績、貴集團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三個月的未經審計綜合業績（基於貴集團的管理賬目）而編製。

我們已與閣下討論招股章程附錄二A所載貴公司董事編製利潤估計的基準。我們亦已考慮並依賴貴公司的申報會計師畢馬威華振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伙）（「申報會計師」）於2026年1月29日致閣下及我們的函件，該函件闡述了編製利潤估計所依據的會計政策及計算方法。

基於構成利潤估計的資料，以及基於閣下採用並經申報會計師審閱的會計政策及計算方法，我們認為該利潤估計（貴公司董事對此全權負責）乃經合理審慎查詢後作出。

此致

牧原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會

台照

代表

摩根士丹利亞洲有限公司

中信證券（香港）有限公司

高盛（亞洲）有限責任公司

2026年1月29日

證券持有人的稅項

H股持有人的所得稅及資本增值稅乃根據中國境內及H股持有人所在司法管轄區為其居民或因其他原因須繳稅之法律及慣例所規定。以下若干相關稅收規定概要以現行法律及實操方式為基礎，並無考慮相關法律及政策的預期變動或修訂，且不構成任何意見或建議。有關討論並沒有涉及處理相關H股投資可能的一切稅務後果，亦無考慮任何個別投資者的特定情況，其中部分情況可能受特別的規則所規限。因此，閣下應就H股投資的稅務後果諮詢稅務顧問的意見。有關討論乃基於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有效的法律及相關解釋作出，該等法律及相關解釋或會變動，並可能具有追溯效力。

討論中並無述及所得稅、資本增值稅及利得稅、營業稅／增值稅、印花稅及遺產稅以外的任何中國境內稅務問題。有意投資者務請就擁有和出售H股方面涉及的在中國境內及其他地區的稅務後果諮詢其財務顧問。

中國境內稅項

股息稅項

個人投資者

根據全國人大常委會於2018年8月31日最新修訂並於2019年1月1日生效的《中華人民共和國個人所得稅法》（「《個人所得稅法》」），以及國務院於2018年12月18日最新修訂並於2019年1月1日生效的《中華人民共和國個人所得稅法實施條例》，中國境內公司向個人投資者分派股息須按20%的統一稅率繳納個人所得稅。根據2015年9月7日發佈的《關於上市公司股息紅利差別化個人所得稅政策有關問題的通知》，個人從公開發行和轉讓市場取得的上市公司股票，持股超過一年的，股息所得暫免徵收個人所得稅；持股期限在一個月以內的，其股息所得全額計入應納稅所得額；持股期在一個月上至一年的，暫減按50%計入應納稅所得額；上述所得統一適用20%的稅率計徵個人所得稅。

根據中國內地和香港於2006年8月21日簽署的《內地和香港特別行政區關於對所得避免雙重徵稅和防止偷漏稅的安排》(「《對所得避免雙重徵稅和防止偷漏稅的安排》」)，中國政府可就中國境內公司支付香港居民(包括自然人及法人實體)的股息徵稅，但徵稅額度不超過應付股息總額的10%。如果一名香港居民在中國境內公司直接持有25%或以上股權，且在該香港居民為股息實益擁有人並滿足其他條件的情況下，有關稅項不得超過該中國境內公司應付股息總額的5%。國家稅務總局頒佈並於2019年12月6日生效的《國家稅務總局關於〈內地和香港特別行政區關於對所得避免雙重徵稅和防止偷漏稅的安排〉第五議定書》(「《第五議定書》」)規定，該等條款不得適用於以獲得該等稅收優惠為主要目的之一而作出的安排或交易。

企業投資者

根據全國人大常委會於2018年12月29日最新修訂並於同日生效的《企業所得稅法》及國務院於2024年12月6日最新修訂並於2025年1月20日生效的《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實施條例》(「《企業所得稅法實施條例》」)，非居民企業在中國境內未設立機構或場所的，或者在中國境內雖設立機構或場所但其來自中國境內的所得與其所設機構或場所沒有實際聯繫的，則一般須就來自中國境內的收入(包括股份在香港發行及上市的中國居民企業派付的股息)減按10%的稅率繳納企業所得稅。對非居民企業應繳納的前述所得稅，實行源泉扣繳，以支付人為扣繳義務人，稅款由扣繳義務人從應支付的款項中扣繳。該等預扣稅可根據避免雙重徵稅的適用條約予以減少或豁免。

根據國家稅務總局於2008年11月6日頒佈並於同日生效的《關於中國居民企業向境外H股非居民企業股東派發股息代扣代繳企業所得稅有關問題的通知》規定，中國居民企業向境外H股非居民企業股東派發2008年及以後年度股息時，統一按10%的稅率代扣代繳企業所得稅。國家稅務總局於2009年7月24日頒佈並於同日生效的《關於非居

民企業取得B股等股票股息徵收企業所得稅問題的批覆》進一步規定，在中國境內外公開發行、上市股票（A股、B股和海外股）的中國居民企業，在向非居民企業股東派發2008年及以後年度股息時，應統一按10%的稅率代扣代繳企業所得稅。上述稅率可根據中國與相關國家或地區訂立的稅收協定或協議（如適用）進一步變更。

根據《對所得避免雙重徵稅和防止偷漏稅的安排》，政府可就中國境內公司支付香港居民（包括自然人及法人實體）的股息徵稅，但徵稅額度不超過應付股息總額的10%。如果一名香港居民在中國境內公司直接持有25%或以上股權，且在該香港居民為股息實益擁有人並滿足其他條件的情況下，有關稅項不得超過該中國境內公司應付股息總額的5%。《第五議定書》規定，該等條款不得適用於以獲得該等稅收優惠為主要目的之一而作出的安排或交易。

根據適用法規，我們擬按10%的稅率從支付予H股非中國居民企業股東（包括香港中央結算代理人）的股息中扣繳稅款。根據適用的所得稅協定有權享受減免稅率徵稅的非中國居民企業，需要向中國境內稅務機關申請退還預扣稅款超過適用協定稅率的部分，有關退稅須經中國境內稅務機關核實。

股份轉讓所得的有關稅項

個人投資者

根據《個人所得稅法》及其實施條例，個人須就出售中國居民企業股權所得之收益繳納20%的個人所得稅。根據財政部、國家稅務總局於1998年3月30日發佈的《關於個人轉讓股票所得繼續暫免徵收個人所得稅的通知》，自1997年1月1日起，個人轉讓上市公司股票取得的所得繼續暫免徵收個人所得稅。根據2018年12月29日發佈的《財政部、國家稅務總局關於繼續有效的個人所得稅優惠政策目錄的公告》，《關於個人轉讓股票所得繼續暫免徵收個人所得稅的通知》將繼續有效。

企業投資者

根據《企業所得稅法》及其實施條例，倘非中國居民企業在中國境內並無機構或場所，或在中國境內有機構或場所，但其來自中國境內的收入與上述機構或場所無實際聯繫，則非中國居民企業一般須就來自中國境內的收入（包括來自出售中國居民企業股權所得的收益）減按10%的稅率繳納企業所得稅。對非中國居民企業應繳納的前述所得稅，實行源泉扣繳，支付人為扣繳義務人。扣繳義務人須在每次支付或者到期應支付時預扣所得稅。該預扣稅可根據有關稅收協定或避免雙重徵稅的協議減免。

深港通稅收政策

根據2016年12月5日生效的《關於深港股票市場交易互聯互通機制試點有關稅收政策的通知》，對內地個人投資者通過深港通投資香港聯交所上市H股取得的股息紅利，H股公司應向中國證券登記結算有限責任公司（「中國結算」）提出申請，由中國結算向H股公司提供內地個人投資者名冊，H股公司按照20%的稅率代扣個人所得稅。

根據2023年8月21日生效的《關於延續實施滬港、深港股票市場交易互聯互通機制和內地與香港基金互認有關個人所得稅政策的公告》，對內地個人投資者通過深港通投資香港聯交所上市股票取得的轉讓差價所得，繼續暫免徵收個人所得稅。

根據《關於深港股票市場交易互聯互通機制試點有關稅收政策的通知》，對內地企業投資者通過深港通投資香港聯交所上市股票取得的轉讓差價所得，計入其收入總額，依法徵收企業所得稅。對內地企業投資者通過深港通投資香港聯交所上市股票取得的股息紅利所得，計入其收入總額，依法計徵企業所得稅。其中，內地居民企業連續持有H股滿12個月取得的股息紅利所得，依法免徵企業所得稅。就內地企業取得的上述股息紅利所得，H股公司對內地企業投資者不代扣股息紅利所得稅款，應納稅款由企業自行申報繳納。

印花稅

根據全國人大常委會於2021年6月10日頒佈並於2022年7月1日生效的《中華人民共和國印花稅法》，非中國境內投資者在境外購買和處置H股股票不受《中華人民共和國印花稅法》規定約束。

遺產稅

根據中國法律，中國內地目前並無開徵遺產稅。

本公司在中國境內的主要稅項

企業所得稅

根據全國人大於2007年3月16日頒佈、全國人大常委會於2018年12月29日最新修訂並生效的《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及國務院於2007年12月6日發佈，於2024年12月6日最新修訂的《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實施條例》，企業分為居民企業及非居民企業。中國居民企業需按照25%的稅率繳納企業所得稅。企業從事牲畜、家禽的飼養和農產品初加工的所得可以免徵企業所得稅。符合「高新技術企業」資格的企業享受減按15%的稅率徵收企業所得稅。

增值稅

依據《中華人民共和國增值稅暫行條例》(國務院於1993年12月13日頒佈，2017年11月19日最新修訂並施行)、《財政部、國家稅務總局關於調整增值稅稅率的通知》(財政部、國家稅務總局2018年4月4日頒佈，2018年5月1日施行)，以及財政部、國家稅務總局、海關總署《關於深化增值稅改革有關政策的公告》(2019年3月20日發佈，2019年4月1日施行)，公司作為一般納稅人，根據業務的不同，分別適用13%、9%、6%、0%的增值稅稅率，其中，農業生產者銷售的自產農產品免徵增值稅。

根據《財政部、國家稅務總局關於飼料產品免徵增值稅問題的通知》(財政部、國家稅務總局2001年7月12日頒佈，2001年8月1日施行)，單一大宗飼料、混合飼料、配合飼料、複合預混料、濃縮飼料產品免徵增值稅。

外匯管理

中國境內的法定貨幣為人民幣。國家外匯管理局獲中國人民銀行授權，負責管理所有與外匯有關的事宜，包括執行外匯法規。

根據國務院於2008年8月5日最新修訂並於同日生效的《中華人民共和國外匯管理條例》，只要符合若干程序規定，以外幣支付經常項目(如貨物、服務、收益及經常轉移的交易項目等)毋須經國家外匯管理局事先批准。相反，倘資本項目下的人民幣兌換為外幣並匯出中國，如償還外幣計值貸款或外幣根據資本項目匯入中國，如境外實體向中國實體提供增資或外幣貸款，則須經適當的管理機構批准或登記。

根據中國人民銀行於1996年6月20日頒佈並於1996年7月1日生效的《結匯、售匯及付匯管理規定》，在廢除對經常項目下外匯兌換中存在的剩餘限制的同時，仍保留對資本項目下外匯交易的現存限制。

根據中國境內相關法律法規，中國境內公司(含外商投資企業)經常項目交易需要外匯的，可憑有效收據和交易憑證，在外匯指定銀行從外匯賬戶中支付，無需國家外匯管理局批准。需要用外匯向股東分配利潤的外商投資企業和按照規定需要用外匯支付固定股息的中資企業，依法持董事會利潤分配決議從其外匯賬戶中支付或者到外匯指定銀行兌付。

國務院於2014年10月23日發佈並於同日生效的《國務院關於取消和調整一批行政審批項目等事項的決定》已取消國家外匯管理局及其分支機構對境外上市募集資金匯兌結算到人民幣境內賬戶的行政審批要求。

根據國家外匯管理局於2014年12月26日頒佈的《國家外匯管理局關於境外上市外匯管理有關問題的通知》，境內公司應在境外上市發行結束之日起15個工作日內，到其註冊地址所在地外匯局辦理境外上市登記。境內公司境外上市募集資金可調回境內或存放境外，資金用途應與招股說明文件及其他公開披露文件所列相關內容一致。

根據國家外匯管理局於2015年2月頒佈並於2019年12月進一步修訂的《關於進一步簡化和改進直接投資外匯管理政策的通知》規定，符合條件的銀行可代替國家外匯管理局直接辦理境外直接投資的外匯登記，而國家外匯管理局及其分支機構通過銀行對直接投資外匯登記實施間接監管。

國家外匯管理局於2016年6月9日頒佈實施並於2023年12月修訂的《國家外匯管理局關於改革和規範資本項目結匯管理政策的通知》，資本項目外匯收入意願結匯是指相關政策已經明確實行意願結匯的資本項目外匯收入（包括外匯資本金、外債資金和境外上市調回資金等），可根據境內機構的實際經營需要在銀行辦理結匯。境內機構資本項目外匯收入意願結匯比例暫定為100%，國家外匯管理局可根據國際收支形勢適時對上述比例進行調整。

本附錄載有與本公司運營及業務相關的主要中國法律、法規及政策的概要。有關中國稅務的法律及法規於「附錄三－稅項及外匯」另行討論。本概要的主要目的是為潛在投資者提供適用於本公司的主要法律及監管條文概覽。本概要無意包括所有對潛在投資者重要的數據。有關與本公司業務有關的法律及法規的討論，請參閱本文件「監管概覽」一節。

中國的法律體系

中國的法律體系以於2018年3月11日最新修訂並生效的《中華人民共和國憲法》（「《憲法》」）為基礎，由成文法律、行政法規、地方性法規、自治條例、單行條例、國務院部門規章、地方政府規章、特別行政區法律及中國政府簽署的國際條約及其他規範性文件組成。法院判例並不構成有法律約束力的先例，但可用作司法參考及指引。

根據《憲法》及於2023年3月13日最新修訂並於2023年3月15日生效的《中華人民共和國立法法》（「《立法法》」），全國人大和全國人民代表大會常委會有權行使國家立法權。全國人民代表大會常委會有權制定及修改國家機構、民事、刑事及其他事宜的基本法律。全國人民代表大會常委會有權制定和修改除應當由全國人民代表大會制定的法律以外的其他法律；在全國人民代表大會閉會期間，對全國人民代表大會制定的法律進行部分補充及修改，但有關補充及修改不得同該等法律的基本原則相抵觸。

國務院是最高國家行政機關，有權根據《憲法》及法律制定行政法規。省、自治區、直轄市的人民代表大會及其常務委員會根據本行政區域的具體情況及實際需要，在不同《憲法》、法律、行政法規相抵觸的前提下，可以制定地方性法規。設區的市的人民代表大會及其常務委員會根據本市的具體情況及實際需要，在不同《憲法》、法律、行政法規和本省、自治區的地方性法規相抵觸的前提下，可以對城鄉建設與管理、生態文明建設、歷史文化保護、基層治理等方面的事項制定地方性法規，法律對設區的市制定地方性法規的事項另有規定的，從其規定。相關地方性法規須報省、自

治區的人民代表大會常務委員會批准後施行。省、自治區的人民代表大會常務委員會對報請批准的地方性法規，應當對其合法性進行審查，同《憲法》、法律、行政法規及本省、自治區的地方性法規不抵觸的，應當在四個月內予以批准。民族自治地區的人民代表大會具有權依照當地民族的政治、經濟和文化的特點，制定自治條例及單行條例。

國務院各部、委員會、中國人民銀行、國家審計署和具有行政管理職能的直屬機構以及法律規定的機構，可以根據法律和國務院的行政法規、決定、命令，在本部門的權限範圍內，制定部門規章。

憲法具有最高的法律效力，一切法律、行政法規、地方性法規、自治條例和單行條例、規章都不得同憲法相抵觸。法律的效力高於行政法規、地方性法規、規章。行政法規的效力高於地方性法規、規章。省、自治區的人民政府制定的規章的效力高於本行政區域內的設區的市、自治州的人民政府制定的規章。

全國人大有權改變或者撤銷它的常務委員會制定的不適當的法律，有權撤銷任何由全國人大常委會批准的同《憲法》或《立法法》規定相抵觸的自治條例或單行條例。全國人大常委會有權撤銷同《憲法》和法律相抵觸的行政法規，有權撤銷同《憲法》、法律和行政法規相抵觸的地方性法規，有權撤銷省、自治區、直轄市的人民代表大會常務委員會批准的同《憲法》及《立法法》規定相抵觸的自治條例和單行條例。國務院有權改變或者撤銷不適當的部門規章和地方政府規章。省、自治區、直轄市的人民代表大會具有權改變或者撤銷它的常務委員會制定的和批准的不適當的地方性法規。地方人民代表大會常務委員會有權撤銷同級人民政府制定的不適當的規章，而省、自治區的人民政府有權改變或者撤銷下一級人民政府制定的不適當的規章。

根據於1981年6月10日通過的《全國人民代表大會常務委員會關於加強法律解釋工作的決議》，凡關於法律、法令條文本身需要進一步明確界定或作補充規定的，由全國人大常委會進行解釋或用法令加以規定。凡屬於法院審判工作中具體應用法律的問題，由最高人民法院進行解釋。凡屬於檢察院檢察工作中具體應用法律的問題，由最高人民檢察院進行解釋。不屬於法院審判和檢察院檢察工作中的其他法律如何具體應用的問題，由國務院及主管部門進行解釋。在地方層面，解釋地方性法規的權力歸頒佈法規的地方立法與行政機關。

中國的司法體系

根據《憲法》和全國人大常委會於2018年10月26日最新修訂並於2019年1月1日生效的《中華人民共和國人民法院組織法》，中國人民法院分為最高人民法院、地方各級人民法院及專門人民法院。地方各級人民法院分為基層人民法院、中級人民法院及高級人民法院三個級別。基層人民法院可基於地區、人口和案件情況設立若干人民法庭。最高人民法院是中國的最高審判機關。最高人民法院監督地方各級人民法院和專門人民法院的審判工作，上級人民法院監督下級人民法院的審判工作。

根據《憲法》和全國人大常委會於2018年10月26日最新修訂並於2019年1月1日生效的《中華人民共和國人民檢察院組織法》，人民檢察院是國家的法律監督機關。人民檢察院分為最高人民檢察院、地方各級人民檢察院以及軍事檢察院等專門人民檢察院。最高人民檢察院是最高檢察機關。最高人民檢察院領導地方各級人民檢察院和專門人民檢察院的工作，上級人民檢察院領導下級人民檢察院的工作。

人民法院實行兩審終審制度，即人民法院二次審理的判決或裁定是終局性的。當事方可對地方人民法院的一審判決或裁定提出上訴。人民檢察院可根據法律規定的程序，向上一級人民法院提出抗訴。若在規定時間內當事方沒有提出上訴以及人民檢察院沒有提出抗訴，人民法院的判決或裁定將是終局性的。中級人民法院、高級人民法院及最高人民法院的二審判決或裁定，以及最高人民法院的一審判決或裁定是終局性

的。然而，最高人民法院發現地方各級人民法院已經發生法律效力的判決、裁定、調解書確有錯誤的，上級人民法院發現下級人民法院已經發生法律效力的判決、裁定、調解書確有錯誤的，有權提審或者指令下級人民法院再審。各級人民法院院長發現本院已經發生法律效力的判決、裁定、調解書確有錯誤，認為需要再審的，應當提交審判委員會討論決定。

於2023年9月1日最新修訂並自2024年1月1日生效的《中華人民共和國民事訴訟法》對提起民事訴訟的條件、人民法院司法管轄權、民事訴訟的程序以及民事判決或裁定執行程序均有規定。中國境內的民事訴訟各方當事人須遵守《中華人民共和國民事訴訟法》。一般而言，民事案件由被告住所地人民法院管轄。合同或者其他財產權益糾紛的當事人可以書面協議選擇原告住所地、被告住所地、合同履行地、合同簽訂地或標的物所在地等與爭議有實際聯繫的地點的人民法院管轄，但不得違反該法對級別管轄和專屬管轄的規定。

外國人、無國籍人士、外國企業或外國組織在中國人民法院起訴、應訴，享有與中國公民、法人或其他組織同等的訴訟權利義務。外國法院對中國公民、企業的訴訟權利加以限制的，中國人民法院對該國公民、企業的民事訴訟權利，實行對等原則。外國人、無國籍人士、外國企業或外國組織在中國人民法院起訴、應訴，需要委託律師代理訴訟的，必須委託中國的律師。根據中國締結或者參加的國際條約，或者按照互惠原則，人民法院和外國法院可以相互請求，代為送達文書，調查取證以及進行其他訴訟行為。外國法院請求有損於中國的主權、安全或者社會公共利益的，人民法院不予受理。

發生法律效力的民事訴訟判決、裁定，當事人必須履行。倘若民事訴訟的任何一方拒絕遵守人民法院作出的判決或裁定，或中國的仲裁庭作出的裁決，則另一方在兩年內可向人民法院申請執行相關判決或裁定，亦可申請延期執行或撤銷。關於訴訟時

效的中止或中斷的法律應適用於申請執行的訴訟時效的中止或中斷。倘若在規定期限內，該方仍未按執行通知履行法律文書確定的義務，則法院可採取相應的執行措施。

人民法院作出的發生法律效力的判決、裁定，如果被執行人或者其財產不在中華人民共和國領域內，當事人請求執行的，可以由當事人直接向有管轄權的外國法院申請承認和執行，也可以由人民法院依照中華人民共和國締結或者參加的國際條約的規定，或者按照互惠原則，請求外國法院承認和執行。同樣，外國法院作出的發生法律效力的判決、裁定，需要人民法院承認和執行的，可以由當事人直接向有管轄權的中級人民法院申請承認和執行，也可以由外國法院依照該國與中華人民共和國締結或者參加的國際條約的規定，或者按照互惠原則，請求人民法院承認和執行，但該判決或裁定違反中國法律的基本原則或者國家主權、安全、社會公共利益的，則不予承認和執行。

《公司法》《試行辦法》及《章程指引》

在中國境內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尋求在香港聯交所上市，主要受以下中國境內法律法規的約束。

全國人大常委會於1993年12月29日通過《公司法》，並於1994年7月1日生效，其後分別於1999年12月25日、2004年8月28日、2005年10月27日、2013年12月28日、2018年10月26日及2023年12月29日修訂，並於2024年7月1日起生效。

中國證監會於2023年2月17日頒佈並於2023年3月31日生效的《境內企業境外發行證券和上市管理試行辦法》及五項配套指引（「《試行辦法》」）適用於中國境內企業直接或者間接到境外發行證券或者將其證券在境外上市交易。

中國證監會於2025年3月28日最新修訂並於同日生效的《上市公司章程指引》（「《章程指引》」）為組織章程提供指引。根據《試行辦法》，境內企業直接境外發行上市的，需參照《章程指引》等中國證監會關於公司治理的有關規定制定公司章程，規範公司治理。

下文載列適用於本公司的《公司法》《試行辦法》及《章程指引》的主要條文概要。

總則

股份有限公司是指依照《公司法》在中國註冊成立的企業法人，有獨立的法人財產，享有法人財產權，其註冊資本分為等額面值的股份。公司以其全部財產對公司的債務承擔責任。股份有限公司的股東以其認購的股份為限對公司承擔責任。

公司從事經營活動，應當遵守法律法規，遵守社會公德、商業道德，誠實守信，接受政府和社會公眾的監督。公司可以向其他企業投資。法律規定公司不得成為對所投資企業的債務承擔連帶責任的出資人的，從其規定。

註冊成立

股份有限公司的設立，可以採取發起設立或者募集設立的方式。設立股份有限公司，應當有一人以上二百人以下為發起人，其中應當有半數以上的發起人在中華人民共和國境內有住所。

以發起設立方式設立股份有限公司的，發起人應當認足公司章程規定的公司設立時應發行的股份。以募集設立方式設立股份有限公司的，發起人認購的股份不得少於公司章程規定的公司設立時應發行股份總數的百分之三十五；但是，法律、行政法規另有規定的，從其規定。

以募集設立方式設立股份有限公司的發起人應當自公司設立時應發行股份的股款繳足之日起三十日內召開公司成立大會。發起人應當在成立大會召開十五日前將會議日期通知各認股人或者予以公告。成立大會應當有持有表決權過半數的認股人出席，方可舉行。以發起設立方式設立股份有限公司成立大會的召開和表決程序由公司章程或者發起人協議規定。董事會應當授權代表，於公司成立大會結束後三十日內向公司登記機關申請設立登記。經相關公司登記機關核准登記並核發營業執照後，公司正式成立並具有法人資格。

股本

股東可以用貨幣出資，也可以用實物、知識產權、土地使用權、股權及債權等可以用貨幣估價並可以依法轉讓的非貨幣財產作價出資；但是，法律、行政法規規定不得作為出資的財產除外。對作為出資的非貨幣財產應當評估作價，核實財產。

股份的發行，實行公平、公正的原則，同類別的每一股份應當具有同等權利。同次發行的同類別股份，每股的發行條件和價格應當相同；認購人所認購的股份，每股應當支付相同價額。面額股股票的發行價格可以按票面金額，也可以超過票面金額，但不得低於票面金額。

境內企業在境外發行上市，應當依照《試行辦法》向中國證監會備案，報送備案報告、法律意見書等有關材料，真實、準確、完整地說明股東信息等情況。根據《試行辦法》，除非符合《試行辦法》規定或者國家另有規定，境內企業境外發行上市的發行對象應當為境外投資者。

增加股本

根據《公司法》，公司發行新股，股東會應當對下列事項作出決議：新股種類及數額、新股發行價格、新股發行的起止日期、向原有股東發行新股的種類及數額等。公司經國務院證券監督管理機構批准向社會公開募集股份的，應當公告招股說明書。公司發行股份募足股款後，應予公告。

減少股本

公司減少註冊資本，應當編製資產負債表及財產清單。公司應當自股東會作出減少註冊資本決議之日起十日內通知債權人，並於三十日內在報紙上或者國家企業信用信息公示系統公告。債權人自接到通知之日起三十日內，未接到通知的自公告之日起四十五日內，有權要求公司清償債務或者提供相應的擔保。公司應向相關的公司登記機關申請減少註冊資本的變更登記。

公司減少註冊資本，應當按照股東出資或者持有股份的比例相應減少出資額或者股份，法律另有規定、有限責任公司全體股東另有約定或者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另有規定的除外。

股份回購

公司不得收購本公司股份。但是，有下列情形之一的除外：

- (1) 減少公司註冊資本；
- (2) 與持有本公司股份的其他公司合併；
- (3) 將股份用於員工持股計劃或者股權激勵；
- (4) 股東因對股東會作出的公司合併、分立決議持異議，要求公司收購其股份；
- (5) 將股份用於轉換公司發行的可轉換為股票的公司債券；
- (6) 上市公司為維護公司價值及股東權益所必需。

公司因前述第(1)項、第(2)項規定的情形收購本公司股份的，應當經股東會決議；公司因前述第(3)項、第(5)項、第(6)項規定的情形收購本公司股份的，可以按照公司章程或者股東會的授權，經三分之二以上董事出席的董事會會議決議。

公司依照前述規定收購本公司股份後，屬於第(1)項情形的，應當自收購之日起十日內註銷。屬於第(2)項、第(4)項情形的，應當在六個月內轉讓或者註銷；屬於第(3)項、第(5)項、第(6)項情形的，公司合計持有的本公司股份數不得超過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的百分之十，並應當在三年內轉讓或者註銷。

上市公司收購本公司股份的，應當依照《中華人民共和國證券法》的規定履行信息披露義務。上市公司因第(3)項、第(5)項、第(6)項規定的情形收購本公司股份的，應當通過公開的集中交易方式進行。

公司不得接受本公司的股份作為質權的標的。

股份轉讓

股份有限公司的股東持有的股份可以依照相關法律法規轉讓。根據《公司法》，股東轉讓其股份，應當在依法設立的證券交易場所進行或者按照國務院規定的其他方式進行。股票的轉讓，由股東以背書方式或者法律、行政法規規定的其他方式進行；轉讓後由公司將受讓人的姓名或者名稱及住所記載於股東名冊。股東會會議召開前二十日內或者公司決定分配股利的基準日前五日內，不得變更股東名冊。法律、行政法規或者國務院證券監督管理機構對上市公司股東名冊變更另有規定的，從其規定。

根據《公司法》，公司公開發行股份前已發行的股份，自公司股票在證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內不得轉讓。法律、行政法規或者國務院證券監督管理機構對上市公司的股東、實際控制人轉讓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另有規定的，從其規定。公司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應當向公司申報所持有的本公司的股份及其變動情況，在就任時確定的任職期間每年轉讓的股份不得超過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總數的25%；所持本公司股份自公司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內不得轉讓。上述人員離職後半年內，不得轉讓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公司章程可以對公司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轉讓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作出其他限制性規定。

股份在法律、行政法規規定的限制轉讓期限內出質的，質權人不得在限制轉讓期限內行使質權。

股東

根據《公司法》及《章程指引》，公司股東享有下列權利：

- (1) 依照其所持有的股份份額獲得股利和其他形式的利益分配；

- (2) 依法請求召開、召集、主持、參加或者委派股東代理人參加股東會，並行使相應的表決權；
- (3) 對公司的經營進行監督，提出建議或者質詢；
- (4) 依照法律、行政法規及公司章程的規定轉讓、贈與或者質押其所持有的股份；
- (5) 查閱、複製公司章程、股東名冊、股東會會議記錄、董事會會議決議、財務會計報告，符合規定的股東可以查閱公司的會計賬簿、會計憑證；
- (6) 公司終止或者清算時，按其所持有的股份份額參加公司剩餘財產的分配；
- (7) 對股東會作出的公司合併、分立決議持異議的股東，要求公司收購其股份；及
- (8) 法律、行政法規、部門規章或者公司章程規定的其他權利。

股東的義務包括遵守法律、行政法規和公司章程，依其所認購的股份和入股方式繳納股款，以其認購的股份為限對公司承擔責任以及公司章程規定的其他義務。

股東會

股東會是公司的權力機構，依照《公司法》行使其職權。股東會行使下列職權：

- (1) 選舉和更換董事、監事，決定有關董事、監事的報酬事項；
- (2) 審議批准董事會的報告；
- (3) 審議批准監事會的報告；

- (4) 審議批准公司的利潤分配方案和彌補虧損方案；
- (5) 對公司增加或者減少註冊資本作出決議；
- (6) 對發行公司債券作出決議；
- (7) 對公司合併、分立、解散、清算或者變更公司形式作出決議；
- (8) 修改公司章程；及
- (9) 公司章程規定的其他職權。

股東會應當每年召開一次年會。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應當在兩個月內召開臨時股東會：

- (1) 董事人數不足《公司法》規定人數或者公司章程所定人數的三分之二時；
- (2) 公司未彌補的虧損達股本總額三分之一時；
- (3) 單獨或者合計持有公司百分之十以上股份的股東請求時；
- (4) 董事會認為必要時；
- (5) 監事會提議召開時；或
- (6) 公司章程所規定的其他情形。

股東會會議由董事會召集，董事長主持；董事長不能履行職務或者不履行職務的，由副董事長主持；副董事長不能履行職務或者不履行職務的，由過半數的董事共同推舉一名董事主持。董事會不能履行或者不履行召集股東會會議職責的，監事會應當及時召集和主持；監事會不召集和主持的，連續九十日以上單獨或者合計持有公司百分之十以上股份的股東可以自行召集和主持。

根據《公司法》，召開股東會會議，應當將會議召開的時間、地點和審議的事項於會議召開二十日前通知各股東；臨時股東會應當於會議召開十五日前通知各股東。

根據《公司法》，股東出席股東會會議，所持每一股份有一表決權，類別股股東除外。公司持有的本公司股份沒有表決權。

股東會選舉董事、監事，可以按照公司章程的規定或者股東會的決議，實行累積投票制。累積投票制，是指股東會選舉董事或者監事時，每一股份擁有與應選董事或者監事人數相同的表決權，股東擁有的表決權可以集中使用。

根據《公司法》和《章程指引》，股東會作出決議，應當經出席會議的股東所持表決權過半數通過，但作出修改公司章程、增加或者減少註冊資本的決議，以及公司合併、分立、解散或者變更公司形式等事項的決議，應當經出席會議的股東所持表決權的三分之二以上通過。

股東會應當對所議事項的決定作成會議記錄，主持人、出席會議的董事應當在會議記錄上簽名。會議記錄應當與出席股東的簽名冊及代理出席的委託書一併保存。

董事會

股份有限公司設董事會，由三名以上成員組成。董事任期由公司章程規定，但每屆任期不得超過三年。董事任期屆滿，連選可以連任。董事任期屆滿未及時改選，或者董事在任期內辭任導致董事會成員低於法定人數的，在改選出的董事就任前，原董事仍應當依照法律、行政法規和公司章程的規定，履行董事職務。

根據《公司法》，董事會行使下列職權：

- (1) 召集股東會會議，並向股東會報告工作；

- (2) 執行股東會的決議；
- (3) 決定公司的經營計劃和投資方案；
- (4) 制訂公司的利潤分配方案和彌補虧損方案；
- (5) 制訂公司增加或者減少註冊資本以及發行公司債券的方案；
- (6) 制訂公司合併、分立、解散或者變更公司形式的方案；
- (7) 決定公司內部管理機構的設置；
- (8) 決定聘任或者解聘公司經理及其報酬事項，並根據經理的提名決定聘任或者解聘公司副經理、財務負責人及其報酬事項；
- (9) 制定公司的基本管理制度；及
- (10) 公司章程規定或者股東會授予的其他職權。

根據《公司法》，董事會每年度至少召開兩次會議，每次會議應當於會議召開十日前通知全體董事和監事。代表十分之一以上表決權的股東、三分之一以上董事或者監事會，可以提議召開臨時董事會會議。董事長應當自接到提議後十日內，召集和主持董事會會議。董事會召開臨時會議，可以另定召集董事會的通知方式和通知時限。董事會會議應當有過半數的董事出席方可舉行。董事會作出決議，應當經全體董事的過半數通過。董事會決議的表決，應當一人一票。董事會會議，應當由董事本人出席；董事因故不能出席，可以書面委託其他董事代為出席，委託書應當載明授權範圍。

董事會的決議違反法律、行政法規或者公司章程、股東會決議，給公司造成嚴重

損失的，參與決議的董事對公司負賠償責任；經證明在表決時曾表明異議並記載於會議記錄的，該董事可以免除責任。

根據《公司法》，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不得擔任公司董事：(i)無民事行為能力或者限制民事行為能力；(ii)因貪污、賄賂、侵佔財產、挪用財產或者破壞社會主義市場經濟秩序，被判處刑罰，或者因犯罪被剝奪政治權利，執行期滿未逾五年，被宣告緩刑的，自緩刑考驗期滿之日起未逾二年；(iii)擔任破產清算的公司、企業的董事或者廠長、經理，對該公司、企業的破產負有個人責任的，自該公司、企業破產清算完結之日起未逾三年；(iv)擔任因違法被吊銷營業執照、責令關閉的公司、企業的法定代表人，並負有個人責任的，自該公司、企業被吊銷營業執照、責令關閉之日起未逾三年；(v)個人因所負數額較大債務到期未清償被人民法院列為失信被執行人。

違反前述規定選舉、委派董事的，該選舉、委派無效。董事在任職期間出現前述所列情形的，公司應當解除其職務。

根據《公司法》，董事會設董事長一人，可以設副董事長。

董事長和副董事長由董事會以全體董事的過半數選舉產生。董事長召集和主持董事會會議，檢查董事會決議的實施情況。副董事長協助董事長工作，董事長不能履行職務或者不履行職務的，由副董事長履行職務；副董事長不能履行職務或者不履行職務的，由過半數的董事共同推舉一名董事履行職務。

監事會

根據《公司法》，股份有限公司設監事會，監事會成員為三人以上。監事會成員應當包括股東代表和適當比例的公司職工代表，其中職工代表的比例不得低於三分之

一，具體比例由公司章程規定。監事會中的職工代表由公司職工通過職工代表大會、職工大會或者其他形式民主選舉產生。董事、高級管理人員不得兼任監事。

監事的任期每屆為三年。監事任期屆滿，連選可以連任。監事任期屆滿未及時改選，或者監事在任期內辭任導致監事會成員低於法定人數的，在改選出的監事就任前，原監事仍應當依照法律、行政法規和公司章程的規定，履行監事職務。

監事會行使下列職權：

- (1) 檢查公司財務；
- (2) 對董事、高級管理人員執行職務的行為進行監督，對違反法律、行政法規、公司章程或者股東會決議的董事、高級管理人員提出解任的建議；
- (3) 當董事、高級管理人員的行為損害公司的利益時，要求董事、高級管理人員予以糾正；
- (4) 提議召開臨時股東會會議，在董事會不履行《公司法》規定的召集和主持股東會會議職責時召集和主持股東會會議；
- (5) 向股東會會議提出提案；
- (6) 依照《公司法》的相關規定，對董事、高級管理人員提起訴訟；及
- (7) 公司章程規定的其他職權。

監事可以列席董事會會議，並對董事會決議事項提出質詢或者建議。監事會發現公司經營情況異常，可以進行調查；必要時，可以聘請會計師事務所等協助其工作，費用由公司承擔。

監事會設主席一人，可以設副主席。監事會主席和副主席由全體監事過半數選舉產生。監事會主席召集和主持監事會會議；監事會主席不能履行職務或者不履行職務的，由監事會副主席召集和主持監事會會議；監事會副主席不能履行職務或者不履行職務的，由過半數的監事共同推舉一名監事召集和主持監事會會議。

股份有限公司可以按照公司章程的規定在董事會中設置由董事組成的審計委員會，行使《公司法》規定的監事會的職權，不設監事會或者監事。

根據《章程指引》，公司董事會設置審計委員會，行使《公司法》規定的監事會的職權。

於2024年12月27日，中國證監會發佈了《關於新〈公司法〉配套制度規則實施相關過渡期安排》，上市公司應當在2026年1月1日前，按照《公司法》《國務院關於實施〈中華人民共和國公司法〉註冊資本登記管理制度的規定》及中國證監會配套制度規則等規定，在公司章程中規定在董事會中設審計委員會，行使《公司法》規定的監事會的職權，不設監事會或者監事。上市公司調整公司內部監督機構設置前，監事會或者監事應當繼續遵守中國證監會原有制度規則中的規定。

經理和高級管理人員

根據《公司法》，股份有限公司設經理，由董事會決定聘任或者解聘。經理對董事會負責，根據公司章程的規定或者董事會的授權行使職權。經理列席董事會會議。

根據《公司法》，高級管理人員是指公司的經理、副經理、財務負責人，上市公司董事會秘書和公司章程規定的其他人員。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的義務

根據《公司法》，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應當遵守法律、行政法規和公司章程，對公司負有忠實義務及勤勉義務。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不得有下列行為：

- (1) 侵佔公司財產、挪用公司資金；
- (2) 將公司資金以其個人名義或者以其他個人名義開立賬戶存儲；
- (3) 利用職權賄賂或收受任何其他非法收入；
- (4) 接受他人與公司交易的佣金歸為己有；
- (5) 擅自披露公司秘密；或
- (6) 違反對公司忠實義務的其他行為。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直接或者間接與本公司訂立合同或者進行交易，應當就與訂立合同或者進行交易有關的事項向董事會或者股東會報告，並按照公司章程的規定經董事會或者股東會決議通過。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的近親屬，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或者其近親屬直接或者間接控制的企業，以及與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有其他關聯關係的關聯人，與公司訂立合同或者進行交易，適用前述規定。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不得利用職務便利為自己或者他人謀取屬於公司的商業機會。但是，有下列情形之一的除外：

- (1) 向董事會或者股東會報告，並按照公司章程的規定經董事會或者股東會決議通過；或
- (2) 根據法律、行政法規或者公司章程的規定，公司不能利用該商業機會。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未向董事會或者股東會報告，並按照公司章程的規定經董事會或者股東會決議通過，不得自營或者為他人經營與其任職公司同類的業務。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違反前述規定所得的收入應當歸公司所有。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執行職務違反法律、行政法規或者公司章程的規定，給公司造成損失的，應當承擔賠償責任。

財務和會計

公司應當依照法律、行政法規和國務院財政部門的規定建立本公司的財務、會計制度。公司應當在每一會計年度終了時編製財務會計報告，並依法經會計師事務所審計。財務會計報告應當依照法律、行政法規和國務院財政部門的規定製作。

股份有限公司的財務會計報告應當在召開股東會年會的二十日前置備於本公司，供股東查閱；公開發行股份的股份有限公司應當公告其財務會計報告。

公司以超過股票票面金額的發行價格發行股份所得的溢價款、發行無面額股所得股款未計入註冊資本的金額以及國務院財政部門規定列入資本公積金的其他項目，應當列為公司資本公積金。公司的公積金用於彌補公司的虧損、擴大公司生產經營或者轉為增加公司註冊資本。公積金彌補公司虧損，應當先使用任意公積金和法定公積金；仍不能彌補的，可以按照規定使用資本公積金。法定公積金轉為增加註冊資本時，所留存的該項公積金不得少於轉增前公司註冊資本的百分之二十五。

公司除法定的會計賬簿外，不得另立會計賬簿。對公司資金，不得以任何個人名義開立賬戶存儲。

會計師事務所的聘用、解聘

根據《公司法》，公司聘用、解聘承辦公司審計業務的會計師事務所，按照公司章程的規定，由股東會、董事會或者監事會決定。公司股東會、董事會或者監事會就解聘會計師事務所進行表決時，應當允許會計師事務所陳述意見。公司應當向聘用的會計師事務所提供真實、完整的會計憑證、會計賬簿、財務會計報告及其他會計資料，不得拒絕、隱匿、謊報。

根據《章程指引》，公司聘用、解聘會計師事務所，由股東會決定。董事會不得在股東會決定前委任會計師事務所。會計師事務所的審計費用由股東會決定。

利潤分配

根據《公司法》，公司分配當年稅後利潤時，應當提取利潤的百分之十列入公司法定公積金。公司法定公積金累計額為公司註冊資本的百分之五十以上的，可以不再提取。公司的法定公積金不足以彌補以前年度虧損的，在依照前款規定提取法定公積金之前，應當先用當年利潤彌補虧損。公司從稅後利潤中提取法定公積金後，經股東會決議，還可以從稅後利潤中提取任意公積金。公司彌補虧損和提取公積金後所餘稅後利潤，股份有限公司按照股東所持有的股份比例分配利潤，公司章程另有規定的除外。公司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不得分配利潤。

公司違反《公司法》規定向股東分配利潤的，股東應當將違反規定分配的利潤退還公司；給公司造成損失的，股東及負有責任的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應當承擔賠償責任。

股東會作出分配利潤的決議的，董事會應當在股東會決議作出之日起六個月內進行分配。

修改公司章程

根據《公司法》，股東會作出修改公司章程的決議，應當經出席會議的股東所持表決權的三分之二以上通過。

根據《章程指引》，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公司將修改章程：(1)《公司法》或者有關法律、行政法規修改後，章程規定的事項與修改後的法律、行政法規的規定相抵觸的；(2)公司的情況發生變化，與章程記載的事項不一致的；(3)股東會決定修改章程的。

解散和清算

根據《公司法》，公司因下列原因解散：

- (1) 公司章程規定的營業期限屆滿或者公司章程規定的其他解散事由出現；
- (2) 股東會決議解散；
- (3) 因公司合併或者分立需要解散；
- (4) 依法被吊銷營業執照、責令關閉或者被撤銷；
- (5) 公司經營管理發生嚴重困難，繼續存續會使股東利益受到重大損失，通過其他途徑不能解決的，持有公司百分之十以上表決權的股東，可以請求人民法院解散公司。

公司出現前款規定的解散事由，應當在十日內將解散事由通過國家企業信用信息公示系統予以公示。

公司有前述第(1)項、第(2)項情形的，且尚未向股東分配財產的，可以通過修改公司章程或者經股東會決議而存續。依照前述規定修改公司章程或者經股東會決議，

股份有限公司須經出席股東會會議的股東所持表決權的三分之二以上通過。

公司因前述第(1)項、第(2)項、第(4)項、第(5)項規定而解散的，應當清算。董事為公司清算義務人，應當在解散事由出現之日起十五日內組成清算組進行清算。清算組由董事組成，但是公司章程另有規定或者股東會決議另選他人的除外。清算義務人未及時履行清算義務，給公司或者債權人造成損失的，應當承擔賠償責任。逾期不成立清算組進行清算或者成立清算組後不清算的，利害關係人可以申請人民法院指定有關人員組成清算組進行清算。人民法院應當受理該申請，並及時組織清算組進行清算。

清算組在清算期間行使下列職權：

- (1) 清理公司財產，分別編製資產負債表和財產清單；
- (2) 通知、公告債權人；
- (3) 處理與清算有關的公司未了結的業務；
- (4) 清繳所欠稅款以及清算過程中產生的稅款；
- (5) 清理債權、債務；
- (6) 分配公司清償債務後的剩餘財產；
- (7) 代表公司參與民事訴訟活動。

清算組應當自成立之日起十日內通知債權人，並於六十日內在報紙上或者國家企業信用信息公示系統公告。

債權人應當自接到通知之日起三十日內，未接到通知的自公告之日起四十五日內，向清算組申報其債權。債權人申報債權，應當說明債權的有關事項，並提供證明材料。清算組應當對債權進行登記。在申報債權期間，清算組不得對債權人進行清償。

清算組在清理公司財產、編製資產負債表和財產清單後，應當制訂清算方案，並報股東會或者人民法院確認。公司財產在分別支付清算費用、職工的工資、社會保險費用和法定補償金，繳納所欠稅款，清償公司債務後的剩餘財產，股份有限公司按照股東持有的股份比例分配。清算期間，公司存續，但不得開展與清算無關的經營活動。公司財產在未依照前述規定清償前，不得分配給股東。

清算組在清理公司財產、編製資產負債表和財產清單後，發現公司財產不足清償債務的，應當依法向人民法院申請破產清算。人民法院受理破產申請後，清算組應當將清算事務移交給人民法院指定的破產管理人。

公司清算結束後，清算組應當製作清算報告，報股東會或者人民法院確認，並報送公司登記機關，申請註銷公司登記。清算組成員履行清算職責，負有忠實義務和勤勉義務。清算組成員怠於履行清算職責，給公司造成損失的，應當承擔賠償責任；因故意或者重大過失給債權人造成損失的，應當承擔賠償責任。

公司被依法宣告破產的，依照有關企業破產的法律實施破產清算。

公司被吊銷營業執照、責令關閉或者被撤銷，滿三年未向公司登記機關申請註銷公司登記的，公司登記機關可以通過國家企業信用信息公示系統予以公告，公告期限不少於六十日。公告期限屆滿後，未有異議的，公司登記機關可以註銷公司登記。

境外上市

根據《試行辦法》，發行人境外首次公開發行或者上市的，應當在境外提交發行上市申請文件後3個工作日內向中國證監會備案。發行人境外發行上市後，在同一境外市場發行證券的，應當在發行完成後3個工作日內向中國證監會備案。發行人境外發行上市後，在其他境外市場發行上市的，應當按照前述規定備案。

股票遺失

根據《公司法》，股票被盜、遺失或者滅失，股東可以依照《中華人民共和國民事訴訟法》規定的公示催告程序，請求人民法院宣告該股票失效。人民法院宣告該股票失效後，股東可以向公司申請補發股票。

暫停和終止上市

《公司法》已刪除有關暫停及終止上市的條文。《證券法》亦已刪除有關暫停上市的條文。上市交易的證券，有證券交易所規定的終止上市情形的，由證券交易所按照業務規則終止其上市交易。

根據《試行辦法》，發行人境外發行上市後主動終止上市或強制終止上市的，應當自相關事項發生並公告之日起3個工作日內向中國證監會報告具體情況。

合併、分立

公司合併，應當由合併各方簽訂合併協議，並編製資產負債表及財產清單。公司應當自作出合併決議之日起十日內通知債權人，並於三十日內在報紙上或者國家企業信用信息公示系統公告。債權人自接到通知之日起三十日內，未接到通知的自公告之日起四十五日內，可以要求公司清償債務或者提供相應的擔保。公司合併時，合併各方的債權、債務，應當由合併後存續的公司或者新設的公司承繼。

公司分立，其財產作相應的分割，並應當編製資產負債表及財產清單。公司應當自作出分立決議之日起十日內通知債權人，並於三十日內在報紙上或者國家企業信用信息公示系統公告。公司分立前的債務由分立後的公司承擔連帶責任。但是，公司在分立前與債權人就債務清償達成的書面協議另有約定的除外。

中國證券法律法規

1992年10月，國務院成立證券委員會及中國證監會。證券委員會負責組織擬定證券法規草案、制定有關證券的政策、規劃證券市場發展、指導、協調和監督中國所有證券相關機構及管理中國證監會。中國證監會是證券委員會的監管執行機構，負責草擬證券市場的監管條文、監管證券公司、監管中國企業在中國境內或境外公開發售證券、監管證券買賣、編製證券相關統計資料及進行相關研究和分析。1998年4月，國務院將上述兩個部門合併改組為中國證監會。

1993年4月22日，國務院頒佈《股票發行與交易管理暫行條例》，對股票的發行、股票的交易、上市公司的收購、上市股票的保管、清算和過戶、上市公司的信息披露、調查和處罰及爭議的仲裁作出規定。

1995年12月25日，國務院頒佈《國務院關於股份有限公司境內上市外資股的規定》。該等規定主要規範境內上市外資股的發行、認購、交易、股息宣派和其他分派事項，以及擁有境內上市外資股的股份有限公司的信息披露。

《證券法》由全國人大常委會於1998年12月29日頒佈、於1999年7月1日生效，並分別於2004年8月28日、2005年10月27日、2013年6月29日、2014年8月31日及2019年12月28日修訂，並於2020年3月1日生效) 分為14章及226個條目，規範(其中包括) 證券發行及交易、證券上市、上市公司的收購、證券交易所、證券公司、證券登記結算機構及證券監督管理機構的職責等。

根據《證券法》，境內企業直接或者間接到境外發行證券或者將其證券在境外上市交易，應當符合國務院的有關規定。境內公司股票以外幣認購和交易的，具體辦法由國務院另行規定。目前，境外發行證券（包括H股）的發行及買賣主要由國務院及中國證監會頒佈的法規及規則管制。

仲裁及仲裁裁決的執行

《中華人民共和國仲裁法》（「《中國仲裁法》」）於1994年8月31日經全國人大常委會通過，於1995年9月1日生效並分別於2009年8月27日及2017年9月1日修訂。《中國仲裁法》適用於（其中包括）當各方已訂立書面協議將事項呈交根據《中國仲裁法》組成的仲裁委員會仲裁的涉外經濟糾紛。《中國仲裁法》規定，中國仲裁協會頒佈仲裁規則前，仲裁委員會依照《中國仲裁法》和《中華人民共和國民事訴訟法》的有關規定可以制定仲裁暫行規則。當事人採用仲裁方式解決糾紛，應當雙方自願，達成仲裁協議。當事人達成仲裁協議，一方向人民法院起訴的，人民法院不予受理，但仲裁協議無效的除外。

根據《中國仲裁法》，仲裁實行一裁終局的制度，對仲裁當事人具有約束力。倘其中一方未能遵守仲裁裁決，則裁決另外一方可向人民法院申請強制執行該仲裁決定。倘仲裁程序違法（包括但不限於仲裁庭的組成或者仲裁的程序違反法定程序、裁決的事項不屬於仲裁協議的範圍或者仲裁委員會無權仲裁），經人民法院組成合議庭審查核實，裁定不予執行仲裁委員會作出的仲裁裁決。

在中華人民共和國領域內依法作出的發生法律效力的仲裁裁決，當事人請求執行的，如果被執行人或者其財產不在中華人民共和國領域內，當事人可以直接向有管轄權的外國法院申請承認和執行。同樣，在中華人民共和國領域外作出的發生法律效力的仲裁裁決，需要中國人民法院承認和執行的，人民法院應當依照中華人民共和國締結或者參加的國際條約，或者按照互惠原則辦理。

根據最高人民法院於2000年1月24日頒佈並於2000年2月1日生效的《最高人民法院關於內地與香港特別行政區相互執行仲裁裁決的安排》及最高人民法院於2020年11月26日頒佈的《最高人民法院關於內地與香港特別行政區相互執行仲裁裁決的補充安排》，中國內地仲裁機構作出的裁決可以申請在香港執行，而香港仲裁裁決也可以申請在中國內地執行。

司法判決及其執行

根據最高人民法院於2008年7月3日頒佈並於2008年8月1日實施的《最高人民法院關於內地與香港特別行政區法院相互認可和執行當事人協議管轄的民商事案件判決的安排》（「安排」），內地人民法院和香港特別行政區法院在具有書面管轄協議的民商事案件中作出的須支付款項的具有執行力的終審判決，當事人可以根據本安排向內地人民法院或者香港特別行政區法院申請認可和執行。「書面管轄協議」是指當事人為解決與特定法律關係有關的已經發生或者可能發生的爭議，以書面形式明確約定內地人民法院或者香港特別行政區法院具有唯一管轄權的協議。因此，符合上述規定若干條件的在中國內地或香港作出的終審判決，當事人可以向內地人民法院或者香港特別行政區法院申請認可和執行。《最高人民法院關於內地與香港特別行政區法院相互認可和執行民商事案件判決的安排》（「新安排」）於2024年1月29日生效並取代安排，但於2024年1月29日之前根據安排達成的「書面管轄協議」仍然適用。該新安排尋求在香港特別行政區與內地之間建立認可和執行更廣泛的民商事案件判決的更加清晰明確的機制。

本附錄主要為投資者提供公司章程的概覽。由於以下資料為概要，故其可能並未載列對潛在投資者而言屬重要的所有資料。

股份發行

公司的股份採取股票的形式。

公司股份的發行，實行公開、公平、公正的原則，同類別的每一股份應當具有同等權利。

同次發行的同類別股份，每股的發行條件和價格相同；認購人所認購的股份，每股支付相同價額。

股份增減、回購及轉讓

股份增減

公司根據經營和發展的需要，依照法律、法規的規定，經股東會分別作出決議，可以採用下列方式增加資本：

- （一）向不特定對象發行股份；
- （二）向特定對象發行股份；
- （三）向現有股東派送紅股；
- （四）以公積金轉增股本；
- （五）法律、行政法規及中國證監會規定的其他方式。

公司可以減少註冊資本。公司減少註冊資本，應當按照《公司法》以及其他有關規定和《公司章程》規定的程序辦理。

股份回購

公司不得收購本公司的股份。但是，有下列情形之一的除外：

- (一) 減少公司註冊資本；
- (二) 與持有本公司股份的其他公司合併；
- (三) 將股份用於員工持股計劃或者股權激勵；
- (四) 股東因對股東會作出的公司合併、分立決議持異議，要求公司收購其股份；
- (五) 將股份用於轉換公司發行的可轉換為股票的公司債券；
- (六) 公司為維護公司價值及股東權益所必需。

公司收購本公司股份，在符合適用公司股票上市地證券監管規則的前提下，可以通過公開的集中交易方式，或者法律、行政法規和公司股票上市地證券機構認可的其他方式進行。

公司因上述第(三)項、第(五)項、第(六)項規定的情形收購本公司股份的，應當通過公開的集中競價交易或要約方式進行。

公司因上述第(一)項、第(二)項規定的情形收購本公司股份的，應當經股東會決議；公司上述第(三)項、第(五)項、第(六)項規定的情形收購本公司股份的，經三分之二以上董事出席的董事會會議決議。公司依照上述規定收購本公司股份後，屬於第(一)項情形的，應當自收購之日起10日內註銷；屬於第(二)項、第(四)項情形的，應當在6個月內轉讓或者註銷；屬於第(三)項、第(五)項、第(六)項情形的，公司合計持有的本公司股份數不得超過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的10%，並應當在3年內轉讓或者註銷。

公司因上述第(六)項規定情形回購股份的，可以按照證券交易所規定的條件和程序，在履行預披露義務後，通過集中競價交易方式出售。

股份轉讓

公司的股份應當依法轉讓。

公司公開發行股份前已發行的股份，自公司股票在證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1年內不得轉讓。

公司董事、高級管理人員應當向公司申報所持有的本公司的股份及其變動情況，在就任時確定的任職期間每年轉讓的股份不得超過其所持有本公司同一類別股份總數的25%；所持本公司股份自公司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1年內不得轉讓。上述人員離職後半年內，不得轉讓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公司董事、高級管理人員在任期屆滿前離職的，應當在其就任時確定的任期內和任期屆滿後六個月內，繼續遵守《公司法》及公司股票上市地證券監管規則等相關法律法規規定的減持比例要求。

公司董事、高級管理人員、持有本公司股份5%或以上的股東，將其持有的本公司股票或者其他具有股權性質的證券在買入後6個月內賣出，或者在賣出後6個月內又買入，由此所得收益歸公司所有，公司董事會將收回其所得收益。但是，證券公司因購入承銷售後剩餘股票而持有5%以上股份的，以及有中國證監會規定的其他情形的除外。

前款所稱董事、高級管理人員、自然人股東持有的股票或者其他具有股權性質的證券，包括其配偶、父母、子女持有的及利用他人賬戶持有的股票或者其他具有股權性質的證券。

公司董事會不按照第一款規定執行的，股東有權要求董事會在30日內執行。公司董事會未在上述期限內執行的，股東有權為了公司的利益以自己的名義直接向人民法院提起訴訟。

公司董事會不按照第一款的規定執行的，負有責任的董事依法承擔連帶責任。

股東和股東會

股東

公司依據證券登記結算機構提供的憑證並根據公司適用的法律、法規及規範性文件、《香港上市規則》等規定建立股東名冊，股東名冊是證明股東持有公司股份的充分證據。H股股東名冊正本的存放地為香港，供股東查閱。公司可根據適用法律法規及公司股票上市地證券監管規則的規定暫停辦理股東登記手續。任何登記在股東名冊上的股東或者任何要求將其姓名（名稱）登記在股東名冊上的人，如果其股票遺失，可以向公司申請就該股份補發新股票。H股股東遺失股票，申請補發的，可以依照H股股東名冊正本存放地的法律、證券交易場所規則或者其他有關規定處理。股東按其所持有股份的類別享有權利，承擔義務；持有同一類別股份的股東，享有同等權利，承擔同等義務。

股東的權利和義務

公司股東享有下列權利：

- （一）依照其所持有的股份份額獲得股利和其他形式的利益分配；
- （二）依法請求召開、召集、主持、參加或者委派股東代理人參加股東會，並行使相應的表決權；
- （三）對公司的經營進行監督，提出建議或者質詢；
- （四）依照法律、行政法規、公司股票上市地證券監管規則及相關監管機構的有關規定及《公司章程》的規定轉讓、贈與或質押其所持有的股份；
- （五）查閱、複製《公司章程》、股東名冊、股東會會議記錄、董事會會議決議、財務會計報告，符合規定的股東可以查閱公司的會計賬簿、會計憑證；

- (六) 公司終止或者清算時，按其所持有的股份份額參加公司剩餘財產的分配；
- (七) 對股東會作出的公司合併、分立決議持異議的股東，要求公司收購其股份；
- (八) 法律、行政法規、部門規章、公司股票上市地證券監管規則或《公司章程》規定的其他權利。

公司股東會、董事會決議內容違反法律、行政法規的，股東有權請求人民法院認定無效。股東會、董事會的會議召集程序、表決方式違反法律、行政法規或者《公司章程》，或者決議內容違反《公司章程》的，股東有權自決議作出之日起60日內，請求人民法院撤銷。但是，股東會、董事會的會議召集程序或者表決方式僅有輕微瑕疵，對決議未產生實質影響的除外。

公司股東承擔下列義務：

- (一) 遵守法律、行政法規和《公司章程》；
- (二) 依其所認購的股份和入股方式繳納股款；
- (三) 除法律、法規規定的情形外，不得抽回其股本；
- (四) 不得濫用股東權利損害公司或者其他股東的利益；不得濫用公司法人獨立地位和股東有限責任損害公司債權人的利益；
- (五) 法律、行政法規、公司股票上市地證券監管規則和相關監管機構及本章程規定應當承擔的其他義務。

公司股東濫用股東權利給公司或者其他股東造成損失的，應當依法承擔賠償責任。

公司股東濫用公司法人獨立地位和股東有限責任，逃避債務，嚴重損害公司債權人利益的，應當對公司債務承擔連帶責任。

股東會的一般規定

公司股東會由全體股東組成。股東會是公司的權力機構，依法行使下列職權：

- (一) 選舉和更換董事，決定有關董事的報酬事項；
- (二) 審議批准董事會的報告；
- (三) 審議批准公司的利潤分配方案和彌補虧損方案；
- (四) 對公司增加或者減少註冊資本作出決議；
- (五) 對發行公司債券作出決議；
- (六) 對公司合併、分立、解散、清算或者變更公司形式作出決議；
- (七) 修改《公司章程》；
- (八) 對公司聘用、解聘會計師事務所作出決議；
- (九) 審議批准第四十二條規定的擔保事項；
- (十) 審議公司在一年內購買、出售重大資產超過公司最近一期經審計總資產30%的事項；
- (十一) 審議批准變更募集資金用途事項；
- (十二) 審議股權激勵計劃和員工持股計劃；
- (十三) 審議法律、行政法規、部門規章、公司股票上市地證券監管規則或《公司章程》規定應當由股東會決定的其他事項。

公司經股東會決議，或者經章程、股東會授權由董事會決議，可以發行股票、可轉換為股票的公司債券，具體執行應當遵守法律、行政法規、公司股票上市地證券監管規則和相關監管機構的規定。

除法律、行政法規、部門規章另有規定外，上述股東會的職權不得通過授權的形式由董事會或其他機構和個人代為行使。

公司下列提供擔保行為，須經股東會審議通過：

- (一) 單筆擔保額超過公司最近一期經審計淨資產10%的擔保；
- (二) 公司及公司控股子公司的對外擔保總額，超過公司最近一期經審計淨資產50%以後提供的任何擔保；
- (三) 為資產負債率超過70%的擔保對象提供的擔保；
- (四) 最近十二個月內擔保金額累計計算超過公司最近一期經審計總資產的30%；
- (五) 公司及公司控股子公司對外擔保總額，超過最近一期經審計總資產的30%以後提供的任何擔保；
- (六) 對股東、實際控制人及其關聯人提供的擔保；
- (七) 交易所或《公司章程》規定的其他擔保情形。

股東會審議前款第(四)項擔保事項時，應經出席會議的股東所持表決權的三分之二以上通過。

股東會分為年度股東會和臨時股東會。年度股東會每年召開1次，應當於上一會計年度結束後的6個月內舉行。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公司在事實發生之日起2個月以內召開臨時股東會：

- (一) 董事人數不足《公司法》規定人數或者《公司章程》所定人數的2/3時；
- (二) 公司未彌補的虧損達股本總額1/3時；
- (三) 單獨或者合計持有公司10%以上股份的股東請求時；
- (四) 董事會認為必要時；
- (五) 審計委員會提議召開時；
- (六) 法律、行政法規、部門規章或《公司章程》規定的其他情形。

股東會的召集

經全體獨立董事過半數同意，獨立董事有權向董事會提議召開臨時股東會。對獨立董事要求召開臨時股東會的提議，董事會應當根據法律、行政法規和《公司章程》的規定，在收到提議後10日內提出同意或不同意召開臨時股東會的書面反饋意見。董事會同意召開臨時股東會的，應當在作出董事會決議後的5日內發出召開股東會的通知；董事會不同意召開臨時股東會的，應當說明理由並公告。

審計委員會有權向董事會提議召開臨時股東會，並應當以書面形式向董事會提出。董事會應當根據法律、行政法規和《公司章程》的規定，在收到提議後10日內提出同意或不同意召開臨時股東會的書面反饋意見。董事會同意召開臨時股東會的，將在作出董事會決議後的5日內發出召開股東會的通知，通知中對原提議的變更，應徵得審計委員會的同意。董事會不同意召開臨時股東會，或者在收到提議後10日內未作出反饋的，視為董事會不能履行或者不履行召集股東會會議職責，審計委員會可以自行召集和主持。

單獨或者合計持有公司10%以上股份（含表決權恢復的優先股等）的股東向董事會請求召開臨時股東會，並應當以書面形式向董事會提出。董事會應當根據法律、行政法規和《公司章程》的規定，在收到請求後10日內提出同意或不同意召開臨時股東會的書面反饋意見。

董事會同意召開臨時股東會的，應當在作出董事會決議後的5日內發出召開股東會的通知，通知中對原請求的變更，應當徵得相關股東的同意。董事會不同意召開臨時股東會，或者在收到請求後10日內未作出反饋的，單獨或者合計持有公司10%以上股份的股東向審計委員會提議召開臨時股東會，並應當以書面形式向審計委員會提出請求。

審計委員會同意召開臨時股東會的，應在收到請求5日內發出召開股東會的通知，通知中對原請求的變更，應當徵得相關股東的同意。審計委員會未在規定期限內發出股東會通知的，視為審計委員會不召集和主持股東會，連續90日以上單獨或者合計持有公司10%以上股份（含表決權恢復的優先股等）的股東可以自行召集和主持。

審計委員會或股東決定自行召集股東會的，須書面通知董事會，同時向證券交易所備案。審計委員會和召集股東應在發出股東會通知及股東會決議公告時，向證券交易所提交有關證明材料。

在股東會決議公告前，召集股東持股（含表決權恢復的優先股等）比例不得低於10%。

對於審計委員會或股東自行召集的股東會，董事會和董事會秘書將予以配合。董事會將提供股權登記日的股東名冊。董事會未提供股東名冊的，召集人可以持召集股東會通知的相關公告，向證券登記結算機構申請獲取。召集人所獲取的股東名冊不得用於除召開股東會以外的其他用途。

審計委員會或股東自行召集的股東會，會議所必需的費用由公司承擔。

股東會的提案與通知

股東會提案的內容應當屬於股東會職權範圍，有明確議題和具體決議事項，並且符合法律、行政法規、公司股票上市地證券監管規則和《公司章程》的有關規定。

公司召開股東會，董事會、審計委員會以及單獨或者合計持有公司1%以上股份（含表決權恢復的優先股等）的股東，有權向公司提出提案。單獨或者合計持有公司1%以上股份（含表決權恢復的優先股等）的股東，可以在股東會召開10日前提出臨時提案並書面提交召集人。召集人應當在收到提案後2日內發出股東會補充通知，公告臨時提案的內容，並將該臨時提案提交股東會審議。但臨時提案違反法律、行政法規或者章程的規定，或者不屬於股東會職權範圍的除外。如根據公司股票上市地證券監管規則的規定股東會須因刊發股東會補充通知而延期的，股東會的召開應當按公司股票上市地證券監管規則的規定延期。

除前款規定的情形外，召集人在發出股東會通知後，不得修改股東會通知中已列明的提案或增加新的提案。股東會通知中未列明或不符合《公司章程》規定的提案，股東會不得進行表決並作出決議。

召集人應當在年度股東會召開21日前以書面（包括公告）方式通知各股東，臨時股東會將於會議召開15日前以書面（包括公告）方式通知各股東。公司在計算起始期限時，不包括會議召開當日。

股東會的通知包括以下內容：

- （一）會議的時間、地點和會議期限；
- （二）提交會議審議的事項和提案；

(三) 以明顯的文字說明：全體普通股股東(含表決權恢復的優先股股東)、持有特別表決權股份的股東等股東均有權出席股東會，並可以書面委託代理人出席會議和參加表決，該股東代理人不必是公司的股東；

(四) 有權出席股東會股東的股權登記日；

(五) 會務常設聯繫人姓名，電話號碼；

(六) 網絡或其他方式的表決時間及表決程序。

股東會通知和補充通知中應當充分、完整披露所有提案的全部具體內容。股權登記日與會議日期之間的時間間隔應當不多於7個工作日。股權登記日一旦確認，不得變更。

股東會的召開

股權登記日登記在冊的所有普通股股東(含表決權恢復的優先股股東)、持有特別表決權股份的股東等股東或其代理人，均有權出席股東會，並依照有關法律、法規及《公司章程》在股東會上發言並行使表決權(除非個別股東受公司股票上市地證券監管規則規定須就個別事宜放棄投票權)。

股東可以親自出席股東會，也可以委託代理人(一人或者數人)代為出席、發言和表決。代理人無需是公司的股東。

個人股東親自出席會議的，應出示本人身份證或其他能夠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證件或證明；代理他人出席會議的，應出示本人有效身份證件、股東授權委託書。

法人股東應由法定代表人或者法定代表人委託的代理人出席會議。法定代表人出席會議的，應出示本人身份證、能證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資格的有效證明；代理人出席會議的，代理人應出示本人身份證、法人股東單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書面授權委託書(股東為香港法律不時生效的有關條例或公司股票上市地證券監管規則所定義的認可結算所(以下簡稱「認可結算所」)及其代理人的除外)。

股東出具的委託他人出席股東會的授權委託書應當載明下列內容：

- (一) 委託人姓名或者名稱、持有公司股份的類別和數量；
- (二) 代理人姓名或者名稱；
- (三) 股東的具體指示，包括對列入股東會議程的每一審議事項投贊成、反對或棄權票的指示等；
- (四) 委託書簽發日期和有效期限；
- (五) 委託人簽名(或蓋章)。委託人為法人股東的，應加蓋法人單位印章或由合法授權人士簽署。

代理投票授權委託書由委託人授權他人簽署的，授權簽署的授權書或者其他授權文件應當經過公證。經公證的授權書或者其他授權文件，和投票代理委託書均需於會議召開當日或之前備置於公司住所或者召集會議的通知中指定的其他地方。

如該股東為認可結算所(或其代理人)，該股東可以授權其認為合適的一個或以上人士在任何股東會或債權人會議上擔任其代表。但是，如果一名以上的人士獲得授權，則授權書應載明每名該等人士經此授權所涉及的股份數目和種類，授權書由認可結算所授權人員簽署。經此授權的人士可以代表認可結算所(或其代理人)行使權利(不用出示持股憑證、經公證的授權和／或進一步的證據證明其正式授權)，且須享有等同其他股東享有的法定權利，包括發言及投票的權利，如同該人士是公司的個人股東。

股東會要求董事、高級管理人員列席會議的，董事、高級管理人員應當列席並接受股東的質詢。

股東會由董事長主持。董事長不能履行職務或不履行職務時，由副董事長主持；副董事長不能履行職務或者不履行職務的，由過半數的董事共同推舉的1名董事主持。審計委員會自行召集的股東會，由審計委員會召集人主持。審計委員會召集人不能履行職務或不履行職務時，由過半數的審計委員會成員共同推舉的1名審計委員會成員主持。股東自行召集的股東會，由召集人或者其推舉代表主持。

召開股東會時，會議主持人違反《公司章程》及相關議事規則使股東會無法繼續進行的，經出席股東會有表決權過半數的股東同意，股東會可推舉1人擔任會議主持人，繼續進行會議。

股東會的表決和決議

股東會決議分為普通決議和特別決議。股東會作出普通決議，應當由出席股東會的股東（包括股東代理人）所持表決權的過半數通過。股東會作出特別決議，應當由出席股東會的股東（包括股東代理人）所持表決權的2/3以上通過。

下列事項由股東會以普通決議通過：

- （一）董事會的工作報告；
- （二）董事會擬定的利潤分配方案和彌補虧損方案；
- （三）董事會成員的任免及其報酬和支付方法；
- （四）除法律、行政法規、公司股票上市地證券監管規則規定或者《公司章程》規定應當以特別決議通過以外的其他事項。

下列事項由股東會以特別決議通過：

- （一）公司增加或者減少註冊資本；
- （二）公司的分立、分拆、合併、解散和清算；
- （三）《公司章程》的修改；
- （四）公司在一年內購買、出售重大資產或者向他人提供擔保金額超過公司最近一期經審計總資產30%的；
- （五）股權激勵計劃；

(六) 法律、行政法規、公司股票上市地證券監管規則或《公司章程》規定的，以及股東會以普通決議認定會對公司產生重大影響的、需要以特別決議通過的其他事項。

股東(包括股東代理人)以其所代表的有表決權的股份數額行使表決權，每1股份享有1票表決權，類別股股東除外。投票表決時，有兩票或者兩票以上的表決權的股東(包括股東代理人)，不必把所有表決權全部投贊成票、反對票或者棄權票。

股東會審議影響中小投資者利益的重大事項時，對中小投資者表決應當單獨計票。單獨計票結果應當及時公開披露。

公司持有的公司股份沒有表決權，且該部分股份不計入出席股東會有表決權的股份總數。根據適用的法律法規及《香港上市規則》，若任何股東需就某決議事項放棄表決權、或限制任何股東只能夠投票支持(或反對)某決議事項，則該等股東或其代表在違反有關規定或限制的情況投下的票數不得入有表決權的股份總數。

股東買入公司有表決權的股份違反《證券法》第六十三條第一款、第二款規定的，該超過規定比例部分的股份在買入後的三十六個月內不得行使表決權，且不計入出席股東會有表決權的股份總數。

公司董事會、獨立董事和持有1%以上有表決權股份的股東或者依照法律、行政法規或者中國證監會的規定設立的投資者保護機構，可以公開徵集股東投票權。徵集股東投票權應當向被徵集人充分披露具體投票意向等信息。禁止以有償或者變相有償的方式徵集股東投票權。除法定條件外，公司不得對徵集投票權提出最低持股比例限制。

股東會審議有關關聯交易事項時，關聯股東不應當參與投票表決，其所代表的有表決權的股份數不計入有效表決總數；股東會決議的公告應當充分披露非關聯股東的表決情況。

董事和董事會

董事

公司董事可包括執行董事、非執行董事和獨立董事。董事由股東會選舉或者更換，並可在任期屆滿前由股東會以普通決議解除其職務，但解除職務並不影響該董事依據任何合同提出損害賠償。董事任期3年，任期屆滿可根據公司股票上市地證券監管規則的規定連選連任。

董事任期從就任之日起計算，至本屆董事會任期屆滿時為止。董事任期屆滿未及時改選，在改選出的董事就任前，原董事仍應當依照法律、行政法規、部門規章、公司股票上市地證券監管規則和《公司章程》的規定，履行董事職務。

公司董事會設1名職工代表擔任的董事，通過職工代表大會、職工大會或者其他形式民主選舉產生。董事可以由高級管理人員兼任，但兼任高級管理人員職務的董事以及由職工代表擔任的董事，總計不得超過公司董事總數的1/2。

董事可以在任期屆滿以前辭任。董事辭任應向公司提交書面辭職報告。公司收到辭職報告之日辭任生效，公司將在2個交易日內披露有關情況。如因董事的辭職導致公司董事會低於法定最低人數時、獨立董事辭任導致公司董事會或者其專門委員會中獨立董事所佔比例不符合法律法規、公司股票上市地證券監管規則或者《公司章程》的規定或者獨立董事中沒有會計或財務專長人士時，在改選出的董事就任前，原董事仍應當依照法律、行政法規、部門規章、公司股票上市地證券監管規則和《公司章程》規定，履行董事職務。

董事應當遵守法律、行政法規、公司股票上市地證券監管規則和本章程的規定，對公司負有忠實義務，應當採取措施避免自身利益與公司利益衝突，不得利用職權牟取不正當利益：

董事對公司負有下列忠實義務：

- (一) 不得侵佔公司財產、挪用公司資金；
- (二) 不得將公司資金以其個人名義或者其他個人名義開立賬戶存儲；
- (三) 不得利用職權賄賂或者收受其他非法收入；
- (四) 未向董事會或者股東會報告，並按照本章程的規定經董事會或者股東會決議通過，不得直接或者間接與本公司訂立合同或者進行交易；
- (五) 不得利用職務便利，為自己或者他人謀取本應屬於公司的商業機會，但向董事會或者股東會報告並經股東會決議通過，或者公司根據法律、行政法規或者本章程的規定，不能利用該商業機會的除外；
- (六) 未向董事會或者股東會報告，並經股東會決議通過，不得自營或者為他人經營與本公司同類的業務；
- (七) 不得接受他人與公司交易的佣金歸為己有；
- (八) 不得擅自披露公司秘密；
- (九) 不得利用其關聯關係損害公司利益；
- (十) 法律、行政法規、部門規章、公司股票上市地證券監管規則及本章程規定的其他忠實義務。

董事違反本條規定所得的收入，應當歸公司所有；給公司造成損失的，應當承擔賠償責任。

董事應當遵守法律、行政法規和本章程的規定，對公司負有勤勉義務，執行職務應當為公司的最大利益盡到管理者通常應有的合理注意。董事對公司負有下列勤勉義務：

- (一) 應謹慎、認真、勤勉地行使公司賦予的權利，以保證公司的商業行為符合國家法律、行政法規以及國家各項經濟政策的要求，商業活動不超過營業執照規定的業務範圍；
- (二) 應公平對待所有股東；
- (三) 及時了解公司業務經營管理狀況；
- (四) 應當對公司定期報告簽署書面確認意見。保證公司所披露的信息真實、準確、完整；
- (五) 應當如實向審計委員會提供有關情況和資料，不得妨礙審計委員會行使職權；
- (六) 法律、行政法規、部門規章、公司股票上市地證券監管規則及《公司章程》規定的其他勤勉義務。

董事會

公司設董事會。董事會由7名董事組成，其中獨立董事3名。董事會設董事長1名、副董事長1名。

董事會行使下列職權：

- (一) 召集股東會，並向股東會報告工作；
- (二) 執行股東會的決議；
- (三) 決定公司的經營計劃和投資方案；
- (四) 制訂公司的利潤分配方案和彌補虧損方案；
- (五) 制訂公司增加或者減少註冊資本、發行債券或其他證券及上市方案；
- (六) 擬訂公司重大收購、收購公司股票或者合併、分立、解散及變更公司形式的方案；

- (七) 在股東會授權範圍內，決定公司對外投資、收購出售資產、資產抵押、對外擔保事項、委託理財、關聯交易、對外捐贈等事項；
- (八) 決定公司內部管理機構的設置；
- (九) 聘任或者解聘公司總裁、董事會秘書及其他高級管理人員，並決定其報酬事項和獎懲事項；根據總裁的提名，聘任或者解聘公司常務副總裁、副總裁、財務負責人等高級管理人員，並決定其報酬事項和獎懲事項；
- (十) 制定公司的基本管理制度；
- (十一) 制訂《公司章程》的修改方案；
- (十二) 管理公司信息披露事項；
- (十三) 向股東會提請聘請或更換為公司審計的會計師事務所；
- (十四) 聽取公司總裁的工作匯報並檢查總裁的工作；
- (十五) 法律、行政法規、部門規章、公司股票上市地證券監管規則、《公司章程》及股東會授予的其他職權。

董事會應當確定對外投資、收購出售資產、資產抵押、委託理財、關聯交易、對外捐贈等決策權限，建立嚴格的審查和決策程序。重大投資項目應當組織有關專家、專業人員進行評審，並報股東會批准。

董事會設董事長1人、副董事長1人，董事長和副董事長由董事會以全體董事的過半數選舉產生。

董事長行使下列職權：

- (一) 主持股東會和召集、主持董事會會議；
- (二) 督促、檢查董事會決議的執行；

(三) 簽署董事會文件；

(四) 在發生特大自然災害等不可抗力的緊急情況下，對公司事務行使符合法律規定和公司利益的特別處置權，並在事後向公司董事會和股東會報告；

(五) 在董事會閉會期間行使《公司章程》第一百零七條第(二)、(十三)、(十五)項職權。

上述事項中《公司法》等有關法律法規以及公司股票上市地證券監管規則規定必須由董事會或股東會審議通過的事項除外。

董事會每年至少召開四次定期會議，由董事長召集，於會議召開14日以前書面通知全體董事。代表1/10以上表決權的股東、1/3以上董事或者審計委員會，可以提議召開董事會臨時會議。董事長應當自接到提議後10日內，召集和主持董事會會議。

董事會會議應有過半數的董事出席方可舉行。董事會作出決議，必須經全體董事的過半數通過。董事會決議的表決，實行1人1票。

董事與董事會會議決議事項所涉及的企業或者個人有關聯關係的，該董事應當及時向董事會書面報告。有關聯關係的董事不得對該項決議行使表決權，也不得代理其他董事行使表決權。該董事會會議由過半數的無關聯關係董事出席即可舉行，董事會會議所作決議須經無關聯關係董事過半數通過。出席董事會的無關聯董事人數不足3人的，應將該事項提交股東會審議。如法律法規和公司股票上市地證券監管規則對董事參與董事會會議及投票表決有任何額外限制的，從其規定。

董事會專門委員會

公司董事會設立戰略、審計、提名、薪酬與考核、可持續發展等專門委員會。專門委員會成員全部由董事組成，其中審計委員會、提名委員會、薪酬與考核委員會中獨立董事應當過半數並由獨立董事擔任召集人。審計委員會成員為三名，其中獨立董

事兩名，其中至少應有一名獨立董事是會計專業人士，審計委員會成員應當為不在公司擔任高級管理人員的董事，並由獨立董事中會計專業人士擔任召集人。

總裁及其他高級管理人員

公司設總裁1名，由董事會聘任或解聘。總裁每屆任期3年，總裁連聘可以連任。總裁對董事會負責，行使下列職權：

- (一) 主持公司的生產經營管理工作，組織實施董事會決議，並向董事會報告工作；
- (二) 組織實施公司年度經營計劃和投資方案；
- (三) 擬訂公司內部管理機構設置方案；
- (四) 擬訂公司的基本管理制度；
- (五) 制定公司的具體規章；
- (六) 提請董事會聘任或者解聘公司常務副總裁、副總裁、財務負責人等高級管理人員；
- (七) 決定聘任或者解聘除應由董事會決定聘任或者解聘以外的管理人員；
- (八) 《公司章程》或董事會授予的其他職權。

總裁應當列席董事會會議。

公司設常務副總裁一名，副總裁及其他高級管理人員若干名，由總裁提名，董事會聘任或解聘。常務副總裁、副總裁及其他高級管理人員直接對總裁負責，向其匯報工作，並根據公司內部管理機構的設置履行相關職責。

公司設董事會秘書，負責公司股東會和董事會會議的籌備、文件保管以及公司股東資料管理，辦理信息披露事務等事宜。董事會秘書應遵守法律、行政法規、部門規章、公司股票上市地證券監管規則及《公司章程》的有關規定。

財務會計制度和審計

財務會計制度

公司依照法律、行政法規和國家有關部門的規定，制定公司的財務會計制度。

公司在每一會計年度結束之日起4個月內向公司股票上市地證券監管機構報送並／或披露年度報告，在每一會計年度上半年結束之日起2個月內向公司股票上市地證券監管機構報送並／或披露中期報告。上述年度報告、中期報告按照有關法律、行政法規、公司股票上市地證券監管規則的規定進行編製。

公司除法定的會計賬簿外，將不另立會計賬簿。公司的資產，不以任何個人名義開立賬戶存儲。

公司分配當年稅後利潤時，提取利潤的10%列入公司法定公積金。公司法定公積金累計額為公司註冊資本的50%以上的，可以不再提取。公司的法定公積金不足以彌補以前年度虧損的，在依照前款規定提取法定公積金之前，應當先用當年利潤彌補虧損。公司從稅後利潤中提取法定公積金後，經股東會決議，還可以從稅後利潤中提取任意公積金。公司彌補虧損和提取公積金後所餘稅後利潤，按照股東持有的股份比例分配，但《公司章程》規定不按持股比例分配的除外。股東會違反《公司法》向股東分配利潤的，股東應當將違反規定分配的利潤退還公司；給公司造成損失的，股東及負有責任的董事、高級管理人員應當承擔賠償責任。公司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不參與分配利潤。

公司須在香港為H股股東委任一名或以上的收款代理人。收款代理人應當代有關H股股東收取及保管公司就H股分配的股利及其他應付的款項，以待支付予該等H股股東。公司委任的收款代理人應當符合法律法規及公司股票上市地證券監管規則的要求。

公司的公積金用於彌補公司的虧損、擴大公司生產經營或者轉為增加公司資本。公積金彌補公司虧損，先使用任意公積金和法定公積金；仍不能彌補的，可以按照規定使用資本公積金。法定公積金轉為資本時，所留存的該項公積金將不少於轉增前公司註冊資本的25%。

利潤分配

本公司的利潤分配政策如下：

（一）公司實施積極的利潤分配政策，公司的利潤分配政策應重視對投資者的合理投資回報並兼顧公司的可持續發展，公司可以進行中期利潤分配；公司的利潤分配政策應保持連續性和穩定性。

（二）公司可以採取現金、股票、現金和股票相結合的方式或者法律、法規、公司股票上市地證券監管規則允許的其他方式分配股利。公司利潤分配不得超過累計可分配利潤的範圍，不應損害公司持續經營能力。

（三）在利潤分配方式中，相對於股票股利，公司優先採取現金分紅的方式。

1、 公司每年以現金方式分配的利潤不少於當年實現的可供分配利潤的20%；

2、 每次利潤分配時，現金分紅在該次利潤分配中所佔比例最低應達到40%；

3、 公司具備現金分紅條件的，應當採用現金分紅進行利潤分配。如果公司採用股票股利進行利潤分配的，應當具有公司成長性、每股淨資產的攤薄等真實合理因素。

（四）利潤分配的期間間隔

1、 在公司當年盈利且累計未分配利潤為正數的前提下，公司每年度至少進行一次利潤分配。

2、 公司可以進行中期現金分紅。公司董事會可以根據公司當期的盈利規模、現金流狀況、發展階段及資金需求狀況，提議公司進行中期分紅。

(五) 利潤分配的條件

1、 現金分紅的具體條件

在保證公司能夠持續經營和長期發展的前提下，公司當年盈利且累計未分配利潤為正的情況下，如公司無重大投資計劃或重大資金支出等事項（募集資金投資項目除外）發生，公司應當採取現金方式分配股利，公司每年以現金方式分配的利潤應不少於當年實現的可供分配利潤的20%，具體每個年度的分紅比例由董事會根據公司年度盈利狀況和未來資金使用計劃提出預案。

2、 發放股票股利的具體條件

在公司經營狀況、成長性良好，且董事會認為公司每股收益、股票價格、每股淨資產等與公司股本規模不匹配時，公司可以在滿足上述現金分紅比例的前提下，同時採取發放股票股利的方式分配利潤。公司在確定以股票方式分配利潤的具體金額時，應當充分考慮發放股票股利後的總股本是否與公司目前的經營規模、盈利增長速度、每股淨資產的攤薄等相適應，並考慮對未來債權融資成本的影響，以確保利潤分配方案符合全體股東的整體利益和長遠利益。

(六) 存在股東違規佔用公司資金情況的，公司應當扣減該股東所分配的現金紅利，以償還其佔用的資金。

(七) 利潤分配政策的調整

1、 如果公司因外部經營環境或自身經營狀況發生較大變化而需要調整利潤分配政策的，調整後的利潤分配政策不得違反中國證監會和證券交易所的有關規定。

2、 公司董事會在研究論證調整利潤分配政策的過程中，公司可以通過電話、傳真、信函、電子郵件、公司網站上的投資者關係互動平台等方式，與中小股東進行溝通和交流，充分聽取中小股東的意見和訴求，及時答覆中小股東關心的問題。

- 3、對《公司章程》規定的利潤分配政策進行調整或變更的，應當經董事會審議通過後方能提交股東會審議。公司應以股東權益保護為出發點，在股東會提案中對利潤分配政策的調整或變更事項作出詳細論證和說明原因，並經出席股東會的股東（包括股東代理人）所持表決權的三分之二以上通過。

內部審計

公司實行內部審計制度，明確內部審計工作的領導體制、職責權限、人員配備、經費保障、審計結果運用和責任追究等。公司內部審計制度經董事會批准後實施，並對外披露。

會計師事務所的聘任

公司聘用符合《證券法》規定的會計師事務所進行會計報表審計、淨資產驗證及其他相關的諮詢服務等業務，聘期1年，可以續聘。

公司聘用、解聘會計師事務所，經審計委員會全體成員過半數同意後提交董事會審議，並由股東會決定。董事會不得在股東會決定前委任會計師事務所。

公司保證向聘用的會計師事務所提供真實、完整的會計憑證、會計賬簿、財務會計報告及其他會計資料，不得拒絕、隱匿、謊報。

會計師事務所的審計費用由股東會決定。

公司解聘或者不再續聘會計師事務所時，提前30天事先通知會計師事務所，公司股東會就解聘會計師事務所進行表決時，允許會計師事務所陳述意見。會計師事務所提出辭聘的，應當向股東會說明公司有無不當情形。

合併、分立、增資和減資

公司合併可以採取吸收合併或者新設合併。一個公司吸收其他公司為吸收合併，被吸收的公司解散。兩個或以上公司合併設立一個新的公司為新設合併，合併各方解散。

公司合併，應當由合併各方簽訂合併協議，並編製資產負債表及財產清單。公司應當自作出合併決議之日起10日內通知債權人，並於30日內在證券時報、巨潮資訊網和香港聯交所披露易網站(www.hkexnews.hk)上或者國家企業信用信息公示系統公告。債權人自接到通知之日起30日內，未接到通知書的自公告之日起45日內，可以要求公司清償債務或者提供相應的擔保。公司合併時，合併各方的債權、債務，由合併後存續的公司或者新設的公司承繼。

公司分立，其財產作相應的分割。公司分立，應當編製資產負債表及財產清單。公司應當自作出分立決議之日起10日內通知債權人，並於30日內在證券時報、巨潮資訊網和香港聯交所披露易網站(www.hkexnews.hk)上或者國家企業信用信息公示系統公告。公司分立前的債務由分立後的公司承擔連帶責任。但是，公司在分立前與債權人就債務清償達成的書面協議另有約定的除外。

公司需要減少註冊資本時，必須編製資產負債表及財產清單。公司應當自作出減少註冊資本決議之日起10日內通知債權人，並於30日內在證券時報、巨潮資訊網和香港聯交所披露易網站(www.hkexnews.hk)上或者國家企業信用信息公示系統公告。債權人自接到通知之日起30日內，未接到通知書的自公告之日起45日內，有權要求公司清償債務或者提供相應的擔保。公司減少註冊資本，應當按照股東持有股份的比例相應減少出資額或者股份，法律或者章程另有規定的除外。

公司合併或者分立，登記事項發生變更的，應當依法向公司登記機關辦理變更登記；公司解散的，應當依法辦理公司註銷登記；設立新公司的，應當依法辦理公司設立登記。

公司增加或者減少註冊資本，應當依法向公司登記機關辦理變更登記。

解散和清算

公司因下列原因解散：

- (一) 《公司章程》規定的營業期限屆滿或者《公司章程》規定的其他解散事由出現；
- (二) 股東會決議解散；
- (三) 因公司合併或者分立需要解散；
- (四) 依法被吊銷營業執照、責令關閉或者被撤銷；
- (五) 公司經營管理發生嚴重困難，繼續存續會使股東利益受到重大損失，通過其他途徑不能解決的，持有公司全部股東表決權10%以上的股東，可以請求人民法院解散公司。

公司出現前款規定的解散事由，應當在十日內將解散事由通過國家企業信用信息公示系統予以公示。

公司有上述第(一)項、第(二)項情形，且尚未向股東分配財產的，可以通過修改章程或者經股東會決議而存續。依照前款規定修改章程或者股東會作出決議的，須經出席股東會會議的股東所持表決權的2/3以上通過。

公司因上述第(一)項、第(二)項、第(四)項、第(五)項規定而解散的，應當清算。董事為公司清算義務人，應當在解散事由出現之日起十五日內組成清算組進行清算。清算組由董事組成，但是章程另有規定或者股東會決議另選他人的除外。清算義務人未及時履行清算義務，給公司或者債權人造成損失的，應當承擔賠償責任。

清算組在清算期間行使下列職權：

- (一) 清理公司財產，分別編製資產負債表和財產清單；
- (二) 通知、公告債權人；
- (三) 處理與清算有關的公司未了結的業務；
- (四) 清繳所欠稅款以及清算過程中產生的稅款；
- (五) 清理債權、債務；
- (六) 分配公司清償債務後的剩餘財產；
- (七) 代表公司參與民事訴訟活動。

清算組應當自成立之日起10日內通知債權人，並於60日內在證券時報、巨潮資訊網和香港聯交所披露易網站(www.hkexnews.hk)上或者國家企業信用信息公示系統公告。債權人應當自接到通知之日起30日內，未接到通知書的自公告之日起45日內，向清算組申報其債權。債權人申報債權，應當說明債權的有關事項，並提供證明材料。清算組應當對債權進行登記。在申報債權期間，清算組不得對債權人進行清償。

清算組在清理公司財產、編製資產負債表和財產清單後，應當制訂清算方案，並報股東會或者人民法院確認。公司財產在分別支付清算費用、職工的工資、社會保險費用和法定補償金，繳納所欠稅款，清償公司債務後的剩餘財產，公司按照股東持有的股份比例分配。清算期間，公司存續，但不能開展與清算無關的經營活動。公司財產在未按前款規定清償前，將不會分配給股東。

清算組在清理公司財產、編製資產負債表和財產清單後，發現公司財產不足清償債務的，應當依法向人民法院申請破產清算。人民法院受理破產申請後，清算組應當將清算事務移交給人民法院指定的破產管理人。公司清算結束後，清算組應當製作清算報告，報股東會或者人民法院確認，並報送公司登記機關，申請註銷公司登記。

清算組成員履行清算職責，負有忠實義務和勤勉義務。清算組成員怠於履行清算職責，給公司造成損失的，應當承擔賠償責任；因故意或者重大過失給債權人造成損失的，應當承擔賠償責任。

公司被依法宣告破產的，依照有關企業破產的法律實施破產清算。

修改章程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公司應當修改章程：

- （一）《公司法》或有關法律、行政法規、公司股票上市地證券監管規則修改後，章程規定的事項與修改後的法律、行政法規或公司股票上市地證券監管規則的規定相抵觸；
- （二）公司的情況發生變化，與章程記載的事項不一致；
- （三）股東會決定修改章程。

股東會決議通過的章程修改事項應經主管機關審批的，須報主管機關批准；涉及公司登記事項的，依法辦理變更登記。

董事會依照股東會修改章程的決議和有關主管機關的審批意見修改《公司章程》。

章程修改事項屬於法律、法規及公司股票上市地證券監管規則要求披露的信息，應當按規定予以公告。

1. 有關本公司的進一步資料

A. 註冊成立

本公司於2000年7月13日以河南省內鄉縣牧原養殖有限公司的名稱根據中國法律成立，並於2009年12月28日改制為股份有限公司，並於2014年1月28日在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

我們的註冊辦事處位於中國河南省南陽市內鄉縣灌漲鎮水田村。我們於2025年5月27日根據公司條例第16部註冊為非香港公司，我們在香港的主要營業地點位於香港銅鑼灣希慎道33號利園一期19樓1920室。梁穎嫻女士為本公司在香港的授權代表，代表本公司接收法律程序文件及通知。本公司在香港的送達法律程序文件的地址與上述我們在香港的主要營業地點相同。

由於本公司於中國成立，因此受中國相關法律法規的約束。中國相關法律法規及本公司公司章程的概要分別載於本招股章程「監管概覽」及本招股章程附錄五。

B. 本公司的股本變動

除下文及「歷史、發展及企業架構」一節所披露者外，於緊接本招股章程日期前兩年內，我們的已發行股本總額並無任何其他變動。

根據本公司發行並於2021年9月10日在深圳證券交易所掛牌上市（股票代碼：127045）的可轉換公司債券，以本公司發行新A股的方式實施轉換的期間自2022年2月21日起至2027年8月15日止。詳見「歷史、發展及企業架構－其他主要股權變動－發行可轉換公司債券」。截至2023年6月30日，本公司根據可轉換公司債券的轉換發行的A股數量為133,765股A股，本公司的註冊股本增加人民幣133,765.00元。

2023年7月1日至2024年9月30日期間，共計3,806股A股根據可轉換公司債券的轉換發行。因此，本公司的註冊股本總額增加人民幣3,806.00元。

經董事會於2023年12月5日及2024年3月11日批准，並經股東於2023年12月21日及2024年5月22日批准，本公司根據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回購授權回購的1,529,253股及1,061,366股A股於2024年12月18日註銷。本公司的註冊股本總額因此減少人民幣2,590,619.00元。

2024年10月1日至2025年3月31日期間，共計5,635股A股根據可轉換公司債券的轉換發行。本公司的註冊股本增加人民幣5,635.00元。

2025年4月1日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期間，共計2,993股A股根據可轉換公司債券的轉換發行。因此，本公司的註冊股本增加人民幣2,993.00元。

為本公司僱員股份激勵計劃回購A股的回購授權於2024年9月25日獲董事會批准。回購授權自董事會批准回購授權之日起12個月內有效。回購後，購回的A股由本公司的股票回購賬戶持有，並且不具有任何股東權利，包括但不限於股東大會投票權及收取股息權。回購完成後36個月內未授予員工的任何購回A股將予以註銷。根據回購授權，可用於回購的金額不得超過人民幣40億元，且不得低於人民幣30億元。根據最高回購價格每股A股人民幣57.22元計算，回購授權可購回的A股數量將在52,429,200股至69,905,600股A股之間。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本公司已根據授權購回69,586,523股A股。

C. 主要子公司的股本變動

我們已向聯交所申請，且聯交所已授予我們豁免嚴格遵守上市規則附錄D1A第26段關於披露緊接本招股章程日期前兩年內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股本變動資料的規定。詳情請參閱本招股章程「豁免及免除－我們子公司的資料詳情」。

本招股章程日期前兩年內，本公司主要子公司的註冊資本變更情況如下：

(1) 牧原肉食品有限公司

因本公司增資，牧原肉食品有限公司的註冊股本於2024年9月11日由人民幣2,500,000,000元增加至人民幣3,000,000,000元。

(2) 南京市江寧牧原農牧有限公司

因本公司增資，南京市江寧牧原農牧有限公司的註冊股本於2024年8月8日由人民幣2,010,000,000元增加至人民幣2,360,000,000元。

(3) 寧陵牧原農牧有限公司

因獨立第三方農銀金融資產投資有限公司注資人民幣326,818,800元，寧陵牧原農牧有限公司的註冊股本於2025年4月25日由人民幣520,000,000元增加至人民幣846,818,800元。

(4) 通榆牧原肉食品有限公司

因牧原肉食品有限公司注資，通榆牧原肉食品有限公司的註冊股本於2025年5月21日由人民幣450,000,000元增加至人民幣610,000,000元。

(5) 奈曼旗牧原肉食品生產有限公司

因牧原肉食品有限公司注資，奈曼旗牧原肉食品生產有限公司的註冊股本於2024年8月23日由人民幣300,000,000元增加至人民幣500,000,000元。

(6) 鐵嶺牧原肉食品有限公司

因牧原肉食品有限公司注資，鐵嶺牧原肉食品有限公司的註冊股本於2025年12月23日由人民幣410,000,000元增加至人民幣510,000,000元。

D. 本公司股東就全球發售通過的決議案

2025年5月16日舉行的股東大會上，下列決議案（其中包括）獲正式通過（須經相關監管機構批准、備案及登記）：

- (a) 本公司發行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的H股，並將該等H股在聯交所上市；
- (b) 將發行的H股數目最多為全球發售完成後且任何超額配股權獲行使前本公司股本總額的8%，且授出的超額配股權不超過全球發售初步發行的H股數目的15%；
- (c) 授權董事會或其授權的個人處理有關（其中包括）全球發售、發行H股及上市的一切事宜；及
- (d) 待全球發售完成後，有條件採納經修訂的公司章程並自上市日期起生效；及授權董事會根據相關法律法規及應聯交所及中國相關監管機構的要求修訂公司章程。

2. 關於我們業務的更多資料**A. 重大合同概要**

在本招股章程日期前兩年內，我們簽訂了以下重大或可能重大的合同（並非在正常業務過程中簽訂的合同）：

- (a) 本公司、Charoen Pokphand Foods Public Company Limited、摩根士丹利亞洲有限公司、中信證券（香港）有限公司、高盛（亞洲）有限責任公司及中信里昂證券有限公司之間訂立日期為2026年1月27日的基石投資協議，內容有關按發售價認購總金額200百萬美元的港元等值的H股；

- (b) 本公司、Wii Pte Ltd、摩根士丹利亞洲有限公司、中信證券(香港)有限公司、高盛(亞洲)有限責任公司及中信里昂證券有限公司之間訂立日期為2026年1月27日的基石投資協議，內容有關按發售價認購總金額50百萬美元的港元等值的H股；
- (c) 本公司、HPRY Holdings Limited、摩根士丹利亞洲有限公司、中信證券(香港)有限公司、高盛(亞洲)有限責任公司及中信里昂證券有限公司之間訂立日期為2026年1月27日的基石投資協議，內容有關按發售價認購總金額20百萬美元的港元等值的H股；
- (d) 本公司、中化香港(集團)有限公司、摩根士丹利亞洲有限公司、中信證券(香港)有限公司、高盛(亞洲)有限責任公司及中信里昂證券有限公司之間訂立日期為2026年1月27日的基石投資協議，內容有關按發售價認購總金額65百萬美元的港元等值的H股；
- (e) 本公司、香港豫農國際有限公司、摩根士丹利亞洲有限公司、中信證券(香港)有限公司、高盛(亞洲)有限責任公司及中信里昂證券有限公司之間訂立日期為2026年1月27日的基石投資協議，內容有關按發售價認購總金額50百萬美元的港元等值的H股；
- (f) 本公司、富達基金(香港)有限公司(作為其附表2所列基金及賬戶的代理人及受託人)、摩根士丹利亞洲有限公司、中信證券(香港)有限公司、高盛(亞洲)有限責任公司及中信里昂證券有限公司之間訂立日期為2026年1月27日的基石投資協議，內容有關按發售價認購總金額80百萬美元的港元等值的H股；
- (g) 本公司、加皇環球資產管理(亞洲)有限公司(作為其附表2所列投資者的次級投資經理，並代其行事)、摩根士丹利亞洲有限公司、中信證券(香港)有限公司、高盛(亞洲)有限責任公司及中信里昂證券有限公司之間訂立日期為2026年1月27日的基石投資協議，內容有關按發售價認購總金額30百萬美元的港元等值的H股；
- (h) 本公司、Perseverance Asset Management International (Singapore) Pte. Ltd. (以其投資顧問或投資經理的身份並代表若干投資基金及獨立管理賬戶行事)、摩根士丹利亞洲有限公司、中信證券(香港)有限公司、高盛(亞洲)

有限責任公司及中信里昂證券有限公司之間訂立日期為2026年1月27日的基石投資協議，內容有關按發售價認購總金額32.6百萬美元的港元等值的H股；

- (i) 本公司、華泰資本投資有限公司、摩根士丹利亞洲有限公司、中信證券(香港)有限公司、高盛(亞洲)有限責任公司及中信里昂證券有限公司之間訂立日期為2026年1月27日的基石投資協議，內容有關按發售價認購總金額27.4百萬美元的港元等值的H股；
- (j) 本公司、中國平安資產管理(香港)有限公司、摩根士丹利亞洲有限公司、中信證券(香港)有限公司、高盛(亞洲)有限責任公司及中信里昂證券有限公司之間訂立日期為2026年1月27日的基石投資協議，內容有關按發售價認購總金額30百萬美元的港元等值的H股；
- (k) 本公司、大家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摩根士丹利亞洲有限公司、中信證券(香港)有限公司、高盛(亞洲)有限責任公司及中信里昂證券有限公司之間訂立日期為2026年1月27日的基石投資協議，內容有關按發售價認購總金額30百萬美元的港元等值的H股；
- (l) 本公司、UBS Asset Management (Singapore) Ltd. (以其投資經理代表的身份代表其附表3所列投資者行事)、摩根士丹利亞洲有限公司、中信證券(香港)有限公司、高盛(亞洲)有限責任公司及中信里昂證券有限公司之間訂立日期為2026年1月27日的基石投資協議，內容有關按發售價認購總金額20百萬美元的港元等值的H股；
- (m) 本公司、美的發展控股(BVI)有限公司、摩根士丹利亞洲有限公司、中信證券(香港)有限公司、高盛(亞洲)有限責任公司及中信里昂證券有限公司之間訂立日期為2026年1月27日的基石投資協議，內容有關按發售價認購總金額30百萬美元的港元等值的H股；
- (n) 本公司、Integrated Core Strategies (Asia) Pte. Ltd.、摩根士丹利亞洲有限公司、中信證券(香港)有限公司、高盛(亞洲)有限責任公司及中信里昂證券有限公司之間訂立日期為2026年1月27日的基石投資協議，內容有關按發售價認購總金額10百萬美元的港元等值的H股；

- (o) 本公司、Jane Street Asia Trading Limited、摩根士丹利亞洲有限公司、中信證券(香港)有限公司、高盛(亞洲)有限責任公司及中信里昂證券有限公司之間訂立日期為2026年1月27日的基石投資協議，內容有關按發售價認購總金額10百萬美元的港元等值的H股；及
- (p) 香港承銷協議。

B. 我們的知識產權

(a) 商標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已註冊以下我們認為對業務重要或可能重要的商標：

序號	註冊所有者	商標	註冊編號	類別	有效期至
1.....	本公司		22470776	40	2028年2月6日
2.....	本公司		22470812	31	2028年2月6日
3.....	本公司		22470881	44	2028年2月6日
4.....	本公司		22470467	5	2028年4月6日
5.....	本公司		22470696	29	2028年4月20日
6.....	本公司		28174949	31	2028年11月20日
7.....	本公司		45762874	11	2030年12月6日
8.....	本公司		7954562	40	2031年3月20日
9.....	本公司		9725646	31	2032年9月6日
10.....	本公司		10652633	44	2033年5月13日
11.....	本公司		10652576	40	2033年5月13日

序號	註冊所有者	商標	註冊編號	類別	有效期至
12.....	本公司		10652604	11	2033年5月13日
13.....	本公司		10652558	31	2033年5月13日
14.....	本公司		10620083	29	2033年6月6日
15.....	本公司		56034742	7	2033年6月13日
16.....	本公司		10855874	40	2033年7月27日
17.....	本公司		10855946	11	2033年7月27日
18.....	本公司		61309229	35	2033年7月27日
19.....	本公司		10855980	44	2033年8月6日
20.....	本公司		10855852	31	2033年8月6日
21.....	本公司		69013457	29	2033年8月6日
22.....	本公司		67884813	31	2033年10月6日

序號	註冊所有者	商標	註冊編號	類別	有效期至
23.....	本公司		12104623	29	2034年7月20日
24.....	本公司		10652538	29	2034年8月6日

(b) 專利

(i) 註冊專利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為以下我們認為對我們的業務屬重要或可能屬重要的專利的註冊擁有人並有權使用該等專利：

編號	專利	專利權人	註冊地	專利號	專利年期
1.....	病死禽畜的無害化處理方法及其處理系統	本公司	中國	2014102160838	2014年5月22日起20年
2.....	養殖場排污廢液固液綜合分離方法及系統	本公司、河南牧原生態環境科技有限公司	中國	2015101863934	2015年4月20日起20年
3.....	大型專業化養豬場糞污綜合處理系統	本公司	中國	2015101877551	2015年4月21日起20年

編號	專利	專利權人	註冊地	專利號	專利年期
4.....	養豬場糞肥再處理資源循環利用系統	本公司、河南牧原生態環境科技有限公司	中國	2015101877528	2015年4月21日起20年
5.....	規模化禽畜養殖場糞污處理系統	本公司、河南牧原生態環境科技有限公司	中國	2016208428765	2016年8月5日起10年
6.....	大型豬舍內夏季通風換氣散熱降溫系統	本公司	中國	2015101905388	2015年4月22日起20年
7.....	規模化養豬場糞污處理生態循環系統	本公司、河南牧原生態環境科技有限公司	中國	2015101877123	2015年4月21日起20年
8.....	豬舍恒溫道的進風系統	本公司	中國	2017217863040	2017年12月20日起10年
9.....	豬舍的通風保暖系統	本公司	中國	2017217863055	2017年12月20日起10年
10.....	規模化養殖場糞便自動清理及收集系統	本公司、河南牧原生態環境科技有限公司	中國	2016106105951	2016年7月29日起20年

編號	專利	專利權人	註冊地	專利號	專利年期
11....	一種基於塞盤管鏈輸送機的三通閥	本公司	中國	2019206794597	2019年5月13日起10年
12....	一種撿死豬車	本公司	中國	2019214949547	2019年9月9日起10年
13....	一種撿死豬車及其車體	本公司	中國	2019216470700	2019年9月27日起10年
14....	一種清糞機器人	本公司	中國	2019216246955	2019年9月26日起10年
15....	一種板上清洗機器人	本公司	中國	201921624826X	2019年9月26日起10年
16....	一種泡沫清洗機	本公司	中國	2019215253025	2019年9月9日起10年
17....	一種推糞機器人	本公司	中國	2019215173389	2019年9月11日起10年
18....	一種地面巡檢機器人	本公司	中國	2020204186782	2020年3月27日起10年
19....	一種電動推桿式三通閥	本公司	中國	2020203760002	2020年3月23日起10年
20....	一種下料絞龍	本公司	中國	2020206504968	2020年4月26日起10年
21....	一種用於懷孕舍和泌乳舍的下料裝置	本公司	中國	2020203811080	2020年3月23日起10年
22....	一種育肥舍落料系統	本公司	中國	2020203811061	2020年3月23日起10年

編號	專利	專利權人	註冊地	專利號	專利年期
23....	一種驅趕機器人	本公司	中國	2020203750373	2020年3月23日起10年
24....	一種投料系統及下料裝置	本公司	中國	2020206720149	2020年4月27日起10年
25....	一種具有導航功能的獸禽運輸車	本公司	中國	2020224850386	2020年10月30日起10年
26....	一種飼餵設備	本公司	中國	2020214502273	2020年7月21日起10年
27....	一種手持式豬用估重設備	本公司	中國	2020232529170	2020年12月27日起10年
28....	一種趕豬機器人	本公司	中國	202023123066X	2020年12月23日起10年
29....	一種全自動撿豬機	本公司	中國	2020227646808	2020年11月26日起10年
30....	一種耳標鉗	本公司	中國	2020232508916	2020年12月27日起10年
31....	飼餵器	本公司	中國	2020232266921	2020年12月24日起10年
32....	一種電子籠稱	本公司	中國	2020232469061	2020年12月25日起10年
33....	一種下水控制模組	本公司	中國	2020232268518	2020年12月24日起10年
34....	一種巡檢機器人	本公司	中國	2020231955575	2020年12月23日起10年

編號	專利	專利權人	註冊地	專利號	專利年期
35....	一種溫濕度傳感器	本公司	中國	2020232489633	2020年12月26日起10年
36....	一種樓房豬舍	本公司	中國	2020225298862	2020年11月3日起10年
37....	一種集手動及自動於一體的百葉窗控制裝置	本公司	中國	2021205456073	2021年3月15日起10年
38....	基於地暖的豬場冷熱及通風設備	本公司	中國	2015101829986	2015年4月17日起20年
39....	一種無針注射器	本公司	中國	2020231299557	2020年12月23日起10年
40....	一種固定估重設備	本公司	中國	2020232529166	2020年12月27日起10年
41....	一種平鋪豬舍	本公司	中國	2021232299652	2021年12月21日起10年
42....	智能估重儀	本公司	中國	2022300836983	2022年2月21日起15年
43....	一種電動式耳標鉗	本公司	中國	2022207441999	2022年4月1日起10年
44....	一種軌道檢測裝置	本公司	中國	2022207644226	2022年4月2日起10年
45....	糞塞	本公司	中國	2022301453023	2022年3月20日起15年

編號	專利	專利權人	註冊地	專利號	專利年期
46....	一種耳標固定機構及耳標鉗	本公司	中國	2022206165934	2022年3月21日起10年
47....	一種吊軌巡檢設備	本公司	中國	2022212272863	2022年5月22日起10年
48....	一種多自由度清洗機器人	本公司	中國	2022215711129	2022年6月22日起10年
49....	一種飲水消毒設備	本公司	中國	2022212196588	2022年5月21日起10年
50....	一種溫濕度傳感器裝置	本公司	中國	202221896605X	2022年7月22日起10年
51....	一種擺臂底盤	本公司	中國	2022203488835	2022年2月21日起10年
52....	一種無針注射器	本公司	中國	2022217196141	2022年7月4日起10年
53....	一種牲畜溫度檢測方法、裝置、設備和存儲介質	本公司	中國	2021100330209	2021年1月11日起20年

編號	專利	專利權人	註冊地	專利號	專利年期
54....	一種牲畜數量識別方法、 裝置、設備和存儲介質	本公司	中國	2021100330177	2021年1月11日起20年
55....	一種飼餵裝置及計算飼餵 裝置內飼料的量的方法	本公司	中國	2022101570416	2022年2月21日起20年
56....	一種雙下水下料飼餵料槽	本公司	中國	2023205903396	2023年3月23日起10年
57....	一種用於空氣除臭降氨設 備的供液系統	本公司	中國	202321322553X	2023年5月29日起10年
58....	一種豬舍集中供暖加熱系 統	本公司	中國	2023205903288	2023年3月23日起10年
59....	一種除臭裝置	本公司、河南牧原生態 環境科技有限公司	中國	2023205903432	2023年3月23日起10年
60....	一種氣象站	本公司	中國	2023203637694	2023年3月2日起10年

編號	專利	專利權人	註冊地	專利號	專利年期
61....	一種糧倉檢測設備	本公司	中國	2023222660910	2023年8月22日起10年
62....	一種除臭系統	本公司、河南牧原生態 環境科技有限公司	中國	2023223570593	2023年8月31日起10年
63....	豬德爾塔冠狀病毒的分離 方法	本公司	中國	2022104072361	2022年4月15日起20年
64....	一種泡沫發生模塊及智能 淋浴系統	本公司	中國	2023222660677	2023年8月22日起10年
65....	一種智能淋浴系統	本公司	中國	2023222660291	2023年8月22日起10年
66....	一種無針注射設備及其驅 動桿導向裝置	本公司	中國	2023234132732	2023年12月14日起10年
67....	一種無針注射設備及其無 針注射壓力調整裝置	本公司	中國	2023234132802	2023年12月14日起10年

編號	專利	專利權人	註冊地	專利號	專利年期
68....	一種無針注射設備及其無針注射組件	本公司	中國	202323413286X	2023年12月14日起10年
69....	一種無針注射器出液口密封裝置及無針注射器	本公司	中國	2023234112029	2023年12月14日起10年
70....	一種無針注射器多注射檔位調節裝置	本公司	中國	2023234126943	2023年12月14日起10年
71....	注射器及其注射結構	本公司	中國	2023234177076	2023年12月14日起10年
72....	一種用於無針注射器的推動裝置	本公司	中國	2023234179809	2023年12月14日起10年
73....	一種飲水加藥裝置	本公司	中國	2023235807542	2023年12月27日起10年
74....	一種無針注射器	本公司	中國	2023234179495	2023年12月14日起10年
75....	無針注射器及其注射頭	本公司	中國	2023234179688	2023年12月14日起10年

編號	專利	專利權人	註冊地	專利號	專利年期
76....	一種生豬轉運售賣系統	本公司	中國	2020112087961	2020年11月3日起20年
77....	一種球機糧倉檢測設備	本公司	中國	2024205886427	2024年3月25日起10年
78....	一種豬腰與板油的分離裝置	牧原肉食品有限公司	中國	2021229015886	2021年11月24日起10年
79....	一種智能稱重設備	牧原肉食品有限公司	中國	2022219272031	2022年7月26日起10年
80....	一種皮張裁剪裝置	牧原肉食品有限公司	中國	2022215698478	2022年6月22日起10年
81....	一種大排分割刀具	牧原肉食品有限公司	中國	202320158584X	2023年8月23日起10年
82....	一種胴體三段分割裝置	牧原肉食品有限公司	中國	202322278178X	2023年8月23日起10年
83....	基於反光柱的移動機器人的導航方法、設備及可讀存儲介質	牧原肉食品有限公司	中國	2022100158946	2022年1月7日起20年
84....	一種凍品自動裝袋設備	牧原肉食品有限公司	中國	2023225845745	2023年9月21日起10年

編號	專利	專利權人	註冊地	專利號	專利年期
85....	一種牲畜胴體表皮自動蓋 金屬燙印章的裝置	牧原肉食品有限公司	中國	2023231539200	2023年11月21日起10年
86....	一種豬蹄刮毛設備	牧原肉食品有限公司	中國	2022101581660	2022年2月21日起20年
87....	一種豬肉中段分流轉向系 統	牧原肉食品有限公司	中國	2023228449355	2023年10月23日起10年
88....	一種大腸去糞機構	牧原肉食品有限公司	中國	2024204336792	2024年3月6日起10年
89....	一種牲畜定級標記設備	牧原肉食品有限公司	中國	2023234599595	2023年12月19日起10年
90....	一種輔助穿腸機構及穿腸 機	牧原肉食品有限公司	中國	2024204336627	2024年3月6日起10年

(c) 域名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已註冊以下我們認為對我們的業務屬重要或可能屬重要的域名：

編號	域名	註冊擁有人	到期日
1.....	mu-yuan.cn	本公司	2026年5月17日
2.....	mu-yuan.net	本公司	2026年4月22日
3.....	mu-yuan.com	本公司	2026年4月22日
4.....	muyuanfoods.com	本公司	2028年1月5日
5.....	muyuanren.com	本公司	2026年5月17日
6.....	mu-yuan.com.cn	本公司	2026年5月4日
7.....	imuyuan.com	本公司	2029年3月11日
8.....	imuyuan.com.cn	本公司	2026年3月11日
9.....	muyuanfoods.com.cn	本公司	2028年1月5日

(d) 版權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已註冊以下我們認為對我們的業務屬重要或可能屬重要的版權：

編號	版權	註冊擁有人	註冊號	註冊地	註冊日期
1.....	7.5萬生長場樓房豬舍建築設計圖	本公司	國作登字－ 2024-J-00306521	中國	2024年10月16日
2.....	6.3萬全線場單面樓房豬舍建築設計圖	本公司	國作登字－ 2024-J-00306522	中國	2024年10月16日
3.....	智慧牧原軟件(企業版)V1.0.4.5	本公司	2019SR0681252	中國	2019年7月2日

編號	版權	註冊擁有人	註冊號	註冊地	註冊日期
4.....	牧原食品育種管理系統V1.3	本公司	2019SR0685623	中國	2019年7月3日
5.....	牧原設備雲管理系統V1.0	本公司	2021SR1132824	中國	2021年7月30日
6.....	飼料廠自動化生產系統V1.0	本公司	2021SR1279885	中國	2021年8月27日
7.....	一種豬舍內溫濕度與粉塵濃度 控制系統V1.0	本公司	2022SR0097251	中國	2022年1月14日
8.....	智慧銷售交易種豬仔豬銷售 管理系統V1.0	本公司	2022SR0258914	中國	2022年2月22日
9.....	非洲豬瘟疫情地圖軟件V1.0	本公司	2022SR0259084	中國	2022年2月22日
10....	牧原過磅管理系統V1.0	本公司	2022SR0375747	中國	2022年3月22日
11....	飼料銷售價格管理系統V1.0	本公司	2022SR1394869	中國	2022年10月10日

編號	版權	註冊擁有人	註冊號	註冊地	註冊日期
12....	牧原電子採購系統V1.0	本公司	2022SR1399254	中國	2022年10月12日
13....	牧原食品智慧過磅系統V1.0	本公司	2022SR1399257	中國	2022年10月12日
14....	噸桶加藥－牧原雲智能養殖系統V1.0	本公司	2023SR0369275	中國	2023年3月20日
15....	財務系統V6.0.0	牧原肉食品有限公司	2024SR0766777	中國	2024年6月5日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概無對我們的業務而言屬重要的其他商標或服務標識、專利、知識產權或工業產權。

3. 有關我們董事及主要股東的進一步資料

A. 董事合約及委任函詳情

我們已與各董事訂立服務合約或委任函。該等服務合約及委任函的主要詳情包括(a)服務年期；(b)根據各自期限終止；及(c)爭議解決條款。服務合約及委任函可根據我們的公司章程及不時適用的法律、規則及法規重續。

B. 董事的薪酬

截至2022年、2023年及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以及截至2025年9月30日止九個月，我們董事的薪酬總額（包括袍金、薪金、退休金計劃供款、住房津貼、其他津貼、實物利益及酌情花紅以及以股份為基礎的薪酬開支）分別為人民幣9.7百萬元、人民幣5.8百萬元、人民幣8.4百萬元及人民幣10.1百萬元。

於往績記錄期，概無由我們向我們的董事或五名最高薪酬人士支付或可由其收取的任何薪酬作為加入本公司或加入本公司時的獎勵。於往績記錄期的各個期間，概無因失去任何與管理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事務有關的職位而由我們向我們的董事或五名最高薪酬人士支付或可由其收取的補償。此外，同期概無董事或前董事放棄或同意放棄任何酬金。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截至2022年、2023年及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以及截至2025年9月30日止九個月，概無已由或應由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向我們的任何董事或五名最高薪酬人士支付的其他款項。

C. 權益披露**(a) 於本公司股份的權益**

有關緊隨全球發售完成後將於我們的股份或相關股份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的條文須向我們及聯交所披露的權益或淡倉或直接或間接擁有附帶權利可在所有情況下在本公司股東大會投票的任何類別股本面值10%或以上權益的人士（我們的董事及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除外）的資料，請參閱本招股章程內的「主要股東」。

(b)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的權益披露

緊隨全球發售完成後（假設超額配股權未獲行使），就董事所知，我們的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的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將須知會本公司及香港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的有關條文彼等被當作或視為擁有的權益或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將須記入該條文所述登記冊的權益或淡倉，或根據上市規則附錄C3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將須知會本公司及香港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如下：

於本公司的權益

主要股東名稱	權益性質	股份說明	直接或間接持有的股份數目(不包括轉換未贖回可轉換公司債券時可發行的A股)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總額權益的概約百分比(不包括轉換未贖回可轉換公司債券時可發行的A股)	全球發售後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總額權益的概約百分比(不包括轉換未贖回可轉換公司債券時可發行的A股)	緊隨全球發售後持有的股份數目(假設可轉換公司債券按人民幣44.26元的價格悉數轉換)	緊隨全球發售後於本公司股份總數中的概約持股百分比(假設可轉換公司債券按人民幣44.26元的價格悉數轉換)
秦英林先生...	實益擁有人 ⁽¹⁾	A股	2,086,287,906	38.19%	36.37%	2,101,406,004	35.30%
	受控法團權益 ⁽²⁾⁽³⁾	A股	943,174,287	16.81%	16.01%	940,616,930	15.80%
	配偶權益 ⁽²⁾	A股	64,445,240	1.18%	1.12%	67,087,262	1.13%
錢瑛女士.....	實益擁有人 ⁽⁴⁾	A股	64,445,240	1.18%	1.12%	67,087,262	1.13%
	受控法團權益 ⁽²⁾⁽³⁾	A股	943,174,287	16.81%	16.01%	940,616,930	15.80%
	配偶權益 ⁽²⁾	A股	2,086,287,906	38.19%	36.37%	2,101,406,004	35.30%
曹治年先生...	實益擁有人 ⁽⁵⁾	A股	12,544,260	0.23%	0.22%	13,051,827	0.22%
	配偶權益 ⁽⁶⁾	A股	13,941,757	0.26%	0.24%	14,503,266	0.24%
楊瑞華女士...	實益擁有人 ⁽⁷⁾	A股	13,941,757	0.26%	0.24%	14,503,266	0.24%
	配偶權益 ⁽⁶⁾	A股	12,544,260	0.23%	0.22%	13,051,827	0.22%
蘇黨林先生...	實益擁有人	A股	7,597,912	0.14%	0.13%	7,597,912	0.13%
	配偶權益 ⁽⁸⁾	A股	1,348,119	0.02%	0.02%	1,348,119	0.02%
閻磊先生.....	實益擁有人	A股	11,900	0.0002%	0.0002%	11,900	0.0002%

附註：

- (1) 秦英林先生已認購未贖回本金額為人民幣669,127,000元的可轉換公司債券。倘可轉換公司債券獲悉數轉換，假設轉換價為人民幣44.26元，秦英林先生將持有合共2,101,406,004股A股。
- (2)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牧原集團由秦英林先生及錢瑛女士分別持有85%及15%的股權。秦英林先生與錢瑛女士為配偶。因此，就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而言，秦英林先生將被視為於牧原集團持有的A股中擁有權益，而秦英林先生及錢瑛女士各自被視為於彼此的權益中擁有權益。
- (3)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受控法團權益亦包括牧原集團持有的848,762,153股A股及本公司購回作為庫存股份的69,586,523股A股。牧原集團已認購未贖回本金額為人民幣985,592,900.00元的可轉換公司債券。倘可轉換公司債券獲悉數轉換，假設轉換價為人民幣44.26元，牧原集團將持有合共871,030,407股A股。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牧原集團持有的172,678,000股A股（佔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的3.16%）已質押予多家金融機構。

- (4)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錢瑛女士已認購未贖回本金額為人民幣116,935,900元的可轉換公司債券。倘可轉換公司債券獲悉數轉換，假設轉換價為人民幣44.26元，錢瑛女士將持有合共67,087,262股A股。
- (5)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曹治年先生已認購未贖回本金額為人民幣22,464,900元的可轉換公司債券。倘可轉換公司債券獲悉數轉換，假設轉換價為人民幣44.26元，曹治年先生將持有合共13,051,827股A股。
- (6)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曹治年先生與楊瑞華女士為配偶。因此，就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而言，曹治年先生及楊瑞華女士被視為於彼此的權益中擁有權益。
- (7)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楊瑞華女士已認購未贖回本金額為人民幣24,852,400元的可轉換公司債券。倘可轉換公司債券獲悉數轉換，假設轉換價為人民幣44.26元，楊瑞華女士將持有合共14,503,266股A股。
- (8)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蘇黨林先生的妻子持有本公司1,348,119股A股。因此，就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而言，蘇黨林先生將被視為於其妻子持有的A股中擁有權益。

D. 免責聲明

除本文所披露者外：

- (a) 概無我們的董事或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的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擁有H股上市後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香港聯交所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記入該條文所述登記冊或根據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香港聯交所的任何權益或淡倉；
- (b) 概無我們的董事或本附錄內「5.其他資料—G.專家資格」一段所述的任何專家於本公司的發起或緊接本招股章程日期前兩年內由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收購或出售或租賃或擬由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收購或出售或租賃的任何資產中擁有任何直接或間接權益；
- (c) 概無我們的董事在於本招股章程日期仍存續且對本集團整體業務而言屬重大的任何合約或安排中擁有重大權益；
- (d) 概無我們的董事與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訂有任何現有或擬定服務合約（不包括一年內到期或可由僱主終止而毋須支付賠償（法定賠償除外）的合約）；

- (e) 就我們的董事所知，概無任何人士（非本公司或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的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將於緊隨全球發售完成後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的條文須向本公司披露的權益或淡倉，或直接或間接擁有附帶權利可在所有情況下在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股東大會投票的任何類別股本面值10%或以上權益；及
- (f) 概無我們的董事或彼等各自的緊密聯繫人（定義見上市規則）或擁有本公司5%以上已發行股本權益的股東於本集團的前五大客戶或前五大供應商擁有任何權益。

4. 我們的激勵計劃

以下為我們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尚未履行的激勵計劃的主要條款概要，包括第二次員工持股計劃（「**第二次員工持股計劃**」）、2025年管理層持股計劃（「**管理層持股計劃**」）、2025年奮鬥者持股計劃（「**奮鬥者持股計劃**」）及2025年骨幹員工持股計劃（「**骨幹員工持股計劃**」）。由於上市後不再根據該等激勵計劃授予股份，第二次員工持股計劃、管理層持股計劃、奮鬥者持股計劃及骨幹員工持股計劃的條款不受上市規則第十七章規定限制。

A. 第二次員工持股計劃

(i) 目的及管理

設立第二次員工持股計劃旨在進一步完善本公司企業管治結構，增強員工凝聚力和公司競爭力，並促進本公司長期、持續、健康發展。

持有人大會是第二次員工持股計劃的最高權力機構，由全體計劃激勵對象組成。所有激勵對象均有權出席持有人大會，並按照其於計劃持有的股份行使表決權。首次員工持股計劃持有人大會選舉產生管理委員會，代表計劃行使股東權利。持有人大會授權管理委員會負責行使股東權利等具體管理事宜。

(ii) 激勵對象及所涉股份

合共432名激勵對象參與第二次員工持股計劃，均為本公司員工。符合上述條件的激勵對象均在自願、合法合規、自擔風險、自籌資金的原則下參與了本次員工持股計劃。部分第二次員工持股計劃激勵對象因個人原因退出計劃。其所持股份已按計劃過戶給管理委員會指定的受讓人。受讓人均為獨立第三方。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第二次員工持股計劃的餘下激勵對象為4名員工，持有56,443,800股A股，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總額的1.03%，其中，王春艷女士、王志遠先生和牛旻女士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為本公司高級管理人員，各持有27,849股股份，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總額的0.001%。

第二次員工持股計劃的股份來源為本公司於2017年4月按每股人民幣24.67元的價格非公開發行的40,535,062股A股，佔本公司當時已發行股本總額的3.50%。請參閱「歷史、發展及企業架構－本公司的主要股權變動－其他主要股權變動－A股非公開發售」。單一員工取得的股權對應的股份總數佔本公司總股本的比例不得超過1%。

(iii) 禁售期及計劃期限

根據第二次員工持股計劃所獲得股份的禁售期及計劃期限分別為36個月及10年，自該計劃項下股份登記日起計。禁售期已於2020年4月24日到期，第二次員工持股計劃的到期日將為2027年4月23日。若根據該計劃持有的股份在到期日前在A股市場全部售出，則該計劃將提前終止。第二次員工持股計劃管理委員會可根據市場狀況於到期日前三個月決定延長第二次員工持股計劃的期限。

B. 管理層持股計劃**(i) 目的及管理**

經董事會及股東大會分別於2025年8月22日及2025年9月8日批准，本公司設立管理層持股計劃。該計劃旨在激發主要管理層成員的積極性及創造力，加強管治，以及吸引、留住及激勵對本公司未來至關重要的核心人才。其目的是培養使命感和責任

感，優化薪酬總額，並建立員工與股東的利益共享機制。通過深化長期激勵並團結具有共同價值觀的領導者，該計劃支持可持續增長並符合所有股東利益。

持有人大會是管理層持股計劃的最高權力機構。管理委員會由持有人大會選舉產生，經其授權負責開立相關賬戶、監督計劃日常運作及代表計劃行使股東權利。

(ii) 激勵對象及所涉股份

合共217名激勵對象參與管理層持股計劃，均為對本公司的整體表現及長期發展發揮關鍵作用的本公司董事、高級管理層及核心管理人員。符合上述條件的激勵對象均在自願、合法合規、長期服務、利益共享、自擔風險的原則下參與本次員工持股計劃。部分管理層持股計劃激勵對象因個人原因退出計劃，其所持股份已按計劃由管理委員會進行相應處置。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管理層持股計劃的餘下激勵對象為216名員工，持有9,613,031股A股，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總額的0.18%。為本公司董事或高級管理層的激勵對象以及其根據管理層持股計劃獲授的股份如下所示。

姓名	獲授股份	截至最後實際 可行日期持有 股份佔本公司 已發行股份總數 的百分比
曹治年	175,939	0.003%
楊瑞華	249,230	0.005%
褚柯	169,548	0.003%
秦軍	86,472	0.002%
王春艷	265,805	0.005%
李彥朋	215,080	0.004%
牛旻	212,684	0.004%
徐紹濤	149,977	0.003%
袁合賓	177,936	0.003%
王志遠	95,858	0.002%
高瞳	358,267	0.007%

管理層持股計劃的股份來源為本公司於A股市場購回的A股。

(iii) 禁售期及計劃期限

自上次股份轉讓公告發佈之日(即2025年9月23日)起,管理層持股計劃項下授出股份的禁售期分別為12個月、24個月及36個月,解鎖比例分別為40%、30%及30%。實際解鎖將取決於表現評估。

該計劃的有效期為十年,亦自2025年9月23日起生效。計劃到期時終止,除非根據法律、法規或計劃條款提早結束,或經代表50%以上股份單位的持有人及董事會的批准予以延長。屆滿前1個月,若計劃項下授出的股份未全部售出或劃轉至個人賬戶,經持有人大會及董事會批准,該期限可予延長。

C. 奮鬥者持股計劃**(i) 目的及管理**

經董事會及股東大會分別於2025年8月22日及2025年9月8日批准,本公司設立奮鬥者持股計劃。該計劃旨在激發核心經營及管理領導者的積極性及創造力,加強企業管治,以及吸引、留住及激勵對本公司未來至關重要的關鍵人才。其目的是培養使命感和責任感,改善整體薪酬結構,並建立員工與股東的利益共享機制。通過深化長期激勵並團結具有共同價值觀的個人,該計劃促進可持續增長並符合所有股東的利益。

持有人大會是奮鬥者持股計劃的最高權力機構。管理委員會由持有人大會選舉產生,經其授權負責開立相關賬戶、監督計劃日常運作及代表計劃行使股東權利。

(ii) 激勵對象及所涉股份

合共3,579名激勵對象參與奮鬥者持股計劃,均為對本公司的整體表現及長期發展發揮關鍵作用的核心經營及管理人員。現任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將不會參與該計劃。單獨或者合併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東、實際控制人及其配偶、父母或子女亦不包括在內。符合上述條件的激勵對象均在自願、合法合規、長期服務、利益共享、自擔風險的原則下參與本次員工持股計劃。部分奮鬥者持股計劃激勵對象因個人原因退出該計劃,其所持股份已按計劃由管理委員會進行相應處置。截至最後實際可

行日期，奮鬥者持股計劃的餘下激勵對象為3,473名員工，持有23,498,520股A股，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總額的0.43%。概無本公司董事或高級管理層根據該計劃獲授股份。

奮鬥者持股計劃的股份來源為本公司於A股市場購回的A股。

(iii) 禁售期及計劃期限

自上次股份轉讓公告發佈之日（即2025年9月25日）起，奮鬥者持股計劃項下授出股份的禁售期分別為12個月、24個月及36個月，解鎖比例分別為40%、30%及30%。實際解鎖將取決於表現評估。

該計劃的有效期為十年，亦自2025年9月25日起生效。計劃到期時終止，除非根據法律、法規或計劃條款提早結束，或經代表50%以上股份單位的持有人及董事會的批准予以延長。屆滿前1個月，若計劃項下授出的股份未全部售出或劃轉至個人賬戶，經持有人大會及董事會批准，該期限可予延長。

D. 骨幹員工持股計劃

(i) 目的及管理

經董事會及股東大會分別於2025年8月22日和2025年9月8日批准，本公司設立骨幹員工持股計劃。該計劃旨在進一步激發核心員工的積極性及創造力，加強企業管治，以及吸引、留住及激勵對本公司未來發展至關重要的人才。其目的是培養使命感和責任感，改善整體薪酬結構，並建立員工與股東的利益共享機制。通過深化長期激勵並匯聚具有共同價值觀的員工，該計劃促進可持續增長並符合所有股東的利益。

持有人大會是骨幹員工持股計劃的最高權力機構。管理委員會由持有人大會選舉產生，經其授權負責開立相關賬戶、監督計劃日常運作及代表計劃行使股東權利。

(ii) 激勵對象及所涉股份

合共1,079名激勵對象參與骨幹員工持股計劃，均為對本公司的整體表現及長期發展發揮關鍵作用的核心員工。現任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將不會參與該計劃。單獨或者合併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東、實際控制人及其配偶、父母或子女亦不包括在內。符合上述條件的激勵對象均在自願、合法合規、長期服務、利益共享、自擔風險的原則下參與本次員工持股計劃。部分骨幹員工持股計劃激勵對象因個人原因退出該計劃，其所持股份已按計劃由管理委員會進行相應處置。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骨幹員工持股計劃的餘下激勵對象為1,063名員工，持有8,758,540股A股，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總額的0.16%。概無本公司董事或高級管理層根據該計劃獲授股份。

骨幹員工持股計劃的股份來源為本公司於A股市場購回的A股。

(iii) 禁售期及計劃期限

自上次股份轉讓公告發佈之日（即2025年9月24日）起，骨幹員工持股計劃項下授出股份的禁售期分別為12個月及24個月，解鎖比例分別為50%及50%。實際解鎖將取決於表現評估。

該計劃的有效期為十年，亦自2025年9月24日起生效。計劃到期時終止，除非根據法律、法規或計劃條款提早結束，或經代表50%以上股份單位的持有人及董事會的批准予以延長。屆滿前1個月，若計劃項下授出的股份未全部售出或劃轉至個人賬戶，經持有人大會及董事會批准，該期限可予延長。

5. 其他資料**A. 遺產稅**

我們獲告知，本集團不大可能須承擔中國法律項下的重大遺產稅責任。

B. 訴訟

於往績記錄期及直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據董事所知，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概無待決或面臨針對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的重大（對本集團的財務狀況或經營業績）訴訟或申索。

C. 聯席保薦人

聯席保薦人已代表我們向香港聯交所上市委員會申請批准本招股章程所述將予發行的H股上市及買賣。本公司已作出一切必要安排，使H股獲准納入中央結算系統。

各聯席保薦人均符合上市規則第3A.07條所載適用於保薦人的獨立性標準。本公司就上市應付聯席保薦人的保薦人費用合共為1.05百萬美元。

D. 合規顧問

本公司已根據上市規則第3A.19條委任新百利融資有限公司為我們的合規顧問。

E. 開辦費用

我們並無產生任何重大開辦費用。

F. 發起人

截至2009年12月28日本公司轉換為於中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之時，我們的發起人資料如下：

編號	發起人
1	秦英林
2	牧原集團
3	錢瑛
4	錢運鵬
5	楊瑞華
6	曹治年
7	蘇黨林
8	李付強
9	張春武
10	褚柯
11	秦英凡

編號	發起人
12	秦英澤
13	張新亞
14	田方平
15	張明波
16	薛玉振
17	錢小鵬
18	楊俊武
19	張建群
20	薛星
21	徐玉梅
22	胡旭
23	劉亞靜
24	張大星
25	郭保軍
26	陳玉來
27	秦英會
28	秦英荷

除本招股章程所披露者外，於緊接本招股章程日期前兩年內，概無就全球發售或於緊接本招股章程日期前兩年內本招股章程所述的相關交易向上述發起人支付、配發或給予或擬支付、配發或給予任何現金、證券或其他利益。

G. 專家資格

於本招股章程中發表意見的專家（定義見香港上市規則）的資格如下：

名稱	資格
摩根士丹利亞洲有限公司.....	可從事證券及期貨條例項下的第1類（證券交易）、第4類（就證券提供意見）、第5類（就期貨合約提供意見）、第6類（就機構融資提供意見）及第9類（提供資產管理）受規管活動的持牌法團
中信證券（香港）有限公司	可從事證券及期貨條例項下的第4類（就證券提供意見）及第6類（就機構融資提供意見）受規管活動的持牌法團

名稱	資格
高盛(亞洲)有限責任公司	可從事證券及期貨條例項下的第1類(證券交易)、第4類(就證券提供意見)、第5類(就期貨合約提供意見)、第6類(就機構融資提供意見)及第9類(提供資產管理)受規管活動的持牌法團
方達律師事務所	本公司有關中國法律的法律顧問
畢馬威華振會計師事務所 (特殊普通合伙)	《會計及財務匯報局條例》下的認可公眾利益實體核數師)
弗若斯特沙利文(北京)諮詢 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	獨立行業顧問
仲量聯行企業評估及諮詢有限公司 ..	獨立生物資產評估師

H. 專家同意書

於本附錄「—5.其他資料—G.專家資格」所述的各專家已就刊發本招股章程發出同意書，並無撤回其意見、報告及／或函件及／或法律意見(視情況而定)及准許按出現的形式及文義提述其名稱。

上述專家概無於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擁有任何股權或認購或提名他人認購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證券的權利(不論可否依法強制執行)。

I. 約束力

倘根據本招股章程提出申請，本招股章程即具效力，在適用情況下使所有有關人士受公司(清盤及雜項條文)條例第44A條及第44B條的所有條文(罰則除外)約束。

J. 無重大變動

董事確認，截至本招股章程日期，自2025年9月30日（即本招股章程附錄一所呈報期間的結束日期）以來，我們的財務或貿易狀況並無任何重大不利變動。

K. H股持有人的稅項

倘H股的銷售、購買及轉讓在本公司H股股東名冊上進行，包括在聯交所進行有關交易的情況下，該等銷售、購買及轉讓須繳納香港印花稅。有關買賣及轉讓而對買方及賣方徵收的現行香港印花稅稅率為代價或所出售或轉讓的H股的公允價值（以較高者為準）的0.1%。

L. 限制購回股份

有關本公司股份購回限制的詳情，請參閱「附錄五－公司章程概要－股份回購」。

M. 關聯方交易

本集團於緊接本招股章程日期前兩年內訂立關聯方交易。請參閱本招股章程附錄一會計師報告附註十。

N. 雜項

除本招股章程所披露者外：

(a) 於緊接本招股章程日期前兩年內：

- (i) 本公司或任何子公司概無就現金或現金以外的代價發行或同意發行或建議悉數或部分繳付股款的股份或借貸資本；
- (ii) 概無就發行或出售本公司或其任何子公司的任何股份或借貸資本授出或同意授出佣金、折扣、經紀佣金或其他特別條款；及
- (iii) 概無就認購、同意認購、促使認購或同意促使認購本公司或其任何子公司的任何股份支付或應付佣金；

- (b) 本公司或我們任何子公司的股份或借貸資本概無被納入購股權或獲有條件或無條件同意納入購股權；
- (c) 本公司或其任何子公司概無創辦人、管理層或遞延股份、可轉換債務證券或任何債權證；
- (d) 於本招股章程日期前12個月內，本集團並無任何業務中斷而可能或已經對本集團的財務狀況產生重大影響；
- (e) 本公司並無發行在外的可轉換債務證券或債權證；
- (f) 概無放棄或同意放棄未來股息的安排；
- (g) 除本公司現於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的A股及將發行與全球發售有關的H股外，本公司概無股本及債務證券（如有）在任何其他證券交易所上市或買賣；亦無正在尋求或擬尋求在任何其他證券交易所上市或許可買賣；及
- (h) 本公司已作出一切必要安排，以使H股獲准納入中央結算系統進行結算及交收。

O. 雙語招股章程

本招股章程的英文及中文版本乃根據香港法例第32L章《公司（豁免公司及招股章程遵從條文）公告》第4條所規定的豁免而分開刊發。

送呈香港公司註冊處處長文件

連同本招股章程副本一併送呈香港公司註冊處處長登記的文件為：

- (i) 本招股章程附錄四「法定及一般資料－2.關於我們業務的更多資料－A. 重大合同概要」所提及的各重大合約的副本；及
- (ii) 本招股章程附錄四「法定及一般資料－5.其他資料－H.專家同意書」所提及的同意書。

展示文件

以下文件的副本將於本招股章程日期起計的14日內於聯交所網站 www.hkexnews.hk 及 www.muyuanfoods.com 刊載：

- (a) 公司章程；
- (b) 畢馬威華振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伙）之會計師報告，其全文載於本招股章程附錄一；
- (c) 本集團截至2022年、2023年及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以及截至2025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的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
- (d) 畢馬威華振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伙）提供的有關本集團未經審計備考財務資料的報告，其全文載於本招股章程附錄二；
- (e) 畢馬威華振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伙）、摩根士丹利亞洲有限公司、中信證券（香港）有限公司及高盛（亞洲）有限責任公司就本集團利潤估計發出的函件，其全文載於本招股章程附錄二A；
- (f) 本招股章程「行業概覽」所提及的弗若斯特沙利文刊發的行業報告；
- (g) 我們的中國法律顧問方達律師事務所出具的中國法律意見書，內容涉及（其中包括）本集團的若干一般企業事宜及物業權益事宜；
- (h) 仲量聯行編製的有關本集團所擁有生物資產公允價值的估值報告；
- (i) 本招股章程附錄四「法定及一般資料－2.關於我們業務的更多資料－A. 重大合同概要」所提及的重大合同；

- (j) 本招股章程附錄四「法定及一般資料－5. 其他資料－H. 專家同意書」所提及的書面同意書；
- (k) 本招股章程附錄六「3. 有關我們董事及主要股東的進一步資料－A. 董事合約及委任函詳情」一節所提及的合約及委任函；及
- (l) 中國公司法、證券法、《境內企業境外發行證券和上市管理試行辦法》及其非官方英文譯本。



牧原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MUYUAN FOODS CO., LTD.